当代澳大利亚小说译丛

主　编　黄源深

副主编　王光林



Christopher Koch

通往战争的公路

Highways to a War

〔澳〕克里斯托弗·科契 著　司耀龙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一部扣人心弦的小说。一部关于近代历史的真实回忆，令人难以释卷。

——《纽约时报》

一部关于印度支那战争的杰出小说，是我所读到的自格雷厄姆·格林的《文静的美国人》以后最好的小说。科契精妙地把握住了那个时代的情绪和气氛。他以不可思议的准确笔触描绘了当时的人物、地点以及事件，对此我也有过亲身经历。

——理查德·韦斯特（《文学评论》）

克里斯托弗·科契的宏篇新作能够当之无愧地与那些伟大的作品并肩而立：作品对人性的发掘和对忠诚的刻画以及老道的叙事技巧，使得它成为记录那段哀伤而荒芜的岁月的最好作品之一。

——迈克尔·赫尔斯（《观察家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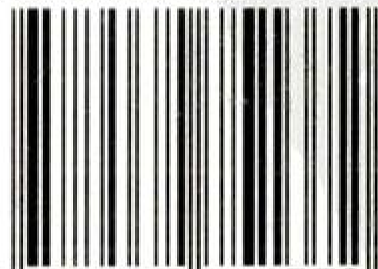
这不仅仅是一部关于战斗和报道那些战斗的记者们的令人血脉碰张的描写，而且还是对旧时印度支那的一段出色回忆，许多已经退隐的战争记者将因此而在啤酒里啜泣。

——菲利普·奈特利（《星期日邮报》）

总之，这本书值得一读，因为它还原了一个正逐渐被人们忘却的世界，一个越来越多的读者从未体验过，且将再也无法去体验的那个世界。这是作者最为了不起的成就。

——米尔顿·奥斯本（《纽约先驱论坛报》）

上架建议：外国文学


ISBN 978-7-5327-5137-2

定价：38.00 元

易文网：www.ewen.cc



当代澳大利亚小说译丛
主　编 黄源深
副主编 王光林



Christopher Koch

通往战争的公路

Highways to a War

〔澳〕克里斯托弗·科契 著　司耀龙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通往战争的公路/(澳)科契(Koch,C.)著;司耀龙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0.10
(当代澳大利亚小说译丛)
书名原文:Highways to a War
ISBN 978-7-5327-5137-2

Ⅰ.通… Ⅱ.①科…②司… Ⅲ.长篇小说—澳大利亚—现代
Ⅳ.I61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23351 号

通往战争的公路
(澳)克里斯托弗·科契 著 司耀龙 译
责任编辑/张建平 装帧设计/张志全工作室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www.yiwen.com.cn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6.25 插页 2 字数 331,000
2010 年 10 月第 1 版 201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5,000 册

ISBN 978-7-5327-5137-2/I·2920
定价:38.00 元

“当代澳大利亚小说译丛”前言

黄源深

几年前，澳大利亚几位著名作家来沪，总领事狄淑贤女士设宴招待，我也应邀入席。宾主才十来个人，话可以谈得很透。席间，我提出了一个设想：翻译十本澳大利亚当代小说，作为丛书，同时面世。这个建议，立即得到了总领事和文化参赞的认同，还当场商量了版权、赞助、出版、新闻发布等关键问题。他们的热情和慷慨让我感动，后来我任职的上海对外贸易学院也表示大力支持，这使我坚定了完成这项工作的信心。

这个建议的动因，是中国的读者对澳大利亚文学知之甚少，说来说去就是那本多年前出版的《荆棘鸟》，还是一部通俗小说。近三十年来，国内零零星星也出过一些澳大利亚文学作品，但因为分散在不同年代和不同出版社，大多没有引起受众的注意。因此我便突发奇想，是不是可以同时推出十部澳大利亚小说？那样也许可以发出一点响动，稍稍吸引一下人们被惯性所左右的眼球。

选择哪十本书来译呢？这是一个难题。但后来大家达成了共识：必须是精品，而且是当代作家的。于是便想到了获奖作品。澳大利亚最大的文学奖是迈尔斯·弗兰克林奖，类似于我国的茅盾文学奖，是专门奖励长篇小说的。迈尔斯·弗兰克林是以小说《我的光辉生涯》享誉澳大

利亚文坛的著名作家，民族主义文学的代表人物之一，澳大利亚女权主义的先驱，在世时虽有众多追求者，但终身未嫁，1954 年去世时留下一大笔遗产。根据其遗嘱，澳大利亚设立了以她命名的文学奖，奖励在反映澳大利亚生活方面获得最高成就的文学作品。每年评奖一次，每次一部作品。评奖过程非常严格，先是从众多的申请者中选出十人的大名单（long list），然后从大名单中选出五名入围者（short list），最后从这五人中决定一人（一部作品）获奖。1957 年评出了这个奖项的第一位获奖者，就是后来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帕特里克·怀特，获奖作品是他的代表作《沃斯》，由此可见这个奖的含金量，以及评委锐利的审美眼光。

列入翻译丛书的十部澳大利亚小说，初定时均为迈尔斯·弗兰克林奖获奖作品，但后来与澳方沟通后，考虑到要反映澳大利亚政府所推行的“多元文化政策”，增加丛书的代表性，其中两部改为土著作家和亚裔作家的作品。虽然这两部小说并未获迈尔斯·弗兰克林奖，但它们在当代澳大利亚文学中的地位，是不容置疑的。至于具体的获奖作家和作品，也因为版权问题，反复磋商，几经变动，最后才定为现在这个书单：

《杰克·迈格斯》（Jack Maggs，1997），彼得·凯里（Peter Carey）著，1998 年获奖；

《三呼圣灵》（Three Cheers for the Paraclete，1968），托马斯·基尼利（Thomas Keneally）著，1968 年获奖；

《浅滩》（Shallows，1984），蒂姆·温顿（Tim Winton）著，1984 年获奖；

《通往战争的公路》（Highways to a War，1996），克里斯托弗·科契（Christopher Koch）著，1996 年获奖；

《伟大的世界》（The Great World，1990），戴维·马洛夫

(David Malouf) 著，1991 年获奖；

《旱土》(Drylands，1999)，西·阿斯特利 (Thea Astley) 著，2000 年获奖；

《井》(The Well，1986)，伊丽莎白·乔利 (Elizabeth Jolley) 著，1986 年获奖；

《黑暗的宫殿》 (Dark Palace，2000)，弗兰克·穆尔豪斯 (Frank Moorhouse) 著，2001 年获奖；

《上海舞》 (Shanghai Dancing，2003)，布赖恩·卡斯特罗 (Brian Castro) 著；

《狗的风光日子》(The Day of the Dog，1984)，阿尔奇·韦勒 (Archie Weller) 著。

这个书单中的十位作家都是澳大利亚的一流小说家，他们获得澳大利亚最大文学奖本身就足以说明问题。无论是在文坛，还是在批评家的著作里，抑或学者的讲坛上，他们都是深受称赞，被广为关注的。他们代表了当代澳大利亚小说的不同流派、主题、题材和风格。对于想了解当代澳大利亚文学的读者，阅读这些作品不失为一个很好的途径。

彼得·凯里是目前世界上两次获得布克奖的两位作家之一（另一位是南非的库切，已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他的文学前途无量。凯里是澳大利亚“新派小说”的代表人物，采用超现实主义的手法，糅合黑色幽默、寓言式小说和科幻小说等不同元素，用真实的细节书写一个荒诞不经的故事，昭示现代人所处的尴尬处境。《杰克·迈格斯》是一部寄寓于狄更斯《远大前程》文本的小说，但注入了后殖民主义的内涵，使其成为后殖民概念中“回写”(writing back) 的典型。托马斯·基尼利擅长于运用历史题材和域外故事，反映个人与社会、与当局之间不可克服的矛盾，以及个人所感到的不安全感和希冀摆脱困境的徒劳挣扎。他的作品既有严肃小说的深刻性，又有通俗小说的可读性，很受读者欢迎，

电影《辛德勒名单》就是根据他的小说《辛德勒方舟》改编的。小说《三呼圣灵》以调侃不恭的态度，讽刺了澳大利亚的天主教教义。蒂姆·温顿二十多岁就已负盛名，获得“神童作家”的美称。他不但多产，已发表二十多部作品，而且还频频获奖，是澳大利亚两位四次获得迈尔斯·弗兰克林奖中的一位（另一位为西·阿斯特利），两次获布克奖提名。《浅滩》像他的大多数小说一样，反映澳大利亚西部小镇表面安静，实际却充满矛盾的生存状态。克里斯托弗·科契曾两度获得迈尔斯·弗兰克林奖，如他自己所说，“采用现实主义的手法”，探索澳大利亚残存的殖民主义个性和心理，以及战争给人们留下的心理创伤。《通往战争的公路》刻画了一个摄影记者在东南亚战争中的神秘遭遇，揭示了人类自身的悲剧。戴维·马洛夫既是小说家，又是诗人，两者几乎一样杰出。他的小说描写现代人的迷茫、战争的残酷、环境保护的重要等，常常采用两个人物互为烘托的手法，风格上表现为一种恬淡的诗意。小说《伟大的世界》描摹了战争经历和传统的“伙伴情谊”。西·阿斯特利曾四次获得迈尔斯·弗兰克林奖。她的小说主要反映澳大利亚北方小镇的生活态度和价值观念。作者对语言有很强的把控力，语词中常含宗教意象，往往对解读造成困难。《旱土》描绘了一个偏远的干旱小镇以及苦苦挣扎着的人们，为读者提供了澳大利亚的缩影。伊丽莎白·乔利的作品主题模糊、含混、抽象，人物的性格怪僻，行为出格。小说提供的图像往往零散、跳跃、不完整，需要读者费力地去重组。乔利恐怕是继怀特之后又一个难读难解的澳大利亚作家。小说《井》讲述一对同性恋女子遇到一次意外车祸后，内心所引起的不安与忧虑，风格与其他作品不同，颇似侦探小说。弗兰克·穆尔豪斯是出现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主张标新立异的新派小说（New Writing）的代言人。表现技巧上以擅长“间断叙述”而蜚声文坛。小说《黑暗的宫殿》刻画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任职于“国联”（League of Nations）的澳大利亚女官员，在二次大战逼近时焦灼不安的心理。布赖恩·卡斯特罗是一位同时具有

中国和葡萄牙血统的族裔作家，他的小说篇幅都不大，却以构思独特和叙述技巧新颖而为论家所称道。《上海舞》是一部自传体小说，跟踪主人公从出生地香港到澳大利亚的人生轨迹，对身份、语言和归属等困扰着众多移民的问题做了深层次的探索。阿尔奇·韦勒是一位土著作家，作品主要反映土著人在当代澳大利亚社会中穷困、屈辱、多事的生活状态，小说曾多次获奖。《狗的风光日子》是作者的处女作，却好评如潮，并获得多个奖项。小说写了土著青年成长的烦恼和痛苦，以及他们对自己和社会的逐步认识。

这十部小说的译者都是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的教师，他们曾为人民文学出版社、上海译文出版社、译林出版社等全国著名出版社先后翻译过文学作品，具有较为丰富的翻译经验。其中大多数人都以研究澳大利亚文学见长，可以说，这是一个澳大利亚文学研究群体。这里所译的有些作家和作品，正是他们研究的对象。以此而言，翻译这些澳大利亚小说，他们是有一定优势的。当然，译文的成败还取决于很多其他因素，这对所有参与其事的人，都是一个考验。以下是他们分别翻译的作家和作品：

黄源深　　《浅滩》（蒂姆·温顿）

王光林　邹囡囡　　《上海舞》（布赖恩·卡斯特罗）

彭青龙　　《杰克·迈格斯》（彼得·凯里）

徐　凯　王　慧　　《旱土》（西·阿斯特利）

周小进　　《三呼圣灵》（托马斯·基尼利）

周小进　　《狗的风光日子》（阿尔奇·韦勒）

邹囡囡　　《井》（伊丽莎白·乔利）

龙毛忠　　《伟大的世界》（戴维·马洛夫）

司耀龙　　《通往战争的公路》（克里斯托弗·科契）

揭　薇　章　韬　　《黑暗的宫殿》（弗兰克·穆尔豪斯）

这十部澳大利亚小说的翻译和出版，是很多人努力的结果，因此有

很多人需要感谢。首先，要感谢上海澳大利亚总领事馆，尤其是前总领事狄淑贤（Susan Dietz-Henderson）女士和前副总领事高戈锐（Gary Cowan）先生，正是他们首先响应翻译出版十部澳大利亚小说的倡议，并积极筹划解决小说的版权和澳方的赞助问题。还有前副总领事欧佳妮（Jane Ogge-Cowan）女士，她接过了前任留下的未尽事宜，在文化处执行助理李蓓艳女士的协助下，最后具体落实了十部小说。此外，现任副总领事叶仁庭（Dene Yeaman）先生也始终关心这个翻译项目。我们要感谢澳大利亚驻中国大使馆，在得知这个计划后，主动提供了经济上的支持。澳大利亚澳新银行（ANZ Bank），对十部书的翻译非常重视，并帮助解决了版权问题。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全力支持这个项目，并将此纳入科研计划，拨了相应的经费，使工作得以顺利进行。最后应该感谢的是上海译文出版社，尤其是吴洪副总编，欣然接受了这个经济效益不好的出版项目，并组织人力完成了艰巨的校译任务，使这十部书得以按时出版。当然，我们应该感谢的人还很多，但因为篇幅有限，只能就此打住了，希望能够理解。

最后，谨以这十部澳大利亚翻译小说献给举办中的“澳大利亚年”（The Year of Australia）。

2009年6月于紫藤斋

作者的话

本书是姐妹篇中的一部，两本书合称为《警惕过去》。第二部《走出爱尔兰》将会尽快问世。

两本书独立成篇，阅读时无需相互印证，每本书均为一个完整的故事。但两者之间也有一些相似之处以及细节上的联系：最主要的联系在于迈克·朗福德的外曾曾祖父是罗伯特·德沃鲁克斯。第二部小说讲述的就是这位先人的故事。

两本书的阅读顺序并不重要。两本书问世的先后顺序使得现在出现于过去之前，不过其顺序终将是一个品味的问题——取决于读者是否更愿意看到现实承载着来自过去的信息，还是更喜欢看到过去将信息传递到现在。

身处于战斗中和身处于热恋中一样，都是人类最基本的经验之一。倘使我没有同曾经在越南战争和柬埔寨战争中参与报道的记者以及摄影记者有过诸多交谈，这部《通往战争的公路》将无法成稿。书中的人物论及战斗时，往往代表了这些朋友和旧识的声音，他们曾慷慨地为我付出大量时间。许多人的声音通过作者在这本书里传达出来，我也尽可能地去忠实于这些声音。

在战地摄影记者中，我尤其要感谢詹姆士·杰拉德、戴维·布里尔、胡伯特·范·伊思、德里克·威廉斯以及已故的约瑟普(乔)·李。

在那些曾经报道过印度支那战争和六七十年代的旧日东南亚的驻外记者中，同我做过宝贵交流，让我尤其感激不已的有卡尔·罗宾逊、蒂姆·波登、彼得·巴内特、巴里·韦恩、已故的威廉·平威尔，以及我的哥哥菲利普·科契。

两位柬埔寨问题专家兼作者——莫纳什大学的戴维·钱德勒教授和弥尔顿·奥斯本博士——也同样非常慷慨地抽出时间和我分享他们的渊博知识。我对他们两人一并致以衷心的感谢。

越南冲突和柬埔寨冲突构成了这本小说的背景。小说中所描绘的人物和事件均为虚构，读者亦应持这种态度来看待这些人物和事件。唯有历史事件才是真实的。

很少有战争像越南战争那样为我们的社会带来如此巨大的分裂，这些分裂反映在我所虚构的记者身上，他们的政治观点从左派到右派，有着极大的差异。书中人物的观点均不代表作者本人的观点——我也无意于宣扬任何一种思想，去解释这个曾经主宰并造成了本世纪（二十世纪）下半叶长期且痛苦的对立状况。作为一个小说家，我认为他的任务不是致力于意识形态的规范，而应当专注于处理他笔下人物所遭遇的冲突和道德困境。对于本书人物的冲突和困境，我希望绝不是捏造的政治问答，因为那是生活中的事。

为了对背景描述得更加准确，我尽可能广泛地阅读相关资料。我的案头一直放着两本非常了不起的分别关于越南战争和柬埔寨战争的著作，我要在这里表示感谢：它们是尼尔·希恩的《耀眼的谎言》和威廉·肖克洛斯的《穿插秀：基辛格、尼克松和柬埔寨的毁灭》。我还要对记者凯特·威伯的杰作《在另一边》表示感激：那是关于她被越共俘虏后的记述。这本书为"同一只锅"这一章提供了非常宝贵的具体细节，"同一只锅"的灵感主要来自于我和已故的韩国摄影记者乔·李曾经的对话。1970年，乔·李在柬埔寨拍摄战斗场面时被北越

军队俘虏。

最后，也要感谢另外两本书所给予的影响和启示：《拥挤的时刻》，是蒂姆·波登关于战斗摄影记者尼尔·戴维斯的一生的叙述；《永不消逝》，这是摄影记者以及图片摄影师蒂姆·佩吉的自传。

已故的尼尔·戴维斯是我的塔斯马尼亚同乡，也是我在霍巴特高中的校友。他曾在印度支那报道过长达十年的战争冲突，1985年死于发生在泰国的一起小政变中。认识他的人可能会将他看作是迈克·朗福德的原型，这种看法在一定程度上是正确的——但仅仅是在一定程度上而已。迈克·朗福德的传奇故事和戴维斯的故事极其相似，而迈克的绰号也是尼尔曾经的绰号："幸运者"。但在通常情况下，作为小说中的人物，朗福德是一个复合体：基本来自虚构，也受到其他战争摄影记者的启发——其中一些是我的朋友，还有一些则是我从未见过的人。尽管朗福德也来自塔斯马尼亚，但他的家庭背景和戴维斯的背景截然不同。同样，他们的人际关系、生命中的重大事件，以及他们的最终命运都迥然相异。一切基本来自虚构。

只有一处例外：不过即使在这一处例外中，我恐怕虚构和事实也依然交织在一起。西贡沦陷的当天，迈克·朗福德在总统府前的草地上和尼尔·戴维斯一样拍摄第一辆北越坦克驶过大门的场景。但迈克拍的不是录影，而是在拍摄静物照片，当时也在场的吉姆·冯在生活中没有对应人物，主人公当时所面临的命运环境也属于虚构。

在本次印刷时，文中的一些错误得到了纠正。

叙事过程中引用了六首诗的节选。

第一首诗是奥布里·哈德威克引自拉迪亚德·吉卜林的《温莎的寡妇》。第二首是潘夫人引自明代诗人袁宏道的《白鹿泉》。第三首是德米特里·伏尔科夫引用的，来自亚历山大·勃洛克的《十二个》。第四首是吉姆·冯回忆时吟诵的一首诗，来自亚瑟·韦力的英译诗集《古诗十

七首》中的第九首。第五首是阮文名上尉送给吉姆·冯的一首越南革命诗人素友的《水中的鱼儿》。奥布里·哈德威克引用的第六首诗来自C·P·卡瓦菲的《等待野蛮人》。

C. K.

献给愿意相信它的辛西娅·布兰奇

献给带我去看这场战争的卡尔和金·罗宾逊以及詹姆士·杰拉德

谨以此书纪念我的朋友、不愿温柔地走入那良宵的比尔·平威尔

警惕过去；
过去里掩藏着
被黑暗笼罩的水洼
诱惑你的眼睛
陷入悲愤或疯狂。
已经消失的，
或永不消失的，
魔鬼
穿梭着步向陷阱，
那令人伤心的神秘之地。

詹姆斯·麦考利

目　录

第一部　失踪

第二部　那边的人

第一部　失踪

明月渐渐高，青山渐渐卑；

……

贱当壮盛日，欢非少年时。

功德黑暗女，一步不相离。

袁宏道《渐渐诗戏题壁上》

（英译　乔纳森·查伏斯）

一　上锁的房间

1

一九七六年四月，我的朋友迈克尔·朗福德在柬埔寨失踪。十二个月之前，红色高棉夺取政权，将过去一笔删除，开始了一个崭新的世界。现在正是柬埔寨元年年底。

朗福德四十岁，作为一名战地摄影记者，他的声名正处于鼎盛时期。二十九岁时，他第一次离开澳大利亚，此后一直待在亚洲。而现在，他似乎被亚洲吞噬了。

四月八日星期四晚，一些国际媒体报道了这一消息。我事先已经从雷克斯·洛克哈特那里得知此事。那天下午三点左右，他从《朗塞斯顿信使报》打电话给我。

“迈克尔·朗福德失踪了，”他说，语气听上去似乎我应该对此负有责任。不过，洛克哈特说话时一向是这副腔调。我向他询问有关详情，可他不想在电话里细谈。

“明天早晨我们的报纸会刊登这件事，”他说，“但我觉得今天晚上我们俩得聊一聊。过来吃晚饭吧。”

洛克哈特家住特莱伏琳，我开车从办公室出发时，天色依然明亮。朗塞斯顿是个小地方，到哪儿都不远，我花了大约十分钟的时间就赶

到了。

沿着曲折的上坡路，我一边缓缓地开车朝着朗维路方向行驶，一边打量着东侧的山峦：苍翠的青山如同碗沿一样，将镇子环抱其中。巴罗山上的积雪赫然可见，眼下正是金秋季节，天空透明而宁静。路的尽头直通山顶，我将车停在洛克哈特家黄褐色的尖桩篱栅外，旁边是瓦房车库。不过，我没有立即下车。那时的我并未心急如焚，至少我的理智告诉我不用担心。朗福德以前就从大家的视野中消失过，后来又安然出现。他被称为幸存者。

太阳开始落山，我依旧坐在车里，眯起眼睛，透过挡风玻璃朝外看去，日光倾斜，如同夕阳拖起长长的尾巴。在南方，在我们如此高纬度的地方，日光停留的时间很久，阳光洒在屋顶和远处的路面，郊外的草坡上金灿灿的，显得分外美丽。同样的光线我仅在希腊见过。华灯初上。像往常一样，我又一次感受到朗塞斯顿的卑微渺小。

"他以前就搞过这种把戏，"戴安娜说，"在越南受伤的那次，还记得吗？我们甚至开始为他写讣告。他会出现的。"

雷克斯在报社耽搁了，我和戴安娜坐在厨房料理台两边的凳子上。洛克哈特常在星期六晚上举行派对，我们经常来这里，为的是躲开客厅里的喧闹，因为我们都没有那份体力不断地大口喝酒、大声唱歌，一直闹到夜里一两点钟。料理台的台面是带有深色斑点的塔斯马尼亚黑木，很漂亮，但给醉鬼的香烟头弄出了伤疤。戴安娜取出一瓶雷斯林白葡萄酒，我将两人的杯子斟满。我问她，雷克斯是否告诉过她更多有关朗福德失踪的细节。

"没有，"她说，"你知道洛克哈特是什么样的人。"一般情况下，她跟着他的朋友叫他洛克哈特或洛克。"他要等到回来以后才宣布所有消息，"她说。

她呷着葡萄酒，深褐色的长发从脸颊两边垂下来。她穿着一件紧身

的浅绿色羊毛外套，白天工作时可能就穿着这件衣服：她刚刚从约翰大街回来，那里有她经营的一个时装屋。我非常欣赏雷克斯，也很喜欢戴安娜。她四十六岁，但看起来要年轻得多。一副鹅蛋脸，高挺的鼻梁，晶莹的皮肤，得自于苏格兰祖先的遗传，这种相貌特征在朗塞斯顿非常少见。我还记得她二十岁出头时候的样子，那时她是镇子里最漂亮的女孩之一：是我们这里最大的百货商店老板安格斯·坎贝尔的掌上明珠。

“我对高棉没有多大兴趣，”她说，“现在他们把那里叫什么？柬埔寨？那地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我将自己所知道的红色高棉告诉她。“不过这都是些传闻，”我说，“没人真正知道那里的情况，即使新闻记者也不知道。”

她朝我皱了一下眉头。“那么迈克去那里可真是不明智，”她说，“他为什么要这么做？”

我耸了耸肩。“为了新闻吧，我想，”我说道。

这时，后门砰的一声响，接着听到雷克斯大踏步走入门厅。他进入厨房，脸上看不出一丝笑容，将有些破损的背包往椅子上一丢，然后走到料理台旁，在戴安娜的脸颊上亲了一下。他的胳膊放到她肩膀上，眼睛看着我。“雷，”他说，“很高兴你能过来。”

他一眼瞥见酒瓶，便找来一只杯子，自己倒了些白葡萄酒。戴安娜看着他，等待着。过了一会儿她问道：“有什么消息吗？”

洛克哈特手里端着酒杯，盯着她，眉头紧锁，眼睛眯成一条线，脸色凝重，似乎有什么不祥的事情发生。他经常会制造这种突如其来的沉默，样子看上去焦虑不安——他的情绪，就像大多数酒鬼那样，叫人无法预测。他年纪在五十五岁左右，块头很大，年轻时的英俊仍依稀可见，一直以来保养得很好。他的黄棕色头发仍然很浓密，但中间夹了些白发。嘴唇上的胡子——那是他二战期间在英国皇家空军服役时养成的习惯——是红棕色的。他拉过去一只凳子，松开领带，呷了一小口葡萄酒，同时他的手在花呢运动服的内侧口袋里翻着。终于，他掏出一张

纸，摊开来放在料理台上。

“最好读一下这个。”他说。

戴安娜和我一起读了起来：这张纸是从电传打字机上撕下来的。

18：00

失踪

路透社，曼谷，4月8日

出生于澳大利亚的知名战地摄影记者迈克尔·朗福德在柬埔寨——即现在的民主柬埔寨——失踪了。他的安全状况极其令人担忧。英国电视新闻驻曼谷办事处主任詹姆士·冯呼吁对朗福德的失踪给予关注。冯先生是朗福德的密友兼同事，他告诉澳大利亚驻曼谷大使馆说，他相信朗福德现在正被红色高棉扣留。按照冯的说法，朗福德在五天前非法穿越了泰柬边境，而共产党控制下的柬埔寨目前不对任何外国人开放。迈克尔·朗福德曾通过录像和图片报道过印度支那战争，其过人的胆识为他赢得了很高的国际声誉。

他所出版的摄影集被认为是记录越南冲突的最好的见证之一，而他本人也在新闻摄影界获得过不少重要奖项。

“朗福德简直不要命了，”洛克哈特说。

“像这种糟糕的事情，以前他可都挺过来了，”我说，“这一次可能他同样会有办法。”

洛克哈特点燃一支香烟，摇灭火柴，斜睨着我。“伙计，大家都希望如此，是的，”他说，“但是我想你一定知道这次是什么情况。这个国家完全封锁了。没有电话，没有邮件，根本就不允许外国人进入，也就意味着没有新闻记者。那里正在搞大清洗。天哪，他知道他在干些什么吗？”

从戴安娜的表情里，看得出她有些担心。但她一开口，又企图掩饰

关切的心情。“雷是正确的，”她说，“迈克每次冒险时都知道如何应对。他这么做肯定有自己的理由。”

洛克哈特回过头去，面无表情地看着她，两人继续用两口子之间的那种眼神对视着，这种眼神我读不懂。为了打破沉默，我说道：“他可能已经同红色高棉就安全问题达成了协议。”

洛克哈特转向我，香烟举在半空。“红色高棉？”他说，“对不起，雷。那地方你了解多少？没人能跟红色高棉达成任何协议。即使朗福德也不行。”

他的声音里有一丝冷酷，让我感到迷茫。以前洛克哈特非常喜欢迈克，甚至喜欢到会感情用事的地步。但是从他现在的话里，我只嗅到一种压抑着的愤怒。或许这是他允许自己释放的唯一感情吧。他需要将自己伪装起来。他是一个感情非常丰富的人，但把一切都埋在心底。

晚饭前我们收看了澳大利亚广播台七点档的新闻，没有任何关于朗福德的消息。饭后我们待在客厅里，一边喝着咖啡和白兰地，一边等着九点钟的下一次新闻报道。

洛克哈特家的房子总让我觉得有一股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的味道。一座来自那个时代的自鸣钟摆放在壁炉台的正中，弧形的木质钟壳看上去与房间里暗色系的木质镶边非常协调。自鸣钟的顶上挂着一张洛克哈特二战期间驾驶兰开斯特轰炸机的照片，座钟的旁边挂着许多镶在镜框里的相片：戴安娜的肖像、两个女儿童年时代的剧照，以及站在新加坡某宾馆门外的三个年轻记者的合照——年轻的洛克哈特就在其中。自打从英国皇家空军退役后，洛克哈特做了一名驻外记者，奔波于欧洲和亚洲之间。我一直没弄明白为什么他在三十多岁时就回到家乡，隐身于我们这个规模不大的地方日报社，做起了新闻编辑。

此刻自鸣钟显示的时间是八点四十五分。我们一直坐着，半晌谁也没有说话。洛克哈特从他的扶手椅那头朝我看过来。

“你跟他做朋友的时间最长，真的，”他说，“不是吗？他曾说过你是他的律师。”

“是的。但我从来没有为他做过事，”我说，“他不是那种官司缠身的人。据我所知，他甚至从来都不曾有过房产。”

“他留下遗嘱了吗？”

“没有留给我。”

“哦，天哪！”戴安娜僵硬地坐在那里，身子挺直着，瞪着我们，看上去很愤怒的样子。“你们说话时能不能别把他当作已经死了，”她说。此刻的她如同木雕一般，一只手僵硬地放在椅子扶手上，另一只手握着白兰地酒杯举在身前。

“对不起，戴，”洛克哈特放低声音，低到让大家刚刚能听到，“可是的确存在这种可能性。你也看到了。”

他喝掉杯子里的白兰地，点燃一根烟，目光又转向我。“除非明天突然出现有关他的确凿消息，否则我猜测堪培拉外交部门会和他的家人联系，”他说，“也许你也包括在内，雷蒙德，如果迈克是这样安排的话。”

座钟开始打鸣，九点了。洛克哈特随即站起来，走向放在房间角落里的电视机：电视里，新闻播报员戴着厚厚的有框眼镜，从悉尼电视演播室的桌子后面看着我们。他正在播报新闻标题。

“在美国总统初选中，民主党候选人吉米·卡特保持着领先优势。霍华德·休斯留下了二十亿美元的财产。民主柬埔寨政府官员于昨天全体辞职，新政府将由工人、农民和士兵组成的国会来委任接替者。另外我们还带来了有关澳大利亚战地摄影记者迈克尔·朗福德在柬埔寨失踪的报道……”

我们静静地看着前两条新闻报道。当有关朗福德的新闻开始后，播

报员脸上的表情换成了通常报道死亡新闻时才有的严肃神色，播报的内容细节与我们看到的路透社报道几乎如出一辙。事情一下子变得明朗起来，没有更新的消息——但这次的报道更为详细。

“按照朗福德先生的朋友詹姆士·冯的说法，他五天前非法进入了柬埔寨，但并未给出具体原因，他曾说自己会在二十四小时内返回。如果未能及时返回，可以认为他已经被拘捕。”

新闻播报员的桌子后面，显示出一张放大的朗福德的彩色照片，我们看着照片，仿佛在看一道魔术戏法。我从眼角看见戴安娜双手压在腿下，脸上泛着电视的反光。朗福德看上去更像是二十八岁，而不是四十岁，我想——除非你能看到他眼中那丝极难分辨的坚毅。除此之外，他看起来青春气息十足，留着一头年轻人才有的金发。

他看上去像个已经死去的人，我想。

随即，我竭力想要驱除这种想法，不愿相信这是真的。可我确实觉得迈克的脸上有一种死者留下的那种最后的、固定的、成为历史的东西。新闻播报员仍在继续，朗福德的照片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裹在黑衣服里的红色高棉士兵，身背步枪，沿着稻田和村落行军的录像片段。

“据报道，该国国内实施的清洗运动仍在继续，所有西方记者担心进入该国可能会立刻遭到逮捕并被拘留。然而，澳大利亚驻曼谷大使馆尚未收到有关朗福德被捕的通报。他们向民主柬埔寨政府询问其行踪也未得到任何答复，大使馆认为他的失踪是一起非常严重的事件。

迈克尔·朗福德最早是在澳大利亚广播公司和英国电视新闻公司担任新闻摄影记者，曾报道过越南战争。后来他专职为《生活》、《时代》和《新闻周刊》等杂志拍摄战争照片，获得过许多奖项。他被

称为他这个时代最好的战地摄影记者之一。”

这条新闻结束，转入下一条新闻。洛克哈特站起身来，关上电视。他转过身，站在电视机前面，手背在身后，盯着我们俩，嘴唇上的胡子猛地一阵抽动。他清了一下嗓子，但什么话也没有说出来。

戴安娜看着灰色的、没有任何图像的电视机屏幕，眉头紧蹙，双手仍然夹在腿下。看上去她还在等待着更多的图像跳出来，改变刚才播报的新闻。过了一会儿，她深吸一口气，摇了摇头。“不。不是迈克。他会没事的，”她说，语气非常确定。“如果他有事，我一定会知道，”她说。

“是吗，戴？对，我猜你会的。”洛克哈特打量着她，眼神里有一种近似于同情的意味。但他脸上的表情有些让我感到不快，我想将他的注意力从她那儿引开。

“从理智的角度来看，肯定还会有机会，”我说，“一定有。”

他飞快地看我一眼。“有机会？机会永远都有，伙计。但恐怕事实很简单。即使在那里待上五分钟，都必须得到红色高棉高层的允许。据说他们会拘捕任何同西方有联系的人，那么似乎不大可能有机会了，是不是？因此我们得指望他并没有落入红色高棉的手里。一旦落入他们手中，他一定被关在监狱里，或者已经死了。”

“迈克尔没死，”戴安娜说。

“我希望你说得对，”洛克哈特说，“但是我受到的教育告诉我要尊重事实。”

戴安娜站了起来。“让你的事实见鬼去吧，”她说，语调依然平静，但脸色变得比平常更加苍白。“失陪，”说着她走出了房间。

洛克哈特仍然站在电视机前，双眉紧锁。“她有点情绪化，”他对我说。

“我得走了，”我说，“迈克一直以来都能从危险的形势中生存下来——我也不愿意相信这件事，洛克。如果你有什么消息，能让我也知

道吗？”

“请等一下，雷蒙德，别急着走，”他说，“让我去看一下戴有没有事。”

会客厅里就剩下我一个人，坐在扶手椅上，研究着兰开斯特轰炸机和新加坡旅馆外面站着一群人的照片。钟表的滴答声听上去很响亮。

我坐在那里等了许久，远处传来他们两人低沉的声音，可能是在卧室。他们没有提高嗓门，语调也很平缓，声音压得很低。终于他们的声音止住了。我听到后门砰的一声被摔上。

我没有耐心再等下去，于是走了出去，穿过铺着地毯的走廊，走廊里光线暗淡，墙壁上是带着深色斑点的护墙板和镶嵌在画框里的殖民时期的版画。洛克哈特夫妇，或许是其中某一位，去了花园。气氛变得越来越尴尬。无论找到谁在那儿，我都打算向主人告辞。

身后的房子正对着泰玛河，向东去是一片山峦。在灰色中带点紫红的天空下，依稀能够分辨出山脉黑沉沉的轮廓。依然没有风，也没有星光，空气有点冷冽。我穿过一片未经修剪的草坪，在黑漆漆的路上被一辆手推车绊了一下。花园深处有一道栅栏，上面爬满茉莉花，那儿开了一道低矮的后门。我朝后门走过去。

他站在那里，身影有些模糊，穿着白衬衫，斜倚在门上，抽着烟。我走过去，站到他身旁，但他似乎没有发现我来到这里。他没有穿夹克，此时一定很冷，可是他没有表现出来。在我们脚下，小镇已经灯火阑珊，河道灯塔的灯光也已经亮起，在远处大片大片的空地上摇曳着模糊不清的光亮。洛克哈特终于开口了，侧面对着我。

“滑稽的是，雷蒙德，他们竟然瞒了我这么久。真的太有趣了，老弟。这种事情总是大家的笑料。”

“我一点儿都不知道，”我说。

“不，”他说，“没人知道。连我也不知道。当然，事实并非如此。

我知道，但我不想知道。当我能够确认时，他却走了。现在他又一次走了，不是吗？永远地离开了。”

“你真的认为他死了？”我说。

“他肯定已经死了，不会出现任何奇迹。”他突然拿开嘴里的香烟，朝我挥动着，眼圈泛红，面色灰白。我不禁怔住。从未看到洛克哈特哭泣的样子。“他现在可以成为真正的英雄和圣徒，”他说，“那么多人想把他变成这个样子，不是吗？”

“从什么时候开始的？”我问道。

“什么时候？”他转过脸去，盯着眼前的一片黑暗，又吸了一口烟，然后将烟灰弹掉，香烟的火星在灯火中短暂地一闪。“这就是他们的浪漫之处，雷蒙德，很明显压根儿就没有开始。”

“那我就不明白了，”我说。

“迈克还在《信使报》的时候，我们三个人经常凑在一起，”他说，“那几年一直如此。从前因为他喜欢戴安娜，我还很得意。他可从来都不缺女人，不是吗？足球明星周围到处有热情的女球迷。后来他去了墨尔本工作，就是这样子。”

“那么，洛克，”我说，“这有什么坏处呢？”

他双手扶着门，对着黑暗处说话。“没有多大的坏处，”他说，“尤其是，如果你对自己认定的事情确认不疑，就不会有多大的坏处。可是三年后，他回来度假。他从《时代报》辞去工作，还记得吗？一个月后，他去了新加坡。”

“是的，”我说，“我记得那次。我与他吃过一次午饭——仅此而已。那是我最后一次看到他。天哪，洛克，那已经是将近十一年前的事情。”

“我连他一面也没有见着，”洛克哈特说，“我记得这事儿很让我失望，甚至很受伤。”他笑了一下，就像是在咳嗽。他试图来些讽刺的语调，可是痛苦让他忘记一切。“有一天，我有事必须在午饭时间赶回家。戴安娜在家里。她没有去商店，我忘记是什么原因。我走进厨房，在烟

灰缸里发现了一根点燃的香烟，烟头还燃着，”他顿了一下，然后又继续，“戴从不抽烟。我问她那是谁抽的烟，她说迈克来过，就在几分钟之前刚刚离开。在那之后，他一直没有和我联系。我也没有再看到过他。我常常会看到烟灰缸里的那支烟，这个场景多年以后又让我时时想起。烟头还燃着。可以这么说，他已经缩小成为一根香烟。”

“你可能搞错了，”我说。

他没有理我。“我那么喜欢他，”他说，“就是这么好笑。但是现在我才明白过来，我从来都没有真正了解他。善良、大方、为兄弟两肋插刀。这就是朗福德的传说，是不是？是狗屎。那是他想要别人这么以为。他费尽心机打造这么一个形象。我们没有人了解他——现在我们永远也没办法去了解。”

“事情都已经过去那么久了，洛克。”

我只能做这么多，我也知道其实帮不上忙。真是令人惭愧，我开始想要逃走。

“错了，雷蒙德。这种事情永远都不会过去，”他听上去像是一个被剥夺了呼吸的人。“我还是觉得自己被利用了，”他说。

2

从曼谷来的包裹到达我这里时，已经是同洛克哈特夫妇一起吃过晚饭后一周的事情。我把检查包裹的事情推迟到当天午夜时分。坐在书房里，将所有东西全部摊开来放在面前，摆在台灯下。

气流从半开的窗户里钻进来，不大一会儿，屋子里开始冷起来。我站起来去关窗，却听到一阵微弱的、如梦似幻的车辆嗡嗡声从山谷外慢慢飘来。一英里外的车站传来尖锐的火车汽笛声，在冰冷的空间里发出冷冰冰的声音。雾霭蒸腾，但还没有升起到朗塞斯顿西部高地的高度，小镇隐然不见，被掩藏在棉被一般的白色盖子下面。我回到桌前，关掉

台灯，将录音带再次放进去，然后没入黑暗中。

那是一大堆各种各样的录音带，我没有足够的时间去整理，只能挑出其中的一部分。这盘录音带是给我的信，多年以来，迈克经常干这种事情。我已经在听第三遍。录音带在日式放音机里转动时，传出一阵轻微的嘶嘶声。我注视着它的转轴在转动，薄如蝉翼的磁带膜片在生与死之间缓缓展开。

——磁带录制于 1976 年愚人节，曼谷

当平静的声音突然响起，迈克的身体似乎出现在黑暗中。录音质量很好。他那平静而缓慢的乡村口音没什么变化，不过却多了些温和的语气，一副记者的腔调。

——你好，老弟。离我上次给你寄信或者寄录音带，已经过去了好长时间。事情太多。我有些重要的事情要说，我的意思是这些事情对我来说很重要。

接下来一阵停顿，永恒的空白被撕裂出一道口子。

——雷：过几天我要处理一件有些棘手的事情。我要在未经允许的情况下进入柬埔寨。四十八小时之内我会再出来，也就是五号那天。不过，估计你也知道柬埔寨目前的局势：那不是一个能够顺利地潜入然后又安然返回的地方。如果我不能回来的话，想拜托你帮个忙。你如果正在听这盘磁带，情况可能就是，我没有成功回来。如果是这样，除非我只是被关押起来，否则这就算是我的深情告别吧。

又是一阵停顿。接下来是一段轻微的清嗓音的响声，听上去很平静。他那稍带点幽默的说话方式依然如故。没有任何迹象表明这种“深情告别”是认真的。我将手伸向按钮，但又重新朝后靠去。我得听听全部内容。

——如果我不能在十号之前返回的话，我将请吉姆·冯帮忙把这些私人东西交给你。那时他会认为我未能成功出来。吉姆现在是英国电视新闻驻曼谷办事处的负责人，也是我交往时间最长的哥们之一，我们一起合作过许多次。希望有一天你能见他一面。他会安排将包裹送到澳大利亚大使馆，那里的人会用外交专用邮件再转到堪培拉的外交部，然后他们会把包裹送到你那里。

——我立了一份遗嘱，在包裹里放了一份副本。我没有多少东西要留下来。比较重要的东西就是我的录音磁带、书信以及照片。我希望你全权负责处理这些物件，按照你认为最好的方式妥善处理。还有一些尚未发表的照片，也许可以再写本书——我的出版商可能会对此感兴趣。

——我从来都不热心于写东西，你知道的——所以大多数时候我寄给你的是录音带而不是寄信。多年以来，我在录音带上记着日记。有时我也想过，既然战争已经结束，我可以从这些录音带中整理出一些回忆录。当然我希望你永远也没有机会听这些东西——从来没人有过这个机会——可是如果你真的在听，这些录音带可能会让你产生兴趣。你一直很喜欢历史。

又是一阵停顿。

——我已经给我哥哥马库斯写过信。如果我无法回来，他会将应该由我继承的一些家传遗物交给你。那些是指定留给我的，马库

斯和克利夫都对这些东西毫无兴趣，他们也会很高兴让你保存。你得去一趟农庄拿走这些东西，这样的话你也可以找回一些童年的记忆吧，老弟。我们曾经有过开心的日子，对不对？我是说，当我没有拿枪瞄准你的时候。再见了，雷。

我用力一按，让磁带停下来，然后又倒回去。

——……当然希望你永远也没有机会听这些东西——从来没人有过这个机会——可是如果你真的在听，这些录音带可能会让你产生兴趣。你一直都很喜欢历史。

这段声音里有一丝淡淡的戏谑的味道。以我为代价？以他自己为代价？我关掉录音机，又坐了回去。

我确实对历史很着迷：这是我多年以来培养的业余兴趣。几年前我出了一本关于朗塞斯顿早期定居者的书，在学术界乃至全国出版界都颇受好评。自那时起，特别是自从我离婚后，我将越来越多的私人时间献给塔斯马尼亚殖民地历史的研究工作。我的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罗伊·威尔森对我的这种兴趣十分宽容，他认为我能够藉此成为研究早期建筑的专家，因而也会精通朗塞斯顿中央商务区的地产价值。

在二十四五岁时，我爱上了我的故乡。此前(和迈克尔·朗福德以及这里的其他人一样)，我想离开这座岛。可是经过对欧洲的一番游历和膜拜之后，我开始认识到那些地方对我来说只意味着漂泊不定。除了零星几次跨州以及出国旅游之外，我几乎没有离开过塔斯马尼亚岛，甚至没有怎么离开小镇。其他地方的人说这里不会发生什么大事。我要说这里发生了一百五十年的事情。当然，从某种意义上说，他们的说法是对的。战争、革命、集中营、空袭以及其他许多影响长远的事情都发生在遥远的另一半地球上。小镇依然未曾改变些什么，仍旧在山坳里打着

盹儿。

这里是迈克尔·朗福德很早以前就离开了的圣殿。他就是那个走出去的人。

3

戴安娜放下咖啡杯，目光穿过奎格蕾咖啡店的玻璃格子窗户，看着镇中心最高建筑奎润特酒店。桦树叶子正变得枯黄，散落在下午逛商店的行人脚下。

“这么多年当中，如果他回来了，事情就不会变得这么糟，”她说，“可是我们都会变老，雷，而他却不会。现在连人都消失了。为什么他这么喜欢神出鬼没？”

她做了一个笑脸，头朝后仰着，深邃的眼睛在下午的光线里看不出多少蓝色。她高兴的时候，眸子里会略带着些挑逗的神情——这可是她们这一代女性拿手武器的一种——时而闪烁着幽默的、善于分析的眼神。现在她脸上就是这种善于分析的眼神，带着些不太协调的悲伤。裁剪得体的花呢套装将她包裹起来，略显僵硬，口红也涂得异常浓艳。

“那天晚上真是对不起，雷，”她说，“很抱歉把你从办公室里拉过来。可是我没有别的办法。我得谈谈关于他的事情，但找不到其他可以说话的人。是的，我知道这没有任何意义。尤其是，他已经不再真实。”然后，她无意识地重复着洛克哈特的话，“迈克从来都不曾真实过。”

我决定不再拐弯抹角：“你从来没有想过要离开雷克斯，在那时候？”

她摇了摇头。“没有。但我从不爱酒鬼，雷：他愤世嫉俗，疾病缠身，狂躁自虐。你想过一个像洛克哈特这么好的记者为什么会回到这里吗？为什么那么多年前我们要离开东南亚跑回来？我们本不该回到这里。可是五年的时间里，酒精那些东西已经变得无法控制。那时我在新

加坡，和两个年幼的女儿在一起，而每过一段时间，他就会消失一个礼拜。我知道他可能去了某个地方，比如吉隆坡、香港等等，但无论去哪里他都是待在酒吧。最后他被报社解雇，我们只能回来。这只是家蹩脚的小报，他依然可以应付。在这里做新闻编辑的工作很轻松。大家会为他打掩护。这几年来，他的身体已经毁了。"

她的目光飘出窗外，看着一个头发蓬乱的年轻妈妈推着婴儿车里的孩子往前走。以前她从未用过这种方式说话，也从未在我面前如此认真地埋怨过洛克哈特。戴安娜是个话不多的人。但就像大多数沉默寡言的人一样，一旦开了头就一发不可收拾。

"有时，我觉得如果他在鲁尔的空袭中被击落或许会更好一些，"她说，"从那时起他的生命已经真正地结束了。"

"你不是认真的，"我说。但她看着我，目光里没有一丝悔意，眼睛一动不动，双手紧握着杯子。

"我们初次相遇时，他长得很帅气，"她说，"似乎他的记者梦已经实现。那时的我并不清楚战争到底对他产生了什么样的影响。他二十岁时参加澳大利亚空军部队，一年后加入英国皇家空军，二十一岁就成为飞行中尉，执行过对德国的轰炸。他从很多次空袭中幸存下来，而他们当中有许多人却未能幸免。那都是些少年。而且可怕的是，雷，他骨子里其实有些喜欢那样的事情。他没有说出来，但这是真的。此后他就再也没有得到过他真正想要的生活。做新闻工作是不够的。像钟表一样，战时的一些东西永远停驻在他的身体里。"

她说话的时候，我回想起二十年前洛克哈特的样子，那时迈克·朗福德刚刚开始在《信使报》工作。那是一个星期六的晚上，在派特森上校宾馆的大厅酒吧里，洛克哈特像往常一样坐在主位，周围是一圈带着崇拜目光的年轻记者和摄影记者——迈克也在其中。在我们这样的小镇上，一个前国外通讯记者对于这里的人来说几乎是新鲜事物，甚至带着些电影明星的光环，是那种来自外部世界的光环。关于他在五十年代的

经历，洛克哈特有许多故事可讲：朝鲜战争、法国在越南陷人的苦战、马来亚和新加坡的共产党起义等。他总是夜晚的主宰者，迈克也逐渐成为他最忠实的酒友。

似乎是听懂了我的心思，戴安娜说道："雷，我希望你能明白迈克刚到朗塞斯顿的时候是什么样子。一个乡村少年，对外部世界充满梦想；他太令人着迷，雷克斯非常喜欢他。可能他在迈克身上看到了以前还没有被世俗感染的自己。我们经常请迈克来家里吃饭，而迈克来的时候总是带着礼物。他想要像洛克哈特那样到国外去工作。他真的非常崇拜洛克哈特。但他在好长时间里并没有离开——六年时间。他喜欢这里的生活：在俱乐部里打球，晚上和洛克哈特以及其他人一起出去玩。但主要是因为我的原因他才没有离开。"

我示意再来两杯咖啡。

"他曾经受过很深的伤害，"她说，"他失去了想娶的女孩子，她的家人在他父亲农庄里摘啤酒花，我记不起她的名字。我甚至从未弄明白到底发生过什么事，迈克不愿意谈起这件事。她反正消失了，不是吗？"

"是的，"我说，"反正她消失了。"

她摇晃着新冲好的咖啡，眼睛盯着杯子里。"迈克和我相爱，但我们并没有成为恋人，"她说，"至少在他生前我们不是。他有自己的女朋友们——我要他去交女朋友，因为我永远不会离开雷克斯和女儿们。可是他的恋爱似乎从来都没有任何结果。我们三个人都是朋友：雷克斯像个父亲，我自己装作母亲，"她笑了，"我到底在骗谁呢？迈克刚来《信使报》工作时是二十一岁，而我也才二十七岁。我比雷克斯年轻得多，也开始逐渐感觉到我们之间的年龄差距。大部分时候，我和迈克会在星期六晚上到派特森上校酒店碰头，和一大堆人待在一起。然后再回到我家里聚会，你记得的。天哪，雷，在上校宾馆的那些夜晚，简直像一场梦翻来覆去。可是，迈克最终还是逃走了，从上校宾馆的大堂酒吧里，

从朗塞斯顿，从这个见鬼的岛上逃走了。”

她一直在弹拨着手指上涂抹的指甲油，脸色痛苦万状。过了一会儿，她抬起头来，努力挤出一个笑脸。

“我一直觉得有一天我会失去他，这是很自然的事情。他总是在想方设法，在不伤害雷克斯和女儿们的前提下，想要成全我们俩，努力想办法让我和他一道走。我可以一直爱着他，即使知道这种爱最终会谢幕。但他无法接受这个结局：他想要相信这一切都不是真的。

“我们两人只有过一次单独相处的机会，那天他刚刚知道了墨尔本《时代报》招聘的事情。他说服我坐上他的车，花了一个白天的时间往南去了克莱尔一趟。这件事洛克哈特从不知道。迈克自从离开农庄以后再也没有回去过。他不愿意回家，是因为那时候他父亲还在世。他可真的非常恨他父亲，你知道吗？我想那是他唯一恨过的一个人。

“他在距离农庄一英里以外的地方停下车，带我穿过丛林，爬到一座高山的顶上。他想让我看看他的家，他说。他很爱那条山谷——但他爱的并非是农庄或是那座无聊的旧房子。他曾经告诉我，在这个地方，过去的事情会在夜里进入他的梦乡：那都是百年前的一些他并不想知道的生活片段。克莱尔就是这样的一个地方，我想。

“那是一个明媚的春日。我们俩坐在山顶的草丛中，俯瞰着山下的房舍和翠绿的啤酒花田野。合欢花已经凋谢，桃花和梨花开得正艳，山谷里万籁俱寂，但又洋溢着生命，流动着奇妙的低吟浅语。我们都知道分手在即，他也知道。区别是我能够说出来，可他还继续玩着他的游戏。他无法忍受游戏不能继续下去，尽管我们俩都明白他做的就是一些游戏而已。过上一两年，他说，等他在大都市里锻炼上几年，做好到国外去试试运气的准备，他就会回来接我。我再一次告诉他，我不可能离开雷克斯，尽管我是多么地愿意跟他走。但他只是笑笑。

“迈克很有些老思想，你觉得呢？在那儿的农庄里长大，就好像是

生活在上个世纪。甚至包括他读过的书也一样。一个孤独的孩子，他的哥哥们已经是大人了，他对于许多事情的了解都来自书本。他讲过一个吉卜林[1]的伤感故事，我已经忘记书名。他将我们比作故事里的一对情人。哎，我敢打赌他这些年变了不少。听人家说他是个硬汉子。这些年也一直没结婚。他到底是个怎样的人啊，雷？他身上有些莫名的东西：虽然他很遥远，但却能让你觉得安宁和平静。”

她朝我身后的窗外看去。已经五点多。奎润特拉起长长的影子。

“接下来那一周，他动身去了墨尔本，”她说，“在以后的十八个月里，他会定时给我的店里打电话。后来，是在一月份，他突然来到朗塞斯顿。我们见过两次面，是单独见面。但只是说说话。一次是白天在家里，雷克斯差点抓到我们。另一次是在镇上，我们相互道别。

“他已经离开了《时代报》，他说。他提到伦敦的报纸，想到那里去碰碰运气。他要我一起走，完全斩断这里的一切，和他待在一起。他只有一个礼拜的时间。我当然不能跟他去。他也知道我无法去。这是游戏规则。”

她回过头看着我，面无表情。“我还是不要再说下去。对不起，雷。”

“不要这么想，”我说。

“都过去了，”她说，“可是你一定要找到他。我见你就是为了这件事。”

“找到他？”

“你可以去趟曼谷，找澳大利亚大使馆的人谈谈，还有记者。现在没有人在做任何努力。”

她想要相信他还活着。她的眼睛里又恢复了神采，尽管光线正在变暗，但在那中年女子的脸上，一双年轻的眸子充满希望地看着我。

---

① 吉卜林(1865—1936)，英国小说家，诗人，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4

我来到德温特山谷，一眼看去，啤酒花田野在这里铺开。从新诺福克镇通向克莱尔的两英里路蜿蜒而狭长。这里依旧竖立着白色的路标，我按照指示的方向掉头上路。

迈克·朗福德属于这座岛屿的南部区域，这里山峦高耸，遍布着死火山口，还有咆哮的西风。而我属于北方，习惯了畜牧场的开阔以及温和的气候。这里的南北差异和其他任何地方一样明显，自从这个岛屿被命名为范·迪门斯地[1]起我们两座小城注定是对立的。两座城市迥然相异。南部的霍巴特是首府城市，十九世纪曾一度作为刑罚管理机构的中心，这段历史在我们的集体记忆中依然挥之不去。它是到达南极洲之前的最后一个城市，气氛冷漠，令人望而生畏。而北部的朗塞斯顿则是一个背景清白的贸易城，气氛轻松，这里更靠近内陆，隔着巴斯海峡，和对岸的温暖地区隔海相望。因此当少年的迈克从南方来到这里读书时，他已经迈出了走向岛外世界的第一步。我仿佛看到，他聆听着世界在微风中悸动的声音。

下午即将过去。如今公路畅通，到南部只是一两个小时的事情，而在以前需要一天时间。从我童年起，岛屿开始显得小起来。但那条带我走入长长的山谷的小路却依然如故，一样的无遮无掩，尘土飞扬，将我的思绪带回到三十多年前。

我已经忘记这些山坡有多高，它们成合围之势，险峻陡峭，隐隐中带着压迫性的气势。沿路而行，这些山坡耸立在我左右两侧，山坡上丛林密布，颜色灰暗，偶尔带着些黄绿色，在落日余晖中，不时会有一块块的地方闪动着朦胧的赭褐色。在一座山上，有一间装有挡风板的小农

---

① 范·迪门斯地，塔斯马尼亚的旧称。

舍，周围的草丛呈现出一片碧绿，绿得像故事书里描绘的北半球上的草丛一样，草丛间散布着黄颜色的野花。安格斯黑牛在地上啃着草，除此之外再无其他生命的迹象。山谷里的世界依然那么遥远，完全是一派自给自足的景象，既让人感觉亲切，又有些幽闭，仿佛在沉思，似被那些美丽而善妒的山峦永远地围在里边。要在这里掩藏点东西可不容易，而要从这里逃走也同样不容易。朗福德一家人中，只有迈克做到了。

这里有挂着金色火焰的白杨树，挺拔地立在道旁。溪水边的柳树上，叶子正逐渐变得枯黄。这里有啤酒花田野，有榆树、松树，还有雪松。作为早期的定居地，这里的居民生活富裕，习惯了欧陆风格的生活方式。汽车开上通向农场的白色木桥时，我发现自己产生了一种奇怪的、带着些忧郁的激动。马自达绕到农庄大门前停下来，像我以前开着父亲的那辆老式别克一样，卷起一阵白色的粉尘。在路的另一边，田野里光秃秃的电线和电杆上也见不到缠绕的啤酒花，看起来像是战场上被毁坏的建筑物。我很奇怪这里所有的一切为什么看起来那么荒凉。

忽然想起来，我小时候来这里时是夏天，那段时光经常浮现在我眼前。车道旁的橡树总是伸展着叶子，上面积满了路边扬起的灰尘，就像道旁的白杨树一样。乌鸦总是啼叫着古老的、婴儿一般的声音，在热浪里抱怨，纹白蝶在灌木和野花上抖动着，好似舞动在钢丝上一样。

我最后一次来这里是一九五二年的夏天，迈克·朗福德和我都是十六岁。此前有六个暑假我待在那里，第一次是在我们俩十岁的时候，那时第二次世界大战刚刚结束。去那里度假期，有点儿礼尚往来的意思。由于老约翰·朗福德去过朗塞斯顿的寄宿学校，他坚持将儿子们也送到那里，而不是到霍巴特去接受教育。迈克和我在学校里成了朋友，我常常带他到我父母的房子里过周末。至于朗福德一家邀请我去他们农场还有另外一个原因：我怀疑那是因为迈克的三个兄长已经长大成人，而他的父母希望他能有个同龄人做伴：一个好兄弟。我们的确成了铁哥们——当然，更多是为了我好，因为我没有兄弟——我们俩的关系或许

会因此更加亲密，因为亲兄弟容易打架，而我们从来也不会。

现在只剩下两个朗福德：克利夫和马库斯。老约翰·朗福德和他的妻子英格里德去世已有好些年头。房子大门的颜色还和以前一样，是血液凝固后的暗红色。木板依然固定在屋顶的椽子上，上面刻着克莱尔几个字，涂着黑漆。这是德温特山谷最古老的啤酒花农庄之一，这座小山谷的名字也来源于此。木板跟着朗福德一家已经有一百多年的历史，我记得迈克曾告诉我，房子是很久以前由做劳力的罪犯修建的。但没人知道房子为什么被叫做克莱尔。迈克认为这也许是以前家族拓荒者中某位女性的名字。可是我觉得这种说法是他为了满足我的好奇心而编出来的。历史从来没有让他产生过兴趣。

房子看起来也没什么变化。房子的形状极不规则，只有一层楼，用塔斯马尼亚当地人称之为“罪犯砖”的赭石砖砌成，因为这种砖是由早期的罪犯手工制作而成。房子坐落在离路边大约三十码远的低坡上，漆成红色的铁皮屋顶和高高耸立的烟囱半遮半掩地藏在车道两旁的松树和橡树背后。早期来这里的定居者大多用松树来掩藏自家的房子，在克莱尔，前排的房间由于松树的关系光线显得非常暗淡，在我记忆里有一种阴沉而神秘的感觉。这里常年弥漫着奇特的、寂静的气氛，沉重得让我感到深不可测。

或许是因为房子里到处都是禁区——多数是老约翰·朗福德设下的禁区。我十岁时第一次来到这里，随即就发现了这一点。其中的禁区之一是啤酒花烧窑。

过来看看啤酒花烧窑吧，迈克说。

我们走出房屋，穿过农庄的院子，来到一座用罪犯砖修砌的六角塔楼，它看上去有些中世纪建筑的模样。这是我从未见过的一种建筑。塔楼的尖顶上铺着灰白色的木瓦，上面立着一座状似鸽舍的六角小屋，也带着通风口。在六角塔楼上，每一边都留有两个小窗户，上下分立。塔

楼连接着一个类似谷仓样子的建筑，那也是由赭色的砖块建造而成。在塔楼的底层，烟道四通八达：里面残留着很久以前的煤尘。我跟着迈克走了进去。

他带我走入塔楼，沿着陡峭的木楼梯爬上去，来到一个废弃的房间，地板上堆满了粗麻布，房间里充斥着一股无所不在的强烈而刺鼻的气味：一种半甜半酸的味道，既让人动心，又令人讨厌。我对此惊呼一声，迈克似乎有些诧异，礼貌地耸了一下他的弯眉。

那是啤酒花的气味，他说。

我问他那些烟道是做什么用的，他带着一副无精打采的揶揄表情瞧着我，眼皮看上去很沉重。那些是很早以前的东西，他们以前在那里烧囚犯，他说。

我目瞪口呆，不知该不该相信他的话。他眨了眨眼，我知道又被他愚弄了。我后来逐渐了解了他眨眼的动作，我发现所有的朗福德兄弟都会这种表情，这是一种乡村式的眨眼，常常用在像我这样的城里人身上。然后他笑了，但他的笑声里没有任何嘲讽或恶意。不，他说，那是胡说八道。这里是他们烘干啤酒花的地方。他说话的声音很轻，仿佛稍微大声一点就会招来麻烦。我们不允许来这里，他说。不过我觉得你会喜欢来这里看一看。

他穿着老式的卡其布工装裤，由于在假期，他的黄发长而散乱，但比起其他人，他的头发不知为何看上去要干净一些。他有一双大眼睛，瘦长的脸上是金色的皮肤，从某个角度看上去甚至有一种女性的美。但当你再次看向他的时候，这种感觉就会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一副平凡，甚至有些冷淡的俊脸，他丰满的下唇向外突出，似乎在警告你要当心一点。我发现他的面孔有些荒诞，似乎是将不同器官拼凑在一起，然后各自分开，接着又拼合在一起。这和他的性格很相符。与绝大多数十岁的男孩子不同，我发现迈克·朗福德总是很温和，一直保持着同样的表情但却绝不显得单调，他的声音也总是那么轻柔而平和。我们认识以后，

就结成了知心朋友，但我总觉得他有些事情在瞒着我，我永远也无法完全了解他。神秘在整个家庭中传染，像啤酒花气味一样在农庄里弥漫，在他的血管里流淌。

我仰起头，看着高处带着小窗户的空阔而模糊的楼顶。天花板是陡峭的斜板和横梁，地板上，马鬃编成的袋子扔在细长的薄板上，淡褐色的豆荚散落一地。篮子和年代久远的木耙子摆放在四周；一扇小门通向另一个空房间，里面放着一个大型的铁制压榨机。这里很干燥，也很安静，热得让人感到极不舒服。看起来像是一个奇怪的教堂，斑驳的阳光从窗户里钻进来，像糖浆一样躺在粗麻布上。

我突然有一种古怪的感觉。似乎整个外部世界被关在外面，看不见的下午并不因我们的缺席而停止流逝。我们与农场隔绝，与轻声嘀咕的整个乡村隔绝，甚至似乎从今天起，与一切事物都隔绝了，我们无处可去。我开始有一种如同被密封在盒子里的那种窒息的感觉，似乎我们侵扰了某些看不见的东西，非常古老和令人伤感的东西，如同去年的啤酒花气味滞留在空阔、温热的宁静里。

似乎看出我的想法，迈克说："我们现在最好下去吧，雷。"

我们从里面走出来，来到农场院子里，沉浸在平凡的阳光和温暖中，古老的大灰树遮天蔽日，母鸡在灰色的尘土里慢吞吞地觅食。我们如同刚刚从某个地方逃出来一样，相视一笑，默然无语，一切尽在不言之中。

在我眼里，克莱尔的禁区看上去慢慢显得正常起来。

和许多建造于十九世纪的塔斯马尼亚农房一样，它也有两个区域：或者说是两种精神。被禁止去的地方基本上处在第一区域，包括地板上散发着汽油味道的门廊、卧室和客厅。那间昏暗、刻板的房间里，红色落地窗帘总是低垂着，里面摆放着十九世纪的雪松木家具，如同一个空荡荡的舞台一样，等待着某个重大的故事情节拉开序幕。但没有任何故

事在这里上演。我和迈克被禁止去那里。

在这个年代，人们仍旧在床下放着便盆，在卧室里安装着大理石台面的盥洗架，上面摆放着陶瓷罐和洗手盆，用属于上个世纪的、令人唏嘘的玫瑰花进行装饰。克莱尔有电灯，但并非所有房间都安装了电灯：我和迈克睡在走廊最边上的客房里，那里点的是蜡烛。没有排污系统：在农房边上的李子树林中间，有一小块空地，那里用灰色的护墙板围起一间厕所，迈克把它叫做屎坑。四处生长、甚至攀爬到厕所顶上的蔷薇也无法掩盖住屎坑那幽远而浓烈的臭气——在我看来，这种气味不仅仅来自于现在的粪便，还来自于已经逝去的那个陈旧的世纪里某个黑暗的角落。

房子的第二个区域在它的后部，和第一区域完全相对。这里是真正的农房，这里有生活气息：一个充满了欢快气氛的地方，这种气氛来自于厨房，来自于长长的后阳台上未经加工的粗糙的柏树柱子、乱糟糟地挂着的帽子、牛奶罐子、狗和喵喵叫的小猫。厨房很宽敞，呈礼堂形状，其间最显眼的是一张长松木桌，几乎每一顿饭都在这张桌上用餐。厨房远端的一边上，有一个烧着木柴的、黑乎乎的炉子，炉火从来不熄。这里是房子的权力和热力中心，由迈克的母亲英格里德·朗福德掌控。迈克的父亲和他的三个兄弟不断地从这里穿来穿去，经常听到通向阳台的纱门被摔上的声音。

马库斯是长子，接下来是凯恩，然后是克利夫。他们都是二十多岁的年龄：在我眼里他们都是男子汉。马库斯常常很沉默：他是一个有着漆黑头发、笑容孤傲、身材壮实的男人。凯恩和克利夫都生着金发，为人友好，非常健谈。我来到那里的第一个晚上，和他们一起在厨房里喝茶时，我知道了房子的另一个禁区。

约翰·朗福德坐在桌子最前面，清了清嗓子。

“我不知道迈克尔是否已经告诉过你这件事，雷蒙德——不过，你不能接近那些摘啤酒花的零工们住的房子，”他说。“他们中有些人很粗

鲁。他们到这里来是做工的，不可以和他们交朋友。”

他的声音温和而清晰，所说的每一句话听上去都不容置疑。他的身材比三个已经长大成人的儿子都要矮，但看上去块头却很大，因为他的肩膀十分有力，姿势笔挺。干净的卡其布衬衫袖子卷到胳膊肘以上，茶色的前臂稳稳地压在桌子上，由于辛苦劳作看上去肌肉十分发达。但他的脑袋看上去又很有学者气派：茶色的光秃秃的大脑袋上，仅有的几撮深色头发抹着头油，朝后梳去，细鼻梁，薄嘴唇，戴着一副令人望而生畏的无框眼镜，似乎随时都会变得狰狞而叫人恐惧。

凯恩的目光从桌子对面看过来，朝我眨着眼睛，大口地喝着杯子里的啤酒。他个头很高，但很瘦削，和他父亲一样的细长鼻梁，头发浓密而平直，颜色是黄褐色，他端坐着，眼睛里显出开心的神情。他刚刚从新几内亚战场上回来。他的兄弟们都待在农场里，但他却自愿跑去打仗。现在他回到农庄里干活，穿着丛林作战时的那条绿军裤，戴着宽帽檐的澳大利亚武装部队士兵帽，上面的徽章掉了——由于戴的时间太长而被磨掉，他说。由于他在科科达小径战役中的英勇表现，他曾被授予过勋章，他所做的任何事情都让迈克崇拜得五体投地。如果有一个人被迈克奉为自己的榜样，那个人就是凯恩。

最好按照我爸爸说的去做，小雷，凯恩对我说。还有一件事。如果你去丛林里玩，你可能会看到一个长得很滑稽的生物在那里闲逛。无论你做什么，都要离它远一点，因为那家伙很危险，对任何人都很凶。它的名字叫做政客。

坐在凯恩身边的身材稍矮、卷头发的克利夫高声大笑起来。是这样的，小不点，他说。离它远点。它会告诉你一大堆谎言。

我很迷惑，我从来没有听说过政客这个词。但这时，凯恩朝我眨了眨眼睛。

不要拿这个孩子开玩笑，克利夫。如果他听了你的话，就再也不会到丛林里去。

英格里德·朗福德嗓音缓慢而低沉，她话语不多，不过一旦说起话来，所有的男人都会认真去听。她正撅着嘴唇，看着她的儿子们，脸上没有笑容，但是我从她的眼里看到一丝我认为是开心的神色。

她是一位高个子、大骨架的女人，金色的直发有些褪色，染上了些灰白。刚毅的下巴朝一边斜着，眼眶深陷的大眼睛似乎总是在盯着远处某个东西。在和约翰·朗福德结婚之前，她姓奥尔森，来自穆加拉[1]：这是岛上一个颇有名气的挪威裔的伐木工人家族。他们中有许多人曾是樵夫冠军得主：她的父亲和她的兄弟曾经连续多年在悉尼表演会上夺得澳大利亚伐木冠军。英格里德·朗福德本人也能像个男人一样为厨房劈柴，对着谷仓旁的木头堆挥舞斧子时，动作冷静而准确。每天早晨六点钟她就会起床，为几头母牛挤奶，这是她的责任。她还养着一大群在院子里自由跑动的家禽：都是些黑色的奥尔平顿鸡、白色的来亨鸡以及矮脚鸡等普通货色。她还为它们起了名字。在我多年的记忆里，总是看到她站在院子中，穿着一件褪色的短袖印花布衣服，像一个斯堪的纳维亚主妇一样，从一个摔扁了的锡盘里撒着麦子喂食，那副认真的表情令人难以忘却。我和迈克在一边看着，她皱着眉头，认真地甩动着白色的长胳膊，公平地分配着麦子，一群长着羽毛的生物在她的脚下兴奋地互相推挤着。

来了，女士们。不要挤。都会有的。

迈克是朗福德夫人眼中的小鸡：最小的儿子，全家的小孩，因而对他有一种特别的宠爱。她很少表露任何感情，但是有一次，在我们看她喂鸡的时候，她伸出一只手飞快地摸了一下迈克的头，眼睛没有看向他，然后又将手伸向盘子。我看到他很快地抬头瞥了她一眼，眼神里带着平静但没有任何保留的崇拜之情。

---

① 穆加拉，塔斯马尼亚岛上的一个小村，距离霍巴特 37 公里。

我们十五岁时，经常在啤酒花田野里闲逛。我们一做完农场的杂事，迈克的脚步就会带着我朝那个方向而去。有一阵子我一直疑惑他为什么这样做。

我们不能摘任何东西：那是那些熟练的陌生人的工作，我们被禁止和他们交朋友。但在啤酒花田野里，我们可以远远地在一边观察他们工作，而不会遭到朗福德先生的反对。那一年，迈克似乎对他们的兴趣日益浓厚。

啤酒花田野不同于其他任何地方。炎炎夏日被隔绝在外面，我和迈克在凉爽而整齐的、无边无际的草地上穿行，如同行走在水下一样。这里是另一种气候，一个不同颜色的世界，在烧窑里第一次闻到的那种辛辣的、像啤酒一样的气味保卫着我们。在一片橄榄色和茶色的新诺福克镇乡间田野上，没有任何一种绿色能和啤酒花的绿色相比，那是来自另一个半球的绿色，很久以前由朗福德一家带到这里种植下来。穿行于由木杆组成的长廊，头上是笔直而怪异的铁丝网，我和迈克被四面八方而来的绿色围在其中：甚至连光线也变成绿色，草地就像是发着绿光的教堂，属于某个未知的宗教。

远处，在一排啤酒花的尽头，炽热的太阳毫无怜悯之心地灼烤着，老约翰·朗福德像个国王一样坐在那里，凯恩站在一旁。克利夫驾着一辆四轮马车，拉车的是两头分别叫做公爵和王子的驮马，将一车又一车的啤酒花运往烧窑。草地上，安静的大哥马库斯戴着他的灰色毡帽，穿着深蓝色衬衫在来回走动。

在我眼中，马库斯和他的父亲一样，从来都不像凯恩和克利夫那样看上去像个农夫。他身上有一种非常近似于僧侣般的气质：那是一种略显忧郁的文雅和内向的性格。他如同一位高官一般监督着摘啤酒花的人，手里拿着一根带着镰刀的老式长杆子，用来清理铁丝网上缠绕的茎蔓。马库斯还负责称量工人上交的装在帆布袋里的啤酒花，将他们的名字和袋数一一记录下来。他身后有两个助手，是雇来的两个穿着工作

裤、戴着草帽的年轻人，他们负责将帆布袋放到秤上。在称啤酒花的时候，有时会发现一些摘来的脏东西：比如石头和其他垃圾，是不诚实的摘啤酒花的人放到袋子里去的。马库斯严格地翻看着草堆，这样的东西没有一个能逃脱他的眼睛。摘啤酒花的人这时候会飞快地看他一眼，自动保持沉默。有时也会有人争辩，但大多数人都会保持着好脾气。和马库斯争辩是毫无意义的，他用一个阴郁的眼神或皱眉就会让他们鸦雀无声。

每年夏天，到了啤酒花成熟的时节，摘啤酒花的人就会来到这里：那都是些打零工的家庭，像吉普赛人一样在岛上四处奔波。他们开着破烂得叫人难以想象的汽车，车顶上的行李箱和厨房用具塞得鼓鼓囊囊，东摇西晃。他们在农场南边的一排用防护板搭成的小屋里住下来，那里靠近堤坝，位于一段干燥的、长满草的斜坡上。这些小屋几乎和棚屋别无二致，窗户上没有玻璃，但摘啤酒花的人看上去对它们非常满意。他们没有固定的家，迈克告诉我，他们捉兔子，采摘当令的谷物，只要能找到的活计他们什么都去干。他们的小孩几乎无法上学，而政府部门也很难抓到他们，因为摘啤酒花的人总是在换地方。

我希望能和他们一起走，迈克会这么说。

他对摘啤酒花的人充满了兴趣，对于他父亲的禁令置若罔闻：我们经常在晚上从那些人住的小屋前走过，享受着禁区带给我们的兴奋感。从门廊和窗户里能看到亮着的煤油灯；男人们站在外面抽烟；女人们三五成堆地拉着家常；无人看管的孩子们玩着、叫着。第一眼看上去，他们和我们很相像，但细微之处仍会暴露出他们的不同：一顶奇怪的、像海员戴的深蓝色帽子，一条以我们从来没有见过的方式在喉咙处打上结的头巾，女人们戴着怪异的毡草帽，如同古代画里的人物一样，小女孩穿上她们母亲的衣服，磨损的褶边拖在地上。

最近一段时间，迈克一直带我走过一间小屋，在那里我经常会注意到一个和我们年龄相仿的红发女孩，她站在一群人当中，戴着一顶白色

的亚麻太阳帽，穿着明显过于宽大的绿色棉衣——可能是某个姐姐穿过的——但无论如何也遮掩不住她的美。那是一种白皮肤、长着雀斑的美。她颧骨突出，蓝色的眼睛分得很开，还有一点斜眼看人的感觉：这是很少见的特点，我认为其原因是在于她是一个摘啤酒花的人。在十五岁的年龄，我仍然把摘啤酒花的人看作是一个异族部落。

有一次，当我们从那里走过时，那个女孩朝我们笑了一下，露出很显眼的前排牙齿。她似乎在看着迈克，当我从侧面看过去时，发现他的脸上泛起红晕：他总是很容易脸红。他没有说话，我也保持着沉默，继续向前走去。身后响起一阵女孩子们的笑声，中间夹杂着鸽鸟在黄昏里的鸣叫声。

此刻，我们身边到处都是从啤酒花叶子中间传来的采摘者所发出的声音：父亲，母亲，孩子，他们都在干活。他们一把把地将沙沙作响的豆荚摘下来，采摘的速度极快，褐色的胳膊被藤蔓弄出一条条的刮痕。柱子旁围起的某个小巢里，婴儿在啼哭，但听在我们耳里，哭声却变得很微弱(在这里的绿色通道中，所有声音都是如此)，似乎无人去管，就像是低能儿在哀号一样。我和迈克在通道里昂首穿行时，似乎总会经过某个家庭，而那个红发女孩就在这个家庭中。

和往常一样，今天她戴的还是那顶亚麻太阳帽，穿着一身绿衣服。她从叶子中间注视着，我看到她的眼睛和迈克的眼睛相遇，这一次他们相互看着对方，没有人笑，对于她的凝视，他也勇敢地迎了上去，脸上带着一副无可动摇的认真表情，让我十分羡慕。然后，我们沉默着继续向前走去，一路踢着地上的土块。

在啤酒花田野外面，靠近小溪的某个地方，依稀听到一阵嗡嗡声。对我来说，似乎那个声音来自夏天的中心，比夏天本身包含着更深层的意义：那是克莱尔和这块土地的真正秘密。这个秘密有一个实质的存在，我想。有时我猜想它浓缩在房子里某个我从来没有进入过的房间。

我以为这个房间是虚拟的，但在那个夏天，迈克带我去了那里。

客房位于前阳台的尽头，墙是竖起来的木板，朝外的一面安装着可以滑动的窗户。我们躺在两张呈直角摆放着的担架床上，就着两道烛光读书。

迈克读了许多书。他天生就比我更加积极主动，更喜爱运动。如果他有机会住在城里，我怀疑他将会博览群书。不过，除了某个星期六下午他的一个哥哥带我们去过新诺福克的电影院以外，我们几乎没有其他的娱乐。走公路的话，克莱尔距离霍巴特只有三十多英里的距离，但在那个年代，住在乡村的人们不常去城里。汽车跑得很慢，而且用起来也不像现在这么方便。坐上朗福德先生的蓝色道奇去霍巴特购物就已经是一趟非常重要的外出经历。

迈克读的书很杂，从流行的西部小说和惊险小说到比较严肃的、我们出生之前的英国书籍，那时的大英帝国正处于鼎盛时期。这里的一个老式衣柜里放着一大堆这样的书——许多书可以追溯到他父亲的童年时代，有一些是他已故的祖父留下来的。它们来自于我们既熟悉又陌生的另一个半球和过去，其中包括福尔摩斯故事集和吉卜林、赖德·哈格德[①]、马利埃特上尉[②]以及罗伯特·迈克尔·巴兰坦[③]等作家的作品。

但和这些书比起来，我们更感兴趣的是衣柜底部放着的一大摞报纸。那是我们收藏的一份美国报纸的彩色周报增刊，它的特色是刊登连载的漫画。报纸的名字叫做《小丑》，我似乎仍然能闻到美国新闻纸那股刺鼻的味道。有人(可能是凯恩，或者是马库斯)拿来了从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中期到四十年代早期大约十年时间的《小丑》，将这些报纸收藏起来。现在迈克将它们当作他的私人财富。那时电视还没有到来，连环漫

---

① 赖德·哈格德，英国维多利亚时代受欢迎的小说家，以浪漫的爱情与惊险的故事为题材。
② 马利埃特上尉，英国小说家，航海小说的先驱。
③ 罗伯特·迈克尔·巴兰坦，苏格兰青少年读物作家。

画依旧大行其道，所有的经典连环画都在这里：《人猿泰山》、《幽灵》、《上尉和孩子们》、《狄克·崔西》、《飞侠哥顿》等。

其实这些漫画一点儿都不滑稽。它们的受众目标似乎是成年人，但我知道许多成年人对此不屑一顾。美国文化在我们那些老一辈的成年人当中并不怎么受欢迎：在他们眼里，那是一种庸俗且常常是猥亵的文化，他们更喜欢用母国英格兰的正统书籍来满足我们的想象。因此两种北半球的文化为了拉拢我们的兴趣而处于竞争的态势，《小丑》像一个迷宫禁地般吸引了我们。十岁的时候，我们就发现它既神秘莫测，又令人震撼。《狄克·崔西》漫画里残酷成性的歹徒和用画面表现出的流血杀戮使我们惊骇，也让我们着迷，因为那时候在娱乐节目中很难看到流血场面。我和迈克年少的时候并没有真正理解这些漫画，但随着每个夏天过去，我们都会多添了一些认识。从《小丑》的大幅新闻纸页上，我们看到了一个机器的世界，暴力和性的神秘世界，甚至连刺目的颜色也变成了暴力的象征。这里有漂亮的女郎，有时会脱得只剩下内衣，但多数时候穿着刚刚过去的三十年代流行的外衣，那时我和迈克还是幼儿。三十年代的汽车和双翼飞机在连环漫画里飞驰，在那个已经逝去的年代里曾红极一时，充满着魅力。

让迈克最感兴趣、甚至到了着魔地步的一部连环漫画是密尔顿·卡尼夫的《泰瑞和海盗》，故事发生在那时被叫做中国海岸的地方。他会花好几个钟头的时间躺在床上研究这部漫画。我们从十岁开始，一起读这部漫画，翻阅着里面的图画，努力去理解对话框里的对白。我们研究这些文字的目的，其实是为了寻找线索，通向正在未来等待我们的成人世界，那个世界有点令人害怕又充满诱惑，我仍然记得其中许多非常令我们迷惑的对白，就像一个考古学家会记得他曾经花费多年的时光去解读的象形文字一样。（“你是龙女？是那个女海盗吗？”“正是如此！感谢那个金色皮肤的家伙，我又做回了自己！”）美国少年泰瑞很显然是迈克的另一个自我，我们一路跟着他成长的步伐，从他三十年代在南中国海

的童年起，那时的坏人是中国海盗，一直到他二战时的成人时代，美国空军的飞利浦·寇尔金成为主人公，而坏人也变成了我们的坏人：日本人。我一直理所当然地认为，迈克有一天会到中国海岸去过泰瑞的生活（那个古怪的远东地区对我们来说不是在东边，而是在北边）。

直到我们进入青春期，故事情节才变得清晰起来，对于小时候那些心中的迷雾，我们现在已经能够有所理解。现在的我们会装出漫不经心的样子，因为我们不再是毛孩子，《泰瑞和海盗》仅仅是一部连环漫画罢了。但我们有时仍会待在客房里读《小丑》，这已经成为我们打发时间的习惯，而泰瑞的魔咒依然没有消除，特别是对于迈克来说更是如此。对里面的女性人物，我们无法不动心，她们现在已经改变了我们的兴趣方向。其中有一个漂亮的美国金发冒险女郎，名叫菠玛，还有一个同样漂亮的女坏蛋（这是当时的通用术语）叫做龙女。那个龙女啊！迈克会这么说，边说还边摇头咧嘴而笑。我想他爱上了龙女：一个欧亚混血人，在我们这个盎格鲁-撒克逊岛屿上，她是与众不同的，如同来自另一个星球。当然，我们俩都爱上了菠玛。

在客房里，迈克如果没有读书，他一定在听便携式收音机，那个绿色的机器就摆在床边的五斗橱上。他喜欢乡村音乐和西部音乐，喜欢听新闻。在这样的时候，他的面孔深深地埋藏在蜡烛的光影里，看上去年龄不止十五岁：厚厚的白色眼皮像贝壳一般，看起来很夸张，简直都无法认出他来。他有着自己的内心世界，但从来不向我谈起，我猜测他的内心世界里有一部分和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及《泰瑞和海盗》有关。他仍然毫无保留地崇拜他的哥哥凯恩，对于那场他还没有来得及参加就已经结束的战争充满了深深的遗憾。

报效祖国是一种幸福，他说道，凝视着蜡烛，躺在床上，双手枕到脑后。

即使只有十五岁，对于如此直白地表达这种感情的方式，我下意识里已颇感古怪和老套。我盯着他看了半晌，想知道衣橱里的书，包括

《小丑》在内，对他到底产生了多大的影响。毫无疑问的是，对凯恩的英雄崇拜也是其中一个影响因素——尽管在凯恩对他的个人影响中，战争并没有被刻意描绘得令人心潮澎湃，而是恰恰相反，这一点在很久以前玩枪的时候我就已经发现了。

我们小的时候，用点 22 长步枪玩过一种愚蠢的游戏。凯恩曾经带我们打过兔子和小袋鼠，借给我们每个人一支点 22 长步枪。在他不知情的情况下，迈克提议我们用枪玩一种围捕游戏：那是我们少年人玩的一种牛仔和印第安人游戏，其中增加了一些现实的元素。现在回想起这些游戏，我依然心有余悸。

这种游戏的规则是，朝对方的头顶或身侧开枪。我们知道，如果被发现玩这种游戏，可能会被大人警告，因此我们跑到离农场很远的地方去，到摘啤酒花的人住的小屋后面的小山上，那里陡峭险峻，草木丰盛，并且已经离开了限定着朗福德田产边界的铁丝栅栏。我们来到一片橡胶树林边上，在枯黄的草丛和布满青苔的灰色石头中间追捕着对方。我常常想，就是在这里和足球场上，迈克尔第一次开始磨炼那种神秘的技巧，使得他在印度支那的战场上游刃有余。

我们轮流扮演着猎人和猎物。游戏开始前，你必须在很短的时间内，想办法在事先商量好的一块丛林中躲起来。如果你被发现，对方会在你的头顶上方直接开一枪，这时候你就不得不停止做任何动作，示意投降。我在游戏中的表现还不错，足以吸引迈克继续和我玩下去，但我的表现从来没有好到他那种程度。当我追捕他的时候，在橡胶树和黑荆树之间多刺的灌木丛中时而爬行，时而被绊倒，就像是在追捕某种没有实体的东西一样。如果不是他那头耀眼的金发让我在寻找他时占了一点点便宜，我恐怕就会完全放弃这个游戏。

而当迈克追捕我时，我会在丛林的地面上扭动着腹部爬行，呼吸着桉树、掉落的树皮还有蚂蚁等混合着发出的纸一般的强烈气味，时刻等

待着他的枪声响起。有一次，子弹砰的一声击中了我脑袋上方六英寸处的一段蓝桉的树干，我歇斯底里地狂笑起来，举起双手投降。

就是在那天下午，我们突然听到了凯恩响亮的呵斥声。他的声音从山下传来，高大的身影穿过草地朝我们吃力地爬上来。他仍旧戴着澳大利亚士兵帽，帽子上污迹斑斑，形状也变得弯曲，褪色得很厉害，现在只是一顶旧帽子。他的眼睛看上去比平常要更蓝，眼睛睁得更大。

你们两个小坏蛋，他说。第一次没有看到他咧开大嘴笑的样子。

只是随便开了几枪而已，迈克说。

凯恩伸出手。把两支点 22 给我，他说。

我们自知心虚，不敢争辩，把枪递给他。他在几英尺远处的一块小石头上坐了下来，枪横放在膝盖上。

迈克看上去一副很懊悔的样子。我们对不起你，凯恩，他说。我们再也不玩了。

你们再也没有机会玩了，凯恩说道。他摇了摇头。真是见鬼！

迈克试着朝他咧开嘴笑一笑，但凯恩没有还给他笑脸。他沉默地坐在那里，我们坐到他身边，长长的暮色像手指一样划过山谷，太阳渐渐离开房子的红色屋顶，从白杨树之间的路面移开。远处，我们能听到摘啤酒花的人在田野里说话的声音，还有约翰·朗福德家的牧羊犬安格斯的叫声。当凯恩再次开口说话时，他似乎是在自言自语，视线看着远处的山谷。

拿起枪，你会信心倍增，他说。你认为拿起枪就能让你成为一个男人。那纯粹是胡扯，小鬼们。等你在某个人身上开过一枪之后，你的感觉可不会有那么好。只有疯狂的杂种才会觉得它是一种享受。

给我们说说新几内亚是怎么回事，凯恩，迈克说。他总是想让凯恩谈一谈他所见到的战斗场面，但凯恩从来没有谈起过。

不是现在，小鬼，凯恩说。但突然间，他看着我们，说道：“你们想知道我是怎么杀死第一个日本人的？好吧，我告诉你们。”

我朝迈克看了一眼。他神情非常专注。他为此已经等了许多年。

那时，我刚刚到新几内亚不久，凯恩说道。我当时二十一岁，从来没有经历过战斗场面。在我们前面的那些家伙刚刚拿下了一个日本人的机关枪岗哨，我们被告知不要留下任何俘虏。我们不可以抓俘虏，因为我们在人数上处于劣势。当时有一个日本人还活着，腹部中了一颗子弹，我们的上士要我将他杀死。“朝他开一枪，凯恩。”他就是这么对我说的。

他摇着头，从鼻孔里飞快地呼出一口气，这个动作本来表达的是开心的意思，但这次却不一样。“朝他开一枪，凯恩。”他若有所思地重复着这句话，似乎其中含有某件事情的关键之处：那是他长久以来试图解开的一个疑惑。于是我举起我的点303，射出一颗子弹，穿透了他的身体，他说。他是我有生以来开枪打死的第一个人。然后我跑到一棵树后面呕吐起来。

他思索了一会儿，我们保持着绝对的安静，耐心等待着。

他就躺在那里，看着我，那个日本人，他说。那是一个很年轻的家伙。有时候我入睡前，仍然看到他在瞪着我。后来我在战斗中干掉了不少日本人，做起来放松多了。但他不一样。这是起蓄意谋杀。我没有想到那个该死的上士会让我做那样的事。不，我没有想到他会这么做。

他朝我们瞥了一眼，但这一瞥里看不出任何意思。接下来他的脸色变得柔和了一些，几乎又显得友好起来。他似乎不再生我们的气。所以你们这些小家伙不要认为杀人是件有趣的事情，他说。一点趣味都没有。

他拿着枪站起身来。现在由我来保管这两支枪，他说。

他转身朝山下走去，如同在行军一样将身子挺得笔直，破旧的澳大利亚士兵帽朝下拉到眼睛以上，再也没有回头看一眼。

迈克吹熄了他的蜡烛，我也将我的吹灭。

有时凯恩会做噩梦，迈克对我说。我听到过他晚上有时候会叫出声来。他仍然不时地会想起那场战争。而且，他因为去参加战争而失去了女朋友佩吉。他们俩已经订过婚，但是在他去新几内亚后，她就悔婚了，和其他人结了婚。

她为什么要这样做？我问道。任何一个女孩子都会希望嫁给凯恩。

是自私吧，妈妈这么认为。斯坦顿家的所有人都很自私。

半晌一阵沉默。然后，在一片黑暗中，他的声音开始变得柔和起来。喂，你有没有女朋友？

没有，我说，我还没有女朋友。你有吗？

是的，我有一个女朋友，他说。不要告诉任何人，雷。她是一个摘啤酒花的女孩。

我大笑起来。我知道，我说。那个红头发女孩。

不要笑，雷，他说。我爱上她了。他声音低沉而炽热：很显然他是认真的，虽然他只有十五岁，却有着成熟的青年人的自尊。她的名字叫莫琳·麦奎尔，他像透露某个会致命的秘密一般对我说。

我们的年龄已足够大，能听到啤酒花田野和山林以及所有开花的田野上处处充满欲望的嗡嗡声和细语声。但这个时代仍然是谈性色变和对性无知的时代，尽管我们曾交流过关于人类交媾的一些片面的信息，彼此间偶尔也会说一些肮脏的笑话，但是女孩和女人对于我们来说基本上仍然是一个完全神秘的世界，特别是迈克，他会带着崇敬的心情陷入对她们的思索。因此对我来说，当然对于迈克来说也同样如此，穿着姐姐传下来的衣服、戴着褪色的亚麻太阳帽的红头发女孩是林地里的仙女。一想到她成了迈克的女朋友，我感到既喜悦又嫉妒，这种感受刺痛了我，但是我对自己说，只有迈克才配得上她。他有追求她的勇气，而我却没有。

令我感到有趣的是，他认为我之所以不了解他的感情世界，仅仅是因为他从来没有对我说起过任何这方面的事情。他认为我不知道他生活

中的秘密。

但是我的确知道他的事情。我曾经见到过几次，但却表现得足够老练，从未在他面前提起这些事。有时，会有一阵子找不到他的人影，特别是在傍晚时分，他明确地表示想一个人出去一会儿。落单的我便去庄园周围散步。有一天晚上，我大着胆子走过摘啤酒花的人家的小屋，却看到一幅极不寻常的家庭生活画面。从一个没有玻璃的窗户外，我看见一家人点着煤油灯，正围坐在桌旁吃饭：其中有一个中年男人和女人，一个红头发的女孩(很显然是他们的女儿，因为那个女人也有类似的红头发)，两个小男孩，还有迈克。他大声笑着，神态轻松地与他们说话，一只手做着手势，另一只手里端着一杯茶。他们都朝他微笑，父母脸上显露出高兴而亲切的表情。真是一个坐在佃户们中间的年轻少爷，我想。我那时的年龄，正热衷于说这种无聊的俏皮话。我嫉妒他。

同时我也有些担心。他越过了约翰·朗福德严格规定的禁区之一。如果被他父亲发现了怎么办？我向他提起这个问题。

他不会发现的，迈克说。即使发现也没什么大不了的。那些摘啤酒花的人都是好人，可是他们实在太穷了，雷。老爹说他们偷东西，但是麦奎尔一家人绝对不会干那种事情。我已经开始把妈妈给我的一些鸡蛋和蔬菜带给他们。

如果你母亲告诉父亲呢？我问道。

不，他说，她不会告诉他的。只有卢克·戈达德会告诉他。

卢克·戈达德是一个隐居者。在征得约翰·朗福德的同意后，他住在了庄园边界上的一个破旧的小木屋里，那里距离摘啤酒花的人所住的小屋不远，他已经在那里住了许多年。没有人知道他以前是干什么的，或者从哪里来。他有一头马鬃一样的白发和深陷的、暗淡的眼睛，注视别人时经常是一副受到惊吓的样子，但那样子看上去同样也很吓人。比如拿我来说，我就不敢看他的眼睛。他似乎总在四处走动，低着头，穿着一件塔斯马尼亚蓝色衣服：那是开荒人穿的深色的粗呢上衣。

以前在乡下有很多这样的隐居者，关于这些人的来历，据说其中有些人曾经名噪一时，也有些人有着悲惨的过去。关于卢克·戈达德的说法有许多版本：一个曾经富有但后来破产的农场主；一个前水手；一个被恋人抛弃的人；某个英国绅士的失宠的儿子。但没有人真正知道他的来历，因为他很少说话，除了哼哼哈哈以外，对于大多数人的招呼他也不予理睬。我和迈克曾看到他和摘啤酒花的人交谈，但老戈达德几乎不和朗福德家的人说话——尽管他有时会在庄园里穿行。不知出于什么原因，约翰·朗福德对他非常宽容，甚至似乎对他的存在颇为开心。小时候我和迈克会在他经过时朝他大笑，而他有时也会转过身来，朝我们挥舞着拳头，喊一些我们听不懂的词，让人感到害怕。

卢克·戈达德？为什么卢克·戈达德会告诉他？我问道。这是个愚蠢的想法。他从来不和任何人说话。他不会向你父亲汇报。即使他会，你父亲也不会听他的。

他不会听吗？迈克的语调有点恨恨的味道。他宁愿听卢克·戈达德的也不愿意听我的。

第二天晚上，我们静静地躺着，半天谁也没有说话。外面刮起了大风，这是秋天即将到来的征兆，风从克莱尔的前阳台呜咽着钻进来，不停地撞击着小衣橱的门。

这风让我联想起卢克·戈达德：无比的孤寂。它从乡野间那片陡峭且黑暗的山林中吹来，覆盖了新诺福克镇和德温特山谷的范围。它来自于诸如黑山和穆加拉那样的地方，那里的农庄稀稀拉拉，或者非常萧索；它甚至可能来自于更远的地方，呼啸着奔出沃瑟山谷，奔出回声湖，奔出被称为雪国的空荡荡的高原地区，那里有成百上千的湖泊和水潭，冰冷而似真似幻的山脉，还有无人问津的纽扣草平原。

雷？你醒着吗？

是迈克在说话。我要告诉你关于我家老头子的一些事，他说。他有

一个上了锁的房间，不允许任何人进入。那是一个储藏室。没有人能进去。

在哪儿？我问。

大厅最里边，迈克说。我立刻明白了他说的是哪间房子。除了将房子的两个区域连接起来的主走廊，还有条小走廊和主走廊呈直角。从小走廊过去，便能到达客厅和两个卧室，一直通到一间总是锁着的、有黑色污迹的松木门那里。有时候看着这道门，不禁会产生一丝好奇心，但我从来没有问过这个房间的门为什么要锁上。

他在那里放了什么东西？

他只说那是家人的一些书信。

听上去是很无聊的东西。

是的，他说。可是他为什么要锁起来呢？

我无法回答。

听着，迈克说。我知道如何进去。我知道他将钥匙放在哪里。你想去看看吗？

午后，大家都去了啤酒花田野，我们俩便进去了。当时大约两点半：我后来回想的时候发现，这是一天中很糟糕的时间。

时间在两点半戛然而止，正是乏味无聊的时候，那一刻的乏味和无聊中，蕴藏着所有的危险。一月份里某个炎热的下午，两点半，从那时起我不再喜欢农庄。欢快的晨舞已经结束，日落时分诱人的暗影尚未出现。那是一段没有可能性的时间，陈腐而刺目的外部世界此刻无法做出任何许诺，意识在此刻畏缩。几乎能用肉眼分辨出来的无聊和乏味在房子西面那条阴郁的小水沟里沉思，那里生长有带毛刺的荨麻：据说在另一个半球，人们会吃这种发黑的毒草。乏味和无聊就蹲在院子里的木头堆上，太阳枯燥地照射着被扔在一边的斧子。斧子和院子里其他所有的物体仿佛都躺在这里等待着永恒，仿佛堵塞在如同脂肪一般凝结而成的

光线里。乏味里找不到一个静止的中心点，全是一些浮躁不安和邪恶凶险的东西，有时会令这里的一些成年男女变得疯狂。两年前，在前面紧邻的一个农庄里，它使得唐·麦克斯菲尔德因为一些家畜而与人产生争吵，后来举起一根铁橇打向老阿瑟·贝克。我确信那一定是在两点半发生的。但我们选择了在这个时间进入约翰·朗福德的储藏室。

钥匙挂在一个圆环上，和一堆其他的钥匙放在一起，迈克看到他父亲将这串钥匙放进了客厅里一张拉盖书桌的抽屉里。他溜进客厅拿走钥匙，走过一段有些阴暗的过道，来到锁着的储藏室门前，这对他来说是小菜一碟(他的那些英国少年书籍中，其中有一个故事说的就是这个)。在白色的十九世纪陶瓷把手下的锁孔里，他从容而谨慎地一把一把地试着钥匙。

当他找到合适的钥匙，我们赶紧钻了进去，他飞快地关上身后的门。奇怪的是，房间在一片昏暗里泛着光亮，但从表面上看，这里并没有什么非同寻常的东西。它看上去就是原本应该是的样子：一间储藏室，一面墙的边上堆着锡制的箱子和纸板箱，年代久远的家具看上去摇摇欲坠，一条长长的核桃木桌子放在中间，上面堆放着报纸、信件和书。但我很快意识到，我找到了这座房子里所有秘密的核心：这个小房间里装着整个房子的精华。

秘密在纹丝不动的空气中歌唱，如同一部调低了声音的陈旧的电子管收音机。这里的空气似乎几十年来一直深陷于此，闻上去有一股发霉的味道。褪了色的墙纸看上去很陈旧，上面有一些英国野花的图案。光线从靠里侧的高高的窗户照进来，褪了色的、像羊皮纸一样发黄的漂白亚麻布窗帘低垂着。这是小房间里唯一的窗户，窗帘将这里完全密封起来。两点半的太阳徒劳地挣扎着要钻进来，却被过滤成一种厚厚的、发黄的物质，如同芥末一样：我猜这种半真实的光线是小房间里唯一的自然光。屋顶很高，上面没有安装电灯，桌上的书堆旁放着一盏陶瓷底座的煤油灯，我不禁想象着约翰·朗福德点亮它时的样子。

一想到朗福德先生，我立刻感到紧张起来，但这种紧张的感觉和犯禁的刺激并不是这个房间给我所带来的全部影响。此刻我终于发现，“过去”一直在等待着我们打开它的大门，而当门被打开以后，我们将选择到底是将我们的灵魂向那微弱而无助的声音敞开，或是选择掉头而去。两种选择会带来不同的后果。迈克对此毫无兴趣，我却兴致勃勃。从这一刻起，我开始对过去进行梳理。

一开始，我小心翼翼地走在迈克身旁，我觉得自己对这里同样了无兴趣——如果抛开这房间的气氛不谈，至少我对这里的物品没有什么兴趣，那都是些让我们索然寡味的东西。我们用手指触摸着桌上的文件，大部分文件和来往信函看上去很沉闷，这样的文件无法引起我们阅读的欲望。旧杂志堆积成山——全都是些《新闻简报》和《土地》——两本杂志毫无吸引力。

这都是些什么见鬼的垃圾，迈克说道，一副很厌恶的神色。

这里一定有点什么东西，我说。否则他为什么要上锁呢？

迈克赞赏地看着我，他仍然心存着要从中发现些秘密的希望。是的，伙计。我们继续寻找。

然后我们开始分头翻找起来，慢慢地从长桌子旁边找过去，来到房间右侧的角落，我发现了一幅画。画像很大——约莫四英尺长两英尺宽——装在沉重的核桃木镜框里，直立在墙边的一张小松木桌上：那是一幅人物像，画里的男人三十出头的年纪，穿着上世纪的服装。从窗帘间透进来的厚实的阳光落在上面，使得人物的眼睛和皮肤带有了生命的色彩。和那个时代所有的画像一样，它也有一种朦胧的效果，似乎用深色的纱布盖着一般。然而它很真实，画师的技巧如此高明，以至于它看上去像一幅照片。

画中的男人没有直视看画的人：他的目光坚定地穿过我的肩头，朝镜框右侧看去，也就是我的左侧。他扎着领结，穿着带翻领的深色朴素西装。和现代人一样，褐色的长发从左边分开，但垂到侧面的头发长得

遮住了耳朵。他的脸上刮得很干净，看上去非常具有现代感。昂着头，朝一边偏过去，嘴唇上依稀看得见一丝笑容。与此同时，他饱满的下唇朝外突出，似乎在警告你要小心点。目光从低垂的眉毛下向前看出去，深蓝色的眼睛里有一抹机敏而幽默的光亮，使我不禁觉得，如果我研究他的时间再久一点，我就能发现他在想什么。他面孔瘦削，鼻子细长而挺直。

这个人是谁？我问。

迈克毫无兴趣地看了一眼这幅画像。他？一个外曾曾祖父。我也不知道是哪一个。

他走向房间的另一边，但我仍在原地徘徊。这个人身上有一些不平凡的东西：画像里透出一种强烈的力量，以我当时的年龄，尚没有足够的知识去做出判断。在某种程度上，他有着维多利亚时代诗人的那种沉思、文雅但又神经衰弱的表情。不过这种印象似乎又是错误的：他脸上有一种犀利的神情，似乎时刻准备着采取行动，这种神情让我无法将他和诗人联系起来：他更像是一个运动员或军官或电影里的主要演员。两种气质都存在，而且很奇怪地融合在一起。他应该是一个不知忧虑为何物的男人，充满了各种各样的幻想——但同时他又是一个不能容忍被欺骗或常常会为了某件可恶的事情而发火的人。靠得更近一点，我看到了他们家族相同的相貌。除了头发的颜色以外，这个人简直是迈克尔的成年版，也很像凯恩。眼睛都是同样的蓝色，细鼻梁是朗福德家族鼻子的特点。

从关闭着的窗外隐约传来安格斯的叫声。我没有去怀疑为什么安格斯从田地里回来，此刻我已经对这幅画失去兴趣，正在打量着别处的东西。迈克尔捡起一个陈年的薄荷罐，罐子边上画着好笑的图画，他看着它开始乐呵呵地笑起来。

那幅画放在桌子上，画的前面有一个老式的盒子，大约十五英寸宽，用抛光木板做成，扣着黄铜钩。它的盖子是倾斜的，看上去像一个

缩小版的没有桌子腿的写字台。我想不出这件家具是派什么用场的，也从未听说过斜坡写字台，但显然它吸引了我的注意力。我用手指摸上去，发现盖子被一个铜锁锁着。转动锁孔里放着的钥匙，我将盖子推到后面去。里面分了许多格子。一些小格子里有着墨水的污迹，我醒悟到，这些格子是用来放墨水瓶和笔的。在最大的格子里，有两个看上去很陈旧的笔记本用小牛皮绳绑着，除此之外，再没有其他东西。

此时此刻，盒子里面散发着来自过去的味道。

那是一种令人担忧的气味，甚至让人略感恐惧。从那时候起，我就学会了不被这样的东西所欺骗。从那个深深的、干燥的格子里传出来的气味不是你应该去追究的，如果你想看到真实的过去的话。那些陈年旧物，褪了色的、起皱的、甚至是干巴巴的外表，再也不能误导我。这些东西让人难过，但那不是它们以前的样子。我们只是在看着尸首。过去是鲜活的，充满了汁液。它将继续存在，不受人类喜好的影响，哪怕它留在身后的遗产已经死去——就好像我们自己那些宝贵的物品也将很快逝去一样。但在那个炎热的午后，当我用手指抚摸着其中一个笔记本时，事情又不尽如此。我隐约感觉到了过去所产生的威胁，也被它的忧伤而感染：一股微弱而干燥的芳香不仅来自于斜坡写字台，而且似乎也徘徊在房间里——它的起源点可能就是低垂着的漂白亚麻布窗帘。忧伤四下里弥散开来，就像窗帘布那温暖的表面上不断出现的亮光一样；今日喧闹的阳光，穿过脆弱的亚麻，形状随即受到改变，变成了过去那浓厚的芥末般的光亮。

就在我刚刚开始拂拭其中一个笔记本时，我听到了门把手嘎嘎的响声。

恐惧给了我重重的一拳，我将书推进抛光的盒子，将盖子猛力关上。我想要通知迈克，但为时已晚。门打开了，约翰·朗福德站在门口看着我们，手上攥着陶瓷把手。他和往常一样穿着卡其布衬衫，戴着一副回到家里时才用的无框眼镜，一双细长的褐色眼睛从眼镜后面盯着我

们，如同校长一样。他眉头紧皱。

迈克手里拿着薄荷罐子，一动不动地站着。我从他脸上看不到任何害怕的神情：只有惊讶。

当朗福德先生终于开口说话时，他的声音显得比平常更轻。你在这里做什么，迈克尔？

迈克没有回答，慢慢地，他的脸红了起来，让我大吃一惊：他的脖子也爬上了红色，好似一道污迹般附着在天蓝色的衬衫下面。他迎着父亲的眼光看回去，很快地，他那张脸上出现了一丝明亮的绯红，我以前从没有在任何人脸上看到过这样的脸色——或许除了年老的醉鬼以外。

约翰·朗福德不带任何表情地注视着他脸上的变化，然后他向我们两人提出了一连串的问题。现在我已经记不起他的原话，但我记得，尽管当时内心非常害怕，我有一种印象，那就是他的生气不仅仅是针对我和迈克，而且还是因为其他的东西：放在存储室里的某个东西。

我们到底想要找什么东西？他想知道。是什么东西重要到要让迈克尔偷他的钥匙？

没有得到满意的答案，他再次静静地注视着我们两个人，他的薄嘴唇看上去更薄了。然后他说，你们两个人的行为是偷窥。

他看着我。你将尽快回朗塞斯顿，雷蒙德。今晚我会给你父亲打电话。现在我要收拾迈克尔，你可以出去了。

疑惑之下，我缓慢地朝门口走去，背后迈克尔和他父亲相互瞪着对方。我为他担心，这种担心不是没有理由的。

在他更小的时候，凡是被约翰·朗福德认为属于严重不良行为的事情，都会被他用皮带一顿抽打：不好的成绩单，忘记干农庄的活，等等。这些抽打全都落在赤裸的腿上，非常不通人情：有一次他给我看过鞭痕。自从十三岁起，他不再被抽打，但因为进入储藏室的事情，他得到的惩罚是每天在农庄里做十小时的重活，中间只有半小时的吃饭休息时间，周末没有休息，一直做到开学前。

好像很过分，当他告诉我处罚决定以后，我对他这么说。他看了我半天，没有任何评论。然后他说了一句话，说话时脸色苍白，毫无表情。这句话我永远都记得。

有时候我觉得我不是他的儿子，他说。我觉得我是一个比他强许多倍的人的儿子。

唯有那些未被束缚在某块土地上的人才会浪漫地赞美它。我爱克莱尔，因为我能够逃出去。而对迈克来说，他只能梦想着逃出去，不过在那时候，他通过让现实变形的办法，找到了逃出现实的一条途径。

实现这种方法的工具，最终也成为他走向世界的通行证。凯恩曾经送给他一个盒式布朗尼照相机，迈克从那以后对照相变得越来越感兴趣。他为每一样东西拍照，我仍然保留着他送给我的一些照片：他的哥哥们在耕田或监督摘啤酒花的人时的样子；公爵和王子的照片；在新诺福克的老铁匠铺子里——他们仍然去那里钉马蹄铁——大块头的老珀西·梅纳德手里拿着铁锤，站在炼炉旁，咧开嘴朝迈克笑的样子：那是一幅十九世纪遗留下来的残像。

令人惊讶的是，那些小尺寸的、未经加工的黑白照片拍得相当不错，他似乎在那些极其平凡的画面里找到了新奇的感受，并用照相机表现出来。虽然盒式布朗尼有缺陷，但照片里的光线不同于我所拍的快照里那种单调的光线：他照相时似乎找到了最恰当的时刻去完美地展示事物。

那时候，我认为他的兴趣仅仅是一时的头脑发热而已。我现在仍然能记得，他调整焦距时，专注地盯着极小的取景器，兴致勃勃地弯下腰去，舌尖探出到嘴角外面。我确信他那时并不清楚这样的兴趣将引导他走向何处，但从他那副一丝不苟的态度来看，我现在醒悟到，他当时下意识里已经知道了未来的道路。我们总是有这种能力。

那次的拜访被约翰·朗福德打断，结束的时候，在我离开农庄的前

一夜，迈克送给我一件礼物：一个装着他的快照的皮套相册。我们站在前阳台上，等候我父亲的汽车出现。

给你，他说。希望能让你记住这地方。

我将相册翻了一遍，发现他在里面放进去了一组自己拍的照片。摘啤酒花的人、站在炼炉边的珀西、戴着澳大利亚士兵帽耕田的凯恩。奇怪的是，还有一幅卢克·戈达德的照片：那是个晚上，他穿着蓝色衣服，低头在草丛间大步走过，愤慨的眼神死死地盯住某个地方，下巴上留着白色的短须，背后拖起长长的影子。迈克应该是躲在某个地方偷拍的，我现在怀疑他不仅仅害怕这个老头，还被他莫名其妙地吸引住了。

在相册的前面，他写着：你的朋友迈克赠。

第二年夏天，当我们俩十六岁时，我再次被邀请去做客。不过这是最后一次。我那时并不知道会这样，但克莱尔再也没有假期：迈克一年后离开学校，我们就此分开。

此时，克莱尔已经有两个人去世，房子里没了以往的生气。两起死亡都发生在前一年，就在约翰·朗福德将我的做客时光打断后不久。

迈克回到学校时已经告诉过我。但他没有细说，我也没有追问。他的脸上有一种遭受打击后的那种空虚的表情，即使在那个年龄，我也能明白我从他脸上看到的是震惊。

他失去了这个家里他最爱的两个人。凯恩先行一步，接下来是他母亲。

我来到农庄以后，他才说起这些事。那是一个温暖的下午，大约三四点钟，我们正在谷仓里消磨时光，迈克在那里喂马。我们现在很少待在房子里，因为那里面看上去有一种永远无法消失的寒冷。附近农庄里的一个女孩被雇来做饭，男人们沉默地围坐在桌子旁，只听到刀叉磕碰着盘子的声音。比起储藏室，房子里锁起了更多的东西。心被锁了起来；朗福德一家只有在沉默中表达着哀痛。

长长的、琥珀色的太阳光柱移动着来到谷仓的椽子上，谷仓里有一种曾经让我兴奋的谷壳和机油的味道，我知道我们正在对少年时代说再见。两匹高大的克莱德谷马待在各自的畜栏里，鼻孔里呼呼地喘着气，迈克站在那里一边拍着王子褐色的腰窝，一边说着话。

凯恩是早晨九点钟去霍巴特的路上死于一起电动车事故。那是克利夫的电动车，被凯恩借去。他骑到靠近布里奇沃特的地方，转过一个急弯，发现迎面过来一辆汽车，这辆车刚刚超了一辆卡车，仍然在错误的车道上行驶。他不得不掉转方向，以避免撞上汽车，但却掉下河岸，栽倒在车把上，扭断了脖子。

在出事前一天晚上，迈克告诉我，凯恩的前女友佩吉·斯坦顿从霍巴特打来电话。她和她的丈夫已经分手，因为他对她很不好，她想让凯恩过去见见她。全家人都听到了他们的对话：老式的挂壁电话就装在厨房外面的大厅里，因此这里没有什么真正隐私的电话。

从凯恩的声音里我能听出来他真的很高兴，迈克说。他一直没有从失去佩吉中恢复过来。他告诉她第二天就过去，并且向老头子请一天假，还想借用道奇。但是老爹说他们太忙，不能给他假，要他再等上几天。然后就是一场争吵。凯恩激动起来，说老爹是一个吝啬的老杂种。告诉他把汽车绑在屁股上吧，他会去借克利夫的电动车。

第二天早晨，当凯恩离开时，我和妈妈正坐在厨房里吃早饭。凯恩走进来，穿了件皮夹克，戴着克利夫的电动车头盔；他的衣领很干净，夹克下面还打着领带，看上去与往日有些不同。真的不一样：脸色有些空洞，眼睛直楞楞的——似乎准备从某个边缘跳下去。我当时有一种感觉，如果他跳下去的话，等待他的可能是很恐怖的事情。我记得妈妈抬起头，对他说路上要当心。凯恩朝她眨了眨眼，告诉她说他会的。他一直都很爱妈妈。但接着，他再次露出非常严肃的表情，说道："他再也不能鸡奸我的生活。他可以在这里给我留一块地方，如果他愿意的话。他也可以把我赶出去。"妈妈说："没有那么严重，凯恩。你尽管去看

她吧。”

过了一会儿，我们听到电动车在院子里启动的声音，迈克说，然后他就骑上了车道。我和妈妈没有说话，我们能听到电动车的引擎声沿着去新诺福克的路飘走，声音越来越小，像蜜蜂一样。有时我觉得已经听不到了，然后又突然听到它的声音再次响起来。

他平静的话音突然一断。他停止拍打王子，走到一捆干草上坐下来，没有看我。在安静的谷仓中，王子跺着脚。

如果老爹把车子借给他，就不会发生那种事，迈克说。他远远地看着两匹马。是老头子害死了他，他轻声地说。因为这个，她也被害死了。他们说她死于心脏病——但我觉得她是因为伤心而死。自那以后，她几乎从来没有再对老爹说过一句话。她不和任何人谈起凯恩，但有一次她对我说起他，那是在他葬礼的当天。我走进厨房，她一个人正坐在桌旁，等着老爹和其他人：几分钟之后，我们大家将坐车去新诺福克的圣马太教堂参加仪式。她穿着一件我从来没有见过的黑色套装，披着白色罩衫。她上下看了我几眼，对我说，我这副样子去参加凯恩的葬礼看上去还不错。

他顿了一下，然后继续。我希望他不要再说下去，但他似乎无法阻止自己。

我从来没有看见妈妈哭泣过，他说。妈妈很坚强。但那天她在厨房里哭了。她将胳膊肘撑在桌上，一只手伸出去，仿佛失明了一样，想要抓住空中的什么东西。我当时想，她的手由于多年的辛苦劳作，看上去又红又粗糙，我抓住她的手。她紧紧地握着我的手，妈妈握得很紧。有一阵子，她似乎说不出话来。她只是坐在那里，倒吸着气，将眼泪眨干。当她终于开口和我说话时，她的眼神却从我身边看过去，似乎是在对其他人说：对那个应该为凯恩的死亡负责的人说话。她的眼神真的变得很可怕，她说：“凯恩是你们中最好的孩子。他安然无恙地从战争里回来，却被那辆可恶的电动自行车给害死。不应该是这样，小鬼，不应

该是这样。”

他停了下来，用一根棍子在泥土地面上挖着。他自己的眼睛是干的。

她一个月以后也死了，他说。是我发现的。死在喂家禽的时候。大约正是喝下午茶的光景，她还没有从院子里回来。老头子让我出去找她。天色黑暗，我来到谷仓这里的一个角落，首先看到的是撒了一地的麦子和那只罐子，旁边有一只手。我只看见了她的手，房子里的灯光照在上面。

他又沉默了半晌。然后他说：“老头子出来把她抱进去，将她放在厨房里的桌上，打电话叫医生。你能想象得到吗？就放在厨房里的桌子上。”

此刻，他看着我，脸孔苍白得像一个鸡蛋，愤怒使他的眼睛里失去了浅蓝色，我有点担心。下一刻，平日的冷静又回到他身上，他随意地走到谷仓门口，手插在口袋里。我跟在后面。

夜色朦胧，从另一边的厨房里，我们能听到收音机的响声，一直在播放乡村和西部音乐。汉克·洛克林正在唱着《寄给我你的梦枕》。

凯恩一直喜欢听这首歌，迈克说，说话的声音很柔和。他以前会用口哨吹这首歌，他说。

后来，到了黄昏时分，我们走过摘啤酒花的人住的小屋，沿着山坡朝上走去，来到少年时被凯恩没收枪的那一片石头中间。天空中没有云，有些灰暗，但仍然有足够的光亮让我们看到房子、耕地，还有白色的路面。不过山谷的气温已经随着星星的升起而凉了下来。我们站在那里朝远处看着，没有说一句话，我回忆着凯恩在那里耕地时的情景。

每逢礼拜六早晨，我和迈克躺在客房里，比平时起来得要晚一些，听着催促农庄起床的各种声音：喜鹊的喳喳叫声像吹起的泡泡一样在蔚蓝中升起，凯恩的声音从路对面的围场里响起来。

王子！去那里！过去！

他的声音在深绿色的山林间回响起来，响遍整个山谷。他正套着克莱德谷马耕地，而它们总是跑出犁沟。怒气冲冲的声音听上去很滑稽，因为那是好脾气的凯恩在发火，虽然离我们很远，但他那低沉的声音又升高了。

公爵！公爵！不要跑出见鬼的犁沟！公爵——你——这个杂种！

我们乐呵呵地笑着。那个凯恩，迈克会这么说。他真会喊啊。

曾经回响着凯恩声音的土地现在已变得麻木和沉默。但我对自己说，这片顽皮而富足的土地里，永远地隐藏着朗福德一家所有的欢乐、悲伤和玩笑，像一张能吸水的布一样承载着它们，而凯恩将一直留在那里，在啤酒花草地旁的田野里耕作。

十六岁，我已经能够让自己相信这一切是真的。

我是迈克的第一位密友。在他的一生中，朋友对他来说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我去亚洲时，很多次听到有人这么说。但我们俩的友情在少年时代结束后并未能继续下去。大家成为年轻人以后，彼此间完全失去了联系。

主要原因是，迈克离开学校后，回到了农庄去干活，而我去了霍巴特读法律学位。许多年以来我一直没有收到他的只言片语，当我记起他的时候，我认为他应该已变成一个农夫，仅此而已，没有别的什么念头。那将是他的生活，正如那也是他的哥哥们的生活一样。我想我本来可以打电话到克莱尔去。我不太确定为什么那么多年来一直没有打电

话，不过我发现，再次见到孩提时代交往的朋友往往令人失望；甚至有些尴尬。每个人都变了样子，彼此都会发现，现在的对方并不那么有趣。

但当我们都到了二十一岁时，我在霍巴特的某条街道上意外地遇到他，我们停下来说了一会儿话。我刚刚在霍巴特的一家律师事务所找了一份律师工作，我告诉他，第二天要开车去朗塞斯顿拿一些私人用品。

然后他让我大吃一惊。他离开农庄已经有一段时间，他告诉我，目前有希望被《朗塞斯顿信使报》录用为见习新闻摄影记者。他必须在几天内亲自去北边一趟，参加最后的面试。

等谈话结束时，我们约定他搭我的车一起走。

我们出发时已接近傍晚时分。我开着一辆有些破旧的大众车，它曾陪伴我度过学生时代。朗福德坐在我旁边的凹背坐椅里，这辆车相对他的体型来说似乎小了一些。他已经长得和凯恩一样高，一身发达的肌肉如同运动员一般。我知道他在霍巴特的一家俱乐部里踢美式足球。他谈起他的足球，似乎认为我会感兴趣，事实上，我对此并无兴趣，大家逐渐变得沉默起来。他甚至没有以前那么会说话了，我暗自想道。我发现他长时间的沉默很令人沮丧，我告诉自己，他变得相当沉闷。

甲壳虫车挂到最高速档，但速度仍然并不是很快，在一阵嗡嗡声里沿着中部地区的公路朝前开去，这条公路是在十九世纪客运大路的基础上沿原路而修建。我们很快进入了田园般的中部地区：那里是一块干涸多年的湖底，偶尔会看到几座圆圆的、长着金色草地的小山，山上没有什么树木。开阔的放牧之乡一直通往视线的尽头，山峦四周是一片黛青的颜色，而朗福德的沉默仍在继续。不过他终于转过头来，询问我的新工作。

我能分辨出他的问话仅仅是出于礼貌：我觉得，他很难想象为什么有人想做律师，我简短地回答了他。然后问他关于新闻摄影的事情。为

什么他想干这个？

他考虑了一下，脸上显出乡下人的那副表情，眯着眼审慎地看向挡风玻璃。然后他说："我喜欢摄影：这是我拿手的事情。我想到国外一些动乱的地区去报道新闻。"

他没有就这个话题深入下去，沉默再一次包围了我们。但就在他刚才说话的时候，他的表情让我想起了在客房里他用收音机听新闻或研究《泰瑞和海盗》时的样子：那是一种敏捷而热烈的神情。或许他一点儿都没有变得沉闷。他的脸像成年人那样棱角分明，但看上去仍然像个孩子：和所有金黄头发的人一样，他的脸上有一种独特的、朦胧的、如同婴儿一般的平静神色。脸上隐约显出些笑意，他似乎在凝视着大海中某个遥远而神秘的地方：一个我无法跟随他到达的地方。

当我们开过罗斯村入口处那座老石桥时，天色已经暗下来。这时我再次打破沉默，问他为什么要离开农庄。

但他的脸色变得严肃起来。车正开过罗斯人酒店，他看着用石头砌成的酒店正面，没有作答。等到他开口的时候，我们已经快要来到城外。

"出了一些事，伙计。"他的声音很轻，话语依稀可辨，在继续说下去之前，他点燃一根烟。"我和老头子吵了一架。我离开了农场，从那以后做着零星的工作。"

"对不起，"我说。"难道不能和解吗？"

他摇了摇头。"永远也没法和解。我不想讲和。他将我排除在他的遗嘱之外，就像他打算对待凯恩那样。老杂种可能要死了，我不会讲和的。我再也不会回去。"

我问他是不是可以对我说一说这件事，他又一次摇头。"已经过去了，雷。而且，我反正也不打算待在农场里。"

我没有催他说下去，接下来的一阵沉默可能持续了半个小时。然后，我们穿过艾平森林，来到那条狭长而笔直的大路上，此时，他再次

开口，他的声音比嘈杂的引擎声略高一些，刚刚能听清楚。

“是因为莫琳·麦奎尔的事情，”他说。

现在他开始谈起来。他一直侧对着我，我朝他看去，脸上看不出任何表情，但我只是借着过往车辆的车前灯亮起时短暂地瞥了一眼，可能并没有看到他脸上的全部表情。

他的话语里那种无声的痛苦则是另外一回事。似乎充满了整个汽车，和引擎的嗡嗡声搅和在一起。

他想和她结婚，他说。在他十多岁的那几年里，每个夏天都在等她，等着摘啤酒花的人到来。他在十九岁时向她求婚，她答应了。

“但老头子无论如何都不同意，”他说，“他是个十足的势利鬼。他说摘啤酒花的人是垃圾，摘啤酒花的人家生不出可以娶的好女儿。那不是真的，他们是好人。莫琳是一个天主教徒，而他对天主教却毫无兴趣。我恨他这一点。他无论如何也阻挡不了我和她结婚——但是我们约定，等到我长大了能够离开农庄时再结婚。”

他顿了一下，然后又开始讲述，此后他再也没有停顿过。他在说卢克·戈达德。

那次交谈是很久以前的事，我无法完全复述他其余的话。我记得最清楚的事情，可能并非是他想要重点讲给我听的事情，我现在似乎觉得，他一直在谈水沟里的荨麻。带毛刺的荨麻和卢克·戈达德似乎很古怪地在他脑子里联系在一起——我觉得我可以隐约理解这一点。如同一片有污迹的、发霉的布一样，它们的气味里也有污迹，那种深绿色的野草让人想起某些恐怖的事情：那是在远古的生活中我们必须为之付出代价的事情。

他小的时候曾经跟踪过卢克·戈达德，迈克说。那是十一二岁的时候，在他和莫琳交往之前。而自那以后，双方的位置颠倒过来，戈达德成了跟踪他们的人。因为据说戈达德是个疯子，他常常成为大家解闷的

对象。迈克十一岁时有一种想法，他认为一个疯了的成年人可能会透露一些正常人不让孩子们知道的秘密。但这个隐居者除了偶尔会驱赶他、用那种很难理解的语言含混地说一些粗话之外，几乎从不开口。或者他的话太难懂，迈克说：他父亲曾经说戈达德以前是个“受过教育的人”——用过去时态描述他，似乎他是一具尸体。

他告诉我，有一次当隐士不在的时候，他曾经从戈达德护墙板小屋的门缝里偷看过。他看到了肮脏的被褥，成堆的垃圾，里面有一股像动物巢穴一样的味道，他不敢进去。

老家伙带着他走过了那些绿得如同威尔士一般的草场，进入一片丛林中的草地，我记得那个地方，那里苍白得如同白纸一样。然后戈达德钻进水沟：一个恐怖和阴暗的地方。带毛刺的荨麻就生长在那里：那种邪恶的、污迹斑斑的野草，来自一个更古老的、污迹斑斑的时代，来自更古老的乡村，让迈克惊醒自己走过了头。他似乎在向我说，进了这条水沟，他仿佛跨入了农庄刚刚建成时的十九世纪。他发现戈达德也来自那个时代。我觉得他对这个想法理解得并不清晰，但对他来说那一切似乎又是真实的。

有一天，隐士突然停住脚步，转过头飞快地看了迈克一眼。他那张苍白的面孔上写满了邪恶、威胁和猥亵。可以看出来，那张脸上有一些陈旧且肮脏的东西，在他的嘴角上有一口陈年唾液，迈克赶紧转身，跑到水沟的斜坡上。但老家伙在他身后喊着，这一次他说的话十分清楚。

> 你！你不过是个农场主的儿子！你知道我是谁吗？王子！我是个王子！

趁着戈达德没有留意，迈克拍下了他的照片。当这些照片冲洗出来以后，相片上的人比起他用照相机对准的那个人看上去要更加不寻常。在这些照片里，卢克·戈达德似乎不像是人，而是埋头走在背景里的黑

色幽灵。

他穿着深色夹克，进入迈克的梦里。他从客房的窗户里进来，用力地拖着床单，要把迈克拖入到一百年前的夜里去。这个时候，他那张无情的脸也发生了变化：变得年轻、高贵、文雅，如同一个飘浮在空气中的黑暗王子。

在那些年里，当迈克和莫琳沿着小溪走在夜间的丛林中时，他们总会瞥见戈达德远远地跟在他们身后。或者站在一棵树下，似乎总是碰巧在一起。朗福德告诉我，有很长一段时间，他们并没有对此引起注意。

但一天晚上，他从一棵树后面转出来，在他黑色的外衣前面举着一根看上去像是挺直的白色蜡烛的东西。然后迈克转过身面向他。

滚开！你听到我说话了吗，你这个丑恶的老杂种？滚开！

但戈达德并没有朝他们大喊，他说的话突然变得很清楚。

我会去找你父亲！我要告诉他你们在干什么！我要告诉他！

迈克提起拳头，朝他走过去，老家伙赶忙跑到树林里。但戈达德一边跑，一边再次喊了起来。我知道！我知道你们在干什么！想到她裤子里去！跑下水沟藏好以后，隐士喊叫着十分猥亵的词语：只是一个个的单词，没有任何逻辑或理智，那些词语在丛林间回响着，如同大地在沉闷地喷发一样。从那以后，迈克说，他和莫琳晚上改在啤酒花烧窑里会面。

我能够想象到，他们躺在烘干室里铺着粗麻布的地面上，因为某种强烈的情绪，比如害怕，他们紧紧地抱在一起，啤酒花的味道充斥在周身。有时候他们能听到下面有吱吱的响声或窸窸窣窣的声音，迈克说：甚至在台阶上也有吱吱作响的声音。是他，莫琳会说。他在那里。过去看一下，迈克。我很害怕他。

但迈克从来没有在那里找到过戈达德，便也不再把他当回事。除了

他们的爱情以外，其他全都没什么了不起的。甚至当她对他说戈达德在小屋旁看到她一个人时，又向她暴露他的身体，他也没有对此认真起来。朗福德把隐士看作是一个肮脏的小丑，仅此而已。

只是一个可怜的老杂种挥舞了一下他的羊肉而已，他说。那就是我对他的看法。我实在太他妈的愚蠢。现在我依然还会梦到它，他说，总是相同的内容。我和莫琳站在烘干室的最里边，像平常那样抱着对方。梦里有前一年啤酒花的味道，那种味道是恐惧的一部分。这个地方像监狱：你记得那里的，雷。陈旧的砖墙，窄小的窗户，光线暗淡，莫琳以前总说那里很叫人害怕，在某种程度上那里的确是这样。总能感觉到，那里某个地方似乎有其他人的存在：某个你无法看见的人。我在梦里总能知道那里真的有一个人——在烧窑里有其他人在我们旁边，尽管我看不到任何人。

在梦里，我总是要莫琳从那个烧窑里出去，但她抱着我，求我留在那里。待在这里，她说。不要让我回去。我只想和你在一起。

气味愈加强烈，我也愈发地想要出去，他说。但她不愿意。她在哭，抱着我。然后我就醒了过来，我知道为时已晚，再也无法挽救她。

他停顿下来，又点着一根香烟，尽力地伸展开他的双腿。我等待着，过了一会儿，他继续说起来。

那件事是在我去墨尔本的三天里发生的，他说。我和克利夫去那里旅游：老头子只给我们放过很少的几次假，这是其中之一。戈达德一定比他看上去的样子要强壮得多，而莫琳又不是一个大个子姑娘。他不仅强奸了她，还上下踢打她，他们告诉我——我不知道打得有多严重。这件事之后，我再也没有看到过她。当我回来知道这事以后，麦奎尔一家已经收拾东西悄然远去。一切都是在那几天里发生的，他们一家杳然失踪，戈达德也不见踪影。我一直没有找到他去了哪里，而他也甚至从来没有被拘捕或审问过。

然后我父亲找我谈话。他说戈达德是个疯子，他不知道自己在干什

么。他将他赶出农庄。但他说也许是莫琳主动的。

他竟然说这种话，我想杀了他，朗福德说。我在离开之前说了一些令他永远无法原谅我的话。当天晚上我就离开了农庄，搭车来到霍巴特。我再也没有回去过。

他转向我。在迎面开来的惨白的汽车灯光照射下，他的脸看上去突然间老了许多：我有一种在看着一个憔悴的中年人的错觉。她没有等我，他说。我到处找她，但她和她的家人仿佛就这么失踪了。她没有等我回来。我永远无法理解这是为什么，雷。

我试图借用自己短暂的律师经历来给出一些解释。像莫琳这样胆小的女孩子，身后没有人支持，一般是不太愿意为了被强奸的事情出庭作证的，我说。她们有足够的理由担心警察和辩护律师会让她们出丑，并被暗示这种事情是她们自己愿意的——正如老朗福德说的那样。而且，或许他父亲甚至已经让麦奎尔一家知道了这正是他的疑问，而他对警察所说的话会比他们的话更有分量。莫琳的家人害怕约翰·朗福德，也害怕警察：摘啤酒花的人不是把警察看作是天敌吗？所以远远地逃走对他们来说是唯一的答案。

但这些话并没有使迈克满意。他摇着头，透过挡风玻璃木然地朝外看去，又逐渐陷入沉默之中。

我向他表达过我对此多么震惊，但我发现自己并不是真的很惊讶。戈达德身上一直有着某种恶意。他做那件事的时候一定是在某个炎热下午的两点半，我想。是的，应该是那个时间：无聊和疯狂的时间，光线像凝结在一起的脂肪，谋杀的影子在木柴堆里游动。

“谢谢你让我保存这些东西，”我说。

“是迈克想要这么做，”马库斯说。“他寄来的上一封信里告诉过我们。”他深黑色的眼睛盯着我看了一会儿，然后移向一边。

储藏室里没有任何变化。所有物品似乎都依旧待在原来的位置，里

面多了一辆三轮车，毫无疑问那属于克利夫的某个孩子。就连安静、发霉的空气也没有改变。但是，从漂白亚麻布的窗帘缝间(窗帘的边角现在有些磨损甚至碎裂)透进来的午后阳光似乎没有以前那么强烈，这是唯一的差别。或许因为到了秋天，光线也开始变弱。

我们站在小房间中央的桌子旁。迈克写给兄长们的信装在一个鞋盒里，放在靠近我们这边的桌头。还有一小叠新闻风格的黑白照片，是迈克以及其他摄影师和记者在亚洲不同的地方拍下来的。有些照片我那里也有，还有一些是我没有见过的。

“我把它们放在一起交给你，”马库斯说，“迈克这些年来至少每两周给我和克利夫写一封信。他的信写得很好，会告诉我们他在那里的一切生活，以及他所工作过的国家正面临的政治局势。我们从中了解了许多东西。我觉得你可能会借去看一看。”

他压低声音，缓慢地说着，我很少听到这样的声音，如同在听一个不习惯于讲话、常常被误认为哑巴的人在说话一样。我从来没有真正了解过马库斯这个安静的兄长。他带着他的手下和收货簿走在啤酒花田野中，走入了另一个时空，如同一个一直存在于想象中、却从未真实存在过的人一样；现在他彬彬有礼地站在这里，由于长期干活而结茧的褐色手指蜷曲着垂在身旁。他仍然单身，我发现他其实是一个比较简单的乡下人，对他来说讲话是一件困难的事情，和他的同类人一样，他打定主意要过一辈子单身生活，朝着他自己那片安静而私密的空间走去。他五十多岁，但没有太大变化，只有那头整齐而平滑的头发不再乌黑，而是开始发白，深陷的眼眶似乎陷得更深。为了见我，他换上了一件干净的蓝衬衫，打着条纹领带。

“我们没有意识到会有那么多人想起了迈克，”他说，“甚至从纽约和香港这样的地方都有电话打过来。”他摇了摇头。“不过我和克利夫没有多少事情可以告诉这些人。他们许多人在打听他的书信和录音带。我很高兴他把那些东西给了你，雷——你在处理这种事情方面要比我们

强。或许那些东西应该发表出来——你说呢？”

“也许吧，”我说，“我会尽我的最大努力。”短暂的停顿之后，我向他提了一个许久以来一直想问的问题：“你认为他为什么要这么做？”

马库斯从侧面朝我看过来。“他为什么要去冒那样的险，你是这个意思吗？我想我们永远都不知道答案。”他的脸上带着遗憾，但并没有像我期待的那么深情：不像我来这里后克利夫和他的妻子海伦所表现出来的那种坦率的难过和悲伤。或者，在马库斯安静的世界里，根本就没有那么强烈的感情。

“你认为他还有活着的可能吗？”我问道。

马库斯沉默起来，朝小房间里最深处的窗帘看去。然后他摇了摇头。“从我们所知道的情况来看，没有可能，雷，没有可能了。我在电话里和堪培拉的那些政府人士谈过这个问题，我觉得他已经走了。”说这些话的时候，或者是半唱着这些话的时候，听得出他的话里有一种乡下常见的哀伤语调。他重复着这句话，正如乡下人在哀悼时经常做的那样。“是的，我觉得他已经走了。”

现在轮到我沉默起来，在房间里四下打量着，我看到了松木桌上仍竖立着的那幅人物画像。斜坡写字台也还摆在那里。那是一件极其精美的作品：我发觉自己希望它也在迈克留给我的东西当中。

“我发觉你在注视德沃鲁克斯先生，”马库斯说，“好吧，那是你的了。迈克想让你保存那幅画。”

“那是他的姓吗？我还以为他姓朗福德。”

“不，他属于母系那一边，我猜。时间太久远，知道的事情不多。我从来没有听说过任何其他的德沃鲁克斯亲戚。那个家族可能已经没有后裔，或者去了大陆。”

“这幅画画得很好，”我说。

是的，拥有这么一件优秀的殖民地时期的人物画像让我暗自兴奋，但我还是小心翼翼地将这份兴奋掩藏起来，担心马库斯发现以后会改变

想法。

这幅画甚至比我记忆里的作品还要好，它能够表现出画中人物的精神。我弯下腰去，眯着眼查看上面的签名，当年十五岁时可不曾想过做这件事。诺·霍华德：我从未听说过这样一个殖民地时期的画家，毫无疑问，他已被人遗忘，或者他只是短暂地来过范·迪门斯地。我得去博物馆查一下。霍华德的这件作品一直以来藏在这里，作品里人物嘲讽的眼神继续看着画框右方的某件物事，也就是我的左方。他无疑是一个很英俊的男人：关于这一点，我的记忆被证明是正确的。但相比二十五年前，他此刻看起来更加年轻，留着马鬃一样的褐色头发。毕竟，他现在看上去比我要年轻大约十岁，而不是比我老十五岁。这种反差在他脸上所产生的效果不是当时年少的我所能够想象到的。我现在甚至看到了自己十五岁时没有看见的东西：幽默、敏感以及傲慢混合在一起，下面还掩藏着强硬和自信的气质，至于这种强硬和自信是什么性质则无从猜起。画中的人物和迈克如此相像——再远一些，和凯恩的相像——让我再次目瞪口呆。

“严格地说起来，这幅画属于我们三个人共同所有，”马库斯说，“但迈克知道我和克利夫对旧画不感兴趣。对先祖也没有多大兴趣。我和克利夫对这个家伙几乎一无所知。所以迈克想把它作为一个礼物送给你，因为你对历史很感兴趣。那幅画以及这位外曾曾祖父德沃鲁克斯的陈年日记对我和克利夫来说也都没什么价值。给你说实话，我从来没有读过那些日记，所以我不知道那里面有什么。老爹读过，但他没有怎么谈起过，只是说那里有很多的政治和乱七八糟的东西。所以那是迈克给你的最后一件礼物，你可以这么说。当然，如果他再次出现，你到时再将它们交还于他。在这里。”

他转动了一下斜坡写字台上的钥匙，将盖子拉到后面，抽出两本小牛皮封面的笔记本。他看着我的脸，有些尴尬地将它们递给我。我轻轻打开上面一本笔记的最初几页：这是我十五岁时没有机会去读的日记。

日记，1848—1849

从百慕大登上囚船“麦德威号”，开始起程。后来换乘“斯坦福德·莱佛士爵士[①]号”，然后来到范·迪门斯地。

罗伯特·德沃鲁克斯

1848年6月21日。登上“麦德威号”。他们都在议论着我，从墙边……

我合上日记，装作我对它只是偶感兴趣的样子。我的心因为即将拥有这样的档案而剧烈地跳动着，我担心马库斯会改变将它们交给我的想法。“是的，很有意思，”我说，“我回家后要好好地读一读。迈克把这些东西留给我，让我感到很荣幸。”

他笑了，我看到一丝狡猾的神情。“不是什么荣幸的事，”他说。“你不想知道为什么老爹把他的这位外曾祖父藏在这里，而不是挂在壁炉台上吗？”

他有秘密要透露，我想，而且他很享受的样子。是的，我说，我想知道为什么。

“塔斯马尼亚的人们过去一直把祖先藏起来的原因是，雷，他是个罪犯。”

“我明白了。”我诧异地看着那幅画。日记的最初几页得到了解释——或者部分地得到解释。我曾设想过德沃鲁克斯是一个殖民地官员，或者是军人：换句话说，是个看守，而不是犯人。现在，我来不及细想，用十九世纪的陈词老调脱口而出。“污点，”我说。

马库斯开心的笑容更加明显起来，他点着头。“污点，”他同意我的说法。“这位德沃鲁克斯一定是个很坏的家伙。老爹为他深感羞耻。我

① 新加坡海港城市的创建者，英国远东殖民帝国的奠基人之一。

自己无所谓——我不像老家伙那样势利。但你知道以前是什么样子，雷：家里有个罪犯总是很大的耻辱，不是吗？人们从来都不想知道他们的曾祖父是什么样的人，担心会从中找到罪犯。”

是的，我说，我知道。

在老约翰·朗福德的时代，发现这样的事情比起现在来要令人烦恼得多。而事实是，尽管我们现在宣称在祖先中发现罪犯是一件值得荣耀的事情，但仍然会产生复杂的感情。对于约翰·朗福德来说，那是他所能想象到的最大耻辱。罪犯的后裔：现在我理解了他的愤怒。那是所有的塔斯马尼亚人都在内心深处暗自害怕的威胁：从无尽的岁月里跑出来妨碍他，羞辱他，削弱他：将他永远地拖入那一个污秽、阴暗的阶层。他仅仅是想要扔掉它，他把它藏起来，锁在无人知晓的地方，如同他的父亲和祖父曾做过的那样。但他无法将它从自己身边掩藏起来。它一直待在这里，如同在证明某种遗传性的疾病一样。

“很奇怪的是，他竟然没有烧掉这些日记，”我说。

“他非常吝啬，”马库斯说，“他认为这些东西可能会有价值——哪怕德沃鲁克斯是个罪犯。很明显这个家伙不是一般人。他来自上流家庭，有着这样那样的背景。”

“他看上去不像个罪犯，”我说，“他做了什么？”

“老爹说那是些政治上的事情。他是个爱尔兰人。那些爱尔兰人总是喜欢捣乱，不是吗？可能你会在日记里找到你想知道的，如果你愿意翻看一遍的话。也许你会将它们发表出来，雷。”

他用手指摸索着斜坡写字台，此刻的他从侧面咧嘴朝我笑着，一丝乡下人特有的狡猾表情一闪而过。“这个信盒就不给你了。老头子过去说那是德沃鲁克斯的，因此它很有些年头。做工很不错：红木和黄铜。能值几个钱吧，你说呢？”

“是的。这是件很不错的祖传遗物，”我说，“我在想，一个罪犯如何能够将这样的东西随身带来。你介意我看一眼吗？”

他有些勉强地点了点头，我开始仔细朝里面看去。“这些斜坡写字台通常会有秘密的抽屉，”我说，“应该不难找到。”

我被证实是对的。和普通的做法相同，一个抽屉被弹簧顶在后面，马库斯紧紧盯着我。“哦，哦，”他说。“我们从来不知道它在这里。”他靠了过来，似乎担心我会窃取里面的物品，他朝抽屉里看去。“那里有什么值钱的东西吗？”

只有一些私人信件。我打开其中一封，信里很清楚地显示，这是和日记同一时期的信件，上面的签名是凯瑟琳。我的心跳又开始加快，这些书信一百多年来一直无人打扰，无人阅读，此刻，我对它们产生了强烈的欲望。“这些似乎是他妻子写的，”我说，“我能将它们和日记放在一起吗？”

“拿去吧，”马库斯说，“我对它们没有兴趣。”

他的表情有些闷闷不乐，可能他本以为里面会有钱。接下来，他在小房间里四处打量着，似乎纳闷他正待在什么地方。对于马库斯来说，他今天说了许多话。从窗帘外投进来的光线正慢慢消失，他的身影也逐渐变得模糊起来，眼睛深陷在眼眶里。当他再次开口时，我觉得他似乎又回到了带着手下和收货簿在啤酒花田野里穿行时那副年轻但充满权威的口吻。

“有些人将过去扛在背上，如同马鞍上驮着货物，”他说，“我父亲就是这样。它腐蚀了他的肌肤。我想这里的一些东西影响了他。我们把它捆起来吧，雷。”

我将日记和书信小心地放入我的公文包，然后拿起一组新闻摄影照，看着最上面放着的一张照片，我不禁怔住了。

迈克和南越士兵们排成一列，在湄公河三角洲地区的一片稻田里走着。他们在田埂上行军，稻田里的水很浅，甚至能看到秧苗。朗福德手腕上缠着一根带子，挂着一个小型的摄影机，他穿着和士兵相同的棉布战斗服和战斗靴。但不同的是，他没有戴头盔，金色的头发在一片水色

树影的背景里映衬得灿烂无比。在一群身材矮小的越南人当中，他看上去很高大，但相比这些士兵们脸上显露出来的经验和历史，他的脸看上去非常幼稚。他很年轻，那张照片拍于六十年代。他俊美得给人有些不真实的感觉。战争将永远继续下去，他也永远不会死亡。他的下唇向外突起，笑容里有一种无所顾虑的开心。

这张照片，和那逝去的十年时间一样，和战争一样，和桌子上放着的十九世纪肖像画一样，都已经逝去，散发着所有逝去的物体会有的那种微妙的气味。我再次提醒自己，迈克基本上可以确定已经死了。然而当我看着他和那张画像里的男人时，他们似乎都有了生命，同样的笑容，在不同的两张脸上重复。

5

我关掉桌上的台灯，坐在黑暗里。

四十，我说。也许你只能活到四十岁，而无法再继续下去。比我年轻四个月。十一月和七月的孩子。你是天空中的箭，而我是岩石下的蟹。现在，我的岩石下存放着你一生的收藏。我该怎么办呢？

在过去的两个星期里，我们当中绝大多数人一直坚信朗福德仍然活着。但是这个星期所发生的一些事情，让我觉得希望开始变得渺茫起来。我决定按照戴安娜·洛克哈特给我的建议去做：我得去一趟曼谷，看看究竟能有些什么发现。我写信给吉姆，安排了跟他见面，并且预定了十天后从墨尔本启程的航班。

多份在世界范围内发行的英文报纸一直在猜测朗福德的命运，但本周出版的内容实际上已经倾向于他的死亡。他的成就，以及报纸所说的他的“传奇故事”，都将盖棺定论。这一切都是因为一份来自于泰柬边境的未经证实的报道。

甚至连《纽约时报》也刊登了一个三栏新闻，来自北美、欧洲和亚洲

各地记者的赞誉之声从四面八方纷纷响起。外国记者近乎异口同声地认为，他是越南冲突中涌现出的最好的战地摄影记者。甚至一些英雄崇拜主义者宣称，他是有史以来最好的一位。对于报纸的煽情，我感到非常震惊，几乎所有与迈克共事过的人都喜欢他，甚至是爱他。他变成了国际记者联盟的一员，而不是属于某一个国家；但澳大利亚媒体坚称他属于澳大利亚，并在专栏报道的字里行间处处洋溢着伤感而自豪的乐音。同时，它也非常沉迷于这种神秘的猜测，并暗示朗福德还可能再次现身。

和洛克哈特一样，考虑到红色高棉的性质，我对此从来不抱任何指望。然而，朗福德在亚洲的媒体同事都支撑着我们存有一线希望，直到现在。

“朗福德不可能遇难，”其中有人说。那是个在曼谷工作的澳大利亚播音记者，中年人，性格开朗，是迈克的酒友之一，他在电视里接受采访。“不是雪，”他说，“他会出现的，并且会回到散兵坑酒吧请我们大家喝酒。”

但是接下来，关于迈克死亡的报道开始出现。

消息来源于刚刚穿越边境的高棉难民，但有关细节的报道却含糊其词。关于朗福德如何遇难的具体情况仍然无法确定，因为难民们并非亲眼所见，而仅仅是道听途说。不过有一件事情他们所有人都很确定：一个很像迈克的西方记者被红色高棉俘虏——而且据说这个人已经被处决。

——现在战争已经结束，我有时想补写一些回忆录。当然我希望你永远没有机会听到它们——从来不曾有人有过这个机会——但如果你能听到的话，你可能会对它们感兴趣……

我再一次用力地按停这封用磁带写的信。他真的想让我为他“补

写”这些回忆录吗？他没有直接表达这个意思，他总是喜欢要一要这样的小聪明。但是我想他真的希望这么做；如果他确实一去不返的话，我会去做的：我对此确信无疑。他也知道我会去做，因为他就站在我身后。

听完几乎所有的录音日记后，我感到非常吃惊。迈克的缄默让我一直认为他不善言辞，甚至缺乏想象力。但是我发现，磁带上的他并不是这样的人：当他独自一人对着机器说话时，他不是这样子。是老约翰·朗福德的鞭打冰封了他的外部世界吗？抑或是他母亲的早亡？我曾经试图猜测他的内心世界，但却始终未得一瞥；现在所有的东西都留给了我，但如果我要按照自己的意愿来处理的话，却比我所想象的要更加复杂和深刻。

如若要将这些材料清楚地整理出来，会有许多事情要做。我首先要做的是将所有的材料归类：磁带、照片、工作日记、笔记、报告以及马库斯给我的书信。这些材料堆成了小山：最后我不得不先从建立索引卡开始。我在想，是不是可以整理出一份有照片插图的文稿：做一个回忆录。

工作量会很大，但并不困难。他的笔记和文件都整理得井然有序，而且几乎没有因为外出携带而被弄脏——如同一个生活稳定但喜欢吹毛求疵的单身汉的私人财产。他的这些东西甚至给人以单调的感觉。是的：对于一个经常奔波于不同国家、不同战场上的战地摄影记者来说，这些私人财物的保存状况之好令人惊讶，因为他的生活应该具有很大的流动性，而且充满危险——特别是对那些生活稳定但又不甘于现状、对他万分羡慕的人来说，尤其会对此感到惊讶，这些人在向我询问他的情况时，脸上都无一例外地带着那种赤裸裸的渴望，他们再也无法容忍自己的现状，哪怕一天也不行。

我最欠缺兴趣的是工作日记，这里面正如我所料，是一些关于报道任务的干巴巴的职业记录、胶卷所花费的成本，以及各种开支等。但这

些东西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让我感兴趣。每一本工作日记的扉页上都有朗福德仔细手写的小字引语。

直到即将死去的那天，
才会发现自己也曾活过；
为了目标而战斗的人
才能品尝到生命和自由的味道
受保护者将永远无法知晓。

没有给出作者。他从哪里得到这段文字？当我第一次读到它的时候，我不但被打动，而且感到有些尴尬，似乎我揭开了不应该让任何人看到的某些东西，我经过一番思考后觉得，如果一个实干的人透露出他的精神秘密，那就无异于变成一个空洞的人。年复一年地在工作日记上写下这段题词，这种行为看上去有些像小学生。但是现在，再次看着它，我不再有那种自鸣得意的感觉。这是他的生活信条，或许他就是为之而献身。他有权在自己的工作日记里写上这些话——尽管这种做法让我觉得他幼稚得无可救药。无论三十，还是四十，他都是同一个年轻人，每天把冒险当作灵药一样服用，每一个新年来临时都会在笔记本上写下那段同样的诗，充满魔力的诗，使得一切的努力终有所值。不过，为什么不呢？他在任何两个礼拜里所经历的生活，可能都要比我一生所经历的多出许多。

一开始的时候，笔记本似乎只是个人日记，但仔细检查后发现事实并非如此。每一个笔记本上都写着“联络信息”，这些联络笔记本完全是关于其他人的——大多是印度支那的政治、军事和商业领导人。它以流水日记的形式，按照分类主题详细记录了朗福德的各种会面情况。在我听磁带以前，我一直很难想象为什么一个战争摄影记者会需要如此详尽的背景材料，或者为什么要将这些会面的情况如此细致地记录下来。

听完那些我称之为录音日记的磁带花去许多个夜晚。他在每一盘磁带上都工整地做了标注，录音的时间从一九六五年二月一直持续到西贡沦陷之前的那个礼拜——即一年之前。

很显然，从许多这样的录音日记里，可以看出他脑子里已经有了写回忆录的想法。其中有大量的关于越南战争进展的分析，有关于他所经历的战斗的记录，还有对军方领导以及政治领导人的印象等。这些段落记录的生活是以一系列重大的公共事件为平台的；生活成历史。他无疑对此做了很好的记录。我开始怀疑，自从第一次到新加坡，他就认为自己是生活在已经提前设计好的故事里。但其他许多段落的内容则高度私密。这些内容，正如他在录音书信里所表达的，很显然只是为他自己所做的记录。录音使这种做法完成起来很轻松：比起写文字日记来，它要容易得多。但即使是在如此隐私的段落里，我发现朗福德仍然像以前在生活中一样，显得有些遥远，我怀疑是不是曾经有过更加坦率的段落，但已经被他擦掉。

我决定，我对故事的叙述将有别于他的计划。我将就那些我认为自己知道的，或者能够理解的——以及当我到了曼谷以后他的朋友可能会予以补充的——那部分录音日记的内容进行发挥。我甚至也可能利用一下小说家的手段——只是一些手段，但不会太多。如果这样做的结果被证实比他所期待的那种风格更具有启示作用的话，我希望他能够原谅我。但毕竟，最值得一写的还是核心的故事。

在描写外部故事的时候，我将借助于他的照片：纽约和伦敦出版的两部关于印度支那战争的书，以及他留给我的、尚未出版的照片、底片和幻灯片。

此时，我抽出了其中的一些资料：从一个标着“三角洲”的包裹里拿出一些黑白照片。越南战争的图像聚集在桌上，盛开在光圈中——那些大多是朗福德拍摄的，也有一些是他的摄影记者同行或朋友所拍，因为这些照片里都有迈克本人在内。执行侦察任务的南越士兵戴着钢盔

帽，双足深陷在稻田的水中，沉重而缓慢地走着：身材矮小、瘦削而结实，他们的脸上写着疲惫。他们在一道田埂上休息，自动步枪堆放在身边。他们在火堆旁直挺挺地躺着。我抽出更多的照片来，桌子上摆满了黑白照，从中可以瞥到那场长期而徒劳的冲突，终于在一年前和其他所有的战争一样，滑入了历史之中。那是朗福德的战争：是他生活的中心。

我继续整理着，忙着挑选样本。

他毫无理智地认为自己不会死：我可以确定地说，因为我对此已经有了足够多的了解。除此之外，还有什么理由能够解释当身边的士兵们都还趴在地上时，他却从炮火下站起来进行拍摄？或者如何解释他跑到前线去拍摄，甚至到前线以外更远的地方去？他似乎从来没有变老，当然，他现在更不用担心年龄的问题：年龄已被凝固在战士那冰封的青春里。

他在我椅子背后的黑暗中等待着。平静的声音等待着在磁带上出现，我的哀痛变得模糊。理智告诉我他可能已经死去，但情感却对我说，他可能仍然活着：这是可能的，少年时他常常让我觉得既亲切又迷惑，现在这种感觉又再次回来了，从泰国边境以外，从他失踪的热带冥国里，朝我飘过来。

二　鲤鱼肚

1

录音日记：朗福德

磁带　1：新加坡，1965 年 2 月 22 日

——为了省钱，我决定得精打细算。为此我在一家中国店铺里租了一个房间：我喜欢从底层去了解新加坡。随身携带的东西包括一包衣服，这台新录音机，以及我将赖以发迹的莱卡相机。

——来到这里是为接一些散活。这件事在我离开《时代报》以前就做好了安排：报社策划了一系列有关独立后的新加坡的报道，我将为这些报道提供图片。我还带着一份给《海峡时报》的推荐信。

——我曾打算以后去伦敦。但现在不确定以后是否会去。

他刚刚睡醒过来，茫然地看着用了多年的吊扇在他的床顶呼呼转着。对他来说，这个奇怪的东西，发出的声音就像是摩托艇一样。上面写着新加坡等字样，他这才记起来自己身在何方。手表显示七点十分。

他住在吴大森的店铺里。他详细介绍了这里，话语里处处透露出对

这地方的喜爱。他二十九岁，身体仍像运动员那样正处于巅峰状态。他每天都会虔诚地跑上五英里，毫无疑问，他一醒过来就让身体在空挡低鸣：调整到完美的状态，随时待命。床上唯一的被子已经在夜里掀掉，他的身体裸露在亚洲那种浓烈而湿热的空气中。

一道强烈的阳光透过房门钻进来，勾勒出室外的天空。他向外凝视半晌，然后伸伸腿脚，开始听到一阵新鲜的声音。无数的小鸟在啾啾啭鸣，仿佛他住进了一个大鸟笼里；如同唱歌一般的中文飘过来，似乎每句话的结尾总是提问的语调；有人在咳嗽和吐痰，声音拉得悠长；楼下传来一阵奇怪的机械汽笛声，还有一种空洞的敲打声持续不停。他从悉尼乘坐澳航波音 707，昨天晚上到达巴耶利峇机场。此刻，他躺在这里，从机场出来后一路上的经历又浮现在脑海中。

他叫的出租车是一辆咯吱作响的老爷车莫利斯牛津，开车的是个锡克人。亚洲在车头灯前第一次向他展开，就像播放了一段专门为他安排的娱乐录像。从巴耶利峇机场出来的路很是陈旧，光线暗淡，影影绰绰，和如今从樟宜机场进入新加坡的高速公路相比截然不同：那是一条充满生活气息的通道，掩映在婆娑的棕榈树和巨大的虬曲的菩提树以及各种热带雨林树木中。这里的傍晚，黑暗中带着些蓝色：马来之夜正在上演，迷离着煤油灯的神秘。灯光摇曳，照亮了用茅草和竹子搭就的村舍。这条穿过乡村的路，朗福德说，一下子就吸引了他。沿路而行的是欢庆节日的人群，队伍长得一眼看不到头，他们来自三个种族：马来人、印度人和华人。缓慢且嘎吱作响的牛车挡住了锡克人的出租车，牛车旁一个裹着头巾的家伙咒骂着，似乎并不把这节日当一回事。卖小玩具的路边地摊上支起了白纸一般颜色的帐篷，一切似乎是来自另一种生活的记忆：那是一种类似于中世纪的简朴生活，为大家所知晓，但却一直被人遗忘至今。从打开的出租车窗外传来温暖的气流，带着蔬菜的味道。扎起腰带的印度人用手推着小车；身穿汗衫和肥大短裤的华人骑着自行车。那时候汽车还很少见。

有时，在人生的道路上，会出乎意料地发生一段不期而遇的经历。很显然的是，从机场出来的这一段极其平常的出租车经历，为朗福德开启了这段历程，磁带上的声音也染上一丝淡淡的狂热。

——这是我等候已久的地方。如果有什么办法能留在这里，我一定会去做。

他从床沿上坐起来，开始寻找衣服。

这个房间只需要每天付十个叻币(马来西亚和新加坡元)，它位于驳船码头的一家中国店铺的三楼，也就是顶楼，房东是个商人，名叫吴大森。隔壁的两个房间被分隔成一间间小卧室，住着几大家子华人，每个房间里有六到八个人。在新加坡，除非穷困潦倒，欧洲人几乎不会考虑租住这种地方，哪怕只是在这里住几个晚上。房间里的家具看上去如同流浪汉所住的旅社：两把金属椅子，一张澳松板台面的桌子，一只光秃秃的电灯泡。至于衣橱，在一块破旧不堪的印花布帘背后，有一个可以挂东西的角落。然而朗福德打算将这里作为他接下来一个月的安家的地方。至于吴大森家的淋浴和厕所是什么样子，他并未加以记录，但对他而言，可能不会像在城里长大的人那样对这些地方感到畏惧。毕竟，他的大半生都已经习惯了农场户外厕所里那经年累月积累下来的让人时刻保持清醒的气味。他已经开始和这家人一起轮流倒钵盂，掩埋一家人的粪便。他从前的生长环境让他对这个时代的享受和奢侈无动于衷。这将对他在亚洲立足起到很大的帮助。

光线和空气的唯一来源是床尽头的房门，那里朝向一个小阳台。两扇由百叶窗板条做就的门，被漆成天蓝色，由于褪色而有些剥落，门似乎永远都敞开着，其中一扇门的铰链已经坏了，斜挂在那里。出现在他眼前的是一个有些脱落的拉毛水泥阳台，上面放了一个瓷坛，里面是一株为了生存而挣扎着的绿色植物。一根竹子做的光秃秃的晾衣竿伸到街

道上空，就像从游艇船头柱上伸出来的帆桅。他穿好衣服，走上阳台，阳光洒在身上，像一盆滚烫而黏稠的汤水。

刚睡醒时所听到的啾啾啭鸣声在这里得到了解释：阳台两端挂着许多竹笼子，里面喂养着小鸟，沐浴在阳光下。除了鸟鸣声，一部收音机里正播放着华语音乐，有人大声说着广东话，船上的马达发出轧轧声，河面的船只传来阵阵轰鸣声，卡车吼叫着，自行车铃声叮当作响，杂乱的脚步踩在地上的声音：咔哒响的鞋子，嗒嗒响的拖鞋，光着脚丫走路的声音。还有一种极响亮的哗啦哗啦的声响，清晰得就像光脚丫的声响一样：微风吹来，沿着码头的一排树枝上挂着又黑又大的罐子，摇晃着发出声音，这种声音将从此进入他现在的生活。

收音机离得很近，一个华人女声在唱着歌，歌声高昂，像是小孩在号啕大哭，却又充满了性欲的挑逗，回荡在嘈杂和甜蜜的边缘，这是一首中西混合的歌曲。他以前从未听过用广东话唱的情歌，现在他觉得那是他听到的最动听的情歌，美妙的乐曲中夹杂着陌生的感觉。与这些声音一起向他涌来的还有一股强烈的气味：正在烹调的米饭和猪肉，正在腐烂的卷心菜、橡胶，甜甜的檀香木，以及潮汐入口处散发出的浓烈的臭味。他双手扶住温热的拉毛水泥栏杆，呼吸着新加坡的空气。

他所住的地方位于河流潮汐盆地最宽阔的那部分区域，褐色的河水中躺满了状似拖鞋一般的舢板。驳船码头沿着新加坡河铺开，附近有许多像吴大森家那样的货栈和店铺，杂乱的瓦片屋顶沿着河岸延伸向远方，相互斜靠在一起，如同醉汉一般。爱尔琴大桥的英式熟铁圆拱出现在阳台的另一侧，河的下游能看见卡瓦纳大桥。再远处，他知道那里便是新加坡港，虽然看不见却能感觉到，仿若高温背后的热风那样叫人震颤不已。

就在他身下，吴大森家的对面，穿着短裤和汗衫的印度苦力正从河上一艘低平的小贩货船里搬下一堆堆的橡胶，船头漆着一只眼睛。空洞的木头敲击声再次传了过来：一个穿着汗衫和宽大的蓝色短裤的华人少

年，握着一截光亮的竹子和一根短木棍，在人群中穿梭。他咧嘴笑着，一只眼睛有些斜视，以不同的节奏敲击着木棍，不时地被站在店铺门口的华人叫住说话。

这一切看上去让他感到有些茫然，可是如今，朗福德说，他喜欢这种茫然。渡船码头上，一段上了岁月的石阶通向河中，上面躺着潮汐卷来的一些废品和杂物，即使看到这些东西，也令他满怀欣喜：这些神秘的亚洲垃圾啊。

此时此刻，他陷入了沉思。他从机场出来后的一路上所产生的想法再次得到证实：他生活的新方向就在这里。

2

"我恐怕真的帮不了你。"

钱德先生从桌子对面看着朗福德说，脸上带着些许讶异的表情。他深深地吸了一口烟，然后将烟头掐灭在烟灰缸里，那里已经有了一大堆香烟头。

他是《海峡时报》的办公室主任：一个瘦削的印度人，四十岁上下，一副苦修者的模样，朗福德后来再没见过此人，但他仍然在录音日记里对这次会面做了详细描述。我能理解他这么做的原因：在那个特殊时期，所有未知的可能都在他面前铺开，而钱德先生是那个传说之地的守门者。因此在年轻人满怀希望的透视镜里，他被永远地理想化了：沙哑的嗓音，正在变白的浓密黑发，脸颊上深深皱起的皮肤。他表情严肃，神色疲倦，就像许多资深记者那样，用朗福德的话说，好似世间的种种压力和堕落让他陷入绝望，同时也使他更加坚定地走下去。

尽管天很热，钱德先生依旧穿着崭新的职业衬衫，打着一条带花纹的长领带，但他没有出汗。朗福德在他面前感到汗流浃背，深感自己衣着邋遢。几个金属镇纸压着桌上的备忘录、文本以及清样等资料。纸张

的边角颤动着，就像被俘的鸟儿在头顶吊扇吹过来的微风中振翅欲飞一般。吊扇转动得很流畅，和店铺里轧轧作响的吊扇相比起来，实在令人羡慕。其中一份清样上写着：“**沙捞越的伏击**——马来西亚和英国维和部队对印度尼西亚袭击者实施诱捕”。

朗福德喜欢这样的办公室。不堪重负的藤条椅让他想起了好莱坞老片子里的东方国家，他说。他满脑子都在兴奋地期待着这个办公室和钱德先生能够接受他，让他待在这里。打字机的嗒嗒声从开着的门缝里钻进来，欢迎他的还有一股熟悉的印刷机油墨的味道。没有经过预约，他径直来到这座白色的殖民地大楼，在楼下接待桌旁报出自己名字，希望从钱德先生那里获得一次面试。他拿出墨尔本《时代报》的一份普普通通的介绍信，信的抬头上写着“致相关人士”。但钱德先生一眼都没有看。

“目前我们没有摄影记者的岗位空缺，”钱德先生说，“即使有的话——”他张开双手，然后又握在一起，“请原谅我这么说，朗福德先生，不过自从新加坡独立以来，我们更愿意雇佣新加坡本土人士，他们了解这个国家。英国、澳大利亚的新闻人员来这里随意挑选工作的日子已经一去不回了，我想。”

他能够理解，朗福德说。但是他想待在新加坡：他已经喜欢上这座城市。

钱德先生严肃的面孔添上了一些友好的神色。“最近的情况不太妙，”他说道，“这场该死的印尼冲突。现在形势非常困难。”他拿起一包新的球员牌香烟，递过来一根。朗福德接过烟，心头又开始升起希望。

“你以前从未离开过澳大利亚？”钱德先生问道。“你来这里就是为了冒险？有点轻率啊，是不是？不过也许你手头足够宽裕。”

他手头的钱足以支撑一个月左右的时间，朗福德说。他为钱德先生点燃香烟，然后再点着自己的。

钱德先生从升腾的烟雾里眯着眼看过来。“你离开澳大利亚不会是

为了躲避什么事情吧？没有？那么，老兄，我给你的建议是，回去吧。或者去英国。那里对你来说要轻松得多。”

他伸出瘦削而干瘪的手。“再见，朗福德先生。”

一幅吴大森店铺的黑白照片保存了下来。照片里能看到漫长的驳船码头，背景是爱尔琴大桥的弧形铁拱。吴大森坐在门口处的一把光亮的木椅里，穿着汗衫和肥大的短裤。他背后是形状恐怖的鲨鱼鳍。

这是朗福德当时在新加坡街道上拍下的众多照片之一——有一些是为《时代报》的特别报道而拍，其他的则纯属个人娱乐。现在，这些照片都极具历史价值。

旧日的新加坡，旧日殖民地时期的亚洲，他有足够的时间用黑白照片将那里记录下来。这里很快将被二十世纪后期的一个干净整洁的大都市代替，亚洲能留下来的东西寥寥无几。玻璃建筑的购物中心将出售来自日本的电视机和牛仔衣，老式的货栈摇摇欲坠，最后的遗迹沿着河岸蜷缩在那里，等待被压路机推平的命运。但是一九六五年，在约翰逊时代初期，那里还是一片宁静：此时的新加坡是莱佛士酒店的，是萨默塞特·毛姆[①]和雷克斯·洛克哈特的。它刚刚赢得独立，但八月份前仍属于马来西亚的一部分，因此仍有一段时间保持着雷克斯和戴安娜所熟知的那座城市的样子，他们曾经住在考匹特酒店：那是位于奥胥黎坡的老飞行员酒店，是战前澳航公司水上飞机驾驶员们青睐的地方，现在成了公费记者们的最爱。朗福德对自已许诺，倘若将来有一天时来运转，一定要搬到考匹特去住。

那一年，摇摇欲坠的大英帝国的军事力量仍控制着此地。新加坡依旧是英国在东南亚的主要海军、空军基地，位于凤凰公园的远东陆军总部确保该地区依然能得到武装力量的保护。在莱佛士酒店的长吧和东陵

① 毛姆，英国现代小说家、剧作家。

俱乐部里，那种慢吞吞的、骄傲的英式语音仍然多停留了一段时间。在这座位于赤道附近的以华人为主的城市里，英国当局的阴影依然挥之不去，就像它长期留在塔斯马尼亚的阴影一样。

他有一种回到家的感觉，朗福德说。

这里是他离开家最远的地方，但我觉得能够理解他的说法。雷克斯·洛克哈特讲述的有关他在新加坡度过青年时代的故事填充了他的睡梦。因此，在亲眼目睹新加坡以前，它已经具有了一种私密而玄妙的意义。甚至在录音日记的某些段落里也偶尔会跳出来。

毫无疑问，最早的几篇日记是他住在店铺里的那段日子，于百无聊赖之中突然想起来而记录下的。那时候他经常一个人待着，向磁带录音机倾诉心声，恐怕已经成为他聊以慰藉的常见方式。最初的舒适和轻松显然已成为一种习惯。我无需在这里重复他早期用声音表达的对新加坡的一些想法。有一点很清楚的是，这座城市对他的真正意义存在于那些他认为无法表达的崇高之处：他的表达听上去笨拙不堪，甚至有些让人汗颜。语言不是朗福德的称手工具，他对新加坡的感情全部投注在他所拍摄的图片中，而这些图片拍得实在棒极了。

与此同时，当第一个月过去后，他几乎快要饿得奄奄一息。到最后竟然生起重病，但他仍然拒绝转赴伦敦。录音日记里记录了他的困境，但他并未将自己的困难写信告知马库斯和克利夫。他甚至从未向他们提出借钱。

但吉姆·冯仍记得朗福德当时的状况，我们在曼谷谈起当年的事情。

每周来到约克酒店，迈克看上去都比以前更瘦了一些，他告诉我。是的，每次都要瘦一点，他说，他看上去更像一副遭受饥荒的样子。现在可没有人会这么做，对吧？我的意思是，挨饿。起码在你们国家里不会有人这么做。但迈克做了。上帝，他太瘦了。他笑着说：那是一种温

和的华人式的笑容，可能是嘲讽，也可能是出于真心——或者两样都有。

以前的约克酒店(现在已经被拆除)是记者们最喜欢去的地方，他们住在那里，或者将它作为非官方的记者俱乐部，经常去那里的还有来自澳大利亚的训马师和骑师，他们辗转于新加坡、吉隆坡和香港等地方碰运气。朗福德来到城里三个礼拜后很偶然地找到了这个地方。

尽管在这里没有一个熟人，但他已经弄明白约克酒店是记者们聚会的地方。酒店位于斯科特路，旁边是豪华且价格不菲的良木园酒店。他拍下的照片此刻就摆在我面前：和良木园一样，它也有正规的大门，一条车道通向入口处。然而良木园地势更高更远，车道更长也更加气派，而短小的约克车道则显得很卑微，并且需要穿过一条暴露在地面的相当危险的雨水排水沟。房子是形状不规则的老式瓦房，属于华人建筑风格，曾经富丽堂皇过，现在看起来仍然不失当年的尊贵：上下两层，正面是暗淡的拉毛水泥，墙根处由于发霉而出现一道道黑线，如同从绷带上渗出来的血斑一样。高大的老棕榈树婆娑着，叹着气，站在入口处的中国式和希腊式柱子旁。美国西部酒吧式样的弹簧门通向酒吧的主要区域，酒吧里铺着做工精美的暹罗柚木板。

这个长条形的空间里十分凉爽，如同地洞里一样，客人们坐在同样是柚木制成的小圆桌旁。风扇振动着，非常贴近天花板，高得不可思议。酒吧后面的镀金边框里镶嵌着巨大的镜子，上面画着中国花鸟，陶制的痰盂立在角落，里面盛满了恶心的黑色液体和烟头。一个来自海南的上了年纪的侍者，穿着肥大的蓝裤子，脚上趿着一双厚底木凉鞋，在酒桌之间来回送着饮料，有时他在酒吧后面剁冰块，弄出很大的声响。他面带微笑，看上去十分耐心，一副很精明的样子，灰白的头发光滑地朝后梳去，后脑勺很平，一副典型的海南岛土著人的相貌。他不断地弄出一些很响的声音，似乎是在清理鼻塞，因为这一点，他小有名气。报社的人们将他称作老查理。想到在约克酒吧里度过的下午时光，吉姆·冯

充满怀旧地回忆起老查理的凉鞋摩擦着瓷砖的声音，还有冰块被剁碎后发出的声响。

吉姆说，一开始，迈克与赛马师混在一起，而不是和记者们待在一块。可能是因为紧巴巴的口袋让他觉得难堪。其中有一位名叫勒斯·罗纳根的赛马师来自霍巴特，所以迈克在他那里受到了热情的欢迎。能够走出来的塔斯马尼亚人可不多见，不是吗？那些个头不高的赛马师们喧闹而友好，喜欢开玩笑，这一点和迈克一样。勒斯·罗纳根在众人面前经常玩的一个把戏是，他会藏身于大厅里的某个出产于上海的坛子里，弄出些吓人的响动。还有一个把戏是快速地钻过弹簧门，在门关闭之前又倒退回来，好似被一根橡皮筋弹开一样。这些赛马师们都发了大财。他们中有些人是为将他们带到这里来的训马师赛马，有些是为新加坡赛马机构比赛，也有人是为一些有钱有势的马来西亚人走上赛场。勒斯·罗纳根为马来西亚柔佛州的苏丹比赛。

他们主动提出借钱给迈克，但被拒绝。他向他们了解赛马的状况，从他们那里拿到秘密消息。要知道他一向都非常喜欢赌博。在那段日子里，赌博让他活了下来。

我当时还没有和迈克结识，但你却无法不去注意他。站在那些个头矮小的赛马师当中，他的身材显得非常魁梧，并且由于头发的原因，他们称他为雪，这恐怕就是他绰号的由来。大家似乎将他当作一个吉祥物，或许是因为他们喜欢他那副乡下人的模样。他看起来收拾得总是很干净，但衣服却穿得没有一点品位：花哨的牛仔上衣，口袋的四周还卷着拷边。他总是穿着这样的衣服，不是吗？我很好奇他在这里究竟做什么。我猜想他或许是个训马师，成天很开心很轻松的样子。渐渐地，他瘦了下来，也不再那么健康——但他兴致仍然颇高。我想他那时候的赌运可能不太好。他告诉我他在勒斯·罗纳根骑的一匹马身上损失了一包烟。他毫不犹豫地将赌注押在它身上，但勒斯只得到第二名。

就是在那个时候，唐纳德·米尔斯对迈克产生了兴趣。唐纳德是澳

大利亚大使馆的二等秘书。以前他经常来约克酒吧喝酒。某个赛马师告诉他迈克是澳大利亚人，他便走过去，两人交谈起来。我也是这样和迈克结识的。

星期五：约克酒吧里，漫长的午餐时间。站在酒吧中，朗福德感到自己的胳膊肘被人碰了一下。

转过头来，发现那是一个年约三十岁的男人，下巴突出，一张面孔依稀让人觉得这是一个很好斗的人，但那人脸上却带着善意的表情。米尔斯面色红润，一双蓝色的小眼睛，一头蓬松的黄褐色头发。他穿着一身灰白色的旅游服，衣服上的褶皱跟刀锋一样平整。和他在一起的是个华人，也是三十多岁的年纪，身着黄色军用短袖衬衫，但由于褪色看上去几乎已经发白，蹬着一双高及脚踝的褐色鞋子，擦得像军鞋一般锃亮。吉姆·冯的笑容里洋溢着热情，而这似乎是米尔斯所没有的。

米尔斯伸出手，整个胳膊都递了出去。“我听说你是头一次离家。那可要和你喝一杯，你意下如何？”

他带头走向一张桌子，行进间胳膊肘高高甩起，动作非常轻快，而朗福德对此的描述是，他的动作看了让人担心。吉姆·冯向老查理示意，他拖曳着脚步走过来。

“忙吗，吉姆先生？”

“一直没歇着，查理。你家人好吗？”冯点了几杯金汤利，然后转向朗福德。

“我想你是个摄影记者吧，”他说，“我也是。也许我可以帮上点忙，如果你还没有找到机会的话。”他的声音不大但却很清楚。他身材高大，骨架很宽，皮肤略显乳白色，脸上棱角分明，脑袋硕大，是一副来自中国北方的典型形象，朗福德说他以前从未见过这种类型的人，他在新加坡和澳大利亚只见过身材矮小的广东人。冯的前额既高且宽，梳着大背头，这副样子让人依稀想起三十年代的电影演员。

朗福德问他在哪家报纸工作。

“不是报纸，我在英国电视新闻做摄影，常驻在这里。”

“他们叫他疯子吉姆·冯，”米尔斯说，“他喜欢去有战争的地方拍摄，喜欢被人瞄准的感觉。甚至没办法将他从西贡和婆罗洲边境拉走。”

冯脸上笑意更浓。“昨晚马来人和印尼人在巴坞地区干了一仗。不过现在已经停火。下一个地方是越南。”他递过来一包美国香烟，朗福德抽取了一支。

米尔斯立刻奉上打火机，但他自己却没有抽。然后他问道：“你在这里找到事做了吗？”

朗福德告诉他，自己在墨尔本的《时代报》做过自由投稿人，曾希望能在这里的一家伦敦日报找到一份工作。他说，当时他一边说话，一边感觉到米尔斯和冯在观察自己。他描述起那两人当时的面孔，就像是当你发现有人病入膏肓时，你往往才会有的表情。

吉姆·冯先开口：“不容易，不容易啊，迈克，在这样的地方向英国人卖照片。如果有热点新闻他们会派自己人去拍。你真的需要找个工作单位。而且，拍影片比拍照片要更加抢手。”

他从来没有干过任何新闻摄影，朗福德说。

“你可以学，”冯说。

米尔斯插嘴：“你有工作签证吗？”

没有，朗福德告诉他。只有旅游签证。

“或许我能帮上你，”米尔斯说。

朗福德问米尔斯在这里做什么。

“我在澳大利亚大使馆。”

吉姆·冯点点头，笑容里带着鼓励的神色。“认识这位仁兄对你大有好处，”他说。

米尔斯瞥了一眼他的手表。“我得接着干活去。”说着，便站起身来，将杯子里的酒一饮而尽。“我觉得有一个人比我更能帮得上你，”他

对朗福德说。“他也是干外交的，但比我资历更老。如果你愿意的话，我跟他说一下。他的名字是奥布里·哈德威克。此人交际很广。”他忽然笑了起来，仿佛是在透露秘密一般。“是的，你得去见见奥布里大叔。他会替你安排一切。”

录音日记：朗福德

磁带 1：1965年3月17日

——每天大清早一起床，我便离开店铺，踱向城里的一个游泳池。此前我在那里会游上二十个来回。但现在食不果腹，我不得不停下来。不过我一直在坚持拍照片。

他说，他非常享受每天的这个时间，当朝阳冉冉升起，在温热的空气中，沿着驳船码头散步，感受着河流和城市在他的面前苏醒。他脖子上总是挂着莱卡相机，相机包从肩头垂下来。涂着灰泥的店铺在晨曦中呈现出一片粉红色，从黑乎乎的底层门洞里传来阵阵异香，一大早就有人开门做生意。

华商们在喝早茶。机动船、舢板、驳船陆续出现在水面上。食品店已经开门，卖起了面条、烤肉条以及朗福德早饭常吃的一种叫做芙蓉的煎蛋，还有他以前从未喝过的一种辛辣的咖啡。

一个擦鞋的华人少年正坐在河边台阶旁的一株菩提树的树荫里，朗福德时常会停下来擦一下鞋子，他出手慷慨。这个少年的照片是他新加坡系列中拍得最好的照片之一。擦鞋男孩的头发长而尖，咧嘴笑着，一只眼睛有点斜视，他就是朗福德第一次看到的用木棍和竹子沿着码头敲打着走路的那个男孩。他在驳船码头的一家生意人那里打短工，到客人那里去领定单。敲击的频率和节奏表示不同的商品：筷子、编织品、大米、收音机等。朗福德试图学会这种敲击语言，每天早晨，他侧下身

来，以不同的顺序敲着箱子。

“听，敲击小子，这是什么？”

“筷子！筷子！”

“这个呢？”

“什么都不是，迈克先生，这个什么都不是！”

他们两人哈哈大笑起来。敲击小子期盼着他的这种游戏，他是第一个追随朗福德的街头流浪儿，朗福德此后还会有很多这样的孩子。

——我相信我可以花一辈子的时间用相机去拍摄驳船码头、那里的人以及河流。在故乡，生活总是藏在窗帘和门的背后。但在这里，所有的生活都摆在大街上。

——我拍好了给《时代报》的所有照片。现在所拍的东西都是漫无目的。不记得已经用掉了多少卷三 X 胶卷。几乎所有的钱都花在胶卷上。但拍出来的东西和实物却相去甚远。因为这个原因，我顶着高温依旧忙着拍照。或是某个角落，或是台阶下面，总有些景物无论如何也拍得不够完美。偶尔会拍出一张效果还算不错的照片，顿时感到所有的劳累和努力都获得了回报。我还在学习当中。

——我越来越认识到，所有问题都跟光线有关。光线对物体的表层、人的面孔、细小的物体，甚至对距离都会产生不同的效果。光线就是一切。光线是我最重要的工具。照相机不是灯箱又能是什么呢?

在一段醒着的长梦里，他游弋于新加坡各地，拍一些永远都不会卖出去的照片，那种拒绝放弃的执拗，很要命地控制了他。他不能看着这一切消解和死亡，不能放任自己看着这一切随着流水漂走。他要用自己

的灯箱抓住这一切。

他漫游着，漫游着向前。

驳船码头的后面是唐人街，一直延伸到哥列码头和新加坡港。南京街，市场街，鱼市街，北京街，宝塔街，硕莪巷，地形错综复杂，让他迷失在浓浓的高温里，迎面袭来的是南方华人生活中令人吃惊的臭味，以及他们弄出的各种声音：号啕大哭的孩子们，如泣如诉的沪剧，广东的流行音乐，金属的撞击声，响亮的漱口声。他游弋在已经成为历史的旧日新加坡里，而这一切都记录在我面前的照片上。老真者里那些货摊前的水沟，站在门前用英语、阿拉伯语、泰米尔语以及广东话吆喝着的商人，位于果园路边上的殖民地时期的白色平房、附带着游廊和茂密得像丛林一般的花园，遍布郊区的暖和的贫民草棚。所有这一切都已不复存在，但却全被朗福德的看片灯箱永久地捕获下来。

湿季已经快要结束，他站在门口躲避来自东北方向的季风阵雨。

泛着墨蓝色的雨幕急促地飞舞着，从高空瓢泼而下。他抬眼望去，只见一道道雨柱交汇在远处的哥列码头，港外锚地，以及浩瀚的海港上空。然后，天空变得一片漆黑，除了天际尽头偶尔能看到一丝晦暗的光亮。店铺、磨房还有货栈在哆嗦着，港口里数百条船只似乎缩成了一个个玩具，雷鸣声像机关枪一样哒哒作响，排水沟和胡同成了咆哮的河流，唐人街二楼上的弹簧门轰然关闭，满眼都是红色、绿色和圣洁的蓝色。

但片刻之后，这一切都停歇下来。最后一阵暴雨掠过，太阳又钻了出来，五彩斑斓的世界再次回到身边。正在滴水的天蓝色弹簧门和红色的凤凰木花，这样的意象冲击着刚刚从黑暗中恢复的视觉。他平静地徜徉在雨后的世界里。

上了年纪的阿妈们穿着黑长裤，在路边的寺庙里烧香祈祷，年轻的印度老鸨神情诡秘，偷偷地贴过来，小声告诉他有处女提供，还有很不错的干净的英国小妞。朗福德跟每个人都打着招呼，这是塔斯马尼亚乡

下的传统，他从未想过放弃这种传统。

他开始为大家所熟悉。华商们喊着他的名字打招呼，和他一起聊天。虽然马来西亚商铺里的店主和学徒们常常对英语一窍不通，但当他来到胡同里拍照片时，他们却挤在他周围看热闹。他们会搬出一把椅子让他坐下来，众星捧月般地将他围在中间，他会拿出香烟四下里分发。我看到他坐在一大群呵呵笑着的黄皮肤人中间，挥动双手，那是他和他们交流的方式。这个穿着五十年代牛仔上衣的异域客人，看上去非常开心。

日子渐渐过去，录音日记和照片大量记录了街上的食物。

光着膀子的厨师们不停地抽着烟，一边吐痰，一边翻动架在旺火上吆吆作响的铁锅，尿味、檀香木、腐烂的卷心菜和调料的味道死死搅和在一起。油光光的烤鸭挂在门上，旁边是怪异的海参和咸鱼。各种各样的照片里，有体型硕大的螃蟹和对虾，有切好后盛放在盘子里的蔬菜，也有堆在玻璃背后的各种颜色的中国大饼，如同从孩子眼里看到的一个丰富的物质世界。而毫无疑问的是，他眼中的世界是在饥饿中成形的——因为尽管这些东西都非常便宜，却常常令他不敢问津。

来到此地的第一个月里，他吃得很好，经常光顾果园路边上的饭店。他甚至去莱佛士的轻食室吃过咖喱饭。而现在，钱几乎已经花光，他也逐渐习惯了去驳船码头上没钱的苦力们才会去的那些条件简陋的露天小吃摊。耳边传来收音机里播放的沪剧，听着那压抑着唱腔的曲调，俯身坐在一张小木桌旁，桌子的尺寸跟幼儿园里的桌子大小接近，好似一个犯了错误的孩子被降级作为惩罚。他周围都是些穿着破烂衬衣和短裤的苦力，他们埋头对着碗里，风卷残云般将饭塞进嘴中，同时好奇地打量着他，因为从来没有欧洲人来这里吃饭。饥肠辘辘之下，尽管筷子用得还很笨拙，他狼吞虎咽地吃着自己要的豆子和米饭以及零星的肉丝，喝着便宜的、黑乎乎的中国茶。

到三月底，他只能吃得起小吃车上卖的食物。

录音日记：朗福德

磁带 2：1965年3月25日

——我的钱现在几乎花光了，每天晚上在阳台上等着卖小吃的女人推车过来。驳船码头上有许多这样的流动小吃摊，用自行车载着，在固定的时间里来回穿梭。每个人卖的便宜小吃都与其他人的不一样。她卖的是鸡肉大虾面汤，很抵饱。我决定在《时代报》将稿费寄来之前，就只吃这东西了：每天只需要一餐。

——我盼着见到卖小吃的女人，不只是想买吃的。她能让我精神振作起来。这是一个年纪轻轻、身材不高但很结实的华人妇女，鼻子有些塌，有点像京巴狗的鼻子，但她的脸看上去很有魅力，充满着幽默细胞。她身上穿着已经褪色的蓝牛仔上衣，黑色的裤子，头上戴着过时的苦力帽，脚上是一双鞋底很厚的木底鞋。码头上似乎有一群这样的华人妇女在街头叫卖，都是相同的打扮。她身后跟着一个小女孩，提着两只用来洗碗的水桶。我一边听，一边辨认着水桶和木底鞋发出的声音，还有那女人用中文叫卖的喊声。她觉得我很好笑，竟然像其他人一样自己拿碗来装面汤。她一边笑，一边开着玩笑，虽然我听不懂。

此时朗福德正等着《时代报》汇第二笔稿费过来。有了这笔钱，他就有希望过上正常的生活。他说起曾经打电话给伦敦《每日邮报》在吉隆坡的特约记者，此人答应帮他找一份临时工作。但他只字未提最后结果如何。在这样的时候，我们通常会反复提起那些能令人心安的人物——从中的确能够看出，他在煎熬的等待中那种极度孤独的感受，就像等待卖小吃的女人出现一样。

吴大森发现他经常下楼到卖面汤的小车那里去。他把其他房客用过

的一种小器械卖给他，从朗福德身上赚了几个钱：那是绑在一根绳子上的柳条篮子，朗福德可以在篮子里放上自己的碗和饭钱，然后将它从阳台上垂下去。这个篮子证明了自身的价值，朗福德说，他买了这东西以后很快就病倒了，虚弱得无法起身下楼。

他的胃很坚强，不像其他大多数西方人那样，刚来到这里就遭到胃的抗议，他一直坚持到现在。但很显然，他去过的驳船码头上那些便宜的饭摊给他带来了麻烦。他的病不是普通的胃炎，而是一种流行于亚洲的流感。此时正是他同唐纳德·米尔斯和吉姆·冯在酒吧相识的一周之后。

痢疾和呕吐使得他无法离开房间。身体越来越差，他很快就虚弱得几乎无法站起身来。躺在狭窄的铁床上，廉价的棉被上印满了唐老鸭的图案。颜色发黄的石灰墙上有着大片的潮斑，而据他所说，这些斑痕开始变成令人恐惧的形象。放在床头保温瓶里的红茶和晚上买回来的面汤是他唯一能下咽的东西，不过三天以后，他连汤也无法喝下。

这段时间里，他神思恍惚，对于时间茫然不觉，只能分辨出白天和黑夜。他的房间里没有下水道，因此他的情况现在已经变得非常不堪。他提到，这时候用过一个有盖子的小桶，当他自我感觉身体略好些的时候，可以把它提出去，将里面的秽物冲掉。

录音日记里的段落现在开始越来越脱节。说话的声音更低，也更虚弱，这一段录音都是在他处于神志不清的边缘时所记录下来，他说的话常常会很奇怪地中断。我很诧异他竟然没有将这一段擦去。

录音日记：朗福德

磁带　2：3月27日

——《时代报》的稿费还没有到。如果这笔钱不能尽快汇来，我就会遇到麻烦。

——头很晕，恐怕不是简单的胃部病菌感染。吴大森刚刚上来看过我。他以前从未这么做过，不过他上来是告诉我没有我的邮件。或许他是担心房租。更有可能的是担心我病情加重，会造成一些麻烦。他开始对我旁敲侧击。他站在门口，穿着肥大的海军短裤，弯着脚。看到他站在这里而不是待在楼下的杂货店里，让我觉得有些古怪。要知道他整天都带着算盘坐在楼下的桌子旁。他一张国字脸，头发几乎全部剃光，满口金牙。他问我是否需要帮助。

——要不要我去找个医生来?

——他讲的广东话腔调很接近伦敦腔，同样吞掉了字的尾音。我告诉他我还好，可他还是站在那儿不走。他在看我放在床头柜上的戴安娜的照片。过了一会儿，他说，你是个挺不错的年轻绅士，但来到这里是个错误。得换个好一点的地方。

——绅士！我大笑起来，告诉他我很喜欢这里，我没事的。可他却一直摇着头，牙齿咬紧又放开。可怜的吴先生，他一直对我很好。希望他不会赶我离开。

3月28日

——身子很虚。我是不是应该让吴先生去找个医生?可是请不起。

——有时候我脑袋里会听到一些声音。有时候声音来自外面。对着录音机讲话能让我头脑清醒一些，感觉真实一些。

——红色的大蟑螂在墙上爬行，甚至爬上我的桌子。这些该死的怪物，从来没看到过这么大块头的蟑螂。做了个梦，被关在一个比这地方还要糟糕的房间里，这些杂种到处爬着，在吃我。太恐怖了，我尖叫着醒过来，就像凯恩以前那样。

——驳船码头那边传过来的声音非常清晰，尤其是树上豆荚的刷刷声。我的同伴——那个敲击小子——朝这里走过来，敲打着他

的竹竿。炒菜锅。收音机。这个房间简直像一具棺材，但这里大部分的声音都是美好的声音，我尽量去想一些美好的感受。屋外的新加坡如同我嘴里的美味一般。我想起了海港和马六甲海峡，让我感到凉快。有时候我会想起家乡的啤酒花田野，但这不是个好主意。

3月29日

——很虚弱。已经很糟糕了，几乎无法下楼去清理小桶或者灌些茶水。必须喝点液体。白天没有食物。多少天了？神志不清。梦见了卢克·戈达德。追着他，用点303射中了他的胸部，可是他还没死，穿着黑大衣在树丛里继续向前跑，还一边向我大笑。

——卖小吃的女人走过来，推着小推车，车轮轧轧响着。她在微笑。想让她停下来。

——虎标万金油的牌子在门口眨着眼睛。它管用吗？是做什么用的？能喝吗？把它擦到身上？

——戴安娜来了。

3月30日

——好些了。头脑清醒了一些，但吃不下多少东西。吴大森给我带来了茶水和一些米饭。他仍然要我去看医生。

——又梦到戴安娜。她下午四点还去奎格蕾喝咖啡吗？我看到她坐在那里，穿着绿色的格子衣服。我还在塔玛尔街的街角处看到她，戴着贝雷帽，脸色苍白，说着再见。眼睛由于紧张而睁得很大，睫毛膏随着泪水流下来。

——再见了。四周一片漆黑，我们的背后是一座两层楼的红色砖墙建筑，那里有一个面朝着海湾的窗户，但我以前几乎不曾注意到，牙医哈伍德在那里做牙科手术。现在我记起了每一个讨厌的细节。

——妈妈也过来待了一会儿。她安静地坐在钢制的椅子上，看起来很难过。她说过一句话。

——照顾好自己，小鬼。我已经失去了凯恩，我不想再失去你。

3

简直无法相信他在那样的情况下还能活下来，吉姆说。就像一个贫穷的华人。从楼上吊篮子下去，向小吃摊买吃的。简直是疯了！当时我不知道他其实可以写信向家里要钱，但他的自尊不允许他这么做。他唯一向人讨的东西是香烟。

一个华人少年带我们去他住的地方，那是个街头仔。迈克从一开始就是这些街头仔的“大哥”。

太阳已经从苏门答腊岛背后落下。数百艘船上的灯光悄然点亮，橙色和白色的光线在路旁和新加坡海峡上渐渐升起，远离城市的酷热和忙乱，朗福德觉得那里一定无比清凉。黑暗中传来香料的味道，而他却无法加入这样的夜晚。码头上某个货栈上侧的霓虹灯里，一只老虎在跳来跳去，底下的标牌不断闪烁，上面写着：虎标万金油。

他久久地盯着这个标牌，似乎是在努力对准现实的焦距，但却被它施行了催眠术。

“迈克先生，你的朋友来了。”

他睁开眼睛。敲击小子站在门口，斜眼看过来，像往常那样咧嘴笑着。他身后是吉姆·冯和唐纳德·米尔斯。朗福德挣扎着要从床上坐起来，却无能为力。

似乎谈话已经开始。他说，但一开始他并没有进入到谈话中。

“你不能再待在这里，”吉姆·冯说。乳白色的面孔显得很严肃，但看得出他非常忧心。

引路少年已经离开，唐纳德·米尔斯查看着房间——吉姆·冯太礼貌，他可不会这么做。有人打开了光线暗淡的电灯，米尔斯敏锐的双眼扫视着家徒四壁的房间，脸上一副不解和吃惊的神情。看到盖着盖子的小桶，他皱了下鼻子，他身上穿着漂亮的猎装夹克，此时在昏暗的光线中显得很刺眼。终于，他转过身来，看着朗福德躺在一条窄小的床垫上，身下垫着一条床单，肮脏不堪的被套上画着唐老鸭。

"上帝啊，"米尔斯平静地说，"我们得把你从这里弄出去，老兄。"

他们没有义务这么做，朗福德对他们说。他会没事的。已经好多了。他问他们如何找到这里。

"是吴先生让我们上来的，"吉姆·冯说，"一个赛马师告诉我，你住在驳船码头一带，所以我们一路打听过来。自从你不再去约克酒吧后，我们就开始有点担心起来。"

"要找到你并不困难，"米尔斯插话说，"看起来你在这里颇有名气，那个男孩子一下子就知道了我们要找的人是谁。"

"请原谅我们冒昧来访，"吉姆·冯说，"你不介意吧？"

不，朗福德说，但他无法好好地招待他们。

米尔斯提起一把金属椅子，将它转过来放到靠近床的地方，跨坐上去。"听着，迈克。可能你认为这只是水土不服，但很显然事实不是如此。如果你的病情再严重一些，可能就要生蛆。"

他在等一笔稿费，朗福德说。

"然后呢？"

朗福德沉默起来。他开始感到难以说下去，又变得神思恍惚。

"好了，本来这事情跟我无关，"米尔斯说，"如果你不喜欢的话，吉姆和我可以马上离开这里。但是如果你到了身无分文，或者病情加重的时候，可能就跟我们大使馆有关了。我们得把你送回家去。"

不，朗福德说。不会那么糟的。他袋子里的钱足够维持下去，他不会回去的。

“好吧，”米尔斯说，“可是作为一个国家的大使馆，在这种情况下照料你是理所当然的事情。你以后可以报答我们。现在，我有个好消息带给你。”他双臂交叉着靠在椅子背上。“我的朋友奥布里·哈德威克说他可以帮到你。但是首先我们要让你站起来。”他看了一眼靠在茶水瓶上的塑料像框里的戴安娜照片。“是你女朋友？”

只是一个朋友而已，朗福德告诉他。

“很漂亮的女士。你一定很想念她。”米尔斯站起身来，“只需要不到一个小时的时间，我就可以开一辆大使馆的汽车过来。吉姆会帮你收拾东西。我们将你送到考匹特，把你安顿在那里。明天我去请个医生来给你看看。”

吉姆·冯从米尔斯的肩膀后面看着朗福德，点着头，似乎在向他眨眼睛。

朗福德靠在单人枕头上，瞪着两人。他的头仍然很晕。

——我怀疑他们是否真的来过我的房间。

他醒来以后，感到自己回到了三十年代的新加坡。

躺在床上，身下的亚麻枕头散发着甜甜的熨烫过的味道，这里是考匹特酒店，散步时他曾深深地凝视过这家酒店的大门。某处的空调机正在轻声转动，营造了一个清凉的环境。昨晚，米尔斯给他猛灌了一些药片，效果非常明显：虽然仍然虚弱，他说，但已经退了烧，肠胃也不再那么揪心地痛。

床脚处的落地窗帘拉开着，玻璃窗外是一个漂亮极了的热带花园。紫色的九重葛开得正鲜艳，艳丽得让他直眨眼。绿色的草坪上，菩提树、扇形棕榈树、角豆树铺下一片片树荫。一个年长的印度园丁戴着橙色的亚麻头巾，身着黑背心，正在修剪草坪，如同一九三五年的场景，在这里的草坪上来回走动，他仿佛置身于一片记忆中的土地，而不是身

处于现在。朗福德看着园丁，神思恍惚。

这座花园(现在已经同老考匹特酒店一起作古)位于主楼背后。那里有一排小瓦房，正门全部漆成朱红色，朗福德就被安顿在这样的一间瓦房里。除了空调机以外，房子的装饰完全属于二战前英属新加坡的风格。房间里的朱红色更是随处可见：漆成红色的写字台，大红色的浴室门，即使是黑颜色的中国式椅子也铺着红色垫子。墙壁上画着打猎的场景，英式的安乐椅上铺着印花棉布的椅套和垫子。

床边红桌子上的电话响了起来。

他一下子跳起来。刚才他又走神了。电话铃声清脆而响亮，听起来像英国军官的声音，让他猛然惊醒。

“早上好。我找迈克尔·朗福德。太好了。我的名字是哈德威克——奥布里·哈德威克。唐纳德应该跟你提到过我。早上感觉怎么样？”

朗福德说自己已经好多了。他绞尽脑汁，对澳大利亚大使馆的慷慨帮助表达了感激之情，为他所带来的不便深感道歉。

“哦，你会有机会报答我们的，”电话里的声音说，“不要担心这个问题。”一阵沙哑的笑声传过来。“现在，你只需要休息和康复。听上去还不错，我得说你的体质一定很好，所以才能恢复得这么快。我能提一点建议吗？放下这个电话以后，再拿起来打给客房服务部，要一些红茶和烤面包。考匹特里有这些东西。我们的医生应该在中午时就能到达你那里。请服从他的吩咐。”

朗福德告诉他，很感激他为自己所做的一切，但是自己不能留下来。这里的费用他付不起。

“请按照我所说的去做，直到身体康复，”哈德威克说，“不要担心账单的事情——你很快就有足够的能力支付。关于这一点我们俩得好好谈谈。星期五晚上在良木园酒店碰头吧，你有时间吗？很好。戈登烧烤屋见，七点半。”

朗福德想问问哈德威克的打算，但是如同军人般的声音打断了他："耐心点。老朋友，你到了良木园，一切都会得到解释。"

电话突然挂掉。

"苏格兰烤牛排的味道如何？"哈德威克问道，"和你想要的一样吗？"

——我告诉他做得太完美了。几个月以来我第一次吃牛排，让我百感交集。

在录音日记里，对戈登烧烤屋的描述很详尽，话语间充满了欢喜之情：格子图案的墙纸，格子灯罩下的台灯发出柔和的光线，浆洗过的白桌布，一排穿着海军上衣的华人女服务员，个个漂亮如花。一些来自英国和澳大利亚的记者正在其他桌子上吃饭，哈德威克指给他看其中比较有名气的人。

日记里还详细地描述了哈德威克本人。他一见面就要朗福德喊他奥布里，日记里也就此一直将他称作奥布里。他身上穿着单排扣的轻便卡其布套装，打着条纹领带，朗福德觉得这是某个部队的制服，因为从哈德威克的风格和相貌看得出来他有过从军的经历。但当他表现出舞台上的那种活力和欢快时，朗福德很快就修正了这种观点：尽管有着军人般挺拔的身材和一头被粗鲁地剪成平头的金发——就好像一只短毛狗，依然无法将奥布里和军人联系起来。他还提到了奥布里明亮的、一眼不眨的眼睛，称之为"非常警觉"。从其他人告诉我的话来看，这个词用得非常贴切。没有奥布里的照片。

——开始，我觉得他是一个狗屁艺术家。难怪米尔斯把他叫做奥布里大叔。不过我在他面前表现得很幽默——很高兴我能做到这

一点。这对他来说很重要。

“再来点波尔多酒，”奥布里说，“对于法国人，我得说他们的酒酿造得确实不错。我们老在夸自己的巴罗莎和猎人谷红酒，可是真的，不行。在我眼里，根本没办法相提并论。我是个亲法分子。年轻时我在那里待过好一阵子。”

这些话让朗福德深感意外：他原以为奥布里是英国人而不是澳大利亚人，于是便询问哈德威克是什么时候去的法国。

“哈哈，迈克尔，你在试图弄清楚我有多老了。好吧，答案是：非常老的老古董。我是战前去的，大约是你现在的年纪，在巴黎大学读研究生。”

这又是一个意外，朗福德说。他还以为奥布里四十左右，不过看来他已经五十多岁了。

“但是接下来，一切都泡了汤，”奥布里说道，一边优雅地切着牛排，“德国佬开着坦克冲进巴黎，那段美妙的时光随即告终。一个时代结束了，就像你或许隐约所知道的那样。而对我来说，有趣的生活才刚刚开始，就像其他很多人所感受的那样。好了，我的青年时代说得够多了。现在你的青年时代才刚刚开始，我们得为你做些什么事情。”

他放下刀叉，一边吃着东西，直视着朗福德。大约十五秒钟后又开始说话。“我知道你想在这里找一份新闻摄影记者的工作。我的提议是，先从英国电视新闻开始做起，和吉姆·冯一起搭档。他们正在找帮手，因为现在有两大新闻即将升级：印度尼西亚与马来西亚的对抗，以及越南冲突。这意味着你可以去报道战斗。”

“现在，约翰逊总统已经开始了对北越的轰炸，大批美国军队正在进入越南南部，新闻报道的需求将会增大。越南战争此时正处于一个新的阶段，很有意思的一个阶段。你对这些有兴趣吗？”

一开始，朗福德显得有些难以置信。是的，他说，他对此很有兴

趣。但如果这份工作被广而告之的话，应该会有许多受过专业培训的新闻摄影记者蜂拥而至，为什么电视新闻愿意让他来做呢？

“可是，也许这个工作不需要被广而告之，”奥布里微笑着说，身子前倾过来，“你对电视新闻了解得多吗？那是一家总部位于伦敦的新闻公司。它为电视广播网提供不同于美国人视角的材料。英国广播公司是它的股东之一——澳大利亚广播公司也是。在新加坡，电视新闻使用的是澳大利亚广播公司的办公室，那里由澳大利亚广播公司东南亚地区的负责人照料。亚瑟·努南先生有权招聘和解雇。而亚瑟恰好是我的一个老朋友。”

他身子坐了回去，脸上一副天真而愉快的笑容，眉毛上挑，观察着朗福德的面孔。朗福德开始发现自己所要的一切就在眼前，他只需要踏入这扇门。

“吉姆·冯会对你进行培训，”奥布里说道，“那是个很不错的家伙，吉姆·冯是华人的儿子。内战后共产党上台，他们一家随即逃往香港。幸好他们逃得及时，不然现在已经被清算。所以我们的吉姆属于已经消失的那个阶层。真让人伤心，你说是吗？不过他的工作干得真不错——他会告诉你战争报道所需知道的一切事情。”

他微笑着，举起酒杯。“为你即将成为战地新闻摄影记者而干杯！”

此时大多数记者已经离开，烧烤屋里一半地方都空下来。轻柔的音乐从无线电里传出，格特鲁德·劳伦斯正在唱着《总有一天我会回到你身边》。奥布里呷了一口白兰地，双手捧着杯子，毫无保留地看着朗福德。他此刻已经有些微醉，朗福德也是。

“你看起来像爱尔兰人。那是你的祖先吗？对不起，我问了个很私人的问题，不过我对这些事情很感兴趣。我为自己能够看出别人的出身很有些窃以为豪。”

朗福德告诉他自己的祖先是英格兰和挪威人。有一个外曾曾祖父是爱尔兰新教徒。

“哦？出身名门！”奥布里说道，“是的，我看出来了，条形脸，脸色也比爱尔兰人柔和。现在我来说说体己话。盎格鲁—爱尔兰人是一群很奇怪的人，有些过时，而且脱离大众。可是看看他们带给我们什么样的人：斯威夫特，王尔德，萧伯纳，叶芝。不过我怀疑你是否对文学感兴趣。你更喜欢战争，是不是？”不等朗福德回答，他继续说。“我一听到你说话，迈克尔，我仿佛听到了我在你这个年龄时的自己。在我那时候，刚一成年，我们就跳上一艘驶往欧洲的轮船，一头扎进历史。而与我们相反的是，你来到了亚洲，你感觉到这里才是旋涡的中心。你是对的，对此我很羡慕——特别是你看起来甚至连生存的保证都没有就来了。对于我所做的这种工作来说——你很快也会去做——历史就是一场生存的游戏。但对于大多数澳大利亚人来说，这只是在电视上看到的现实生活的一个方面而已——你同意我的说法吗？澳大利亚之所以半睡半醒是因为它游离于历史之外。日本人几乎将我们吵醒，尽管他们没有完全做到。因此我们得以继续酣睡。我在想谁能够将我们唤醒？苏加诺？亚洲的共产党？多米诺理论到底是真是假？”

朗福德没有记录他的回答。很显然他想要录下的是哈德威克的话，而不是自己的，他的记录如此详细，看得出奥布里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尽管他对这位长者那种过时的举止和夸张的作风感到好笑，但还是认为他是一个有魅力的人——虽然对于此人他并没有在录音中做过清楚的评价。他所做的唯一的直接评论是，奥布里似乎对于各种事件的消息都很灵通——或者是谙熟这些事件的内幕。可是当他向奥布里打听他做什么工作时，他给的答案却非常模糊。

“我是外交家——不过现在不再是。目前我为国防部工作，总部在墨尔本。我被派驻外交部，现在到这里的大使馆来，是出于临时任务。观察英国军队撤离新加坡后所带来的后果，联络一下各国的外交部长，商讨政策和决定等等诸如此类的事情。”他掏出一包香烟，递给朗福德一根。“不过，还是让我们回到历史这个话题。”

点燃烟，他深吸了一口。然后用香烟指着窗户，从那里能看到良木园大酒店入口处高大的棕榈树。“想一想，迈克尔，当英国人有一天从这里撤出——凤凰公园关门大吉——那将是帝国末日来临的一天。是不是很滑稽：我相信我这个时代的澳大利亚人会比英国人自己的感受更加强烈。他们已经对这里失去兴趣，或者说已经变得麻木。但事实就是事实。自罗马帝国以来最成功的帝国，终于要谢幕了。而澳大利亚却暴露在外，我们在亚洲的保护罩被拿掉。真的，只有英国人在遏制苏加诺。如果没有在古晋[①]待命的堪培拉飞机，没有婆罗洲的英国海军和廓尔喀士兵，苏加诺早就会入侵马来西亚。是英国人一直在支撑着世界的这一方天空，而不是美国人。但是这一切马上要宣告结束，这是最后一次行动。我想知道斯坦福德·莱佛士雕像的影子会怎么想——那个在一片沼泽之地上开国立土，将英国式的自由和公正带到东方海域的一代伟人。”

他一口气喝干杯中的白兰地，示意侍者再来两杯。两个人现在都喝了不少，朗福德说。奥布里的嗓门已经随着激越的演讲而变得响亮起来，说话时有点含糊不清。“那么，”他说，“你是说你已经二十九岁？”

朗福德没这么说过，不过他还是点了点头。

“那么以你的年龄足以记起来，曾经的地图上，世界大部分地区被标成帝国的红色，是吗？你是大英帝国的最后一代。你记得吉卜林吗？

抱住清晨的翅膀
吃力地沿着大地飞翔
直到有一天走向死亡；
但他们演奏的曲目
你永远无法逃走

① 古晋，马来西亚沙捞越州的首府。

无法够上头顶那片讨厌的陈布。”

他哈哈大笑，端起白兰地酒杯，举了起来。“唉，不复如此。让我们为日不落帝国的太阳终于落下干上一杯。英国人如何能够了解我们的感受，我们这些英帝国自治领的孩子们的感受？总是像一厢情愿的爱，而现在被爱者却要远走高飞。”

无法分辨这些话到底是讽刺还是感伤，朗福德说，但他还是举杯一饮而尽。他没有记录下此刻自己的感受，也没有录下他的回答。不过他对于“我们”这个说法并未提出异议。我相信又闻到了克莱尔庄园客房内的书香。

哈德威克看了一眼他的手表。“我们还会有机会再聊的，迈克尔，”他站起身来，身子有些趔趄，“我的天，我有点醉了。不再有你们年轻人那样的精力。哦，在你们这样美好的青春时光，有多少美妙的事情可以去尽情享受啊。”他把手搭在朗福德肩上，开始带头走向门口。

奥布里大叔是未来的使节，站在世界的入口处微笑着。他拉开了一道门，朗福德急忙侧身而入，没有丝毫犹豫。

4

电视新闻和澳大利亚广播公司联合办公的地方是一座钢筋混凝土大楼，朗福德称之为散发着油墨和厕所味道的地方，位于碧霞路边的一块高坡上。

奥布里的朋友，澳大利亚广播公司办事处主任，亚瑟·努南，是一个上了年纪的澳大利亚人，身材高大，红光满面，永远一副醉醺醺的样子。他将澳大利亚国人的性格体现得淋漓尽致，一天到晚穿着一双鞋帮很有弹性的军用靴，经常能在酒吧或东陵俱乐部找到他，而不是在办公室里。一个工作效率很高的华人会计和他的职员帮他打理办公室。努南

带着朗福德到约克酒店吃了一顿漫长的午餐，喝掉不少酒，用沙哑的声音介绍了工作要求。然后，朗福德说，这个负责人从此与他之间几乎再没有别的关系。

朗福德发现，澳大利亚和英国的临时性广播通讯员在这里简直就是贵族：一个摄影记者也荣幸地分到了一张角落里的小桌子。他幸福地坐在那里，细细品味着自己的好运。他被聘为试用特约通讯记者，能够自由地出入该地区任何国家。

——如果他们答应的话，我甚至愿意在厕所里办公。这一切对我来说就像一场美梦，不敢相信它是真的。

——吉姆·冯教我如何使用两部不同的摄影机：沉甸甸的奥里康，需要与录音师配合使用；小巧轻快的贝灵巧。我喜欢贝灵巧，可以四处移动，不需要录音师。

——吉姆非常客气，很愿意花时间帮我。他十四岁到香港，进了一家英国学校上学，因此他英语说得非常好，但有点过于标准，英式俚语和美式俚语常混在一起使用。他会用那种香港式的英音说美式俚语“不费事儿的”，让我感到很有意思。他的真名叫做冯明齐，取了吉姆这个英文名，让自己更显得英国化。想起奥布里告诉我他的背景，有时候我为他感到有些伤感——不过他看上去一直兴致很高。

——新加坡基本上是记者们休憩的地方：这里是一个服务站，而不是新闻中心。新闻报道的焦点要到东面去寻找：西贡、万象、金边那样的地方。西贡有一个电视新闻的办公室，吉姆如果不在婆罗洲，大部分时间会待在那里。上周他带我去沙捞越州，我们拍了一些被俘的印度尼西亚战俘的照片。但那里没有在打仗，非常平静。

——我很想知道吉姆什么时候认为我已经做好去越南报道的准

备，我想尽快到那里，我担心那里的战事不会持续太久。

“他们说东南亚需要的是革命——说只有马克思主义才能将人民从痛苦中解放出来，”奥布里说，“真是胡扯，太让人伤心了，迈克尔。法国大革命的教训似乎已经被遗忘。”

他和朗福德两人在驳船码头散步，沿着那段被华人称作鲤鱼肚的河岸走着。我似乎听到奥布里在一片嘈杂的发动机轰鸣声、鸣号声和自行车铃声中提高了嗓门。朗福德说，他们经常相约在清早上班前来这里散步。他再次非常细致地记录了奥布里所说的话，但他从来没有说明他们约会的目的是什么——或者是否有任何目的。他也没有对奥布里的话加以任何判断或评论——尽管他的话听起来像是在谆谆教导。

“革命不是来自于人民，而是来自那些执着于权力、顽固而蔑视人民的知识分子，”奥布里说，“一旦这些生物当权，总会立刻对自由加以限制。但是你无法从没有自由中创造出自由来，对吗？那些思想僵化的知识分子似乎从来也没有弄明白这一点。”

在朗福德的录音里，哈德威克站在菩提树下，一只手摸着头顶略显白色的金色短发，看着河流以及河面上的船只，思索着，褪了色的卡其布军上衣熨烫得十分平整，看上去像是马来西亚殖民地时期留下来的遗物。朗福德说，相比大多数临时来到此地的西方人，哈德威克看上去更像是属于这里。

“你应当研究一下法国和俄国的革命，”奥布里说，“如果你要去报道世界这端所发生的事情。革命，是欧洲殖民者留给亚洲的最具有毒性的告别礼品。讽刺之处在于，这些毒药的后果将留待美国人来处理。但在越南的军事干预仅仅是你表面上所看到的，表层之下大量的暗流在涌动。风险和利益将决定一切。”

此刻他们已经来到唐人街，正沿着随处可见的小水沟朝前走着，头顶是一串串的纸花。收音机里传来广东话歌手呜咽的歌声，那沙哑的声

音越来越响，变得毫无秘密可言。奥布里一把抓起朗福德的胳膊，带他穿过一堆堆正在腐烂的蔬菜。

——他谈起印度支那战争中不为大众所知的一场隐蔽的战争。跨越边境的行动；在老挝发动的一场秘密的美国空战。他说这场秘密战争将决定公开战争的结果。

"地球的这个角落，正在发生许多巨大的变化，"奥布里说道，"而这些变化不会完全按照我们的设想发生。我说的是澳大利亚，迈克尔。我们必须弄清楚何时调整、何时抵制，否则我们将被吞没。你可以从这里开始参与，如果你愿意这么做的话，你会变得相当有价值。你到越南以后，很快就会明白我的意思。目前我们的部队正在集结，去增援美国人，空军将赶赴那里。我可以告诉你一个秘密，我们在这场战争中的参与度将比大多数人所认为的还要超出十倍以上。你很快就会去西贡？很好。我可以把我在那里的几个老关系介绍给你。唐纳德·米尔斯也有一些关系。下个月他将以二等秘书的身份去那里。他的任务是向堪培拉报告越南局势的进展情况。你一定能理解这件事的重要性。"

他顿了一下，放开朗福德的胳膊——朗福德终于长叹一口气。他不习惯这么老掉牙的亲密动作。奥布里拿出一个记事本，写下某个地址。

"有一件很重要的事，去拜访这位女士，"他说，"她是我在巴黎时就认识的一位法裔越南朋友，一个非常聪明的女士，和我关系很好。克劳丁认识每一个在西贡的人。她丈夫经营着一家贸易公司，与战争双方都有联系，目前关于他的行踪有些神秘的传言。无论如何，首先去拜访一下她，她会等你的。和米尔斯保持联系，他会给你提供许多线索。如果你愿意的话，也可以为他提供帮助。不断地让他了解你在这个国家里看到的事情，摄影记者的工作最有利于做这件事。只要告诉他你的感受和体会，我相信他会永远感激你。"

——我说我会尽力帮忙，很感激他为我所做的一切。

“你会有机会表达感激的，亲爱的孩子，我对此毫不怀疑，”奥布里说道，“这个世界上任何事情都是有回报的，难道你没有发现吗？”

三　三角洲

1

我面前放着一张一九六五年朗福德和吉姆·冯在越南拍的合影，照片背后没有任何文字。两人坐在高速公路边停着的一辆敞篷吉普车里，他们叫它“大鹦鹉”。

两人都穿着战斗服。吉姆·冯满面春风，修长的双手按在方向盘上，硕大的脑袋朝后仰着，整洁的牙齿雪白晶亮，乌黑的头发向后梳去，看上去非常完美——如同老电影里的华人军官一般。朗福德用手指着他，侧过头去做出一副受到惊吓的样子：这种玩笑现在已经老掉牙了。

这张照片和迈克留下的其他大多数照片一样，都是6×8英寸的黑白新闻照。因而照片里看不到“大鹦鹉”亮丽的蓝色和黄色，苍白的车辆看起来跟任何一辆没有顶篷的废旧吉普车毫无二致。这张照片是那一时期的代表作：朗福德，吉姆·冯，以及他们的竞争对手哥伦比亚广播公司的德米特里·伏尔科夫，几个人在战场上等待拍摄期间，自娱自乐拍了许多照片。在几乎所有的这些照片里，他们一个个都笑意盎然。

六十年代的越南，正是他们青春时期的黄金阶段。这里几乎看不到中年人，也看不到柬埔寨战争的影子，欢笑声就像呼吸一样轻松自然。但也是在越南，他们的青春岁月漫不经心地悄然而逝。青春从他们拍照

的间隙中溜走，从他们的玩笑中溜走。玩笑成了他们的食粮，相比威士忌或当时那里能找到的许多其他刺激来说，更加不可或缺。他们兴致勃勃地做着每一件事情，而兴致最高的是冒险，奔跑在死亡的边缘，他们乐此不疲。

朗福德的朋友中，那些幸存的战地摄影记者们虽已人到中年，仍然还在跑新闻，不过重大新闻已经跟他们无缘。他们徘徊于香港、曼谷和新加坡等地。每过一年，那些笨重的摄像工具对于摄影记者们来说都变得更重，图片记者们则发现自己跑起来更加气喘吁吁，反应也变得更慢。迈克和我以前曾在星期六下午去过新诺福克镇上的小电影院，这些人就像那时看的西部电影中慢慢变老的枪手一样，该是他们退出江湖的时候了。

但他们怎会愿意？那样的话，将会错失职业生涯中最高潮的部分，这是由冥界死神主持的战争，他还有一个名字叫做“意义”。

五月“滚雷行动”之际，他和大家一样抵达新山一机场，来到越南。

泛美航空公司波音707的机身倾斜着转着弯，准备降落，一般的民航飞机通常不愿意尝试如此大的倾斜幅度，而这么做的目的是为了预防越共游击队从地面进行射击。从飞机的舷窗看出去，下面的景色也在朝着一侧倾斜，朗福德看着平坦的、像牛皮纸一样发黄的地面，树冠的轮廓仿若一道道深色的细线，银色的运河纵横交错，所有景色仿佛在向空中扑过来。飞机高度降得更低，回到地平线上，飞机场随即出现在眼前。

这一年里，美国驻越南的军事援助司令部将这个沉睡多年的民用机场变成了世界上最忙碌的机场之一。新山一机场上停靠着无数架醒目的飞机，俨然成为一个军事要塞，滑行道、高速岔道、地面指挥大楼、食堂、军营和带空调的军供商店以及补给库，从冰淇淋到音响系统，美国

人生活中的一切生活用品应有尽有。飞机降落后不做任何停留，立刻起飞，因此每次的乘客不会超过一打。混凝土跑道朝远方的天际伸展开去。

波音 707 飞机在漆成军绿色的一排排隔板之间滑行。大批头戴军帽，身穿橄榄色汗衫的美国地勤人员正在照料幻影、雷公和超佩刀战斗机：这些战斗机非常强调速度，它们代表的似乎不是死亡而是兴奋：在空中划出优美的弧线，其速度足以刺穿现实中的障碍物，且不会妨碍其继续前进。战斗机身侧，是如同生了双翼的谷仓一般的大力神运输机、直升运输机以及新式的武装直升机：肖尼、休伊和支努干等，这些直升机改变了战争的方式。

新山一机场是美国空军的作战平台，是战争的指挥中心。就是从这里，美国刚刚发动了“滚雷轰炸行动”：对北部地区进行全方位轰炸，以期尽快结束战争。但是，它绝对无法终结争斗，相反的是，战争才刚刚开始。

沿着舷梯走下飞机，从停机坪地面反弹而来的酷热让他不由得眯缝起眼睛，迎面扑来一股航空机油的味道，引擎在轰轰作响。脖子上挂着莱卡相机，肩上背着相机包，朗福德正在走向他的未来：无情的战争铁轮已经不可逆转，而他的生活也将从此被吞噬。

大鹦鹉设计成蓝黄色调，其用意是为了表明它不是军用车辆。根据吉姆·冯的说法，这种设计可以防止城里的越共游击队对它进行轰炸。或者说他希望能起到这样的效果，但是无人能确定效果到底如何。他将大鹦鹉停在东凯街上的洲际皇冠酒店内，在这里他和朗福德同住一个房间。

吉姆坐在大鹦鹉的司机位上，朗福德在旁边，吉姆以令人瞠目结舌的车技，在东凯街夜晚的车流中穿梭而行。两人都戴着野山茶花编织的花环，那是从洲际皇冠酒店门口叫卖的童贩手中买来的。四个街头流浪

儿坐在吉普车后座上，其中三个是男孩子，还有一个十来岁、留着长发的残疾小姑娘。她自豪地坐在那里，一只单拐靠在她的座位旁，胸前挂着一个托盘，里面放着她兜售的货品：香烟和花。

众多的小型雷诺出租车和大鹦鹉一样也涂着蓝黄两色——那是法国人统治时期遗留下来的老古董——在美国军用卡车、五十年代的宽尾雪佛兰轿车以及福特轿车中间疾驰着，发出嗡嗡的声音。此时正遇上交通堵塞，各种车辆纠缠着拥挤在一起，周围嘈杂的声音令人倍受折磨，这种状况似乎永远无法得到缓解。被法国人叫做三轮的人力三轮车上，瘦小的男人戴着草帽或十九世纪的遮阳帽，摇着像闹钟一样的车铃，脚踩着车子穿过喧闹的车流。在这些三轮车旁边，无数辆自行车、摩托车、意大利和日本产的小轮摩托车，沿着东凯街狭窄的路面向前涌去。路的尽头是红砖砌成的和平圣母大教堂，以及白色的巴洛克式的法国公共建筑物，屋顶上铺着橙色的瓦片。在大街的另一头，靠近西贡河的地方，也就是大鹦鹉眼下正在驶往的方向，是新扩建的酒吧区，服务对象是美国部队。

这一年的西贡，仍然有些许像普罗旺斯小镇一样昏昏欲睡的影子，尽管“滚雷行动”已经开始让人们的生活受到限制。涂成淡颜色的殖民地时期的拉毛水泥楼房，装着法式百叶窗，阳台从楼上突出来；几乎要倒塌的墙上，安装的广告不再五光十色，但标牌上仍用法语写着：米其林、潘诺、远东新闻公司。不过，在黑乎乎的门廊上边，新的广告牌和霓虹灯也开始闪耀起来：芝加哥酒吧、西贡快递、按摩院、兔女郎店等。九重葛花正开得茂盛，沿着带刺的铁丝网向上爬去。这些铁丝网是美国人拉起来的，目的是为了保护俱乐部和酒店不受到越共游击队的炸弹袭击。枝繁叶茂的罗望子树上满是绿油油、毛茸茸的叶子，深色的树干底部被涂上白色的涂料，这些树是从殖民统治时期留下来的残影，当时的东凯街仍被叫做卡提拿街。

吉普车驶近河边，现在，每隔一家门廊似乎就有一间酒吧。这里的

东凯街已经变成一条狂欢胡同，到处充斥着啤酒、尿液和香水的气味。美国军人穿着卡其布军服或夏威夷衬衫，在湿热的空气里游荡，那些行为粗鲁的外国大个子，有白人也有黑人，经常被一群黄褐色皮肤、身材矮小的越南人追着，向他们挥舞着残肢，或是竭力兜售着《纽约时报》和《星条旗报》。

坐在大鹦鹉车上的街头流浪儿中，有一个留着平头的九岁男孩，他长着一张老人脸，身穿印有蝙蝠侠图案的短袖衫。他的身子探出车外，从正在路边拍照的一个年轻的美国大兵手上抓过照相机。然后以比鸟儿还快的速度从吉普车上跳下去，钻入人群之中。士兵在他后面追着，一边大声喊叫，由于愤怒而涨红的脸比偷袭者看起来更像个孩子。但吉姆·冯依然不动声色地开着车，面无表情地看了朗福德一眼，眉毛向上一挑。

“那个小家伙跑得真快，”他说。然后他对坐在车上的其他小孩子严厉地大声呵斥，“下去，全都下去！我告诉过你们，坐大鹦鹉的时候不许偷东西。”

他在一个写着“德州欢乐酒吧”的霓虹灯牌子前放慢了车速，孩子们开始跳下车。一边向人群中跑去，嘴里一边欢快地说着再见。“对不起，吉姆先生！”“再见，再见！”“你是西贡第一号男人！”

卖东西的小女孩拄着单拐跟在他们后面，脖子上挂着的托盘颠来颠去，欢快而自信地在车流中穿行，朗福德不由得向她看去。她的脸很精致，他说，在一头闪亮的黑发下面，她的脸看上去如同一朵花。他从未见过如此美丽的面孔。但她一只脚扭曲着，萎缩成一块无用的肉团。看上去很是令人难受。

“欢迎来到东方明珠，兄弟。”

哈维·德拉蒙德温文尔雅，恭谨守礼，说话时像专业播音员那样将声音控制得恰到好处。他坐在酒吧高脚凳上，转过身来，朝朗福德伸出

一只大手。他三十五岁，是澳大利亚广播公司的一名记者，经常往返于西贡和新加坡两地，做的是电视新闻报道，而吉姆·冯负责为他拍摄新闻影片。哈维·德拉蒙德长着一对灰色的眼睛，在镜片后面瞪着朗福德，似乎在要求他讲个笑话。他穿着时下在亚洲记者当中颇为流行的那种猎装：橄榄色，巨大的外翻口袋和肩章，这种款式的服装在不久后将泛滥成灾。

朗福德和冯分坐在他两边的圆凳上，一旁有两个穿着白衬衣的越南酒吧侍者，哈维向其中一人招招手，顿时露出几根粗壮的手指。即使坐下去，他也和这里站着的那些男人看上去一样高，他的身材有六英尺六英寸。他给人的第一印象是个卡车司机，或者是雇佣兵。但由于多年使用打字机，并且长期坐着，使得他的背有些伛偻。大脑袋，高额头，上额已经秃了，褐色的卷发，脸颊上留着典型的维多利亚时代的胡须，他的样子就像是一个过时的英国圣公会的神职人员，说话的声音里也有一丝神职人员唱歌一般的语调。

他向朗福德递过来一杯苏格兰威士忌。“我很高兴吉姆带你来这里，迈克，”他说，“德州欢乐酒吧里的气氛很热情，但不疯狂，你说是吗，吉姆？到目前为止，还没有顽皮的越共分子将炸弹扔到这里。”

“是的，”吉姆说，“欢乐酒吧还不错。以后你慢慢就会知道。”

“以后你慢慢就会知道，”哈维重复着，一边朝朗福德点点头。“我是个很谨慎的记者，迈克，我可不是一个疯狂的摄影记者。这个城里到处都能找到那种喜欢玩枪的家伙，但我会很当心，我可不想去寻死。如果对一家酒吧感觉不好，我会选择立刻离开。如果有人背着包站在我旁边，我也会立刻走开。我不喜欢太聪明的酒吧服务员，这样的酒吧我也会躲开。我喜欢身边是呆板的服务员和礼貌的客人。自以为聪明的服务员迟早会丢掉性命，他们也许不情愿缴足保护费。”他一口喝下去半杯威士忌，指着朗福德的胸膛，唱诗般的声音节奏就像在布道一样。“兄弟，东凯街上有各种各样的酒吧。有的很吵闹，有的地方可以去泄欲，

有的可以去打上一架，还有些深胡同里的酒吧，柜台上放着特种部队里那些先生们使用的M-16步枪和乌兹冲锋枪。但是我们更喜欢的地方还是欢乐酒吧。在这里，敏感的记者们可以一醉方休。”

这里空间狭小，拥挤不堪，光线半明半暗，抛光的木制吧台上，围着灯罩的几盏灯发出昏暗的灯光。吧台的酒柜里亮着背景灯，里面摆放着各种颜色的酒瓶，还挂着野牛角和一顶牛仔帽。一张巨幅照片里，约翰·韦恩[①]身上挎着六杆枪，音箱里演奏着乡村音乐和西部音乐。除了零星能看到一些记者以外，来这里消费的大多是美国军官，其中一些人身着古板的卡其布军便装，另一些则穿着平民服装，还有一小部分人是美国大兵，他们抽着雪茄，烟味和鱼露的味道混杂在一起。有些人坐在酒吧的圆凳上，也有些坐在墙边的用十分恐怖的绿色乙烯基材料做成的长条形软凳上。大多是白人士兵，朗福德后来发现，美国黑人大兵有他们去的酒吧，而在那里白人是不受欢迎的，从那些酒吧的门背后飘荡而出的是灵魂音乐、波·迪德利的吉他以及各种肆无忌惮的大笑声。

环顾四周，他感受到一种挥之不去的警觉而紧张的气氛，他说。每一个新进来的客人都要被两名酒吧服务员非常仔细地检查一通，然后军官和大兵们再简单地打量一番。如果没有发现危险之处，新来者被放进去后，他们才会放松下来，回过头去继续喝酒。几乎所有的客人都是男的，不过也有几个越南女孩子排成一排，蜷坐在酒吧的凳子上，还有一些则坐在长条形软凳上的士兵们的大腿上。

在东凯街上，朗福德曾为越南姑娘的年轻美貌而着迷，这是初次来到西贡的男人通常都会有的反应。她们骑在小摩托车后座的横鞍上，就像是安南神话中骑在用魔法变成的战马上一样，个个都穿着她们的国服：贴身的、半透明的奥黛长衫，外面套有束腰外衣以及合体的长裤——紫红色、绿色、红色、白色，五彩斑斓。她们背部笔挺，气质高

① 约翰·韦恩，杰出的西部片和战争片演员。

雅，优美轻盈，黑发飘扬，丝绸做的旗袍翩然飘起，她们从路上经过时，眼神偏向一边，眼睛里带着不属于这个时代的恭谨，小巧的脸蛋上棱角分明，既精致又遥远。但是她们那些坐在欢乐酒吧里的姐妹却截然不同。她们大多数人都涂了太多的睫毛膏和口红，以至于一张脸看上去像个小丑。她们穿的不是奥黛长衫，而是短小的迷你裙，低胸上衣和花背心，看起来很荒唐的样子——并不丰满的乳房戴着垫得厚厚的胸罩，以取悦于美国人。

在我们后来聊起的时候，哈维·德拉蒙德还记得那天晚上朗福德对待其中一个酒吧女郎的反应。此外，还有那起炸弹事件。

哈维·德拉蒙德

用“老套”这个词并不能准确地传达朗福德留给我的第一印象，不过这个词已经非常接近。我想，我对他的印象来自于他对待酒吧女郎的方式。

所谓的西贡茶，就是你花上一点五美元，买一些用极小的杯子盛着的带颜色的水，那些酒吧女郎们会过来陪你取乐。我和吉姆·冯认为这种事情毫无意义，因此对她们无动于衷。吉姆是单身，更愿意追求那些家世更好的越南女士，而我则是这些记者当中一个生不逢时的异类，一个快乐的已婚男人。尽管当时我妻子待在新加坡，但我并没有像我的许多同事那样，出入声色场所，寻欢作乐。对于我而言，这些酒吧女郎就像是身后墙纸顶部的装饰横条，随着战争的继续，她们的颜色也将从可怜变成可悲。她们很少有人将自己看作是妓女，事实上她们的确不是，尽管其中有许多人可以在下班后继续提供服务，只要你愿意付出足够多的钱。她们对自己所做的兼职颇感自豪，因为在那些虽然生活在城里却无法接触到美国人的当地人中，她们有一种身为精英的感觉。多数女孩子来自乡下，她们的村庄可能已经被轰炸或焚毁，她们的亲人或者已经

遇难，或者正住在西贡郊外的贫民窟里。其中也有一些人来自曾经很富裕，却在战争中被毁于一旦的越南家庭。

她们中的一个从凳子上滑下来，走到朗福德身边。也许她已经发现这是个新人。她一身典型的酒吧女郎打扮：穿着翠绿的上衣和黑色的仿皮超短裙。

“如果你买我的西贡茶，我可以坐下来陪你说话，”她说道，同时给了他一个充满挑逗的笑脸。

“今晚不行，谢谢，”朗福德对她说，“要不下次吧。”他态度和蔼，并且很有礼貌地表现出非常惋惜的样子，声音很轻柔。

她脸上的笑容顿时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一张不满地撅着的嘴。“你他妈的没钱的笨蛋！”她一边说着，一边慢悠悠地朝她的朋友们走去，手上还转动着她的小手袋。

吉姆和我大笑起来。这是她们最标准的套话之一。朗福德站在那里看着她的背影，没有发笑。他平时总显得很平静，现在也是如此。但是我抓住了他脸上一闪而逝的表情，那种表情让我印象深刻，同时又使我感到费解。我并没有真正弄明白那是什么，不过随着我对他有了更多的了解，我之后回想起来时才弄明白。我很确信他把那些酒吧女郎看作是穷愁潦倒的少女，他得为她们做点事情，正如他决定要为那些在洲际皇冠酒店附近游荡的街头流浪儿以及那个卖花的跛腿姑娘做些什么事情一样。这种想法从去酒吧的第一个晚上就开始在他意识里生根。

不过接下来我就忘记了此事，因为吉姆和我开始给他讲工作上的事情。

德米特里·伏尔科夫很快也会来这里，他需要事先做点准备，尤其在作为竞争对手的情况下。他为美国哥伦比亚广播公司工作，只要有可能就会和吉姆·冯互相抢新闻，但这绝对不会伤害到他们之间的感情，他俩下班后是最好的朋友。大多数新闻摄影记者都是这样的关系。

不过对于吉姆来说，和美国人抢新闻实在太不公平。当然对我来说

也一样，因为我和他一起工作，我为澳大利亚广播公司的新闻编配文字。美国人的新闻网络使得电视新闻和澳大利亚广播公司根本无法同美国人在西贡的优势相提并论。哥伦比亚广播公司和美国全国广播公司设在这座城里的总部有着豪华的设施，相比之下，电视新闻看上去非常寒酸。在老洲际酒店对面的现代化酒店高楼里，哥伦比亚广播公司占据了其中一层楼面的大半区域，大家都知道，他们为了用新闻摄影打败竞争对手，会不惜租用西贡的任何一架飞机。他们甚至能够得到美国军队的帮助，委托医疗直升机上的伤员将他们的胶片送到东京和曼谷。对此我们毫无办法，只能选择放弃竞争，这就像税收或天气一样，是生活的现实。我们将这些解释给迈克听。

"那么美国佬任何时候都能从我们手里抢走新闻，"他说，看上去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

"别担心，"吉姆对他说道，"好消息是，美国佬忽视的地方，如果我们能拣到大鱼，也能压住他们一头。"

就在此时，伏尔科夫走了进来。

他仍然穿着脏兮兮的军装，精神异常疲惫。很显然他是从新山一机场直接赶过来，中途只去了一趟哥伦比亚广播公司办公室，放下他的胶卷和摄影工具后就匆匆赶来。他搬来一张凳子坐在迈克和吉姆·冯中间，由于身材较矮，他和朗福德握手时不得不稍微仰起头来。再加上迈克是竞争对手这个事实，德米特里看起来有点急躁，神情冷漠。

了解到迈克的家乡后，他说："塔斯马尼亚？上帝，那里有人住吗？"

朗福德什么话也没有说，只是温和地笑着，用他那安静的眼神看着伏尔科夫，似乎在等待着什么。而伏尔科夫也对视着他，这两人像两只狼狗一样在对方身上嗅着。

"好了，伯爵，"吉姆说道，"喝上一杯，给竞争对手一点友好态度。"他招手向酒吧服务员示意。

伏尔科夫并不怎么喜欢被称为“伯爵”。不过这个绰号的得来是因为有一次他自己说漏了嘴。布尔什维克革命后，他爷爷，即原先的伏尔科夫伯爵将一家人从俄国带出来，远赴巴黎，我们猜测如果历史没有受到革命的干扰，德米特里的父亲将继承这个头衔。因此我们认为德米特里最终也将继承该头衔。我知道伯爵在俄国沙皇时期不值一钱，也不太确定这个头衔事实上是否可以继承。不过我们都喜欢这个主意，喜欢看到德米特里对此提出抗议时的样子，因此这个外号被大家坚持使用。他看起来确实像我们所理解的俄罗斯贵族那样：身材瘦削，骨架不大，长着一头金发，一双浅蓝色的鞑靼人的眼睛，留着像军人一样的短胡子。尽管他个头轻巧，但和那时候大多数的战地摄影记者一样，他身体非常结实，因为他们需要辛苦地携带沉重的摄影工具。不过你可能已经看过他的照片了吧。

现在他正拿着自己点的威士忌，一只胳膊肘枕在吧台上。接下来，他开始向朗福德提出一连串的问题，似乎要检查他能否通过某种测试。他在新闻摄影行业里有什么背景？为哪些报纸工作过？如何看待当前的战争电视报道？德米特里的英语是他少年时期在战后巴黎学的，英语很好，但不太遵守语法。定冠词会习惯性地出现在奇怪的地方，而在应该出现的地方却找不到。他持有法国护照，不过因为他的口音，常常会被认为是美国人。他曾经为纽约的一份报纸工作过，因而他的口音里多了美语的成分。

朗福德愉快地回答着他的所有问题。但德米特里那双鞑靼人的眼神却没有任何改变。

“好吧，祝你好运，哥们，”他说，“事实上，你的确需要好运气，为英国人那点可怜的预算而工作。我的老板会不惜一切代价弄到头条新闻。”

朗福德仰起头。他将伯爵从头到脚仔细看了一遍，脸上做出一副天真的敬畏状。“上帝啊，伙计，我明白为什么我现在得开始担心了，”他

说道，“我怎么可能抢得过一个长得像埃罗尔·弗林[1]的家伙呢？”

他朝坐在旁边的吉姆和我看过来，一边眨眨眼睛。这是澳大利亚乡村式的奚落，没有任何恶意。但是我发现伏尔科夫有些茫然，不知该如何应对，我决定转移他的注意力。德米特里的情绪经常会出现很大起伏——这是众所周知的俄罗斯人的脾气——但情绪高昂的时候居多。我开始意识到那天晚上有些不对劲的事情。我知道他前几天去了中部高原地区，所以问他那里情况如何。

他摇着头，点燃一根香烟，皱起眉头，从牙齿间吐出一口烟。“不太妙，哈维，”他说。

我问他去了哪些地方。

“19号公路，”伏尔科夫说道，“在归仁和波来古之间的芒杨关遭到伏击。越共游击队成功消灭了驻扎在那里的一个整队的特种兵护卫部队。”

“你也在那里吗，伯爵？”吉姆·冯本来在朝两边看着，突然警觉起来，即使在半明半暗的光线中，我也能看到他的眼神变得饥渴。

“遭遇伏击的时候不在那里，宝贝，否则我现在就不会来这里了，”伏尔科夫说道，“我当时在上游的归仁，顺路搭了一架‘休伊’到芒杨关附近的安溪A队去。他们刚刚得到这个消息。所以我坐了一辆吉普车去灾难现场。”他吸了一口烟，眼睛看着酒吧女郎，却仿佛对她们视而不见。“那里是一个真正的屠场，詹姆士。死了两个美国人，还有许多山民。在回来的路上，越共一路用狙击枪戏弄我们。”

新要的威士忌到了，伏尔科夫将一杯酒推到朗福德手里，眼睛没有看他，动作既不友好也不冷淡。

“幸运。你总是很幸运，伯爵，”吉姆·冯说道，“那么是什么问题？你没有拍到照片吗？”

---

[1] 埃罗尔·弗林，来自澳大利亚塔斯马尼亚的演员，后赴好莱坞发展。

“我拍到了很好的照片，詹姆士。但想起那些死去的特种兵战士被人将睾丸塞进嘴里的场景，可一点儿都不好玩。”

短暂的沉默。期间我注意到，一个英国记者将座位换到我们这边来，也在听伏尔科夫说话。那是《曼彻斯特卫报》的人，我以前见过几次面，但其他人并不认识他。特雷弗·格里菲思是威尔士人，他的长相和脾气一样，都像极了肤色黯淡的凯尔特人。他的身材看起来像个前橄榄球运动员，苍白、病态的脸色和健壮的外形很奇怪地搭配在一起，使他看起来好像正在遭受某种神秘病痛的折磨，也更加衬出他脸上的胡子渣，就像理查德·尼克松那样的胡须——对于这一相似之处我颇为乐意说给他听，因为他是个不折不扣的左翼分子。

“听上去好像我们那些特种部队的朋友经历了丑陋的一幕，”他说道，语调整齐而有力，带着一副英国广播公司的腔调，几乎听不出威尔士口音。

伏尔科夫看着他：“用丑陋这个词来形容也可以说得过去。”

“不过也算是活该吧，我这么认为，”格里菲思说道。

“什么？”伏尔科夫说。

“活该，”格里菲思重复道。他身子晃了一下，有点醉意朦胧的样子，声音更加响亮起来。“只有这样的命运才能让那些牛仔们明白他们到底在插手什么事情。”

“那么具体是什么事情呢？”伏尔科夫问道。

“一场与他们无关的解放战争，”格里菲思说道，“约翰·韦恩不可能打赢的战争。”

伏尔科夫笑了。他的笑容有时候很奇怪，嘴张开的样子看上去似乎是在硬逼自己笑出来，浅蓝色的眼睛非常空洞。“你知道自己有什么问题吗，英国佬？”

“不知道，美国佬。我有什么问题？”

“你们失去了该死的帝国。所以你才这么憎恨取代了你们的美国人。

不过这不关我的事，我对你的狗屁政治没有兴趣。我感兴趣的是，你对那些被残害的人没有怜悯之心。或许你的睾丸应该被塞进嘴里。”

他从凳子上滑下来，双手张开，掌心向外翻着。

格里菲思向后退了一步，难以置信地看着他，附近的一些美国大兵开始转过头来，他们认为可能会有人打架。但是吉姆·冯伸出一只手压在伏尔科夫的肩上。

“算了，伯爵，你没法在这里打倒他，这里没有地方。”他侧身靠向格里菲思，轻声说，“如果我是你的话，我会离开这里。他的弦绷得太久。”

格里菲思将酒杯放在吧台上，双唇紧闭，脸色看起来更加苍白。“我看得出来，”他说，“那么他就交给你了，我不和精神变态的人一起喝酒。”

看着他离开，伏尔科夫开始大笑起来。他重新爬上他的凳子，用手背擦着一只眼睛。“给我买一杯威士忌，”他对吉姆说，“你骗得我没有架可打，至少你还可以做这个。”

此时我们几个都已醉得不成样子，不知为什么，酒吧在我的眼中显得异常邪恶。西贡能够产生这样的效果。

一名酒吧侍者在看我们。他有一副越南裔华人那种高深莫测的面孔，一边剔着牙，一边不断地看着他的手表。我开始有些狐疑起来，我觉得他知道一些事情。如果他突然离开，我们也必须跟着离开。

或许我应该先解释一下，在那个月里，我们比往常要更加提心吊胆。越共特工遍布这座城市，他们不可能被辨认出来，也许就站在你的身旁。在东凯街的这一头，靠近西贡河的地方，一些餐馆近来经常遭到包裹炸弹的袭击。大约一个月前，甚至在美国大使馆发生了一起大爆炸，死伤两百余人。这些行动的用意是要让人们明白一个事实，那就是美国人连自己的大使馆也保护不了，何谈保护西贡这座城市。人们开始

变得恐慌起来。

所以，当一个瘦小的越南人带着包裹走进来后，我们立刻有所反应。最早发现那人的是伏尔科夫。

“我们这里出现了一个带着包裹的可疑人物，”他说。

他猛地一扭头，我心头随之一阵颤栗。这个人是那种街头随处可见、为了生计可以不顾一切的小个子男人，四处兜售从美国人的补给用品商店里偷来的货品，或推销着各种无耻的卖淫方式。他骨瘦如柴，头发留得很长，用眉笔涂着胡须，一脸的狡猾样，头上戴着一顶棒球帽。他溜到另一边的一个软长椅处，旁边的门直通大街。软长椅上坐着两个酒吧女郎，三个人笑着相互打着招呼，他将包裹小心翼翼地放在他们中间的桌子上。包裹的大小和巧克力盒子的尺寸差不多，用黄褐色的纸包着。似乎没有其他人注意到，尽管包裹通常会成为怀疑的目标。这种情况就像是在梦里，你很想跑开，却无法动弹。

就在这时，我看到伏尔科夫放松下来。“没事儿了，”他说道，“他没有去厕所，而且姑娘们看起来很高兴。那只是一只包裹而已。”

我们恍然大悟。当越共分子设下陷阱时，他们的标准做法是在包裹爆炸前径直走入厕所，从后面翻出去。所以，我们松了一口气，又拿起酒杯。

但就在此时，吉姆·冯拍了一下我的肩膀。“我们言之过早，”他说。

戴着棒球帽的男人正穿过人群，向我们的方向走来。他从我们身边走过，消失在一个挂着珠帘的门后，那里通向欢乐酒吧污秽的厕所。包裹依然躺在桌上，而两个女孩子已经站起身来。

我也站了起来，浑身是汗，脑袋里一阵眩晕，那可不是由于威士忌的原因，我知道我要死了。炸弹就在我们和出口之间，可能会马上爆炸，将整个酒吧全部炸毁。虽然我从未经历过这种场面，但已经听到够多的这种事情。除了我们几个人以外，其他人仍然没有发现这个包裹的

存在，仅仅几秒钟后，我看到伏尔科夫指着软长椅，只听到他大喊一声。

“有炸弹！全都出去！”

我们周围的军人和平民纷纷卧倒在地板上。从那张致命的桌子旁边，人们开始趔趄着冲过出口，一边还在大声喊着有警报。酒吧女郎们惊声尖叫着，试图从我们旁边挤过去。当我自己想要跑出去的时候，我看到朗福德奔到我们三人的前面，朝门口处跑去。

他非常迅速地在人群中穿行，用肩和肘顶开旁边的人，动作优雅得像一个职业橄榄球运动员——我知道他曾经是。在那一刻，尽管我自己也很害怕，但看到他被恐惧吓到这种地步，我忽然感到一阵失望。然后他就来到了软长椅处，毫不迟疑地用右手抓起包裹，紧接着向前冲去。这个动作以及他接下来的动作又一次让我想起橄榄球。他冲出敞开着的大门，将包裹从人群的头上扔了出去，包裹飞到马路中间。但没有爆炸。

在温暖而昏暗的人行道上，美国军人和一群好奇的越南民众围聚在那里，我们发现朗福德正盯着往来的车辆：三轮车、小型摩托车，还有一辆从乡村摇摇晃晃开过来的旧公共汽车，车身涂着花哨的油漆。美国大兵们在说“狗娘养的炸弹”、“这家伙把它扔出去了”、“喂，老兄，那个该死的炸弹在哪儿”。旧公车已经远去，我们都看到了散开在马路中间的包裹。包装纸已经不见踪影，那是个散了架的晶体管收音机。

我和德米特里以及吉姆开始大笑起来，一些美国军人也加入了我们的笑声。伏尔科夫在人行道上踉跄地走着，用手指着前面，腰弯得似乎整个人叠了起来，而朗福德微笑着用手挠了挠头。接下来一个酒吧女郎从软长椅处走过来，她穿着活色生香的紫背心和布料很少的黑短裤，身形娇小，但怒气冲冲，皱起眉头盯着朗福德。

“愚蠢的美国杂种大兵，”她喊道，“你摔碎了我的收音机，为什么？”

伏尔科夫将一沓钞票塞入她手中。“你自己另买一个吧，亲爱的。”趁她站着数钱的当口，他转过身来，朝着朗福德背上拍了一巴掌，苍白的眼眸里闪动着欣喜的光芒。“你刚才想要干什么，澳洲人？要把整个大街炸个底儿朝天吗？”

朗福德向他要了一根香烟。接过烟后，斜靠向伏尔科夫的打火机，他说：“路上的人比酒吧里的人少。”他不慌不忙地说，语气里充满歉意。

伏尔科夫转过头看着我和吉姆。“这个人变得有趣了，”他说，“他真的很疯狂。我想知道他能用手榴弹玩出什么花样来。”真是斯拉夫人的一百八十度大转弯：他决定毫无保留地喜欢上迈克。

是的，朗福德已经变得有趣起来，不过也有些令人不安，我想。我很想知道他到底是有自杀倾向，或者纯粹是个愚蠢的家伙。当伏尔科夫和冯走在前头穿过人行道去取大鹦鹉时，我退到后面，抓住他的胳膊。

那到底是怎么回事？我问他。他是真的连战场都还没上就想去送死吗？

他斜睨了我一眼，并没有立刻回答我的话。过了一会儿，他说道：“肯定是收音机。那个矮个子的家伙半小时之前就在酒吧里兜售那些东西。你们都没有注意到他。”他用乡下人的方式向我眨了眨眼。“不要告诉伏尔科夫，”他说。

我们在卡拉维尔酒店的房顶度过了那个夜晚。

我们在西贡河附近一家法越风味的餐厅里用过晚饭，还喝了很多法国葡萄酒。离开的时候，伏尔科夫在酒精和疲劳的双重打击下显得步履蹒跚，但他仍很有兴致地开着玩笑。

午夜时分，越南平民和美国大兵已经进入宵禁时间，我们称之为灰姑娘时间，因为酒吧女郎们也已消失。卡拉维尔的屋顶花园是为数不多

的几个仍然可以喝酒的地方之一。从那里，你可以看到战争。

那天晚上的花园里，夜色漆黑，气氛静谧，有一半座位空着。几盏灯火在盆栽小灌木和大树的叶子上映照出海洋馆一般的灯光，四下里传来一阵素馨花的芬芳。有几个欧洲人和美国人还逗留在这里，他们从里间的鸡尾酒会上出来，手里端着饮料。这些人有来自各国使馆的职员，外交官的妻子，酒店里的客人，美国军官，以及其他记者。昏暗的夜色下，我们在这里窃窃私语。西贡这座城市很低矮，十层楼高的卡拉维尔已经是它的最高建筑。从这里，能够看到城市的大部分地方。城市的一边是东南亚现代化的钢筋混凝土公寓街区，肮脏而污浊，到处是密密麻麻的阳台。而在另一边是东凯街上拥挤的车流，那里有装饰考究的十九世纪公共建筑，在我眼里看上去充满孤独和绝望的味道。白色的市政厅钟楼应当在法国某个乡下小镇上经受着雨雾的洗礼，我想——而不是被困在这里，困在厚重的亚洲热浪中。

我们四处溜达，转到了对着河流的一侧，几个人并排站在栏杆边上。从这里朝东南方看去，可以看到黑暗中有星星点点的闪光，那是南越炮兵在桢沙特别区发射火炮，那里靠近西贡河口，是一片红树林沼泽地，南越政府在那里建立了前哨基地。越共同样也在那里有军事基地，他们试图击沉所有从航道进入西贡的船只。南越的某个前哨可能正在遭受攻击，从远处看去，这些闪光看不出任何凶险，反而显得很祥和、很宁静。我觉得这真是奇怪。

“看那里，迈克，”伏尔科夫的声音和这里其他人一样，低沉了许多。“那里就是你的战争，”他说道。

“这么近，”朗福德说。

“的确很近。而且会不断地越来越近。”

突然，在东南方向上空，降落伞照明弹像盛开的花朵一样，将那里的景物照得亮如白昼。那些照明弹从旧式的道格拉斯 DC－3 运输机上

投下，为的是照亮越共的位置，而田野和树林的轮廓一下子也不知从什么地方冒出来，进入我们的视线，就像是装饰着黑边的茶色和橄榄色的织锦。屋顶上一片异口同声的低语——有些是欣喜的声音，就像小孩子看烟火表演时发出的惊叹声。其中一个声音很清晰，那是一位年轻的美国女士的声音。“嗨！呀！真是太漂亮了！”

低声地，吉姆·冯咕哝了一声：“女士，对某些人来说很漂亮。但对其他人可就不漂亮了。”

站在栏杆边，我们都像是站在船只的舰桥上，只能看到对方的面孔，而现在我们开始陷入沉默，向黑暗处凝视。然后迈克说道：“我原以为美国佬今年将会扭转局势。现在看来情况并非如此。”

“给他们一点时间，”伏尔科夫说道，“他们的大部队才刚刚抵达。”

吉姆·冯的声音从黑暗里传了出来：“你说的是对的，伯爵。不过这里有些人认为这场战争已经结束。”

“放屁，”伏尔科夫说，“那是左翼分子在放屁，詹姆士。等海军开进来，再等着看好戏吧。”

“或许吧，”吉姆说道，“不过美国大兵说得对，夜晚属于越共。”他转向迈克，手指前方。“在远处的三角洲地区，晚上是越共的天下。如果你想将吉普车开上城外的公路，那么只能在白天去，甚至西贡的军官们还要带上武装护卫。有时我们不由得会想，也许放弃这座城市是早晚的事情——它就像大海中的孤岛。”

“冯，你今天晚上太悲观，你会让迈克尔感到沮丧，”伏尔科夫说，“美国佬凭借空中力量会最终赢得胜利，怎么可能失败呢？”

“雨季就要来了，”吉姆说，“飞机飞行会更加困难，越共也会很快再次发起强攻。”

但是伏尔科夫转向朗福德进行说教。“这是一场直升机的战争，小鬼。在我看来，只要有那些可爱的武装直升机就可以打赢这场战争。”他转过身来背向栏杆，面朝众人，身子略微晃了一下，说话的声音比之

前更加含糊。他的眼睛在黑暗中看起来几乎呈现一片白色，目光游移不定，眼圈通红，脸上带着柔和的神情，兴致勃勃。很显然他已经疲倦到极点，使得他显得既兴高采烈，又有些神志不清。如果你和他不够熟悉的话，会为他的样子感到担忧。

“多么神奇的机械装置啊，”他说道，“我知道那些是用来进行破坏的工具，一般情况下我是不会欣赏它们的——不过让我告诉你，我同样爱上了它们，那些支努干和休伊。它们很漂亮。我想这个词可以用在它们身上。是的，休伊很漂亮。先前的武装直升机在它们面前实在不值一提。迈克尔，如果你开着休伊到战区去，你也会这么想的。不过当然了，也许你不像我们一样是战争狂。”

“说你自己吧，伯爵，”吉姆说。但他柔和的声音透着宽容。

伏尔科夫咧嘴笑着。“你难道不是战争狂吗，詹姆士？还有其他什么原因能让大家称你为疯狂的吉姆·冯呢？啊？”

吉姆微笑着，没有作答。然后两个人一起看向朗福德。

此刻他们脸上的表情一模一样，是人们看着某个生活即将被改变、但却无法预料未来的人时才有的那种表情。

“我们当然不是战争狂，”吉姆说道，“我知道自己不是。我只是喜欢拍些有砰砰声的新闻故事罢了。”

伏尔科夫大笑了一声。“是的，”他说，“别介意谁输谁赢。最终，这些问题都与我们无关。詹姆士已经做了总结。我们喜欢拍些有砰砰声的新闻故事而已。”

2

录音日记：朗福德

磁带 4：1965年5月12日

——我和吉姆·冯今天下午差一点就没命了。我没想到来这里第二天就会碰到这种情况。

下午四点，在笔直得如同金属缎带一样的1号公路上，大鹦鹉轰鸣着朝西贡方向返回，这条公路连接着南越和柬埔寨。开车的是吉姆·冯，朗福德坐在他旁边。他们此时正在离城市以北二十五公里处，一路不停地避让着自行车、轿车和军用车辆，偶尔还得绕开戴草帽的老汉驾着的高大的木制牛车——这种交通工具似乎像钟表时针一样以看不见的速度缓慢移动着，对于时代变迁和纷飞的战火浑然不觉。正是东南季风雨季即将开始的时候，路两边能看到农民在稻田里插秧。

朗福德脸上一副乡下人的神情，打量着这一幕。这些对他来说仍然很新鲜，他说，在这个平坦而炎热的国度里，他所认得的树木只有椰子树。运河河道和水沟纵横交错，稻田里刚刚下过一场暴雨，表面非常平滑，倒映出天上的云彩，看起来像一片不太深的内陆海，而那些短小却强韧的充满生机的绿色秧苗钻出水面，在他眼里看起来很脆弱，欺骗着他的眼睛，就像一些儿童玩过游戏后随意丢下的物事，似乎不可能生存下去。远处的水原上，在长长的绿色堤坝之间，穿着宽长裤、戴着草帽的身影不停地弯腰，直立，再弯腰，如同被施行了催眠术一般。水牛一动不动地站着。

——我们正从1号公路过去三十公里处的古芝往回赶。吉姆带我出去了解一下那里规模庞大的美国军事基地：第二十五步兵师。我们在车后座上放了一架录音摄影机和一个贝灵巧，以备不时之需，因为吉姆说任何时候都有可能发生情况。越共在古芝地区非常活跃，他告诉我，这一地区并非高枕无忧——虽然古芝到西贡之间的往返路程并不长，且基本处于美军和政府军的控制之下。

——今天早晨，吉姆看着我准备证件：美国和越南的两份记者

通行证，在这个地方，即使想要登上一架军用飞机也必须有这个东西。所以我现在是一个“包支”——西贡联合报道组的一员。他带我去了一趟城里的昆潭黑市，帮我买了些战场上将会用到的工具：军用服装、餐具、军靴等。吃过午饭后，我们开车上了公路。

——只是出去转一圈而已，吉姆说，去看看外面有什么情况。晚饭前我们就会回来——不费事儿的。

——我们穿着运动装，仿佛只是在城里转一转：我穿的是大红衬衣，以后绝不会再穿这样的衣服。目前的局势对记者来说很糟糕，不过吉姆说这种情况应该不会持续太久。美国人很快会加紧行动，我们要上前线的唯一办法是跟着美国军队或者南越军队一道走，在随行名单里添上我们的名字。不过现在还不需要。现在只需要找辆车跳上去，然后径直开上公路。

——道路夹在一片修长的翠竹中间，如同钻入了一个隧道。我们前面是一队队缓慢移动的军用卡车，车上是身材矮小的南越战士，头上戴着钢盔帽。吉姆加快了速度。他说他得超过这些卫兵。跟他们待在一起可能会有麻烦，特别是这个时候，天马上要黑下来，他们会引起越共的注意。

——我们超越了卡车，将其他车辆远远抛在身后。吉普车很快驶出竹林隧道，路两边又能看见无边无际的稻田。接下来，我们听到一声爆炸声。

——回过头去，我们看到卫队中最前面的那辆卡车已经被炸翻。车摊在路边，驾驶室被炸成碎片，正冒着柱子般的黑烟。南越士兵们从后面的卡车上跳下来，散开到路上。一时间枪声大作。

——吉姆再次提速。是遥控地雷，他说，这意味着附近有越共。

——我抓起贝灵巧，想试着拍摄一些画面，但是我们速度太快，根本拍不出好的效果。我们前面的路一下子空了，这里除了我们以外再无其他人，吉姆对此忧心忡忡。

——没有过来的车，他说。前面一定有情况。

——我们转过一道弯，很快就发现为什么对面的车辆都停止不行。又是一辆被炸翻的南越军用卡车，横卧在公路中间，车头遭到撞击已经破碎，颜色发黑，正冒着一股黑烟，司机和他的同伴死在驾驶室里。大约十五名死伤的南越士兵躺在公路上，自动步枪扔在身边，他们的军装和沥青路面上到处是一块块的血迹。有一两个士兵正一边爬动，一边大喊大叫。还有几个士兵蜷缩在路边的水沟里。多数人静静地一动不动。远处的水田中，十来个穿着黑色宽长裤的农民站在水沟旁，朝卡车看着。他们手里拿着东西，但我没有注意到是什么东西。

——我们的车开得很慢，几乎要停下来。我们看见一个戴着尖顶帽的南越军官靠在路边的一棵香蕉树下。他双手捧着腹部，朝我们看着，脸上的小胡子在毫无生气的黄色皮肤衬托下显得极不真实。手指间血流如注，将衬衫也染黑了。他喊着请求我们帮助。我看到他的肠子正流出来。这副样子让我很难不去帮他。

——我开始准备钻出吉普车，但吉姆把我拉了回来。不要去，他喊道。坐下来，雪。

——我问他为什么，他手指着稻田里的农民说，因为他们。

——他加大油门，大鹦鹉绕过这辆卡车，以最快的速度前进。然后我听到一阵刺耳的、急促的声音噼啪作响，我朝水田看去。那些原以为是农民的黑衣人正从水里跑过来，膝盖以下都埋在水中，用自动步枪不断地开着火。他们在向我们开火：大鹦鹉的颜色并没能保护我们。

——我似乎曾经见过这一幕，在我无法记起的其他场景里。但我当时并没有太多的时间去想清楚是在哪里。吉姆一只脚蹬着地板，汽车在公路的坑洼之间急速转动，像疯了一样朝前开去。这条路上只有我们两个人，完全暴露在枪口下里，唯一能听到的声音只有大

鹦鹉的引擎吼叫声和渐渐远去的枪声。卡车附近，几个仍然活着的越南士兵正在还击。

——我们两人都尽量将头埋下去。子弹呼啸而来，贴着头皮飞过，甚至有一颗子弹从挡泥板上反弹开去。听起来就像是西部老电影里的子弹一样，让我有点想要笑出声来。我浑身是汗，心怦怦地跳着，但还是再次拿出贝灵巧，从座椅上扭过身去，想用长焦镜头将身后的越共拍下来。有那么一刻，我已经在取景器里看到了他们，就在那一刻，我再无任何恐惧。唯一想做的事情就是捕获他们。镜头里的才是唯一的真实。

——但是吉姆朝我大叫着，要我停下来。别去管什么见鬼的胶片，他说。他们瞄准了你穿的那身红衬衫。

——高大的竹林再一次出现在公路旁，还有一个小村庄，用木头搭起来的低矮的店铺，像干草堆一样的茅房。开阔的水田和越共不见了踪影。

—— 一场季风暴雨倾盆而下，将我们浇了个湿透，两人开始大笑起来。

——我怀疑是否还能再次找到那家小面馆。只记得是在一条小路的某个地方，从那里可以驶上1号公路直达西贡。我们在那里停下车，打算很快地喝口咖啡后接着赶路进城，但随后却发现我们不想再动。我们在那里吃了晚饭，喝得酩酊大醉。

—— 一坐下来，我就感到有些晕晕乎乎，从我们成功死里逃生后，我就感到眩晕，并且仍在颤抖。他们要置我们于死地，我们却活了下来，我忍不住想笑。

——雨已经停歇。大鹦鹉停在这条泥泞的小路旁，从面馆入口处一眼就能看到它。路的两旁竖立着一长排木头搭就的店铺，看上去像棚子一样，铁皮屋顶已经生锈。孩子们和一些鸡鸭在四处走动，

紫色的九重葛从咖啡店的红色帆布篷上垂下来。盛着咖啡的杯子上装着铝制的滴滤器。再没有比这味道更好的咖啡，我告诉吉姆。

——他饶有兴致地看着我。经历过战斗之后，任何东西都会变得更有味道，他说。吃的，啤酒，和女人做爱。你现在终于弄懂了，雪。

——接下来，他变得严肃起来。你也已经弄懂了越共，他说。你永远不知道他们是否就在那里：他们穿着和农民一样的衣服，藏身于村庄之中。你可能就坐在他们身边，却浑然不觉。农民们称这些人为黑色幽灵。也有人把他们叫做那边的人。

——我问他这些人为什么要袭击卡车。

——可能是因为他们要让某个部队大规模地穿越公路北上，他说。他们把那群卫兵干掉后，可能会将这条路封锁起来。在水田里，越共有着我们看不见的路。

——然后，他指着我。我要是早点反应过来就好了，他说。是我的错。你知道你的错在哪儿吗，雪？第一，你想去帮那个越南共和国军军官。摄影记者不能这么做，你不能将自己卷入进去。第二，你做起伯爵所说的摄影记者的白日梦。在你试图拍摄越共的时候，已经忘记自己所处的形势。你觉得自己镜头里的场景并不是真实的，你看到的是关于你自己的影片。你觉得自己不会被打中，对吗？

——是的，我说。吉姆点了点头。

——我们都必须抵制白日梦。他说。永远不要让它控制你。否则你的屁股就会开花。还有，以后请不要再穿这件衬衫。然后他哈哈大笑，我也笑起来。我们还能放声大笑，我们知道当时有多么幸运。

——面馆里再无其他外国人，这里没有他们要的东西。只有三四个三轮车夫，都是些二十多岁的年轻人，骑车劳累一天后，在这

里抽烟喝酒休息。也许他们就是越共，不过我还是觉得不大可能，因为他们根本就不理睬我们。我们坐着的圆木桌很低矮，好像儿童用的桌子一般，椅子也是陈旧的藤条椅，和我们在家里阳台上看到的一样。如同来到某个人的家里，瓷器橱里堆放着孩子们的玩具，一个小男孩在瓷砖上玩着小汽车，一只白猫在椅子上打着盹儿。从吧台后面，你能够看到起居室的情况，那里有一个老太太穿着黑衣服睡在床上，还有一个头上戴着军帽的男人在修理自行车。神龛里燃烧着红色的蜡烛和熏香。

——门外，傍晚的余晖已经渐渐消散，我们和那些三轮车夫们一样开始喝起八梅八越南啤酒。这种酒里堆满冰块，吉姆把它称作石头上的啤酒，越南人喜欢这样喝啤酒。一场阵雨刚刚过去，日落之后的天空呈现出桔红色，一片雾气蒸腾的样子。我觉得自己被催眠了：那里有强烈的灯光，樟脑熏香和鱼露散发出来的香味——他们在所有的食物里都要放这种鱼酱，屋子深处的吧台上，一部收音机里传出越南音乐。女歌手的声音清亮激昂，听起来像是个年轻女子，这里的歌手都是这么唱的。她的歌声连绵不绝，在极其缓慢的摇滚节奏里拖着嗓子，像河里的水一样流淌开来，像一首永远不会结束的歌，舒缓、性感、高昂、呜咽的声调让我烦躁不已。夜幕已经落下，黑暗里的人可能会杀死你。晚上，这样的郊区是越共游击队的天下。但我很有信心我们今天不会送命，这一点已经得到了证实。

——吃完一顿便宜但美味的越南沙锅饭，我们继续喝着啤酒。我们真的很喜欢这里，没有生起离开的想法。

——我想，你第一次上战场应该不会有什么问题，雪，吉姆说，没什么大不了的。我已经把我所知道的都教给了你。只要记住打开镜头盖就行了。

——他大笑着，给了我肩膀一拳。我们俩现在都喝得烂醉如泥，这是我头一次看到吉姆喝醉酒的样子：眼睛半闭，眼睫毛向上翘着。

他示意再来两杯八梅八。送啤酒过来的年轻女子热情地笑着，吉姆试图跟她搭讪，碰到漂亮女人他总会这么做。她走后，他转过头来问了我一个问题。

——你家里是不是有个女朋友，雪？

——没有，我说道，目前没有。

——我在香港有个女朋友，吉姆说。她很年轻，人长得漂亮，也很聪明。我们订了婚，但去年她悔婚了。她父母不想让她嫁给一个可能随时送命的男人。在华人家庭中，父母的影响力是非常厉害的。我觉得他们的想法很有道理。一个报道战争的记者绝对不是理想的结婚对象。大多数人都会说，你的运气三年就会用光，花三年时间全职报道战争已经足够了。而我却已经在不同的地方干了五年。

——他又小心地倒了些啤酒，但还是有酒溢出来。然后他突然抬起头看着我，一边摇着脑袋，一边皱了下眉头。我今年三十二，爱上过几个女人，他说道。都是很短的感情。有时候我担心自己再也找不到那个能待在一起的女人。我厌倦了，迈克——我觉得很多人、很多事情都令我感到厌倦。所以我躲开他们。我选择了离开。

——我告诉他我能理解。我自己之所以到亚洲来也是为了躲避。

——听到我说的话，他没有立刻接上，而是用一双华人那高深莫测的眼睛盯着我。他再次说话的时候，声音比平时来得更加轻柔，抑扬顿挫，非常悦耳，或许是因为啤酒的缘故，他的声音听上去更加有节奏。

——我想可能是这样的，他说道。他从桌子对面朝前靠过来，用手指着我。我厌倦了，他说，所以我从这种可怕的、与生活背道而驰的厌烦中逃开。但我永远都不会厌倦战争。永远不。请理解我，雪，我并不赞同这场战争，或是任何战争。看到人们受到伤害并不是我享受的事。但我还是得告诉你，我无法离开战争。

——我问他为什么。

——因为在战争中，任何事情都很重要，他说。任何细微的事情都会被放大，就像一个孩子第一次看到它一样。在战场上，我们都被联系到一起。很奇怪的是，你和周围人之间的关系会密切起来：你会看到每个人最好的一面。战争过后，平凡的生活似乎显得微不足道：商场、政治，所有那些让人们兴奋的东西，都变得微不足道。

——他点燃一根烟，朝门外看去。一切看上去都那么完美地融合在一起：舒缓的越南音乐还在继续着，邻桌上的三轮车夫们在轻声低语，猫蹲在椅子上，门外的黑暗正在燃烧。

——我告诉你这些是因为我觉得你可能走上和我相同的路，吉姆说道。你也是这一类人。你可能会由于太喜欢战争而在其他方面无所建树。看看德米特里，他就是这样的。他有过一次失败的婚姻，没有女人能和他长期待在一起。总有一天你会想要个妻子和一群孩子，我也是。所以好好干，雪，但不要干得太久——这是我的忠告。

——哪一天你不干了，我也会退出来，我对他说，他听了后哈哈大笑起来。而且，我说道，这场战争太棒了，绝对不容错过。

——他摇摇头，瞥了一眼边上的三轮车夫们，声音降低下来。报道这场战争是很棒的经历，但这是很糟糕的战争，他说。美国人在西贡拯救南越，而南越人却忙于从中牟利。他们的将军们不去想怎样打好仗，而是想如何从中收受好处，发国难财。他们在浪费自己人的生命。而且，越南佬并不希望美国人待在这里，你知道吗？他们把美国人叫做蛮子，憎恨他们的摇滚音乐。他们说美国人性欲太强，他们的家伙对越南女人来说太大。他们更愿意让法国人回来，他们说。至少法国人有品位，懂礼貌，而且音乐也更好听。西贡人依然生活在怀旧之中，迈克，那可是件很危险的事情。我了解这所有的一切。我父亲的那个阶层以前在中国就是这么过的。而现在他们已经退场，旧中国也退出了舞台。

——他捻熄手中的烟，又沉默起来，目光穿过我的肩膀向前看

去。我知道他的记忆对我来说是陌生的、无法理解的：那或许是他记忆中的北平和他的童年时代。他比平时看上去更像个华人，表情非常严肃，即使喝醉酒后看上去也是一副很威严的样子。自从越共朝我们开枪射击后，我就知道我和吉姆从此可能会成为一辈子的朋友。

——他身子前倾过来，说话的声音更加低沉，双手捧着啤酒杯。我父亲从来都不是一个过于讲求实际的人，他说。他是一个学者，曾经担任过重要的公职，有一份微薄的家产。现在他在香港的一家华人学校里教书。他教我和我的兄弟们学习古典诗歌，让我们背了不少诗，而我现在已经忘掉了大部分诗。我从来都不是学者型的人，这让他大为失望。我的两个兄弟比我聪明得多。我非常爱我的父亲，我知道他是一个诚实的人。他不赞成共产主义。不过，父亲也说过，他们这个阶级不再适合执政。他们对于人民的苦难无所作为，让人民大失所望。他们丢掉了以前的皇帝丢掉的东西：天命。

——而现在，这一切正在越南上演，我说。

——是的，因为我知道中国曾经出现的情况，所以我了解南越的当权者，吉姆说道。我恐怕他们会因为同样的原因失去这里。

——我问他是否曾经跟随南越军队上过战场。

——和越南共和国军？没有，他说。干记者这一行的是没有人愿意去的。他们有些人打起仗来还不错，但糟糕的领导会让你风险大增。如果越共遇到越南共和国军，那么越南共和国军要么奋力浴血逃生，要么只能落个丧命的下场——这意味着如果他们输了，你也得跟着死。

——所以和美国佬在一起会轻松一些，我说。

——当然。他们为我们准备妥当一切，他说。坐飞机去，保证当天回来。有纯净水喝。新鲜食品和冰淇淋被送到战场上，甚至有

比萨饼。当天晚上你就能回到洲际皇冠酒店。

——也就是说，没有人在报道南越的军队，我说。

——你想去吗？你不是认真的吧，他说。

——为什么不？我说。你说过，除此之外的其他新闻都被抢走了。

——但是吉姆仍在摇头。上帝啊，他说道。去尝试一下，迈克，我认为你不会再想去第二次。不过如果你一定要去的话，请找一个好的指挥官。

——他站起身来。身子踉踉跄跄，已经醉得很沉。我们最好回洲际皇冠酒店去，他说。这里有越共，我可不想再四处躲避他们的子弹。

——当我们出来的时候，天色黑得怕人。大多数孩子已经离开，一只狗正在捡食某个货摊附近的一堆垃圾。帆布篷下面燃起了煤油灯，昏暗的灯光像糖蜜一样亮着，照亮了行人的脸。他们没有朝我们看过来。我们检查了一下大鹦鹉是否被越共绑上炸弹。吉姆的方法是朝油门踏板上扔一块石子。他醉得不成样子，扔了几次都没有砸中，我们开始大笑起来，笑到无法收住，在泥浆里东倒西歪。不过没有发生问题，我们顺利地开车离去。

——我真想再去一次那家面馆，不过我想再也找不到它了。我想，有些地方你只能去一次。

3

录音日记：朗福德

磁带 5：1965年5月20日

——昨晚我在克劳丁·潘夫人家吃的晚饭。我给她打电话

的时候，才知道她一直在等我的消息。唐纳德·米尔斯已经联络过她，告诉她我在西贡。他可不会浪费时间。

潘氏别墅位于一条窄小的居民街上，街道两边是石头砌的高墙大院，罗望子树形成大片的绿荫，从靠近大教堂处的东凯街延伸过来。朗福德坐了辆三轮，天黑之后来到这里。

三轮车夫甚至没有问地址，立时就明白要去的房子在哪里。这是个长头发的年轻人，脸庞瘦削，面容狡黠，戴着一顶帽檐很长的美式军帽。他询问朗福德的名字和职业，但朗福德对他的问题作了很谨慎的回答。吉姆·冯告诉他，许多三轮车夫其实是越共。年轻人弯腰踩着车，他的嘴很方便地靠近朗福德的耳朵，因为在这种三轮车上，乘客的座位被设计在前排。

“你是潘夫人的朋友吗，迈克先生？”身后的声音压得很低，显得很亲密。

不是的，朗福德说，他还没有见过她。

“人人都知道潘夫人，”低沉的声音说，“她是个女强人，在各个地方都有重要的生意。她的丈夫潘黎同先生也是个重要人物——不过我觉得他现在不在西贡。有人说他被共产党杀了。你为什么去拜访潘夫人，迈克先生？”

仅仅是生意而已，朗福德说。

接下来一阵沉默，只听到三轮车踏板发出的吱吱声，仿佛在抗议着朗福德的简慢。然后，三轮车在高大的铁门前停了下来，大门边上是脏兮兮的白色柱子。三轮车夫想在那里等他出来，但朗福德付了钱，让他离开。车夫在街灯下慢慢地踩着车子，不时回过头来，责备的眼神里似乎余怒未消。

正当朗福德走近大门，从另一侧的一株桔子树背后，转出一个瘦得不可思议的小个子身影，站在黑暗里。一开始，他说，他以为那是个孩

子。但那是个越南妇女，身高不过五英尺。她穿着奥黛长衫，丝质的束腰外衣和长裤，勾勒出从喉咙到臀部的曲线，一张脸呈倒三角形，从栅栏之间看着他。

——像一个精灵从山洞里往外看。

她打开门锁，推开一扇门让他进来。“先生，您好。”她平和的声音几乎微不可闻。他搜肠刮肚地找些学校里学的法文来回礼，她带他沿着一段不长的石阶走向正门，推开高大沉重的双扇门，他对此的评价是“看起来很有些历史”，门上的木雕呈现出枯叶的颜色。别墅修建于法国殖民时期，台阶下面有一个地下室，上面有两层楼，许多窗户上装着褪色的蓝色百叶窗。这个姑娘将他带进去，然后便消失不见，仿佛钻入了墙壁上的裂缝中。

他发觉自己来到了一个可能是前厅的地方，这里的光线半明半暗。他的身前，书架和低矮的桌子上摆着许多根蜡烛，摇曳的烛光使得整个室内都随着金色的光亮在舞动。他闻到了檀香和香料的气味，惊讶地听到有钢琴声传过来，正奏着一曲欧洲音乐，他只知道那是首古典乐曲。他向前走了几步，眼睛努力适应着光线。

在房间另一端的边上，放着一架陈旧的立式钢琴，一个女人背对他坐着，正在弹钢琴。黑色的头发拢到脑后，盘成一个发髻，她穿着一件深蓝色中式高领短衫，下身是一条黑色开叉裙。一开始，他认为她没有注意到自己进来，但后来她转过头来，朝他笑了笑——仿佛他们已经见过面，甚至还开过一些亲昵的玩笑。她继续弹着琴，侧脸高耸的颧骨在烛光下映成桔色。

这是他最意想不到会在东南亚遇到的场景：来自十九世纪欧洲的一幕场景——或者说是十九世纪欧洲的一个庸俗构思：好似在巧克力盒子上的一幅画。他觉得这是如此的荒唐和做作，令他感到有些尴尬，也有

点好玩。但也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或许是因为这种做作的表演非常有效。他礼貌地等待着，四周是镀金的中式橱柜和雕刻着图案的桌子，看上去熠熠生辉，俨然一个个祭坛似的，里面全都摆放着隐约可见的半身像、小雕塑和花瓶。“堆满了垃圾”——他如此描绘这个地方，此刻还不知道(尽管最终还是知道了)他看到的是有着几百年历史的高棉、占族[1]以及中国的收藏品，其中一些甚至价值连城。在他的印象中，这里像博物馆一样布满尘埃，而局促的空间使得浓厚的西贡热浪几乎令人窒息。脸上汗如雨下，他掏出手绢将汗迹擦去。这里似乎没有电风扇——仿佛在这个虚构的欧洲世界里，电风扇被认为是不必要的东西。

女人一直将曲子奏完，然后站起身来。他猜测她的年龄大约在三十七八岁。她身材苗条，但比起刚才的女用人来说要丰满一些，体形看起来更像欧洲人而不像越南人。她伸出手，朝他走过来，看上去精力十足，体力很充沛的样子。丝质的短衫上印着红牡丹图案，像瓷器一样闪着光，脖子上戴着沉甸甸的金项链，上面嵌着红宝石，也是金光熠熠。他说起项链的时候声音里带着某种敬畏的口吻。

“您喜欢肖邦吗，朗福德先生？喜欢？请原谅这些浪漫的烛光，我们这里停电了。”她说话的语速很快，声音有些低沉，带着法国口音。伸过来的手握上去非常有力。

朗福德留下的财物中有一张她的单人彩色照片，照片背面写着一家西贡照相馆的名字。照片可能就是在这个时期所拍，相片里的她还很年轻，一眼就能看出她正如朗福德所说的那样美丽动人。但这种美别具一格，他甚至很少去描述她的美。她面部最突出的特征是那双眼睛，带着些挑逗的意味直视着镜头。一双越南式的杏眼，但她的法裔血统使得这对眼睛令人诧异地带着些青灰色。

“也没有电风扇，”她说道，“所以，我们都快要融化了。这就是你

---

① 占族，东南亚民族，主要分布于柬埔寨东部、越南中南部。

要的西贡。我们快要融化了。”她抓住朗福德的手臂。“来吧，我的女孩们还是有办法把晚饭煮好——当然是在我的指导下。我不想让你感到失望。我相信奥布里·哈德威克应该已经告诉你有关我们厨艺的事情。或许就是因为这个原因他才让你到我这里来——来美餐一顿。不是吗？不过奥布里做任何事情从来都没有原因。你发现这一点了吗？”

朗福德告诉她说他跟奥布里还不够熟，因此无法做出判断。

她大笑起来，似乎觉得他的话很风趣。她的笑声是那种愉快和欢欣的叫喊，深沉的嗓音听起来简直像个男人在笑。他也感到很好笑。她看着他，眼神里立时洒满了热情。“是的，”她说道，“很好。你已经明白奥布里是个有待深入研究的人。正确。他的确是这样。”

她拉开钢琴旁一道厚重的红色天鹅绒窗帘，露出一扇门来。她带他走了进去。

他们坐在一张圆桌旁，桌上铺着带花边的桌布。房间很大，也不像刚才的房间那样拥挤，但这里依然热气逼人。竹制的折扇就放在他们的餐具旁，两人都抓起来扇风。这里的蜡烛甚至比前厅里还要多，同样地金光闪动，影影绰绰。房间看上去很华丽，但在他眼里并不像有钱人家的那种饭厅的样子。

高大而方正的白色墙壁看上去有些暗淡模糊，墙上肮脏不堪，更像是在中欧的某些地方，当家国有难时，一些文人在家中组织落魄的上流人士聚会的客厅。头顶吊着的电扇，像极了已经熄火的机器。后来他才知道这房子是潘夫人已故的父亲留下的，他是一个法国殖民地官员。房子兼具欧亚两种风格，但给人的感觉却很古怪，甚至令人产生不安的感觉。房子里有来自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的笨重的扶手椅，椅背上的套布垂落下来。法式梳妆台的颜色有些发黑，藏书里有法语、越南语和英语的书籍。架子上的艺术品多数来自于亚洲，潘夫人指出其中的一些给他看：石头做的佛首像，湿婆神的青铜雕像，裸体的柬埔寨女神浮雕，女

神名字叫做阿布沙罗斯，一脸慈祥的笑容。

但比起艺术品，朗福德在厨艺上有更多话想说。奥布里是正确的，很显然这是他享用过的最好吃的一顿饭。有小巧的春卷和五香鸡翅，令人胃口大开的法式洋葱汤，然后是一道蒸锅鸡肉饭，还上了一瓶香醇的博若莱葡萄酒。蒸锅饭是法式风味，但颜色却是印度支那的颜色，味道神秘又新鲜。饭菜全部用一个个沙锅盛起来，从厨房间送菜过来的是两个年轻女人，朗福德以为她们是用人，但看起来又不像，他用“优雅”这个词描绘她们。两个人都穿着正式、优雅的白色传统奥黛长衫，其中一位就是给他开门的那个姑娘。

他对潘夫人准备的这顿饭菜由衷地给予夸赞，她听后高兴地笑了起来，摇着头。

“不，我觉得还很粗陋。”她说道，“请原谅我，不过最近事情一直比较忙乱，因为我得打理我丈夫的贸易公司，在烹饪这么重要的事情上几乎没有时间。奥布里已经告诉你我丈夫失踪的消息了吧？是的。六个月前，他在柬埔寨边境靠近西宁[①]的地方被共产党抓住。当时他到那里去查看我们的一些业务点，但自那以后再没有回来。我们将货物贩卖到柬埔寨，有手表、电子设备、食品，任何东西。我们在那里的一个代理人说，越共要收取更高的保护费，但被我丈夫拒绝。很长时间以来，我一直在等着他们索要赎金，但什么也没有来。所以现在我们的希望很渺茫。而我也不知道自己现在到底算不算寡妇。”她勉强做出个笑脸。

朗福德说他很抱歉听到这个消息。

她耸耸肩，脸上一副漠然的样子，啜着酒。然后她说：“这是一个腐败风气盛行的国家，亲爱的——你已经知道这一点了吧？人人都认为潘家袋子里的钱永远也没有底。但这不是真的。和其他所有的生意一样，我们也在赊账经营。我们冒着风险。没有什么事情是绝对的。”

---

① 西宁，越南西南部的城镇。

她显出一副绝望的样子，看起来很好笑。然后她笑了。她假装严肃的时间从来都不会太长，他说。

喝完第二瓶博若莱酒后，他们开始更加轻松地聊起来。此刻她已经成了克劳丁，而他也成了迈克尔——但还不是迈克。她有本事能够和别人保持一种较为亲密的关系，同时又不失去最后的庄重和隐私。他已经觉察到，如果不能区分这其间的界限将会是怎样的一个错误。她询问他的生活和背景，他描述着，而她听得非常专心，一只胳膊肘顶在桌面上，手托香腮，另一只手慢慢地摇着竹扇。

"那么你为什么来这里，迈克尔？"

一时间他觉得这是对自己造访的质疑，所以疑惑地看着她。但是他弄错了，她大笑起来。

"对不起，我的意思是你为什么到越南来？我家里很欢迎你。"

他告诉她，来这里是为电视新闻工作。

"这个我当然知道，"她说，"但首先你为什么会来印度支那？这才是我感兴趣的问题。"

他似乎故意给了她一个很乏味的答案。因为对任何记者或新闻摄影师来说，这里是当前最好的地方，他说，这里有最好的新闻故事。

但听着他说话，她噘起嘴唇，恍若在责备他，跟着扇子的节奏，慢慢地摇着头。"你给我的是一个谨慎的答案，"她说道。"我觉得你是个有趣的人，但却想掩盖事实。你忘记了我曾经从奥布里那里对你做过一些了解。当他在新加坡找到你的时候，你正在挨饿。那么，为什么一个像你这样健康的、有魅力的小伙子想要去新加坡忍饥受饿？为了惩罚自己？"她摇了摇头。"不，你看起来不像是那种人。在逃避什么事情？可能是的。我想是这样子的。对吗？"

她昂起头，并拢扇子，指着他。然后大笑起来，跟他在前厅里听到的一样，那种毫无遮掩的叫喊声，让他不由得也想加入，于是也跟着大笑起来。他看得出她想要了解他，想要赢得他的喜欢——但不是想勾引

他。她很性感，但不是充满诱惑的那种，相反，她让人望而却步。他看到的是一种不同于西方式的性感，这令他无法理解。

“我是不是爱打听闲事？是的，我这个人爱管闲事，”她说道，“我就是这样的，这就是克劳丁·潘。每个人都知道。如果我想要弄明白什么事情，我会去问。如果我认为有什么事情，我会说出来。西贡的中产阶级认为我很恐怖。他们说，我是个粗俗的‘青蛙’。”她再次大笑一声，用两个音节吐出这个词。“如果你愿意的话，你可以阻止我问这些问题，亲爱的。不过既然奥布里把你送到我这里来，我会对你坦诚相待，我想成为你的朋友。所以你我之间应该相互真诚，没有秘密。我们的秘密是关于其他人的，你明白吗？我和奥布里之间互相信任，我也想和你互相信任，迈克尔。但是我不能和一个我不了解的人做朋友。”

他说他很珍惜她的友谊，也会珍惜她的帮助。他一定是笑着对她说的，因为她点头说道：“是的。你懂得如何去吸引人，迈克尔，这很好。不过我还是想知道是什么原因促使你改变了生活。你为什么到亚洲来？”

——我告诉了她。告诉她所有的事情，这些事我没有和其他任何人谈过。我觉得可能是昨晚喝了酒。现在我认为其实是因为克劳丁。是她听我说话的样子，静静地听，不插一句嘴。我觉得她能明白一切，而且不对我随意下结论。

他没有详细记录他当时所说的话。但很显然，他不仅仅谈到了他的希望和理想，还谈到了和戴安娜·洛克哈特之间的关系。这些事情他甚至在录音日记里也没有提到过，他从来不回头看。对于像朗福德这样如此缄默的人，我觉得这种毫无保留的坦白显得极不寻常。一切都很清楚，潘夫人已经赢得了他的信任。虽然他没有记录下自己在两人交谈中所说的话，但她说的每一句话都完整地记录了下来。

“我认为你会成为一个成功的战争摄影记者。你是那种擅长干这种工作的人，你很冷静，是不是？但我认为你应当放下痛苦。不仅仅是这个女人，还有你对朋友的内疚。因为事情已经无可挽回，不是吗？你做了一件错事——无论是对你自己还是对他来说——但都已经过去了。过去了。现在你正在做你想做的事，你来到了应该来的地方。”突然，很滑稽地，她的声音变得无情起来，几乎是一副粗鲁的语调。“所以，不要介意。”

看到他脸上的表情，肯定是惊慌失措的那一种，她笑了起来。

“不要介意，小鬼——不要介意啊。在亚洲每个人都这么说，在越南这里我们说‘空肖’，你之前来的那个地方，他们说‘啼得阿帕’，对吗？‘不要介意，不要担心。’在越南语和马来语以及所有的亚洲语种里都是同样的意思。当没有办法可想的时候，我们说‘空肖’，然后走开。你也得学会这么做，迈克尔。我觉得你就像是瑞普·凡·温克①一样。你的睡梦里出现了这个女人，然后时间流逝。或许这是你为什么看起来这么年轻的原因吧——其实你并不是这么年轻的，对吗？快三十岁了，在这个国家已经是老大不小的年纪。是的，你几乎已经挥霍掉了你的青春。但是，突然有一天你在新加坡苏醒过来。现在的你开始走上属于自己的生活。”

她开始再次大笑起来。笑声，他发现，能让这个女人释放出体内充盈且非凡的活力。

给他开门的年轻女人来到房间时，弄出很响的声音，她走过潘夫人的椅子，手中捧着的托盘里放着咖啡和法国白兰地。她弯腰放下托盘，克劳丁伸出一只手搂着她的细腰，不让她走开。同时看着朗福德，神秘地一笑。

---

① 瑞普·凡·温克，美国小说家欧文·华盛顿短篇小说中的主人公。瑞普误入深林，遇上一群奇怪的人，后来喝醉了酒，等醒来后才发觉世间已过了20年，一切早已物是人非。

“你应当找一个不错的越南姑娘，”她说道，“她们非常漂亮，你认为呢？这一位尤其漂亮。”

年轻女人静静地站着，等在那里，脸上露出笑容，像一个穿着光滑的白丝绸的小孩。她一直低垂着头，眼睛朝一边看去，克劳丁就这么扶着她的腰。

“不要担心，”克劳丁说道，“她不会讲英语。她的名字叫做庆河。”她用法语对那个女孩说着什么，语速飞快，朗福德无法跟上，但他听到了自己的名字。

他再次用最简单的法语和这个女孩打了招呼，告诉她这顿饭非常可口。

“多谢，先生，”她的声音小得几乎听不到。被放开后，她又从瓷砖地面上悄然走开。

“庆河来自三角洲地区，”克劳丁说，“她的父母和兄妹都不在了，死于一场美国人的空袭。我很喜欢她。我家里有许多这样的女孩子，她们中有许多人来自中产阶级家庭。她们不仅仅是用人，而是像我的家人一样，我将她们叫做我的孤儿。她们不愿意去做酒吧女郎或者妓女——虽然有许多人不得不以此为生。”她眯起眼睛看着他。“不过也许你错过了一次机会。也许你想在有空的时候去和那些酒吧女郎们睡觉——就像其他记者那样。”

保守的乡村思想让他对这么直接的说法目瞪口呆。不，他说，他对那些事情不感兴趣。

“我很高兴听到你这么说，”她说道，“现在告诉我，我该怎么帮你。奥布里已经提出要我帮你。一旦奥布里提出请求，我们不能再争论。”

他告诉她，想跟随南越军队出去看一看。如果她能够帮上忙，他将感激不尽。

“真的吗？跟越南共和国军一起？相信我，亲爱的，和美国人在一起更安全——也更舒服。”

他解释给她听，和给吉姆·冯的解释一样。他们的战争当然也应该

被报道，他说。

“我的上帝，我觉得他是个理想主义者，”她说。

——我说我希望自己是的。南方必须打赢这场战争，不是吗?

她没有理睬他的问题。“加入越南共和国军的队伍对你来说应该很简单。你有特派证吧，没有？那你想让我怎么帮你？”

他需要找一支好的部队，他说，有一个好的指挥官。

“啊哈，是的。这很重要，”她说道，“你是说一个不会让你送死的指挥官。是的——我能帮你。我有一个表亲在三角洲地区当连长——他是个很好的人，是个不一般的人。我会去安排的。”

她晃动着杯子里的白兰地，然后又将它放下来。有一段时间，她的热情和活力似乎消失不见了。当她再次说话的时候，她回答了先前没有予以理睬的问题。“你说‘他们必须打赢’。哦，是的，他们必须赢——不过如果没有美国人，他们是赢不了的。而且，也许即使有美国人，他们也赢不了。”

“你不会相信这种说法，”他说，“那样的话，你将会失去一切。”

“是的，是这样的。但是我们已经习惯了这种说法。今天我们有，明天我们会一无所有。我们就是这样在西贡生活。”她喝掉杯子里的酒。“我很高兴你是一个理想主义者，”她说道。“你和我表亲钟一定能够融洽相处。他也是个理想主义分子，可怜的家伙。”

她深沉的笑声再次响起，他发觉自己跟着她一起笑起来。

4

在湄公河下游的三角洲地区，在那个水上之国，迈克尔·朗福德在那里重生。

似乎从来没有出现过任何预兆和启示，那是一个渐进的过程，他日复一日、分分秒秒都在湿地和水田中磕磕绊绊地穿行，被倾盆而下的季风雨和豆大的汗水浇得湿透，除了睡觉时短暂的几个小时以外，身上很少有干爽的时候。最终，他未来道路的发展都将和最初几次跟随钟黎潭上尉的野外巡逻搭上关系，而死神也一直忠实地跟踪着这支队伍。周复一周，月复一月，每穿过一道稻田里的堤坝，都要拉起卡拉什尼科夫步枪的枪栓，随时恭候死神的大驾光临。在被称作“摇篮”的地区，死神徘徊在他们的身前或身后，紧随着他们，因此，早已注定的命运也在等待着钟和他的士兵。

就在那个“摇篮”里，朗福德看到了一个真正的自己开始重获新生。这个生命将延续十年时间，伴随着战争的结束而消亡。

磁带　6：1965年5月28日

——早晨六点钟，我从新山一机场搭乘越南航空的航班飞到美荻，那是三角洲北部地区的重镇。越南共和国军第七师驻扎在以前法国人留在这里的一个兵营里。我和潘夫人的表亲钟黎潭上尉约在八点钟到那里见面。

办公室很宽敞，闷热的空气让人无精打采。里面有几张绿色的金属桌子，墙上挂着地图。年轻的越南共和国军军官穿着裁剪得体的绿色制服，手里捧着文件进进出出。朗福德坐在钟上尉的桌子前面，钟上尉向后靠在一把转椅里，脸上不带丝毫笑容地看着他。就在他们握手时他也没有露出笑容。

“我们半小时后出发，”他说道，“我要带领一连战士去建江省。美国人的直升机会把我们降落在前哨基地，我们将为那里的其他军队提供增援。”

他的英语很刻板，显然受过良好教育，声音低沉而礼貌，但话音里

察觉不到丝毫热情。他穿着战斗服和军靴，理着像美国人一样的平头，身材也比普通的越南人要高大。虽然还算年轻——和朗福德差不多——他看上去却很老气。可能是残酷的经历使得钟的脸庞过早地拉紧，双颊下的凹陷因此也更加明显。桌子后面的墙上，挂着一幅三角洲地区的镶边地图，上面插着小旗。他突然转过身去，站起来指着墙上的地图。

“我们要去的地方叫做‘摇篮’，”他说道，然后转过头，紧紧地盯着朗福德，“它叫做‘摇篮’是因为那里是越共的诞生地。那里几乎所有的地区都掌握在他们手中。没有美国军队在那里作战。只有我们。我们连队将从基地开始扫荡，会在野外待上四五天。你将一直跟着我们，而不是像跟着美国人那样只待一天。”

他转过身来，双手扶在桌上，身子朝朗福德前倾过来。

“那里处处都是陷阱。你明白吗，朗福德先生？仅仅从里面穿过去就已经够危险的。这些陷阱让我的人越来越少。在野外，我们没法像美国人那样重新获得补给，即使处于劣势，也常常无法得到弹药或者空军的支持。我们可以通过无线电请求援助，但这并不意味着能够得到救援。我们经常会跑过头。从来没有外国记者随军跟我们一起去。”他顿了一下，似乎在等朗福德说些什么。发现朗福德并没有话要说，他继续道。“潘夫人要我帮你，我很高兴能帮你的忙。但我不会为你的生死负责。”

朗福德告诉他说他能够理解。生死自负，他说。无论钟上尉和他的士兵去冒什么样的险，他都会欣然相随。

上尉咬紧嘴唇，眉头一皱。然后他看上去似乎终于同意了，点着头。“好吧！”他说。他猛地一甩头，示意朗福德跟上，带他走出了办公室。

朗福德坐在铝制的菱形地板上，相机包和背包放在两腿之间。身边的越南士兵好奇地看着他，他们头戴硕大的美式头盔，身穿宽松的战斗服，看起来像一群在扮演士兵的孩子。引擎的轰鸣声和旋翼的转动声令

人惊惧，他的牙齿甚至为之颤抖。高温下的金属和JP－4燃油发出强烈的气味，他逐渐明白，这就是战争的气味。

他正坐在一架贝尔公司生产的UH－1休伊飞机上，这是德米特里·伏尔科夫大力鼓吹的运输兼攻击型直升机。十架由美国人驾驶的小型直升机从美荻机场同时起飞，每架直升机里载了大约八名越南共和国军士兵，这是钟上尉新连队的全部力量。一些士兵坐在头盔上，朗福德从背包里拿出一本大部头的平装书坐上去。钟上尉已经告知他，越共狙击手经常会试试运气，从地面尝试射击，这让他很敏感地想起自己的直肠，他说，他不由得想象一枚子弹穿过甲板，朝目标径直飞去。但几分钟后，他就忘了这些事。

休伊的舱门打开，从外面钻进来的空气令人精神一振。在最靠近他的门边蹲着一个美国机枪手，M－60机枪横放在胯下。从他旁边看出去，朗福德看到另外四架休伊如同一条线一般穿过朦胧而又明亮的天空，划出一道完美的、无可阻挡的曲线。他们看起来就像是一种新的生物，轻盈、飘逸、轻佻，但绝对属于食肉类。

——我体会到了一种全新的自由。我高兴得简直要醉倒。

他谈起这段经历时就像在兴奋地回忆自己的童年时代。天气十分晴朗，尽管季风雨季已经来袭。身下是越南这个宽度不到一百英里地的国家，曾经饱受各方争夺之苦，而此刻却似乎在无边无际的幻景中展开，在一片深绿色和氤氲的蓝色笼罩之下，一块块的红树林沼泽如同分布在棋盘上，椰子树丛和稻田里有着看不见的黑色幽灵在巡游。若隐若现的水稻田看起来像一个个岛屿组成的链条，长长的、像丝线一样的运河在椰子树丛中流淌，湄公河宽阔的河湾在太阳下闪着金光，水面上点缀着一些舢板和模样生硬且残忍的炮艇。雷雨来临之前在高空中翻滚的乌云倒映在河中。

这里就是“摇篮”：动荡在这里滋生，在这里消亡。但即使是潜藏的威胁，对他来说也是当地的一种美。

——门口那位大块头的美国机枪手吸引了我的目光。他拍了拍身下的M-60，朝我咧嘴一笑，仿佛知道我心里在想些什么。我喜欢他的面庞，让我想起凯恩的脸。我不知道他是否能够完成任务顺利回家?

他小腿以下浸没在水里，向前趟水而行，步履迟缓得如同一个在梦里涉水的人。水中的泥浆牵扯着他的靴子，沉重得好似灌了铅一般。

每年到了这个时候，这里大部分地区就会大水泛滥，每天都有瓢泼大雨不时造访。灰色的液体无穷无尽地从无言的高空中洒落，朗福德一生里从未感到如此疲惫。他只想停下来一动不动地躺在那里，但他知道这是不可能的，除非钟上尉下令停止前进。

现在是扫荡的第三天。两支越南共和国军连队分别从相隔较远的地方出发，行军穿越这片被淹没的、遍布着沼泽和杂草的平原。朗福德跟随由钟上尉带队的连队行军。身材矮小的越南士兵背着沉甸甸的武器和弹链，朗福德身上挂着他自己的职业工具：一部贝灵巧摄影机用带子缠在手腕上，一台小型磁带录音机吊在结实的腰带上，一个装着宝贵的胶卷、镜头刷和滤光器的相机包搭在肩头。装在皮套里的韦斯顿曝光表挂在脖子上，如同护身符一样。同样挂在脖子上的还有他的莱卡，尽管他是来这里拍摄影片，但还是带上了它。

他从西贡盗贼市场上所购得的偷来或死人的衣服，已经看不出伪造的新成色。刚刚经历一场暴雨，被浸透的绿色军用衬衣上甚至看得见水汽，衣服永远都无法真正干爽起来，不是被雨水浸透就是被他的汗水浸透，胳膊下面现出一团团的白色汗迹。今后很多年他都将在野外穿着这套由多国军装组成的行头，许多幅照片留下了见证：美式战斗服，结实的

腰带，背包和水瓶，法式的帆布边军用靴；澳大利亚棉布军帽。他看起来像是一个军容不整的澳大利亚大兵，急需将头发修剪整齐。他永远不会像其他记者那样戴上美式头盔或穿上厚厚的防弹衣进入战场。他更喜欢冒风险不穿戴这些东西，不将自己捂得那么严实，也就会少一些疲累。

穿越稻田时，侦察连在堤坝上行军，以期找到干爽的地面。否则，他们就将被无法摆脱的水从四面八方包围起来。他们呼吸的是水，跋涉而过的是水，身上散发出来的也是水。朗福德腿上的所有肌肉都在疼痛，橄榄球比赛从来没有让他这样痛过，在无边无际的蒸汽房一样的热浪中穿越泥浆，耗光了他们的所有力气。但多年的运动训练终究帮了他的大忙。过去的两天里，他曾几度觉得自己连十分钟也无法撑下去，然而每次他都坚持下来，总能找到一些可以利用的余力。他下定決心，他说，不能让钟上尉看到他疲倦的样子。上尉瘦削的身影坚持走在最前排。当停止行军的命令终于下达后，钟瞥向朗福德，点点头，显出一副若有所思的神情。但他几乎不跟他说话，相反，他用越南语和他的士兵们交谈着。每一天过去，朗福德就越发尊敬这些戴着过大头盔的小个子的越南共和国军士兵。

——我原以为他们的身体和儿童一样瘦弱。但是时间一久，我发现他们虽然瘦小但却很结实，很有耐力。他们不停地向前行军，没有表现出任何疲倦的样子，尽管身负多余的弹药，不可思议地背着一大堆对于他们来说过于庞大的枪支：二战时期的 M-1 卡宾枪，汤姆逊冲锋枪，布朗宁自动步枪，以及他们现在配发的新式美国 M-16。在我们穿越一些小河的时候，我的胸部埋在水下，但有时候他们连头都埋在水里，背包和武器高高举过水面。但是他们仍能大笑着钻出来。

——他们也是像我一样的农村孩子，因此我们相处得很好。他们几乎讲不了英语，也说不出多少法语。只有军官才能讲一些。所

以我用手势，让他们教我越南话。他们和西方人打的交道不多，因此我在他们眼里很是新奇，我猜自己是一副好笑的白人大个子的形象。他们喜欢笑。

钟嘱咐过朗福德要一直戴着丛林帽（“越共会瞄准黄头发”）。他还强烈要求他靠近走在最前排的人，跟着士兵的步子走，每一步都学他的样子。钟说，这样一来朗福德就有机会避开越共土地上无处不在的陷阱，有时是地雷，有时是手榴弹，但最常见的是尖竹桩：用火烘烤过的芒刺，埋在稻田和草丛里，露出头的部分用粪便盖着伪装起来。一旦踩上去肯定会感染病菌，这些东西因为能够穿透军靴的厚底而出名。

因此侦察队行进途中总是非常谨慎小心，不仅仅是泥浆和大水让他们的速度放慢，还有那些看不见的芒刺也让他们慢下来，朗福德极其专心地盯着身前的战士，那是一个名叫萩的约莫二十二岁的年轻人。一旦停止行军，他们两个就凑在一起说话。

萩说的英语比其他人要多一些。他告诉朗福德他曾在西贡的一家酒吧里做杂工，在那里学过英语。某一天他外出搬运冰块时，被一队越南共和国军的街头巡逻队拦住，并强行送到军队中，对于那些证件不全的年轻人，他们似乎就会这么做。

——尽管他长着一副典型的越南人的面孔，还是让我想起了少年时在新诺福克交往过的一个非常喜欢开玩笑的小朋友，两人都有同样的宽下巴和间距很宽的黄眼睛。萩喜欢卖弄他知道的那点法语。我每次问他越共在哪里，他就会指着远方用法语对我说：“很多的越共！”这样的对话在我们俩之间成为一个玩笑。我会说那里根本就没有任何越共，而他则摇头，“很多的越共！”行军路上他一直在帮助我朝前走。

经过接近三天的艰苦行军后，他们还没有遭遇越共。明天起他们将开始返回基地，和留在那里的其他部队会合。朗福德开始怀疑他们是否会碰到敌军。侦察连一天行军二十四公里，相当于负重更多的美军行军距离的三倍。他们的早饭是一点水果干和鱼干或者牛肉干。白天他们不吃任何食物。到了晚上，才喝一点稀稀拉拉的蔬菜汤，几小片鱼，还有些米饭。他们喝的东西只有水。许多西方人士会认为这种食谱连必需的营养都很难保证，但朗福德看上去似乎并不介意。

第一天，他说，他们整个下午都在行军，一直到大半夜以后，吃力地沿着椰子树丛的边缘走着，磕磕绊绊地穿过正被雨水浸泡的沼泽草地和象草平原，只是在偶尔遇到几块干地时停下来趁机睡一会儿。第二天中午时分，他们在一块稻田边上歇下来，头顶是几株亚塔椰子树的绿色宽大叶子。朗福德终于谢天谢地地将雨披铺在地上，一屁股坐了上去，他的身边聚起一群士兵。

他们爽朗地笑着，看着他解开军靴的鞋带，目光很好奇也很真诚。他开始点燃香烟去烧那些在他腿上吸饱了血的水蛭，他们都乐了起来，但他们的笑声很轻，也很礼貌。钟上尉远远地看着。他们用越南语问他是不是感到很累。“卖特空?”他比划着说他的确已经很累了。然后他要他们教他如何用越南语说。

“科，卖特空。”是的，非常累，他们说，然后又笑了。

他散了一圈美国香烟，他们感激地接住，细长的黄褐色手指轻柔地伸进烟盒。突然，他意识到其中两个士兵好奇地拨弄着他小臂上金色的毛发，用越南语讨论着。

——我感到自己是格列佛[①]。

---

① 《格列佛游记》中的主人公，到过与人类形象完全不同的小人国、大人国等地方。

他用自己的莱卡相机为他们拍了几张照片，他们立刻分成几组，请他再多照几张。这些照片都保存了下来，照片里，他们戴着过于宽大的头盔，脸上闪动着年轻的欢欣，带着无忧无虑的笑容，仿佛他们是在一次高兴的旅途中。他们中的一些人从钱包里拿出妻子和孩子的照片给朗福德看。他用学到的第一个越南单词和他们交谈：高兴。

萩走到水田边上，用头盔舀了些水，将溢满水的头盔捧过来，并放入几粒净化药片。这个连里的战士几乎无人携带水壶，河流和水田是他们的主要水源，下大雨时，他们有时会用头盔接雨水。萩喝过水后，将头盔递给朗福德，点头笑着。

朗福德的水壶里还有水，但出于礼貌他还是接过头盔，他说，不过他有点担心。不用药片净化，水田里的水会置人于死地，即使净化过，对于西方人来说也高度危险。

“让我给你拍照。”

钟上尉走过来，一手拿着头盔，另一只手搔着短而直的头发。他第一次朝朗福德微笑。接过莱卡，他似乎很熟练地摆弄着，拍下了朗福德喝水的镜头。

这张照片同样也保存下来，而且被朗福德第一批发表出来。朗福德喝水的时候，萩微笑着从另一边往上托着头盔，如同在帮孩子喝水一样。原因显而易见。棉军帽皱成一团攥在一只手里，鼻子钻进头盔中，让士兵们觉得很新奇的长长的金发在他喝水时向前飘着，朗福德看起来更像是二十二岁，而不是接近三十岁。

——我第一次随队巡逻时，他们将我当作一个小孩对待，一个连最简单的事情都需要帮助的小孩。他们让我想起了塔斯马尼亚乡村的人们，他们也是以同样的方式对待外来者。跟他们在一起，我感觉回到了家。

第二天，连队在黎明之前起来，一直行军到太阳下山，中途偶尔经过几个村庄，村里穿着黑衣服的居民愠怒地瞪着他们。这些人是越共的支持者，他们告诉朗福德——这些支持者或者出于信仰，或者是被逼无奈。天黑以后，他们停下来，生起一个小火堆准备煮饭，大声地谈笑着。但火生好以后，没过几分钟，钟低声下令集合，他们重新背起背包，提起步枪，将燃烧的火堆留下，继续行军。尽管人困马乏，饥肠辘辘，朗福德仍然挣扎着跟上去。一个小时后他们再次宿营，这一次没有任何嘈杂声。

钟从浓郁而潮湿的黑暗中走过来，饶有兴趣地端详着朗福德，双手背在臀后。

“你想知道我们在做什么。我们在那里伪装宿营。现在是秘密营地。越共看到那个营地的火堆，会朝那里开枪射击。哦，是的，他们就在这里——很近。他们总是在晚上出来袭击。”

但那晚没有袭击。

现在是第三天，太阳落山后，他们继续在水田里跋涉，这里的水田和其他任何地方的水田一模一样。他们正朝着树林的方向走去，而这树林也跟其他的树林全然是一个模样。

这里有一条长长的灌溉渠，相距我们大约三百码的距离，两边是用泥土堆起来的高高的堤坝，上面长着茂密的果树丛：番石榴、木瓜、椰子树、高大的帆船形状的香蕉树。树丛后面，能看到棕榈叶铺就的屋顶，一缕炊烟袅袅升起，显示出那里是一个小村庄。树木和炊烟直逼天空，落日的余晖充满着危险的味道。在宽阔的灰色苍穹下，积雨云飘浮在高空，钟上尉的侦察员们在各自的思绪中埋头行进，看上去身影渺小而迷茫，艰难又茫无目的地行进着。在空中盘旋着鸣叫的鸟儿，朗福德叫不出名字。依然没有看到另一个连队的影子，但朗福德刚刚获知，无线电报道说两名游击队员试图从这一地区逃跑时被俘虏。那么这里一定

有越共，不知藏在某个地方。但疲劳使他对此无法关注下去，甚至提不起半分兴趣。

巡逻队来到一处稻田的堤坝旁，爬上堤坝，朝树丛和村庄走去。很感谢这里半干的土地，朗福德穿着浸透水的靴子，跟在萩身后。

在这样空阔而平坦的地方，枪声响起时，听不到任何回响。声音从堤坝上的树丛后面响起，单调而响亮，拖得很长，听起来像技艺精湛的工人在工作，一点都没有危险的预兆，这是卡拉什尼科夫冲锋枪的枪声，是越共使用的标准突击步枪。一生中第二次，朗福德发现子弹在他头顶呼啸作响。但这次完全不一样。

——我想：我还没有做好准备。上帝啊，现在还没有。我太累了。为什么不是在早晨呢？

但就是现在。越南共和国军战士们沿着面前的堤坝跳跃着跑进水田里，一边跑一边解下他们的武器。朗福德跟在后面，高举着贝灵巧以免被水打湿。

他贴着萩伏在堤坝下滑溜溜的泥浆里，水没过了他的大腿，子弹仍在呼啸，他简直想钻到水面以下。侦察队员们几乎完全暴露在这里，因为堤坝的方向和灌溉渠之间有一个角度。不过到目前为止，越共的准星不够好。枪声中夹着滚雷，发出巨大的回响，雨开始落下，视线渐渐变得模糊起来。在水天一色中，钟上尉向他的部队打着手势，雨水顺着他的脸淌下来，他用越南语大声喊着："笛笛冒！笛笛冒！"

他指向旁边的另一条和灌溉渠平行的堤坝，可以在那里躲避越共的袭击。战士们跟在他身后，快速地穿过水田，伏着身子，一边朝树林里短促地开着枪。朗福德跑在萩身边，听着震耳欲聋的声响反而让他觉得很安心。

他靠着新堤坝的防护墙，半趴在水里，开始专心考虑起自己的技术难

题，士兵们也专注于他们的本职工作。惊天巨响已经过去，他没有去考虑越共的视线可能会更加清楚，相反他有些感激，现在他可以拍到好的影片。他通过曝光表检查了一下光线，打开磁带录音机录制着混乱的声音，并调整好贝灵巧的光圈。他的手在轻轻地颤抖，但他觉得自己很镇定。

——太阳很快就要落山，这是我更关心的事，而不是子弹。我得调整好光圈，拍摄的内容也要节约，因为我的胶片只剩下两分四十秒，恐怕没有机会更换新胶片。

——我们仍然没有看到越共，也不知道他们有多少人。他们匍匐在灌溉渠背后，藏身于树林间。所以仍然看不见他们，仍然像幽灵一样，只是他们的子弹不是幽灵。我开始沿着水沟移动，边走边拍。

——此刻我没有一丝倦意。唯一重要的只有取景器里的画面。我听到吉姆·冯在我脑海里说话，把他所知道的有关拍摄战争场面的经验传授给我。永远去寻找移动的物体，寻找战斗场面。参与进去。动起来。摄影师在这个时刻不能做白日梦：我知道我一定能够幸运地活着走出这片水田。我对钟有信心，而我的主要目标是捕获越南共和国军士兵英勇作战的镜头：我想把他们在绝境中反击的镜头记录下来。他们一边观察着灌溉渠，一边开枪点射，脸上专注的神情如同正在突破极限的运动员，或者是从事精细技术工作的人。我相信我捕捉到了。

——所以，拍摄进展得很顺利。但是我发现了一个问题，我总想将摄影镜头定格，捕捉那些能够概括一切的单个图像。我想取出莱卡，但就是没有时间。你无法同时做两件事。我想我打心底里是一个静物摄像记者。

灌溉渠对面似乎已经停火。钟命令部队前进，他们穿过稻田跑过

去，向树丛中一阵猛烈的扫射，奔向横在他们和灌溉渠之间的最后一道堤坝。朗福德跑在萩的身边，一边不停地拍摄。有一次，萩在用超大的M－1开枪的间隙，侧眼看着他，咧嘴笑着。

“很多的越共。”他叫道，朗福德突然涌起一股对他深深的喜欢之情——就像是，他说，他们已经认识很多年，或者像有血亲关系一样。

在连队达到这条新堤坝之前，对方一直没有开火还击。突然两声枪响，一枚子弹擦着朗福德身子飞了过去。伏在低矮的泥墙背后，他从取景器里看见树丛里有两个手持步枪的黑衣人的身影，被宽大的香蕉树叶子半遮住。

——黑衣幽灵！我在哪儿见过？

他正拍着他们的时候，其中一人跳下了树，另一个人也消失不见。四下里，机关枪和步枪的哒哒声依然响个不停。过了一会儿，一切都安静下来，只听到钟上尉大声地下着命令。朗福德放低了摄影机，掉头转向萩。

但萩正躺在水里，紧紧抓住他的步枪，双臂张开。从他衬衣正面的一道不知深浅的口子中，一长串染红的纱线团正漂浮在灰色的水里。

两名战士弯下腰去，小心地将他抬起来，嘴里用越南语咕哝着。泥浆和水吮吸着他，想要将他留在那里。朗福德发现他那对分得很开的眼睛，正在无神地看着他，所有幽默的光芒都已不在。

——我跟拍着他们抬起萩离开的镜头。有时候我真的很讨厌自己这么做，但这才是我真正需要拍到的那种镜头。所以我不得不抛开感情。这个职业基本上就是这样子，我已经学会了这一点。

小村里几乎空无一人，除了两个老太太和几个小孩子以外，其他人都已逃走。这是个越共的村庄，钟说道。走在朗福德身边，他指向一面

蓝红相间的解放阵线旗帜，它正悬挂在其中一个屋顶的旗杆上，两名战士爬上屋顶将它拿下来。

——我拍到了很好的连续镜头。其中还有四名死去的越共分子，他们躺在灌溉渠边的散兵坑里。绿头大苍蝇已经在围着他们的伤口嗡嗡打转。这里非常安静，苍蝇的嗡嗡声是唯一的声音。让我想起农庄里杀猪的屠宰日，但这里被屠的却是人。其中一位长着一张看起来很诚实的方脸，他腹部开裂，那是一幅不应该看到的场景。还有一种永远都不想闻到的臭味。我拍完以后，不得不找个地方去大吐一场。这时候我发现自己再一次想起了凯恩，想起我现在的表现正是他杀死那个日本人以后的样子。

——当我近距离拍摄这些死去的越共时，他们的面孔让我吃惊。我曾经将他们想象成魔鬼一般的人。但相反的是，他们穿着黑色的宽长裤躺在那里，脚上穿着用汽车轮胎做成的粗糙的橡胶鞋，他们的脸和那些越南共和国军战士的脸一模一样，非常年轻：也是农民的孩子。

一条尘土飞扬的小路从村子中心穿过，路边的一棵香蕉树下，朗福德和钟上尉两人双腿盘起，坐在各自的雨衣上。钟主动过来和他坐在一起，这在以前从未有过。村子是一个很小而且很简单的地方，村子西边有一个红树林沼泽地。夕阳已经走到尽头，一片深红色中夹杂着古铜色，体态婀娜的红树林和一些高大的椰子树在落日下看起来黑黝黝的。小路两边是用竹子搭建的房子，棕榈叶铺成斜坡式屋顶，看上去像是茅草屋。又瘦又黑的猪和鸡在院子里找食、摩擦着地面。

许多战士俯卧在自己的雨衣上打盹，步枪放在身边。这是朗福德第一次看到他们彻底筋疲力尽的样子。他和钟上尉两人抽着烟，一边放松着疼痛的身体，一边拍打着蚊子，开始的时候他们很少说话。

“我们今晚改善伙食，”钟上尉说道。他用手指过去：屋外的院子里，几组战士已经在陶瓷炉下点燃了火，正在用偷来的炒锅和平底锅做饭。他们杀了几头猪和几只鸡。炉子中冒出来的木柴的烟味以及辛辣的越南香烟的味道非常惬意地混合在一起。地下隐隐传来污水的臭味。

朗福德对钟说，他为萩感到难过。他已经喜欢上了他，他说。

“我也很难过。他是个好战士。我们会把他的尸体抬回基地埋葬。”钟仍看着围在炉子旁边的战士们，他们的笑声，和着母鸡的咕哝声以及沼泽地里鸟儿的鸣叫声，一起飘了过来。他用手指向他们。

“这些人大部分是农村孩子，”他说，“他们收入微薄，而且不像美国人那样有休假。如果他们死了，他们的家人得不到任何抚恤金。他们的姐妹和女朋友会成为美国大兵的陪酒女郎。很难向他们解释他们为什么要打仗，甚至要牺牲。”

朗福德递过去一根新烟。钟低下头靠近朗福德的打火机时，抬眼看着他，充满好奇的神情。“你没有必要跟我们待在一起，”他说道，“我的战士们想知道为什么。为什么你不和美国人一起到野外去，吃着冰淇淋，晚上飞回西贡去洗个澡，换身衣服。我真的不知道该跟他们怎么说。”他吐了一口烟，继续看着朗福德。“他们喜欢你。你这三天来的行军表现真不错，我本来担心你受不了。克劳丁说你和别人不一样，但我不信她的话。我从未见过其他记者能做到像你一样的事情。去年有个人尝试过，我听说，但一天后他就生病了，然后被直升机运走。你以前当过兵吗？我听说澳大利亚人是很好的丛林战士。”

没有，朗福德说。他只是一个摄影记者。

钟向后靠在香蕉树干上，一丝嘲笑的眼神看着朗福德。“下一次你会跟着美国人一起出去，我想。”

是的，朗福德说。他必须从各个角度来报道这场战争。不过他希望能够再次跟钟上尉的连队出来。

“你还是没有告诉我原因。”

朗福德告诉他，西方的新闻媒体似乎将所有报道内容都留给了美国人。他认为电视观众应当看到南越军队在做什么。这是你们的战争，他说。你们的国家。难道不是吗，上尉？

钟缓缓地点了点头。“是的——这是我们的战争。美国人说我们没有在打仗。他们说我们的指挥官不诚实。我很抱歉，我得承认在许多情况下确实是这样。有些指挥官的确收受贿赂，拦截军饷。他们被称作西贡士兵。但不是所有人都这样做。”突然间他笑了起来，笑容甚至改变了他瘦削的面孔。“尽快再跟我们一起出来，既然你这么狂热，你会受到欢迎的。还有，请叫我钟。”他舒展了一下身子，用力嗅了嗅饭菜的香味，然后捡起头盔。“现在，我们去吃饭——今晚我们可以在室内睡觉。但不可以睡太长的时间，我想。”

朗福德盯着他。他是说他们还会再回来？

“他们总是这样。迈克。所以你睡觉的时候不要脱靴子。”

四　西贡茶

1

一九六五年，离现在如此之远！远得如同一八四八年一般。然而其实并没有我们想象的那么遥远：通向未来的道路从这两个时间点延伸而来，直抵现在。

我面前放着朗福德六十年代时期的手稿，其中包括他所拍电视纪录片的镜头清单；有关越南政治人物的报告——这些报告可能是他为自己所写，但我更怀疑是写给奥布里·哈德威克的；还有为国际杂志拍摄的照片所编配的简短说明。手稿的页面已经发黄，边角上也有些破损，就像储藏室里的亚麻布窗帘一样。甚至连夹在手稿上的回形针也已开始生锈。我感到一阵痛心的难过。我知道我的想法很荒唐，我不想看到这些手稿变得如此破旧。我有一种迷信的感觉，这些手稿愈破旧，迈克就愈发地缩小——最终将很快消失。它们已经散发出像罗伯特·德沃鲁克斯的日记一样陈旧的味道。

这种令人伤感的味道，从过去那幽远的隧道飘来，但如果我要去一九六五年的西贡，我不应该关注这种伤感的味道。伤感并不是那个年代的本来面目。

哈维·德拉蒙德给了我一张他在伏尔科夫的别墅前拍的彩色照片。

迈克来到西贡后不久，就和吉姆·冯一起搬进了德米特里住的这座

房子，共同分担房租。哈维每次来西贡，也会待在这里。这是一排两层楼的法国殖民地别墅群中的一座，房子的颜色是暗白色，长长的屋顶上铺着桔红色的瓦片。邻街的出口处被一道铁栅围起来，栅栏上开着一道小门，罗望子树沿着围栏向上爬去。照片里，朗福德、冯和伏尔科夫以及陈先生几人站在罗望子树下面。陈先生是中越混血的经理人，是伯爵吸食大麻的主要供应商，按照哈维的说法，他为德米特里提供女郎，有时候只需提前半小时预约就可以办妥。他长着一张长马脸，脑袋上的头发毫不留情地剃成平头，满口金牙，叼着手卷烟。没有办法糊弄这个人，哈维说。三个摄影记者穿着同样的绿色猎装，微笑着站在镜头前拍照。

这是开玩笑吗？不完全是。不过他们的确喜欢这些套装，还称其为他们的电视装，是由东凯街上的裁缝明先生设计的。摄影记者们不会穿着这身衣服上战场，而是在西贡城里摄影或狂欢时才穿出来。衣服的袖子上特地做了开口和袋子，可以装上笔、笔记本和香烟，因此很受那些需要站在摄影机前报道新闻的电视记者的追捧。哈维做了一件，然后很快便在整个亚洲传开，甚至被西方的服装设计师所模仿。但这是以后的事情。

照片里跳动着六十年代的气息，那是三剑客青年时代的最后十年，也是人们对神志不清的状态狂热追求的十年。在越南，新发现的非法毒品如同咖啡或茶一样唾手可得；新式的音乐从伯爵的大音箱里粗野地吼叫着，如同在发表预言一般；穿着电视装的身影站在生活的阳光下，沐浴在已经逝去的战斗中、已经逝去的笑声下、已经逝去的放荡不羁的生活里，对于这种生活的记忆，我认为它被有意识地保存下来。

2

哈维·德拉蒙德

一想起西贡，就会想念伏尔科夫的别墅。

别墅位于和东凯街平行的公李大街上，该居民区的位置相当便利：坐上大鹦鹉，从市中心出发，只需要五分钟就能到达。伏尔科夫将它变成了一个类似于“包支”联谊会的地方，在文字记者和摄影记者的心目中，那里最出名的是高质量的迷幻药，由陈先生负责源源不断地为大家供应这种被称作高棉红的宝贵物事。

伏尔科夫的别墅是我们报道完战斗后放松神经的地方，我们来这儿重新恢复勇气，开着只有我们自己才能理解的玩笑，在这里寻找越南的意义，我们谈论的话题永远只有越南，一直谈到我们开始飘浮起来，不再对其他任何事情关心，将自己麻醉到失去清醒的意识，听着伯爵的立体声音响放出震天响的音乐：披头士、德尔·香农、杰瑞·李·刘易斯，以及早期的滚石乐队。

经常会有一些临时来访的记者到这里暂住。早晨起床后，你会在起居室里被他们绊倒，他们就躺在门厅里的帆布床上。这里更像是住着一个马戏团——而德米特里饲养的小动物更加助长了这种印象。他有三只猫，一只鹦鹉，还有一只叫做副元帅的猴子，这个名字来自于越南总理兼空军副元帅阮高其。德米特里说他们之间有相似的地方，尽管我从来没有发现。我把这东西叫做僧侣安南，它永远都在书架上手淫，用不满的眼神看着它自己。我想，由于它呼吸着房间里同样的空气，因而受到刺激，永远陷入迷幻之境。

我住在这里需要支付膳宿费用，但我只是间隔性地过来住一住，因为我和我妻子在新加坡有一套公寓。如果在西贡轮班的时间较长，每当我想念丽萨的时候，别墅里的生活会给我一些安慰。这种生活一直持续到一九七〇年，等到德米特里、迈克和吉姆将他们的大本营搬到金边时才宣告结束。别墅是那种殖民地时期的老式建筑风格，客厅非常宽敞，百叶门上镶的是黄铜把手，别墅里有许多间卧室，浴室的面积和门厅一般大小，里面有一个像捕鲸船一样大的浴缸，还有法式的橡胶软管淋浴器和坐浴盆，黄铜水龙头是来自巴黎的古董，此外还有一个蓝色的储物

坛，高度和儿童的身高相仿，神秘地站在角落中，像是来自天方夜谭的故事。租金非常昂贵，但我们完全支付得起。

和大多数外国记者一样，我们在黑市里通过一家叫做印度银行的组织将我们的美元兑换成比索。该组织位于阮惠大街的伊登大楼上，在一间十分狭小的办公室里，坐着两个高度紧张的印度人。他们和电视新闻的办公室位于同一层楼面，我和迈克还有吉姆共同使用电视新闻的办公设备，因此我们去那里办事极其方便。如果他们不幸被无法打通关节的政府部门抓住，就会面临牢狱之灾。不过据说他们的网络伸展到了北京和中央情报局，而本地货币不断地通货膨胀也为他们创造了大量的财富——同样也给我们带来了满足感。每天早晨，伯爵躺在他那张宽大的双人床上，身上裹着从东京买回来的黑丝绸和服，像往常一样朝着敞开的卧室门外叫嚷，提醒我们现在运气多么好。

"先生们，想一想！每次我们醒过来，我们就又赚到钱了。"

电话放在德米特里的卧室中，但我们随时可以使用：他的卧室门永远敞开着，除非里面来了姑娘。房子以他的名义租赁，由他和陈先生之间达成协议。这间别墅属于一家巴黎的公司，由陈和他妻子负责打理，两人同时兼做用人，住在楼下。陈先生上得楼来，塑料手提包里装着最新到货的高棉红(如果缺货的话，就会换成三角洲绿)，包上写着"越南航空"字样，他开怀大笑着，像个施舍者一样。他有许多生意要照料，经常骑着黄蜂牌小型摩托在西贡跑来跑去，有时能看到他在楼下大门口缴钱给白老鼠——那些身材矮小、贪污成性、人见人憎的越南警察，穿着白色制服在城里巡逻，屁股后面挂着点38手枪，枪带子长得几乎拖到地上。

那些日子里，冯、伏尔科夫和朗福德经常厮混在一起。有时他们会一起外出跑新闻，除非迈克和吉姆想瞒着伏尔科夫抢到独家新闻，或者相反。那时候大家相互之间就没有同情可言。但如果不是大事件，他们会相互合作，节省些力气。"这是个小新闻，伯爵，"朗福德和吉姆拿着

摄影机穿过伏尔科夫房门的时候会喊道，“你没必要骑自行车去。”

他们会开一些很实际的玩笑，有时候这些玩笑让人哭笑不得。尤其是朗福德，像个少年一样乐此不疲。有一次，正当感到无聊之极时，他抓起一枚美制烟幕弹扔到正门的凉篷上，在公李大街上掀起一阵桔红色的烟雾。白老鼠来了，陈先生用钱将他们打发走。还有一次，我醒过来，发现一摊液体燃料倒在床单上，一直流到我脸部的位置。朗福德在伏尔科夫的怂恿下，爬到我身边，打开了他的芝宝打火机，作势要将油液点燃。

最早叫他们战士三剑客的是特雷弗·格里菲思。其实他起这个外号并非出于赞美之意，他的话里总是含着一种尖酸的味道，就连引用吉卜林也是别有用心。他觉得这几个人干活太过卖力，他们将这场战争当作一场冒险，在特雷弗眼里，他们没有政治意识——那是摄影记者们通常都缺乏的东西。但三剑客那时候正快活得要命，根本不去关心格里菲思的想法，所以这个绰号起了反作用：叫起来颇让人羡慕而非嘲讽。这一点肯定让格里菲思大为气恼，但他还是有足够的风度表现出开心的样子。自从在欢乐酒吧里的那次小事件过后，他和德米特里握手言和，而现在格里菲思对伯爵提供的高质量大麻赞不绝口，当然不愿意在别墅里做个不受欢迎的人。

我的卧室位于别墅后排，靠近停放大鹦鹉的车库附近。俯下身去，我看见下面的弄堂里开着一排面馆、服装店和洋铁匠铺子。蓝色的老式木制百叶窗总是半开着，每当我早晨醒过来，就会听到沿街小贩的叫卖声和金属敲击声，从楼下的厨房里隐约传来法国和越南的流行音乐，陈夫人在那里为我们准备鸡蛋、热花卷和咖啡等早餐。我听到德米特里在电话里激动地朝哥伦比亚广播公司的某位人士大声喊叫，还闻到房间里前一天晚上残留下来的高棉红的气味，我顿时醒悟过来，我已回到了西贡。

有时客厅里的收音机会被调到美国部队电台，楼下陈夫人播放的温

柔的流行歌曲立刻被电台音乐节目主持人快速饶舌的话语和摇滚乐的重击声所淹没。电台主持人向美国大兵听众致以永远不变的问候："献给那里所有的人，那些在危险中拼搏的人。"我们听了觉得非常滑稽。"喂，"伏尔科夫会说，毫无表情地看着新来的记者，"你在危险中拼搏吗，朋友？"

伏尔科夫别墅：客厅。我记得在蒸腾的湿气和香甜的大麻云雾推动下，四周的墙壁像气球一样飘动起来，仿佛很久以前就置身于死亡国度的边境之内。伏尔科夫坚持翻来覆去地播放猫王埃尔维斯·普雷斯利的歌曲《无法不坠入爱河》，我和吉姆·冯以及特雷弗·格里菲思被这首曲子牢牢地囚禁起来。

他坐在一张制作于三十年代的扶手椅上，椅子宽大得如同王座一般。他从这里控制着身边桌子上的转盘。副元帅蹲在一只扶手上，皱着眉头，偶尔伸出一只又黑又小的手去抚摩主人的脸。伏尔科夫不断地将留声机指针拨回到唱片开始的位置，脸上的笑容如同刚刚摊好一只完美的煎蛋一样。其他人四肢摊开，俯卧在地板上四散铺着的酒椰席子上。咖啡桌上放着伸手可及的卷烟纸和公用的檀香木盒子，那里面装着陈先生送过来的珍贵药品。盒子外面贴着某本杂志的新闻标题："你在害怕什么？"房间里的光线逐渐模糊起来，但没有人打开灯。从正面窗户的百叶窗板中间看出去，能看到碧蓝的天空，罗望子树的树冠，公李大街对面的钢筋混凝土阳台上挂满了盆栽植物，小个子的越南人在阳台上走来走去，过着忙碌而充实的家庭生活。

德米特里今天去过中部高地，在那里报道完一场重要战斗。他已经换回他的黑色和服，波浪似的金色卷发和魅魍人的面孔使他看起来像一个中世纪的沙俄贵族。从和服领口露出的胸膛上，能看到他的幸运符：那是他祖母从沙俄带出来的一条项链，挂着圣尼古拉斯勋章。所有的摄影记者都很迷信，全都带着某种护身符，他们认为，如果没有这些东西

就会送命。吉姆有一个柬埔寨老虎爪子，迈克是一个黄铜的皮带扣子，上面有共产党的五角星，这些都是美国人从被俘的北越战士身上搜来的，他们极其珍惜。

埃尔维斯唱歌的声音很轻——或者是因为我吃了这些草药以后听力下降的原因。披头士已经唱过了《一周八天》，德尔·香农也唱完了《继续寻找》，滚石乐队也已经唱好了《小红公鸡》，我想方设法插入了一首我喜爱的格列高利圣歌[①]。从新加坡和香港回来时，我们都会带些唱片，加入黑胶唱片的收藏集。我的圣歌让其他人听了昏昏欲睡，但我没能再换上一首阿图尔·施纳贝尔[②]演奏的舒伯特即兴曲。现在我们一遍又一遍地听着埃尔维斯，虽然我也很喜欢他，但还没喜欢到连听十遍的地步。德米特里的嘴唇虔诚地嚅动着，低声跟唱，高举的手指间夹着一根大麻香烟。

"哲人有言，
唯莽夫才会陷入……"

吉姆·冯又递过来一支大麻烟，大家一个接一个地轮流抽着。我深吸一口，按照其他人建议的那样，将烟憋在胸口，然后吐出，身体里便会产生更大的变化。我其实并不像大家那样对伏尔科夫别墅里的烟草如此感兴趣，因为吸过以后会让我进入妄想状态。可如果不吸的话，又显得不够朋友。我发现伯爵在看我，张开大嘴笑着，用沙俄贵族那种淡蓝色的眼睛盯着我，瞳孔如此之小，看上去一副极端狂热的样子。

"看看哈维。他并不是真心喜欢这些非法的物质。不要不要，哥们，他说，把它拿开，不要强奸我。可是接下来他还是被迷住了。你是个见鬼的清教徒，哈维。"

---

① 单声部，无伴奏的罗马天主教宗教音乐。
② 阿图尔·施纳贝尔，奥地利钢琴家。

吉姆·冯安静地笑着，是那种单调的轻笑声。但特雷弗·格里菲思并没有跟着笑起来。他双手平放在地板上，坐在那里看着伏尔科夫，下颌发紫，乱蓬蓬的头发从前额一直垂下来，盖住了他的浓眉。在房间里熹微的光线下，他的脸看上去比平日更显得苍白。他前一周去了中部沿海地区，在那里报道有关美国空军轰炸的新闻。吸烟之前他已经对我说过这件事，意味深长的眼神里充满了阴郁，双唇紧闭，使我警觉到他正在努力控制心中潮水般的义愤。特雷弗的愤怒就像他的幽默一样，从来都不会隐藏得太深。

此刻，他对德米特里说话的口气里流露出一种极不自然的礼貌口吻，从胸腔里发出洪亮的威尔士人的声音。“你是不是觉得，伯爵，埃尔维斯这首消沉而粗鄙的哀乐可以被换掉了？也许可以换成有点深度的鲍勃·迪伦？”

伏尔科夫低头朝他看了一眼，然后又蜷回他的真皮宝座，手里把玩着奖章。“这可是猫王最伟大的作品，”他说，再次将手伸向唱针。

“我求求你换掉它，”格里菲思说道，“不然我砸了它。”

伏尔科夫眉毛一挑。“今天是不是忙坏了，特雷弗，你说话很冲。我猜你去报道的是一起暗杀事件？”

“暗杀？”格里菲思警惕地睁大眼睛，双手仍平放在席子上，但他开始作势要从地上站起来。然后他看到伏尔科夫开始大笑起来，于是又停下身子。“你这个杂种，伯爵。”

这是记者们相互之间开的最老掉牙的玩笑，但仍然能有效地骗住人。在此时的西贡，我们时刻担心被人抢走新闻，因为每天都有大量的新闻出现。格里菲思在城外待了一个星期，而在总理阮高其的军政府那里，任何事情都是有可能的——尤其是对特雷弗来说。温文尔雅的空军副元帅上了他的黑名单，和林登·约翰逊[1]在一起。

① 约翰·肯尼迪被刺后接任美国总统，推动越战不断升级。

尽管格里菲思的脾气捉摸不定，我还是慢慢地开始喜欢起他来。只要他一出现，就会发现他褐色的大眼睛闪烁着，凶恶的黑眉毛拧成一团，可能被某些驻越美军的愚蠢行为或者西贡政府的背信弃义激起满腔怒火。姑且不论是否同意他的观点，我见到他总是很开心。特雷弗在任何事情上都极其认真：包括他的观点、他的喜好、他的罗曼史。他有幽默感，因此不会成天板着脸，而且他也乐得慷慨地分享信息。对于狄伦・托马斯[1]的喜爱，使他能够背诵出许多诗篇，而每次醉酒后他就会抑扬顿挫地开始吟诗。就凭这一点我可以原谅他所做的任何事情。

但今晚，烟草对他的影响显然使他偏离了轨道。他依然用沉思的眼神注视着伯爵，开始向他发难。

“为什么总是必须由你来控制，伏尔科夫？或者换句话说，你为什么这么法西斯？”

德米特里猛吸一口大麻，然后他将唱针从唱片上拨开。屋内顿时安静下来。他口齿不清地拉长调子说。

“你为什么要对我施加压力，特雷弗？你为什么要骂人？”

“我只是发表一下看法。你是个法西斯分子，不是吗？你甚至连阮高其的军政府都支持。”

“只要是你不喜欢的人都是法西斯分子，格里菲思。阮高其的军政府没有那么糟糕。至少他有胆识，比吴庭艳集团强得多。”

“上帝！他是个疯子。就是这个人想用炸弹空袭河内，目的仅仅是为了把他弄丢的家园炸个一干二净。”

“美国佬必须和那些能够合作的人商谈合作。我认为，只要阮高其能抵挡住共军，他想怎么做都可以。你知道共军占领河内的时候都做了些什么吗，格里菲思？他们造了一所监狱，将人们关进去。然后那些委员们也开始同样挥金如土起来，就像中世纪那些狗娘养的主教一样，打

---

[1] 威尔士诗人和散文家，作品以妙趣横生、节奏狂热和哀婉动人著称。

着爱护和平、爱护人民的幌子，其实是在剥削人民。”

“在南越到底谁是剥削者，谁是被剥削者？美国佬正在把这个国家变成一个殖民地。他们一边将这里当作加利福尼亚一样从中捞取好处，一边又将这里的农民变成赤贫，还用炸弹对他们进行轰炸。但他们还是没办法打倒这些穿着橡胶平底鞋的农民，不是吗？共产党仍然沿着公路向前推进。”

特雷弗胸脯起伏，攥紧拳头，撑在席子上。他义愤填膺，脸色也变得更加苍白。副元帅显然被吓着了，它突然从主人的椅子上一下子跳到碗橱上，蹲在那里，皱起眉头看着格里菲思。但伏尔科夫四肢摊开躺在他的宝座上，带着一丝傲慢的笑容看着地面。

“是这么回事吗？美国陆军第一骑兵师刚刚在德浪河谷打了一个漂亮的胜仗，孩子。那是他们和北越军队的第一次交锋，结果是他们赢了。共产党最终从柬埔寨边境夹着尾巴逃走。是我去报道的，迈克也去了。”

“你真的认为形势会这么发展下去吗？美国佬会最终取胜吗？他们能打赢北越吗？同样是这群人，他们拖着大炮穿越了五十英里的高山和丛林，每次只能移动一英寸，每天只能行军半英里，一连走了三个月，将法国人堵在奠边府。他们是亚洲的斯巴达人，伏尔科夫。奉献和纪律永远都会打败堕落，难道你没有听说过吗？”

“胡说八道！他们的炮火是由苏联提供的。这是你想要的结果吗，格里菲思？让苏联人控制东南亚？”

轮到特雷弗吸大麻烟。他抽了一口，然后又回来继续反击。

“我刚刚去过平定省。美国佬将那里设为‘自由轰炸区’。你知道那是什么意思吗？你明白那里将会变成什么样子吗？”

“我当然见过。那里是越共的地盘，你知道的。美国士兵也在牺牲，越南共和国的军队也一样。你的心为此流过血吗，特雷弗？你认为如果他们胜了，他们会仁慈吗？上帝呀！我了解共军，孩子。”

“哦，是的，都是因为你祖父不得不去巴黎开出租，再也没有农奴可以奴役。”

我以为伏尔科夫会朝格里菲思扑过去，但他却还是在口头回应，声音也变得更加懒洋洋的。“我们都知道你为什么是一个该死的左翼分子，格里菲思。你是英国等级制度的牺牲品。”他转向我和吉姆。“一个可怜的威尔士孩子被送到势利的英格兰人学校，父母忍辱负重，这让他感到低人一等，因此变成了激进分子。他更喜欢这个，而不是民主和万恶的资本主义。”

大麻让两个人都变成了残忍的儿童。此时我期待着格里菲思给伏尔科夫一拳。但相反的是，他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紧握着拳头，双目圆瞪。以特雷弗的聪明和执着，我怀疑他是否反应过度。我也怀疑德米特里同样如此。事实上，他们非常相似。两个人都容易热情和冲动，我相信，他们俩都是因为过去的心理伤痕而选择了各自的立场。以我的经验来看，政治争论并不完全关乎政治。所有那些抽象的激情都能在更细小更卑微之处找到根源：通常是在童年时期或者青年时期，曾经的某种耻辱让我们永远保持一份戒心。所以，并非是失落的沙俄或分裂的越南让我的两位兄弟进入这样一种狂热的愤怒状态。没有其他伤痕能比我们的自尊早期所受到的伤害——或者父母的尊严受到的伤害——产生更深远的影响。获得尊重，这当然是我们最大的渴望，不是吗？在它面前，其他任何事情都失去了颜色。

尽管事实上两人都已经因为烟草而眩晕得无法动手，我想他们最终会扭打到一起。但就在这个时候，迈克·朗福德走了进来。

他突然出现在我们面前，站在房间中央，身着污迹斑斑的战斗服，额头上缠着厚厚的白色绷带。他看上去脸色苍白、精神疲惫，但却是很开心的样子。他将摄影机和相机包往咖啡桌上一放，双手背到臀后，朝我们一个个笑着。

我们回头看着他，努力适应他的出现。吉姆·冯首先开口。“上帝，你的头怎么啦，雪？”

迈克没有回答。相反，他用一根手指朝吉姆指了指，然后又指向我们每一个人。“你神志不清，詹姆士，你们都神志不清。”

他的出现消解了所有的对抗情绪，他那种兼具白人和黄色人种的温文尔雅的气质有一种能让人镇定下来的作用。他走到留声机旁，在旁边的黑胶唱片架上翻了一会儿，放上去一张鲍勃·迪伦的唱片。《一切都结束了，蓝宝贝》的音乐顿时弥漫在房间里，伏尔科夫和格里菲思两人也不再相互瞪着对方。特雷弗躺回到他的垫子上，脸上又露出一丝笑容。

“鲍伯·迪伦[①]是个天才。当然，他的名字取自伟大的迪伦·托马斯。那是令他顶礼膜拜的人物。”

迈克在吉姆边上躺下来，接过吉姆递过来的一支刚刚卷好的大麻烟。“到底被什么东西打到了？”吉姆问道，“是弹片吗？”

“没那么糟糕，詹姆士。我跟着一支越南共和国军的侦察队到了靠近朔庄的地方，遭到越共的伏击。我看到他们有一个人要爬上堤坝，我想拍下他。那将是一张绝妙的照片，但却被他跑过来用卡拉什尼科夫枪托打了一下。”

伏尔科夫摇着头。“又在做摄影记者的白日梦，朗福德。上帝啊，幸运的是他没有开枪。”

“你说得对，你说得对。”迈克作出一副后悔莫及的样子摇着头，发现我在看他，朝我眨了眨眼睛。

现在对他说话的是格里菲思。“还和越南共和国军一起出去，雪？你疯了。总有一天你的运气会用光的——而且这么做有什么意义？他们做的是注定要失败的事。”

---

① 他的真名是罗卜特·艾伦·齐默尔曼。

我们都知道迈克已经完全站在越南共和国军一边，一次次地跟他的朋友钟上尉出去。他也跟着美国人出去报道了不少新闻，但南越军队是他的首选。我们大多数人都为他所冒的风险和遭遇的困难动容——这种风险和困难连冯和伏尔科夫也不愿意去分享。其中一个原因是，越南共和国军不是新闻的主要内容。但我们都承认，他跟随南越军队所拍下来的影片非常棒，他在电视新闻的地位也很高，他们把他的新闻镜头成功地卖到许多国家。对于一直观看美国军队的西方观众来说，那时候能看到亚洲军队作战的情况是一件新鲜事。而在这一行里，朗福德拍摄的作战镜头比任何人的距离都要近。人们一边吃晚饭，一边可以看到电视新闻里播放的越南战士死亡的场面，或者他们照料受伤同胞时面部显露出来的表情。要拍到这样的镜头，意味着必须到最前线去，而不是像大多数摄影记者那样从二线或三线的地方拍摄长焦镜头。人们已经开始听到"自杀式的朗福德"这个绰号,但那或者是出于酸葡萄心理，或者是一种愚蠢的哗众取宠的行为。他会评判自己可能要承担的风险，他有一种异乎寻常的生存本能。

此刻，他吸食着大麻烟，温和地看着格里菲思。"哦，我不知道，"他说道，"我估计美国佬走了以后，越南共和国军还要继续打仗。不管怎样，我刚刚在报道美国人的时候，被伯爵抢了我的新闻，所以我还是跟着越南共和国军吧。"

伏尔科夫笑了。"讲废话是没有用的，雪。不过你要当心点，否则就会和你的钟上尉一起牺牲。"

格里菲思飞快地抬起头来。

"不，他不会的。你闭嘴，伯爵。还有，请接受我的道歉。我不应该那样说你的家人。"

伏尔科夫缓慢地挥了一下手。

"原谅你了。我也撤回攻击你私人生活的话。"

这样的敌对场面从来没有长久过。在伏尔科夫别墅里，我们都很迷信。

3

哈维·德拉蒙德

坦白地讲，除了朗福德的冒险经历以外，一开始我认为他是个极其普通的人。在很多方面他的确很普通：我的意思是，他这个人很平凡。

但我很快注意到他有两件事情并不那么平凡：他永远不变的镇定与温和，以及他给我留下的一种他的生活中有秘密的印象。我确信这种秘密的感觉并非是他故意制造出来，他从不伪装。那只是他在自己可能都没有感觉到的情况下营造出来的一种气氛。

哦，有秘密生活，现在我们都已知道。但在那时候，对于像特雷弗·格里非思等人所说的迈克和澳大利亚大使馆的唐纳德·米尔斯有联系的传言，我并没有当真过。米尔斯是为澳大利亚秘密情报处工作的驻外特工，像一般特工那样，以二等秘书的名义做掩护。你会不时地在洲际皇冠酒店的阳台上看到他们俩一起喝饮料，有时候，如果奥布里·哈德威克来到西贡，他也会加入进去，所以迈克或许给他们谈过一些个人看法，关于他眼中的战争，以及他为澳大利亚广播公司所拍摄过的一些越南领导人(采访通常由我主持)。从一个摄影记者的角度来看，这些都不会产生多么大的危害。或者这只是我当时的想法。

我认为他真正的秘密生活要更加单纯，同时也更加诡秘。我相信这种秘密生活的核心是克劳丁·潘。他和她是否做过恋人，这一点我并不清楚。我也认为没有人清楚这件事，因为没人敢去问他。这么随和的一个人，一旦发起火来，朝你靠近的样子一定很吓人。从我个人的角度来看，我怀疑他和潘夫人之间没有发生过性关系。她年纪比他要大不少，我认为他们是朋友，是那种真正的朋友。他们在其后的十年间一直保持

着朋友关系，我觉得这比一场绯闻要有趣得多。除了泛泛而谈，迈克几乎从来不提起她。他和她之间的关系是他生活中独立的一部分，只存在于一种私密的泡沫中。他们之间的亲密关系是建立在怎样的基础上，这一点我并不清楚。但毫无疑问的是，她是他在西贡的某种导游和知己——但我不知道使他们之间联系起来的重要线索是什么。我所知道的是，她对于他来说非常重要。

朗福德性格上的另一个特点是，他对那些被抛弃的、弱势的以及那些为了注定要失败的事业而拼搏的人给予极大的关注，这一点我认为和他的秘密生活有关。我的一些喜欢冷嘲热讽的同事总结得更为简洁：他总是在试图帮助失败者。

当然，他们所指的主要是他对南越军队越来越深厚的同情。和格里菲思以及伏尔科夫不一样的是，朗福德在争论中从来不会有过激的言辞，他的声音也一直保持着轻柔的语调。但在伏尔科夫别墅和欢乐酒吧里，当我们都喝醉了酒、神志不清地进行讨论的时候，他会一遍又一遍地重复他的观点：尽管有一些越南共和国军的部队在逃避战争，但其他人都在英勇作战——而美国人却没有给他们应得的荣誉。他不是在抱怨，神情也仍然很快活，但这种想法几乎成了他心中的一个执念。越南共和国军所遭受的损失比美国人要大得多，他说——这是一个没有得到广泛认可的事实。他们和越共针锋相对地交手，但没有人将比萨饼为他们送到战场上。

“美国佬把他们叫做黄狗子和亚洲种，”他说道，“他们没有将他们当人看。他们说他们都是些胆小鬼，他们的女人都是娼妓。这种见鬼的话根本就是一派胡言。而自作聪明的记者却帮着将这种话到处宣扬——这种话只能在东凯街的酒吧凳子上冒出来，但上不了战场。”

这番话当然是有一些道理的。不过，对于西贡集团的腐败网络以及越南共和国军上校和将军们忙于在黑市赚大钱，而置行军打仗于不顾的行径，我们多数人仍然大为不齿。听着朗福德为个别正直的指挥官和战

场上的普通士兵所参与的事业进行辩护，我开始明白，在他镇定如常的外表下，他其实是一个特殊的另类，一个不遵守常规的人，我开始认识到他是那种善良但天真的人。他的思维和立场从来不真正涉及政治，那完全是一种截然不同的取向，而他在适应这种取向的过程中也绝不轻松。和特雷弗·格里菲思一样，记者们所采取的比较流行的立场是，对西贡政府和美军的参与给予哀叹，把北越看作是解放者，但朗福德不同意这种观点。他似乎认为南越政府的战斗属于理所当然的正义的一面——但同时他又对他们的美国盟友越来越不抱幻想。他喜欢美国人，当他跟他们中的某支部队一起出任务的时候，和他们相处得极其融洽，但他谴责轰炸被越共占据的村庄。他拍过轰炸后的场景：母亲抱着孩子的尸体哭泣、老人在震惊中彷徨。但这些镜头并没有被澳大利亚广播公司所采用。因此，从这一点上来说，他同意格里菲思的观点，而不是伏尔科夫的。战争只能依靠地面战斗，他说，就像越南共和国军的战斗一样，而不是依靠从空中消灭农民。

欢乐酒吧里有一些人为他的这种坚持颇感好笑，其他人则勉强被打动。就连格里菲思也没有太多争辩，而只是摇着头，眉毛耸起，面带笑容。因为朗福德对于越南人抱有明显的好感，也因为他体验过他们所面对的危险——我们没有人为这种危险做好准备——因此他的观点得到了尊重。如果非得说真话，很少有记者和越南的人民有多大关系，更没有什么人像朗福德一样去学习他们的语言。他比我们更深入地参与到这个国家里，他似乎要努力地和它融合在一起，我现在怀疑这可能是他和金安儿恋爱的原因之一。

当然，首先她是一个无家可归的人。我并不是在冷嘲热讽，这次爱对他来说的确是一次重大改变，我确信他是非常认真的。

某个晚上，我和他在洲际皇冠酒店的露台上喝东西，我第一次知道了他和她之间的关系。那是在下半年，大约是十月份的时候，我想。

在战争刚打响的那些日子里，洲际皇冠酒店依然沉浸在殖民地时期的美梦中。黄色的拱廊，各式各样的台柱和格栅，面积不大的室内花园里竖立着陶瓷像，还有落了一地的素馨花瓣，所有这些看上去似乎永远都不会发生改变。年纪很大的华人侍者拖曳着步子走来走去，从第二次世界大战起他们就在这里工作，仍将继续待在这里。在大厅里豪华的楼梯边上，胖乎乎的黎先生穿着白色套装，似乎永远在弯腰恭迎客人。战争不过是生活背景里的噪音，最终将会消失。以前总是他给我安排房间：我在想黎先生现在怎么样了。

在与东凯街相接的那堵低矮的石墙边，我深深地陷进柳条椅中，喝着冰镇的开胃酒，等着朗福德。这个露台——新闻界把它称作"洲际高架"——是西贡的中枢：是我们聚会的地点，是在战地累了一天回来后的避难所，对先于我们来这里的新闻记者和外交官来说，它是如此，对更早的法国统治者和殖民者也是如此。抬高的露台依人行道而建，需拾级而上，独有的黑白瓦片划出一个区域，禁止墙外的乞丐、少年小偷和沿街叫卖的小贩进入。但他们一直都在试图侵入进来，此刻正有一排小孩子挂在墙上不依不饶地叫喊着，朝我做着鬼脸，手伸进来，似乎要抓住我。

> "喂，你！老大！换钱吗？要不要黄色照片？要不要来个好货色爽一下？你这个孬种！"

七点钟。黄昏来得很快，厚重的黄昏伴随着地面上的各种臭味升腾而起：汽油的烟味、鱼露味、樟脑烟味。一切都成了白纸一样的颜色，也是热浪的颜色。没有什么是真实的。混乱统领着东凯街和墙外的广场：刺耳的军用卡车、武装吉普和小型摩托车的声音在耳边此起彼伏。西贡的马仔们戴着黑帮墨镜，开着本田，呼啸来去，寻找着抢夺手表的机会。

我看到了朗福德，他正沿着东凯街朝我走来。不知道为什么，一些细微的事情总能够长久地留在记忆里，而一些大事件，却逐渐变得模糊。

他穿着绿色电视服，衣着整洁，头发用他常用的发油定型（他还停留在使用百利发油的五十年代），他正走过老式的法国大剧院，身边围着一群跳来跳去的街头小孩：是他的那群被人抛弃的孩子。其中有两人拉着他的手，走在他的两边，我以前见过这两个小孩，他们都在洲际的门口叫卖过东西。一个是约莫十岁的男孩，背着一捆报纸。另一个是跛脚女孩，我觉得她大约十四岁，拄着单拐，跛脚走着，脖子下挂着的托盘里放着香烟和鲜花。为了照顾她，朗福德走得很慢，低头笑着，像一个年轻的父亲。

他和东凯街上的少年小偷以及叫卖的小贩关系很不错。他们大部分是战争孤儿，有一些人被炸弹和炮弹片所伤，我们都为他们感到遗憾。但一天劳累下来，他们像虫子一般孜孜不倦地围在我们周围，实在让人抓狂，没有哪个外国人能够忍受他们喋喋不休的烦扰。然而朗福德用钱和小礼品鼓励着他们，比起我们不情不愿地拿出几个施舍钱来，他出手要大方得多，他甚至去市场上为他们买衣服。我仍然能听到他们在背后喊着"迈克先生！迈克先生"。他们会坐在我们位于伊登大楼的电视新闻办公室的门外，也就是洲际酒店所在的阮惠街的转角处，他们在等着他从三角洲的外出报道中回来。我们的越南秘书将他们赶开，但他们又会再次出现。有些人会在那里等上好几天——在我看来，贪婪地等待施舍并不足以完全解释此事。他们看上去真的对他无比忠诚。

当他走上露台的台阶后，大多数跟在他后面的少年都已离去。但背着报纸的男孩和挂着托盘的女孩仍和他走在一起。他们最终会被华人服务员赶开，但暂时可能还会容忍一段时间，旁边还有广场上的其他人侵者：一个留山羊胡子、上了年纪的华人算命先生，一个擦鞋的小孩。在迈克朝我走过来时，两个小孩离开了他，穿过露台，朝不同的方向

走去。

那个男孩其实就是一个乞丐：他的那捆报纸只是一个掩护而已，我们叫他报纸小子。他从一张桌子走向另一张桌子，叫喊着他那些破旧的货品，手向外伸着：他的声音尖锐且刺耳，人们听了直摇头。但那女孩是个真正的小贩，她的花总是很新鲜很可爱，她卖的美国香烟——毫无疑问是从一家补给用品商店偷来的——价格很低。她拄着单拐，一颠一颠地跛着脚在桌子间来回走着，手里拿着一束栀子花，面带笑容地看着身穿彩色服装的越南商人以及他们的穿着巴黎式样晚礼服的妻子和情妇、西方大使馆的官员和记者、穿着卡其布军便装、戴着银色徽章的美国军官。这些人大多不理睬她，或者挥手要她走开。但美国军官会将手伸向口袋，脸上一副温和但又不安的表情。

我第一次仔细地打量着她，她没有问题的左脚上穿着橡胶平底凉鞋，弯向一边的右腿扭曲着，从她那肮脏的白色裤管里露出已经萎缩的光脚，只是一段肉的残根而已。我为她垂肩长发下美丽的面孔感到吃惊，这已经不是第一次。那是一张瓜子脸，闪烁着聪明和活力，简直完美至极：那种柔弱的美让你想要微笑和哭泣。柔弱！那个瘦小的人儿要有多大的力量才能生存下来，我们无法猜想到。许多记者会注意到她，我们很多人都觉得很难忍心去看着她，同时会对战争生出一种无力的愤怒。我不晓得她的名字。她只是被大家称为瘸腿女孩。

迈克坐在我对面，示意正站在露台上一根柱子旁的华人侍者过来。他的头发像黄铜头盔一样光亮，身上有一种崭新的宁静，身体向后靠在柳条椅上。对我来说，似乎今天晚上他有些细微的不同。他和六个月前的样子不完全相同，不像是我在欢乐酒吧里遇到的同一个人。

但是任何取得他那样成功的人都会有一种不一样的光环，我想——至少在看客的眼里是这样。

那一周，他提前通知电视新闻，他想做一名自由摄像记者，专业从

事静态照片的拍摄。

我毫不怀疑他有能力生存下去：他已经开始享有一定的名声。除了在过去的几个月里为电视新闻做摄像报道以外，他还想办法外出拍过一些照片，将它们卖给当地最大的图片社马格南。《巴黎竞赛报》和《生活》杂志也购买过一些。那些是很伟大的照片。他有拍静态图片的天赋。他总是想将某起事件在某个时间上定格。于是，他的照片被刊登在那些供人消遣的、摆放在咖啡桌上的画册里。

那时候，越南的局势常常风云突变。国际通讯社和杂志社四处寻找图片，他们愿意向任何人付费，只要有疯狂的人愿意搭乘直升机降落到战争中去。许多毫无经验的人在做着这样的事情，其中有许多人命丧战场。在城里，有一些非常疯狂的兼职记者，其中一些人不但带着相机还拿着武器。许多人都做不长久。迈克很快成为专业人员：他总是非常镇定。冲突越来越严重。

《生活》是使他取得国际知名度的最大推力。自从他卖过一些照片给《巴黎竞赛报》后，一个来自《生活》杂志的人在机场上将刚刚走下美国运输机的他劫走。他刚刚在中部高原地区报道了一场大战事。美国101空中突击师刚刚开始在那里和北越军队发生接触战，迈克告诉我说，《生活》杂志出五百美元浏览他拍到的图片。当时这是一笔很大数目的钱。他们给了他四页的报道版面，还有封面：非常出色的战斗现场照片，拍摄于极其危险的情况下，他跟随报道的那队战士中，大多数人被歼灭。他拍到了处在生死边缘的美国大兵，就像他拍的越南共和国军部队一样。他拍下了他们在那个时刻脸上的神情。由于他对反差对比技巧的掌握已经炉火纯青，加上那些面孔上所产生的变化，这些照片久久让人无法忘记。封面照片里，一个美国大兵跪在一个在德浪河谷大战中身受重伤的伙伴旁边，双目紧闭，神情憔悴，充满了绝望。你记起来了吗？那是有关这场战争的最出色的照片之一。

迈克刚刚从三角洲地区回来。他首先回到伏尔科夫别墅，很快地冲

了个澡，换了身衣服就过来了，他告诉我说。他几大口喝下啤酒，然后伸展双腿，看着四周露台上衣着齐整、欢声笑语的人群，在夜晚里，他们身上散发着须后水、雪茄和香水的味道。

“这一切有点儿不真实的感觉，”他说，“不是吗，哈维?”

我不是一个勇敢的记者；除非万不得已，我总是避免去报道战斗场景，我的看法是，在枪林弹雨中报道新闻一般情况下会导致很糟糕的情况。我将这样的工作交给摄影记者去做。但我去过战场许多次，我知道他在说什么。几个小时前，他还穿着被汗水浸透的军服，也许膝盖以下都泡在泥浆里，拍摄着三角洲芦苇丛里濒临死亡的南越士兵。现在，他却坐在“洲际高架”上，刮好了胡须，冲过澡，正准备享受一顿美餐。而在我们周围的桌子上，除了一些同行记者，很少有人能猜到他刚刚去过哪里。是的，是不真实。即使战斗将在半个小时后打响，这些人中的大多数都不会认为战地记者会离开东凯街的酒吧，除非是去发稿件。事实上，正有一个聪明的纽约记者在这样干，在他驻任期间从来不去亲自看一眼子弹是如何发射的，除了看看城里的白老鼠开枪以外。但他是特例。

夜色渐浓。东凯街人行道上的叫卖小贩蹲在罗望子树下，身边的小玻璃箱里放着他们的货品，汽油灯已经点燃，在黑暗中忽明忽暗地摇曳着，跛脚女孩也已卖出大部分的鲜花和香烟。她走到距离我们几英尺远的一张桌子旁，将手中的栀子花伸向两个穿着热带西服便装的中年男人，我觉得他们是法国大使馆的官员。其中一人朝她挥手要她走开，甚至没朝她看一眼。

或许她并未看到这个动作，又或许她是故意的。她仍然站在那里，微笑着，举着手中的花。官员抬头看了她一眼。那是一个戴着眼镜的大块头男人，常年严肃的行政工作在他泛黄的脸上留下皱纹。他讲着很快的法语责骂着小女孩，最后来了一句：“滚开！滚开!”

她开始架着拐杖朝后退去，但那个官员仍然朝一个年老的华人侍者

招手，服务员慢吞吞地走了过来。官员手指着小女孩，音量提高，说话的语速开始加快。但朗福德站了起来，走向那张桌子。他抓住那人穿着淡蓝色的亚麻布衣服的肩膀，俯身看着他。他的表情很和蔼，但抓握的力度一定让人感到很痛，因为那人在退避，皱着眉头，眼睛睁得很大。华人侍者迟疑着站在那里，看着他们两人，脸上是一副空洞的笑容，这种笑容通常是华人想要遮掩自己的尴尬或迷惑时表现出来的表情。

“不要这样子，老家伙，”朗福德说，“她只是想卖些花给你。很便宜的花。你为什么不买一点呢？”

他继续抓着那人的肩，脸几乎下探到和那个人同样的高度，附近桌子上的人们转过头来。那个官员朝他们看去，然后又抬头看向朗福德，试图掰开迈克的手，嘴里低声而激烈地用法语说着什么，我没有听清。他愤怒的表情里夹杂着明显的恐慌，那种恐慌可能是因为在朗福德脸上看到了什么。我想他会喊这里的管理人员，但他没有。另一名法国官员嘀咕了些什么，我也没听到，他开始四处张望，寻找帮助。

但就在那时候，第一个官员将手伸进口袋里摸索着，掏出了钱包，抽出几张钞票扔向桌子另一边的小女孩。她开心地笑起来，拿起一大束花放到他身旁。然后华人侍者突然回过神来，朝她大喊起来，向她挥着手，她开始颠着腿离开。

“谢谢你，先生，您太慷慨了！”迈克说道。他放开官员的肩膀，站直身子，他的表情依然很和蔼。

“离开我们吧，先生。”官员用英语说。他仍然扶着自己的肩膀，脸色一片苍白。在其他桌子旁的看客面前，他本来不想表现得小气到居然不愿从一个跛脚女孩那里买花。但我也清楚，朗福德吓着他了，他担心可能会发生一场自己不想被卷入其中的暴力。

朗福德走回来，再次坐下。他朝我眨了一下眼睛，什么话也没说。这起事件很荒唐，也很滑稽，但让我看到在他镇定自若的外表下，有某种我不曾期待过的东西：那是一种潜藏的愤怒。

“你应该做那个女孩子的经理人。”我对他说。

“我马上就是了，伙计。”他啜了口啤酒，没有就此事深谈下去，而是看着她颠着跳着一路朝台阶走去。似乎是感觉到了他的目光，她回过头来，朝他挥挥手。她的眼睛闪烁着欣喜的光芒，她的微笑像闪光一样明亮。

“我正在计划给她的腿做个治疗。”他说道。话语来得很突然，好似在忏悔。“我正在与人商议，将她送到悉尼去。我在那里找了一个顶级的整形外科专家。”

“那样做的话会花掉很多钱，”我说，“钱从哪里来呢？”

“我自己有一些，”他说，“我还在同一家澳大利亚的慈善组织商谈。他们大略地告诉我他们可能会采取什么样的行动。再给《生活》杂志卖几次照片，我就可以大功告成。这位专家真的可以给她许多帮助。我已经在电话里和悉尼方面谈过。”他身体向前倾着，举起一只手示意：他的手势打得非常好，明确地表达了他的意图。“他们其实可以通过一系列手术来使那条萎缩的腿重新焕发活力，不会变得完美，但要比现在有力得多。他们会用石膏来矫正，然后给她穿上一种特别的靴子，这样她无需拐杖也能够走路。怎么样，哈维？”

如果这是真的，那真的很棒，我说。我会加入进来。我们让别墅里的家伙都参与进来。

“太棒了，伙计。”他笑着说，又坐了回去，给我们添上啤酒。然后他随口说道，“我还打算和她结婚。”

对此我实在不知该如何应答：我就那样坐着，看着他。

就在我看着他的时候，报纸小子侧身走到我们桌子旁，双手捧着他那捆报纸，用责备的眼神盯着朗福德，下唇向外翻着。我无法让自己喜欢上他，他永远一副闷闷不乐的气质，长着老鼠一样的面孔，黑色的头发下垂到眼睛，所有这些都让我无法喜欢他。其他乞儿会做出迷人的样子，或者至少他们的搅扰更加有趣一些，但报纸小子不是。我对他的唯

一感受是，看到他那脏兮兮的衬衫和短裤以及满是疮口的腿，我甚觉遗憾。

"迈克先生？我要走了。但我还缺钱买马裤，"他说。

他使用的是上个世纪在越南流传下来的词汇，我和迈克顿时被逗得都笑了起来。"马裤？我上个月不是已经给你买过一些衣服吗？"

"是的，但是现在我需要马裤，"报纸小子说道。我们发笑的时候，他并没有笑。相反，他那不高兴的声音变成了哀痛的声音。"我现在需要它，迈克先生。我需要马裤。"

迈克翻了一下口袋，从中掏出几个比索，放入向外伸出来的灰色的手里。"好的，好的，"他说，"拿去买吧。"

报纸小子走开了，严厉的华人侍者瞪着他。

"他肯定不会去买的，"迈克告诉我说，"或许他被命令必须弄到买毒品的钱，可怜的小杂种。"

我现在终于下定决心向他询问那个女孩的事情。

我没听错吧？他真的打算要和那个孩子结婚？

"她不是孩子，"他说，"她已经十八岁，尽管看起来不像。"

就算如此，我说。他是认真的吗？

他点燃一根烟，一开始并没有回答我。他的目光穿过我的肩膀，看向墙外流动的人群。"她的名字叫金安儿，"他说，"许多年前，越共炸毁了她的村子，因为村长不愿意和他们合作。她那时还只是个孩子。炸弹杀死了除去她和她姐姐以外的全家所有人，让她的腿变成了现在这副样子。如今她和一群人一起住在堤岸[①]，生活在用薄铁皮板搭成的棚屋里。我到那里去看过她。有一个人自称是她的叔叔，他似乎控制着她。我不相信他。我觉得他拿走了她的全部收入。我猜测如果不是因为她的腿，他早已将她变成一个酒吧女郎。我必须把她从那里弄出来。"

---

① 堤岸，越南南部城市，现同西贡、嘉定市合称为胡志明市。

他和她之间能交流吗？我问道。她能听懂一些英语吗？

他看上去有一点尴尬。“不，她根本讲不了英语。我们必须通过我那一点法语和越南语交流。”

那么你看，兄弟，我说。你真的认为自己爱上了她吗，如果你们之间仅仅只能简单交流的话？

我相信我的用词已经足够谨慎。但他的面孔仍然变得严肃和坚定起来。他点燃一根烟，凝眉看着我。“我了解她，哈维，”他说，“交谈并不是你了解一个人的唯一方式。”然后他的目光又一次移到墙外，看着过往的越南路人脸上被汽油灯照亮，看着拥挤吵嚷的交通被堵塞。“我想照顾她，”他说道。

到了这个地步，我只能勉强地说上几句赞同的话，事情看上去已经无可挽回。她确实非常精致，我说。我能理解为什么有人会喜欢上她。我问他打算什么时候和她结婚。然而即使我提出这个问题，仍然觉得这个问题有点怪异和不真实。

“不着急，”他说，“首先她得去做手术。我会等上一年的时间——等她再长大一些。我的朋友潘夫人已经提出来要将她接过去。她的别墅里有一堆像金安儿这样成为孤儿的越南姑娘在为她干活。她是一个天主教徒，她会希望进行一场体面的婚礼。”

我仿佛看到他穿着深蓝色的套装，就像他可能会在塔斯马尼亚穿的一样。我看到金安儿穿着婚纱，在照片里摆着僵硬的姿势。但我无法相信我所看到的是真实的。

我们沉默着坐了半晌，一群群喝醉酒的美国大兵从墙边走过，脚步蹒跚，扮着各种丑相，沿东凯街朝河边的酒吧走去，那里的霓虹灯上，写着“芝加哥舞厅”和“第五大道摇摆舞厅”。一个士兵大喊着：“花姑娘！今晚我要玩，老兄，花姑娘！”——我在想朗福德是否能真的把金安儿从未来中解救出来。

似乎触摸到了我的心思，他重复着刚才说过的话，双唇间夹着香

烟，轻声嘀咕的话音里充满了炽热的情绪。“我必须将她从堤岸的棚屋区里带出来，哈维。每次我去那里，或者在东凯街上找她，我都在想这次是否还能够找到她。她是否会再次出现。”

我问他为什么这么想。为什么她不会再次出现？

“哦，我也不知道，伙计，”他说，“你真心喜爱的往往会消失，是不是？”

这话说得很奇怪，我想。他将金安儿看作是短暂的存在，或许还认为她不太真实。此后我一直在想，他是否以同样的方式看待他所爱过的其他女人。

4

哈维·德拉蒙德

直升机里很冷，一团团气流从开着的舱门外涌进来。我们即将降落在一个热点冲突地区，这让我愈加地感到发冷。在一堆美国大兵中间，我蜷缩在直升机地板上，把要求我在战斗中戴的沉重的钢盔帽抱在怀里，身上裹着他们给我的一件防弹衣。

从舱门处向西面看出去，一片深绿色的森林翻滚着朝柬埔寨铺过去，那边是被称为鹦鹉嘴的地区。鹦鹉嘴是胡志明小道的入口，北越游击队从那里进入南方，和越共的武装力量联合起来。鹦鹉嘴的最尖端部分距离西贡仅约五十五公里，在这一地区巡逻时，让我的不祥之感更为强烈。正如特雷弗·格里菲思喜欢指出的那样，北越军队沿着胡志明小道不断地开进来，那其实是许多条小道，男人和女人们骑着自行车，坐着卡车，或者步行，头上戴着滑稽的殖民地时期的遮阳头盔涌进来。似乎没有什么能够阻挡他们。美国人每天都在轰炸小道，但即便如此也无法让他们的脚步放缓下来。

到战场上去并不是我喜欢做的事情，这一点我认为我已经说得相当清楚。作为一名职业记者，去年我有幸去过几个美国人的基地，目睹过受到炮火攻击时的一些场景，但这次不同。直到目前为止，我尚未真正遭遇到任何交火的威胁。战士三剑客将我骗来这里，我诅咒他们。我希望他们也在这里，让我发一通牢骚，但他们正在其他直升机上的编队里。

或许我应该解释一下我是如何被诱骗到这种局面里来的。

此时是十一月。自六月份以来，共产党一直在铁三角地区构建他们的攻势。铁三角是他们主要的庇护所，也是越共总部所在的军事区，那里有迷宫一般的地道，处处都是地雷。那是距西贡以北不到六十五公里的一个灌木丛林地和沼泽地。很显然，越共准备在那里捞取最大的资本，因此威斯特摩兰将军调来第 173 空中突击师，打算将他们清除出去。你知道新闻的本质是残酷的。有一段时间，朗福德和冯一直在竭力劝我应该做些第一手的报道。现在他们终于如愿将我激将到这里。他们听说突击师将在本周发起一次大规模的攻势，我和吉姆·冯希望能为澳大利亚广播公司和电视新闻共同炮制一篇能引起轰动的电视报道节目。伏尔科夫不甘心被挖走这个新闻，于是也跟着来了。

休伊的引擎发出很响的噪音，使人无法进行谈话，而且机舱里的六个士兵也没有表现出说话的兴趣。他们看着身子前方，偶尔瞥我一眼，但没有任何好奇的神情。或者他们可能根本没有看到我。他们身体强壮，都是接受过严格训练的突击师志愿军，但其中一些人在我看来非常年轻。有一个红发男孩，患了非常严重的皮疹。他此刻奔赴的地方可能就是他几分钟后的丧生之地，因此他在想着自己的心事，我也在想着我的心事。

“我说，你一定能逮到一条大鱼，澳洲佬。”

坐在我旁边的那个人在引擎的轰鸣声中大声说着，向前倾身过来，斜眼看着我，嘴里嚼着口香糖。他是一名中士，名叫汤姆·布伦，神情

严肃，长着鹰钩鼻，一副爱尔兰人的面孔。他被指派给我担当非官方的警卫，除了这个讨厌的玩笑，他其实非常友好和礼貌。

“这里将有一场恶仗，”他喊道，“这里到处都是那些狗娘养的共产党。所以你听着，澳洲佬。我们下去以后，一踩到地面就赶紧跑，跟紧我，明白吗？要不然你可能会踩上地雷。”他高兴地点点头，又戴上头盔。

休伊正在下降，旋转着来了个令人眩晕呕吐不已的战斗式降落。似乎觉得我还没有受够呕吐一般。当飞机停稳以后，美国大兵们站起身来，背好背包和武器。直升机在离地面几英尺的空中盘旋，他们开始从舱门处跳下去。

我学着他们的样子，跌跌撞撞地跑着，一门心思地跟在布伦中士后面，我突然庆幸自己有头盔和防弹衣。轻武器的射击声从前面的树林里传过来，我感受到空气中一阵阵难听的子弹呼啸声和哒哒声。中士匍匐在地上，喊了一声我没有听清楚的命令，士兵们都在做同一件事，我也跟着做。有些人用挖壕沟的工具在挖着，像疯狂的花匠一样。现在正是干旱季节，地面是粉末状的红色泥土。

我躲进壕沟，对它充满热爱之情，我希望我找到的这个小小的壕沟能够保护我。尘土的味道和炮火的声音让我感到头晕，我祈祷着不要晕过去。美国大兵用他们的 M－16 开始还击，从盘旋着的武装直升机里，机枪正朝树林方向吐着火舌。他们一直这样扫射着，直到对面没有了任何回击。

布伦中士向我们四周的士兵叫喊着停火。可怕的声音终于停了下来。越共或者全部死光，或者已经跑掉，这一切发生得太快。中士转过头来，朝我咧开嘴一笑，一边还在嚼着口香糖。“降落区安全了，”他说道。

现在我才发现自己的心跳声有多响。我浑身是汗，检查了一下，没有发现一滴血。此刻，大家安静下来，我听得见远处隆隆的爆炸声，那

是从边和市和槟吉县方向的美国基地传来的炮火声，其目的是为了清理越共的铁三角地区。

当晚，我们跟着突击队宿营，那是一支大约一百人的连队。在一座小山后面干燥的地面上，我们铺上雨披做床，士兵们分成小组，睡在我们四周。战士三剑客很快入睡，但我睡不着。我躺在那里，拍打着蚊子，想着第二天的事，我们要跟着连队外出执行一个扫荡行动。

上午十点左右。我们穿过距西贡河不远处的一片古老的橡胶种植园和低矮的灌木丛，整整行军一个小时，没有遇到任何状况。那地方遍布着白色树干的修长树木和一片片的斜竹林。在龟裂的粉红色地表上，一些叶子投下阴影，编织出各种图案，但找不到足够凉快的树荫。天气很炎热，很炎热。

我和伏尔科夫、冯以及朗福德待在由布伦中士带领的一个殿后的排里。吉姆和德米特里肩上扛着沉重的有声摄影机——一部奥里康和一部艾克雷亚——戴着美军头盔，汗如雨下。他们俩看上去很开心，但我很同情他们，在炎炎高温中拖着那些大家伙，还不算其他的拍摄工具，实际上他们必须像运动员那样经过训练后才能做到这样。在他们旁边，两个年轻的越南录音师如同拖着锁链的囚犯一样行进着，被摄影机牵着往前走。朗福德则没有这些枷锁的束缚，他已经转行拍摄静态图片，因此他轻装上阵。除了带着一部能拍摄广角镜头的莱卡之外，他的脖子上还挂了一部带长焦镜头的备用尼康相机，再加上相机包，这些就是他的全部工具。他没有穿防弹衣，也没戴头盔，只戴了一顶澳大利亚军用棉帽，据他说这是他的幸运物。

沉甸甸的头盔令我感到头痛，热浪就像是越共的秘密武器一样，似乎对我产生了极其有害的影响。这地方四下里无人，听不到鸟儿的叫声，我不喜欢这种寂静。这里曾是越共的一个陈旧的掩体，但很显然已经被清理掉。美国大兵们低声开着玩笑，携带着沉重的军用装备，背着

武器向前跋涉。

“喂，伙计，你准备好踢越共的屁股吗？”

“首先你得找到要踢的屁股在哪里。”

炮火响了起来，就像是一场盛大的烟火表演。地雷轰然爆炸，隐藏着的机关枪同时也响声四起。一会儿工夫之后，我看到冲锋排战士闯入越共的一个埋伏区，就在我们前面不远的地方。

响起一阵巨大的响声。冲锋排战士被炸得血肉横飞，阳光下，在树林间一片平坦的地方，戴着头盔的橄榄色身影倒在地上，尖叫着，大喊着，挥舞着他们手中的自动步枪，远远看去，如同玩具一般大小。我身边响起大声的命令和叫喊声，但他们已经没有了知觉。我一动不动地站着：我是大事件里的小闲人。士兵们俯身卧倒，藏进壕沟，我也终于清醒过来，学着他们的样子，恐惧包围了我，如同被裹在冰做的外壳里一般。

我回头四顾，看到冯和伏尔科夫还有他们的录音师也匍匐在地上，但朗福德不在那里。他跟着一群由一个上尉带领的美国大兵朝埋伏地点跑过去，尼康已经准备完毕，长焦镜头向前突出着，如同一件精致的武器。他一边跳着，扭动着身体躲避子弹，就像一个正在带球飞奔的橄榄球运动员。当一阵机关枪声响起，美国大兵停了下来，卧倒在地，用他们的 M－16 予以还击，他飞身扑向身侧几码远的地面，趴在他们前面，用尼康连续拍照。然后，当他们开始继续移动时，他停止了拍照，闪躲着，穿梭着，扑到地面上翻滚着，寻找任何能给他掩护的东西，哪怕是已经倒下的尸体。他看上去非常神秘，姿势优美，举止从容，似乎总能知道枪火会从哪个方向飞来。我怀疑他认为自己有奇迹般的刀枪不入的能力，因为对我自己来说，我所受到的惊吓是我这辈子里从未经历过的，我深切地感到来这里一趟很不值得。我有些恨他，我记起来了：他不是摄影记者，他是一个见鬼的战士，他已经上瘾。

冯和伏尔科夫躺在我身边，他们在拍着影像，同时也在关注着迈克

的进展。

“这个该死的疯子，”伏尔科夫说，“他肯定可以去报道火灾。”

吉姆·冯站了起来。“他们开始移动了，”他说道，连忙将摄影机提起来扛上肩头。

他说得对。连队开始再次向前移动，我们跟着他们向前，接近了前面凌乱不堪的阳光地带。我深深地希望不要再跟着他们走下去，但我知道如果被拉在后面可能情况会更糟糕。

接下来一段时间，我开始飞跑起来，不知道要跑到哪里去。越共再次开火，子弹哒哒响着呼啸而过，地雷继续爆炸，土块飞扬，美军士兵大喊着，叫骂着。受伤的和奄奄一息的士兵就躺在我们面前空旷的地方。我不再是哈维·德拉蒙德。我是一个无名的梦游者，梦中的景色不断地被狰狞的影像所打扰，而他竭力想要回到能找回现实生活的地方。石子和粉色的尘土以及绿色的叶子都成了碎片，无法恢复的碎片，明亮而清晰，在我身边飞舞。我看不到战士三剑客，我非常希望能找到他们。

此刻，武装直升机出现在树林上方，无情地抖动着，如同有智慧的虫子那样遍地搜索，将炮火喷射向看不见的越共分子。其他直升机在投掷烟幕弹，标出越共的位置，桔红色和黄色的鲜亮云团开始铺满空地，看上去像一个非常粗俗的集市。我听到尖叫声，有人在喊着：“医生！医生！上帝啊，救救我吧！”另一个美国大兵靠树坐着，一条腿已经被炸飞，但意识完全清醒，眼睛盯着红色的残肢和白花花的骨头。他下巴较长，柔和的眼神里充满着诧异。

在一截倒下的树干后面，我看到了朗福德和冯以及他的录音师躲在那里。没有看到伏尔科夫和他的录音师。

“过来吧，哈维，”迈克说道。

他微笑着，仿佛我们是在大街上相遇一样，一只手搭到我肩上，安抚着我。身边的气流基本回复正常，身下的尘土很真实。我挤作一团靠

在他身边，浑身无法控制地颤抖着，如同受了风寒一样。我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因为能够看到某个人而如此高兴，但我发现自己无法说话：一半是因为缺氧，一半是因为我的咽喉没有气力。朗福德看着我，发觉了我所处的状态。但他的表情中并没有看不起我的意思，也没有因此而对我产生看法，他有的只是默默的关心。他自己似乎没有恐惧，但却把我的恐惧看作是正常现象。在未来的日子里，许多人都见识到他的这种礼貌。

超佩刀战斗机已经抵达，在树顶上轰鸣着投下凝固汽油弹，美军的炮火开始锁定越共的位置。在一阵地动山摇中，我们将身子埋得更低，朗福德对着我耳朵大声说着，他的手还放在我肩头，就像在安抚一匹马一样，我意识到他在全力以赴地帮我重新恢复对身体的控制。“现在没什么可担心的了，伙计，”他说，“这场游戏马上就要结束。美国佬已经等到增援，越共坚持不了多久。我们只需要坐在一起，等待胜利的哨声。”他压了一下我的肩膀，然后放开。

我终于能够说出话来，询问他德米特里在哪儿。我担心他被击中。

迈克指向木头的另一边，我看到了伯爵，如同我在某种预感里看到的那样，这副景象时常让我想起来。他从一大团桔红色的炮火中跳着朝我们奔过来，就像从地狱里逃出来的人一样，身材矮小的录音师跟在他身后，如同脐带一样的银色缆线连着两人。但随着他们的靠近，我发现他们并非是从炮火中逃出来，那仅仅是烟幕弹的又一个云团而已。

他们来到我们身边，德米特里放下他的摄影机。我听到了他粗重的喘气声，发现他的胸膛在上下起伏。他摘下头盔，像绳子一样的黄发被汗水浸得湿漉漉的。

迈克把香烟递给他和他的录音师。“你没事吧，伯爵？”

伏尔科夫用一根手指指向他。“我以后再也不会和你一起出来，朗福德。你这个招枪火的。”

吉姆开始大笑起来，接着朗福德和伏尔科夫也加入到笑声中。三个

人互相看着，我发现他们之间荡漾着一些超出玩笑和竞争的东西，无法言传，只属于战场，正如他们又一次躲开了拍动着翅膀的死神，或者又一次用胶卷捕获到新的场景一样。看到大家都在这里，我像个孩子一般非常开心，但这种情形不会持续下去。

朗福德站起身来。我看到吉姆的嘴唇嚅动着，在问他什么事。但一架武装直升机飞过来，飞行的高度很低，我什么也没听到。接下来我听到朗福德说，“还需要再拍几张。”

“最好再等等，雪，”伏尔科夫说，“越共还在这里。”但迈克已经不见了人影。

不久之后，从越共藏身的地方再没有听到枪声传过来。美军的声音在空旷的地面上听得很清楚，他们在说着什么，或者大声叫喊着，标着红十字的医疗疏散直升机来到树顶上方，将伤员带走。但朗福德还没有回来，吉姆和德米特里开始皱起眉头，并嘀咕着。他们站起身来，研究了一下，然后就消失不见。

过了一小会儿，他们抬着朗福德回来。德米特里从胳膊下抬着，吉姆·冯抬着腿，还带着他的相机。布伦中士走在他们身边，对着一个军用电台说着话，医疗疏散直升机震耳欲聋的噪音是这里唯一的响声。

我的第一个念头是，迈克死了。他身子很软，除了白色的鼻子以外，整张脸上都被一层不断涌出的鲜红的血迹所覆盖。他的帽子也已不见，头发上也有一小块一小块的血块。

“是流弹，”伏尔科夫对我说道。他苍白的眼神从我脸上一扫而过，显出敌意的脸色，五官挤在一起。

他们将朗福德轻轻地放在倒下的树旁。布伦中士在说些关于医疗疏散直升机的话，但我没有听清楚内容。我似乎有点耳聋。接下来就剩下我们三人和迈克在一起，他一动不动地躺在那里，双眼圆睁，从红色的面具下能看到一些蓝色，左耳边有一块被浸透的深色的地方。伏尔科夫跪下身去，抽下他的汗巾，开始用它轻擦迈克脸上的血。两个越南录音

师并肩站立，面无表情地看着。

吉姆·冯那口突出的门牙裸露出来，看上去像是在咧嘴而笑，眼睛瞪得很大，显得有些异乎寻常。“我去看看直升机怎么样了，”他说，“我们得把他立刻弄走。”

朗福德的嘴唇在动。我在伏尔科夫身旁跪下来，我们紧贴过去，费力地听他说话。

“谁帮我找一下我的幸运帽，”他说。

这么多年来他屡屡受伤，但从来没有像第一次的伤势这般严重。他的大脑里飞进一块弹片。

美国人迅速且慷慨地做出反应。一架医疗疏散直升机将他转移到隆平的野战医院，我和吉姆还有伏尔科夫被允许同他一起搭乘直升机，同机的还有美国大兵伤员。越南录音师乘机送胶卷回西贡。

医师给迈克打了一针，他一直昏迷不醒。隆平的军医立即为他做手术，尽管还有许多需要紧急处理的重伤士兵在等待。我们在基地的一个酒吧里等着，在最糟糕的结果出来之前我们不想回西贡。

我们当晚找过美军医生，尽管他要我们安心，但他也无法给出最终答案。导致朗福德前额血流如注的伤口只是表面伤，他说。耳朵上方的伤口更加严重。一小块弹片从那里进入了脑部颞叶。颞叶治疗起来可能会引发许多问题，他说，他们已经取出了碎片，在他看来，弹片进入的那块区域并未造成严重伤害。但要等接下来几天里测试过迈克的反应以后才能确定结果。他们会让他在这里待的时间尽可能长一些，起码不少于一周的时间。然后会将他送往他们在西贡的医院，在那里进行康复治疗。

这里再没有我们可以帮忙的事情。迈克尚未苏醒过来。一开始，我们仍然满怀希望。但当天晚上回到伏尔科夫的别墅后，我们开始陷入悲观的情绪之中。

或许是太累了，但我们最后认为手术给我们的只是虚假的安慰。私下里，我觉得根本没有多大希望。弹片钻进了大脑里！对思考能力、记忆以及做梦都会产生威胁。

德米特里正坐在他的皮椅上给副元帅喂食，他的脸色看上去和猴子的脸一样严肃。“雪出去的次数太多，”他说，“上帝啊。虽然他拍的东西是顶级的，但事实上我的确向他提出过警告。你听到过的，吉姆。”

“我们必须保持希望，”吉姆说，“今晚去想这些没有任何意义。”他的脸上毫无表情，话语里也听不出任何重音。他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一根接一根地抽着烟。

“希望？”德米特里说，“我们的兄弟面临的最大可能是像植物人一样活着。这算什么希望？”

“不，”吉姆说道，他的声音很坚定。“记不记得他在昏迷之前向我们要他的幸运帽？他的大脑在正常工作，伯爵。”

伏尔科夫抬起头来，目光里带着些热切的神情。“对呀，”他说，“是的，是真的。你也听见了，哈维——他确实要过帽子。”

关于要帽子的事情被仔细地讨论起来，德米特里此时变得非常乐观，从椅子上跳起来，副元帅被吓得蹿上咖啡桌。“你是对的：雪是那种运气很好的人，”他说，“是的，先生们！帽子会救他的命，我能感觉得到。”

由于共同经历过各种危险，大多数战地摄影记者会以兄弟相称。他们在越南经常使用这个词。

和我们这些能够挑选任务风险的文字记者不同，他们没有选择。任何一个礼拜都可能是他们的最后一个礼拜，这让他们成为感伤主义者，同时也变得很迷信，即使相互有竞争，他们之间也会产生一种亲密的关系。不过即使考虑到这些因素，我仍然觉得冯和伏尔科夫对迈克受伤的反应似乎超越了这个层面，我发现我自己也是同样的反应。我确信他的

大脑受到了无法恢复的伤害，我的那份歇斯底里的悲伤已经超越了悲伤本身的意义。我们只是无法想象朗福德会死去，或者会从精神上毁灭。

此前，我对他略感兴趣之处仅在于他对别人——无论是男是女——所产生的那种吸引力。他那些非同寻常的冒险经历，他的迅速成功，以及他那头金发和英俊的乡村式面孔是使他具备魅力的原因，我想——不会再有其他原因。正如我前面说过的，我认为他非常平凡。然而现在，当我和他共同经历了战斗现场，我才意识到这背后还有其他的原因。

很难用言语来表述这种原因。它与那种语调轻柔、神情和悦的亲切态度有关，在铁三角地区时，这种亲切态度令躲在木头背后的我感到安全。那是他能够让所有人感受到的东西：一种低调但却非常重要的情感，一种沉着冷静的关怀。但这并非全部。我现在对他感触最深的是已经在我记忆里定格的一幕场景：搭乘医疗疏散直升机前往隆平的路上，他躺在担架上，昏迷不醒。脸上死灰一般的颜色，血迹已被擦去，沉重的眼皮在高挑的眉毛下紧闭着，从而变成了一张截然不同的面孔。很像是一座十九世纪的雕塑，我想：是从古典流派传下来的那一类。那张脸可以变化多端：你从来没有注意到吗？他看起来可以很普通，也可以很英俊；可以很坚强或者很敏感，有时会敏感得像个女性。这么说并非是我意有所指。但能够肯定的是，有些人的面孔看上去很平凡，不过当你仔细端详时却会变得极不平凡——而迈克就是这种人。

谁能够说出这里面的原因？我觉得这类人本身的平凡就是其中的原因之一——平凡中夹杂着让我们诧异的对立的因素。我总结得很糟糕，或许没有言辞能够表达出来——至少记者没有这样的言辞。但我还是要试一试。我认为这一切最终都和死亡有关：死亡和它的对立面。我是在说，人们有时可能会产生一些奇怪的幻觉：有些男人和女人非常地——怎么说呢——非常有人性，但另一方面又不仅仅是有人性。他们说话的方式很普通，这些人，他们吃饭，哈哈大笑，在街上散步，坐在咖啡店里的阳光下，或者坐在酒吧里的人造光线下面，但没有什么能够消解他

们身上那层奇妙的薄膜；这和传统意义上的美无关。他们之所以能久久萦绕于我们心头，并非是美所产生的影响。那是人类的奇迹，这就是我的看法。我们会长大，我们会衰老，我们会死去；最终我们是一群可怜的生物；然而有一些人的面孔能让我们打破这个迷信——或者至少在一段时间内忘记它。他们的不同之处在哪里？我该如何表述？他们似乎有一种不受影响的能力。他们像音乐一样改变了我们的生活；他们让时间和失望停止；他们甚至能让我们忘记现实中最后的伤感，忘记我们的身体在悲惨地消退时的那种难过。你永远不知道会在何时何地遇到他们：那些面孔在我们眼里如此让人着迷却又无法解释。让我们着迷的是一种特别形状的眼睛；一个微笑；一张嘴唇。最终让我们着迷的是那张面孔后面的精神：一种随意的勇敢，一副漫不经心的轻松态度来对待生活中的不可思议，以及似乎在昭示一种能够联系在一起的——什么？

我很想说：联系在一起的一种不同于此生但却更加美妙的生活。这是一副年轻的面孔——或男或女，以不同的容貌出现——永远无法低估其价值，永远无法将其摧毁。当它慢慢老去，直至逐渐消失，最终总是会被替代。无法知道它将会在哪里再次出现，也许是名门望族，也许是籍籍无名之家。最终将无法对它进行分析。是它让我们永恒。

因此，我所说的是：如果你想要理解迈克，我想你必须理解这些。如果你想要弄明白他受伤后所发生的变化，你必须去了解跛脚女孩，金安儿。

当他被送回西贡，送到新山一美军最大的野战医院后，他被认为会在那里待上一阵子。他被告知将会完全康复；但也被命令要求长时间地待在床上休息。他的身体仍然很孱弱。

但他在医院里只待了几天，然后签了出院书，搬到潘夫人的别墅去住。显然她派出轿车将他接过去，她甚至安排了自己的越南医生照料他。

但朗福德在洲际皇冠酒店的露台上曾经对我说过他的担心，显然那

是很准确的预言。金安儿在悉尼成功接受手术，装配了合适的治疗靴，回到潘夫人家里住了一段时间，本应在那里等着照料他，但相反的是，她失踪了。

5

录音日记：朗福德

磁带　12：1965年11月16日

——房间在二楼，窗子上的百叶窗一直开着，正对着院子。房间很大，可以和洲际的卧室相媲美，而且有些类似。但这里仅有的法式家具是一个很沉重的老式衣橱和一张床。其他家具都是中式的，或印度支那风格：一个金边壁橱，一个雕刻着图案的樟木箱，一幅丝织的卷轴画，上面画着一株松树和一只鸟。

——唯一能听到的声音是外面荔枝树上的鸟儿的叫声，还有隐约从厨房里传出来的女孩们的声音，以及她们一直开着的收音机里低声传来的越南流行音乐。有时，我会想象金安儿也在下面，其中一个声音就是她的。但她还在拜访她的亲戚。

——有一次我告诉克劳丁，她的房子让人感到昏昏欲睡。她从此就拿这句话开玩笑，把这里称作她的“昏昏欲睡的房子”。这种让人想睡觉的气氛有助于我疗伤。甚至去洗手间的时候，脚下踩着的有些微热的红色瓷砖，同样也在帮我疗伤。平静，这个房间一直很平静。

——自从他们在隆平打开我的颅骨做了手术后，一直很平静。眼前经常浮现出我打过麻醉，失去意识之前看到的头顶上的那盏大圆灯，以及外科医生的脸，像一个粉红色的碟子般漂浮着。另一盏灯光照射在身侧，灯光稍微柔和一些，但照亮的范围更大。我想弄

清楚这一点，但或许我永远也无法弄清楚。灯光的形状看起来如同人影一样，甚至有着巨大的双翼。是个天使吗？我之前从来没有想到过天使，从未将它认真地当作一回事。家中的《圣经》里，有他们的照片，但我不记得圣马太教堂里的牧师是如何描述天使的。这个形象和《圣经》里的图片或者圣诞卡上的图片看起来并不相像。仅仅是一个轮廓而已，没有脸。但是我知道它正在看着我。它让我感到安全。给了我爱，我猜。

11月22日

——她死了。

——信放在我面前的床上：我写的信，没有打开。我在前线时写的信。信封背面用圆珠笔写着：她死了。字体很小，字迹工整，就像是一个呆板的高中学生所写的。是叔叔。一定是叔叔。

——今天克劳丁派了一个用人带着这封信去堤岸，当然是为了我的缘故。我开始担心起来，克劳丁也是。金安儿已经离开了一个礼拜。去那里的用人是一个老头，他说他能找到她以前住的地方。他带着我的信，和那里一个认识她的男人谈过，他说。他不知道那个男人的名字。他试图让这个男人将信交给她——但相反的是，这个男人在信封背面写了一句话，然后交还给他。

——她死了。

——我不相信。她不可能死了。

——今晚无法录下去。

11月23日

——我得出去亲自找金安儿。但我仍然没有力气。经常感到头痛，没办法走远路。我的伤口在衣服下发痒，一抽一抽地痛。越南

医生希望我在这个房间里再待上一个礼拜。

——她死了。

——我眼前一直浮现起堤岸的棚屋区里她以前住过的那间棚屋：一大堆垃圾躺在那里，堆成了小山，散发着污水和鱼露的臭味，迷宫一样的小路两边挤满了用金属薄片搭成的小屋，薄片上印着美国啤酒公司的名字。到了夜晚，昏暗的电灯从疯狂拉起来的非法电线上亮起，衣衫褴褛的人们像幽灵一样走来走去。这个地方挤满了难民，他们的村庄已经被夷为平地。这里还挤满了毒贩、妓女和黑市商人，他们的货品都是从补给用品商店偷来的奢侈品。她为什么要回到那里？为什么？

——昨晚我梦见了这个地方。看见叔叔拉着她的手，带着她从胡同里那些苍白的灯光下走远。她又开始用起拐杖，好像从来没有做过手术一样，但她看起来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漂亮。我在他们身后追着，但却追丢了，我也随即醒转过来。

——克劳丁告诉我，金安儿离开前的几天，有一个男人在别墅外面晃荡过。两个用人看到他和金安儿在一起说过话——但金安儿拒绝承认。她拒绝承认：这是我最担心的。

——叔叔：一个五十多岁的男人，长着龅牙，相貌丑陋。那真是她的叔叔吗？她是这么告诉我的，对我说自从无人照顾她的时候起，他就开始照料她。他总是穿着惹眼的运动服，戴着墨镜：其实是一个窃贼，和堤岸的许多窃贼没什么不同，把偷来的商品藏在地穴里，将贫寒的女孩子卖给美国人。有一次我去棚屋区的时候他也在那里，但他没有跟我说话就匆匆走开。

——我不相信她已经死了。现在她有了治疗鞋，能够摆脱拐杖自己走路，我相信她的叔叔看到了她的利用价值。他会把她卖去做酒吧女郎，或者让她去卖西贡茶。

——她为什么要和他走呢？为什么？

11月27日

——每天晚上，会有个女孩子给我送来一盘饭，我吃完后，克劳丁就过来和我待在一起。

——她坐在床边的一个竹椅里，脸上总是挂着同样的笑容，她那副越南面孔上，一双奇怪的略带灰色的眼睛凝视着我。有时候她会穿一件时髦的西式裙衫；有时只穿一件短衫和牛仔裤。她的头发总扎着圆髻，看起来很像法国人。但昨晚她穿了件奥黛长衫：紫红色的丝质束腰外衣和长裤，看上去完全是个越南人。

——昨天晚上她给我讲了许多以前从未讲过的关于她自己的事情：我想她是想要分散我的注意力。然后她又对我说了一些其他事情。

——她进来的时候带着一本书，搁在膝头。你还在伤心焦虑，迈克尔，她说。你不能再那样下去。如果你现在还是要挣扎着起床，你是在伤害自己。耐心一点。耐心，记得吗?

——我必须去寻找她，我说。你也不相信她死了。

——也许没死，她说。但如果她确实没死，那么她离开就是因为她想要离开。你为她做过很了不起的事情，迈克尔：因为你的原因，她的双脚能够走路。现在她进入社会。她只是一个孩子，你不会真的想要和她结婚。你想这么做，但你不会的。而你甚至从来都没有和她做过爱，是吗? 她是一场梦。绝大多数恋爱都是一场梦，我们会从中醒过来。

——她打开书。我带这本书过来读给你听，她说。这里有一首翻译成英语的中国诗，是一个明朝诗人写的。像你这样的男人是不大喜欢诗的，对吗? 但在越南，诗对我们来说仍很重要，在这里，像你这样的男人仍然会欣赏诗。我要让你听一听，雪。这首诗可能会教给你一些东西——或者让你睡着，在我昏昏欲睡的房子里。

——自她听到所有的“包支”叫我雪以后，最近，她也开始开玩笑地这样称呼我，似乎这让她很开心。雪，她说道，声音深沉、表情严肃地看着我，然后是一阵大笑。

——她开始读诗给我听，那首诗很短。后来她将书留下来，并在那首诗的地方做了标记。一般来说我的确不会欣赏诗，但我喜欢这一首，我将它抄写了下来。

方池二尺余
池复深无几
一双金鲫鱼
旷若游海底
山骨冻秋云
波面香石髓
但论活不活
安问浅深水

——读完这首诗，有好半天时间，克劳丁就那么静静地坐着。房间里半明半暗，只有床边放着的一盏小台灯亮着，台灯上套着桔色的羊皮纸灯罩。然后她开始说话。

——年纪越大，我的另一半欧洲血统也越来越消退，她说道。我以前经常读法国和英国小说，现在我只读中国和越南的诗歌。我现在宁愿只做些这样的事情，而不是做生意。

——接下来她开始告诉我她年轻时在巴黎读书时的事情。她父亲认为她应该嫁给一个法国人。战后他将她送到巴黎的索邦大学读了四年书，去那里拿学位——同时也去找个丈夫。起初，她挺喜欢这个主意，而且欧洲让她感到格外兴奋：即使天气严寒，她说，即使冬天里灰蒙蒙的天空上挂着桔红色的太阳。她做了每个人在巴黎

都会去做的事情：和朋友们一起在咖啡店里谈论电影和书籍，和一个她喜欢却谈不上爱的、挺有意思的法国人谈了次恋爱。那是她另一半法国血统的表现，她说。但是接下来父亲去世，她又回到西贡。

——啊，雪，她说道，我们的童年在哪里度过，这才是最重要的！她告诉我她多么思念母亲那边的人，思念街上的罗望子树，还有那里的高温、噪音和气味。她思念着季风雨的时节，当大雨滂沱而下，所有东西都被活生生地冲到三角洲。她甚至还会思念大水沟里的气味。

——现在她发现自己已经是个名副其实的越南人，她甚至变成一个民族主义者。她希望法国人被赶出去，如果她父亲还在世的话，这一定会让他很难过。她和她丈夫潘黎同相识的时候，他很年轻，也是一个理想主义者。他从河内来，具有鲜明的北方人的风格，极其严肃，她说道。他们俩都加入了同一个政治阵营。他们希望法国人走开，但又不喜欢共产党。

——我们和太多的马克思主义者辩论过，我们知道那是一群狂热分子，她说。我们不会对告诉我们应该如何思考、如何生活的人感兴趣。我们想要真正的自由，但相反的是，我们得到了这场丑恶的战争。

——在一开始的几年里，她真心爱着潘黎同，帮他经营创业。她发现自己对经商很有天赋。经商将她和他联系在一起，将她和这里的生活联系在一起。对于一个越南人来说，生活就是生意，她说。是的，她继续说，这里总会有贪污和贿赂这种事情——但在这里，生活的每一部分都无法逃避：即使是纯洁的知识分子也参与其中。我发现大多数生意人虽然相当狡猾，但也非常天真。有一点儿像政客：复杂的事情让他们害怕。

——正是出于这样的原因，她说，不久前她不再对经商和商人

感兴趣了——包括政客在内。她对她丈夫也不再有感情。赚钱成为他唯一的目标，而且开始做一些她不赞同也不愿意知道的事情。

——我想告诉你一些事情，雪，她说道。潘黎同不仅仅在柬埔寨边境贩卖手表和食品。他还出售自动步枪——我相信他把这些东西卖给北越军队。他在北方还有家人，或许北越军方的人说服了他。我想这才是他消失的原因。一定是出了事。你可能会把这件事告诉奥布里·哈德威克，对吗？但奥布里已经知道了，我确信。

——我告诉她不会的，我不会告诉奥布里任何事情。她和我之间是私人谈话。我们是朋友，而且哈德威克没有付我工资。

——我只说一次，她说。现在我无所谓了，我和这一切都不再有关系。你能明白我在说什么吗？不要为奥布里干那些事了，雪。不要相信他，不然你最终会后悔的。

——小桔灯发出的灯光让她的脸看上去像一个美丽的面具：就像楼下的雕刻作品一样。她坐直身子，手指交叉在一起，朝我皱着眉头。我以前从来没有在她脸上见过这样的表情。

——奥布里这些年来从我和潘黎同这里获取了很多高质量的信息，她说，特别是关于胡志明小道上的动静。但是现在我们的大叔一定很烦恼：他必须弄清楚潘黎同是否告诉了他一些错误的信息：潘黎同到底是不是和北方一直有联系，或者他们是不是将他出卖了。这种事情一直都是间谍头子的噩梦，是不是？好，你可以告诉奥布里我对此一无所知。我一无所知是因为这些年来我一点都不了解我的丈夫。我还要告诉你一些其他事情。据我所知，是奥布里和他的朋友安排了让我的丈夫消失掉。这样才正常，对吗？不要这么震惊。我不会再干这种秘密游戏。他们与我没有任何关系了。

——她叹了口气，向后坐回去，样子看上去疲惫不堪。

——生意、政治还有战争像一张网一样包围着我，她说。考虑到我正在上学的孩子们，我不得不坐在这张网的中心。但我已经厌

倦了，迈克尔。我宁愿去读我的诗歌。我宁愿开一家饭店，和我的小庆河在一起。是的，或许我会将生意卖掉，把这座房子变成一个饭店！我的孤儿们会帮我的。你觉得怎么样？

——她将头向后一甩，放声大笑起来，但今晚的笑声里没有多少开心的意味在其中。

——该到你睡觉的时间了，雪，她说。然后她俯下身来，在我嘴上吻了一下。她以前从来没有这么做过：她的双唇非常温柔，非常疲倦。

11月29日

——今天早晨一觉醒来，我的意识恢复了清醒。

——这既不是幸福，也不是痛楚。是克劳丁将我带到这个地方。我想记住这里，记住她告诉我的所有事情。

——昨天晚上我们又谈了一次话，她爬上床，躺在我身边。

——我们轻松地躺在一起，头对头，脚对脚，抱着对方。她又一次穿着奥黛长衫，然后她脱光衣服，她的头发如同黑色的帐篷一般飘荡在我们身周。即使我们做爱时我忘记了一切，我还是知道她永远也无法属于我，无论我如何努力去接近她。

——接下来她在我耳边说着话，她的手不停地在我身上抚摸，似乎是在探索和治疗我的每一块肌肉和每一根神经，而最终每一块肌肉和每一根神经都变得很放松，我不再受身体的束缚，飘了起来。以前没有任何事情或任何人让我产生这种感觉。她暂时帮我驱除了伤感：不仅仅是对金安儿的伤感，而且是对所有事情的感伤。

——在桔红色的台灯光影下，她用手肘撑着，拱起身来，抚摸着我的额头，俯身看着我的脸。她抚摸着那里的伤口，另一只手抚摸着我的耳后，然后她的手指摸着我额头上卡拉什尼科夫枪托在三角洲给我留下的疤痕。

——雪，她说道，嗓音低沉，但这次她没有笑。已经伤痕累累。她摇了摇头，嘴唇嘟起来。你几乎没命了，下次就不一定有这么好的运气。可能你会和我的表亲钟在某个三角洲稻田里送命。但你还是不会放弃去战场，是吗？这意味着你生活在梦里。所以我不能爱上你，因为你随时都有可能消失。

——我告诉她我没有任何消失的打算。但她没有回答，只是看着我。

——然后她说：不要觉得我在拍你的马屁，迈克尔。恰恰相反，我说的是真心话。做一个勇士很令人伤心——当然你就是个勇士。这意味着你将永远孤独。你是个勇士，那是因为战斗是你最想要的东西，还有男人之间的战友情怀。不要否认。你真的并非是为了钱才去的，是吗？许多人说他们对金钱不感兴趣，但他们常常是在撒谎，特别是那些赚不到多少钱的人。但你是真正对钱不感兴趣的人，我可以看得出来：在这方面我是专家。你是那种让其他男人喜爱的勇士，因为你就是他们想要成为的那个形象。你能做一个好父亲，但如果你有孩子的话，他们将会成为孤儿，不是吗？所以最好你的孩子们已经是孤儿——就像金安儿那样的。

——你身上有一些女性的气质，她说道。不要生气，雪，我知道这是真的：是你的脸。或许这样一来男人会莫名其妙地更加喜欢你。而对于女人来说，他们总是会想去拯救你，改变你。但他们没办法改变你，没办法占有你。我之所以知道这些，是因为我和你一样。没人能占有我，我也不想占有你。但我们会一直在这里等着对方，对吗？

——不要因为失去你的金安儿而感到遗憾，她说。越南人不会浪费时间去后悔：后悔是对生命的浪费，你应该学会这一点。你不会和她待在一起的，她说，即使你想那么做。是的，我知道你多么爱她。我自己都有点爱上她了，她是那么的漂亮。不要那样看着我：

有时候我的确会爱上女人，难道你不知道吗？我从来没有遇到过一个比你更让我关心的人，但我不会说我爱上了你。我知道我不会真正地失去你，因为我知道你永远也不会离开亚洲。

——我问她是怎么知道的。

——或许我有点儿像女巫，她说。我还知道你不会死在越南。你会死在亚洲的某个其他地方。不要担心，不会那么快就发生。记住："但论活不活，安问浅深水。"

——录下所有这一切可能不是个好主意。或许最好将它忘掉——尽管我不愿意。或许我最终会把这些录音都抹掉。

6

哈维·德拉蒙德

对于金安儿我几乎一无所知。现在她已经走了，我怀疑朗福德对她的真正了解比我强不了多少。

有些人认为这个跛脚女孩的失踪（据我们所知，或许是死亡）对他是一个重大打击，是他一直没有结婚的原因。我本人对此不敢肯定：但有一点可以肯定的是，他从这件事以后整个人都变了。从表面上看，这种变化并不明显：他仍然是同样的轻松和开心，而且自从再次报道军事行动以后，他似乎又开始享受起生活来。但一回到伏尔科夫别墅，他经常安静得如同着魔似的，似乎在思考着什么；而且他在东凯街的酒吧里比以前喝得更多。通常是伏尔科夫和冯一起陪他去，如果我来城里的话，我也会去。但有时候我会看到他一个人在那里。

他一定到西贡市中心的每一家酒吧和妓院里喝过许多次酒。他在那些地方寻找着金安儿。他并没有太多地谈起她，但坚持对我们说她仍然

还活着，不知怎么落入那个自称是她叔叔的男人设下的陷阱。他深信这个叔叔让她去做了酒吧女郎，榨取她的收入。同时他也在找那个叔叔，经常到堤岸的棚屋区四处查寻，但从未找到过。

每个人都知道，此后许多年，朗福德很少和其他女人有过关系，即使有也非常短暂。他生命中唯一持续的一段关系是和潘夫人的友谊——正如我前面所说的，我相信他们只是精神上的联系。在越南他没有其他认真的交往，据我所知，他也没有再与任何西方女人有过交往。他偶尔有一些绯闻——如果那真是绯闻的话——对象都是越南和柬埔寨的酒吧女郎。在金安儿失踪之前，他从来没有去找过酒吧女郎。现在，当他身边出现某位酒吧女郎时，他总会表现得彬彬有礼，给予对方足够的尊重。这可能听起来很老套，但他真的把那些酒吧女郎当作淑女对待。

有些人对此很是不屑一顾，认为这是他勾引女人的一种技巧，但我不这样认为。如果不是现在这种情况的话，他可能会被称为一个浪漫的人。这或许有点荒谬，因为我们在讨论的可能是那种随便的性生活，同伏尔科夫那类记者相似的性生活。但朗福德总是对这些年轻的越南女性慷慨解囊：就像对待他的街头乞儿一样。我还听说他帮助过其中一些人的家庭——那些仍然有家庭的人。现在的他，在堤岸的棚屋区里有着秘密的生活，自从他放弃寻找金安儿和她的叔叔以后，他似乎在那里开始救助起遭到轰炸的难民来。他不会主动说这些事，这些信息都是我通过间接的方式了解到的。因此当我说他对于他的酒吧女郎有一种浪漫的情怀，我的意思是，这其中有某种理想主义的因子——可能是建立在同情的基础上。而同情可以是很浪漫的，你同意吗？同情能够带来某种性快感。或者，那些所有的女郎都只是金安儿的影子而已。

说了这么多——全都是猜测——我无法真的认为迈克失去她是一个深层次的悲剧。你可能不同意我的看法，但那个插曲实在太短暂，太不真实。而语言的障碍肯定妨碍了两人进行更深层次的交流。他法语懂得很少，而那时他懂的越南语远远不如后来所学到的。他和金安儿的认识

和他那时候对越南的认识一样都太过于短暂，尽管他为她做了许多事。所以，请原谅我这么说：虽然她的可爱和伤感是那么地令人感动，我还是要把他对她的爱看作是一种爱的幻觉。我不想让自己听上去这么冷漠无情，但我有一种印象，金安儿对他来说是某种事情的答案——而现在，这个答案被带走了。

我不知道那是什么事情。

几个月以后，一九六六年的二月，澳大利亚广播公司通知我将被调动到伦敦。他们再次派我来印度支那将是七年后的事情。因此在那些年里，除了相互之间通过一些信，以及在各种报刊杂志上看到他所拍的照片之外，我失去了和朗福德的联系，一直到一九七三年年初，我再次回来报道柬埔寨的战争。

很容易回忆起我在西贡最后一次见到他的场景。那是我离开的前一天——也是那天下午，他在五点钟傻瓜会上出人意料地爆发了。

毫无疑问，你一定听说过傻瓜会。那是我们对美军司令部每天下午在雷克斯举行的新闻吹风会的叫法。雷克斯是阮惠大街上的一家大酒店，位于电视新闻和其他媒体办公的伊登大楼的对面，那里的位置对我们来说非常方便。整个雷克斯酒店都被军事援助司令部（或者被我们称作“军援部”）包下，而酒店的底楼是他们众多机构之一的美国公共事务联合办公室，缩写为“美公联”。

我们来到了一个完全属于北美风格的地方。这里有空调，到处是忙碌的军事公关人员，打字声和电话铃声此起彼伏，让人不禁为美国人的工作效率感到吃惊，或者为他们的压力感到担忧，这完全取决于你站在什么角度看待问题。从那些办公区炮制出来的文件数量令人咋舌。那里面不仅仅有我们所依赖的每日重要情报，还有军援部希望看到的战争新闻：某种现实的、但永远是正面报道的连载小说，其结尾必定以胜利而

告终。早晚的新闻稿堆成了小山，我们甚至被告知一些可以获取信息的电话号码。记者们如果愿意的话，几乎可以一直完全生活在这个文件王国的包围圈里，从"美公联"那里，通过"美公联"的眼睛，来报道战争。

有些记者的确在这么做。但还有一些"包支"开始在傻瓜会上提出越来越多的质疑，他们表示，这些纸面上的故事并不总和他们在外面发现的故事完全符合。朗福德那天晚上的表现使得他的同行倍感兴趣。

发布会在一个设施齐全的礼堂中进行。逃离阮惠大街的噪音以及充斥着汽油味的高温来到这里，我对进口空调吹出来的冰凉的风感到心满意足，也不再想去讥笑美国人的奢侈。我们大约有一百人，坐在钢管椅上，腿上堆满了笔记本和新闻稿，像一堆上了年纪的学生一样：有人沉闷，有人喧闹，经常是这样的场景。我坐在特雷弗·格里菲思对面的过道上；朗福德待在后排某个地方。他像往常一样来得比较晚，因为他总是先去参加越南共和国军总部四点半开始的南越军队新闻发布会，会场在距离大街不远的地方。几乎没有人去那里，我承认我也不怎么去：那里的座椅很差，没有空调，没有话筒，也没有地图，而且报社也不认为去那里有任何意义。越南共和国军不是新闻，是美国人在主导这场战争。

我们一边等着吹风会开始，一边开着玩笑，打着哈哈，还有人拉长了声音在咳嗽。一位穿着笔挺的卡其布制服的少校军官走上台，手里拿着指示杆，走向挂着图表和地图前方的一张演讲台。他身材高大，头顶早秃，只余一圈红棕色的头发，深邃的黄褐色眼睛看上去很诚实。另一位年长的上校站在边上，留着坚硬的灰白色短发，随时准备在出现难以回答的问题时介入。

少校非常迅速地做了通报，使用的是越南军事语言，我们要想明白任何新闻，都必须掌握这种语言。此外，他谈到将通过战略轰炸继续为南越军队提供军事援助。像往常一样，他宣称空袭成功地遏制了越共的

攻势。一切都是例行公事的样子，今晚看来没有什么新闻。

提问时间到了，带着录音机坐在台下的士兵开始将话筒对着在座观众，我很惊讶地发现朗福德从后排报出自己的名字。摄影记者向来很少提问，而迈克从来没有提问过。转过头去，我看见他已经站起身来，仍然穿着战斗服：他应该是从战场上直接过来。他没有带相机，可能是在过来的路上将相机放在了电视新闻的办公室里。他满身污垢，看上去极度疲倦，声音非常低沉：我竭尽全力才能听见他说的话。但他的名声，特别是由于他为《新闻周刊》和《巴黎竞赛报》所拍的图片，已经颇为人知，记者们专心地听着。

"少校，我相信你说过朔庄南部地区已经通过空中打击被清理干净，"他说，"你还说过越共在那里不会造成大的麻烦。我此前跟着越南共和国军的一个营队在那块战场上待了一个礼拜，刚刚从那里回来。他们是该地区唯一和越共进行地面作战的武装力量。没有其他记者报道那里的情况。我想告诉你的是，我没有看到任何证据显示空中打击正在削弱越共的力量，而看到的只是你们正在屠杀大量的村民，却没有得到任何军事上的回报。"

他顿了一下，全场一片肃静。大家都伸长脖子看着他，我也一样。老实说，我十分惊讶，也很尴尬。迈克不是在提问，而是在发表演讲，就像一个新手记者在高呼反战口号一样。这完全不符合他的性格，也不符合他的举止。他攥紧拳头，眼睛略微向外鼓着，似乎一副喝醉酒的样子。但显然他并没有醉，尽管声音很轻，但他看上去正在压抑某种怒火：我认为这么形容他并不过分。这种情况出现在一个向来从容淡定的人身上，很是令人不安。

少校微红的眉毛拧紧了，眼睛盯着朗福德，仿佛很难理解他的行为。或许是那一身肮脏的军装让他发愣。当他终于开口回答时，他的语调显得很有礼貌。"这个，那只是某一个人对于某一地区的形势所做的观察。但我们的情报显示，总体来说我们预先制定的支援南越政府军的

空中打击计划正在发挥作用。在拔除村庄里敌军据点的同时，我们也挫伤了他们的行动能力。你是否有问题要问，朗福德先生？”

朗福德脸上立即为之一红，是那种很深的红晕。我很少看到一个成年人会出现这种情况，看上去既怪异又让人难受。但来得快去得也快，他的脸色转为苍白，回答时语调很平直。

“是的，少校，我的确有一个问题，”他说，“你是否承认今天早晨在朔庄南部，越共和越南共和国军发生了一场激战，而美国空军支援也参与其中？您能否证实这场战斗对越南共和国军的一个营队造成了巨大损失，其中一个连队的人员全军覆没？”

记者群中出现了一些轻声的惊叹，少校迟疑了一下。在他作出回答之前，朗福德继续说下去。“整个战斗过程中，我都和这个连队待在一起——我想问另一个问题。你是否能证实由于一架美军直升机驾驶员弄错了调度官的信息而导致该连的指挥官，钟黎潭上尉，被美军炮火炸死？你是否也承认越共击落了两架美军武装直升机，造成六名美国士兵死亡？”

他坐了下去，人们开始大声地左右交谈起来。我应该指出的是，这种不安的情绪并非源自于越南共和国军连队的命运：越南共和国军在三角洲地区被打败，即使是如此大规模的失败，即使其中涉及美军伤亡，都不是什么重要新闻，因为越南共和国军不会成为重要新闻。当前美军在高原地区的战斗才是最重要的。大家所感兴趣的是我们没有被告知有关消息这一事实。

少校飞快地瞥了一眼上校。上校迅速地走向麦克风，双手交叉在腹股沟前，清了清嗓门。

“是的，我们可以证实的确发生了这场战斗，”他说，“我不清楚被友军炮火误伤致死的连队指挥官的情况，对此我真诚地表示遗憾，如果情况属实的话。同样地，我也可以证实两架 UH-1 休伊武装直升机被击落，造成六名美国军人的死亡。”

他很快退到一边，似乎事情已经结束。

但事情当然没有结束。新闻发布官被迫承认他们没有通告给我们的伤亡情况——这件事本身对于像格里菲思这样的记者来说就是新闻，格里菲思欣喜地笑着，在他的笔记本上飞速地写着什么。战斗失败以及迈克的朋友钟上尉的牺牲并没有引起太多兴趣。

一个来自《纽约时报》的记者站了起来。他名叫克雷默，身材粗壮，黑色的短发向后倾斜，一口美国人的那种男低音吸引了大家的注意力。他的同行对他评价很高，军援部尤其关注他的新闻报道。

“上校，我的问题是这样的，既然你们新闻发布官没有通告这场战斗，我想知道还有哪些消息没有做出通告？对于那些官方发布的新闻，我们现在该不该相信？

上校双唇紧闭，他顿了一下，才开始作答。我转过头来寻找朗福德，却发现他已经离开了礼堂，他的座位上空荡荡的。

我从雷克斯酒店的柚木色遮阳篷下钻出来。发现朗福德不见时，我就立刻跟出来。我想找到他。我知道几分钟后，其他记者会跟过来，他们想要他的新闻。

古老的市政厅位于阮惠大街尽头，铺着橙色瓦片的尖塔垂下巴洛克式的阴影。夜晚即将到来，自行车和小型摩托车的车流越来越快。马路对面，钢筋混凝土的伊登大楼上，就在我们办公室窗户的上面，写着“三洋”的霓虹灯招牌在闪烁，我突然意识到我就要和西贡说再见，直到此刻这个想法才真正进入我的意识。我在茫茫人海中寻找着朗福德。

很快，我看到了他的黄头发，但他和我之间有一段距离，而且他正沿着人行道朝南向西贡河方向走去。尽管还穿着战斗靴，他走得非常快，我匆忙跟上去想赶上他。

但我没有成功。他突然向右一转，走上乐黎大街，然后躲避着涌过来的自行车和三轮车，在车流中横穿过马路。一队坐着军用卡车和吉普

车的卫队路过，将他从我眼前遮住，等到卫队通过以后，他已经踪迹全无。

我上了一辆三轮车，来到东凯街上的德州欢乐酒吧，希望他也来到这儿。他不在这里，我买了杯啤酒，在一个凳子上坐下来。德米特里·伏尔科夫正在柬埔寨执行任务，但吉姆·冯和特雷弗·格里菲思不久后会过来：我们安排好在这里碰头。

他们到了以后，也想知道朗福德在哪里：他们以为他会过来和我们汇合，因为这是我在西贡的最后一个晚上。我也这么认为，但我不再确信他是否会过来。

格里菲思还在为迈克的表现按捺不住他的兴奋，眼睛在灯光下闪亮着，当他非常高兴或极其愤怒的时候才有会这种眼神。他已经把他写的新闻稿发给《卫报》，现在的他斜靠在凳子上，用一种在比赛中取得不错成绩的运动员那样的眼神看着我。

"朗福德的表现太棒了，"他宣布，"清楚地暴露了军援部掩盖真相和逃避事实的行径。我不知道雪还有这种性格。这个人内心深处是个叛逆者，尽管他很奇怪地忠于南越的事业。"他贪婪地抽着烟，尽情享受着美国人此刻的慌乱。"越共将很快占领整个三角洲地区，下一个就是西贡。但你看不到了，是吗，哈维？你点饮料吧，我的孩子，今晚我们为你回英国老家饯行，给你来一顿意大利大餐。"

吉姆·冯冷静地看着我，递过来一杯苏格兰威士忌。"对迈克来说这是一件很伤心的事情，"他说，"他和钟上尉是朋友：所以他会爆发出来。我们应该找到他。"

我已经给电视新闻的办公室和别墅打过电话，他不在那里，我告诉他们。过了一会儿，我们离开了欢乐酒吧，到他可能会去的其他酒吧看看。但我们没有找到他。然后我们去了甜蜜生活酒吧吃晚饭，他没有在场。

后来，大约十一点半的时候，宵禁很快就要开始，格里菲思离开我们回了他的酒店，吉姆开着大鹦鹉去了伏尔科夫别墅。他希望我和他一起走，但是我决定在东凯街上再溜达半个小时。我仍然想跟朗福德说再见。

我不确定他那天晚上是否会在别墅出现，他最近的行踪越来越难以琢磨。我还想对东凯街晚上的狂欢说声再见，这里的狂欢在宵禁开始前的一个小时进入高潮。我想对西贡说再见，这个城市极有可能在我回来之前已经沦陷。

西贡，珍珠！它现在已经精疲力竭：堕落、无望、充满威胁。绝大多数时候我讨厌它，不过现在我即将离去，我知道我将会一反常态地想念它。当然我也会想念战士三剑客和伏尔科夫别墅。我怀疑自己甚至可能会想念这场战争，想念无休止的无声转动着的旋翼，以及 F-4 幻影战斗机和佩刀战斗机雷鸣般的声响，那是战争的音乐。因此我继续搜寻着，带着醉酒后的执着。我已经喝了许多葡萄酒，时间在沙漏里悄然流逝。

从酒吧门口传来经过扩音后的流行音乐，敲打着我的脑袋，如同十台收音机在一个房间里同时打开。我不能忘记在一家酒吧门前的竹竿上挂着一幅拙劣的帆布广告：一个越南女孩打扮成美国花花公子的兔女郎。她按要求穿着紧身衣，戴着兔子耳朵和尾巴，但她的脸上看上去充满哀伤：这副样子对那些在我面前踉跄着走过的美国大兵来说是一种暧昧的诱惑。一切都为了他们，这些对于美国式享受的滑稽模仿，在卡提拿街酒吧的墓地上开花！残肢的乞丐，这些战争的孩子，在人行道上爬行，举着碗，试图像以往一样挡住我。穿着短袖衫和短裤的小男孩们比划着古老的淫亵手势，最后一次向我叫喊着他们的提议。“你想和我的姐姐玩一次吗？”

我仍然相信朗福德就在这里某个地方。我朝着西贡河慢慢走去，最后一次跋涉在东凯街上潮湿的空气中。此时此刻，在深褐色的高空中，

在荧光碧绿的罗望子树顶上空，不时地会有一枚降落伞照明弹照亮远方天际；战争正在进行中，但无人理会。用来防止炸弹的铁丝网将窗户和走廊里出现的人影定格在方框中。一排美国大兵坐在凳子上，怀里抱着身材小巧的越南女郎。这些女郎穿着从殖民地时期就出现的矜持的白色连衣裙，她们看起来像参加晚会的小孩子，她们小心翼翼地抚摸着美国大兵，如同在轻拍着秉性难测的动物一般。我走过宝塔酒吧、音乐酒吧以及运动酒吧，仍然没有找到朗福德。

就在这时候，我看到了他。在我前面大约二十码的地方，他站在一顶遮阳篷下面，那里有一个年纪很大的男人戴着苦力帽，坐在一个玻璃做的小香烟箱旁，迈克在买香烟。他的身边围着那群乞儿，他仍然穿着战斗服。

旁边再过去几个铺子，是一家霓虹闪烁的酒吧，名字叫做波希米亚酒吧，据说兼营妓院生意。我在一旁看着的时候，朗福德开始朝那儿走过去，我看见他醉得很厉害：比我要醉得更厉害。他踉跄着向前走去，似乎简直无法站立，一只手搭在一个结实的、穿着破烂的绿色短袖衫的少年肩上，而那个仍然紧抓着一捆报纸的报纸小子搀着他另一只胳膊。即使相距很远，我仍能看到这些孩子们脸上关心的神色。他们热情地朝他喊叫着，似乎是在说服他去做某件事情，或是不要去做某件事情。

我还没来得及追上他，朗福德已经走入波希米亚酒吧的门廊。我听到孩子们对此大声抗议，穿着绿色短袖衫的少年和报纸小子两人都用力拉着他的胳膊，想把他拉出来，而一个小巧的、穿着白色上衣和短裤的女孩抓着他的衬衣。迈克停了一下，俯身看着他们，然后他轻轻地挣脱他们的拉扯，蹲下身去，面部和他们一样高，他神情严肃，眼睑低垂。所有人都专注地看着他，似乎在竭力弄明白某件事情。他对他们说了一会儿话，然后又站起身来，挥手再见，踉跄着走进了波希米亚酒吧。

我没有跟进去。和那些街头孩子一样，我转身离开。我开始寻找三轮车。

我一直没有再见过他，直到我们所有人在金边会合后，那时他已经变了。我们都已老了许多——事实上已接近中年。他的青春，他的痛苦，全都留在了三角洲地区，留在了东凯街上。

第二部　那边的人

通当为大鹏，

举翅摩苍穹。

穷则为鷦鹩，

一枝足自容。

白居易，《我身》(节选)

英译：L·克兰默-宾

九二：

鼎有实，

我仇有疾，

不我能即，

吉。

“鼎：火风鼎”

《易经》

一　幸存者

1

散兵坑酒吧里空间狭长，灯光昏暗，到处挤满了人。帕篷巷里的所有酒吧和按摩室尽皆彩灯闪烁，霓虹光转，散兵坑也不例外：五颜六色的灯泡在天花板上铺起一层光幕，时明时灭，不停地眨动，使得吉姆·冯和哈维·德拉蒙德的面孔看上去像蒙了层不可思议的彩虹，他俩在笑眯眯地看着我。

“这些人里，仍然有人生活在战争中，”哈维说道，转过头指着酒吧里伏坐在凳子上的一排男人。那些人几乎全都已经步入中年；绝大多数穿着老式的军装和战斗靴。

“是的，”吉姆说，“他们有些人不相信战争已经结束。即使一年过去了还不愿意相信。有时候连我自己也难以相信，雷。”

我第一次遇到他们的时候，冯和德拉蒙德就像突然从小说中走入现实的人物。他们并不像我在过去两个月里所想象的样子。迈克照片中的人物——大多数拍摄于六十年代——很年轻，他们的脸上容光焕发，充满期待的神情。而眼前的这些人早已青春不再。哈维·德拉蒙德稀疏的卷发已经半白，头顶几乎全秃了。正如所我期待的，他身材高大，但明显已经有些驼背。相反，吉姆·冯的头发依然浓密黑亮，精致的长条脸光洁如玉，和许多华人的脸孔一样，看不出明显的岁月的痕迹。与照片

里一致的是，他的白色衬衫和卡其布裤子非常平整，看上去像一个军官。但他脸上已经失去了那种特别的气质，正如哈维也缺少的一样：青春的气质飘然远逝，使他看起来和我记忆中存放的那个人物截然不同。然而这些区别并非全部。

我抵达的那天晚上，第一次看到他出现在我住的宾馆大厅里，走过来和我打招呼的时候，我发现他的腿瘸得厉害。当我看见他机械僵硬的动作，以及右腿向前跨的姿势，我意识到这条腿是假肢。

我没想到吉姆·冯断了一条腿，这件事情留给我的惊讶和遗憾的程度并不亚于我身边的某个人身体受到损伤时带给我的讶异。他告诉我这是十一个月之前的事。当时他在拍摄红色高棉袭击泰国边境小村庄的场面，那里是柬埔寨难民穿越边境的地方。他不幸踩中了一枚红色高棉的地雷。因此，虽然他在整个战争期间都安然无恙，却在一起意外中变成瘸腿。

此刻，我们靠着酒吧内的墙壁站着，一杯杯的金汤利酒摆放在我们身边的木架子上。散兵坑酒吧并不像那种常见的为游客提供裸体表演的酒吧，对于游客它只是草草应付，灯光闪烁，酒吧正中央有一个跳舞用的天桥，不过现在天桥上空荡荡的，喇叭里播放着轻柔的音乐，环境正适宜于谈话。一面墙上贴着为"幸运战士"射击比赛做宣传的海报。海报的顶部写了一行字："散兵坑里没有无神论者"。这里有一个博彩赔率告示牌，上面写着赛马的赔率，以及一份下注对象的清单。（特迪·肯尼迪[①]将竞选美国总统。）旁边的告示牌上贴着拳手的照片，还有一些我认不出来的人的照片：或许是记者，因为散兵坑是记者、战争摄影师、雇佣军战士以及越战老兵们的一个非官方俱乐部。

哈维的目光一直跟随着我移动。

"这里是迈克离开故乡之后的家，"他说，"所以我觉得你应该来这

---

① 即爱德华·肯尼迪，美国参议员，美国总统约翰·肯尼迪的弟弟。

里看看，雷。他在这里有许多朋友——正如你看到的那样。”

他放下手中的酒杯，指向靠近告示牌的那面墙，我看到了一幅朗福德的镶边黑白照片，我当时的感受不仅仅是惊讶，而是大为震惊。

这张照片似乎将迈克理想化了，看上去像一个偶像。或许他确实是。朗福德从照片里盯着我，看起来非常年轻，同时又像是一个来自许久以前的人。照片下面有一句用专业印刷体写的介绍：迈克尔（雪）·朗福德，1935—1976。一个幸运的人。

“那么，这里的人都认为他已经死了，”我说道。

“不——还有许多人一直抱着希望，”哈维说道，“在曼谷新闻俱乐部里有一些人对照片下方的生卒年月极其反感——不过谁也懒得将它去掉。但是在官方层面上，大家推测他已经死了——这一点你已经意识到。”

吉姆递给我一杯金汤利。“你知道的，雷，现在你来到这里，我有一种预感，我们能找到他，”他微笑着说道，脸上表情很灿烂。

我正要回答时，摇滚音乐的音量突然放大，将所有的一切都包围起来，半打左右的泰国姑娘鱼贯而出，走上天桥，个个身穿黑色紧身衣，露出光溜溜的金色臀部。她们开始跳起舞来，抓着支撑天花板的钢管，机械地扭动着。酒吧周围，大汗淋漓的男游客们看着天桥，一张张红色或白色的面孔上带着猥亵的狂热。但记者和雇佣军们对此却无动于衷，他们继续大声地说话。

在此期间，有两个人过来站到我们身边，和吉姆以及哈维打着招呼，加入到我们中来，一起看着舞女们。他们的名字是卡尔和肯尼迪：哈维在一片噪音中将我大声地介绍给他们，简单地介绍了一下我和朗福德之间的关系以及我此行的目的。两人点着头，看着我的眼神里，可能是同情，也可能是怀疑。

音乐终于停下来。这些姑娘们又鱼贯而出，最靠近我的新来者卡尔突然对我说。

“我恐怕你到这里来寻找将会是徒劳的，雷。很抱歉我不得不这么说。”

他是一家伦敦日报的记者，身材矮胖，面色苍白，年纪约莫五十出头，平整的黄褐色头发看上去像一头假发。他吐字清晰，带着英格兰中部地区口音，嘴巴不大，绷紧的嘴里语气很断然。“迈克·朗福德被处死了，”他说，“红色高棉的方式。这一点百分之九十可以肯定，那种死法不是你愿意去想的。”

“的确如此，如果是真的话，”我说，“不过我们似乎还没有第一手的证据。”

吉姆·冯一直在注意卡尔，哈维若有所思地盯着自己的饮料。另一个新来者肯尼迪保持着沉默，空洞而浮肿的眼睛似乎在安静地逗弄着什么东西。他块头很大，体格健壮，但开始略微现出发福的兆头，金色的头发稀稀落落，留着胡须。他的脸型是我在一些暴力罪犯身上见过的那种生硬但友善的面孔，给人隐隐不安的感觉。他看起来像一个雇佣军——其实基本也算得上是。哈维在我耳边低声说，肯尼迪先前是美国空军飞行员，为中央情报局运输武器。

卡尔仍在对我说话。“这里的一些新闻界同仁总抱着朗福德仍然活着的想法，”他说，“那是他们从柬埔寨难民那里捡到的谣言——任何人都会编造一个故事出来，声称自己见过他。他们有些人什么话都可以说——尤其是如果将钱放在他们面前的话。而这里朗福德的许多记者哥们都愿意相信他们的话，因为他们想听这种话。这实在让人伤心得要命，真的。”

“但这是很自然的事情，保罗，”哈维·德拉蒙德说。他的声音听了让人宽心，甚至让我的情绪得到些抚慰：我逐渐发现，这其实是他说话时的习惯性语调。“一个人失踪了，在尚未证实死亡的情况下——抱有希望是很自然的事情，无论情况看上去有多么糟糕。”

吉姆·冯仍然在看卡尔。“我不会放弃希望，”他说。

卡尔拒绝和冯对视，冯的眼里充满敌意。“好吧，吉姆，你有这个权利，但你知道，我不同意这种看法，”他说。

“我不相信他已经死了，”冯说道。他的声音很压抑但也很有力，“我不相信这种说法，除非我遇到某个曾经看见事情发生经过的人——某个我能相信的人，”他说。

“如果你想要证实，”卡尔说，“到边境上的难民营去，同我了解过的人谈一谈。”

“我已经去过了，”冯说道，“他们讲的都是别人讲给他们听的故事。谣言。一个欧洲人在红色高棉境内被抓走，并被处死。是的，我们都知道这些。”他一巴掌拍在墙边的架子上，用的力气并不大，却宣泄出心中被压抑的暴力。“没有第一手的证据，没有目击者，就像雷说的一样。难道你是一个恶心和该死的根据这种莫须有的东西做出判断的记者吗？”

哈维将一只手放在吉姆的前臂上。“好了，吉姆。”说话的声音很低，仅能耳闻。

卡尔摸了摸鼻子。“没必要上火。证据很充分，”他说，“我很满意那些难民们说了真话。他们讲的故事和他去那里的时间非常吻合，有几个欧洲人会在柬埔寨农村游荡呢？没有人。没人这么疯狂。再说了，从他离开后已经有两个月没有音信。”他转向我。“如果红色高棉在他们国家发现他或任何其他外国人，处死一定是很正常的结局，我们都明白这一点。即使他们没有当场杀死他，也会将他作为间谍进行审判，然后处死——而我们还得希望他们没有事先对他进行审讯。很抱歉，但我们必须接受事实。”

哈维在吉姆应答前飞快地说道：“除非他仍然被关押着，保罗。而这种可能总是存在的。”

“是有可能，如果那些人带来的故事不是真的，”卡尔说道，“但我认为那是真的。”

“你的意见不能让它变成真的，”冯说道。

卡尔喝完杯中的啤酒，将酒杯放到架子上。“我知道你们俩是多年的老朋友，吉姆，但你应该这么看待这件事：或许迈克的死正当其时。”

吉姆正要点燃一根烟，听到这句话，当即放下手中的打火机。“那是什么意思？”他说。

卡尔说话时没有面向冯，而是对着酒吧的墙壁。“朗福德是一个了不起的战争摄影记者，”他说，“不要误解我。这一点从他拍的照片上随时可以得到证实。但从某种意义上看，他和许多特约记者以及自由摄影记者一样，赶上了越南战争这个大场面：他们有些人后来成了战争狂，而现在很难让他们放弃这种毒瘾，从而继续正常的生活。很难相信他们再也不会搭乘休伊进入战场。”这时候他看向我，狡猾的表情似乎在向我透露什么秘密：那表情是说，你能明白，尽管冯明白不了。“你看他们一直待在这里，”他说道，指向酒吧里的人群。“总是在谈论战争，”他说，“总是穿着有男人味的战斗靴，鞋口高到脚踝。靴子的拉链一直拉起来。在这种高温里。”他笑着，嘴角流露出一丝恶毒的神情。

“你这些话都是在说迈克吗？你把迈克叫做战争狂？让我告诉你，卡尔，他永远都不是战争狂，”吉姆说道，“我也不是。我们把它留给那些疯子，那些业余的人。而业余的人会被干掉。”

“我没有说他是疯子，”卡尔说道，“但以他的名气，他可以在世界上任何地方找到工作，那么他为什么还赖在曼谷这里？越南和柬埔寨之间的边境已经关闭，战争也已结束，这里没有任何东西值得像他这么能干的新闻摄影记者留下来。这个地区再也不会发生重大事件——你知道的。你和他不一样，吉姆。你是主任，是一个有家室的男人，你在这里有自己的生活。”

冯拍了一下藏在笔挺的卡其布裤子下面的假肢，眼睛里喷着怒火。“如果不是因为这个原因，我还在继续报道。我不会为了电视新闻去坐见鬼的办公桌。”

卡尔摇了摇头。“那么或许为了你的漂亮妻子，失去一条腿也是件好事——不然的话她可能连你也会失去。”不等吉姆答话，他转向哈维。“我所要说的话，哈维，可能你能够理解。迈克已经四十岁了，不再有任何战争可以报道。如果他仍旧待在曼谷，摆在他面前的是什么？像许多其他人一样，他有一半的时间都出现在散兵坑酒吧——不然就是在边境上的那个自由高棉游击队军营里，和那些形迹可疑的游击队员以及那个与他过从甚密的尚德拉上校的军官在一起做着鬼才知道的事情。”

冯打断了他的话，“尚德拉怎么啦？我认识他，那是一个勇敢的男子汉。”

卡尔再次摇头。“我恐怕没办法欣赏他。我听到过关于他的一些极其龌龊的故事。”他又转向我。“你知道他们在新闻俱乐部里把迈克叫什么吗？‘自由高棉的非官方发言人’。”

哈维·德拉蒙德笑了，一直很安静的肯尼迪也笑了。但是卡尔的语调从此刻起却变得严肃起来，甚至那份严肃中还带着一丝炫耀。“迈克对这场运动失去了客观的评价——这是他以前从未有过的事情。那个见鬼的事业注定要失败，但他却无法看清楚这一点。他忘记了记者的职责是公平公正。我一开始也没有意识到。他调动起我的兴趣，给我提供关于他的自由高棉的新闻故事。我将这些故事交给报社，我的报纸也做了报道——那是些能够影响到政府政策的新闻报道。随后我发现他是小题大做。他在其他记者那里也做过同样的事情。而现在看起来，这些事情很不妥当。”

“或许是他发现了值得参与的事情，”哈维说道。

“如果是这样的话，他早就不是一个记者了，”卡尔说，“‘自杀的朗福德’对他来说是一个很恰当的名字：或许他真的对死亡上瘾。”他又一次看着我，表情里有一丝掩饰不住的嘲讽，而我现在也突然明白，这个人根本不喜欢迈克。“但到最后，我觉得我并不真正了解迈克·朗福德，”他说，“也许我们没有一个人真正了解他。”

他瞥向自己的手表。

“我有个采访要做，我得走了。很高兴见到你，雷。”

“你走了最好，”冯说道。

卡尔面色一僵，没有再说一句话，他转过身去，头也不回地从人缝中挤了出去。

“你说的话有点让他难以接受，吉姆，”哈维说道。

“他是一团狗屎，”吉姆说，“没有人可以这么说迈克。”他掉头转向肯尼迪。“让雷听到卡尔这样的人说话实在太令人遗憾，”他说，“他是来这里寻找迈克的，我相信他一定会去找到的。”

肯尼迪看向我。“祝你好运，”他说，“我很想念和迈克在一起的日子。我们以前在老挝等地方一起待过，很开心，我和迈克。”

“是的，在白玫瑰地区，”吉姆说，“以前的白玫瑰，那是多好的地方啊。充满了野性。”他咧嘴朝着肯尼迪笑了笑，然后转向我。“每个人都去过那里——甚至是俄国人。”

“不过，全都不在了，”肯尼迪说道，“连迈克也不在了。”他的语调里依然听不出任何悲喜。

“我希望还没有，”我说。

“哦，我不知道，”肯尼迪说，“他曾经开心过。”

他那副友善但又生硬的表情没有任何变化，一开始我还有些惊讶。但后来我意识到他的话已经成为墓志铭：可能是像他这样的男人所知道的最好的墓志铭吧。

2

驻曼谷的记者称这里为新闻编辑室，这是哈维告诉我的。我们一直没有弄清楚它的泰国名字是什么意思。这里有点像美式餐厅，外观是火车车厢的形状，供应便宜的泰餐。它坐落在紧邻拉差达目琳路的广场边

上，对面是一条叫做马哈娜的运河。

这里是高档商业区，有崭新的大型百货商店，英国和美国的大使馆也位于此地。最新款式的轿车和日式小型摩托车停放在广场四周。一些国际新闻机构也在这里设有办公室，而新闻编辑室已经成为外国记者的午餐俱乐部。

吉姆·冯是英国电视新闻的负责人，他的办公室就设在广场边上的一栋摩登的玻璃大楼内，隔壁是一排商店，商店的阳台上经常挂着洗好的衣服。迈克·朗福德似乎也在这个地方买了座房子，我还没有来得及去看。沿着运河向前，走不了多远，就能看到他的房子，哈维告诉我，那是迈克拥有的唯一房产。

在一张白色的桌子旁，我和哈维相对而坐，桌面上铺着丽光板。我们已经用好午餐，正在喝咖啡；吉姆·冯也已穿过广场，返回电视新闻的办公室。但哈维打算继续待着：他告诉我他整个下午都有空。

繁华的曼谷依然有着亚洲独有的浓郁气味，在新闻编辑室入口处就有一股难闻的尿臊味。不过一旦进入餐厅里面，这种气味便会被抛在脑后。年轻的泰国侍者身穿白色衬衫和长裤，为我们送上精美的食物和香浓的咖啡。在车厢形状的长条形餐厅里，两排桌子并排铺开，收拾得干净而明亮，收音机里传来音乐声，音量大小正合适。天花板上吊着的小电扇驱走了一部分高温，而电灯下挂着的鲜花芬芳四溢，挡住了隐约可闻的尿味。在另一端的收银台上——藏在收银台后面的是厨房——有一部电话不时地响起。

大多数电话是来找这里的记者和新闻摄影师：来自伦敦、纽约、悉尼以及全世界其他城市的电话将他们召唤到桌子中间的走廊上。坐在收银台后面的是一位华人女房东，她举着电话，大声喊着他们的名字。如果无人应答，她便记下留言。那是个身材丰满、笑容满面的主妇，身穿紫色上衣，眼镜向上斜戴着，哈维告诉我她是一个身价百万的地产投资商。她的奔驰轿车就停在广场上。

这时，我向哈维·德拉蒙德提了一个很直接的问题，吉姆·冯在这里的时候我没打算问这个问题。对于朗福德的失踪，他的个人看法是什么？对于吉姆认为迈克还活着的观点，他赞同吗？

哈维摘下眼镜，掏出手绢擦拭着。在没有任何掩饰的时候，他那双大大的、灰色的金鱼眼由于悲伤而显得很空洞，他光秃秃的脑袋上斑斑点点，像是坚固的城堡，其实不堪一击。“可能不会，”他说道，声音低到我刚刚能听见而已。“他也许还活着，但这一段时间以来我不再乐观。”

我问他为什么不再乐观。

“只是一种感觉而已，雷。恐怕我们的朋友保罗·卡尔说的是对的：形势对他不利啊。”

我们俩都默然地坐着，过了半晌，哈维开口道：“你想知道他为什么那么做——为什么去了边境那边。没有人真正知道答案：不过让我告诉你我的看法。他去那里是为了回到过去。”

我等着他做出解释。

“柬埔寨是迈克的第二祖国，”他说，“他爱上了那个国家，许多记者都是如此。迈克比大多数人都要更爱那里，所以他想重新回到那种生活中去。这不过是因为他所在乎的一切人和事都在那里，包括他爱上的那个女人，这事情我相信你是知道的。而现在共产党取得胜利，他被阻挡在他生命中最有意义的两个国家之外。泰国永远都无法取代柬埔寨和越南在他心目中的地位：他一点儿都不在乎泰国。所以就像卡尔问的那样，他为什么待在这里？因为这里是最接近那两个国家的地方：泰国是他进入柬埔寨的一个窗口。可能他也和那些待在边境上的第008集中营的自由高棉分子有联系。”

“保罗·卡尔似乎对他的这种关系很不满，”我说道。

哈维双臂交叉着坐在那里，同时在研究着我。“新闻界的大多数同行将迈克奉为英雄，但并非每个人都是他的崇拜者，”他说，“卡尔老兄

显然就不是——他是一个不错的记者，但他为人酸酸的，有些叫人不齿。有好几个这种类型的人对朗福德百般挑剔：主要是那些不愿意被子弹追在身后的人。他们说他太过于卖力，他冷漠无情，是一个喜欢战争的人——诸如此类的垃圾话。迈克还有一些东西让个别人感到难受。”他粗大的手指沿着咖啡杯的边缘慢慢地划着圈子。“你和他从真正认识到现在已经有很长时间了，对吗？”

“超过十年，”我说，“我们用书信联络的时间除外。”

哈维点着头。“迈克有点儿喜欢守着自己的秘密，”他说道，说话的同时看着我。

“他从小就是这样子，”我说道，等着他进一步解释。

但他没有做解释。相反，他问了我另一个问题。“你知道他和奥布里·哈德威克之间的关系吗？还有唐纳德·米尔斯？他留下过有关这方面的材料吗？是的，其实，唐纳德·米尔斯就在曼谷工作，”他说，“我认为你很有必要和他谈一谈。我可以告诉你他的办公室地址。他和奥布里离开外交部以后，在这里办了一家公关公司，墨尔本有分公司。米尔斯待在曼谷，而奥布里显然负责墨尔本的事务。公司的名称是太平洋咨询公司。我相信他们是为在澳大利亚做生意的亚洲公司做代理。用他们的行话说，负责它们的公司形象。”他的笑容里带了些讽刺的意味，但他仍然仔细地看着我。“米尔斯经常来散兵坑喝酒，”他说，“我觉得他现在花在喝酒上的时间要多于做公关的时间。他可能会告诉你一些关于迈克的事情——甚至可能会告诉你他对所发生的事情的看法。尤其是如果你在他喝得恰到好处的时候找到他。”

他朝后靠去，四肢伸展开来，一双大手够向天花板。“该走了，”他说，“我得回到澳大利亚广播公司去做事。如果你愿意的话，雷，我们明天下午还在这里碰头。”接着他向我提了另一个问题。“如果迈克不会回来，你是否真的打算整理他的回忆录？他一直在说他的那些回忆录。”

我说我可能会的。

“很好，”哈维说，“我相信你能够做好这件事。迈克还会继续让人感兴趣，我想我知道这其中的原因——除了他是个成功的战争摄影记者这个明显的原因之外。他还是一个有魅力的人，或者说是一个勇敢的人，或者这两方面兼而有之的人，在最耀眼的时候突然销声匿迹，人们总是难以接受这种事情。而在朗福德身上，人们没必要无法接受。他仅仅只是失踪而已，也许根本就没有死，所以我们可以继续说服自己他会回来的——就像巴尔德尔[①]一样。”

他笑容可掬地从桌子后面站了起来，有一阵子我怀疑他是否在嘲笑迈克的命运。但是随着我对他的了解加深，我发现幽默从来没有远离过哈维，哪怕是对于他极其在乎的事情。这是他摆脱遗憾、放松心情的一种方法。他似乎在寻找与生活妥协的办法。

从我和哈维经常坐的那张桌子旁看过去，可以看到路的另一侧有一条运河。小商店沿着河岸一字排开，躲在我叫不出名字的枝繁叶茂的热带树木下面。

新闻编辑室两侧的窗户与桌面一样高，窗户上镶嵌的不是玻璃，而是漆成白颜色的铁栅栏。桔色条纹的窗帘拉到铁栅栏的一半高度，使我们免受阳光的直射。窗帘外面，是白得耀眼的曼谷：这是一座被排成长龙的新式轿车释放的废气噎着了的城市，一个从未接触过战争的城市。但待在这里，我和哈维却对曼谷和泰国浑然不觉：此刻，我们在脑海里已经成了边境另一边的两个封闭国家的常住民。

这个礼拜，我们每天都来这里碰头。当哈维陷入回忆之中，我会将朗福德的录音日记里能分享的片段拿出来加以印证。有时吉姆也会加入我们，但他几乎总是来去匆匆：他负责电视新闻的办公室事务，因而无法像在澳大利亚广播公司做记者的哈维那样拥有更多的自由时间。当哈

---

① 北欧神话中的光明神，被误杀后，可以在一切生灵的哭泣中死而复生。

维没有其他安排的时候，我和他常常在这里待上一个下午，喝着啤酒和一杯又一杯的咖啡。我们俩都对咖啡上瘾：当然这仅仅是我们的共同爱好之一。

我喜欢愉快的聊天以及好的聊天对象，而哈维不仅仅拥有记者对新闻故事的敏感：他有一种十九世纪的人对语言的品味，喜欢追究故事背后的故事。大部分时间都是他在说话，但如果没有我在一边不时地接话和思索聆听，他也不可能谈这么久。他绝对不是一个无趣的人。而朗福德的生活和失踪之谜是我们永远不会感到厌倦的话题。我猜想这是因为这个话题错综复杂，牵扯到许多的人和事——最终我们的话题也成了哈维的故事、吉姆·冯的故事、德米特里·伏尔科夫的故事，以及战争本身的故事。

今天，哈维带来了他的笔记和资料档案，装在一个航空包里。

“给你，雷：给你这个代笔人兼历史学家。这是一个记者在印度支那的纪念品：还有一些我尚未完成的越南小说的片段。”

他将一捆纸从丽光板桌面上推过来，想做出一副轻松的笑容，但看上去却并不那么像。其中两个厚厚的文件夹里，装着打字机手稿和手写的笔记，还有一个鼓鼓囊囊的四开大小的信封，里面装着新闻稿、新闻剪报以及相片等：这些是一个记者的纪念品。还有一些他未写完的书稿。

“你看，兄弟，我患上了记者瘫痪症，”他说，“这种症状可以解释为什么我们这种人当中，有许多人的桌上放着没有完成的小说。就像在越南发生的战争一样，我们活在内部，而总的来说，小说家们不是这样：他们倾向于冷眼旁观。最终我们会知道，要恢复到原样是不可能的。所以我们放弃，我们瘫痪，这些书稿被堆在桌子背后，慢慢地发黄，我们走出去，却四处碰壁。将它带回你的宾馆，如果你需要的话就一直放在你那里。那里面有一两件东西，可能会对了解迈克、了解我们在这里的情况有所帮助。”他举起手，示意泰国侍者。“我们这次换喝啤

酒吧。”

接着，他开始谈起柬埔寨。

柬埔寨的情况不一样，哈维说道。你从一开始就必须了解这一点。不仅仅是迈克·朗福德喜欢那里，所有的记者都喜欢那里。整个六十年代，战争几乎没有波及到柬埔寨——而金边根本就没有受到丝毫影响。我该如何告诉你六十年代的金边是什么样子？

乘坐柬埔寨皇家航空公司的飞机，在很短的时间内，我们就从西贡来到柬埔寨，将拥挤不堪的、失去了贞操的西贡抛在身后：遍地的铁丝网，车流呼啸来去，武装卫队喧嚷吵闹着，时刻要提防越共的炸弹，城市里挤满了美军和跟随在他们身后的乞丐军团、四处兜售的小贩和妓女。离开那片喧闹，你发现自己来到了一个喜悦而祥和的城市，一个曾经一度扩张到马来半岛的王国。旧日的金边是湄公河岸边的一座法国城市，用地中海风格的粉红和奶油色装扮着自己，而现在这一切已经不复存在，也不会再回来。尽管是首都，它的面积却差强人意。人口也并不稠密，车辆稀稀落落。罗望子树和凤凰木点缀在宽阔的、空荡荡的林荫大道两边，陈旧但气派的法式别墅院子里，是一座座的花园。法式烹饪在这里依然流行，餐馆的手艺非常出色，咖啡、糕点和面包令人欣喜。这里就是战前西贡的样子。柬埔寨女歌手唱着法国式情歌，这是夜总会的主要节目。电话设施畅通。记者们爱上了这里。

我们来到了一片触动着我们集体记忆的土地：一个陌生但又有些熟悉的国家，使用着字母语言，吃的是熟悉的、味道浓郁的食品，让人不仅仅想起法国，还想起了地域范围以外的空间，那些空间逗弄着人的意识，呼之欲出，却又难以想起，就像是时空错乱的生活。同样奇怪的是，这里的人给人以熟悉的感觉。和长相精致、做事勤奋、世故且老练的越南人不同，我们发现这里的人身材健壮，黄皮肤，卷头发，喜欢享受，能很容易理解我们的玩笑，并跟着我们哈哈大笑，他们的面孔暗示

着古老的印度人和马来群岛人的身影。男人们有一种粗犷的美，有时看起来更像是西方人而不是亚洲人，女人们美丽漂亮，如同从印度壁画上走下来的人物。没有人跟在我们后面骚扰，哈维说，不像那些由于战争而被放纵的西贡街头流浪部落。柬埔寨的统治阶层以及西哈努克亲王领导的王室家族内也存在着贪污和贪婪，但普通民众中似乎很少有这种贪欲，他们都是些农民，对于做生意几乎一窍不通，这些事情他们放手交给华人和越南人。就连高棉的酒吧女郎也羞答答的，一副很不在行的样子：她们都是些乡村姑娘，仍然穿着传统的莎笼布裙，她们愿意和你交朋友。

事情的表面下到底隐藏着什么东西，老实说，我们不知道，也不想知道。柬埔寨人似乎认识到生活是用来享受的，这是我们一致形成的看法；而且，他们希望我们也去享受生活。他们不会想方设法地欺骗和诱哄，或者言不由衷。他们想成为你的朋友，他们生活在一个祥和而宁静的国家。

林荫大道上非常宁静，哈维说，车流如此稀少，以至于有时似乎要过好几分钟才能看到一辆轿车驶过。广场和狭窄的胡同里极其宁静，木槿花和九重葛沿着昏昏欲睡的墙壁向上攀爬着。城市边缘以外是广袤的绿色乡村，也十分宁静，大河在那里交汇：湄公河、巴瑟河，还有一条叫做洞里萨河的河流，奇怪的是，一到春天，河水会倒流回去。那里简直是一个河流城市。甚至连寂静也是炎热的，金边的噪音被消去声响，你在打盹的时候能听到那种令人称奇的声音：那是一场能给你带来美梦的午觉。

那就是一场梦，哈维说，一场美梦，而在它的边缘有一场噩梦正等着伺机而入。你知道这种梦境吧？即使熟睡，你也知道旁边有人在等着：你能感觉到在外围有些什么东西，但又无法看清楚到底是什么。你知道一旦它破梦而入，恐怖将会降临。不过，它终于在六十年代结束的时候来到了柬埔寨。

他喝干杯子里的酒，透过栅栏朝外看去。在运河边上，一个穿着鲜艳的桔色裤子和蓝色衬衫的少年正蹲在一个货摊旁边，在阳光下整理着长长的绿色蔬菜。

我们以前总说柬埔寨不够严肃，哈维说道。我们把它看作是一个虚构的国度：是我们度假的好地方。这当然是胡说八道，我们也并非完全不知道这是胡说八道——但在六十年代，我们并不关心这种说法的真实性。金边是我们从西贡和战争中逃出来后所能奔向的地方，是我们尽情享乐的王都，能在戴尔芬夫人家过足大烟瘾。迈克·朗福德比任何人都更加相信柬埔寨的美梦。他知道噩梦就在一旁等着，但他选择了美梦会继续下去的想法。我想，他就像一个睡着了的人，醒来后不愿意接受梦已结束的事实，又回头再睡，努力地想要再次进入梦境。我们永远不能再进去，对吗，兄弟？但他无法接受。

当然，噩梦一直都驻留在那里，驻留在东部边境的丛林中。在那里，西哈努克亲王允许北越军队和越共游击队设置庇护所，那是他们向南越发起攻击的大本营。

当时，我们这些文字记者曾经四处寻找那些庇护所的蛛丝马迹：对于六十年代活跃在印度支那的记者来说，那是最大也最神秘的独家新闻。但没有人亲眼目睹过，尽管我相信迈克·朗福德和德米特里·伏尔科夫曾经无限接近那地方。而西贡的美军对此越来越关注，他们声称南中办这个北越组织的总部就潜藏在边境丛林中：南中办指的是南越中央办公室，根据美军所说，整个共产党的战争就是从这里发起。他们的B-52轰炸机开始进入柬埔寨境内进行秘密轰炸，目的是要消灭这里的基地，或许也要消灭南中办这个高度机密的战争神经中枢。但他们并没有成功，南中办也从未被找到过。

到底有没有这个南中办？我仍然在怀疑。如同关于战争本身以及柬埔寨的许多其他事情一样，南中办是秘密中的秘密。越共庇护所和未经官方证实的轰炸都是来自谣言层面上的版本，而丛林里的中央办公室也

是传说中的故事，成为了最终的核心机密，逗弄着美国人的神经。或许如果能够找到它，并将之连根拔起，越南战争中所有令人痛苦的问题都会最终迎刃而解，并且取得最后的胜利。在美国特种部队战士心头，在他们的最高军事指挥官和中央情报局特务心头，以及在像我这样卑微的文字记者心头，一直萦绕着这种想法。

唉，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的梦已经结束，哈维说，随着新时代的到来，一切都变了样。但那时候我已被调离亚洲：澳大利亚广播公司将我派去伦敦。误入歧途的小王子被推翻，带着他的一群拥戴者流亡到北京，柬埔寨王国变成一个共和国，依附了美军和南越军队，和他们结为同盟。他们曾经短暂地入侵柬埔寨，清理那些所谓的庇护所，但并没有成功，不过当他们从边境线上回来后，柬埔寨内战悍然爆发，新闻媒体的报道车像进入西贡一样，驶入金边。

我没有和他们同行：因此我没有亲眼目睹那场战争。我和大家一样是从报纸上去了解，或者从迈克的来信中去了解，他一直是个写信的好手。直到一九七三年一月份的最后一个礼拜，澳大利亚广播公司才将我派往亚洲。让我再次驻守新加坡，但必要时我也可以在金边长时间地待着。丽萨当时在伦敦的英国广播公司做研究助理，她对此极不高兴，但她向我承诺，如果局势继续拖下去的话，她会来新加坡和我会合。局势的确拖了下去，接下来的两年里我都在印度支那进行报道。

我抵达的那个礼拜，人们正错误地以为和平即将来到柬埔寨。作为巴黎和平协议的一部分，河内和美国人之间达成了停战的意向，但却无法实现。在远方的乡村里，一股新的共产党势力接管了北越和越共的权力，他们是本地的高棉人。

西哈努克将他们称之为红色高棉，但大多数柬埔寨人把他们叫做“他者”。没有人了解他们。他们身上穿着和越共一样的黑衣，在我们报道交战现场时，我们几乎没有机会靠近并看清楚他们的脸。他们也属于游弋在边缘的那团梦，但现在他们正在向梦的中心移动。

“我离开印度支那已经有大约七年时间，”哈维说道。“当我回来以后，所有的公路都通向战争。”

3

哈维·德拉蒙德

随便选一条公路，人们对我说，都能通往战争。一开始，我觉得这是个玩笑。

但我的同事对我所说的是真话：从金边辐射出去的每一条公路都会将你送上前线。双方争夺的中心成了如何让这些公路保持畅通，以保证金边市不会困死其中。这是一场争夺公路的战争。

还会有另一场像这样的战争吗？一场你可以坐着出租车到战场上去的战争？来这里的第一天，我坐着有空调的奔驰车过来。

奔驰是迈克·朗福德的。车是黑色的，看上去有点旧，但仍很帅气。他把它叫做黑贝茜，取自于他家农庄里很早以前养过的一头猪的名字。车买得很便宜，他告诉我，那是从一个最近刚刚离开金边的华商手里买来的。当前商人阶层中有许多人匆匆离开这个国家，这个华商就是其中之一。但我禁不住把这辆奔驰看作是迈克获得成功后变得成熟的标志，这是他给自己为数不多的奖励之一。

我到达的那天晚上，他开着这辆黑贝茜来到金边机场接我。吉姆·冯和德米特里·伏尔科夫两人都不在城里，他一个人过来，令我深受感动。

我从迈克的来信中得知，冯和伏尔科夫这段时间基本上都继续留在印度支那工作。但德米特里曾经离开过两年时间。他娶了一个美国妻子，是美国国务院驻西贡办事处的一个职员。当她被调回家后，他也跟着一起去了华盛顿，放弃了战争报道。但这场婚姻已宣告结束，六个月

以前他回到柬埔寨，继续为哥伦比亚广播公司做报道。特雷弗·格里菲思也在这里，迈克说，他去欧洲工作过几年，后来又回到这里。格里菲思也结了婚，又离了婚。当然，迈克一直没有结婚。记者不是好的结婚对象，他们的生活方式和婚姻相悖，而我似乎是一个例外。我希望吉姆·冯能够多一些幸运。根据迈克的说法，他最近刚刚和新加坡的一位年轻的华人女士订婚。

机场上到处都是躲在沙袋掩体后面的士兵，带我从西贡飞过来的快帆客机的引擎一直在转动，等待不久之后再次起飞。金边已经没有过夜的民用飞机，因为红色高棉的火箭弹经常袭击机场。对此我心头一冷，但我依然很期待和我的西贡兄弟们在这里团聚。从停机坪上走过时，我试图想象朗福德在这些年里会有什么样的改变。但站在海关出入口等候的那个人看起来没有任何变化。

他站在一小堆柬埔寨人当中，那些人手里攥着乘坐快帆离开的机票，神色焦急。虽已近中年，但岁月似乎没有在他身上留下一点痕迹。看到他那头浓密的黄发仍然像二十岁的青年一样，我心头立刻起了一阵嫉妒。我最近对头发非常在意，时下流行的是将头发保持得像中世纪的朝臣一样，而我的头发却日见稀疏。朗福德的头发，我注意到，仍然剪成了普通的短发，只有鬓角留得长了一些，这是他对七十年代做出的唯一妥协。

"哈维，"他喊道，伸出一只手来，"是什么原因让你这么久才回来？"

他咧开嘴笑着，眨着眼睛，一侧的脸庞滑稽地扭曲着：这种夸张的乡村式眨眼总是在传递某个信息。这次是在说：你这些年以来一直在浪费时间。没有新闻故事，没有地方可去。对于他来说，的确是这样。

过去七年中，我一直从他的来信和他发表的作品里关注着他的职业生涯。他的名气越来越大，他本人甚至有几次短暂地溜出印度支那，为一些主流杂志报道其他地区的冲突：一九六七年西藏边境上的中印冲

突；一九六九年贝尔法斯特的街头骚乱；一九七〇年的约旦内战。但他仅仅是为钱而去，他在信中告诉我；那些都是有趣的插曲，仅此而已。重要的战争只有一场。

三年前，一家纽约出版商推出了他的一本越南摄影集，由一位颇有名气的美国记者为影集配写文字。书里不仅有战斗的场景，还记录下越南乡村农民的困窘生活、在棚屋区和西贡大街上流离失所的难民。这本书吸引了大多数主流报纸的积极关注，同时也得到了反战组织的赞誉，并使得他们最终采用其中一些图片做宣传。去年，他又出了一本关于柬埔寨战争的书，书中的图片同样具有震撼力。一些评论认为他的摄影集不仅是纪录片，更是一种艺术——现在回过头来重新审视，我认为的确是这样。最近纽约的一家主流杂志为他做了一个访谈节目和报道，集中讨论了使他出名的那种不同凡响的冒险精神，并将他捧到只有名人才能达到的那种高度。

但很显然的是，他没有兴趣待在那种高度上。换成其他任何一个摄影记者，都会从容地去享受成功的果实，到纽约或伦敦去另谋高就。朗福德在他的书发表以后，去过这两个大都市，并在那里分别待过一段时间，但接下来他又回到战争中，目前他待在金边，受雇于一家大型的美国新闻周刊杂志，他拍的照片经常登上杂志封面。

柬埔寨是他的家，他说。

第二天早晨七点，奔驰开上5号公路。

车里的空气很凉爽，磁带卡座里正放着《茱萸蜜》[①]，车后部有一个冰箱，里面满是瓶装的桔子汁。我的同行们就是这样踏上柬埔寨的战争。我不禁笑起来，我承认我的笑声是欢快的。

不要误解我：我并不喜欢这场战争，据说在这里死掉的记者比有史

---

①《茱萸蜜》，爱尔兰歌手范·莫里森发表的第5张同名专辑中的一首歌。

以来任何其他的战争都要多。但我刚刚从伦敦的严冬中走出来，又一次披上轻盈的棉布装，亚洲的温热包围着我，对此我心怀感激。因此，老实说，我也坐在朗福德的奔驰里，音响里传来《茱萸蜜》的歌声，沿着公路向战斗现场疾驰而去。

范·莫里森的歌曲是这帮兄弟们的最爱，迈克告诉我，他的歌尤其适合于在奔向交火战场的路上播放。克里登斯清水复兴合唱团和罗德·斯图尔特的歌也是。我咀嚼着这个信息，这样的信息和我获悉某些重要的新闻来源具有同等重要的意义，这让我再次融入他们的生活，七年过去了，我现在渴望着融入。我们记者喜欢短暂的事物，没有什么比猎寻短暂的事物更美妙的事情。范·莫里森永远属于柬埔寨战争，属于旱季里明媚的阳光。再过大约一个小时，我将不会如此兴奋，不过此时此刻，尽管时间脆弱得如空中楼阁一般，但我们豪情万丈，就像所有美妙的时刻一样。

我们一头冲向战场。迈克的线人向他透露，在距离城市西北方向大约六十公里的地方，柬埔寨政府军和红色高棉可能会发生交火。为我们开车的是一个叫做莱·沃拉的中年人，他是柬埔寨人，黄脸皮，长得很瘦，穿着亚麻布白衬衣和海军裤，看起来有点像政府机构的人。他有着一头浓密的黑色卷发，由于他的眉毛经常向上耸着，因而额头上爬满了皱纹。他总是笑容满面，眼睛里充满渴望，目光友善，看上去永远是一个会照顾家庭的好男人的样子。沃拉是朗福德的司机兼翻译——也是他的房东，这是我后来才知道的。他和他一家人住在一幢靠近老市场的三层楼房里，他们将顶楼分租给朗福德。我和迈克坐在他旁边的一张过时的长凳椅上，车后座上坐着两个我不认识的记者。

比尔·沃是美国人，他是一家美国新闻杂志驻这里的办公室主任，迈克曾为这家杂志拍过照片，而他负责为迈克的照片配写文字。另一位叫戈弗雷·沃德洛，是英国广播公司的记者。他比我早一天到这里，在我下榻的皇家酒店的酒吧里，他和我还有朗福德三人聊了起来，那里是

非官方的记者俱乐部。朗福德不但毫不吝啬地提供信息，还慷慨地让他们搭顺风车。他经常提供新闻故事去帮助像沃德洛这样的新来者，而且今天，甚至邀请他一起上路。

"能不能给我这个上了年纪的澳大利亚人一根烟？"迈克转向比尔·沃，乞讨般地伸出手。

沃从他的香烟盒里摇出一根烟来，从后排递过去。他长得瘦削而结实，年约四十，一头黄棕色的短发，看上去像个海军。一双略显浮肿的褐色大眼睛闪动着诙谐的光芒，似乎随时准备好为笑话抖包袱。他身子前倾着在我耳边说话。

"你的这位同——胞刚刚戒了烟，"他说道。他来自肯塔基，一口悦耳的南方语调，说话时将单词拉得长长的。"你能不能让他再抽起来，哈维，拜托了，给他供烟就要让我濒临破产。"

"我没有别的选择，比尔，"朗福德说，"沃拉的烟已经抽光了。"

沃拉抽出握住方向盘的一只手，举起打火机，给迈克点上烟，神色从容淡定，像个父亲一样，表情宽容。"他已经拿走了我最后一根烟，"他说，"我想给他专门买一盒香烟放在杂物箱里，就不用向别人讨要了，但他不愿意，他说这样的话他会抽得更多。"

只有戈弗雷·沃德洛没有笑。他瘦高的个子，脸色苍白，表情严肃，留着浓密的鬓角和切·格瓦拉式的大胡子。他以前从未来过东南亚，所以显得非常安静，眼睛朝窗户外面看着。我猜他正在慢慢接受这里的一切。

穿过宽阔平坦、地势较低的乡村，5号公路直通往泰国：西边远处，一片青山如黛；东边的高空中飘浮着朵朵白云。这条公路被称作"大米路"，因为用以供应金边的大米主要从西部边陲的马德望省沿着这条路运过来。而当前，红色高棉看起来正在不断地试图切断这条路线，因此这条路上几乎天天都有战斗发生。但很难相信这一切会演变成战争，事实上也看不到任何战争的影子。柬埔寨的一月是个欢乐的月份：

正当干季，但天气还不太闷热；是大米收获的时节，风景依然美好。和煦的微风轻轻吹过，高大的桄榔树顶，长长的枝叶像钉子一样来回摆动，在水田上空闪着光。有人说，如果你看到桄榔，就知道到了柬埔寨。穿着黑衣、缠着格子头巾的年轻妇女们在稻田里一边移动，一边挥舞着镰刀；面色发黄的老奶奶们抱着婴儿，提着篮子站在路边，面带笑容，似乎一切都很正常。

当然不是一切正常。此刻我们驶出金边大约五十公里地——刚刚经过废弃的乌东老城——在这里，迈克告诉我们，5 号公路不再得到官方的安全保证。但对于我来说，早晨的欢乐兴致并没有因为知道这个消息而受到影响。

公路！带领我们前进：我们这些视现在为一切但又永不知足的人！公路永远会带给我兴奋：我们在路面上疾驰，如同这条公路一样，穿越平坦，驶向某个未知的边界。远方树顶的轮廓横亘在天际，一座古老的圆锥形佛塔默默无言地坐落在一处高坡上，仿佛是某些外星球文明在那里建造的发电厂。在我们疾驰而去的边界上，那里才有我一直以来苦苦寻觅的所有答案：就在那里，世界最终将被改变。这是我梦里经常看到的边界：是我们能真正到达的唯一的边界。自从朗福德失踪后，他几次出现在这样的梦里。梦中的公路上，夜间遥远而微弱的灯火挂在最远处的边界。我看到迈克徒步走向那里，走向一个狂风呼啸的终极边缘：一个他能找到归宿的地方。我知道那里有他的生命，在梦里：他是那些在那里能获得生命的人中的一个。然后他就消失得无影无踪。

“伏尔科夫什么时候从西贡回来？”

比尔·沃仍然前倾着身子对迈克说话。“你可以向他讨烟。”

“他下个礼拜回来，”迈克说道，“那时吉姆·冯又要担心被他抢走新闻了。”

“最近伯爵真的很疯狂——比平时疯狂得多。我猜是那段糟糕的婚姻，我想那对他的打击太大。虽然他的工作仍然做得很棒，但我担心他

在戴尔芬夫人家抽了太多的烟。"他转向我。"最近某个晚上，伯爵抽了三十根烟。三十。是真的，我发誓。我和特雷弗·格里菲思不得不将他抬回到他在皇家酒店的房间，整整两天没有露面。他完了，这小子。"他开始大笑起来。"第二天，我们有点担心，我去了他那里，在门外喊他。我问他，如果现在有重大事件发生，他是否想知道。以后别说我不够意思。"沃躺回到他的座位上，竭力想要压抑住笑声。终于，他继续说道，"然后从门缝里传来奄奄一息的声音：'走开。我没有衣服要洗。'德米特里认为我是那个该死的客房服务员。"他笑得都快岔了气，一边还在擦着眼泪。但是戈弗雷·沃德洛仍然没有笑，他眉头微皱，似乎很不欣赏我们这种无聊的笑话。

前面的路上空无一人。路面高出已经干涸了的稻田表面，笔直地穿过平坦的黄色地面，就像游乐场里的过山车车道一样，我突然意识到我们现在完全暴露在路上。这里的稻田收割已毕，不再有任何遮掩。几英里以内，只能看到一些参差不齐的棕榈树、香蕉树以及几处茅屋。车后，灰褐色的尘土飞扬在路面上，跟着一辆柬埔寨军队的卡车和一辆坐着两名荷枪实弹政府军士兵的摩托车，他们戴着头盔，肩并肩坐着，看起来像一个滑稽的战争玩具。有些柬埔寨士兵甚至坐着出租车去打仗，疯狂的军队就是这个样子。紧随他们身后的是一辆破旧的出租车，里面坐了几个记者同行，从金边起，他们就跟在后面。看起来他们经常跟着朗福德的奔驰，知道他有广泛的信息渠道，想跟着他到发生战事的地方去。

沃拉突然开口。"争夺区，"他说道，神情变得严肃起来，眼睛直盯着公路。

沃德洛的眉头皱得更深，俯身朝着迈克前倾过去。"他是什么意思？"

"前面的公路，"迈克说，"没有人。看到那些村舍吗？房门紧闭，连狗也没了。这里一定有红色高棉的人。伙计，如果你经常出来的话，

你将学会辨认这些迹象。”

“那么，你们打算往前开多远？我不是一定要知道准确数字，”沃德洛说道。

我的心不断往下沉，我在越南也有过这种体验，沃德洛的紧张让我同样感到紧张起来。朗福德转过身去看着他。

“是你说想走近战场，”他说道，声音中不带任何感情，有一刹那他的眼神也变得空洞甚至冰冷起来。他的眼睛比我记忆中的蓝色要淡一些，我还注意到，前一天晚上在他脸上看到的那种孩子气只是表面的感受，他的面孔已经变得更成熟，更加坚毅，特别是嘴角的神情。

“当然，”沃德洛说，“但问题是到底有多近，是不是？我们是否能够得到足够的保护？”

朗福德双眉一挑。“保护？没有任何保护，”他说，“这里的前线是移动的，政府军连他们自己也保护不了。他们还像中世纪那样打仗，自那时起他们就没有打过一场像样的战争。士兵们是勇敢的——他们会战斗到只剩下最后一个人。但他们没有接受过正规训练，也没有配备适当的武器，而北越和越共一直在屠杀他们。现在红色高棉也同样在对付他们。但美国佬却任由他们挣扎，你知道的。他们所提供的只有空中支援，但那远远不够。”

他严肃的表情里流露出淡淡的狂热，就像我记得他在越南时的那副表情一样，我怀疑高棉共和军已经取代了他所拥护的失败者——南越政府军。他咧嘴笑起来，隔着座椅伸出一只手，拍了拍沃德洛的肩膀，声音里带着安抚的口吻。“放松一点，老伙计，”他说，“我得到的消息是，这次来的指挥官曾经打败过红色高棉的军队，他是我的朋友，他不是那种因为愚蠢而让自己人丧命的人。”

“不像某些人，”比尔·沃插话道，“该死！有时我们比军方知道的还要多。有一次我们在他们前面进入一个村庄。他们跟在我们身后进来，一枪也没有放。”

我们又一次大笑起来，但沃德洛看上去仍然很紧张。他的自尊心很强，竭力地压抑自己的感受，以保持自尊。他拿出一块手帕，擦着脸。前一天晚上他告诉我，他从来没有去过战场，我开始为他感到难过：他现在所处的局势显然并不是他想要的。

现在的局势也不是我想要的，汽车每开出一公里，情况就变得越发糟糕。

还没有听到枪声，没有战斗的迹象，但凸起的、暴露的公路令人不安。这时的行车已经成为叫人恐惧的经历，一股寒气不由从我背上流过。

这里和越南完全不同。这里没有美军，没有为记者提供的友好而舒适的享受，也没有经过精心确定的、可以安全活动的限制线。我开始明白，这里没有人控制。柬埔寨的战争是一场模糊的噩梦，这里干燥、辽阔、空洞的黄绿色的凹地就是这种模糊的轴心，在高空飘浮的白云下面，掩藏着黑衣“他者”。当然，我已经做好准备，迈克前一天晚上简要告诉我今天可能遇到的情况。我知道有很多记者在公路上丧命，而那些被俘的记者再也没有人见过，因为很显然的是，红色高棉将他们抓住的所有人都予以处决。但此前这样的现实一直没有引起我的重视。我总是在太晚的时候才正视现实：在我离开伦敦之前，丽萨已经向我指出这个问题。想起她，让我现在更加后悔，因此我不再去想她。

车上的其他人都很安静，我怀疑感到紧张的并非只有我和沃德洛。但是现在说任何话都显得荒谬，因为什么事情都还没有发生。这样的战争只有朗福德熟悉，我想，他在三角洲的时候跟着越南共和国军出去巡逻，就已经得到了训练。难怪他在这里过得很开心，也难怪他能拍出那么出色的照片来：柬埔寨为他而存在。比尔·沃不停地看着周围的乡村，想要做出漫不经心的样子。“振作一点，伙计，”他对沃德洛说，“这将会是一部很好的战争片，你可能会得到很了不起的新闻。雪会将

我们带进去，再带出来。这是他的强项。”

磁带卡座上，杰瑞·李·刘易斯在唱《晃动，吵闹和摇摆》，迈克是老杰瑞·李的忠实歌迷，他突然一下子将音量调到最大，一边咧嘴笑着，似乎要送给我们一份大礼。我们都开始四下摇摆起来，感到情绪好多了，所有人，除了沃德洛。很响的音乐。沃拉一边开车，一边点头笑着，他和我以及比尔·沃三个人开始跟着音乐唱起来。但沃德洛僵硬地坐在那里，满头大汗。“真是疯了，”他说道。

我们来到一个检查站，迈克关掉音乐。四名政府军士兵戴着卡其布帽子，身穿肥大的战斗服，端着M-2卡宾枪，站在公路边的一个竹屋前。在一片凤凰木树荫下蹲着更多的士兵，与他们在一起的还有一些妇女，穿着黑色的棉质莎笼布裙和乡下式样的上衣，有些人怀里抱着婴儿：她们是跟着丈夫一起上前线的妻子。一位卖面条的华人，戴着草帽，正在他的三轮车摊前和士兵以及一群农民做着生意，附近停放着几辆摩托三轮车，全都是为记者提供服务的。标致出租车在我们后面停下来，几个记者下了出租车，三轮车夫立刻围过来开始谈价钱。

“我的天哪，”沃德洛嘀咕道，“简直像那该死的滑铁卢。这样的战斗难道还有观众吗？”

“接下来的路会由摩托三轮带报社的人进去，如果价钱合适的话，”朗福德点火，“出租车不会再往前行。”

“但我们会去？”

朗福德再次看着他。“那是我们来这里的目的，”他说，“我想要照片。不过你可以等在这里，如果你愿意的话。”他的声音很礼貌，不带多少感情。

沃拉一直在用高棉语和路边的岗哨交谈。此时他走了过来，告诉我们这里的指挥所就在沿路下去两公里远的地方。“他们预计很快就要发起进攻，”他告诉迈克，“森潘上尉在那里。我们可以出发了。”

我们到达以后，发现临时指挥所只是一座插着柬埔寨国旗的农舍，

屋顶上铺着茅草，房子后面是一片椰子树丛，几只飞鸟在一堆被扔掉的水坛中捡啄着。路边，除了一个穿着黑短裤的小男孩骑在水牛身上以外，没有其他当地人，小男孩嘴里嚼着一片草叶子，注视着指挥所的活动。几辆吉普车停靠在路边，这里的路仍然笔直且凸起，路两边各有一条水沟。人员装甲运输车停放在离公路较远的田野上，在那里，一队队携带着迫击炮的士兵正在黄褐色土地上挖掘散兵坑。这里的乡村仍然很开阔、很暴露，但在二百码开外的地方，路面出现了一个缓坡，然后径直钻入一片杂树林中。我不喜欢那些树。美丽而充满欺骗的青山仍然在我们左面，但现在相距更近。

除了沃拉以外，我们所有人都出了汽车。此时大约八点半，天还没有热起来。士兵们的嘀咕声和一辆吉普车里无线电接收器的杂音打破了静谧，突然传来一阵高棉人大声说话的声音，载着我们记者同行的两辆摩托三轮车到了。他们只有三个人来到这里：一辆摩托三轮上坐了两个美国静物摄影师，另一辆里是一个肥胖的英国记者，留着金色胡子，头戴一顶弯曲而且破旧的巴拿马帽。他们像游客一样大喊大笑着，同朗福德和沃打着招呼。

柬埔寨士兵们蹲在他们能找到的任何阴凉处：大多数人在椰子树林附近。那里恐怕有一百个人：这是一个连队的力量。军官们站在吉普车和城堡一样的人员装甲运输车旁边。我从未见过像这样的一支队伍：如果是在其他地方，我可能会笑出声来。他们一个个兴高采烈，像普通的柬埔寨人一样，时而微笑，时而哈哈大笑。他们身上所穿的杂色制服看上去非常古怪，像节日的服装一般，我明白了朗福德关于他们装备的说法。只有为数不多的人戴着头盔，穿着战斗靴，大多数人是贝雷帽或阔边呢帽。从鞋子来看，他们穿着塑料拖鞋或破旧的运动鞋，有些人甚至光着脚丫。他们穿的美式战斗服是他们身材的好几倍大小，有人穿着法式制服，甚至有人穿着牛仔裤。有人将战斗衬衫和黑色宽长裤混穿在一起，裤腿挽到膝盖处。所有人都戴着格罗麻，那是农民戴的一种格子纹

的头巾，叠起来后可作缠头巾用，所有人都在脖子上挂着的小袋子里装着神圣的佛像护身符。后来我才知道，如果他们的思想足够纯洁的话，这些东西将会使他们在战斗中刀枪不入。他们需要这些东西。他们使用的武器五花八门，相差之大令人感到不可思议：M-2卡宾枪、M16和AK-47自动步枪、二战时期的法式步枪、手枪、冲锋枪等等。作战的士兵中甚至有些是女性，十几岁的少女。还有娃娃兵。

我曾经听说，随着目前局势恶化，部队开始招收年轻的少年士兵，但我以为是十几岁的青少年兵：我无法相信我面前的这些儿童也将被送上战场。他们中许多人年龄不超过十岁，而他们抱着的老式法国步枪看起来比他们的块头要大得多。他们穿戴着松松垮垮的橄榄色战斗服和绿色贝雷帽，所有人漆黑的大眼睛里都闪烁着期待的光亮，就像一队小男孩在等着一场足球比赛的开始。有些孩子在玩闹，爬上椰子树，大喊大叫着扔下来一大堆椰子；但大多数人围在一个上了年纪、身材矮壮的上士身边，上士戴着棉布阔边帽，身穿褪色的绿色战斗衫和宽长裤，脚上蹬着一双凉鞋，看起来像是他们的头。他有一张饱经风霜的黄褐色面孔，用一口看上去像石头一样的金牙叼着一根手卷的本地方头雪茄烟，脸上带着父亲般慈爱的表情，微笑着俯视他的队伍。

此时，一位戴着绿色贝雷帽和墨镜的军官从房子里走出来，缓步来到奔驰车旁，眼睛盯着朗福德。这就是连队指挥官森潘上尉。他很年轻，身材高大，穿着时髦而合身的美式战斗服，喉咙处扎着黄色围巾。和他的部下一样，他的围巾上也绑着神奇的佛像护身符来保护自己。他的屁股上挂着一把点38麦格农手枪：他的交际能力一定不错，所以才能弄到这件武器。森潘上尉是个花花公子一类的人物，我想：无论是在越南还是在这里，都有这样的军官，就像电影明星一样，在记者面前知道如何摆姿势，而且只有在摄像机跟拍的时候才会带着队伍上战场。其他记者一窝蜂地跑过来想截住他，那位戴着破巴拿马帽的大胡子记者一马当先，但他挥手要他们走开，径直朝朗福德走过来，伸出手，他讲的

英语带着法语的口音。

"你好，迈克。你来得很及时，"他说，"我们预计马上会有一场战斗。天刚亮的时候，我们和红色高棉的人有过交火。现在我们认为他们就躲在那片树林里。"

他手指向前面的高地，我又一次体会到那种下沉的感觉。

沃德洛取出笔记本，突然向上尉提问，为什么他将这么小的孩子送上战场。他的语调里有一丝责备的口吻，但森潘上尉非常礼貌地回答了他。

"我们人手不足，正如你也许知道的那样，"他说，"但这些孩子们非常积极。如果我们不带上他们，他们会哭的。"

沃德洛瞪着他，一言不发。其他三个记者已经过来了，站到我们身后在听着，戴着巴拿马帽子的大胡子男人在他的笔记本上记着什么，呼吸声非常粗重。他拖着那么沉重的身子，一定感到很热，但他看上去兴致勃勃，神态非常放松。看到我在看他，他朝我眨了眨眼。

"有没有伤亡？"朗福德问道。

"幸运的是，没有，"森潘上尉说道，"他们开火的时候，我们没有在射程范围内。现在我们打算向前推进。我建议你们待在后面，有必要的话再过来报道。"他转过身去，对站在吉普车旁的一群年轻军官下达命令。

此刻，温热的空气里突然充满了叫喊声和跑动的声音。军官们将一些士兵排成队形，整装待发。一切都变得非常清楚，就像我清楚地记得当时的情形一样。朗福德、沃、沃德洛和我仍然站在奔驰车旁，沃拉坐在方向盘边上。森潘上尉正快速地穿过不远处的公路，同时在命令一部分士兵进入稻田。娃娃兵肩上扛着大块头的法式步枪，正在队伍后面集合，一旁是他们的上士。但其中有一个看上去大约十二岁的娃娃兵，站在所有队伍的前列，手里举着一杆柬埔寨旗帜，上面绣着吴哥窟的图案——柬埔寨前人所取得的辉煌的象征——旗帜在微风中飘舞。他神态

潇洒地将贝雷帽微微歪戴着，脸上流露出一副骄傲的神情：这位是老师的宠儿，被挑选出来参加最重大的场合。又一阵命令下来，士兵们跟在举着旗帜的少年后面，径直走上大路。

除了行军的步伐声和战地无线电接收器的杂音以外，只余下一片静寂。我浑身是汗，似乎跳进了水池一般。我环顾四周，寻找朗福德，一开始他就在身边，但此时我发现他已经走开。然后我看到了他。和通常一样，他和士兵们一起朝前走去，并没有寻找拍摄报道的场面，而是沿着公路边上的水沟飞快地走着。他穿着深色的衬衣和橄榄色的战斗裤，但头上没有戴任何东西，和往常一样，他携带着一部莱卡和一部备用的尼康。两个美国摄影师跟在他身后不远处，抢拍着照片。在我看到他们的时候，他们正从稻田里的一辆人员装甲运输车后面拍照。就在这时，枪声响了起来。

震耳欲聋的声音：藏身于树林里的红色高棉人用迫击炮开火，而稻田里的柬埔寨迫击炮排也开始用迫击炮还击。比尔·沃和我对视一眼，周围的声音太嘈杂，没法开口说话。他指了指水沟，我点点头，拍了拍沃德洛的肩膀。他面色苍白，脸上如同涂了油一般：他看上去已经变得恍惚不清。我朝水沟跑去，示意他跟上。

当我们跑到水沟里，并伏下身去时，发现大胡子男人已经占好了位子，侧身躺在那里。他咧嘴朝我笑着，仍然是一副异常乐观的表情，我在想他是否知道他那像鲸鱼一样庞大的身躯有一部分正露在水沟外面。在我身后，我听到一声咬牙切齿的声音：“全能的基督啊！”我知道那是沃德洛。看着我拇指上一道浅浅的切痕，我记起来这是两天前我在南肯辛顿的公寓厨房里开罐头时弄的：一道没有多少伤害的和平的伤口，此刻在这个不真实的国家，让我充满了思乡之情。过了一会儿，尽管枪炮声还在继续，我把头抬到刚刚超出水沟的位置，想看看发生了什么。

在热带地区，我们观察现实世界的玻璃非常薄，外面的色彩异常鲜亮，可能会让玻璃突然消解一空。世界在这里变成两维；织锦后面，有

些其他的东西在等待宣布自己的降临。而此刻这些正在发生，我抵抗着眩晕的感觉，知道我可能永远也走不出去。在大路上，在硝烟弥漫的蓝幕里，士兵们正抱着必死的决心向前行军，一边前进，一边朝树林里开枪。他们似乎不知道应该在稻田里寻找掩护。朗福德说得很对，他们在按照中世纪的方式作战。离我不远的地方有个人正拖着一条被炸断的腿，朝水沟方向爬过来。黄褐色的路面上已堆满尸体，但举着旗帜的少年仍然走在队伍最前面：一个勇敢的、如同被施了魔法的小见习骑士。

但就在这个时候，他倒下了，如同小孩子在校园里玩游戏时假装被人杀死一样倒下，差别只在于他那瘦小而柔软的身子变得静止，从他的身下流出汩汩的鲜血。士兵们从他身旁绕过，继续前进，手中的自动武器开着火。他的绿色贝雷帽掉落在尘土中，下意识里，我似乎有些期盼他的母亲会过来将他扶起。就在同时，另一个小见习骑士奔上前去，捡起军旗，高高举起，和前面那个男孩子一样，昂首挺胸地前进：一个不断重复的形象。我发觉自己压低嗓音，愚蠢地诅咒起来。

我看到森潘上尉挥舞着他的手枪，在一阵急切的喊叫声中下达了命令，士兵们终于开始钻入稻田里，在堤坝后面隐蔽起来。迫击炮继续无情地射击，土块被炸得如同水花一般四溅飞起。然后我听到朗福德的声音，抬头看去，发现他正蜷缩在水沟边上。

“快到车里去，”他说，“我们有点麻烦。”

此时我们都钻进了黑贝茜，沃拉似乎一直坐在里边。车厢里充满粗重的呼吸声和汗臭味。其他记者们也学着我们的样子，坐上三轮摩托开始匆忙离开，但骑在水牛身上的少年仍然待在路边，像看着过路的马戏团一样注视着这一切。

沃拉打着火，但发动机没有动。我们在恐惧中耐心地等待着，他又尝试了一次。车子发动了，但他没有换挡，而是用询问的眼神看着朗福德，显然是在等待命令。我坐在他们中间，朗福德仍然没有关上车门。“还不用走。”他说道。他眯眼看着两辆三轮摩托消失在视野里。

“我们走吧，伙计，”比尔·沃对他说，“这次的形势不妙。他们处于下风。”他依然镇定的声音里有些紧促。

“我们还在等什么？”沃德洛大声喊道。他的声音已经到了歇斯底里的边缘。“看在上帝的分上，你他妈能不能走啊？”

朗福德没有理睬他，而是对沃拉说。“好了，走吧，”他说，“在检查站等我。给我半个小时的时间。”他滑下车去，一把将门摔上，沃拉提起速度，将车子开动。

比尔·沃从后座倾身向前，对沃拉说：“他要待在那里？”

沃拉笑了。“妙计。其他摄影记者认为他要走掉了，所以他们也跟着走。这样迈克先生就能弄到独家新闻。”

“上帝，”沃说道，“妙计？他还有妙计从这里跑出去吗？那些人完了。”

我们一边开着车，我一边回头朝身后的士兵们看去，他们在稻田里的人员装甲运输车后面重新集结。森潘上尉站在一辆装甲车旁边，我看到朗福德走上前去。稻田里不断地响起爆炸声，但他们就像在安静的大街上一样开始说起话来。

我绝对相信他们两人会死在那里。

当我们返回检查站时，如同回到了多年前曾经来过、但依然恒久不变的庇护所。

那里有四名路边岗哨，凤凰木，竹屋，还有卖面条的华人小贩，全都在原来的位置，强烈的阳光下嗡嗡作响，听不到半点枪声。但三轮摩托车已经开走，标致出租车也同样不在那里——它们无疑载着我们的同行回到金边去了。

沿着大路向前走不远，我们来到一个用棕榈叶和茅草铺着屋顶的农房前。和大多数柬埔寨的农房一样，这座房子也修建在一道斜坡上，我们拾级而上，来到一个简易的前阳台处。农民们或者藏了起来，或者已

经逃走，于是我们在这里停下来等朗福德。司机沃拉看上去对他的安全并不担心：他对朗福德的本事很有信心，似乎那些本事都是超自然的力量。他对我轻声地低语，微笑中带着信任的神色，他的眉毛由于关心而皱了起来，流露出一种温和的安慰表情。沃拉做了解释。士兵们给迈克起过一个绰号：我知道吗？他被称作幸运者。他得到这个绰号是因为他总是能从最密集的炮火中毫发无损地离开，他总是能幸存下来，今天他也会幸存下来。他和其他的摄影记者不同：他是一个幸运者。沃拉高兴地向我点着头，似乎不需要再多说什么。尽管我忍住了没有说出事实，我还是不能认同他如此确信的态度。

阳台上铺着芦苇垫，其他人躺在上面。一张帆布吊床挂在角落，我和比尔·沃以猜硬币的方式争夺这个吊床，结果我赢了。躺在吊床上，感觉非常自在，我异常疲倦，在上面荡了起来。空气中有一股热稻草的气味，其他人说话的声音从远处传了过来。我一闭上眼睛，眼前似乎又浮现出小男孩举着旗帜的样子，他死亡的场面像电影片段一样重新播放了一次。我当然会就此为澳大利亚广播公司写点东西，用作今天下午无线电话节目的语音新闻，不过一想到要用文字来表达，让我感到极为恶心。

大约一个小时以后，一辆吉普车的声音在大路上响起，我听到其他人说那是朗福德。心终于放了下来，我跳下吊床去迎接他。

开吉普车的是一个戴着阔边帽的年老上士，车子停下，等迈克刚一下车，就立刻掉头沿公路返回。迈克一言不发地沿着台阶爬上来，将他的相机和相机包拿下来放到一个垫子上。沃拉朝他嘻嘻笑着，迈克将一只手放在他肩膀上，和其他人打着招呼，对待戈弗雷·沃德洛和对其他人一样友好。然后他看着比尔·沃，手指蜷起来朝他伸出手去。

比尔叹了口气，摇出一根烟，并为他打着火。“上帝啊，雪，”他说，“你的运气可真好。”

“他们损失了大约半个连，”朗福德说，“不过红色高棉的人最终还

是撤退了。森潘是一个优秀的指挥官。”

他脸上表情平和，若有所思，我只能用梦幻般的表情来形容。他没有再开口，也没人试图要他说话。他躺在吊床上，抽着烟，我毫不怀疑他刚刚从某个不可思议的高处走下来：在死亡边缘的悬崖上，他和森潘上尉曾经在那里徘徊。

我开始怀疑那里就是他要去的地方。

4

哈维·德拉蒙德

玉皇庙，酷丝酷丝之夜。

治疗记者情绪错位的一个集体疗程。包扎心理创伤的一个救助站。通向神志恍惚的一道暗门。

只有柬埔寨战争那种特别的哀伤才能制造出酷丝酷丝之夜。在越南不会有这样的东西。

玉皇庙位于莫尼旺大道，那是城市的主干道。和大多数金边的饭馆一样，你得敲门才能进去，然后会有一个政府军士兵过来检查你身上是否携带武器。朗福德、冯、伏尔科夫以及其他一些文字记者和摄影记者订了一个包间，每个礼拜六在那里碰面。

房间看上去很古怪，好像是来自另一个世纪的物事。一张巨大的圆桌几乎将房间塞满，我们在半明半暗的光线中围着桌子坐下来。深色的护墙板，托架上发出暗淡的灯光，不苟言笑的华人侍者穿着白色衬衣和黑裤，像哨兵一样站立在墙边，看着我们。当我后来回过神来时发现，他们的表情看上去像是在表达蔑视，甚至是恶意。

大家静悄悄地围坐在桌子旁边。每个人或多或少都变得清醒了些，酷丝酷丝还没有炖熟送上来。我被告知，负责酷丝酷丝的苗圃工人正在厨房里监工。苗圃工人是谁，为什么会参与到烹饪中来，没有人告诉我这些信息。我的同行们故作神秘地玩着这种幼稚的把戏，以此取乐。

在我对面，迈克·朗福德、吉姆·冯和德米特里·伏尔科夫正喝着法国白兰地和汽水，一边还玩着火柴游戏。我的左边是特雷弗·格里菲思和比尔·沃，正在大谈巴黎和平协议以及基辛格的狡猾。右边是罗杰·克莱顿，一个年轻的澳大利亚记者，是我今晚在皇家酒店遇到的让我深感同情的人：这是他首次被一家悉尼的报纸派遣到海外来执行任务，和年轻的新手一样，渴望着和这里的报界核心人士拉上关系。他对我必恭必敬，满怀感激。他对于约见老兵这样的事情仍抱有浪漫的情怀，使我想起自己的年轻岁月，不由得十分伤感。我希望他不要像沃德洛那样成为一个令大家尴尬的人，而他一副方面大耳的样子，使他看上去不但很可靠，也难以令人生出讨厌之心，鼠灰色头发齐肩而平，修剪得很好看，如同一个打扮齐整的嬉皮士。

尤其令他吃惊的是，他发现我是朗福德的朋友，而他对朗福德十分敬畏。这个礼拜，朗福德的照片又一次登上了他所效力的国际新闻杂志的封面，画面里，一个小男孩手握旗帜，刚刚倒在地上，而另一个小男孩正弯腰去把旗帜捡起来。这张照片在世界各地激起了愤怒和同情，媒体对此纷纷发表评论，而这愈发加重了克莱顿的职业崇拜。从皇家酒店来这里的路上，他不停地向我询问有关朗福德的问题。他受过几次伤？他生存的秘诀是什么？他的照片是否真的是对战争的控诉？

此刻，他想问迈克这些问题，并了解他对美军的轰炸以及当前乡村冲突的局势有何看法——然而对于他的采访意图，三个摄影记者的反应令他灰心丧气。他们清楚地表示，火柴游戏更加重要，事实上，那是最重要的。我能看到克莱顿对此颇感挫败。和其他许多年轻的记者一样，他是一个道德卫士，期待着摄影记者会对重大问题立刻产生讨论的兴

趣。他还是那种寻找英雄的人，但这三位的行为显然出乎他的意料。

脏兮兮的钞票躺在桌上：游戏是要赌钱的，和他们玩的所有游戏一样。

“八，”伏尔科夫说，“我说是八。”

他和冯还有朗福德举着拳头，拳头里藏着他们选定数量的火柴，像玩纸牌游戏一样相互瞪着对方。让我甚感无聊的火柴游戏，对他们来说却有着某种仪式一样的严肃，一开始每个玩家手里拿着相同数量的火柴，每一轮游戏里，每个人拿出一定数量的火柴，目的是猜测还剩下多少根。

“七，”朗福德说道。

他和伏尔科夫茫然地互相看了一眼，我为他们俩之间一种模糊但可以感觉到的身体上的相似而大吃一惊，这种相似是在成年后才出现的，年轻时根本不存在。他们的相似并非在于两人都是白肤金发，没有这么明显。那是一种家人之间才有的相似，我猜想是否是因为他们多年从事相同的职业才造成了这种相似感。

“十，”吉姆·冯说道，然后大家数起火柴。笑声大作。吉姆将所有钞票收拢起来。

“每次都是他赢。他心理游戏玩得很好，这个疯狂的吉姆，”伏尔科夫说道。他咧开嘴笑着，张大嘴的样子我至今还记得。和朗福德一样，他身上没有多余的重量，看起来身体很健康。不过他比我记忆中瘦了一些。和迈克不同的是，他开始现出老态来。嘴上的线条看上去有些扭曲，不过大部分被胡子遮住，黝黑人的蓝眼睛下有一丝淡淡的、淤伤一样的黑眼圈。想起比尔·沃所说的趣闻，我怀疑德米特里是否有吸食大烟的问题。相较之下，吉姆·冯看起来几乎没有任何变化。或许他的面孔有一种不一样的严肃，或许他的杏眼变得小了些，但除此之外再没有其他变化。我是变化最大的一个，生活在欧洲那种舒适的环境中，我的光头被他们拿来当作笑料。

现在他们又在一起了：战士三剑客。我怀疑这个外号是否还在用，或者已经被遗忘。从桌子对面看过去，我能够从年轻的克莱顿的角度观察他们，理解他对他们的敬畏心理。他们在长期报道战事的过程中生存下来。伏尔科夫曾经因为结婚有两年时间离开，但除此之外，他自六十年代初以来一直在拍摄战争画面。朗福德和冯在印度支那持续报道的时间超过七年。他们所经历的战斗比大多数战士看到的战争还要多。美国军队在越南只待了一年时间，对于在那里的大部分摄影记者，命运对他们进行考验的时间不会超过一年：他们离开是因为他们受伤，或者处于崩溃的边缘，或者以为他们即将死亡。或者的确已经死掉。如果你迷信的话，我告诉自己，你可以说，这三个人的赌注早已经下光。当然，按照正常标准来看，他们还很年轻。但就像运动员一样，他们吃的是青春饭，而他们的年龄，也和运动员一样，衡量的标尺比我们其他人所适用的标尺要无情得多。

我注意到他们依旧戴着护身符。尽管头顶有风扇，空气还是很沉闷，伏尔科夫的衬衣敞开到胸脯，我能看到他仍然戴着他的圣尼古拉斯勋章，对此我颇有些触动，同时也有些感到难过。

他们终于感到对不住克莱顿，开始对他谈起老本行来。

“你知道这里的一些自由职业摄影师拍一张照片能得到多少报酬吗？十五美元，”吉姆·冯告诉他。他微笑着摇了摇头。

“是的，”伏尔科夫说，“所以，如果哪天运气不好，可能他们就只能挣这么多。他们拿自己的屁股去冒险，仅仅是为了十五美元。绝对的战争狂。他们不是职业人士。为了这么一点钱，你真的得去枪林弹雨的现场。”

“死的人多吗？”

伏尔科夫瞪着他。“每隔一周就有，”他说，“难道你没有听说吗？”

“但是你们一直在报道，”克莱顿说道。

“你告诉我哪里还有更好的战争，”伏尔科夫说道，其他人跟着大笑

起来。

“坐着出租车去报道战争，”伏尔科夫说，“下午就能回到皇家酒店的游泳池，吃着大虾沙拉，喝着法国葡萄酒。这是我喜欢的战争。唯一的问题是，有些人在太阳落山后无法返回。”他缓了一下，目光炯炯有神。“我们坐在舒服的游泳池边看着，”他说，“夜色越来越深，人们都安静下来。那时候还没有走上皇家酒店私用车道的人，一般情况下已经死掉了。记者的身份在这里不起作用。红色高棉不考虑规则。”

迈克给我们每个人都添了些法国白兰地。“我们失去了许多伙伴，”他说，“两个月前我们失去了一位很了不起的女士：《伦敦电讯报》的记者。海伦以前在公路上开车四处跑新闻，她去了红色高棉。从此再也没有人看到过她和她的柬埔寨司机。”

伏尔科夫咧开嘴朝我笑着。“喂，哈维，”他说，“你回来真是太好了，秃头。”

“我想起来，”吉姆·冯突然开口道。“平今天死了，在4号公路上。是迫击炮。”

“上帝，”伏尔科夫说道，看着他的法国白兰地。

朗福德眉头一皱。“平？是那个柬埔寨特约记者吗？哦，见鬼。不要是平。多么好的一个老实人。”

“他们都是很好的老实人，”伏尔科夫说道。

“我喜欢平，”吉姆说，“愿他安息吧！”

三个人沉默了好一阵子，双手以同样的姿势扣在一起，眼睛盯着桌面。

正当此时，苗圃工人走了进来，跟在身后的华人侍者捧着盖了盖子的碟子，一切都变得喧闹起来。在一片喧哗声中，特雷弗·格里菲思像个阴谋策划家一样在我耳边低语——终于向我透露了酷丝酷丝的秘密：这不是一道中国菜，是用炖肉和粗面粉做的，它才是今晚的高潮部分。苗圃工人在上面撒了些大麻，他说，这是质量最好的草，是在他住的公

寓阳台上种的。所以他才有这个绰号。

柬埔寨永远都是吸毒者的天堂，因为吸食大麻在这里是合法的：柬埔寨的中产阶层经常在煮饭的时候放些这样的东西，据说它能够让人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适度地迷醉。但这还是我第一次在食物里品尝它，自然顾虑重重。自从离开印度支那以后，我再也没有抽过这种东西。侍者在桌子中间的转盘上摆放好盘子，苗圃工人在一旁打着手势监督。他的名字叫做休伯特·惠特利，原来他就是三天前在5号公路上和我藏在同一条水沟里的那个大胡子英国记者。在我们的包间里，他看上去要比往常高大许多，特别是当他站起身来的时候。他棕黄色的头发和胡子异常浓密，身材高大，大腹便便，令人印象深刻：他体重一定有二十英石。他的男低音很有穿透力，一口英国广播公司语调，其间夹杂着约克郡口音。

“酷丝酷丝！”他大叫道，“先生们，你们梦里的大餐上来了。愿你们胃口大开。”

说话声和笑闹声渐渐高了起来，勺子碰撞着发出响声。他握了一下我和年轻的克莱顿的手，俯下身来。“我们在那种忙乱的情况下相遇，哈维——我希望没有在那条水沟里挤到你。但既然这是你们第一次来玉皇庙接受洗礼，我要给你们俩解释一下。这些盘子里只有一盘里面放着我那些可爱的草药。所以你们必须逐一品尝，直到飘飘欲仙。明白了吗？太好了。”他站直身子，举起一只手放到桌子上方，做出祝福的姿势，他的男低音顿时在包间里回响起来。“去吧，先生们，愿你们所有人都进入神奇的梦里。”

我们用勺子将炖肉捞到碗中，拨动转盘，拣取新鲜菜肴，大家的谈笑声突然间开始高了起来，华人侍者们站在墙角处看着我们。

格里菲思猛地回过头去，朝他们的方向示意，嘴里嘀咕着。“他们是该死的朗诺政府的密探：这是我从一个非常可靠的来源知道的。所

以，说话时要注意一点，伙计。”他吃了一大口酷丝酷丝。一边吞咽，一边等着看他的话引起的效果，他看上去像在听一些遥远的声音。和我一样，特雷弗的头顶现在也已见秃，但还不算太糟，至少脸上长着一缕蜷曲的威尔士黑胡子，在他向我透露秘密时，不时地摩擦着我的左耳。“我们谈话的一切内容都会报告给政府，”他说，“对此不要有任何怀疑。我们亲爱的朗诺总统将会很高兴找到一个借口将我驱逐出境，哈维，因为我的报道里揭露了他的无能和腐败。”

“我知道你仍然坚持自己的阴谋论，特雷弗。”

他眉头一皱，脸上的胡子让他看起来像《圣经》里一个权威的先知，头脑清醒但又忧心忡忡。“在这里待上几个礼拜之后，你也会一样的，德拉蒙德。让我给你举个例子。政府军事简会的发言人是个无能的乐观分子，对现实视若无睹。他告诉我们的每一个安全地区最后都被发现是死亡陷阱。这个人对记者的死亡应负直接责任。”他的胡子分开来，露出一个黑白分明的、痛苦的微笑，“他的名字叫做艾荣上校。”

我开始不可抑制地大笑起来。很显然，刚刚吃过的那盘神奇的菜让我进入了一个真空境界。这是一个黑暗的真空，只有墙边的灯光透出些许光亮，我在里面听到的谈话，有时声音被压抑着，有时那些声音具有重要的警醒意义。

年轻的克莱顿忍不住咯咯笑着。“这里是什么东西？”他盯着面前的碗看了一会儿，又朝后靠去，再次咯咯笑起来。

“柬埔寨已经完了，”格里菲思在说话，“完了，我们都知道。我们在这里看着它结束。这才是他们派你过来的原因，对吗，同志？和我们在尸体边会合。不要再去寻找你过去所熟悉的柬埔寨，哈维——它已经不复存在。战犯尼克松和基辛格已经将它摧毁。为了不让它落入共产党手中，去年B-52轰炸机将这个国家轰炸了个底儿朝天，杀死了数不清的无辜村民。三万七千吨炸弹。很漂亮的扫荡，完成高空作业之后，又回到泰国和关岛的基地。”

我发现岁月并没有熄灭特雷弗的狂热：他深色的眼睛里依旧闪动着光芒，像以前那样执着，纸一样惨白的面孔上掩饰不住以往那种内心的愤怒。但在我眼里看到的是，他的面孔变成了一个巨大的亚述人面具，生着光亮的黑胡子和卷发。我讨厌酷丝酷丝所产生的这种效果，可能让人感到恐惧，我竭力抵制这种感觉。但格里菲思这个无情的亚述王继续坐在我面前，他的眼睛在黑暗中闪动着怒火、死亡和抢掠的光芒：他似乎戴着一顶又高又尖的帽子。亚述王抓紧酒杯，向桌上的所有人举起杯来。

"先生们，我给予你们'同温层堡垒'[1]，威严的 B-52 轰炸机！"他的声音像喇叭一样响亮，说话的节奏像个吟游诗人。"美利坚帝国对纳尔逊主力战舰的回应！壮观的死亡飞行器！它能飞到五万英尺的高度，飞行距离可达一万两千英里。内置炸弹。炸弹安放在机翼下。漂亮得像一只雄鹰。在那样的高空，肉眼已经无法分辨，在不知不觉中炸弹来到你身边。B-52 的机组人员非常无辜：他们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但在下方，村庄消失了，变成深坑，树木像小草一样倒下，巨响可以使人失去理智。恐怖的美丽，兄弟们！"

他喝了口酒，然后转过头来看着我，靠回他的椅子里，似乎又变回到特雷弗：兴奋的情绪已经过去，他的声音平静下来，语气里有些伤感。他们在这里干得不错，伙计：他们摧毁了乡村。所以现在金边有一百万难民。

"可是这些难民有些是来自北越军队和红色高棉。轰炸至少保住了城市。你知道这个的，格里菲思。"

说话的是他的老对手伏尔科夫。德米特里的声音似乎来自很遥远的地方，而他的脸和桌旁坐在黑暗里的其他人一样看上去只是块圆盘而已。"我也讨厌轰炸，"他说，"是的，我讨厌它。但轰炸使得湄公河保

---

① B-52 轰炸机的绰号。

持畅通，不是吗？使得柬埔寨不会暗中投靠北越。”

但格里菲思没有理睬他：他不愿意在透露消息的过程中受到干扰。“这是实用的尼克松主义，哈维，那就是‘让他们见鬼去吧’。一开始，他们侵略进来——按照他们的说法是清理庇护所。所以北越军队被从边境地带推移到这个国家的心脏地区。然后美国佬再次撤军，还告诉柬埔寨人说：伙计们，你们继续，现在是你们的战争。我们只负责轰炸。结果呢？现在只剩下金边和几个大城市：共产党占据了乡村。可是朗诺和他的将军们却依然忙于应酬，大发战争财——所以他们愿意保持湄公河以及公路的畅通，汽车和白兰地的供应必须首先保证——对吗，伙计们？”

从他和伏尔科夫的精彩演说里，我听到了一个在西贡没有听到的信息：真正痛苦的声音。他转向比尔·沃，以飞快的语速小声说道：“对不起，比尔，很抱歉讲了你的国家和你的总统的坏话，不过你知道那些全都是事实。”

比尔·沃叹了口气，把玩着盛有法国白兰地的酒杯。就着酷丝酷丝，我们不顾一切地继续喝着白兰地。“唱你的歌吧，特雷弗，不要理我。你知道我对狡猾的迪克没有任何兴趣。你们中有一些人说得很对。但是如果有人想要和平，那些红色高棉的人甚至不会坐下来谈判。所以，这里有谁是战争爱好者呢？”

朗福德开口了，声音很轻，我刚刚能听清楚而已。“柬埔寨人需要地面支持，哈维，但他们得不到。的确，他们中有些将军在收受贿赂，靠着这种手段在金边发财。但还是有一些好的指挥官。”

“就像在越南一样，”我说道。

“就像在越南一样，”他说，“而越南共和国军最近在那里做得不错。现在美国军队正在撤离，我相信越南共和国军能够坚守住阵线——这里也可能会出现相同的情况。这些士兵们在为他们的生命而战：如果打了败仗，是得不到任何怜悯的。他们知道这一点。不过他们许多人正处于

绝望的情绪之中。”此时，他用一根手指指着格里菲思，对他说：“在战争开始的第一年，当美国人撤走时，他们就开始失去信心。他们是非常简单的人，一点儿都不会耍花招。他们认为会得到美国人的全力支持，认为他们会留下来，他们不明白为什么他们没有留下来。我也不明白。但他们中仍然有真正的爱国者。”

“哦，见鬼去吧，”格里菲思说，“爱国者。那些朗诺部队的军官们？你指的是他们吗，雪？”

“不是，”朗福德说，“不是军官。是普通的士兵：有男的也有女的。他们才是起决定作用的人，他们永远都是起决定作用的人。”

他不再说话，房间里一阵安静。他所说的是显而易见的事实，甚至是很乏味的事实，但不知是什么东西让每个坐在桌旁的人都看着他。是他声音里的什么东西吗？时间投影仪卡住了，我们全都戛然不动。我俯视着搁在桌上的手，却无法移动。回头看向朗福德，他的脸在一盏壁灯的照亮下，突然间看上去像一张狂热者的脸：石头般冷漠，天使般可爱。或者这就是酷丝酷丝的效果？

像果冻一样包围着我们的安静终于被吉姆·冯打破。“好吧，无论怎么样，都是老百姓在付账。”

苗圃工人同意地点了点头，他那张宽阔的脸盘上现出悲伤的线条。“你说得很正确，先生，你说得很正确。是老百姓在付账。我们必须去观看，并送上我们写的小故事。”

又一阵沉默，不知持续了多久：桌旁的面孔不停地点着头，年轻的克莱顿没有加入到这个动作中，他的头埋在叠起来的双臂里。然后，伏尔科夫开口了。

“是的，休伯特，我们不得不去观看。今天下午，我在1号公路旁的一个村子里拍了些片段，那是在乃良南面的一个地方。红色高棉的人在那里打击政府军。我拍的照片中，有一个农民膝头放着小女儿——被流弹打中身亡。我的司机做翻译，我和他谈了几句话。这是他的最后一

个孩子。两个儿子和另一个女儿已经被打死，他的妻子也被打死了。现在，他完全是孤零零的一个人，而他一遍又一遍地在说：‘我该怎么办？我该怎么办？现在我一个也没了。’”

德米特里的鼻子抽动了一下。他抬起手来，放在难看的绝望的眼睛上，我看到他在哭泣。沉默又重新回到桌上，但这次不是尴尬的沉默，而是沉思时的安静。侍者们像幽灵一样不见了人影，此刻在我眼里，桌子旁的每个人看上去都很清晰。苗圃工人的脸颊上闪着泪光，拿出一块白手帕来擤他的鼻子。前一天早晨他看见一个举着旗帜的小男孩死去，他是在为他而哭泣吗？

为了完成这个新闻，我曾经跟随一车车装满受伤少年战士的卡车，去了城里的俄罗斯医院：那里有翻着红肉的断腿残肢的小男孩；身体里有炮弹片的男孩；头部受伤的男孩。他们被丢卸在走廊里，因为所有的床位都已满员，而且现场只有两名医生——其中一个是柬埔寨人，另一个是法国人——他们像苦力一样匆匆处理着上百个在城市各处战斗中受伤的伤员。父母亲和受伤的少年们一起坐在走廊里，给他们喂着稀粥，那里有血池和小便坑：简直是一场令人毛骨悚然的儿童晚会。一想到这里，我发现我自己不知道从何时起也开始哭泣起来。

苗圃工人的粉红面具离得很近，对我说道。

“不要担心，亲爱的，”他说，“酷丝酷丝之夜，我们都会流些眼泪。”

当我们大家来到莫尼旺大道的时候，刚刚九点钟，离宵禁还有一个小时。我逐渐开始从酷丝酷丝的药力中解脱出来，街道看上去基本正常。穿着五颜六色的莎笼布裙的高棉妓女在我们周围围成一圈，大声笑着，但苗圃工人挥手要她们走开。

“今晚不行，女士们。我们要去戴尔芬夫人家，那是我最爱的女人。”

三轮车夫一窝蜂地朝我们驶过来，我们一伙人开始爬进盖着黑篷子的车厢，大喊大叫——包括年轻的克莱顿在内，此时的他脸上带着茫然的微笑，不再开口说话。我怀疑他是否知道自己现在身处何方。朗福德和伏尔科夫还落在后面。迈克在试图说服我跟随他们一起去戴尔芬夫人家的鸦片馆：那里是酷丝酷丝之夜的下一站。

“过去抽两口，哈维。不会抽坏你的脑子。而且戴尔芬夫人家是一个非常适合大家约会的地方。每个人都去那里。”

不去，我告诉他，一万个不。我至今一直在戒鸦片，我没有兴趣吃完酷丝酷丝之后接着又进一步认识它。

德米特里拉着我的胳膊，对迈克说：“哈维，是一个有理智的人。稳健。永远都很稳健，这个秃子！他和我去喝咖啡，清醒一下头脑。”

朗福德惊讶地看着他。“你也不去抽了，伯爵？”

“我最近抽得太多，”伏尔科夫说道，“事实上，今天晚上我很理智。跟哈维在一起就会很理智。”

迈克摊开手表示放弃，挥手向我们告别，然后掉头朝一个满怀期待的三轮车夫走去。

我疲惫不堪，很想从那些炖肉中恢复过来。我告诉德米特里我希望能跳过咖啡这个环节，返回我在皇家酒店的房间。但是抓着我胳膊的手陡然间抓得更紧。

“哈维，哈维！我们七年没有见面了！不要像个该死的中年人，帮我个忙吧，朋友，和我一起走！我有话要和你说。”

由于大麻的影响，他的面孔看起来很透明，这是大麻通常会产生的效力，我在他脸上看到了一副渴望的表情。对于在西贡结识的兄弟，我无法拒绝这个请求。我们唤来两个三轮车夫，他们踩着车，载着我们朝大河方向蹬去。

在三轮车的小篷子下面，我将身体放松，车轮的转动声和脚踏的嘎吱声在静夜里让我感到抚慰。看着伏尔科夫坐在前面的车里，车子转弯

时能瞥到他金黄的头发和深蓝色的衬衣，我突然感到跟着他往前走是件很惬意的事。苗圃工人炖肉的魔力使得这座城市变成了一个剧院，用中文、高棉语和法语所写的各种店铺招牌看上去神秘而深奥，逗弄着我们，楼上阳台栏杆将虚幻的、充满诱惑的秘密隔离开来。我的三轮车夫踩着车子，我的三轮向前开动，随着宵禁的临近，人声渐稀，而我在默默地祝福着这个金边剧院的一切。正如我记忆中的一样，这里有着各种演员：猴子一样的沿街小贩，路边摆地摊的牙医，算命先生，卷烟人，蹲在铜匠边上阴沉着脸的小贩，站在店门口的面色苍白的华人店主，以及曲线优美、长着温和的印度支那面孔的漂亮女人。无线广播的声音从人行道边上闪烁着灯光的门洞里传出来，一家人靠在那里的藤条椅上看着外面的夜色。金边并没有被战争所改变，我说。它还是原来那副老样子，在这里或许可以忘掉乡村里发生的那些事情。

但随着我们离河水越来越近，这种幻想逐渐消退，与它一起消退的还有酷丝酷丝的效力。我脑海里挥之不去的是公共建筑前面堆着的沙袋，或者宣扬共产党士兵将平民砍头或强奸的政府宣传海报，还有人行道以及门廊上成堆的难民。他们蜷缩在用纸板和茅草靠着墙壁搭起来的小屋里，穿着深色的、葬礼用的宽长裤和乡下风格的莎笼布裙，他们向路人乞讨。以前这一带很少有人乞讨。这些褐色皮肤、半裸着身子的儿童们在街灯下躲闪着，黑发飘扬起来，我觉得他们在玩一场游戏。

然后我看到他们在抓那些蜂拥而至、钻到灯光下的昆虫，将那些虫子放入坛子里当作食物。

“现在没有了专门的水上节日，哈维。没有西哈努克亲王来剪彩，”伏尔科夫说道。

广袤黑暗的寂静中，他将声音放得很低，嘶哑的声音慢吞吞的。他的口音现在听起来不太像美国人，而更像是俄国人。他双手捧着咖啡杯坐在那里，看着外面的湄公河。

在季风雨季时节，当湄公河的河水泛滥时，它的支流洞里萨河便上演起每年一次的奇观：河水掉头朝后倒灌。携带着湄公河的洪流回到与它同名的湖区，河水将湖区的面积从一千平方英里扩大至四千平方英里。整个森林淹没在国家的中心区域，鱼儿在树林间游弋。然后，等到干季来临时，洞里萨河又流回湄公河。它从大湖区和中心区域吸走湖水，将水下森林暴露出来，成千上万的鱼儿困在树林里，肥沃的淤泥田也露出头来，可以种植大米。这条河是柬埔寨得到恩施的发动机，是老百姓得到鱼米的提供者。回到快乐的六十年代，那时每到十一月份，为了给河伯献祭，到处是龙舟、焰火以及用木琴演奏的音乐，西哈努克小王子也会亲临洞里萨河畔，为此河重新回归湄公河而剪彩。

但今晚就像是对曾经演出的缅怀；充满稚气的柬埔寨一去不复返。现实是孩子们把昆虫当作食物，战时的寂静映衬着高挂在天上的满月。

伏尔科夫将我带到一个漂浮着的餐厅里喝咖啡：那是停泊在两条河流交汇之处的一艘状如房屋的人字形船。门廊上堆放着灌木盆栽，搭着一块跳板，连到河岸上。长条形的房间里，光线半明半暗，一半地方空着。远处的桌上坐着一些欧洲人——可能是使馆人员——以及一些中产阶级的柬埔寨人：他们是政府官员及其情妇。我们坐在一扇打开的玻璃百叶窗旁边，从竖着的窗口看出去，黄褐色的湄公河在月光下闪烁着。在这处河段，湄公河的河面很宽，我们只能依稀看到对面的河岸上小不点一样的黑乎乎的棕榈树，绵延好几英里地，背后是银色的天空。一瞬间，曳光弹在那里的黑夜中划出一道朦胧的、无声无息的绿色圆弧，然后又消失得无影无踪。

“红色高棉，”伏尔科夫说，“在吓唬幽灵们退出他们的营地。就算是那些杂种也相信有幽灵的存在。”

白天的时候，卫队押着美军军需品从西贡沿湄公河而上，进入洞里萨河，遭到了红色高棉的两岸夹击。但今夜一切都显得如此平静：甚至连曳光弹的炮火看起来也异常平静。附近的水面上有一条渔船，竹竿上

挂着大网，如同蜻蜓的翅膀一样。停泊在远处的船只看上去很小，亮着灯火，让这座城市保持着生气，那些是陈旧的货船和南越的巡逻艇，正等待入港。

“美丽的夜晚，”伏尔科夫说道，“尽管有战争。即使在这样的时候，柬埔寨也是个如此美丽的国家。”放下杯子，他朝窗外看去。“可为什么美丽的事物总是要带来痛苦？”

他突然转身看着我，似乎在等待我的回答。我发现，他尽管话语不多，但已经进入了亢奋状态。在一片朦胧中，我看到他眼神里有种我觉得是纯洁的表情，我在想他是否仍处于酷丝酷丝的兴奋之中。“或许这里的美并没有带给你任何痛苦，”他说道，“对吗？你总是相当理智，哈维。”

他忽然从桌子对面倾身过来，抓住我的手腕。他的表情严肃但又充满挑战的意味，眼睛巡视着我的脸，但与此不相协调的是，他的言语非常友好。

“很高兴看到你回来，兄弟。需要任何帮助，你只要说一声。有任何新闻，我都会告诉你。明白吗？现在就需要我做些什么吗？”

我向他表示感谢，告诉他我什么也不需要，他点了点头，仍然抓着我的手腕，身体依然前倾着，检查着我的脸，似乎在寻找某些线索，尽管我的脑海里仍然残留着酷丝酷丝的影响，我仍然觉得极不舒服。我们一动不动地摆着情节剧中的造型：抓捕者和囚犯的样子。

“今晚我得和你谈谈，”他说，“你能明白吗，哈维？”

我点了点头，等他继续说下去。他终于放开我的手腕，但眼睛依然盯着我脸。“你觉得我被迷晕了，”他说道，“但我没有。事实上，现在草药对我起不了一丁点儿作用。只有鸦片才可以。告诉我这些年来你都在做些什么，哈维。告诉我现在欧洲的情况如何。我已经很长一段时间没有回巴黎。”

我跟他谈了我在英国和欧洲大陆的生活和报道工作，我怀疑酷丝酷

丝让我变得啰里啰嗦，但他听得极其认真，只是在有问题时才会打断我。他听我说话的时候，和他自己说话时一样，认真而专注，似乎觉得我所经历的那些事情比我想象得要有趣得多——好像这其中还包含着我当时并未意识到的其他意义。他总是这副样子。当我终于拖拖拉拉地讲完，他坐在那里点着头，如同正在斟酌着病情的医生一样。接下来他说道："我有些事情想要告诉你，哈维。今晚是谈话的好时机，或许以后不会再有这样的时机。有些事情我无法和别人谈起——甚至是迈克。我知道你会给我一个明智的建议——或者至少你能够给我一些理解。你有同情心，而且很聪明，我对此非常钦佩。是的，不要否认。你又在扭捏着摆出盎格鲁-撒克逊人的不好意思，不过我所说的是真的。"

他轻声笑着，淡蓝色的眸子睁得更大，瞳孔发红。"你总是很清醒，哈维，"他说，"这一点我在西贡的时候就已经发现，事实上，我们其他人都做不到。只有你能保持清醒，你有稳固的婚姻。你是个好男人，我知道。"他再次俯过身来，挥着手，似乎要赶开任何反对意见。"今晚你在玉皇庙里哭了。你为柬埔寨人民而哭。而在这一切结束之前，你还将哭泣许多次。"

他的声音越来越响，和我们其他人不同，他无需任何刺激就能直接进入这种高度亢奋的状态，或许当他说酷丝酷丝并非是导致他亢奋的原因时，他说的是实话。但我现在看到的那种随之而来的激动，即使对于德米特里来说，那也是极不寻常的，我几乎能够感觉到他在颤抖。我无法辨别引起这种激动的原因，甚至也无法弄清楚它是源于高兴还是悲伤。我只知道，他需要我的陪伴。

"我们谈谈美吧，"他说道，朝着百叶窗一挥手。"美是我们每个人心中悄然渴望的东西，同意吗？美带着我们前进，哈维，对于某些人来说，它可能带来满足和平静。但对其他人而言，比如我——"他突然一顿，身子朝后坐回去，仍然盯着我，张开的嘴唇上带着笑容，笑容里交织着冷漠的笑意和愤怒。随后他变得平静了一些，继续说道，"事实上，

美对于我们来说主要是一种折磨。美是点缀在遥远天际上的渺小光点，我们永远也无法够到。美是我们永远无法听到的声音。然而我们却奔向它，想要抓住它，而且永远不知停歇。是的，哈维，美！现在已经不是什么流行的概念。甚至连这个单词都已经在时下那些不知所谓的知识分子中不再流行。但对于任何事物来说，美才是主角。美存在于那个世界，我们永远无法看到但却知道它的确存在——就在我们身旁，如同在屏幕背后一样——如果我们能有一个灵魂的话。但多少人有灵魂呢？你知不知道有些人是没有灵魂的，哈维？或者有灵魂，却已经干枯，就像昆虫的尸体一样？”

这个夜晚似乎是我倾听慷慨激昂的长篇大论的夜晚。我再次出现后，似乎我的朋友有了许多事情要告诉我，可能是因为这里正发生着战争，以及他们正身处于这个遭受围攻的城市中。他们需要在一块干净的书写板上写点东西，为他们自己做些解释——而就在刚才，我就是那块书写板。对于我来说，这让我有些受宠若惊，但考虑到现在神志不清的状况，又实在有点强我所难，即使伏尔科夫的愤怒仅仅只是精神上的怒火，但比起其他人的情绪来说——包括特雷弗·格里菲思在内——也要强烈得多。尽管如此，我仍然很欣赏他，虽然同样也对他感到绝望。

此时，他的目光盯在桌子上，声音突然降低，语调变得平缓，言辞里透着冷静。“但也有些人太过于喜欢美了，”他说道，“很糟糕的错误。”

除非美是一种幻觉，我插嘴道。

他抬起头来，放在身前桌上的一只拳头开始攥紧，然后又松开。“你这么认为么？或许你是对的。无论如何，为了这种幻觉，我情愿不惜一切。一切。我说的是我最近的这次婚姻。”

现在离宵禁的时间已经很近了。我听说当宵禁开始以后，突然在大街上冒出来的政府军士兵可能会朝你开枪，但在这个时候，我还不至于愚蠢到提议离去。“我听说过关于你的婚姻的事情，伯爵，”我说，“我

感到很遗憾。”

他点燃一根高卢人香烟，坐回椅子中，默默地看着河面。当他再次开始说话时，目光始终看着百叶窗外，一只胳膊肘撑在桌上，香烟举在半空，声音沙哑而流畅，和我印象中的俄国人一模一样。

“我一直在追逐美。女人的美，报道的美。但我并没有将自己看作是高贵的或者追求精神享受的人，哈维。我是一个沉湎于感官的人，我的生命和死亡都依赖着感觉。我这辈子是个混蛋，是个风流成性的花花公子，是个恶棍。哦，你是知道这些的，从西贡的时候就开始了——你知道我的性生活和我打过的那些架。在我年轻的时候，我从索邦大学中途退学，这件事情让父母失望透顶。他们曾经把我看作是学者和知识分子，是家庭的荣耀。谁知那却是一场错误的投资。”他吸了一口烟。“我年轻时的第一次婚姻，被我搞砸了。她是个很好的法国女孩，但我并不爱她——后来我知道，她其实也不爱我。那场婚姻只持续了一年时间，接下来我去了美国。我对此讳莫如深。不过，没有任何事情、任何人能让我满意。”他张大嘴唇，吐出一口烟，眯着眼看向我。“对美的渴望到底是来自于上帝，还是来自某个该死的恶魔？我是俄国东正教徒——事实上现在依然是一个信徒，虽然我不去教堂。我年轻的时候，一直相信上帝就在那里。我总是在寻找善良——因为在我自己身上很难找到。我曾经想要飞翔——不是飞向现实中的任何方向：你明白吗？我希望看到身下点缀着灯火的景色，风呼啸着刮过我的耳旁。我记得亚历山大·勃洛克的诗——那是一位革命诗人，但同样也是一位伟大的诗人。”

风啊，风啊！
不让你离开。
风啊，风啊！
飞扬在全世界。

“我想要说的是，我一直希望我的生活就像那个样子。现实和另一种生活被分隔开来，我想要将门轰塌，然后随风远行。现在我已经四十岁，但仍然有这样的想法，那是我的问题。该死的愚蠢的杂种，你会这么说。是的，愚蠢的杂种。但有时候在拍摄战斗场面的过程中，我仍然能感受到这一点。还有音乐，总是能给我这样的东西：贝多芬、里姆斯基·柯萨科夫，披头士——没有什么分别。正如伟大的艾灵顿公爵①所说的，这世上只有两类音乐：好的和坏的。在音乐和战争场面中，都有一些永恒的东西，哈维——我们想要的是永恒。”

他缓缓地将咖啡壶里最后的咖啡倒入我们的杯中。

“有一段时间，”他说，“这个和我结婚的女人，我还不能说出她的名字，但她的美却很少有人能比得上——有一段时间，爱情给了我美。那是我一生中真正爱过一个人的时光。姗姗来迟的爱——在我三十八岁的时候。”他从侧面看着我，或许在怀疑我脸上有取笑他的意味。确定没有找到这种表情后，他继续说道。“我终于在自己没有意识到的情况下，找到了我一直苦苦寻觅的人——或许这只是我个人的想法。一切都很美——甚至于她的双手和双脚。我曾经读过这行诗，却没有弄懂：谁会关注她的皓腕和玉足？当你遇到这样的爱情时，你就会明白。但我所发现的还有冰冷：冰冷的美。”

他又吸了一口烟，沉默起来，闭上双眼。接着他向前倾着身子。“听我说，哈维。目前在柬埔寨这里，死亡是非常容易的一件事，任何时候都可能发生。或许很快就会发生在我身上，也或许不会。这只是一个事实，没有什么大不了的——我想你知道这一点。正因为这是我们目前所面临的事实，我想在今天晚上告诉你一些事情。”他顿了一下，看着杯里的咖啡。“你们这些家伙取笑我，叫我伯爵。我当然不是伯爵，不过事实上我的祖父亚历克西斯是的。他是沙皇时代的三流贵族——甚

---

① 美国作曲家、钢琴家，对爵士乐产生巨大的影响力。

至在那时也算不得什么。当时的家族并不富有，没有多少田产，他只是一个政府官员而已。当革命来临，他带着全家人逃亡到巴黎，那时我父亲彼得十五岁，这个年纪已经能明白他所失去的是些什么东西，而且在此后一生中都无法忘记。他使我也记住了那一切——所以我一直生活在神圣俄国的记忆中。那不是我自己的记忆：而是一场梦。这是无可救药的，哈维：从一出生开始就被灌输这样的梦。梦是白俄人的食粮，和罗宋汤以及小馅饼一样都是。虽然是法国公民，但从来都不像法国人。他们一直在等着回去——等着共产党下台。你能想象得到吗？想象一下！星期天在巴黎的俄国教堂里：东正教的礼拜仪式上，男性合唱团唱着来自天国的音乐。教堂对面是一家俄式茶馆，礼拜结束后我们去那里吃糕点，所有人都穿着自己最好的衣服。女人们打扮得漂漂亮亮。各式各样的面孔都会出现：全都是俄国人的面孔。已经失去了的、可怜的贵族身份，还有人打扮成贵族的样子。”

他一口气喝光了剩下的咖啡。

“神圣俄国只是一场梦，是的。它从来也不曾存在过，”他说道，“而这场梦让我的父亲无法开心起来。他在法国内务部只是一个低级职员，那些该死的法国人永远也不会给他升职。对他们来说，我们从来都不是法国人。他工作之余的时间都给了政治：白俄集团那些可怜的童话故事般的政治，举行秘密会议，讨论永远也不可能发生的事情：推翻该死的苏维埃！我的天啊。那个见鬼的制度将持续一百年！他不是一个坚强的人，很早就去世了——因梦想不能实现，郁郁而终。我对我的父亲非常生气。请不要误解我：我讨厌所有的专制制度——不仅仅是苏维埃。当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纳粹分子来到巴黎，我憎恨他们。但纳粹现在已经不复存在，随着希特勒葬身地堡，已经烟消云散。所以为什么这么多该死的西方学者不同样憎恨另一个清算了成千上百万家庭的专制统治呢？让我告诉你，因为他们只是装作憎恨专制的样子。在他们内心深处，他们喜欢那些迎合他们利益的专制。那些杂种们喜欢权力，而且

希望权力能够给他们带来利益。”

他捻熄香烟，透过百叶窗朝外看去。

“尽管如此，我仍然不愿意加入我父亲参加过的那些政治游戏。不要政治。当我学着使用照相机的时候，我找到了一种方式，使我得以徘徊在这种事情的边缘：身处于世界上正在发生的事情的边缘，但却无需陷入进去。我仅仅只是将政治的后果放到胶片上：摄影记者是不需要参与进去的，对吗？但他却是一个不合时宜的目击者。”

沉默许之久后，他再次开口。他说话的声音变得非常轻柔，我刚刚能够听清楚而已。

“琳达对我说，我再也做不了其他工作：在其他任何工作上都毫无长处。我找到了一种有工资拿的疯子的生活，她说。她的说法很有趣，你认为呢，哈维？”

“那么她的名字叫琳达？”我说道。

他没有回答，而是继续看着窗外月光下的江面。舢板上的渔网在微风中轻轻地摆动。现在，距离宵禁已经过去了五分钟，其他桌上也已空无一人，只有一个身穿白色长衣的柬埔寨侍者还留在这里，从收银台那里的阴影处紧张地看着我们，毫无疑问，他希望我们离开。但德米特里再次点上一根高卢人，又一次开口说话，仍然没有看向我。

“一个美丽的美国人，”他说道。现在我的思路仅仅只能跟上他的话语，“一个明尼苏达州的瑞典裔女人。我们相遇的时候，她在西贡的使馆里工作。打扮得非常完美，穿的衣服也很完美——甚至连她的公寓也极其完美。三十五岁，离异，没有孩子，有抱负，也过于讲究。不是吗？不能容忍生活中有任何凌乱。是的，我知道，对于我来说是个错误。吉姆·冯知道。迈克知道。我也知道。为什么爱情为我们挑选了错误的对象？我们如何能够知晓呢？或许我们所爱的人是其他人的幻影，在其他地方爱过，却附身于错误的男人和女人身上。你从来没有想过这些吗？”

我等着他继续说下去。他研究了一番香烟里的烟草。“我从来没有如此爱上一个人，”他说道，“甚至爱上她挂在椅子上的衣服。”

你和她结婚了，我说。

“我们结婚了，我们去了华盛顿，因为她想去那里。她在国务院里得到一份更加重要的任命。她要我过去，在华盛顿找一份舒适的电视台工作：她不会愿意嫁给一个可能在任何早晨或者任何下午死去的人。这可以理解。我那时也想和她一起过安定的生活。希望拥有一切：安全，一个孩子。所以我按照她的想法安排了一切：放弃在战场上的报道，放弃了越南。”他轻声笑着，“一点儿都没有用，哈维——事实上，我一点儿都感觉不到安全。我的生活比以前更加危险，更加具有破坏性，不到两年的时间里，我几乎挖空了脑子里还剩下的所有东西。”

他停了下来，靠回到座椅里，眯缝着眼睛盯着洞里萨河远端的河岸。又一道绿色的曳光弹圆弧腾空而起，但我们俩谁也没有发表评论。当他再次说话的时候，单调的声音里不再有任何感情。

“你可以拥有一个女人，但又得不到她，”他说道，“以前我没有这种经历。只有她的身体在那里——即使是身体你也无法真正拥有。我问过自己：她为什么要和我结婚？我依然没有肯定的答案。也许出于某种原因使她认为她可以改变我，从而让我适应她的生活，在合适的时候出现——只是在合适的时候。我们打算在合适的时候生个孩子——但却没有发生。很多个晚上，当我回到公寓里，而她却出外开会或执行任务，然后我就会出去在华盛顿捣乱一番，将自己灌醉。我喝得酩酊大醉，哈维。我在西贡的工作和那里的工作根本就不是一回事。有一些工作是她带我去参加正式宴会时执行的：那些见鬼的外交接待宴会。我无法适应，闹出了一些尴尬的场面，我想。她一直在说我的性格糟糕得难以想象：我的本事被夸大，夸大得很过分。我很过分吗，哈维？”他张开嘴朝我笑了一下。

“你的朋友们是不会这么认为的，德米特里。”

“外交辞令，秃子，”他说，“我问自己，她为什么会和我结婚？答案：因为我们认识的时候，我是哥伦比亚广播公司的战地摄影记者，我的报道在美国每周新闻的黄金时段里播报。而现在的我只是华盛顿的一个无用的新闻摄影记者，拍一些火灾和警方缉毒的画面，不再给人留下深刻印象。”

她不喜欢你被她改变后的样子，我说道。

但他的目光穿过我身旁，面无表情，似乎没有听到我说的话。“我们有一只小波斯猫，”他说，“我们之间的吵架让它受了惊然后跑掉了。当它逃走以后，我意识到爱情已经离去。所以我回到了印度支那，来做我擅长的事情：报道战争。”他看着我。“为什么，哈维，为什么男人和女人之间要吵架呢？相爱在什么时候才能成为生命中最重要的事情呢？我已经弄清楚了。我免费告诉你。因为每个人都希望对方成为另外一个人。”

他突然站起身来，脸上带着笑容，如同刚刚结束了一场成功的会谈。然后他将一只手放到我肩上。“我很抱歉，兄弟——你非常有耐心，但你被苗圃工人的招待弄晕了。我很自私，将你留下来而不让你躺在床上休息，还冒着被军方巡逻队发现的危险。你在看表，是的，已经过了宵禁的时间，我知道。不要担心。我们从马路中间走回皇家酒店，大声说话，这样子士兵就知道我们是报社的人。”

我们沿着河面上的道路走着，由于宵禁，路上空无一人。在我们头顶，棕榈树婆娑的叶子在微风中轻拂着，河岸边的斜坡上，从小木屋内透出些许暗淡的灯光。某处的收音机里正播放着柬埔寨的流行音乐，乐曲从宽阔的江面上传了过来。

伏尔科夫展开双臂，似乎在拥抱黑暗和河上传来的酸酸甜甜的气味。“难道你不为自己能够保持清醒而感到高兴吗，伙计？哪怕就这样被流弹击中。看看这古老的高棉之夜：处处花香扑鼻，到处都是性和

麻烦。”

他此刻又恢复到高兴的情绪之中。高兴是德米特里想要的东西，我想，但绝对不是平静。

二　静谧的正午

1

吉姆·冯将一瓶酱油放到一边，从桌面上推过来一幅黑白照片。普通的新闻体规格，6×8英寸。

“昨晚我在一个纸箱底找到的，”他告诉我，“这是一九七三年二月的某个早晨，我在金边的新闻中心所拍。那可能是迈克和德米特里拍的最后一张合影。当然这也是他们俩和李晶在一起拍的唯一的照片。我以前没有跟你说起过这件事，雷，但我相信她才是迈克穿越边境的真正原因。”

他瞥了一眼坐在身边的哈维。但哈维的表情似乎漫不经心：他在把玩着酱油瓶子，仿佛是在检查它的缺陷。

在照片里，朗福德和伏尔科夫分立在一个年轻的柬埔寨姑娘的两侧。当然，我从录音日记里早已经知道她，不过这是我第一次看到她的照片，迈克的私人财产里并没有留下任何关于她的线索。我非常感兴趣地看着照片。三个人站在门口的几根整齐的石柱前，门内是一座十九世纪法国殖民地时期的别墅。李晶看上去和我想象中一样迷人。她身着传统服装：白色的高领上衣，长及脚踝的深色莎笼布裙，裙边饰有刺绣图案。一头浓密的卷发从前额和鬓角处松散地朝后梳着，露出耳朵部位。头发顶部用一把梳子固定，垂到肩后，和沙漏一般曼妙而苗条的身材结

合在一起，让人想起某个寺庙里的飞天女神塑像。两位男士穿着熨烫齐整的运动衬衫和裤子，看到的都是侧面，他们转头笑看着她，似乎刚刚有人讲了什么笑话。但她并没有被这个笑话逗笑，而是径直看着镜头，脸上一副不可思议的严肃表情：甚至有些伤感的样子。

在我仔细看着照片的时候，吉姆和哈维从桌子对面注视着我。尽管吉姆并不像哈维那样经常过来和我谈话，但在新闻编辑室里待了几个悠长的下午之后，两人的面孔对我来说都已经非常熟悉。尽管我来到曼谷才一个星期的时间，但我觉得和他们已经相交很久。

“那么你认为她还活着，”我说，“还在柬埔寨的某个地方？”

吉姆轻轻地点了几下头。“她和迈克在一起只待了两年时间，”他说，“迈克从来不相信她已经不在人世，他从未放弃。是的，我很确信这才是他为什么去那里的原因，雷——即使我没有办法证实。”

吉姆在说起迈克时使用的现在时态总是让我感到不安。我不知道他这么做到底是出于确信，还是因为他顽固且失去理智的想法，认为承认迈克可能已经死去将最终毁掉所有的希望。

用过午餐的人潮已经消退。此时已近三点钟，很安静，除了运河边马路上车辆驶过的声音从窗外传来。头顶的小风扇转动的声音听上去更加清楚，因为其他的声音大多已经消失。哈维看着相片，用粗大的拇指小心翼翼地将它放在丽光板桌面上抚平。

“迈克这一生失去了多少东西啊，”他说道，“而最后连李晶也失去了。被元年所吞噬。”

“是的，”我说道，“不过我想知道是失去选择了他，还是他选择了失去。”

我的问题里带了点修辞手段——这已成为我们的习惯。我和哈维在这里单独相聚的时候，每当分析起朗福德和他的命运时，两个人都会进入这种模式。但此刻我发现吉姆在观察着我们——先是哈维，然后是我——华人在坚持意见时那种一眼不眨的表情让我感到有些不舒服。任

何对迈克的批评都会让他不安：他对迈克的忠诚友情显然是毫无保留的。他那种庄重和过时的忠诚使你不得不在言辞上斟酌再三，并且提防自己不小心将谣言带进来。但我和哈维是喜欢故事的人，都喜欢进入谣言的领地。尽管我们职业不同——或者是因为我们职业不同？我们俩都认为谬误和真理、平凡和灾难都有其存在的理由。

"我认为是失去选择了他，"哈维说，"所以也许他离开是正确的。"

"胡说八道，"吉姆说道，眉头皱了起来，"迈克在他下半辈子里遇到合适的女人，然后又失去了她。仅此而已。拿我个人来说，我也是很晚才遇到合适的女人——但我和陆颖结了婚，也没有失去她。我的运气更好一些。"

我和哈维沉默片刻，接受了他的批评，眼睛盯着面前的啤酒。我和他仍然为朗福德感到痛心，但我们寻找他的目的已经发生了变化。我们认为几乎可以肯定他已死去，我们想要做的是揭开他的失踪之谜。但吉姆不愿放弃他还活着的决心让我们对自己的想法感到很可耻、很幼稚。

收银台上的电话铃声骤然响起，华人店主接起来。

"当然，你是正确的，吉姆，"哈维说道。他的声音里带着抚慰的语调，"李晶可能仍然还活着，那么迈克也可能如此。没有人比我更希望这样。"

华人店主高举着电话听筒，朝我们的桌子喊过来。她朝上斜戴的眼镜反着光。"冯先生，是你的电话。伦敦来的。"

吉姆·冯离开了。被电话叫开后，他一颠一跛地穿过广场，朝电视新闻的办公室走去。但我和哈维仍旧继续坐在这里。

我觉得我们在新闻编辑室里有些自我封闭，一个礼拜当中，每天下午的时间都用来谈话，这么做有些太强迫自己。有鲜亮的橙色窗帘保护，室外炙热的阳光经过过滤，光线变得温和起来，就像时间能让记忆温和起来一样，我们专注于一个剧目，朗福德是我们的领衔主演，我们

认为他的肉体生命越来越不可能存在。正因如此，我们的谈话带上了缅怀的色彩，具有告别的意味。现在，我们身边少了吉姆，我们很自然地让它再次步入这样的轨道。

“迈克总是想要把事物替换掉，”哈维说道，“我能明白其中的原因，你呢？失去不断地尾随他的脚印而来。很小的时候，他最喜欢的兄弟和母亲过世。少年时，想要长大后与她结婚的那个姑娘失去行踪。然后当他第一次去越南的时候，他又失去了金安儿。所以他或许决定此后不再做尝试：没有深交就意味着不用再失去。酒吧女郎们是安全的。她们是短暂的，不用付出真心。和潘夫人的友谊是他的一次很认真的交往。直到最后他还一直去西贡看望她。她就像是个智慧的阿姨一样，我想。”

我们要了新鲜的啤酒，他喝下一大口。

“我曾经认为，迈克只有在与其他人在一起时才知道他到底在哪里，”他说道，“和战斗伙伴在一起时。他始终可以很轻松地与那些亚洲的孩子们待在一起：他的那些孤儿和街头流浪儿。和他有关系的和没关系的。我来到金边的那一年，他仍然是这个样子。他在那里的生活和西贡的生活一样神秘。至少在我看来他的生活很神秘。但又没有任何特别的隐秘可言——他对此从来都不愿多谈。其实他只是将自己的职业生活和业余生活分开而已——也同和我们在一起的喧闹生活分开。那种生活让他更接近当地人，他的生活围绕着那座从他的司机莱·沃拉手里租来的、靠近旧市场的房子而展开。

“如果你去拜访他——我有时候会这么做——他会表现得非常亲切：似乎并非不欢迎人们去那里或者有意想要逃避。但不知怎么地，你会觉得他不希望别人到那里去找他，即使那里距离皇家酒店只有五分钟的路程。他的同事很少有人能理解他为什么要住到那种地方去，他明显可以住得更好一些。在这些华人的房子里，连管道设施都非常简陋。我们喜欢像皇家酒店这样舒适的地方。

“那房子是在一道斜坡上建造的一片房屋中的一座，有常见的楼上

阳台和百叶窗。沃拉和他的妻子宝霞在底楼经营着一家小型的照相店，店面朝向大街：我记得那里有一个贴着人物像的宣传板，还有一排供顾客就座的藤椅。后来我终于发现，是朗福德给了他们启动资金经营这个生意。他们有两个十多岁的男孩和一个小女儿，朗福德还为两个男孩支付学费，到金边最好的中学接受教育。我认识沃拉以后，是他告诉我这些，迈克从未提起过这些事情。当然，沃拉也很宠爱他，他和宝霞以及他们的孩子成了迈克的准家庭。朗福德大部分时间和他们一起吃饭，我怀疑他待在他们屋子里的时间不少于待在自己房间里的时间。

"现在我开始发现他的慈善行为不再是随意而为，而是变得经常化和系统化。他在照料一大堆街头流浪儿：那些孩子成了他东凯街上的流浪部落的继任者。这些都是从乡下涌入城里来的难民的孩子，他掏钱给佛庙里的和尚，为他们在那里找到住所。那时候他拍的照片挣了不少钱，但我不认为他有多少积蓄，除了那辆黑贝茜以外。当然这种说法是没有任何证据的。

"那间公寓是朗福德所拥有的唯一的家。曼谷的房子不能算，因为他几乎没有去过那里。在某种程度上，我能够理解他对沃拉家的依恋：旧市场是个很迷人的地方。它位于诺罗敦大道和邮局大楼之间，处在一个轴心位置。如果你来到诺罗敦大道，就能发现在它的远端，有一个绿色的土堆，那是这座城市之所以被称作金边或奔夫人山①的由来，土堆顶上立着一座年久失修的佛塔，就像是一场记忆。诺罗敦大道和莫尼旺大道相伴着延伸开来，朝着远方令人头痛的河流而去。这是乡下小镇里的都市林荫大道。以巴黎的标准建造，但却永远都空空荡荡，点缀在路面上的是一些凤凰木以及路边上踩过的三轮车，诺罗敦和莫尼旺等待着

---

① 传说住在河边的奔夫人在一棵大树中发现了佛像，她和邻居在房前堆起一座小山，并在山顶修建了一座佛塔，用以供奉佛像。后人为纪念这位夫人，称这座山为"奔夫人之山"，及后，整个城市也因此而得名。Phnom Penh 音译为"百囊奔"，"百囊"即"山"，"奔"指"奔夫人"。华侨称其为"金奔"。由于广东话中，"奔"和"边"的读音相近，久而久之，成了"金边"。

荣耀的光临。他们最终等到的却是恐怖。

"旧市场由各种错综复杂的铁皮屋顶建筑物组成，围栏后面是绿色的小杂货摊，卖的东西五花八门，从鲜花到水果再到笔记本、铅笔和衣服，应有尽有。华人开的店面里有茶、干肉和糕点出售。各种味道混合在一起，让你感到微有醉意。堆积成山的各种颜色的土特产令人目不暇接。红毛丹果、榴莲、芒果、桔子、成串的莲子，这里是柬埔寨的一个富饶的物质市场，一个尚未没落的地方。市场官员们收着租金，大多数摊位由华人或者华裔高棉人经营。他们从各自的杂货摊前朝外看着，脸上涂着防晒油，显得很白：朗福德以前曾说过，这样做是为了将他们自己和在围栏外做交易的深褐色高棉农民区分开来。高棉人在那里进行非法交易，在窄小的人行道上支起货摊，摆放些水果和鱼，到了晚上，他们就地点燃的灯火看上去像是神龛上模糊的灯火。每当军警出现，他们会飞快地卷起商品跑开，朗福德以前很喜欢站在他的阳台上看着这样的戏剧上演。

"他在阳台上一坐就是几个小时，观察着这里的所有生活。显然他很喜欢这间寓所，喜欢和沃拉一家住在一起的生活。当有人向他指出他可能会随时失去这一切，他便会奇异地露出一副茫然的表情。柬埔寨不会陷落，他会这么说，即使它陷落了，他也绝不离开。他已经爱上了这里，因此无法接受会出现任何极端的灾难，夺走他的心之所爱。

"寓所是一场宣言，一种确认。他亲自对它进行装修，许多私人财物从西贡沿着湄公河逆水运来——其中包括在潘夫人的帮助下斟选、收集到的木刻、青铜器以及字画。当他在那里闲下来的时候，我看到他形只影单，几乎像个顾家的男人。当然，这种印象是绝大多数人不会从像朗福德这样的人身上能看到的，但这却是真实的。他所住的地方整洁得令人难以置信，关着鸟儿的笼子挂在阳台上，他在越南和柬埔寨购买的小艺术品摆放在显眼的地方。甚至还养了一只名叫萨瑞的缅甸猫。他的文件、相片、报关单据以及工作日记等——所有东西都放得井然有序，

仿佛有一个爱好整洁的秘书在帮他整理一样。哦，是李晶改变了这一切。”

哈维再次低头看着放在我们两人中间的照片：看着朗福德和伏尔科夫满脸堆笑的黑白照，看着年轻女人那张神情严肃的脸。

“从马德望来的特约记者，”他说道，吐出一阵轻笑，充满了深情和遗憾。“她做的是临时工作。我可以理解迈克对她的感受。”他粗壮的手指对着照片。“看看那张脸，”他说，“全写在那里了。”

那是一张精明、迷人的脸，令人为之侧目，面色健康，但又很精致，一张嘴唇微开着，显得很风趣。她的耳朵部位无遮无掩，形状美好，有一种女学生的味道。我可能会将她看作是一个十七八岁的少女，而非二十四岁的年轻女人。我后来才发现她是典型的华裔高棉人，由于我当时对于柬埔寨人的特征一无所知，因而使得我将她看作是个印度人。或许是那双会说话的大眼睛——直勾勾地看着我——给我留下了印度人血统的错误印象，尽管她的眼睛其实是一双华人的杏眼。她的眼睑垂下少许，往上看时似乎带着一丝嘲讽和忧伤的意味，在虹膜下显出两个半月形。她长长的上唇紧紧抿住。这样的表情实在令人费解：她到底是忧郁，还是严肃呢？

“她看上去不开心，”我说。

“再看一看，”哈维说道，“这幅照片背后有个笑话，是吉姆告诉我的。李晶几乎很少有严肃的时候。迈克总是在说她捉弄起人来笑得太开心，拍这张照片的时候她也会笑得停不下来。他和她打赌她停不下来。所以她尽力作出一副垂头丧气的样子，但你仍然能看出来她在强忍着笑意。”

他放下啤酒，从铁栅栏中间看出去。

“起初，她是伏尔科夫的朋友，”他说，“不过仅仅是朋友而已。我觉得他和朗福德两人都认为通过李晶，他们可以在某种特殊的程度上了解柬埔寨。或许她也鼓励了他们的这种想法——像一场游戏一样。大多

数事情都是一场游戏，对于这个特约记者来说。”

2

哈维·德拉蒙德

来到金边几周后，在新闻中心，我的耳边经常听到她的绰号：马德望特约记者。

这个绰号是作为笑话流传起来的，一个喜欢逗乐子的人，这就是我起初对她的印象，一个行为卤莽的人。但之所以有这种想法是因为我那时候还没有见到她。到了二月份，新闻报道量激增：美国第七空军从泰国起飞，开始又一轮大规模的 B-52 轰炸，我们很少有时间参加社交活动。

她是个年轻的当地记者，为一份柬埔寨语报纸工作——但她一直渴望成为外国媒体的通讯员。她来自一个柬埔寨中产阶级家庭：父亲曾在马德望做过军官。我猜测他在某次军事行动中丧生，而她目前住在金边的亲戚家里。她在当地高中接受过良好的教育，能讲一口流利的法语和英语。在新闻中心里，她成天跟西方来的记者和摄影记者们混在一起，我觉得她并没有在她的报纸上花多少工夫。我的同事们提起她来经常使用的词是“疯疯癫癫”和“滑稽小丑”——但我最终发现，许多柬埔寨女孩都具有这样的幽默感，因此这一点并不足以概括她的特点。

出于某种原因——我想主要是为了逗乐——她产生了想要学习使用照相机甚至摄像机的想法，尽管她只是个文字记者。伏尔科夫是那个让她实现这个想法的人。

此前她的外号一直是“马德望”。众人在新闻中心里之所以这么称呼她是因为她对自己出生的那个省份感到极其自豪，那是柬埔寨西部最边远的一个省份，靠近泰国边境，因为种植水稻而成为柬埔寨最富有的

地区。5号公路，又称作大米路，当前经常被红色高棉切断，她很少能够回那里去探望母亲和她童年时代的家，这让她加倍地思念故乡。她总是在说马德望是如何的美丽，比金边不知好多少倍。以前我们经常拿这个同她开玩笑。当伏尔科夫带她到战场上去过几次以后——在其中一次较为有名的战斗中，他甚至安排她独自去拍摄——这时候她的绰号后面才多了个“特约记者”。

这种事情对于伏尔科夫来说可是极不寻常的行为。当然，他是在拿她的生命冒险，但他声称她一直在纠缠他，想让他同意她使用摄影机，还搬出百般理由。哥伦比亚广播公司要求他去西贡待一个礼拜，而红色高棉的袭击离金边越来越近，这里也许会发生重大新闻，他却可能因此而错过。所以他让李晶在他出城以后试着拍一些胶卷。他并不指望她扛着笨重的录音摄像机去拍摄，于是教她如何使用轻巧的贝灵巧。实际上，我们经常会雇佣柬埔寨的男摄影记者做特约记者，但在那些日子里，从来没有人用过女摄影记者。因此派李晶出去可以被认为是不拘一格的大胆行为，也可能令人感到愤慨，如何看待这件事完全取决于你所站的角度。

但她成功了。战事在1号公路上爆发，她坐着出租车而去，拍到了很好的新闻镜头，并且被哥伦比亚广播公司所采用。伯爵以特约记者的身份为她争取到稿酬，这让她在新闻中心成为一个名人。

我就是在那里第一次见到她。

金边新闻中心坐落于城中心某条小巷边上一个陈旧的法国别墅的院子里。你可以从吉姆的照片里看到这座别墅，那里是柬埔寨政府的军事信息办公室，新闻中心则是一间长长的竹棚，最显眼的是宣传栏里的军事公报。照片里，新闻中心被树木挡住了。早晨，我们在那里聚集；晚上，我们有时会过去听听艾荣上校发布他那臭名昭著的简报。

我不记得关于那个名字的所有笑话，艾荣那张圆圆的脸庞总是在不

合时宜地笑着。他曾经是西哈努克亲王的电影导演，用法语讲述一些虚构而非真实发生的战斗。他所讲述的战斗都是中世纪的场面，就像在他导演的关于吴哥王的电影里拍摄的场景一样，而在他的叙述里，共和军永远都是胜利者。首都已经被历史上最强大的游击队所包围，而且包围圈每个月都在缩小，如果这里的气氛不是充满绝望的话，那实在太可笑了——或者听到艾荣自信地宣称，政府军占领着其实已经失去的土地，因而记者们才能够避免伤亡，这种说法更是滑稽。将这些简报翻译成英文的是一个看上去很敏感的柬埔寨年轻人，留着一头卷发，我们后来发现他其实是个颇有名气的诗人。他身上表现出来的是一种静静的绝望，他的目光告诉我们，不要相信他所翻译的任何一句话。

新闻中心有早餐供应，我们坐在粗糙的木桌旁，阳光透过棚顶洒下斑驳的阴影，桌上摆放着法式火腿奶酪吐司、熏肉、鸡蛋和咖啡。由于红色高棉拒绝了巴黎和平提议，B-52轰炸又一次开始，金边成为了国际新闻界的新热点，吃早餐时可以在这里见到许多名声响亮的人物：来自纽约和伦敦的日报以及电视网络的一些大佬级人物。在这些新来者当中，有些人颇不耐烦，自高自大，而我第一次见到李晶时就遇到了这样的人物。

我当时正和比尔·沃坐在一起，他突然放下手中的咖啡，猛地一转头。

“特约记者来了。上帝啊，那个姑娘太迷人了。如果伯爵不是对她这么有兴趣的话，如果我还没有结婚的话，我一定要把他挤到一边去。”

她刚刚从车道上走过来，正穿梭于不同的桌子之间，和一个个的熟人打着招呼。和她打招呼的所有记者，无论男女，在她经过身边时都大声笑着。她穿着绿色的战斗服和军用靴，除了她的战斗服做工过于精致之外，她看上去其实更像一个柬埔寨女战士。她没有戴帽子，瀑布般的长发在阳光下闪动着蓝黑色的光亮，随着她的头来回转动而左右摇摆，毫无疑问她是在寻找伏尔科夫。她的所有动作都很敏捷，

活力十足。

接着，从车道上传来一声喊叫。德米特里出现了，向她急促地打着手势：他似乎急着离开，我猜测可能有辆车或者出租正等着，他要带李晶去战斗现场。她挥着手，开始从桌子之间穿过，朝他走过去，一边还跟她认识的人说话。坐在最后一张桌子旁的是一个刚刚来到这里的《纽约时报》记者，我发现此人有些傲慢，他的名字叫做布洛诺斯基。他的下巴颏上留着褐色的短尖胡须，摆出一副明显的知识分子的架势，似乎是被迫来分析那些难以被粗鄙的平民——即我们中的绝大多数人——所理解的悲剧的意义。他戴着一顶巴拿马帽。和休伯特·惠特利所戴的破帽子不同，这顶巴拿马帽崭新锃亮，很时髦地卷着，一下子吸引了特约记者的注意。她从布洛诺斯基的头上一把抓下帽子，戴到自己头上，在他面前摆了个姿势，满面笑容。帽子戴在她头上好看极了。

他痛苦地挣扎着挤出一个笑容，抬头看向她。我们相距太远，我无法听清楚他们之间说了些什么，但从她的手势来看，我猜测李晶在问他能否让她保存这顶帽子。他摇着头，半站起身子，伸出手去够帽子，脸上的表情变得不太自在。但李晶也摇摇头，转过身，沿着车道朝下跑去，一只手里还抓着巴拿马帽。

掌声和笑声从桌子间响了起来：大家对布洛诺斯基表现出的明显的恼怒感到颇为有趣。正等在外面的伏尔科夫看上去也被逗乐了，很显然布洛诺斯基的巴拿马帽子将面临上战场的危险。

这个男人没有一点幽默感。他想追回帽子的愿望战胜了他的尊严感，他大声呼喊着，跟在特约记者身后，沿着车道跑了出去。欢呼声和大笑声再次响起来。李晶一边跑，一边回头看，我以为她会留给他一些面子，但相反的是，她加快了步伐。跑到伏尔科夫跟前，抓住他的手，拉着他一起跑开。他们俩跑出大门，布洛诺斯基跟在他们身后，很快也不见了。几分钟以后，大家看到他返身回来，脸上红扑扑的，帽子却没有回来，大家又给了他一阵掌声。后来我听说他的帽子第二天神不知鬼

不觉地出现在他皇家酒店的房间里，旁边还放着一束花。

那是我第一次见到李晶。毫无疑问的是，她是个与众不同的人。

“是她使得我对柬埔寨继续保留着希望，”伏尔科夫说道，“即使现在红色高棉已经全面包围了这座城市。如果有更多的人像李晶一样，他们将永远无法取胜。一个疯狂的乐观主义者——同时也是一个真正的爱国分子。这是一个十分优秀的女孩，哈维。聪明，无畏。充满活力。还有，她让我大笑不止。”

我们正在皇家酒店的一个小咖啡馆里一起吃早餐。小咖啡馆是一个令人放松的地方，散发着羊角面包和咖啡的香味，华人侍者穿着白色夹克，他们只讲法语，但非常友好、殷勤，让我每天早晨都能产生一种回到了六十年代或者更早时期的幻觉，让我感到战争并不真正存在。小咖啡馆的外面是一个露台，从那里能俯视花园和游泳池——那里摆放的躺椅、桌子和遮阳伞曾经毫无争议地是为金边的法国居民保留的专用品。而现在，大多数椅子以及游泳池的大部分地方都被人侵进来的记者们征用，留下来的为数不多的法国人退到一个边角上，在那里他们对这些野蛮人的存在视若无睹。

我问过德米特里一个非常显而易见的问题。他对李晶产生过浪漫的想法吗？

他看着我，嘴里咀嚼着食物，眼睛变得像金属一般茫然。“没有。这个账户已经被支取完毕，”他说。他的语调似乎在警告我不要再追问这个话题，我们俩都默默地吃着东西。

他吃完羊角面包后，用餐巾拢了拢面包屑，端起咖啡，再次跟我说起话来。

“不管怎么说，她年纪太轻。这是个值得尊重的姑娘，哈维。你知道柬埔寨中产阶级是什么样的：如果一个女人在结婚前和男人睡觉——特别是和西方男人——她便会身败名裂。这里还处在十九世纪。有人在一

旁观察着她。她和姨妈姨夫住在一起，和她父亲在军界的一些高官朋友有往来，他们如同父辈一样关心她。李晶是一个有自己想法的女性，她可能会做出任何事情——但我认为她非常有可能还是处女。”他的目光盯着我，让我很难反驳他的说法。“她是我交往的第一个女性朋友——而不是情人。对我来说，她只是一个同志，一个女儿，一个战斗伙伴。”

“战斗伙伴？基督啊，兄弟，和她在一起要三思而行。”我说道。

他耸了耸肩。“她想做什么事，谁也挡不住。你去试试阻止她看。”

他朝游泳池方向看去，苗圃工人正在那里仰泳，肚子很雄伟地朝天上翻着。他一边说话，眼睛一边跟着苗圃工人而移动。

“她总是在问我有关迈克·朗福德的问题，”他说，“想知道他的工作，他的看法，他的一切。总是在新闻中心里寻找他，对他充满景仰。她认为他拍的照片能产生很重要的宣传影响，帮助全世界了解这里正在发生的事情，促使美国人将他们的士兵送回柬埔寨。她对这些想法非常认真。好吧，她是个年轻的理想主义者。”他回过头来看着我。“她已经拜访过他，就在他的那间店铺寓所里。她纯粹是出于职业兴趣，这一点我知道——但我希望一直保持这样子。那个寓所是个见鬼的爱巢，是不是？朗福德将他全部的生活都藏在那里。李晶是个例外，雪从来没有和任何女人在一起待过。我不希望看到她受伤害。”

3

一幅朗福德的彩色照片，照片中的他坐在寓所的阳台上。不知是谁拍的照片，或许是沃拉。邻街高大的棕榈树和阳台尽头的栏杆投下如梦似幻般的斑驳阴影，这是永恒假日的印迹，也是古老柬埔寨的印迹。

迈克端坐在一张宽大的藤条摇椅中，椅子后背看上去像一把扇子，以前他们将这种椅子称作马尼拉椅。他穿着大红色的衬衫和蓝色纯棉裤子，对着远方的某个东西笑着，他的表情看似困倦又很满足。

这个时期的磁带里，声音已经有了一些改变，当青春不再的时候，声音总会发生变化。听上去更加深沉而缓慢，不再那么充满渴望，但那种有所期待的情绪依然存在。他一直都有所期待。

录音日记：朗福德

磁带　42：1973年3月19日

——李晶昨天晚上来过，大约七点钟的时候。

——我当时坐在阳台上的摇椅里，身后就是通往阳台的门。正是黄昏时分。对面旧市场的围栏外，高棉商贩正在点亮他们的汽油灯。椅背太高，看不到周围的情况，所以她从我身后进来的时候我并没有发觉。

——我敲过门，但你没有听到，她说，对不起。

——我最先听到的就是这句话：是她的声音。这样的声音你绝对不会听错：慢吞吞的，或许你可以说她声音很单调。但也很迷人：那声音里有一种特别的能量。

——她就站在通向阳台的门边。我站起身来，走进房间，我们彼此对视着。

——德米特里告诉了我你的地址。莱·沃拉说我可以上来，她说道。你的前门开着。

——通常都是开着的，我说。

——房间里半明半暗，在这样的光线里，她的眼珠和眼白看上去黑白分明。她浅浅一笑，嘴角有些抽搐。她穿着白色上衣，下身是一款定做的柬埔寨莎笼布裙，很好地衬托出臀部的曲线：布裙的颜色是靛蓝色，扎着一条厚重的银色腰带。她的臀部非常漂亮，叫人很难将视线从上面移开。她没有告诉我为什么来这里，相反的是，她说，我打扰你思考了，迈克。

——不，我没有在思考，我告诉她。只是在看街头商贩们点灯。警察把他们赶开，但他们总是又会回来。他们偷取航空燃料来点灯，但有时候灯会爆炸。他们脸上会留下像被汽油弹灼烧过一样的疤痕——但他们从来都不吸取教训。

——她大笑起来。我以为现在她可能会告诉我她来的目的，但她没有说。她朝门外的灯光看去。

——我喜欢一天中的这个时刻，她说，每个人都准备好迎接夜晚的来临。以前在这里，一天中的任何时间都非常美好——但现在这里让人忧伤，遍地都是难民棚。我想离开：我最近越来越想家。

——想念马德望？那不是在荒凉的西部吗？

——我取笑了一下她，但她并不介意，而且笑了起来。你应该在大米收获的季节去那里，她说。你会看到一望无际的金灿灿的平原。大家一起劳动，人人都背着一捆捆的水稻，甚至包括小孩子。永远都能看到远处的大山。当我很小的时候，我父亲告诉我农民们所信奉的森林精灵就住在那些山林里。

——我正要请她坐下，她却开始在房间里走来走去，四处打量着。不断地能看到光线在她的银色腰带上闪动。我等着看她想要的是什么。房间里很安静，有几声三轮车铃声和小孩的叫喊声从楼下的街上传过来。她停下脚步，转头看着我，说道，难道你不想家吗？

——有时候我的确会，我说。有时我会想念家里的凉爽和安宁。但现在柬埔寨是我的家了。我爱这里。

——她皱了一下眉头，扬起头，语气变得严肃而尖刻起来。你爱柬埔寨？这里又不是你的家。这可能吗？

——我告诉她我一来到这里就有了这样的想法。很难说是什么原因。我觉得一直以来我应该去的地方就是柬埔寨。我喜欢这个国家，我喜欢高棉的人们，我喜欢和我许多天来待在一起的战士们。我们能相互理解，我说道。

——那是因为你是从一个农场里来的，她说。在这里我们把你称作野牛小子。

——我大笑起来，她也跟着笑了。有一阵子，我们俩相互对视着，一言不发。我感到胃里突然有一种空空的感觉，这样的情况最近以来只有在战斗现场才会发生。她仍然没有告诉我她想要什么。她在那尊高大的高棉财神的砂岩雕塑前停了下来，这是我最好的一件雕塑。这是个不错的吉祥天女[1]，她说道，转过头从肩头看着我。

——又是一阵沉默，我们俩谁也没有说话。她看着我，似乎是第一次见到我一样，似乎她在回味某种令她诧异的事情。不过或许这只是我的想象——或者是我想要想象成这个场景。从下面的街道上依然飘来孩子们的喧闹声，汽车的发动机响声，以及三轮车铃声。我提醒自己，这是个特约记者：一个年仅二十四岁的姑娘，喜欢扮演小丑的人，德米特里的朋友，对于我们俩来说，她太过于年轻。我和她在新闻中心打过几个月的交道——通常德米特里也在场——从来没有过任何预兆会发生今天这样的事情。在半明半暗中，我看着一个从来没有看到过的女性。美丽：非常美丽。她改变了周围的一切，使得房间里似乎有一种歌唱的气氛。一缕长发从她头顶的梳子下松了开来，垂到脸颊上。我有一种想要将头发拨开的冲动。

——她清了一下嗓子，回过头又看着吉祥天女。很遗憾她断了一只胳膊，她说道，她的声音听起来比刚才小了一些，似乎从遥远的地方传过来。她给你带来了幸运吗？

——我相信是的，我说。每次离开这里去战场前，我都会触摸它一下。

——你很迷信。不过也许吉祥天女确实在照顾你，她说。所以你才会成为幸还者。士兵们是不是这样称呼你？

---

① 印度教女神，主财富和吉祥，为毗湿奴之妻。

——她继续在房间里走动，仍然没有说出她造访的原因。角落里的一块木板上钉着几张冲洗好的我最近拍摄的照片，那是政府军同红色高棉在乃良进行的一次重要对抗，照片里还有离开自己农场的农民，排队穿过稻田，身上穿着宽长裤和莎笼布裙以及花格子的格罗麻围巾，背着行囊，带着孩子。她在这些照片前停下来，长时间地注视着它们，然后转过身来说道，没有其他人会去拍这样的照片。我还记得你为美国《新闻周刊》拍摄的封面照：举着旗帜的小男孩被枪杀的场面。人人都在谈论那张照片。

——还有许多摄影记者也同样优秀，我告诉她。

——不，你是最优秀的，她说。我喜欢你表现高棉人的那种手法。

——他们失去了自己的农场，我说道，然后指着照片里的农民。他们不知道该去什么地方。打渔和收获大米，他们自己的土地和佛塔，那是他们的生活，是他们真正在乎的东西——而不是金钱和政治。而他们走了，我说，现在他们已经一无所有。美国和柬埔寨的空军轰炸他们，金边那些有钱的将军和政客们认为这些人的儿子理所当然地应该去打仗。我想要表现的是正发生在他们身上的事情，我说道。他们必须站起来，继续前进，无论发生什么事情。对于农民来说，永远都是这样的情况。他们得不到任何同情，从来没有。但在我的国家里，农民们所需要担心的仅仅是天气、市场和银行——而不是北越军队或者红色高棉或者美国人的轰炸。

——她在一把藤椅上无声地坐下来，背挺得很直，双手并拢。我坐在对面，等着她开口。然后，她说道，这就是我来看你的原因，因为你会这么说。人人都说迈克·朗福德从来都不会生气，从来都置身于事外。但我认为你充满愤慨，还有很多其他的感情。我听到过很多关于你的事情。

——我问她是些什么事情。

——她大笑着。不要担心——不是什么坏事，她说道。军队里的人给我讲过你的事迹。我父亲曾经是一个营长，一个诚实的好指挥官，他有很多好朋友。他们仍然会来看望我，提醒我，他们中有一些军官认识你。他们说你在乎我们的痛苦。他们说你在战场上携带着两个水壶——其中一个是给自己，另一个是给我们的伤员和垂死的人。他们说你经常在帮我们抬伤员，而不是只顾着拍照片。其他的外国摄影记者只是忙着拍他们的照片，然后回到皇家酒店和酒吧里去，那些才是他们所在乎的全部东西。但你不一样。

——我来这里也是和他们一样为了拍照片，我告诉她。我只是在没有后备人员的情况下才去帮助伤员，仅此而已。我能为你倒杯饮料吗？白兰地好吗？

——她摇头笑着，似乎是我故意要将她的注意力从某些目的上引开：某个我们俩都心知肚明的目的。

——许多记者对于我们的政府没有任何敬意，她说。是不是？他们说，朗诺的军队会输掉这场战争是因为他们太贪，这我知道。当然，这种说法大部分是对的。朗诺是一个罪犯，也是个白痴。

——她低头看着怀里，又很快地抬起头来。她双眼发亮，我看得出来，她突然变得愤怒起来。这种愤怒能让你感到紧张，具有柬埔寨人那种能骤然发怒的特殊能量。

——仍然有像我父亲那样的好指挥官，她说。我认为你也知道这一点。让我告诉你：像他们这样的人，仍然能够打败红色高棉。我希望你去见其中的一个人。他是最优秀的一个，也是我父亲的好朋友。这是我来你这里的原因。我希望你不要介意，我认为你会喜欢他的。你能不能这么做？你愿意去见他吗？

——我说我很高兴这么做。

——他是个指挥官——某个营队的指挥官。乌里·尚德拉是一个诚实的人。他相信我们的国家。你可以到茶胶省的营地去拜访一

下。我对他说过这件事，他希望认识你。

——你做得很好，我说。但你还是没有说明原因。

——尚德拉少校会亲自告诉你，她说。现在我得走了。

——她站起身来，开始朝门口走去。我打开一盏桌灯，跟上她，陪她朝外走去。她在经过我桌前时停下来，脸上带着笑容，似乎在想着什么事情。空气很热，纹丝不动，我能够感受到汗珠在我的脸上滚动。我伸手在脸上擦着。

——这么整洁，她说，这里是如此整洁。你雇了一个好用人吗?

——没有，我告诉她，我自己照料自己。

——你一直以来都独自生活，她说。她摇了摇头，撅起嘴唇：嘲讽。不走运的人。

——我伸出手去，将那缕长发从她的脸颊上拨到后面。她眼睛瞪大了，眼睑闭上一阵子，然后笑了，似乎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你需要一个妻子帮你收拾，她说。不过也许你已经有了。

——她拿起我放在桌上、镶嵌在镜框里的克劳丁的相片。我想这位是你的西贡妻子吧，她说。德米特里跟我说起过。

——我们没有结婚，我告诉她。她是一个老朋友。

——我知道，她说，然后摇了摇头，研究起照片来。也是的——我觉得她对你来说年龄太大了些。

——我对此不置可否，她将照片放下，很快地转过身去。她的大多数动作都很轻快，从上衣领口处浮起一阵芳香：檀香味，让我头晕。她蜜色的肌肤映衬着雪白的上衣。

——再见，她说，朝我伸出手：正式的法式告别。我很抱歉没有提前告知你就过来。但你一定会喜欢尚德拉少校的，我知道。

——她很快消失在楼下，快得跟她做其他事情一模一样。我站在那里，感受着高温如潮水般突然向我袭来。我在房间里来回走了几趟，汗流浃背，无法安静地坐下来。然后，我走了出去，朝江边

的一个酒吧走去。

——我仍然能嗅到她的余香。或许根本不是什么檀香，而是她身体的真实体香。

4

哈维将另一张照片从桌子对面推过来。

“看这张，雷，”他说，“乌里·尚德拉少校，和迈克在一起。吉姆拍的，在茶胶省的某个地方。在茶胶省靠近越南边境的地方，那里是尚德拉的地盘。他的部队是第七师。他们的任务是保护2号高速公路——徒劳的挣扎，一九七三年的时候，那里飞速地节节失守。”

他捡起照片，仔细看了一番。“尚德拉是个严肃的人，”他说，“你能看出来，对不对？他不是花花公子——不像森潘上尉那样。这是个聪明而严肃的军官，在贪污之风盛行的朗诺军队中，他从不收受贿赂。一个爱国者。他的命运啊！生活对他来说太严苛了一点，对吗？”他将照片递回来。“现在他正据守在泰柬边境线上，负责指挥那场没有任何希望的抵抗运动：自由高棉运动。很傲气的一个人：从未怀疑过他们最终一定能够东山再起。可怜的杂种。”

朗福德和尚德拉少校两人都紧盯着照相机镜头，他们身后是河堤上的树木。迈克头上没有任何遮掩，而尚德拉则戴着一顶贝雷帽，穿着朴素的军用衬衫，看不见徽章。他年约四十，带有明显的华人体格特征：和李晶一样，他也是个华裔高棉人。他看上去瘦削而结实，身材几乎和迈克一样高。一双大眼睛里透着凌厉的光芒，线条刚硬的蒙古人眼睑让他的眼睛看起来很冷峻。一双勇士的眼睛，也是一双思考者的眼睛。短而硬的胡须下，嘴唇坚毅且精致。那是一张极为有趣的脸：令人敬畏但又富有同情心。

“迈克在印度支那的所有朋友中，”哈维在说，“这一段友情最为重

要。我可以告诉你一些关于尚德拉的事情，但不会太多。他有些独断专行。特雷弗·格里菲思以前曾把他叫做‘军阀’：当然是夸张了点，但确实有道理。有些营长在他们自己的地盘里确实像封建贵族一样，而在对待朗诺总统以及他那些贪污腐败的御用将军们时，他们的态度也是反复无常——这取决于允许他们贪污的程度，以及他们是否认为从战术上有服从的必要。”

“按照朗福德的说法，尚德拉从来不受贿。迈克提起他时总是推崇备至：他曾经将他称为‘柬埔寨最优秀的野战指挥官’。其他的指挥官们忙着用不正当手段获得的钱财在金边建造豪华别墅，而尚德拉少校在金边的家却极其普通，迈克告诉我，他非常爱他的妻子和孩子。其他军官沉湎于酒吧女郎的性派对，但那些对他来说毫无意义。他抓住一切机会追讨敌军，在战场上过着斯巴达人的生活，几乎每天都在拿自己的生命冒险。”

“朗福德开始越来越喜欢上这种生活，一次可以失踪几个礼拜去茶胶省。这种情况在七三年年初我刚来到这里后就已经开始。所以，迈克所做的事情，和他在三角洲地区与钟上尉在一起的岁月里所做的事情是一样的。”

“你明白了吗？我是否告诉过你他一直在进行替换？”

录音日记：朗福德

磁带　43：1973年3月25日

——尚德拉少校的军营在茶胶市西南几公里远处的一个村庄里，靠近红色高棉占领区的边缘。我昨天来到这里，他带着一个连队去了靠近越南边境的平坦而空阔的乡村。我也跟着他们一起去了。

——由于2号公路的局势每天都在发生变化，我不得不坐上柬埔寨军队的直升机才能来到这里的军事基地。红色高棉在茶胶省发

动了大规模的屠杀行动，他们想要控制住整个 1 号公路和 2 号公路的局势，切断与西贡的联系。

——我们在下午晚些时候遭遇了一股敌军。交火的结果对于尚德拉的士兵来说是乐观的，红色高棉人被迫撤退，他是一个非常能干的指挥官。不过有许多伤员要抬回去，牺牲的士兵也要送回去。柬埔寨军队从来不把牺牲者留下来：他们不顾任何风险都要将死者带走，因为敌人会糟蹋他们的尸体。红色高棉人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佛教徒认为被毁坏或伤残的尸体会将同样的命运带到下辈子。我开始憎恨起红色高棉来。

——军事基地所在之处并不大，那是一块被遗弃的地方。尚德拉少校接手了营地旁边的一座房子，晚上他让我住在那里。

——那是一座用木头搭成的普通小农舍，我和他在阳台上一起用过晚餐。然后我们躺回到藤椅上，一边喝着啤酒。在我们身下是单坡屋顶的白铁皮营房、军用卡车和人员装甲运输车，士兵们正在做饭，生起的炊烟，在黄昏的余晖下显得非常苍白。一阵突如其来的阵雨使高温有所缓解，有时候会在三月份遇上这样匆匆而来的暴雨，那其实应该是四月份的雨。柬埔寨人称之为芒果雨。骤雨过后，带走了空气中的雾霭和灰尘，我们的视线一下子能够穿过干燥而平坦的黄色土地，看到西南方向几英里以外的地方，一直看到越南边境的大山地区，可能有四十公里开外的距离。这些大山之前还躲在雾霭里，而现在它们苍白的轮廓如同海市蜃楼一样高高耸立在平原上。

——在那些山脉中有座七山，据柬埔寨人说，这些是神奇的山。那里有年代久远的佛家神龛和佛塔，里面住着圣人，岩洞里则住着游击队和土匪。这些山并不高大，但却异常神秘：山顶上是白色的岩石和绿色的植物，如同画中的山一样。那里是进入越南境内偷贩啤酒和大麻的主要路线，我记得在六十年代，我和吉姆以及伯爵曾经从越南去过那里一趟，从边境居民手里购买最好的柬埔寨大麻。

——尚德拉少校靠过来，递给我一根香烟，笑容可掬，似乎在读取我的记忆。他并不是一个容易打交道的人，但我和他在一起时感到很放松：他非常安静，也十分有礼貌。我仍然不知道李晶为什么要安排这次见面，但我准备等他先提起这个话题。柬埔寨人不希望被人催促。

——雨后的山看起来令人赏心悦目，尚德拉说道。你熟悉这一带的边境吗？

——我说是的。我曾经在这里报道过越共的战斗。

——他点燃我的香烟，又点着了他的，深深地吸入一口。你知道，迈克，我曾经在这里的七山上待过相当长的一段时间，他说。我是自由高棉游击队的一员：自由高棉。六十年代的时候，我被流放到这里，就在边境的另一边。我们当时在谋划推翻西哈努克：我们有越南人的支持和美国人的帮助。有些人不喜欢我们去找这样的同盟——但我们想要的是一个共和国，想让我们国家得到自由和民主。我们能预见到将会发生什么事：西哈努克会把我们交给共产党。在你面临极大危险的时候，你会和任何可能的人结盟。

——他等着我作出评论，但我没有说话。然后他朝栏杆外看去。黄昏来得很快，士兵们的身影在做饭的炊烟里看上去黑乎乎的，他们在桔色的火光里走进走出。

——坐在阳台上向外看，真是惬意极了，尚德拉说道。你认为呢？

——是的，我说。在我的国家，我们也喜欢坐在阳台上。

——但你想把柬埔寨当作你的家，他说。至少李晶是这么对我说的。你站在一艘正在下沉的船上，而我的理解是，以你的名声，你可以在任何地方找到工作。对不起，这确实看上去有些奇怪。我问过李晶你为什么要这样做，她说她认为在你心里，你其实是一个战士。不过她应该知道，她自己就是一个战士的女儿。她的父亲，

李锋，是我在自由高棉里最好的朋友。

——李晶错了，我说。她的想象力太过于丰富，这个姑娘。

——他笑了起来。他在看着我的脸。感谢你能帮我们今天一起抬送伤员，他说。你不一定要和我们一起战斗——但你却在帮助我们。

——我们坐在那里沉默了良久。然后他说道，我母亲就来自这个省——靠近 2 号公路，在北边距离这里不远的一个小村庄。我父亲是金边的一个律师，我在那里长大，但我童年的美好回忆是在母亲的村庄里度过的愉快假期。我经常从外祖父家的阳台上望出去，像我们现在一样，看着外面的稻田和远处的森林，想象着许多冒险活动。不过，我已经实现了冒险。现在我又来到茶胶省，为故乡的土地而战斗。上一周，我们几乎丢掉整个省份，就差一点点。

——我问他是否一直想着要成为一个战士。

——他摇了摇头。作为年轻人，我想成为一个建筑家。但自从我上学起，我就认定在这样一个充满腐败、被腐败的亲王和他的王室所统治下的国家里，无法过上正常的生活。因此我穿过越南边境，加入了自由高棉。

——有一阵子，他面色深沉，我觉得他可能会勃然大怒。他喝完自己的啤酒，坐了回去，从酒瓶里又倒上一杯。

——朗诺推翻西哈努克的时候，我们从境外进来，帮助他建立共和国，他说。然后自由高棉被解散，因为它的使命被认为已经完成。我们以为现在有了一个抵抗专制的诚实的政府。这是一个错误——我确信你一定会同意我的看法，迈克。

——我不愿意批评你们的政府，我告诉他。但他们的机会不多。

——你非常客气，他说。他倾身过来给我再添上一杯啤酒，从睫毛下看着我。不过我相信你一定知道事情的真相，他说，就像所有的西方记者一样。让我告诉你，我为我们的政府感到羞耻，为我

们大部分将军感到羞耻。金边从来没有给过我们足够的装备，甚至是足够的士兵——为了弄到这些装备和士兵，我们必须不惜一切手段，无论正当与否。但有些指挥官冒领军饷，用这些钱为自己修建带空调的私人别墅。你知道这些的。他们甚至还向敌人出售军火——让他们的士兵自己掏钱买米。他们盗取那些为了我们而战死的可怜的农民的饷银，就是你今天下午帮助过的那些人。如果我连这一点也看不到，我才是个笨蛋。

——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所以保持着沉默。夜色已深，军营里非常平静。只有很轻的说话声，偶尔能听到一声笑声。一个年轻的战士开始吹奏起笛子：那是一支高棉民间乐曲。我看到他坐在火堆边，周围是一圈朋友，男男女女，面色都很沉静。那是一个深色皮肤的高棉小伙子，留着一头卷发。他吹奏得十分投入，动听的曲子在夜色里回荡，湿润了我的眼睛。就在此刻，我爱上了柬埔寨。

——尚德拉瞥了一眼我的脸，然后手指着火堆旁的那群人，声音变得很轻柔，愤怒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一个国家的好坏在于它的普通民众，他说。这些人都是善良的老百姓。我这些年轻的姑娘和小伙子非常勇敢，他们会战斗到底。如果美国人不抛弃我们，那就只有我们腐败的领导才能让我们输掉这场战争。

——和西方记者第一次见面就说出这样的话，对于像他这样的指挥官来说，实在是很不寻常的事情，我决定从现在起对他坦诚相待。

——是的，不过你知道有许多记者在说什么吗，我告诉他。如果朗诺政府的领导们是这样子的话，那么共产党还能比他们更糟糕吗？至少共产党很敬业。

——他一眼不眨地紧盯着我，我在想自己的话是否说过了头。

——我尽量诚实地回答你，他说。你认为在朗诺总统和红色高棉之间作出选择就是在两个邪恶之间作选择，我知道。这是一个在

腐败和狂热之间的选择。但我必须告诉你，我的看法是，选择腐败要好一些——尽管我很憎恶他们。腐败者仅仅是无能和堕落，他们想喝白兰地，和酒吧女郎开派对，穿上漂亮的制服。他们爱自己，没有责任意识。但他们也没有意识形态。这意味着他们没有想要控制我们思想或生活的愿望，没有想要摧毁我们宗教的欲望。他们不是狂热分子。在狂热分子那里，漏洞是不允许存在的——他们将所有的漏洞全都堵住。

——他看着外面的夜色，看着做饭的火光里桔色的火星，只有靠近火苗的面孔才能分辨清楚。我们了解一些红色高棉的领导人，他说。他们曾经在巴黎留学。但他们在这里招收的是没有受过教育的年轻人——来自偏远地区的少男少女，对于他们村庄以外的世界一无所知却又充满怀疑。而这些来自巴黎的知识分子们却告诉他们，外面的世界是一个坏透了的世界，必须要将其摧毁。他们要求他们拿出残忍来：那种舐血的欲望。以前，我在和越南侵略者作战。现在，我必须和我自己的人民作战：那些被病毒感染的淳朴的人们。

——我问他，如果他们胜利的话，他会怎么做。

——如果红色高棉能够胜利，他说，必须恢复自由高棉，并组成抗战阵线。我们将从边境地区开始一场游击战争，就像共产党做的那样。别无选择：没有任何同红色高棉妥协的可能——也没有被同情的希望。李晶知道这一点。她知道他们会怎么做。他们谋杀了她的父亲。

——听到这里让我大吃一惊。我以为他是在战事中牺牲的，我说。

——不，他说。他们谋杀了他。不过要等到李晶做好准备以后，她会亲自告诉你这些事情。不应该由我来说。好吗？你愿意考虑一下帮助我们吗？

——我凝视着他，他笑着，此刻的表情很轻松。你说过你不愿

意离开柬埔寨，你说这里是你的家，他说道。很好。如果这个国家沦陷了，你可以加入我们，加入自由高棉。

——我觉得他在开玩笑。我大笑着摇了摇头。然后我低头又朝营地看去。笛子吹奏已经停歇，我们在阳台上说话的声音变得很清楚。对于我的工作来说，最主要的要求就是置身事外，我说。作为一个记者，不可以陷入进去。

——但这种公理最近对我来说越来越苍白无力，而尚德拉似乎知道这一点。他笑了，仿佛觉得我是个迟钝的学生一般。迈克，你像我一样快要步入中年，他说。这是我们必须找到生活中的真理的时候。作为一个佛教信徒，我知道是时候开始行善。或许你也应该知道这一点。

——带着点半开玩笑的意味，我问他怎么会既是一个佛教徒同时又是一个战士。

——他大笑起来。因为我不是和尚，他说。只有和尚才要遵循八正道。你将会看到，我是一个有激情的人。不过佛教可以容忍像我这样的人。它只是要求我们尽量善待我们的生命。而这正是红色高棉威胁我们的地方。他们也曾经装作尊重佛教，但那只是为了舆论宣传而已。现在，他们讥讽佛教，玷污佛塔，还说这世上没有灵魂：人拥有的只是肉体。所以从这里，我们能发现他们是如何的黑暗，他们会毁掉我们的善心。如果芸芸众生都没有了善心，我们的生命还有什么希望呢?

——我们还谈了一阵子其他的话题。一名士兵给我们送来一些新鲜的啤酒，最后我们喝掉好几瓶。我开始感到高兴起来，我想尚德拉也有同样的感觉。夜色已深，他躺在椅子里，再次开口说话时，我几乎无法分辨出他脸上的表情。

——或许柬埔寨不会沦陷，他说，尽管这个机会不大。但如果它真的沦陷了，我希望你能跟我们待在一起。不用现在给我答案。

你生命的中心就是战斗，尽管你不用枪，我知道的。而且我认为你比我更像一个战士。我只是因为不得已而为之。我希望最终能得到和平。我知道我的家人在等我，就在金边那里。我等不及想要见到他们。我思念我的妻子，想念我的孩子们，在我将他们抱起来后，他们会用胳膊环绕着我的脖子，我想念那种感觉，想念他们的头发和皮肤的味道。那将是生命中最伟大的时刻：不用打仗。但你呢，迈克？请原谅我问到你一个私人问题。你会回到李晶跟我说过的那间空荡荡的寓所里去。或许你应该结婚。是时候有自己的孩子了，在你这个年龄。

——他啜了一口啤酒，从酒杯边缘朝我看过来。他真的已经喝醉了，我也同样醉了。如果你想成为柬埔寨人，他说，想让这里成为你的家，你或许应该好好看看李晶。她非常倾慕你。是一个好姑娘。

——他再次让我吃惊，我很小心地回答。是的，她的确是个好姑娘，我说。不过我几乎不了解她。她和我的朋友德米特里·伏尔科夫走得很近。

——她在你的朋友身上看到了死念，他说。但在你身上看到生念。我也是。

——他朝我举起酒杯，仿佛他刚才所说的话再普通不过。

5

哈维透过窗栅栏向外看去，双手交叉着。

“磅湛，”他说。然后他又停下来，盯着外面发白的下午。

“在那年四月，磅湛是不能待的地方，”他告诉我。“人们认为它随时都可能沦陷。政府军所拥有的仅仅只是它周围的一个缓冲区。因此，当迈克怂恿他们三个人去那里——”

他转过身来看着我，将两只手掌向上摊开来，然后从双唇间吐出一口气，嘴唇一嘟，又将双手放回桌上。“我没有提出和他们一起去，”他说，“没有几个记者愿意跟他们去的。我也不是那么起劲，雷——我告诉过你。”

他停下来，盯着我看了一阵子，似乎在等我提问。

“狗屁，”他轻声地说道，“我不是在说迈克不负责任地将他们诱骗到磅湛去：当然不是这样。但是某种程度上，他这是在向德米特里挑战。那时候他们俩之间有一种特殊的对抗。没有什么特别的原因——他们之间没有任何直接竞争，因为迈克已经放弃了摄影工作。但他们都在玩这种游戏，那些见鬼的摄影记者们，哪怕得不到一丁点儿好处。那是他们的生活方式。”

他抬起一只手揉搓着光光的脑袋，接着又摘掉眼镜。暴露在外的大大的金鱼眼里充满着悲伤，他叹了一口气。

“这一次情况不同，”哈维说道，“距离金边沦陷还有两年时间——但对于我来说，一切都开始走向结束，就在那年四月和五月。战争正在走向高潮，这一点我们都很清楚：一旦到了高潮，一切都将截然不同。这一点我们也同样知道。”

他突然笑了起来。那是善意的笑，但并非对我而笑：他现在正处于内心深处某个遥远的地方。

“我们在这场战争中待得太久，”他说，“如果没有了战争，我们他妈的究竟还能做些什么？”

哈维·德拉蒙德

鸦片灯就在我身边，放在一个铜盘上。那是一盏油灯，用铜和粗玻璃制成，用以积聚热量。此时它正发出一片温暖的金光。那可是件古董，来自十九世纪，仍然在亚洲燃烧，在戴尔芬夫人家里。它还有一种

温暖的金色的味道，让我直流口水。

对我来说吸些大麻没有问题，甚至对于酷丝酷丝之夜，我现在也能提起一点兴趣，但我一直以来与鸦片划清界线。不过，四月最后一周的某个晚上，我依然来到这里，全身赤裸，除了一件莎笼布裙(这是夫人对于仪式的要求)，摊开四肢，仰卧在只铺了一大片垫子的地板上，我的朋友们躺在我身边朦胧的灯光里。

大多数记者只是会偶尔过来抽上一口，但朗福德、德米特里·伏尔科夫、吉姆·冯和休伯特·惠特利现在至少每周到夫人那里去一次。朗福德似乎不受鸦片的影响，如同他不会受到酒精和其他任何体力刺激或者压力的影响一样，他的身体壮实得像头牛，他抽鸦片的剂量控制在一定范围之内。吉姆·冯也是同样如此。但有传言说，伏尔科夫和惠特利几乎已经上瘾，最近甚至会在午饭时间来这里。他们过来是为了让自己对外界的事情变得麻木起来：轰炸、被焚毁的乡村、因悲痛而快要疯掉的人们，晃动着大腿上已经死去的孩子的尸体。今夜我也想要遗忘，如果鸦片能给予我的话。

城里的气氛已然令人失去勇气。那天晚上，我宁愿去任何地方，也不愿待在皇家酒店的房间里。电力供应再次中断，风扇不再转动，房间里沉闷得令人窒息。城外不断响起隆隆炮火声，使得大楼都颤动起来，浴室里也一度发出了响亮的碰撞声。我跑了进去，心怦怦地跳着，我觉得是一枚火箭弹直接击中这里。但其实只是天花板上的检修孔的盖子掉进浴缸里而已。

红色高棉对湄公河进行封锁，使得目前仅有很少一部分的供给船只和油轮能够从河上通过。大多数供应品只能通过空投进行。通往马德望的大米路已经被切断，汽油快要用光，断电是经常的事，我们被告知金边目前有足够维持三个礼拜以上的食物和燃料。在城市以外的地方，B-52轰炸仍然在继续，密集而恐怖的轰炸，目标指向那里的红色高棉游击队，但常常也会连累轰炸到村庄。美军的目的是阻止红色高棉的干

季攻势：这次红色高棉的进攻是针对金边这座城市，而且已经打到了郊区。新闻中心一致认为城市将在八月份沦陷。

我正躺在铺着稻草的吸烟垫子上。现在轮到我，是我的第一口。戴尔芬夫人双腿并拢跪坐在我旁边，油灯在她肥胖的法裔华人脸上投射出大片的影子，眼睛像黑橄榄一样闪动着。夫人就像是个护士，她几乎可以让你相信这东西对你有莫大的好处。她大约是中年妇女的年纪，不经常笑，表情严肃，但有着主妇一般的魅力，苗圃工人声称爱上了她。她细心得像一个外科医生，将用针穿起来的鸦片药丸放在火上烘烤后，再轻轻地放入烟管。嘴里嘀咕着法语，将烟管递到我嘴边，要我吸。

“吸吧，吸吧！”她用法语说。

我吸了一口，鸦片像热锅上的糖一样冒起泡泡。然后我从垫子上爬开，为吉姆·冯让位，我的脚趾感到一阵强烈的麻刺感。随之而来的还有对这个世界以及朋友的爱，我内心对世界的爱。我头下枕着小皮枕头，沐浴在黄颜色的欣喜中。

在这座幽暗的居民房中，有许多吸烟室。我发现这是个令人费解的地方。

戴尔芬夫人家位于莫尼旺大道边上的一个弄堂里，能闻到一股排水沟的气味：这是建造在斜坡上的一幢柬埔寨风格的房子，门前一排木台阶，从外面看过来，那里一片黑暗，除了唯一的一只用以提防警察的电灯泡亮着。在我们的吸烟室里，墙上挂着柬埔寨式的金色和巧克力色的草席，头顶撑着一张隐约可见的大蚊帐，如同一片云一样。没有天花板：透过蚊帐，从我们铺着垫子的地板朝上看去，能看到屋顶的横梁，还有缓缓转动的电风扇：电力又开始供应。一台不知道放在什么地方的收音机在响着，声音很低。隔壁房间里传出很轻的说话声：那些是法国商人、安全特工、记者以及肩负着各种西方使命的外交官员的声音。没

有柬埔寨人：这里是外国人的洞窟。

快乐的叹气声从四周的黑暗中传过来，烟管咕嘟作响。我只能依稀分辨出我的同伴们一动不动的身影。他们说话时都显得很平静，发出一阵喉音，这是我以前不曾听到的：那就是鸦片的声音。没有人大声喧嚷，没有人听上去很紧张，黑暗中的每句话都引人深思。时间像蜂蜜一般缓慢流淌，在我感觉里，当某个人说过话以后，常常要过一个小时才有另外一个人作出回应，尽管这可能只是两分钟的时间。有时这些说话声消失在其他地方，我再也听不到。戴尔芬夫人走来走去，她提着的油灯投射出巨大的影子，在我吸入第二管后，我发现自己同时身处于两个世界。

我依然在吸烟室里，但我同样看到眼前是一望无际的平原：空荡荡的，除了一些干枯的白色小草和低矮的灌木，朝着绿色天空延伸而去。对此我既无欣喜，亦无厌恶。它只是躺在那里，躺在我心底里。与此同时，我听到休伯特·惠特利在说话。他的声音非常清晰，似乎通过一个扩音器传入了我的大脑。

我睁开双眼，循着声音看去：我只能依稀辨别出他的脸和胡须，还有那一大堆像白色小山一样的裸露着的胸膛和肚皮，躺在伏尔科夫边上。他似乎在回应德米特里说过的话：一句我没有听到的话，如同磁带上的一段空白。

“很快了，亲爱的孩子，是的。很快他们就要封锁湄公河。但我们仍然还会再拥有一阵子我们的柬埔寨。一个我们来这里之前只存在于想象中的国家。B-52 正在将那些见鬼的重磅炸弹投放到天堂之上。”

过了或许十分钟时间，吉姆·冯开口了。“是的，休伯特，天堂。从来没见过有这么便宜的大麻，还有最最漂亮的女人。”

一阵轻轻的笑声。但苗圃工人不会让他的话题被打断。过了一小会儿，他又开始说起来。

“很快我们就会成为唯一还能记得如此神奇的和平之地的人。我们

那些刚刚来到这里的粗鲁的同事们，永远也无法知道这种和平，对不对，先生们？法国种植园主在人行道边上的桌子旁喝着咖啡。带篷子的牛车拉着乡下的各种水果来到这里。向上斜着的车辕像船头一样。车篷的帆布上堆着稻草，小孩和黄狗在旁边跟着小跑。他们是不是总在中午时分过来？”

接下来是很长一段时间的沉默：没有人回应，我在想他低沉的声音是否还会继续。的确又继续了，似在自言自语。

“是的，寂静的中午。没有枪声打破那个时候的寂静，没有炸弹的声音。只有牛车排着一英里长的队伍进城的声音。”

我们全都躺在那里看着牛车，听着它们在高温中吱吱作响的声音。

戴尔芬夫人端来新鲜的烟管，苗圃工人咕哝着爬到油灯边的垫子上。

“啊，夫人，”他用法语说，“我爱你。我是你的奴隶。”

“别客气，先生，”她用法语说道，“你说的够多了！你的嘴真甜。”在她冷漠的脸上显露出淡淡的被逗乐的表情。

“哎呀，”他告诉我们，“我爱上夫人啦，但她的眼里只有雪。”

戴尔芬夫人一边转动着针上的鸦片球，一边瞥着迈克。“这位更英俊。”她说道。她第一次露出了一些笑容。

但朗福德此刻已经深深进入了恍惚状态，不知道他们在说些什么。双臂放在身侧，一片片卷曲的金发覆在前额，抬眼朝上看着蚊帐，从侧面看过去，脸色十分苍白。他的脸突然变成一张雕塑一般的脸，没有丝毫表情，也没有丝毫的生气：这种现象我只看到过一次，就是他在越南受伤后。他突然变得不是他自己，而像是另外一个人。

在我看着他的时候，他转过头去看向伏尔科夫，又掉过头来，眼睛重新聚焦，映出油灯的火焰。

“我打听到明天会有些情况，如果你还不想现在就退休的话，伯爵，”他说道。他说得很慢，似乎睡着了。“我要去磅湛。乘政府军的一

架直升机去。你和吉姆可以跟我一起去。有地方。”

“磅湛？”伏尔科夫说道，“你是认真的吗？”

“是的，我很认真，”朗福德说，“会有风险——但正因如此，会有好新闻。”

他们转过去互相凝视着。然后迈克笑了，伏尔科夫也发出一阵哧哧的笑声。他点了一下头，似乎同意了一场犯罪的阴谋，然后朝吉姆看去。

“我会去的，”吉姆说。

磅湛是距此东北方向五十英里地以外的一个重要城市：是湄公河上的一个十字要道，具有极其重要的战略意义。那里发生任何军事行动都值得去报道。但现在几乎整个磅湛省份都落入北越和红色高棉手里，而没有沦陷的地区也正在飞快地被占领。这个城市据说很快就会沦陷。

休伯特已经吸过烟，从枕头上抬起头来。“你们这些人都疯了，”他虚弱地说完一句话，头又埋了下去。

我很想说这是一个紧张的、决定性的时刻。但它不是的，对我来说不是的。我现在已经抽了五管烟，已经开始有点飘飘然，又一次看到了我那长满草的平原。

时间正是黄昏时分，战士三剑客出现在那里。他们飞快地走过草地，看上去和我见过一百次的样子没有什么不同：身上都挂着摄影设备和相机包，穿着战斗服。

他们大声笑着，看上去很开心。但我知道他们将会死去，一阵巨大的眩晕击倒了我。

那天晚上伏尔科夫对我很好。他帮我度过了首次吸食鸦片的人通常都会遭遇到的反应：那种想要呕吐的痛苦。

和我一样，德米特里还住在皇家酒店，他的房间比我的低一层。终于，我们从夫人家离开，他一路搀着我的胳膊回到这里。恶心的感觉更

加严重，一回到房间，我连忙奔到浴室里呕吐起来。出来以后，发现伏尔科夫正坐在床边的藤条椅上。

“睡觉吧，哈维，”他说，“我在这里和你坐一会儿。”

我说没有必要，但他举起手。“躺下吧，伙计，不要讨价还价。不舒服就是不舒服。随意吧，不要抗拒，让自己飘起来。我在这里坐一会儿。”

我脱掉靴子，躺到凹凸不平的双人床上。现在说话已经变得很困难，而德米特里似乎也能理解。空调仍然关着，但天花板上的电扇在工作，我很感激：我已经浑身是汗。德米特里关掉床头灯，留着写字台上的一盏灯亮着。然后他在半昏半暗中躺到椅子上，取出一根香烟来。他没有再和我交谈，但我很高兴有他在这里。

此时大约十点钟。有好一段时间，我能意识到伏尔科夫就在几步远的地方，抽着烟，目光朝前方看着，明显陷入了沉思之中。然后我就睡着了，做了一些非常恐怖的梦，现在这些梦已经想不起来。

我突然醒过来的时候，还以为自己仍然躺在戴尔芬夫人家的垫子上。我发现自己头脑很清醒，但不知道到底已经过了多长时间。伏尔科夫仍然坐在那里，抽着烟。他向来都不是大男人，尽管他的体格也很结实，但在我醒过来的那几秒时间里，在我眼里他看上去如此虚弱。

我瞥了一眼手表，发现时间已近凌晨一点钟。他在这里坐了三个小时。

我的天哪，伯爵，我说。你没必要一直这样待着。上床睡觉吧。

“没关系，”他说，“必须要有人陪你度过这一关，同志。毕竟是我们把你带到夫人的洞窟里去的。这是你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去，我猜测。”

我也觉得是这样，我说。

“或许这么做是明智的，”他说，“你不是有毒瘾的那种人。和我不一样。我对任何东西都上瘾。”

包括麻烦在内，我说。他明天真的要去磅湛吗？

“是的，我要去，”他说，“你想一起去吗，哈维？”

不了，谢谢，我说。现在开车上路太像是一场俄式轮盘赌局。那是你们的游戏，不是我的，我说——不过我想你这次不应该去的，兄弟。迈克和吉姆也一样。情况听上去不妙。

他笑了起来。“永远都这么敏感。毫无疑问，你是正确的，哈维。是的，情况在变得更加糟糕。上个礼拜，两名美国记者试图沿着1号公路开车下去。他们是新来的。他们在挡风玻璃上贴着‘不要开枪，我们是报社的人’。天哪，他们才刚开到乃良，就再也看不到人了，可怜的杂种们。红色高棉已经将他们处决，这是肯定的。红色高棉甚至比越共更糟糕：他们似乎根本不遵守任何规则。现在很糟糕，令人恐惧。”他伸展一下身子，打个哈欠。“你是做文字工作的，哈维，你可以避免这种情况。但每天受到枪击的威胁，这是我的游戏，你知道的。香港那个见鬼的老板总是在一件事上欺负我。上个礼拜，我只交了四百英尺的东西，那个杂种在电话里问我是不是没有拿掉镜头盖。所以我得去——吉姆也是一样。迈克不是非得要去——不过他一直都想再试试他有没有更多的运气，我可不能让他独自去。而且，他说过磅湛有大新闻，通常他的话都是对的。”

他站起身来。“你该休息了，兄弟。你现在能否不做噩梦就可以睡着？”

我说我确信可以，起身将他送到门口。他在外面停下来，站在空荡荡的走廊里，四周是模糊的绿色墙壁。

“我要请你帮个忙，”他说。他在衬衣口袋里摸索出一个密封的信封。“我希望你能为我保存这个东西。”

我疑惑地接过来，他说道：“这里是把备用的钥匙。如果明天我出了什么事，或者任何时候出了事，我希望你能照管我床底下的小木箱。”

当然没问题，我说。但请不要让这种事情发生，伯爵。箱子里有什么东西？

他再次笑了一下。“我的一生都在里面，”他说，“将它寄出去，那人的地址就在信封里。”

是琳达，我说。

他的笑容消失了。眼神变得冷冽起来，让我为之一窒。他仍然能制造出这种效果。“你是个非常聪明的杂种，哈维，”他说道。他掉过头去，再没有说话，沿着空荡荡的、吊顶很高的走廊走了出去，抬着手，没有再回头。

我仍然还受着鸦片的影响。因为供电不稳定，墙上的罩灯发出淡淡的光，德米特里似乎从这道光里走入另一个时空：进入一个模糊的地域，永远无法到达出口。他走得很快，像以前一样，穿着他经常穿的深蓝色衬衣。他从一个孤独的、穿着白色上衣的柬埔寨客房服务员身边走过，身影越来越小，直到消失在转角处。

我站着，看着他的信封，心情异常复杂：同情，还有那种在没有征求我们意见的情况下就把责任甩到我们身上的那种隐然的恼怒。

三　同一只锅

1

吉姆·冯

雷，有一件事情我想澄清：磅湛所发生的事情，我并不怪迈克。我们俩都想跟他去，我和德米特里：是我们自己做的决定，一直以来都是这样。

但随着那天早晨我们搭乘政府军的直升机到达那里，我就有了一种不好的预感。我相信我的第六感，一直以来这种感觉帮我避开战斗中最危险的地方。但我无法解释我那天的感觉。我知道迈克的信息一直很可靠，他会小心地评估局势。我信任他。

但那里的局势并不好。近一年来，关于红色高棉和北越在磅湛冲突的报告时有出现，有人开始怀疑高棉共产党在反对他们的盟军，希望他们离开柬埔寨。省区的村民们对越共在他们村庄里躲避轰炸越来越感到愤怒——几个月之前，当一些村子被炸毁后，红色高棉带领村民们发起一场抗议。据说这起事件让两支共产党军队之间产生了冲突。

迈克说他想要弄清楚这次的摩擦是否仍在继续。他甚至说要再朝前去一些，到湄公河的东岸去——那里目前全部被共产党所占领。这一定会是很好的新闻，我想，但这是文字记者的事情，而不是摄影记者的

事。我的心头闪过一个想法，迈克也许想将那里的情况汇报给奥布里·哈德威克。当奥布里来金边的时候，他仍然会和这个老家伙一起吃饭。

所有这一切都让我忧心。看起来红色高棉随时都会占领磅湛市，去那里进行报道是极不明智的事情。我不想这样做，心里有点发慌。我想活着。现在有陆颖在等我回去，我已经改变了。

我还清楚地记得那个出租车司机的样子，尽管从来不知道他叫什么名字。我之所以记得这个人，是因为他为了一天的车钱而送掉性命。

但他知道自己冒的是什么样的风险。出租车司机中有些人会为了几个美元带你去地狱，他就是这种类型的人。一个高棉小伙子，浓密的卷发，脸上始终带着笑容。穿着西式衬衣和裤子，但脖子上却围着一条红格子的格罗麻围巾。我们坐在一辆破旧不堪的绿色标致车里，他将车子开得飞快，甚至还试图和我们说话，虽然他的英语非常差。

我们在磅湛市租用他的车，沿7号公路朝西南方向开去。那天早晨天气非常热，标致车里没有空调，我们的衬衣很快就被汗水浸透。

在柬埔寨，四月是季风来临之前的最后一个干季月份：正是高温时节，土地被酷热灼烤着，稻田里已经看不到水。这不是我所喜欢的季节。磅湛是一片红土之地，红色的尘埃在热风里沿着公路飞扬，从车窗外钻进来。一切都蒙上了一层红褐色的雾霭：雾里的香蕉树和棕榈树看上去非常可怜，村舍看起来很干瘪，公路两边的稻田像陶器一样龟裂开，期盼着雨水的到来。当万物收割之后，如此空旷的乡村比起平时来，更加被暴露得无遮无掩：这里没有水稻可以藏身。如果你想要拍摄一场火灾的话，你会想起这里的样子。

我们听说，距离城市几公里远的地方有两个政府军的营队，那里仍然是政府军的地盘。这样听上去足够安全：我们前面加起来有一千人的军队。当我们来到处于后方的一个营队时，没有发现任何异常：一排卡

车、大汽车和人员装甲运输车停放在那里。指挥官告诉我们另一个营队在前面四公里远处：它尚未和敌军接触，如果我们愿意的话，可以到那里去。因此我们钻进汽车，继续前行。

路面上空荡荡的。除了有一个骑着自行车的农民经过之外，再没有其他人。没有玩耍的孩子，这可是一个危险的信号。我们转过一个弯道，发现了另一个营队：又是一排停在那里的卡车和大汽车。但我们刚从出租车里钻出来，就发现他们已经遇到了麻烦。有两辆卡车里躺着伤员，随军医生正在对他们的伤病进行处理。但没有枪声：一切都很安静。快要接近正午，高温天气让人头晕。

营长站在一辆吉普车旁，对着一个头戴钢盔帽、正在操作军用无线电设备的年轻上士说话。营长很瘦，有了些年纪，戴着眼镜和帽子，穿着迷彩服。他看上去有些担心，如同一个校长在担心他正处于失控状态的学校一般。德米特里用法语和他交谈了一会儿，然后他回头向我们解释。

这个营队刚刚在几分钟之前遭到袭击。红色高棉就在前面某个地方，他们用B-40火箭筒、机关枪和迫击炮发动攻击。政府军的迫击炮和机关枪都在卡车上，但没有时间将它们取出来予以还击。他们被迫用自动步枪进行防御，有好几名士兵受伤。现在是间歇时间，他们正在路边的稻田里安放迫击炮，挖散兵坑。上士正在呼叫空中支援。

我和迈克以及德米特里走向士兵们身后的干稻田，让出租车司机将车停在营长的吉普车旁等我们。我们来到一小片芒果树和香蕉树丛下，这里能提供一些保护。我们身后有两个营队，再加上应该会到来的空中支援，我们知道有理由感到安全，于是便开始集中精力检查我们的摄影机。现在气温太高，要想集中精力是件很困难的事情。我和德米特里决定轻装上阵，留下录音摄像机。我们带上了精准的贝灵巧，皮带上挂着磁带录音机用以录制声音。迈克还带着他平常从不离身的莱卡和尼康。

红色高棉突然从稻田较远一侧的一长排树林间开火。响声震耳欲

聋，如同大风刮过一般，树顶垂了下来，炮弹在眼前很近的地方爆炸开来。不时地能听到令人恐惧的咔咔作响的 B－40 火箭筒炮弹呼啸而来，其中一枚火箭弹准确地击中了路边的一辆大汽车。车上幸存下来的人满身是血，从里面蹒跚着爬出来，我拍到了其中一些镜头。红色高棉无法在这么近的距离瞄准朗诺军队，因此他们将火箭弹射向空中，然后再砸下来。

这不是我喜欢记住的一场战斗。热风依然在吹，红色的雾霭和硝烟混合在一起，让一切都显得很模糊，很像一幅画里的战斗，而非真实的场景。朗诺的士兵们不顾一切地用迫击炮朝着树林开火，但过了大约一个小时以后，红色高棉依然没有离开，他们仍旧在还击，越来越多的大汽车带着伤员开始撤退。源源抵达的后援部队似乎并没有让情况出现多大好转。现在，公路上和稻田里有许多死者和伤员，仍然能够坚持作战的士兵数量似乎少了许多。远近一片喊叫声和呻吟声，从红蓝相间的雾霭里传出来。

我拍到了一些很好的镜头，我们大家都同样有收获。但迫击炮的炮弹开始在我们藏身的树丛附近爆炸，此刻我们平躺着，不再试图去拍摄，只是紧紧抱住我们的设备，保护它们不被飞溅的土块损伤。我们开了一个短会，决定返回出租车。然后我们将设法沿公路退回到另一个营队的位置。

在炮火的间歇中，我们朝出租车奔去。汽车和卡车正沿着公路开走，带着死者和伤员朝磅湛撤退。这里没有几辆车留下来。有人在大声下着命令，几个声音在回应，但他们的语调很虚弱，声音就像是已经知道自己输掉了。

我们的出租车司机仍然坐在标致车的方向盘后面，一看到我们，他起身下车，匆匆地朝我们跑过来。戴着钢盔帽的年轻上士仍然站在吉普车边上，对着军用无线电设备说话，但看不到营长的身影。德米特里用法语向上士询问营长在哪里，那人告诉他说营长牺牲了。他脸上汗如雨

下，没有任何表情，似乎正身处梦里。一封叠起来的信从他的衬衣上口袋里露出来，是用圆珠笔写的高棉语：我在想那是不是他的妻子写来的，不知她是否还能收到回信。

出租车司机拉了拉我的衣袖。他脸上一副被吓坏了的孩子的表情。我们快走！他说。快走！快走！快走！

除了炮弹的火光外，我现在还听到了 AK－47 的哒哒声，但我告诉他再等一下。迈克正在用简单的法语向上士询问空中支援出了什么事情。上士说他一直在呼叫，但没有任何应答。他也无法从另一个营队得到应答。

我们面面相觑。

有麻烦了。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们他妈的危险了，德米特里说道。他的声音干巴巴的，很平静，我知道他说得很对。我们从来没有遇到过像现在这样糟糕的情况。

我们快走吧，出租车司机叫道。他双手扣在一起，看上去一副哀求的样子，似乎要哭出声来。

德米特里将一只手放在他肩上，看着我和迈克。这个家伙说得对，他说，我们走吧。

我们朝出租车奔去。

向没有参加过战斗的人解释战斗的复杂情况是很困难的事情：很多时候，没人能确知会发生什么情况。迫击炮已停止发射，但两边依然零星地传来自动步枪的射击声。出租车司机加速开着，迈克坐在前排，我和德米特里坐在后排，但就在我们要转弯的时候，从身后似乎很近的距离响起了一阵自动步枪的射击声，子弹开始打在汽车上。其中一颗打碎了汽车的后窗，但所幸没有人被击中。

一直朝前开，我听到迈克叫道。加油门。

但我们的一只轮胎爆了，车子不受控制地四处打着转儿，司机猛踩刹车。当它侧身停在路中间时，又一阵枪声响起，我们大家开始冲出车

门，寻找沟渠。我猫着腰跑过去，一只手高举着摄影机，在路边的灰尘里滚动。一到沟渠，我将头深埋下去，德米特里很快也出现在我身边，大口大口地喘着气。

在枪声暂停的间隙，我们从沟渠边缘偷看过去，发现标致车堵在路上，车门大开。司机仍然坐在方向盘前，身子向前倒着，一动不动。后脑勺和红格子格罗麻围巾上浸透了深色的血液，我知道他肯定死了。枪声停了下来，然后迈克也开始现身，从沟渠里爬过来，同我们会合到一起。我们三个人蜷缩在碎屑般的红土边上，不敢说话，也不敢发出任何声响。

我闻到了干燥的柬埔寨灰尘和附近水牛粪的味道。我们相互看着，很清楚对方内心的想法。我们还在一起，都活着，这让我们很高兴，哪怕只能再多活几分钟或半个小时。德米特里在我身边，另一边是迈克。我看到德米特里的嘴唇裂了一道口子，而他的嘴唇和那道口子看上去很可爱。迈克的脸颊在刮胡子的时候弄破了，我看着想笑。这些感受可能听起来很奇怪，也很难解释。但现在我和陆颖有了自己的女儿，我可以这么说，当你看见自己的第一个孩子出生时，看到他的皮肤、双手还有双脚，就会有和此刻同样的感受。

我们不知道营队里剩下的那些人后来怎么样。我猜想他们顺着公路逃走了，红色高棉因为取得胜利接下来也已撤退。但我们那个时候并不知晓这些事情，我们不敢抬头去看，而是继续蜷缩在沟渠里，不敢将身形暴露出来，等待着红色高棉的士兵随时出现在我们身前。

过了约莫二十分钟，一切仍然保持着寂静，我们开始匍匐着向东爬去。然后我们小声地开了一个会。虽然很安静，但并不意味着红色高棉已经不在这里。他们可能在任何地方，我们说。但我们决定当夜幕降临时向东走，朝磅湛的方向去。我们不能从公路上走，要从公路南面的这片田野里穿行，尽一切可能地把自己伪装起来。

黄昏时分，我们开始出发，长长的影子出现在我们身前。也许应该等到天黑再走，但我们水壶里的水都已喝光，大家异常口渴。因此我们决计冒一次险。沿着开裂的稻田，沿着布满灰尘的红色放牧小路，我们走了大约半个小时。一开始，我们除了看到几头水牛以外，没有任何其他生命出现，似乎连乡村也已经撤空。接下来，随着黄昏即将结束，我们看见一堆茅草屋顶的房子，出现在7号公路边上。

四月份那种浓密的、令人窒息的黑暗来得很快。我们发现其中一座房子是一间仓房，外面扔着米袋和箱子，两辆牛车停在那里。这里是一个交易市场，但我们依然看不见人影，他们一定都在房子里。我们在小路上停了下来，身后是一片修长的竹林，我们开始讨论目前的形势。我们在盘算能否从这里找到某种交通工具，带我们走完到达磅湛的最后一段路程。

但就在这个时候，我们听到身后传来一声命令，声音尖锐而响亮，我的心脏在胸腔里跳了起来，仿佛受到锤击一般。

哦，狗屎，迈克说道，没有转身，将双手举起来。

我和德米特里也做出同样的动作。转身的刹那，我相信一定是红色高棉的人。然而出乎意料的是，我们看到了三个穿着北越军装的战士：浅绿色的战斗服，腰间扎着皮带，松软的棉制军帽和迈克戴的一模一样。

他们从竹林后面转出来，用突击步枪对着我们：是AK系列，香蕉形状的子弹夹。他们猛地将枪头朝上一抬，示意我们将双手举得再高一些。我们照着做了，几个人面面相觑，其中一个士兵用枪指着，靠近过来，逐一检查我们的面孔。他在我脸上注视的时间最长，我想那是因为他无法确定我到底是柬埔寨裔的华人，还是一个外国人。他看我们时不得不抬起头来，因为他的身材像越南人那样矮小，骨架子也很轻，年龄不会超过二十二岁。三个人全都刚刚过了少年期，但每个人看上去都似乎身经百战的样子。

报纸，迈克飞快地用越南语说。他在告诉这个士兵我们是记者。

士兵用越南语快速地说着什么，但迈克摇了摇头，我和德米特里也同样摇头。事实上我比迈克和德米特里都会讲更多的越南语，也明白这个士兵刚才是想知道我们在这里干什么——但一种本能告诉我应该掩藏我懂得这种语言的能力。

此刻士兵用枪指着迈克和德米特里。美国人，他说。这是他说的唯一的英文单词，后来我们发现这几个士兵只懂越南语。

迈克和德米特里的金发和美军战斗服以及军用靴的确让他们看起来像是美国人——或者像亚洲人心目中的美国人。而迈克还穿着他那品味实在不怎么样的牛仔衬衣。

不是，迈克说，澳大利亚人。他指着自己的胸膛用越南语说。我是一名澳大利亚人。

士兵看上去有些疑惑，然后他掉头看着伏尔科夫和我。

法国人，德米特里说道。法国，明白吗?

中国人，我说。中国。

在这个时候，比起向他解释我是一名英国职员，一个香港公民，我这么说要简单得多。

士兵接着又盯着我们看了一会儿。我想他根本不相信我们任何一个人。然后他又说起越南语。他挥动步枪，示意我们朝仓房走过去，我们按照他的意思去做。我们被安排等在这儿的走廊上，另一个士兵则消失在仓房里。他出来的时候，拿着一截像藤萝绳一样的东西，我们被命令转过身去，双手从背后被绑起来。另一根细绳将我们三个人牵在一起，然后，和我们说过话的那名士兵再次挥了一下他的步枪，用越南语喊道："笛笛！"

我们被命令向前走。两个人的子弹上了膛，走在我们旁边。另一个走在我们前面。他们沿着放牧小道朝南走去，离开了公路和居住区，穿过空荡荡的稻田。我意识到这是什么意思：他们带着我们朝湄公河方向

而去。

一旦你成为囚犯，你的自我感觉就会随之改变。一开始，做俘虏的感觉并不十分真切；觉得那只是一个错误，或者是一场游戏。我很快开始寻找逃跑的可能性：打量着是否有任何东西能给我这样的希望——甚或只是假装有这样的希望。

同时，这些士兵是北越人，而非红色高棉人，这一事实也让我松了一口气。我对自己说，这样我们就有了活下去的希望，否则的话就全然失去希望了。然而，我知道任何事情都可能发生，他们可能很轻易地决定开枪打死我们。令人惊讶的是，他们竟然出现在湄公河西岸，要知道，据说现在北越人正将柬埔寨内战统统留给红色高棉去解决，我在猜想他们来这里做什么。后来我们发现，他们是过来谈买米的事情。这样的事在这里经常发生，就像两边的人相互之间经常进行的橡胶和武器交易一样。

如此近距离地注视这些北越人让我有一种极为奇怪的感觉。自从我来到印度支那起，我只是看到过他们作为战犯出现，或者是在战斗结束后成为死尸，看上去小得如同玩具一样。此时他们出现在此地，身着肥大的绿色军装，穿着用汽车轮胎改装的胡志明式平底鞋。他们不相信我们是记者，我想：等他们弄明白以后，或许他们会放了我们。但这样的想法并未持续很长时间。

笛笛冒！他们不停地喊着。笛笛冒！

无论我们如何努力，我们行进的速度似乎都无法让他们满意。我们身上仍然吊着相机、摄影机和相机包，藤萝绳将我们的手腕紧紧地绑起来，勒得生疼。我处在绳子的最末端，跟着德米特里，他前面是迈克——无论是我还是德米特里，如果被稻田里的车辙绊一下，绳子就会一紧，更深地勒进我们的手腕，无疑也会勒进迈克的手腕里。然后士兵们就会朝我们大喊起来。我听到伯爵在低声诅咒，而当我们试图相互之

间说话时，卫兵便立刻命令我们安静，我们也没有再行尝试。我们笨拙地朝前移动着，不抱任何希望，低着头，在夜间的高温里汗如雨下。我们似乎行走了很长时间，因为他们不允许我们停下来，但我后来意识到应该不会走了太长的路：大约七公里的距离。

在看到湄公河之前，我已经闻到了它的味道。一会儿工夫，它那宽阔的黄褐色身体出现在眼前，在半圆的月亮下泛着光。对面东岸远处，是一片黑糊糊的难以辨认的树林，那里没有任何灯火。而在这一边，也看不出有人居住的迹象，只是在靠近江边的斜坡上有一间农房，旁边是一片芒果树林。一个士兵从包里拿出手电筒，在我们每个人脸上照了一下，然后他将手电筒对着房子照过去，低声喊着话。

一个佝偻的柬埔寨老人从台阶上走下来，头上戴着帽贝形状的草帽，穿着黑色宽长裤，带领我们沿着河岸走到一艘系在芦苇丛里的机动舢板旁。士兵命令我们上船，让我们蜷缩在船头，其中一个人用枪对着我们。然后老人开动马达，带着我们向河水中驶去。

到了河面上，我呼吸着柔和而清凉的空气，四下里打量起来。从河中央看过去，我看到西岸上游处有一大堆灯火，意识到我所看到的是磅湛市。我仅能依稀分辨出河边那座两层楼的法式黄色货栈的模糊形状。转过身去看德米特里和迈克，发现他们也正在朝那里看着。

德米特里轻声地咕哝着，猛地朝城市方向一甩头。狗屎，他说。本来我们现在应该在那里吃肉和面条。想象一下吧，先生们。大口大口地喝着冰凉的啤酒。

我们相互咧嘴一笑，舔了舔嘴唇：我们一整天就只有早饭时在皇家酒店吃了些羊角面包和咖啡，现在不仅仅口渴，而且也已经饥肠辘辘。

你的愿望成真了，我对迈克说。我们要到东岸去。

是的，德米特里说道。或许这一切都是他搞的鬼，这个杂种。

我们开始轻笑起来。我们发现自己想要大笑，此时情况看起来并没

有那么坏。

一踏上东岸，我们又开始朝前走，步履沉重，走起路来跌跌撞撞。此刻我们感到异常干渴，用越南语向士兵们要了几次水，但他们不予理睬。

水，我们说，水。声音听上去像疲倦的孩子。

终于，他们中的一个士兵用水壶给我们拿来很少的一点水，解开我们的双手。在我喝水的时候，我希望这水是烧过的：这么多年以来，我从来没有喝过未经烧开的水。一旦得了传染病，我们活命的机会就只剩下一半。我们给士兵们奉上香烟，他们点着头每人拿了一根，很高兴地点着了火。我们知道他们很羡慕美国香烟。但他们没有笑，又把我们的双手绑了起来。

此刻天色已晚，高高的、成排的橡胶树出现在眼前，像幽灵一样苍白，看起来如同废弃的寺庙里的柱子一样。我们到了种植园地区。在这里越南人毫不担心会碰到敌人，他们大声地说着话。又经过一阵没有停歇的赶路之后，我听到了狗叫的声音，意识到我们来到了一个村庄。能看到微弱的灯光，常见的茅草屋顶如同散布在芒果树和香蕉树之间的草垛一样。我们在斜坡上的房子之间快速地行走，有人站在那里从阳台上朝下看着我们。他们身后的油灯亮着，使得他们看起来像一些黑色的影子。我听到一阵笑声：一个女人的笑声。

两名战士钻进房子，另外一人将我们带到村子尽头以外的地方，那里有一块空地，四周是高大的深色罗望子树和蒲葵，中间立着一座单独的茅草屋顶的小房子。他让我们在这里停下，松开我们的双手。我们摇了摇手，想要恢复血液循环，却痛得龇牙咧嘴。我们的手腕上有一些伤痕，已经开始流血。衣服很脏，脸上由于被蚊虫叮咬而肿胀起来。士兵们命令我们进入小房子。

房子很小，地面满是泥巴，装饰得其实更像一个办公室。一张木桌

立在房子中央，上面点着一盏很小的油灯：不过是一个简单的玻璃瓶子上放了一条灯芯而已。除了一些简易的木椅以外，其他空无别物。士兵命令我们在桌前的椅子上坐下来，一直用枪对着我们。

正在我们面面相觑，准备开口说话的时候，两个男人从外面匆匆走进来，坐在桌子对面。其中一人穿着普通的绿色棉质军装，但胸前的口袋上别着三支圆珠笔。现在我终于明白将要发生什么事情。

由于共产党人坚持平等的信条，北越军队的士兵们并没有佩戴军衔或徽章，要分辨他们是不是高级军官，唯一的方法是看他的口袋里有几支笔。所以这个人是个军官。带我们来这里的士兵没有人别着笔，说明他们都不是军官，他们不得不把我们带到官衔更高的人面前来，以决定如何处理我们。这才是他们将我们带过湄公河的原因吧，我想。

桌子前面的另一个人让我十分惊讶。他很瘦，年纪也很大，戴着眼镜，穿着平民服装：白色短袖运动衬衫和深色的裤子。他看起来像个官员，在我眼里不像是一个越南人。

军官开始用越南语对我们说话。迈克和德米特里摇着头，我也做出同样的动作。我想，我们几个人将自己能听懂的语言掩饰起来是个好主意。军官皱了一下眉头，似乎不相信我们。德米特里重复着表示我们来自报社的越南语——“包支”——但这个军官只是瞪着他，油灯的光线在他脸上投下很深的影子。这是一张长相普通的农民的脸，但不是一张好人的脸，我想。他的下巴很厚，嘴上看不出一点善意，小眼睛就像用泥巴在脸上点了两点，眼中尽是敌视。我见识过长着这样一副面孔的人所具有的残忍手段。

此时，他朝年纪大的人侧眼看去，那人双腿交叉着坐在那里，抽着烟斗，审视着我们。他倾身朝前，我发现他在看着我。他第一次开口，说的是汉语。这并不令我感到惊讶。我已经猜到他是个华人。

你是华人？他问道。

是的，我说，我告诉他我从香港来，是一个英国职员，一个正式

的摄影记者，为英国电视新闻工作。我的朋友也都是正式的战争摄影记者，我说。我将记者证放到桌上，迈克和德米特里也同样拿出记者证。

两个人慢慢地检查着证件，然后那个华人官员笑了。是的，他对我说，将证件推了回来。是由朗诺傀儡政府颁发的证件。他的表情很有趣，但并不是高兴的表情。

我们是独立的记者，我说。我们到这里来是为了拍摄并报道战争，而非拥护某一方。为什么将我们抓起来？我们想回到金边去。

但这个官员没有回答，吸了一口烟斗，仔细观察着我。与此同时，北越军官朝前靠过来，下巴向前伸着，突然用断断续续的英语说起来。他的眼睛里闪着光，表明正在强压着内心的愤怒。

你是中央情报局的，他说，你们全都是。这就是我的想法。

他在大叫，声音充满了整个小房子。如果是真的，他大喊道，你们将会被作为间谍执行枪决。你们明白吗？

我顿时浑身发冷，竭力想让自己的脸色保持镇定，但我又累又饿，开始满脸惊慌，正如他希望看到的那样。

不，不是的。迈克开口了，身子前倾着，脸上带着微笑。他的声音仍然和平常一样柔和，他的样子看上去如同他今天早晨刚刚起床时那样精神。我们不是美国人，他说。我们也不是中央情报局的。我们只是摄影记者。我们的工作就是报道所发生的事情——再没有别的什么。我们很高兴有这个机会和你们交谈。我们希望能够从你们的角度来报道战争是如何进行的。西方的公众对此将非常感兴趣。

但这个军官仍然皱着眉头，他并没有能够理解全部的话语，因此看向华人官员寻求帮助，那个年纪大的人做了翻译。军官没有给予回应，反而在喉咙深处咕哝了一声，像一只野猪一样。他睁大了眼睛，用不信任的眼神看着迈克。这一声咕哝表达出了极度的威胁，我担心他的行为可能会因此而变得粗暴起来。但就在此时，年纪较大的华人开口了，这

次他用的是颇为流利的英语。

你们当然不能再拍照或者传递信息，他说。事实上，你们可能再也回不去了。这取决于我们对你们的调查结果。希望你们能够回答我们的一些问题。

他向前俯过身来，低声咳嗽着，从椅子旁边拿起一个绿色帆布包，取出一些纸和圆珠笔。他将其中的一张纸推到油灯的光线下。体型硕大的丛林飞蛾绕着油灯转着圈子，在纸上投下它们的身影。

你们要告诉我们是否认识这里的一些名字，他说。

我们几个全都低下头去读着，那些名字是手写的。从这些名字的不同来源以及使用的中间名的缩写来看，可以猜测得到那都是美国人的名字，但我们一个也不认识，然后告诉了他们。

这两个人紧紧地盯着我们，我想他们并不相信我们。然后那位华人官员将一些空白纸条从桌子对面推过来，还有几支笔。你们在这些纸上写下详细的个人信息，他说。你们的名字，父母的名字，出生地，职位，单位名称。然后你们再说明你们到磅湛附近来的目的是什么，以及是如何到那里的。

德米特里此时说话了。如果我们做这件事情让你们满意，他说，你们也明白了我们是报社人员——你们会释放我们吗？

我们不是做那个决定的人，年纪大的人说。请写吧。

在他们的注视下，我们写了起来。我能听到外面森林里不时传来夜出活动的鸟叫声，蚊子在小屋里嗡鸣，年纪大的人又开始了一阵长长的由于吸烟而造成的咳嗽。非常闷热，空气纹丝不动，我双手出汗，汗水从鼻子上淌下来流到廉价的纸张上。飞蛾在空中飞来飞去，像邪恶的幽灵一样。这时的情形如同在学校教室里参加考试一般，坐在那些硬邦邦的椅子上。

如果我们无法通过考试，我想，我们会死掉的。我被这种愚蠢的想法逗笑了。抬起头来，发现军官正注视着我。那个微笑可能会变成对我

不利的证据，我想。

当我们完成了个人说明之后，被押出小房子，然后再也没有看到这些审讯者。带我们过来的三名士兵中有两个人再次负责看管我们。

首先他们用小锅给我们端来一些水，我们贪婪地将水喝光。然后他们允许我们到路边小便。接下来他们带领我们回到村庄。此时我的表显示已经是九点钟，房子之间的路上空无一人，我猜测绝大部分村民已经入睡。但还有一些越南战士蹲在屋棚下放着的推车、小鸡和坛坛罐罐之间。很显然，这里是一个由北越军队控制的村子。

我们被领进其中的一间房子，在一个铺着垫子的床架边被命令站住。附近的一个土炉子上冒着烟，两名战士在做饭，我能闻到一股混合着木柴烟味的桂皮和鱼的味道。腹部由于饥饿而生痛，一阵虚弱感袭来。但仍然没有人给我们提供任何食物。士兵们此刻拿走了我们所有的财产：相机、摄影机、相机包、磁带录音机、钱包、记者通行证、笔和笔记本。他们甚至拿走了我们的手表，我为我的劳力士感到哀伤，我确信再也不会见到它。但他们却将我们的香烟和打火机留了下来。然后他们命令我们脱掉身上所有的衣服，包括内衣和靴子，把这些衣服和堆放在床架上的个人财产扔到一起。

第三名士兵从黑暗中出现，带来一大木桶水和一块香皂，我们当场轮流着清洗了一下身子。我浑身酸痛，当轮到我洗时，顿时感到恢复了精神，比刚才开心许多。我开始对这样的一些小事生出感激之心。接下来士兵们拿出了几套棉质的越南式短裤，以及和他们自己身上穿的一样的淡绿色北越战斗服，递给我们，比划着要我们穿上。

迈克穿上比他身材小得多的裤子，咧嘴笑着，朝我和德米特里眨着眼睛。我想我们刚刚参加了人民解放军，他说。

立刻有一位士兵警告他不许说话。

迈克指着他的脚，礼貌地询问是否有平底鞋穿。我们没有发鞋子。

但他们摇着头。我们就这么光着脚，让我感到一阵无助的愤怒。如果要我们这样行军的话，我们的脚会断成碎片。

他们已经从我们身上拿走了所有的东西：所有将我们和以前的身份联系起来的东西，除了我们脖子上挂在身份识别牌链子上的幸运符以外。他们曾经也想要将这些东西拿走：迈克身上挂的是铜制的刻着共产党红星的越共皮带扣，德米特里的是圣尼古拉斯勋章，我的是柬埔寨虎爪。但德米特里用法语大声叫着，恳求他们，告诉他们这些东西能保护我们——我和迈克也加入进去。士兵们不懂法语，但他们很快弄懂了我们的迷信思想。他们毕竟只是一些农民的孩子，相互之间低语一阵，最后耸了耸肩，让我们留下护身符。

这让我们大大地松了一口气。对于我们三个人来说，在那个时刻，能让这些物品留在我们脖子上是非常重要的一件事。自从在越南时起，它们就跟着我们，被我们看作是这些年来，在许多朋友都已死去的情况下，能够帮助我们活下来的特殊运气的一部分。它们是无可替代的。是的，我们非常迷信，非常感性，因为我们生活中很少有东西能够长久。如果你直截了当地问我们是否真的相信这些幸运符能够挡住死神，我们可能会回答说不，但在我们心里的某个幼稚的角落，我们相信它们的确拥有这种能力。而在一个人心中某个幼稚的角落，有一种神奇的力量，我想：它们能够为简单的物品赋予某种意义，让过去存在于当下现实中。当你发现成为阶下囚的时候，这样的事情会变得非常重要。囚犯是一无所有的，他就像一个动物一样被剥夺了一切，而人类却无法容忍自己的一切都被剥夺掉。当然这就是我们为什么会在这无边无际的孤独中，用能够带来舒适的物品装饰我们的房子和我们自己。

我们的护身符是我、迈克和德米特里所拥有的最后一件同我们原来的身份相联系的物品。它们是我们过去的一部分。我的靴子和衣服没了，劳力士没了，摄影机也没了，我想，但我还有虎爪。我已经像一个

囚犯那样开始思考问题。

我们穿上单薄而且宽大的制服，等待着接下来将会被如何处置。德米特里对离得最近的一个士兵笑着，递过去一根烟。我想要火腿、鸡蛋和咖啡，他对他说。请找一下客房服务员，同志。

士兵接过烟，但在我们大笑的时候，用警告的眼神瞪着我们。这是接下来一段时间里德米特里所开的最后一次玩笑，因为情况越来越恶化。

他们又开始将我们双手绑起来：这一次是绑在前面，但没有把我们拴在一起。

还不够紧，你他妈的。德米特里用英语说，嘴里的香烟无法拿开，他斜眯着眼看过去，紧紧地盯着那名在他手腕上绑绳子的士兵的脸，没有一丝恐惧。那个人抬起头来，似乎听懂了他说的话。我担心他会做些什么动作。但他仅仅只是继续为绳子打结，似乎并没有像以前那样恶毒地将绳子勒紧。

接下来，另一名士兵走到德米特里面前，拿着一条花格子的柬埔寨围巾。他用其中一条围巾将德米特里的眼睛罩起来，然后对迈克也做了同样的动作。在高温下，德米特里和迈克像其他欧洲人那样变得满脸通红，他们黄颜色的头发像稻草一样伸出围巾外面，淡绿色的军服上印出深色的汗渍。他们俩看起来像穿着不合身的小睡衣的孩子，准备去玩“摸瞎子”游戏。如果是在其他地方，这一定很好笑。

这是什么？讨厌的，这是干什么用的？我听到德米特里喊叫道。

但士兵们并没有回答他。

该轮到我的眼睛被罩起来了，我的内脏和阴囊处一阵寒流滚过。看不见这个世界，我毫不怀疑他们会将我们处决。脸上顺着围巾流下豆大的汗珠，我听到其他人用越南语在说话，猜测可能来了更多的战士。我的双肘被人攥住，被命令向前走。

走进黑暗中，只能感受到脚下松软的尘土。我还没有做好赴死的准备，我热爱我的生活，我爱陆颖。我无法忍受再也不能回到她身边的想法。我开始祈祷。在香港我被送进英国教会学校读书，接受了基督教的教育，尽管我父亲是一个无神论者，他的价值观都建立在儒家思想基础之上，但他希望我能够适应这个社会，他能够容忍所有的宗教：他说成为英国教会的一员能够帮助我发展。因此当我被问及宗教时，我在表上就是这样填写的，但我从来没有认真对待过。现在我奇怪地发现，我信上帝，尽管我想象中的上帝和我们所了解的英国教会里的上帝并没有多少相似之处，但至少让我知道了如何向他祈祷。

我们在尘土中行进了一段时间，然后我感到踏上了一条坚硬得多的路面——或许是一个牛车道——上面有尖尖的石头。我不经常赤脚走路，发现这种走法实在非常痛苦。我的双脚很快就有好几处被划破，我蹒跚着几乎无法再往前走下去，但紧抓住我胳膊的手强迫我继续向前走。这种情况可能持续了大约一刻钟的时间。

然后我听到一个士兵命令我们停下来，同时我听到马达发动的声音。架在我胳膊下的双手将我抬了起来，我被人塞进了我知道是卡车后车厢的地方，被推着坐到袋子上，我感觉那是大米袋子。然后我听到迈克说，吉姆？是你吗，伙计？德米特里？

我们俩都回答说我们在这里，当发现兄弟们还跟我在一起的时候，我的精神为之一振。如果我们将被处死的话，我们会死在一起。卡车吼叫着发动起来，我们在夜里离开了这个地方。

我猜测我们的车正沿着一条古老的橡胶种植园的路行驶，我开始希望我们仅仅只是被带到另一处地方去，而不会被枪决。毕竟，他们可以在路上任何地方将我们射杀，如果他们打算这么做的话。

我们的车开了大概有一个钟头。我无法辨别出行驶的方向，但我猜测可能是朝更东面的边境方向而去。当卡车停下来后，我被搀扶着下到地面，我很高兴这里的地面是灰尘，而不是石头。我的眼睛仍然被罩

着，拖着划伤的脚蹒跚而行。能听到蛙鸣声和士兵们用越南语说话的声音。过了一会儿，我的眼罩被揭了开来。

我们来到了另一个村庄，只看见从斜坡上的房子里露出一两束浑浊的灯光。迈克和德米特里走在我前面，朝后看着，咧嘴而笑。卡车已经看不见踪影，最初的三名士兵还跟我们在一起，此外再没有其他人。

我们被带着走上其中一间房子的台阶，大约离地面十英尺高，进入一间宽敞而黑暗的房间，其中一名士兵点燃了桌子上的一盏油灯。地面上铺着稻草垫子，有几口木箱，靠墙的地方堆着一些米袋。这里还有四张床，上面撑着蚊帐。我们排成一排坐在其中一张床上，一位士兵站在门口，用枪对准我们。片刻之后，一位穿着黑色宽长裤、身形佝偻的柬埔寨老太太走了进来，用一个盘子端来一些碗和茶杯以及几篮子蒸过的米饭。她友好地笑着，用高棉语说着话，催促我们快些吃。我们发现不仅有米饭，还有卤蛋和茶。

我们飞快地狼吞虎咽着，而站在门口的士兵端着 AK－47，对我们视若无睹。我们现在似乎被允许说话，于是开始低声讨论起我们现在的形势，揣测他们可能会如何处置我们。但我们谈话的时间并没有持续多久。

又一名北越军队的士兵走进房间。他和其他士兵们穿着同样的战斗服，但头上戴的不是棉帽，而是一顶过时的、殖民地风格的北越军队的头盔，前面印着共产党的红星。即使他胸前的口袋里没有插着笔，他的仪态和表情气势让我能够确定他是个军官。他脱下头盔，站在房间中央，看着我们。他表情严肃，但看不出有恐吓的意味。他皮肤颜色较淡，比我们三个人都要矮一些，但在越南人中算得上是高个子，身材结实。他或许有三十七八岁，一张面孔显得严肃而聪明。

我们都站了起来，等待着。当他说话的时候，他说的是英语，他的英语除了有些生硬以外，显示出这个人受过良好的教育。

我是这里的指挥官，他说。我是阮文名上尉。你们已经吃饱了吧？

我们说已经吃饱了。

对于你们的待遇有什么不满意的地方吗？

我们迟疑了一下。然后迈克说道：没有什么不满的。但如果有一些平底鞋的话我们会很高兴。还有剃须用品。

我会尽我最大努力，上尉说道。平底鞋很吃紧，剃须刀也是。但你们肯定会有的。

他看见我们划破的脚，皱起眉头。会有一个医生过来处理你们的脚伤，他说。接着，他头也不回地用越南语下达了一个命令。

另一名越南士兵出现在了门口，带着两个背包，走到角落处的一个箱子旁边，将包里的东西倒了出来。我们所有的私人物品都摊在面前：相机、摄影机、磁带、录音机、衣服、靴子、钱包、个人证件和文件。甚至连我的劳力士都在。

“我想这些是你们的物品，”上尉说。他拿出一个笔记本和一支笔。“我希望你们能检查一下这些东西，确认有没有什么东西丢掉。”

我们翻看了一下这些物品，他让我们把每一件的名字报出来，记到笔记本上。当我们说所有东西都已在这里，我问他什么时候能将这些东西还给我们。

上尉看着我，似乎在考虑如何回答。在他作答之前，德米特里开口道：我朋友的意思是，上尉，我们什么时候能被释放？

上尉的脸上一下子失去了表情。我目前无法回答这个问题，他说。关于是否释放你们，还没有办法作出决定。你们被指控为中央情报局提供服务。你们的身份将会得到调查。你们是战犯，你们在人民解放军手里将得到正确对待。现在，我想你们需要休息。

他转身离开房间，没有给我们留下作出回应的机会。

我舒展地躺在床上，进入了自从被俘以后所感觉到的最为平静的一

种状态，而被俘似乎已经是许多天以前的事了。由于过度疲倦，我似乎进入了一种谵妄的状态，整个人轻飘飘的，但我感到很舒服。一名医务兵已经在我们脚上涂了红汞，我划伤的地方有些隐隐作痛。迈克和德米特里已经躺在旁边的床上，睡着了。我们将蚊帐拉下，能够不被蚊虫叮咬真是一件奢侈的事情。

之前，我们三人很简短地聊过几句，虽然大家都累得快要说不出话来。和上尉一番谈话之后，再加上吃了些饭，我们感到又恢复了一些精神和力气。但我们认为，现在我们最有可能的命运是在边境另一边的战俘营里终老一生：从我们所听到的关于这些集中营的传闻来看，要在那里生存下去对我们来说绝非易事。我们必须说服越南人，我们这些战争摄影记者是中立的。我们还要向他们证明我们并不是中央情报局的人。

迈克已经鼾声如雷；德米特里睡觉时几乎听不到呼吸的声音。在我内心，我在对我的骨肉兄弟默语，睡吧，我说，休息吧，哥们。

村庄外面，过路的军用卡车发出的声音让我好一阵子无法入睡，马达的呼啸声告诉我，它们很陈旧而且不堪重负。甚至在我睡着的时候，它们也闯入我的梦里：它们每隔一段时间就在我身旁呼啸而过，一直持续了整个晚上。

越南人用眼罩蒙住我们的眼睛，费尽力气掩藏着我们所处的位置。但是我很确信，我们就在靠近越南边境的某个乡村，因为这里可能是北越军队能够大规模进入柬埔寨境内的唯一地区。根据巴黎和平协议，他们所有的部队正在撤离柬埔寨边境。我能够证明自己是正确的：我耳朵里听到的是北越军队的军用物资供应卡车正沿着某段胡志明小道移动的声音。

在我的脑海里，我仍然能够听到卡车行进的声音：那种声音已经成为历史的一部分。

2

吉姆·冯

我们被看押在村子里，待了一个晚上。第二天早晨，我们被文名上尉的巡逻队带走。

这支小队只有七名战士，和我们一起沿着一条碎石子路行军，石子下面是压得很紧实的红土。这条路看上去比一条牛车道好不了多少，但我们正走在胡志明小道上。

除了从空中俯瞰，很少有人见过胡志明小道。这条小道是一个事实，而又不是事实：是个传言。那并非只是一条小道，而是许多条：由大路和小路组成的网络，绵延千里，越过绵延起伏的山冈，穿过无数山谷和丛林，跨过波涛汹涌的大河。成千上万的人在打通这条小道的过程中死去：死于瘴气、痢疾、过劳，以及来自空中的袭击。小道上脆弱的浮桥不断遭到轰炸，也不断被重新修好，卡车和自行车卫队无休无止地开过来，从北方将他们的士兵和武器源源不断地运入。小道是战争能够取胜的原因，现在战争结束了，我猜测它将仅仅保存在记忆里，存在于北越战士的歌声里。所以，有时很难相信我们曾经走过这条小道，我、迈克和德米特里。但我们的确走过那里，尽管发生了令人悲伤的事情，对我来说，那依然是我们做过的一件很了不起的事情。

和我所猜测的一样，我们过夜的那个村庄非常接近一条在柬埔寨境内的胡志明小道的支路。向东南方向过去大约一百公里，可以经鹦鹉嘴进入南越，越过那一段边境地区后将直指西贡。巡逻队进发的方向就是那里：他们被遣回越南驻防，他们说，将带我们一起过去。文名上尉透露，我们已经从靠近 1 号公路的某个地方越过边境，但他不愿意透露如

何处置我们的计划：只说他将和大部队会合。

沿着小道而行，我们不时地会通过一些由北越军人防卫的兵站：那些小房子的屋顶用一片片婆娑的棕榈树叶子伪装起来。那里存放着武器和食物，卡车可以在那里躲避空中打击，有时还会看到用以供应卫队的菜畦。我从那时起就知道，再往北去，小道将在柬埔寨东部和老挝的丛林与大山之间穿行，比起这一地区来，那里的规模更大。那里的公路已经变成双行道，一些主要控制点甚至和村庄一般大小，里面有兵营、加油站、医务室、商店以及舒适的休息室。在丛林的遮掩下，无法从空中探察到，一辆紧跟着一辆的卡车逶迤而行，如同城市里交通高峰时段的车流一样，到了晚上，车前灯在黑夜里像链条一样闪动。

但在我们行进的小道支路上没有车辆，因为这条路所通向的三角洲省份不是北越军队和军用物资集中的地区。同时，这里的边境地区是一片开阔的稻田和小树林——因此从空中能够很容易地发现卡车。要在白天经过这里，像我们一样徒步而走是比较安全的方式。卡车在晚上才开动，即使在那时候，路过这里的卡车数量也很少。

一开始，我们一直希望能够坐上一辆车，而不是徒步前进。但名上尉告诉我们，卡车已经装满了，我们巡逻队将一直徒步走下去：只有不到十天的路程，他说。他并没有多提关于这支小分队的任务，除了说过其中一项任务是充当联络分队，和当地村民合作，以保护小道。

我们都知道，联络小队可以有许多事情做。我们在一起讨论时，迈克说他相信名上尉的小队和南中办有联系：那是美国人一直在寻找的神秘的南越中央办事处，据说是它在指挥着战争的走向。他听说过南中办就位于从这里向北过去大约几公里的地方，在一个叫做鱼钩的橡胶种植园地区。他认为这个小队的真正任务可能是和西岸腐败的朗诺军队指挥官接洽采购武器的事情。也可能还涉及橡胶交易，他说。共产党将橡胶出售给朗诺军队，而朗诺政府又将橡胶卖到国外：他们通过这种方式为国库增加许多收入。迈克有很多这样的信息。其中一些可能来自于奥布

里·哈德威克，我猜测奥布里的消息来源中可能有中央情报局的朋友在内。

除了没有佩带武器以外，我们的穿着和装备都与士兵一般无二。我们穿着绿色的棉质军装，戴着棉军帽，和他们一样背着背包，大米装在布袋里。名上尉没有食言：我们脚上穿上了胡志明平底鞋。我们第一次穿上这东西，感觉好像能飞起来。但由于脚是半裸露着，我们总担心会被一种黄褐色的小金环蛇咬一口。那东西看上去就像一根干枯的树枝，因此战士们一直盯着脚下。许多北越士兵死于金环蛇的口下，他们说。医务员带着治疗蛇咬伤的药丸——但这并不能令我们更加安心。

小队吃的只是一些非常基本的食物：分量很少的米饭、肉干和鱼干，还有些蔬菜。他们的绝大多数食品来自途中的兵站，但有时能够从经过的村庄那里弄到一些补给。他们总是会花钱购买食物：从不抢劫。他们每天只吃早晚两顿，行军的时间很长，期间不停下歇息。由于随身携带的用品较轻，他们每天要比西方战士走更长的路。但天气仍然炎热潮湿，很少下雨，长途行军让人疲惫不堪。我们随身携带的用品中包括一个军用水壶、一张可以叠起来的吊床、一件很轻的尼龙雨披、一顶蚊帐、一套用来替换的战斗服和内衣裤、一个金属餐碟、一条小毛巾以及一块香皂。我们用竹签清洁牙齿，在路边的小溪里清洗，在那里或从泉水里将水壶装满，往里面放入净化药片。

名上尉一开始并没有和我们作太多交谈，但他一直表现得彬彬有礼，善解人意。他每天给我们配发一丁点儿越南香烟，我怀疑这些烟是他的私人贮备，他还将自己那把能用作武器的剃须刀借给我们刮胡子，因为再找不到其他的剃须刀了。那是一把非常钝的剃须刀。

前四天的行军并没有多少事情值得一提。我们行进时稍微分隔开来，身后总是有一两个士兵。我们和这些人走在一起，但却不是他们中的一员：我们甚至被安排在距离较远的地方单独吃饭。一直到第五天晚上的时候，我们才开始更多地了解他们。

那天晚上我们被允许和他们一起围坐在米饭锅边上。我们的行军故事从这里才真正开始。

此时我们正穿行在森林地区，这里遍布着断木和弹坑——有些是新的，有些则是三年前的B-52轰炸的遗留物。弹坑非常巨大：宽度甚至超过三十英尺。有些弹坑里积满了水，变成村民养鸭的池塘。有时我们穿过一些废弃的、空无一人的村落，看到村里的房屋被炸得粉碎或者焚毁，不再有人居住，村里的狗几乎变成无人照料的野狗，朝我们狂吠。

这里的越南边境乡村是柬埔寨战争的源头。美国人在此展开秘密轰炸，企图打击越共的避难所，这里也是一九七〇年美军和南越军队开始入侵的地方。现在，B-52又飞到这里轰炸，不过在最初的几天里，炸弹尚未落到我们所经过的地区附近。他们寻找的主要卫队不在这里，而是在我们身后北面的地方。有一次，我们听到从北边传来低沉的闷雷声，感到大地一阵轻轻地颤抖，我们猜测那是来自鱼钩地区。

然后，在第五天下午大约四点钟的时候，他们来了。

天空中，灰白色的云层压得很低，我们看不见他们。不过你永远也看不到他们，他们飞得太高。我们正沿着小道从开阔的田野进入一片小树林，这时候听到了爆炸声。他们应该还在数公里以外，但我们脚下的大地摇晃着，我立刻知道那是什么。我听过美军在金边附近对红色高棉军队进行地毯式扫荡时的那种砰、砰、砰的声音，但一般都在很远的地方。这一次距离很近，声响大得吓人。

名上尉大声下达命令，小分队飞快地奔到一些棕榈树的树荫下，卧倒在地，我、迈克和德米特里也跟着卧倒。这里的土地是粉红的颜色，光秃秃的，干得如同饼干一般，上面撒落着枯死的叶子。我永远也无法忘记这里的土地，因为片刻之后，大地在我们身下开始呻吟起来。

它在巨大的痉挛中呻吟着，我发现自己抱紧了它，仿佛抱着一艘没有被打翻的小船，随后，以前从未听到过的一阵巨响吞没了我们。我从

来没有想象过会有这样的响声。那不是一种响声，它已经超越了响声，它将这个世界炸开了一个张着血盆大口的洞，使得整个世界摇晃起来。附近的棕榈树和其他较大一点的树木，像小草一样弯下腰去。这是不对的，这不是战争，没有人可以做这样的事情，我说道，我尿裤子了。我感到非常羞耻：在我多年报道战争的经历中，从来没有出现过这样的事情。所以，当我后来听说许多北越军队在经历第一次 B－52 空袭时都出现同样情况，我感觉略好了一些。

此刻，随着那声响渐渐平息，我们面面相觑，表情严肃，同时又感到好笑。再没有爆炸声响起，轰炸机已经飞走。我发现自己的身体在无法控制地抖动着，看到迈克和德米特里也同样地颤抖。躺在不远处的名上尉朝我们看过来，眼神里带着欣喜的同情。他看到了我们此刻的状态，但没有作任何评论。他将那顶印着红星的过时的头盔戴好，然后笑着坐了起来。

我们很幸运，吉姆先生，他说。其实距离我们并不是很近。如果再近一公里，可能我们的耳膜就完了。

一只很大的黑铁锅。士兵们每天早晚用它煮米饭，围着它坐成一圈，他们身前放着自己的金属餐具，一起从锅里盛饭吃：名上尉也在其中。早晨的时候，通常没有什么人说话，而一到晚上，他们便大声说笑，慢吞吞地喝着水壶里的热茶。就是现在这个样子。

夜幕开始降临，他们的面孔在煮饭的暗淡火光下交错掩映。大多数人，包括名上尉在内，已经摘下了军帽和头盔。突击步枪放在身边，他们随时保持警惕，但似乎对于轰炸机毫不在意。他们与其他小组不断保持着无线电联系，似乎知道什么时候会有空袭。很明显，今天晚上一切都很平静，他们在收听河内电台的短波新闻节目。

我们宿营的地方是树林里的一片空地，这样的树林在这里很常见，空地几乎像一个停车场，细长的白色树干，看上去像是白桦树林、棕榈

树林和竹林，地面上是红色的干土。与平时吃饭时一样，我、迈克和德米特里与他们的小队分开坐着。我们蹲在一丛高大的竹林旁，身后的竹林宛如一堵墙。看着火堆旁的一小圈人，我们知道，很快会有一个士兵将我们的食物装在金属餐具里送过来。现在我们的双手已经不再绑起来，条件是我们在站立或坐着的时候，要严格按照他们的要求去做，并且不得随意走动。但要和整天一起行军的这些人隔离开来，我们一直感到有点难过。

今天晚上，这种感受尤其强烈。我们一起交流了一下，大家都有同样的感觉。为什么我们不能和他们一起吃饭?

你无疑会对此感到奇怪和难以理解：我们毕竟是俘虏，被认为是敌人。但这种感受由于B-52的空袭而在一定程度上变得更加强烈。事实上，由于我们共同经历过刚刚发生的一场空袭，我们感到自己不仅仅是俘虏，而且也是名上尉小分队的临时成员。被从火堆旁围着的一圈兴高采烈的人群中赶出来，在另一边等着送过来的米饭，我们变得越来越难过和愤懑。我们应当也可以围在锅旁吃饭，我们说。

在此之前，北越人和越共士兵在我们眼里一直不太真实：他们仅仅是"那边的人"。我们见过的也仅仅是俘虏或者死者。有一次，我跟着美国人到越南高原地区报道一场战斗，结束以后，我看到了美国军官检查一名北越士兵尸体和遗物的场景。那是我第一次报道美军针对北越的军事行动，因此他是我如此近距离见到的第一个北越士兵，因而他的样子也一直留在我的记忆里。他看起来身材非常瘦小，背包就是他的全部遗产，里面除了一套换洗内衣、几封家书以及少得可怜的一小塑料盒大米以外，别无他物。这么少的一点米，我想，如何够他吃呢？现在，我看到名上尉联络分队的这些士兵也是同样的情况。他和他的士兵们携带的东西少得可怜，靠着最低的生活用品维持。尽管我们忘不了他们是在为着什么样的政权战斗，但我们无法不对他们的顽强精神肃然起敬，被他们的困窘和简朴所打动，因为我们亲眼目睹了这一切。

我们已经开始熟悉了小分队的所有成员。除了名上尉以外，他们都比我们年轻得多。他们没有告诉我们名字，因此我们为他们杜撰了一些名字。那个长着一张明显的娃娃脸、厚实的头发从额头上剪得齐刷刷的医务员理所当然地被叫做医生。长相凶悍、眯着眼睛、背着军用无线电设备的士兵被称作列宁。戴着眼镜、感情丰富的那位叫做教授。另一个眼睑很厚、经常患疟疾的家伙叫做阿困。有一个长着大脸盘，很安静也很英俊的小伙子被迈克叫做王子。那个总是背着米饭锅的矮壮而快乐的人被我们叫做乌龟，因为背在背上的锅看上去像个乌龟壳。

对于这些我们从来未曾真正了解的人，我们开始逐渐了解起他们的一些小习惯。乌龟常常开一些玩笑，轻轻地捏一捏他的战友的肋骨。王子总是在凝视着远方，似乎在回忆一场失恋。列宁喜欢蹲在那里打量别人，有时会挖鼻子。医生反复地将前额处的那缕头发推到后面去。教授咬着指甲，一遍遍地读着他的家信。他们行军时总是三人一组：医生、阿困和列宁一组；王子、教授和乌龟一组。后来名上尉终于告诉我们，这是北越军队的传统做法：三个人组成的小组之间能够相互支持。很奇怪，我想，他们和我们太像了：我、迈克和德米特里。

他们中有些人已经开始略微地表现出友好的态度。行军途中，医生和乌龟不时地会对我们笑一笑。当你落入敌人手中时，很难说清楚一个笑容到底代表什么意思。他们开始尝试着用越南语和我们交流，告诉我们一些物品名字的说法，然后当我们读这些名字的时候，他们便哈哈大笑。当迈克能说出完整的句子时——他其实做得很好——大多数队员鼓掌大笑。当我透露其实我对越南语的了解比他们想象的多一些，他们许多人对我也变得亲切起来。他们对于我们所来自的世界几乎一无所知：当我试图向他们解释我的工作是为电视台拍摄影片时，他们无法理解，尽管作出能理解的样子，我猜测他们没有人看过电视。

今晚的米饭配的是猪肉汤和白菜叶：这些是从附近的友村里弄来的，还有几串香蕉和棕榈糖水。这样的晚饭被看作是一顿非常少见的丰

盛的晚餐，那些等待着开饭的面孔在火光中显得非常开心。我们的嘴里馋得流出口水。像往常一样，饥饿啃啮着我的肠胃：我们几乎无时无刻不在想着食物。

迈克突然站起身来。他从竹墙处走开，来到名上尉身后，我们一脸惊讶地看着他：他打破了规则。

上尉转过身来看着他。他站在饭锅旁，而他的士兵都坐着，他的脸上映着火光。迈克朝他笑着，但上尉脸色严峻，士兵们惊讶地抬起头看着。正在用一把木勺子搅汤的列宁也停下了手上的动作。

对不起，上尉，迈克说。我们想和你们在一起吃饭。可以吗？

你们吃的东西过一会儿就会送过去，名上尉说。你应当待在你们该待的地方。

不，不，迈克说。我的意思是，我们想坐在这里的饭锅边上。我们觉得被隔离开很难受。好像很不友好。

上尉睁大了眼睛，半天也没说话，就这样瞪着他。

迈克略略弯下腰去，过小的绿军装穿在身上，站在那里，胫骨露了出来，看上去有点像一个发育太快的男孩子在讨要好吃的东西。我们都有这种感觉，他说。我们共同经历了其他的所有事情。甚至和你们一起遭到轰炸。难道我们不能和你们在同一个锅里吃饭吗？

他的目光既有点开玩笑，又显出一些亲密的样子：在其他澳大利亚人那里我也见到过这样的目光。他用双手比划着，掌心朝上，似乎是在欢迎生活在上面放下任何东西。我看到过迈克用这样的表情和动作打动了许多人，比如同意将胶卷送出去的海关人员，抑或乐意给他消息的政府官员。这次他能打动一个北越军队的军官吗？

名上尉又看了他片刻。那么你们是想和我们一起吃饭，他说。他的表情仍然很严肃，我想他可能会命令迈克回去。但突然间他也笑了。他没有给出答案，相反的是，他朝着围坐在饭锅边上的一圈人的方向伸出一只手臂，手指张开，同时一直盯着迈克。他点了点头，依然带着笑

容。然后他说了声：请吧。

我和德米特里站了起来，两人相互对视一眼。在我们朝饭锅方向走过去的时候，我心头涌起一阵喜悦。当我发现上尉朝我们报以微笑时，这种喜悦让我的喉咙鼓了起来。

我该如何向你描述那天晚上我们和北越士兵一起围坐在饭锅旁的感受呢？你会感到很奇怪。可能你还会觉得很虚假，让你想起所有关于囚犯和人质在恐惧和无力的情况下开始爱上看守人的故事。但我们的情况并非如此。我们并不惧怕名上尉和他的士兵，我们也没有拍他的马屁以求得释放。我们只是开始喜欢上他们。既然从官方角度来看我们所持的是中立态度，这种感受并不让我们觉得自己在妥协。

蹲在一起，我们往餐具里装上了食物。有一阵子，大家只顾着埋头吃饭。气温依然很高，但天空十分晴朗。从黑压压的树顶处朝北方看去，我能辨别出我们在中国所称的牵牛星。迢迢牵牛星，我想：这是以前父亲读给我听的一行古诗。不知什么原因，我开始又用中文思考起问题。一般情况下，我用英语思考。在竹林某处，一只夜鸟不停地啼叫。一群猴子不时警惕地吱吱叫着。除此以外，再也没有其他声响。

乌龟打了个饱嗝，大家一个个大笑起来，除了吃饭时面无表情的名上尉没有笑以外。他就坐在我对面，我偷偷地打量着他：好似想去了解一个严格的教师。我开始怀疑我们的命运就掌握在他的手里：他可以把我们交给他的上司，也可以将我们在边境上释放。我一想到可能会待在河内的某个战俘集中营，就让我害怕得难受，我会去研究名上尉的脸上的表情，希望从中找到线索，揣度出他的打算。他的头盔已经摘下，一缕厚实的头发从额头上垂下来。在火光中，他的面庞看上去是一种古铜色，显出深深的影子——这样的形象本来很吓人，但在他脸上却没有这种效果。他笑起来的时候，习惯于抬一下眉毛，额头上会出现皱纹：这时候他的脸看上去很亲切。他的两只眼睛之间的间距很宽，当他对着你

说话时，他的眼神不会从你的脸上移开。以我的经验，有两类人会这么做：一类是不诚实、非常工于心计的人，另一类是诚实得不知道妥协的人。名上尉似乎是第二类，但我又如何能够确定呢？

此前，除了一些很具体的事情以外，他很少和我们说话。我不得不提醒自己，和所有北越军官一样，他也是一个忠实的马克思主义干部，狂热地忠诚于他的事业。前一个晚上，他和他的士兵们坐在一起，召开某种政治会议，其目的显然是为了提升他们的士气。会议以一首爱国歌曲结束。不过他对这样的会议并没有多少权威意识：六名士兵都表现得很放松，漫不经心地大笑着，相互之间开着玩笑，交换着香烟，甚至像学生一样相互玩着恶作剧。显而易见的是，他们尊敬他，但并不害怕他。名上尉看上去不像是个狂热分子，但狂热可能隐藏在他沉默寡言的背后。

迈克揉搓着腹部，隔着火堆朝乌龟咧嘴而笑，用他那蹩脚的越南语说话。很不错，他说。然后又换作英语：猪肉好吃得要命，伙计。

所有士兵都大笑起来，只要迈克一讲越南语，他们就会跟着大笑，而乌龟饶有兴趣地重复着他的词组：猪肉好吃得要命。

名上尉用英语对迈克说话。我想这顿饭比不上你们习惯吃的食物，他说。

迈克说他很习惯吃这种食物，说他经常在越南吃类似的军队定量食物。

但那些是美国人的定量食物，名上尉说。

不，迈克说。那是南越人的定量食物。

名上尉眉头一挑。那么你如何看待南越的军队？我们听说美国人对他们的评价很低。

美国人错了，迈克说。南越军队待在战场上的时间和你们的部队一样久，而且大部分时候他们打起仗来也很顽强。现在美国军队已经撤走，他们将会战斗得更加顽强。去年他们在顺化地区阻击了你们的军

队，对吗？现在他们似乎又在安禄拦截你们。

他说着这些话的时候，脸上带着愉快的表情，依然静静地坐在那里，眼睛没有从名上尉的脸上移开。名上尉仔细看了他一阵，火光照映下的一圈面孔也都在看着迈克，他们不明白他在说些什么。

他们需要美国人提供轰炸支援才能做到那种程度。我认为他们无法打赢这场战争，名上尉说。他的声音里并没有要争论的意思：话音低沉，若有所思。他们无法打赢是因为他们没有任何信仰，他说。

那么你的士兵们都有什么样的信仰呢，上尉？

德米特里·伏尔科夫开口了，我的心突然不安地一阵抽紧。伯爵很有可能会说一些极不明智的话，即使是在我们目前这样的情况下。

我的士兵们？

名上尉环顾了一圈正在听他们说话的年轻人，他们的身影看上去如此小巧，几乎无法承受任何苦难。他们对于政治几乎一窍不通，他说。他们常常要成百上千公里地行军，一直被追着轰炸，直到他们被逼得发疯，他们忍饥挨饿，思念着他们的村庄和亲人。但他们相信他们的国家。

你相信靠这个足以取得最终胜利吗？这样就能对抗 B－52？

德米特里抱膝坐在那里，隔着火堆朝名上尉张开嘴笑着。拜托了，伯爵，我想。不要惹麻烦。

美国人投放再多的炸弹也没有用，名上尉说。他的声音一直很平静，听上去似乎并未生气。你知道的，它们没有杀死我们多少人，那些炸弹。我们已经学会了如何躲避。我们在小道上死于疟疾的人要远远多于死在 B－52 轰炸中的人：我们称之为丛林税。所以美国人被糊弄了。他们高高在上，坐在空中，像神一样按着按钮。但当我们将他们射落在河内时，他们看上去并不像是神。战争最终是要在地面上决出胜负的——而这里是我们的土地。

他笑着。不过我想你们不喜欢听这样的话，他说。

我抢在伯爵说话之前先开口。作为新闻摄影记者，我说，我们的工作不是喜欢或不喜欢某场战争：我们只负责记录战争。

上尉皱了一下眉头。但迈克先生和德米特里先生代表的是美国的报纸和电视，他说。他似乎将我们的名字误认为是姓氏，越南人经常这样。或者——作为一个受过教育的人——他很清楚我们的习惯，但仍然有意以这样的方式称呼我们。这样做可能让他感到很有趣。

所以他们代表的是美国政府，他继续说道。而你，吉姆先生，你同样代表的是英国政府。难道不是这样吗？

不，我说。我试图解释我们所供职的美国和英国的电视网络以及杂志都是独立的，不属于政府。我们通过自己拍摄的图片和纪录片报道所发生的事情，无论那些报道对于美国人来说是好消息还是坏消息。

你们在用生命冒险，名上尉说道，眯缝起眼睛。如果你们不站在任何一方的话，为什么要做这样的事情呢？

我们靠它谋生，我说。

你们只是为了钱？名上尉逐一看着我们。

钱和乐趣，德米特里说。

你们也没有信仰？

信仰？当然有，我们有许多信仰，德米特里说。太多了。我的朋友会告诉你。但信仰和工作之间是没有关系的。信仰是私人的事情，上尉。

我发现自己坐在地上紧紧地揪着胳膊肘，变得非常紧张。这样的谈话一定有某种目的，而德米特里如果太过火的话，他会让我们失去任何可能得到自由的机会。火堆里爆出一点火星，大家都转过头去。一如既往的平静。

请向我解释一下，名上尉说。你们是不是在说你们会真实地报道我们的军队所打赢的战斗？

我们一直在这么做，我说。

不像河内电台那样，德米特里说。

名上尉似乎没有听到这句话，或者可能是他不愿意听到。他回头转向坐在他身边的医生，我猜医生的军衔比其他士兵要高一些。他用越南语平静地向他说着，而医生点着头。我几乎一点儿都听不懂，但我猜想名上尉在重复我们刚才所说的话。列宁很专心地听着，两眼炯炯有神，一眼不眨。随后，猴子在如同墙壁一般的幽暗的树林和竹林里吱吱叫起来，名上尉朝发出声音的地方看去，脸上笑眯眯的。他的那种笑容能够阻止事情变得严重。

它们也要发表意见，他说，我们都大笑起来。

第二天晚上，我们又在空地上的饭锅旁围成一圈坐下来。在我们快要吃完米饭的时候，名上尉又捡起前一天晚上的对话，仿佛我们刚刚才放下那个话题一般，用一根手指对着我们，脸上带着笑容。

我相信我能够理解你们的世界观，他说。你们是个人主义者。我自己也曾经相信过这种个人主义。但经过我的思考和研究，我意识到越南无法承受这样的世界观。或许没有人能够承受，因为它将走向无政府主义和道德败坏。

为什么是这样？迈克问道。

你们读过黑格尔吗？我相信黑格尔是正确的，名上尉说道。我们只有服从国家才能得到真正的道德和自由。这是一个悖论——但也是真理。

他的声音里出现了有时会有的咕噜咕噜的喉音，意味着他可能会说出任何话。昨晚的危险已经被成功转移，但此刻我心底又开始感到一阵冰凉。我看了一眼迈克的眼睛，但从他的表情中看不出任何东西。德米特里上过大学，而我和迈克没有。如果伯爵有意要引起一场政治哲学方面的争论，我们没有多少办法加入对话，拦截他的话题。

你是一个法国公民，德米特里先生，名上尉突然说道。但你的名字

是俄国人的名字。你是俄国人吗?

我来自俄国家庭——但正如你所说的，我是法国公民，德米特里说道。我从来没有去过俄国。你为什么问这个?

我还以为你对于苏维埃制度有着第一手的了解，名上尉说道。仅此而已。我还想对你说，请不要认为越南共产党在一切事情上都遵照苏维埃模式办事。我还想说，你所说的话不一定有逻辑。

他的身子朝前倾了一些，从衬衣口袋里掏出一盒越南香烟，但他的语气仍很愉快，看不出生气的样子。他向德米特里递去一根烟，德米特里接过烟，向他表示了感谢。然后他又将烟盒递给我和迈克。我发现他是一个喜欢辩论的人。

如果我们接受国家是公正和安全的主要来源，这样就不一定会导致专制，名上尉说道。

他又再次看向伏尔科夫。

国家是一个集体，他说。人离开一个守法的集体是不可能发展出文明的。你同意吗?除非我们能得到保护免受贪欲、剥削以及暴力犯罪的影响，否则我们无法实现自我。可以没有科学，没有诗歌，没有艺术，没有哲学。这样的保护是国家给予我们的。因此当国家地位变成至高无上以后，我们才会得到解放。

阿困喝茶时发出很响的声音，名上尉不带丝毫表情地朝他看了一眼。所有士兵似乎都在听着，像学生一样观察着我们的脸色，但我怀疑其中是否有人能听懂英语。列宁尤其专注，双手抓着茶壶，眼睛眯缝起来，审视着德米特里的脸。突然，我发现列宁眼里的光线是那种极其不喜欢的眼神——或许甚至是仇恨。这让我有点震惊，不禁为德米特里担心起来。其他人看德米特里或我们中的任何人时都不像那样，我开始怀疑列宁其实懂一些英语——而且他可能也不是一个普通士兵。我听说过，即使在像这样人数最少的小分队中，总会有另外一个共产党干部，其工作是向上级汇报小分队领导的情况。也许这就是列宁的任务。同时

我也怀疑名上尉所说的话是否具有政治权威性。

你这是黑格尔论调的文雅说法，上尉，德米特里说。我能理解你接受它的原因。但不幸的是，它不止如此，你可能会记得。君主是国家的体现，因此他的权力不容置疑。而马克思主义用政党及其党魁来替换君主——拥有绝对的权力，同样不容置疑。对吗？

上尉一时间什么话也没有说，逐一看着我们。当我们打赢这场战争，他说，越南将不会是那样。我们将会解放人民，而不是奴役他们。他吸了一口香烟，从鼻孔里缓缓地喷出烟来。我是个爱国分子，他说，我的同志们都是。我首先是一个爱国者，其次才是个马克思主义者。你明白这一点吗？需要我告诉你为什么我是个爱国者吗？

我们等待着，他指向西边黑暗的地方。在那里，有以前的法国橡胶种植园，他说。你已经看到了。在殖民地时代，越南人被弄到这里来干活。我的外公就是其中之一。他经常被毒打，常常吃不饱肚子。他是被束缚在土地上的奴隶。再也没有比这更糟糕的奴隶制度。

你说得很对，上尉。

我吃惊地抬起头来。这句话是迈克说的。

名上尉朝他瞥了一眼。你同意我说的话？那么你应该能够理解，迈克先生，为什么我说这是越南人战斗的原因，是我们作为越南人的子孙继续战斗的原因。在你们所来自的国家里，爱国主义已经不再重要——但那是因为你们没有为自己的土地而战斗的必要。

他转回头看着德米特里。我知道你所说的危险，他说。思想的激情才是最危险的，我认为——而不是身体的激情。欧洲人曾经非常倾向于这种激情。我们也是一样。

德米特里脸上带着欣喜的表情看着他。在过去的一周里，他开始变成一副土匪的样子：金色的头发乱糟糟的，在太阳的照射下显出红扑扑的脸蛋，蓝色的眼睛也变淡了，看人时瞪着眼睛。现在他朝上尉张开大嘴笑着，那是他通常保留给朋友的表情。“思想的激情”：好，上尉，你

说得很对。你年轻时学过历史吧？

我在想名上尉会不会对这种亲近表现出反感：但他依然很有礼貌地回答。是的，他说，我在巴黎读过书，在五十年代——和我的许多同志一样。我想成为一名教师。我学过欧洲历史和政治哲学。

他的坦诚和友好让人感到宽慰，但我知道如果相信他，我们就是笨蛋。他可能在和我们演戏，我想。他鼓励这种谈话的进行，目的是为了将我们所说的话向上级汇报。

在那些日子里，我和我的朋友读了我们能读到的一切，名上尉说道。我们想要了解一切。我们读过托马斯·潘恩、孟德斯鸠、马克思、萨特。我们沉醉于思想，沉醉于革命：在巴黎，我们会整夜地进行讨论。我必须承认，德米特里先生，正是欧洲历史和欧洲的思想家让我们学到了知识。大部分是法国的。法国人不想给我们自由，但很确定的是，他们教给了我们什么是自由。

我也在法国学校上过学，德米特里说道。时间很短：只有一年，后来辍学，被迫离开索邦大学。我不是个学者型的人。但我读的书和你读的很相近。托马斯·潘恩迷得我晕头转向。

名上尉皱了一下眉头，不太理解这个词，但德米特里仍在继续。

"重新开始一个世界"：是的。年轻的时候，这是一个很令人兴奋的想法。不过让我告诉你，上尉，我们无法重新开始。重新开始是不可能的：其结果只能是毁灭，谋杀。最糟糕的专制是那些以毁灭为食物的人，那些一心追求权力的人。在我看来，我们仍不得不从法国革命中吸取教训。法国革命还没有结束，俄国革命也没有。问题是，革命，首先随之而来的是浪漫的狂热——然后是病态。首先到来的是可爱的理想主义和对人类的热爱——然后再是对权力的贪欲和恐怖行为。

名上尉在倾听的时候面无表情。他的眼睛一直没有离开伯爵的脸，香烟仍然夹在手中。

难道你不认为法国革命者热爱自由吗？他问道。

拜托，伯爵，我想，不要再说了。这可比前一天晚上要糟得多，我很难向你解释德米特里的言辞在那种情况下有多么吓人。对一个看管我们的共产党干部说这种话，肯定会破坏我们可能会得到释放的任何机会：我对此确信无疑。

但德米特里继续说着。

当然，他说道。他们都热爱自由：马拉、罗伯斯比尔、圣茹斯特。他们都是捍卫自由的宗教法官——他们认为到处都有持反对意见的异教徒。事实上，罗伯斯比尔是一个很虔诚的宗教信徒：一种新宗教的高级牧师——对吗，上尉？年轻的圣茹斯特也是一样：你应当记得他曾经说过，自由之火能够使社会洁净。所以他列出黑名单，让他的秘密警察去执行，将成千上万的人送上断头台。上帝啊，这是对思想的打击！吉约坦夫人[①]的脚步越来越快，监狱里塞满了人——直到人们再也无法忍受，站起来反抗这些高喊自由的人。革命委员会中有人说过，他们的眼睛瞄得很高，看不到地上铺满了鲜血——他对此颇为自豪！

他很快地抽了一口越南香烟，然后用力将它从嘴唇间抽走，呼出一口气，用他那苍白的双眼看了一圈静静地围在四周的面孔。他的脸上没有微笑：那是一种热望，非常冷峻。名上尉和列宁看着他的眼神仿佛是第一次见到他一样——仿佛在猜想他接下来会上演什么样的把戏。对我来说，我已经陷入了绝望之中，腹部一阵纠结。我几乎就要放弃我们的希望。我一边痛恨德米特里的所作所为，一边又钦佩他的勇敢——如果那算得上是勇敢而不是愚蠢的话。

他将香烟扔进火堆，再次看着名上尉。

像他们那样的人总是在革命的时候出现，他说。他们很特殊。罗伯斯比尔、圣茹斯特、列宁、斯大林。这些都是受过教育的人，如果你记

① 断头台的戏称，法国大革命期间医生吉约坦发明了斩首的刑具，因而该刑具被称作吉约坦夫人。

得的话。充满了疯狂的热情，对不适合他们计划的事物充满仇恨。

他又说了许多，但我现在已经不再记得，或许我刻意将那些话赶出了记忆。当他终于说完后，名上尉清了清嗓子，和以前一样平静地开口了。

我们是不一样的，他说。我们的土地改革已经使农民们从死命压榨他们的地主手里获得了自由。

然后他掉头看着我。

你应该知道中国类似的土改，吉姆先生。我知道你是从大陆去的香港：你的家人曾经在北京生活。解放前你在那里的时候应该还是个小孩。

一阵彻骨的寒意流遍全身。现在我终于明白，或者我认为自己弄明白了。这是一次讯问。我们所说的每一件事都将被记录在能够影响我们命运的档案中。我们被俘当晚所写的个人情况声明，很显然已经传递给名上尉，他和他的上级从中推断出我的身份：一个阶级敌人，用他们的话来说。我感到了绝望。作为一个华人，北越当局对待我的方式和对待迈克以及德米特里的方式将截然不同。我的记者身份和香港通行证不会起到多大作用。但撒谎已经没有意义。

是的，我说。我父亲是一名学者。

名上尉点着头。那么你属于绅士一类，他说，绅士阶级。许多都是地主，虐待人民。难道不是真的吗？

是的，我说，但不是全部。我父亲是一个公职官员，但不是地主，而且他自己也相信改革。他的主要兴趣一直是唐诗，而非赚钱。

名上尉又看了我几秒钟，但什么也没有说。然后他转向坐在我身边的迈克。那么你呢，迈克先生，他说。你是怎么想的？你说话不多。

迈克先是揉搓了一下脖颈，没有回答。然后他将最后一点茶水泼到地上。

我认为我们应该互相关心，他说。

名上尉嘟了一下嘴唇，看上去似乎很感兴趣。就这么多吗？这其中也包括敌人吗？

只要他们不试图向我们开枪的话，迈克说道。然后他朝上尉眨着眼睛，表情很坦诚的样子。

从上尉的表情来看，我可以看出他现在不知道该如何理解迈克说的话，也不知道迈克是不是在开他的玩笑。但和雪在一起，你常常无法弄清楚他的意图。在名上尉和伏尔科夫的一番讨论之后，迈克的用词听上去很幼稚。不过，雪并不是一个伟大的思想家，至少不比我强多少。但奇怪的是，这些毫不重要的词语以及他的眨眼让我的焦虑得到了放松，从某种程度上缓解了紧张的气氛。或许这和他的沉默以及他脸上镇定自若的表情有关。就连年轻士兵们的脸上——除了列宁以外——在看他的时候都仿佛柔和了许多，变得高兴起来。没有什么事情使迈克发生改变，似乎没有任何事情能够改变他。我发现，自己在看他的时候，就像一个孩子在看着一个大人，相信这个大人有能力解决任何问题，能够将恐惧赶出这个世界。

名上尉转过头看着德米特里。我正想对你这么说，德米特里先生，他说。马克思主义对我们来说并非是一成不变的宗教：马克思主义是帮助我们国家获得自由的工具。你明白吗？

德米特里眉毛一挑，然后举起他装着茶水的水壶做出提议干杯的姿势。我明白了，他说。祝你好运，上尉。

在某种程度上，这让我对德米特里感到有点吃惊，他对于马克思主义有着非常强烈的憎恨。但回头一想，这其实并不意外。阮文名上尉是一个可爱的人，而对于伏尔科夫来说，人总是比信仰更加重要。我也发现，德米特里话虽如此，但他似乎并没有将名上尉看作是一个对手——这并非是说他先前的举动不会对名上尉可能提交的关于我们的报告产生负面影响。但无论德米特里的行为会造成什么样的结果，在他和名上尉之间有一些共同兴趣的火花，我相信这些是真的。当然，名上尉也可能

是一个优秀的演员，他的兴趣其实可能是一种秘密的仇恨，但不知为何，我认为不会是这样。有时在两个无法并存或伪装的人之间，会形成一种默契的气氛。

我举起手里的水壶，迈克也同样举了起来，名上尉笑了。很遗憾我们没有葡萄酒，他说。

这里的树又细又高，有着白色树干，相互之间挨得很近，我们在树干之间拉起吊床：和最近的士兵的吊床有一些距离，但我们之间离得很近，可以低声私语。火已经熄灭，火堆的另一边，王子坐在那里放哨，步枪横放在膝头。小分队整夜轮流放哨。

我唯一想做的是睡觉，但迈克和德米特里一直在窃窃私语。

我喜欢这个名上尉，迈克说。我认为他很有同情心。

我也喜欢他，德米特里说道。但请记住他是什么样的人。不要自欺欺人地认为他是我们的老朋友。

我认为他释放我们是有一定可能性的，迈克说。但是听着，伯爵，在政治话题上放轻松一些。不要在这里打冷战，伙计，不然他永远也不会放我们离开。

德米特里咯咯笑着。他们不大可能会这么做，难道你还没有意识到吗？你认为我很不明智，但是让我告诉你，雪：这没有关系。一切都已经站在我们的对立面——个人观点将不会起到什么作用。他们认为我们是中央情报局的——而名上尉仅仅只是喜欢谈话而已。他有他的职责，那就是将我们送交到越南那边更粗暴的杂种手里——我们会被送到那里的俘虏集中营去。

也许吧，迈克说道。但我还是会继续希望不是这么回事。你也应该和我一样，伯爵。

德米特里的声音比耳语声稍微大一些：声音很疲倦也很轻，仿佛突然之间失去了活力。

我会尽力的，雪——但是我觉得很累。我想我是患上了疟疾。

我们会帮你一起度过，伙计。对不对，吉姆？

迈克苍白的脸孔从蚊帐下转过来看着我，我将自己唤醒。是的，我说。不要担心，伯爵。坚持住。

半晌，一阵沉默：除了微风中沙沙作响的叶子声、蚊子的嗡嗡声以及其他昆虫的声响之外，再也没有其他声音。然后我又一次听到德米特里的声音，轻得像个孩子。

喂，吉姆，你现在希望是在哪里？

这是我们之间为了保持清醒而经常玩的一种游戏。

坐在新加坡的约克酒店里，我说。大口喝着冰啤，老查理帮我们碎冰。

老约克酒吧已经不在了，德米特里说道。

老查理也是一样，迈克说。许多事情都已经不在了。

无论发生什么事情，德米特里说，我们都曾经在一起快乐过——对吗？

对，我们俩都说道，然后又安静下来。我们说得很认真，这对我们来说非常重要。我感觉得到了安慰，开始进入梦乡。

第二天的行军变得困难了许多。

我们现在已经沿着小道走了七天，这时候刚刚进入五月的第一个礼拜。雨季已经来临，下午的瓢泼大雨将小道的路面变成了一层厚厚的泥浆：沾在我们的平底鞋上，走起路来非常艰难。不久之后，一阵阵的大雨来势更猛更快，我担心这将代表着什么。如果一直没有干燥的时候，我们的脚将会发痛并红肿起来，到处都将是泥水、泥水、泥水。

回头一看，我发现德米特里远远地落在后面，我停下来等他。迈克也停了下来。阿困停住脚步看着我们三个人，而其他队员则继续前进。我们一直处于被监视之中。

德米特里吃力地、慢腾腾地走到我们跟前，看上去脸色苍白，疲倦不堪。我想起他前一天晚上说的关于他患疟疾的话，显然迈克也想了起来：他向他询问是否生病。但德米特里摇了摇头。

我没事，他说。是他患了疟疾。

他拇指猛然指向阿困。阿困的步枪垂向地面，站在那里，眼皮半闭着。他的皮肤是病恹恹的黄色，脸上汗珠闪动，身体因一阵阵的肌肉抽动而颤抖着。我们都了解这些症状，关心地看着他：这样的情况下他还能坚持走路，很是了不起。迈克用越南语对他说着话，手指着他的背包。他在问是否可以帮他背着。

阿困看上去有些困惑不安，摇着头。但迈克还是从他身上取过了背包，他还想拿走他的卡拉什尼科夫冲锋枪，但阿困看上去非常警惕，迈克咧开嘴笑了，放弃了这个动作。他将阿困的背包挎到一个肩膀上，现在他背着两只背包行进。

过了几分钟后，名上尉回头看到这里的情况，他停下步伐，眉头皱着，等迈克走到跟前。你在做什么？他问道。

他生病了，迈克说。疟疾。他应该躺下来。

我们不能停下。我们的医务员会给他一些药片，名上尉说。但你不能背两个背包。

没问题，迈克说，让我背着吧。

名上尉迟疑了一下。然后他说，如果你愿意这么做的话。感谢你告诉我这件事：他是一个不会叫苦的人。

医生给了阿困一些药片之后，我们又在这片沼泽地中泥泞的红色小路上继续移动。这里有着成片的浓密的棕榈树林。雨已经停歇，但闪亮的绿色棕榈树叶子像漏水的龙头一样滴着水。除了名上尉和迈克并排走在最前面以外，我们其他人都排成一路纵队向前走着。在一片灰蒙蒙的绿光中，我看见迈克弯腰对着名上尉的耳边说着什么，以他自己的方式比划着，但只用了一只手，因为加在肩上的另一只包妨碍着他的动作。

有一次，名上尉转过头来看着他，大笑着。

我开始发现迈克有着不可思议的耐力。和德米特里一样，我越来越感到疲惫和虚弱。一般情况下，我的身体是比较强壮的，但我不习惯于在如此少的食物或这么长时间没有休息的情况下坚持行军。我的右脚开始起了水泡——在这样的行军途中，这种事情是最糟糕的情况之一。我也很害怕疟疾：偶尔曾有过几次，像德米特里一样。在正常情况下，如果有合适的药，那只是意味着有几天时间不太方便。但在这里患上疟疾的话，将意味着被留在某个北越军队的休息兵站，因为小分队绝对不会停下来。而且在那样的情况下，将可能意味着病情加重——甚至死亡。

我尽量不去想这些事情。迈克显然没有任何这样的担忧。他和南越军队在一起的岁月已经让他变得和这些北越人一样的强壮。而即使在这些士兵中，也已有人显露出疲倦的神态，面色暗淡而蜡黄。他们一直在开着有关饥饿的玩笑。

当天晚上，我们第一次遭遇了红色高棉。

我们已经走出沼泽地，红色的路面开始变宽：天色黑了下来，尽管这里有稻田，但附近却没有任何生命的迹象：看不见灯光。转过一个弯，我们发现了停在前面的一支北越护卫军队：排成一排的四辆苏制军用卡车，很坚固，也有些过时，水箱上绑着自行车。卡车里是穿着肥大的绿色棉质军装、戴着头盔的北越军士兵——其中有至少三分之一的年轻妇女。

排在最前面的一辆卡车的车前灯亮着，发动机也在转动。在它附近，像影子一样站着一打或者更多的穿着黑色衣服的人影。他们挎着AK-47，其中一人正在和一名戴着头盔的北越军官说话。他们转过身来看着我们这支小分队，非常好奇地审视着我、迈克和德米特里。

我以前从未如此近距离地看到过红色高棉。他们都非常年轻，除了

那个和军官说话的人以外。褐色皮肤的高棉农民，留着长长的卷曲的头发。他们全都扎着红白格子的格罗麻围巾：既可用作围巾又可以是头巾。从他们的神情来看，我怀疑他们来自于很少同外界有所接触的森林和山区，而他们最显著的特征是，他们脸上有一种表情，我该如何描述这种表情呢？他们都有这样的表情。在卡车的灯光下，他们脸上映出很深的阴影，眼睛里似乎因为某些事情而闪动着愤怒的光芒：某些他们无法理解的事情，某些因为他们无法理解而致使他们更加敌视的事情。似乎是某些超出他们想象的事情占有了他们的精神，让他们充满怨恨。我并非是因为他们此前的所作所为才这么说，这是我亲眼看到。比起其他任何人来，他们更让我想起街头团伙：那种令你害怕的街头团伙。

我们在路边停了下来，我注意到我们小分队所有士兵的手指都扣在枪栓上。名上尉在医生和列宁的陪同下走向那位北越军官和红色高棉领导。他从军装口袋里掏出一份文件，红色高棉的领导到车前灯下检查文件，与此同时，名上尉用高棉语对他说着什么，很愉快地笑着。很显然名上尉非常适应这样的情况。

站在我身边的阿困突然在我耳边用越南语咕哝了一句，依旧一眼不眨地盯着红色高棉。

他们说他们有权拿走这里的一部分武器，他说。他们说武器是中国人送给他们的。这些小偷。

良久，经过一番交谈，名上尉和医生以及列宁开始向我们走回来，护卫队的北越军官下达了一个命令。

一堆自动步枪和一些中式 B-40 火箭筒从几辆卡车上卸了下来，红色高棉开始将这些武器收拢。然后，甚至没有回头看一眼，他们走向棕榈树林中的黑暗里，又一次变成了影子。

我现在还抱着一线希望，希望能够搭乘卫队的卡车沿着小道前进。但是很显然，卡车里实在装得太满，我们没能坐上去。卡车开动，年轻的男女士兵在离开的时候好奇地朝我们看着。有一两个妇女笑了起来，

一群年轻的男兵朝我们挥着手。

看见他们颠簸着消失在前面的小道上，我心里涌起一阵绝望。我不应该这样难过，我说，我决定让自己坚强起来。但我很担心那些已经开始灼痛的水泡。

在上一个中继站里没有得到多少食物补给，那天晚上我们除了米饭和一些干鱼片以外再没有别的可吃。不过我们的宿营地距离一个村庄很近，从树林间可以看到那里的灯光，王子和乌龟去了那里，看看是否能弄到一些食物。

阿困不想吃饭。我们其余的人围坐在饭锅旁，他却躺在自己的雨披上，冒着豆大的汗珠，他完全被疟疾所控制。德米特里也患上了第一阶段的疟疾。他浑身痉挛，身体颤抖着坐在那里，脸上汗如雨下，手抱着膝头，目光呆板地看着前方。

名上尉已经命令医生再给阿困和德米特里两人一些疟疾和维他命药片。此刻他正皱着眉头从火堆对面看着伏尔科夫，然后又看着我和迈克。我很担心德米特里先生明天无法行走，他说。我们必须在三天以内赶到边境，与我的上级取得联系。我有命令在身：不能停下来。我们可能得把他们留在某个休息兵站。

伯爵咧开嘴朝他虚弱地笑了笑，挣扎着说。你可以将我们三个人都留下来，如果可以的话，上尉。我们不想分开。

那么我就得再留下我的三个人跟你们在一起——但我真的不可以这么做，名上尉说道。同时，我也不希望你们落入红色高棉的手里，要知道这是可能的。他停下话头，毫无表情地看着我。他们当中有些人甚至没有开化，他说。

王子和乌龟从黑暗中出现，走入暗淡的火光中。他们每人手里抓着一只活鸡，士兵们欢呼了一声，兴奋地谈笑着：这下子晚饭很丰盛了。两只鸡扑扇着翅膀，低声咯咯叫着。

但是名上尉抬起手，用越南语对王子和乌龟说着。他说得很清楚，连我也能跟上。你们从哪儿弄来的鸡，他问道。付过钱了吗?

王子的俊脸显示出愠怒的神色。没有，他说，那个村子里都是些坏人。他们什么都不卖给我们，说他们自己也不够吃。所以我们就抓了这两只鸡。我们大伙太饿了，身体很虚弱。

不。你们把这两只鸡送回去，名上尉说道。他的脸色很严肃，双唇紧闭。

火堆旁的士兵们顿时安静下来。王子和乌龟手里提着鸡站在那里，瞪着名上尉。乌龟那张圆滚滚的脸上是一副茫然不知所措的滑稽表情，就像是一只狗儿没有得到原本许诺好的出去溜达一样。但这并不是一件好玩的事情。我们非常想要那两只鸡。

按我说的去做，名上尉说。我们不能这样对待人民，你们都知道的。我们不是来抢劫他们，我们是来给他们自由。

两个人一言不发地转过身去，脚步沉重地走进黑暗之中。我期待着火堆旁会有人出声抗议，甚至可能发火。但什么也没有。只有一片寂静。

这时，我知道北方将会赢得这场战争。

德米特里比我和迈克先爬上吊床，我们俩站在他旁边。他的疟疾现在来势汹汹，身体剧烈地颤抖着，脸上汗如雨下，浸湿了衬衫。他双目微闭，看上去苍白无力，向上翻着看我们，我知道他已经陷入半昏迷状态中。

迈克弯下腰去，用一块手帕擦了擦德米特里的额头。坚持住，伯爵，他说。明天早晨就好了。

德米特里用虚弱的声音回应着，我们俩都弯下腰去听他说话。不要把我留下来给那些狗日的红色高棉人，他说。你们看到过他们那些该死的脸。

我们不会撇下你的，伙计，迈克说道。你太值钱了。我们还能用你在边境上换点什么东西呢。

我们俩竭力想要开些玩笑让他放松，但我觉得他一点儿都没有听进去。他直楞楞地看着阴暗的天空，眼睛溜转着又闭上了。

躺在吊床里，我希望晚上不要再下雨。我发现脚上的水泡正在演变成一个明显的伤口，令我疼痛难忍。医生给我上了些红汞，他没有胶布绷带，只能用全棉绷带裹在水泡周围，但我怀疑它会掉下去。他皱起眉头，咂了咂嘴，用越南语对我说话。这种水泡会让你无法走路，他说。会扩散，变成丛林海绵肿——尤其是下雨的话。

我知道他说的是真话。我看到过雨季里发生在士兵们身上的事：不仅是越南士兵，也包括美国大兵在内。雨季是皮肤海绵肿和溃疡的时节，因为那里无法保持干燥，伤口难以愈合。但我和德米特里一样都知道我们必须坚持住，我没有将这件事告诉迈克。在我脑海里，不断闪现出红色高棉人的黑影。

良久，我和迈克躺在吊床上谁也没有说话。教授在几码远的地方放哨，靠在一株棕榈树上，脑袋耷拉在胸前，膝头横放着步枪。云缝里透出一点月光，我们看到蚊帐里德米特里一张惨白的面孔上汗水汩汩地流淌，眼睛闭着。他神志昏迷，头摇来摇去，说着胡话。

我担心他明天坚持不下去，我说。

他会的，迈克说道，哪怕让我来背着他。

我从他的脸上看出，他说这话是认真的。我们一起背着他，我说。不过我有点担心，雪。

我也是，他说。

这句话让我感到有点惊讶。他以前从未承认过担心：那不像是他。他将蚊帐推到一边，点燃一根香烟。

有时候我在想可能我们永远也无法回到金边，我说。

我本来没有想过会这么说：如果不是因为饥饿和我的脚的原因而情

绪低落的话，我不会说出这样的话来，我盼着迈克没有听到这句话。

但他说：你会没事的，伙计。但是不要去想它。

然后我问他是否曾经祈祷过。我以前从来不问这样的问题，但这时候，这个问题似乎来得很自然，一点也不觉得尴尬。

偶尔会，他说。当我疲惫的时候。我不知道该向谁祈祷。但不管是谁，我想他们都和我们在一起前进。会有用的。

接着我问他是否曾想过家。

有时会。我主要是想念那种凉爽的感觉，他说道。我看到他的脸上隐约露出渴望的表情。我真希望能够回到我们的山谷去待一阵子，他说。在啤酒花田野里。那里总是很凉快。

我发现最近这几天我也十分想念我的童年生活，我说。我想念在北京的家。

我谈起已经失去的家中令我想念的东西，我已经有许多年没有想起那个家。我大声地说着这些事情，因为这样做让我感到一种平静。过去是一个故事，而我们无法再回到故事里，所以我们对它的怀念是甜蜜的，而且不会有苦涩。我不想让自己现在想起陆颖，因为她属于现在，而我觉得现在太令人痛苦：我可能会在某个集中营里待上许多年，我不知道她是否会等着我。现在我知道她一定会的。

我告诉迈克我家房子的样子，那些高墙和朱门，以及能容纳我们那个大家庭的不计其数的房间。我告诉他我的兄弟姐妹和我是如何在院子里高大的玉兰树下围着石狮玩耍。我特别想起了月亮门，在我眼里，那里永远像是某个神奇之地的入口：从那里能进入某个故事中去。在这样的记忆中，时间似乎永远都是夏天，炎热的北京，尘沙莽莽，所有东西都像辣椒一样干燥。但街上的洋槐和悬铃树却郁郁葱葱，呈现出一片扎眼的淡绿色。我记起了老屋里那些幽暗却通风的房间，其中放着家里祖传的古董，而在我们逃离的时候，这些东西中的大部分都没有被带走：画卷和花瓶、上了漆的床、珠帘等。那是旧中国。我

还谈起了我的母亲，我们到香港后不久她就去世了，她身材小巧，极爱干净，对我们这些孩子总是非常宠爱，放任我们进入大厨房里，她在那里监督着下人。厨房里充满了各种蜜饯和香料的味道，我记得那里有成排的黄褐色陶瓷储物罐；不知什么原因，现在想起这样的罐子让我感觉非常好。

迈克是一个很好的听众。他看上去似乎真的很感兴趣，我又开始谈起我的父亲，其实我以前对他说过。我很高兴他会给我们读那些古代诗人的诗词，我说。比如杜甫、白居易等。其中有一些仍然留在我的脑海中，尽管我从来不是一个学者。

记着那些东西的感觉一定很好，迈克说。他的声音里听起来有些忧伤，我想，也很低沉。我们俩都快要睡着了。

在那些古诗里，似乎总会出现野蛮人，等在长城的边上。那时候正是战争时期，我想象着那些野蛮人就是我们在北京街头遇到的那些傲慢的日本军官的模样。我仍然隐约记得一首关于鞑靼人的诗，他们的号角在北风里响起来的声音，还有映在长城上的月光。还有一首关于牵牛星的诗。

我看着对面的迈克。他已经睡着了。

接下来的两天是我们行军途中最糟糕的两天。由于下雨的原因，空中模糊的银色雨幕阻挡了我们的视线。正如医生所担心的那样，雨来得比往日要早。

清晨，我们还在吊床里的时候，被雷鸣和骤雨吵醒。雨下的时间很短，但我们立时就被淋得浑身湿透。我们在一阵阵来势汹汹的雨浪里挣扎，头上顶着雨披，单薄的棉布军装像膏药一样紧贴着身体。曾经干燥的土地变成了一片沼泽，闪着水光的叶子和树枝淌下雨水，到处都是小片小片的瀑布。

没有早饭。名上尉命令我们手里拿上一些冰冷的米饭团，边走边

吃。我们的队伍又开始行军。对我来说，在最初的几个小时里，那是一场异常痛苦的行军。

下午时分雨又来了，这一次没有停歇。柬埔寨的季风暴雨通常只是在下午才有，但有时也会接连下上两三天。这一次显然就是这种情况。

我右脚脚底处的伤口现在已经发展成为溃疡。另一处溃疡也在脚踝上方出现，两只脚上的皮肤开始脱落。每次我的脚踏下去，痛感就会从脚底钻上来。医生尽了他的最大努力，又上了些油膏和绷带。但在泥水里行军时，绷带就会掉下来，每走一步都像刀削一样的痛。行军一个小时后，我感觉无法再坚持下去：我的脚几乎踩不下去。我停了下来，德米特里走到我身边，喘着气。今天早上，他的疟疾好了一些，但他脸色看上去仍然死灰般的苍白。

你真是个该死的跛子，他说道。将一只手放到我肩上。

不，我说，你太虚弱了，伯爵。

雨下得很大，我们不得不朝对方大声喊着。伯爵直直地看着我，水珠从他的棉布军帽边缘滴了下来。我现在好多了，他大喊道。按照我告诉你的去做，吉姆，不然你会落在后面。

因此，我一边走，一边将右手搭在他的肩上，减轻一下脚上的重量。这下子好多了。德米特里一直是个不好相处的人，但我非常喜欢他，现在我知道这种感情永远也不会被打破。就在我们跌跌撞撞地朝前走去时，我听到他哼起歌：一边喘气，一边唱着歌。那是一首埃尔维斯·普雷斯利的歌，从我们在西贡的年轻时代起，他就极为喜欢这首歌。

“哲人有言，
唯莽夫才会陷入……”

过了一会儿，我看到他又颤抖起来。他的歌声停下来，有点喘不过

气。我劝他放开我，让我独自走，我在路边找到一根结实的棍子，拄着走路。我和他走在队伍的最后，除了跟在我们后面的列宁以外：他是我们的看守。我们在一片模糊的油画一般的场景里移动，速度越来越慢，列宁开始朝我们大喊着走快点，声音里带着恐吓的味道。

笛笛冒！笛笛冒！

我已经厌倦了这个词。我从来没有喜欢过列宁，而现在我开始讨厌起他来。走在队伍最前面的迈克停下脚步，转身看着我们在干什么。他在那里等着我们走过去。

你们这两个家伙看来一点儿都不够聪明，他说。让我来分担一些重量。

就在列宁带着冷笑的意味在旁边看着时，他拿走了我和德米特里的背包，把里面的绝大部分东西装进他的背包里。我们抗议，他非但不听，甚至还拿走我的大米袋。这些东西本身并不是很沉重，但放在一起后就相当有分量。当你像我和德米特里一样感到疼痛而且没有力气时，哪怕减少一点点重量也会产生完全不同的效果。接着，看到德米特里的疟疾又发作起来，迈克让伯爵紧跟着他走，抓住他的衬衣。他其实是在拖着德米特里朝前走，而他一个小时接着一个小时地这么做着。

当天晚上我们在一个过路兵站的小屋里过夜，至少那里是干燥的，吃得也不错：那里的士兵给我们补充了新鲜的物资。但第二天，雨仍然在下，看上去似乎更加猛烈。我发现脚上的皮肤正在变得乌黑黏糊，甚至出现了肿块，迈克和德米特里也发现他们的脚出现了同样的情况。我的腿上出现了更多的溃疡，腹股沟附近也有一块。

我们蹒跚着朝前走去，嚼着冰冷的米饭团，现在行军时似乎有一种紧张的气氛。我们被要求走得更快些，而且坐下来休息之前要走更长的路。名上尉告诉我们，他们通过军用无线电设备了解到 B-52 将会很快

集中轰炸这一地区，他想尽快赶到边境。

我仍然拄着我的棍子，迈克也依然背着我和德米特里包里的东西。回头看向德米特里，他再次抓着迈克的衬衣，我感到极为震惊。他的疟疾又加重了：步履蹒跚，身子踉跄，眼睛紧紧闭起来，一张脸像死人一样。但很快地，我就无法为德米特里担心。我的肠胃里感到一阵揪心的痛，恶心的感觉不断袭来。我立刻意识到这是什么：我患上了痢疾。

很快我就被腹泻击倒，不得不一次次地蜷缩在小道边排泄，直到一点儿东西都没有留下。肠胃痉挛变得更加剧烈。但更糟糕的是恶心的感觉，让我失去勇气，这个世界变成了我渴望逃离的地方。我只想沉入温暖的红色泥水中，一直待在那里。

泥水现在淹没了脚踝。我们的裤子卷到膝上，不得不时常停下来，用我们的芝宝打火机将水蛭烧掉——而芝宝现在很难打着火。红色的泥浆吸附在我们的平底鞋上，穿着鞋子走路很困难，我和迈克将鞋提在手里，但德米特里的鞋子已经丢了。我怀疑他甚至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在红色泥浆中行走，每一步都很艰难，每一步都用尽我最后的力气。我们在大雨中艰难地走着，如同走在水里一样，眼前闪动着水滴，任凭雨水流进我们干燥的嘴唇里。有时候我已经忘记我是吉姆·冯，我成了一只动物，只能意识到脚上和肠胃里的疼痛，我已经没有了意识，但强迫自己一遍又一遍地背诵着我想起来的关于牵牛星的诗。这么做令我感到非常惬意，父亲诵读的声音也在耳边回响起来。

迢迢牵牛星，

皎皎河汉女

……

泣涕零如雨。

当天晚上雨住了，我们又在露天宿营。

我仍然生着病，吃不下任何东西。我躺在吊床上，进入了一种精神恍惚的状态，在各种噩梦中钻来钻去。我似乎在向那些脸上戴着面具的人哀求着什么。然后我感觉到迈克在轻柔地摇着我的脚，这才发现已经是清早。

他一直这么做：他总是第一个起床的人，我一睁开眼睛就能看到他在朝我笑。我发现我们宿营的地方是在一片空地上：一个灰蒙蒙的地方。地上有白色的薄雾，一条红色的土路伸向丛林地带：那是一片槟榔树和一些粗大的罗望子组成的树林。透过树顶向上看去，空中有一些红色的云块，鸟儿和猴子的吵闹声也已经开始唱响。它们的声音在我耳朵里听起来非常响亮。

醒醒，迈克说。起来晒太阳了，吉姆。

他总是说着这样的话，但他的声音一点儿都不令人感到刺耳和乏味。那是一种几乎接近于耳语的声音，莫名地让人感到抚慰。他的笑话也是一样。他讲的都是一些无聊的笑话，大部分已经被我忘记。有时他会回忆起多年前他和我还有德米特里在西贡或新加坡所干的一些疯狂的事情，借用这些经历表演着一出出滑稽剧。但他的表演能让我们高兴起来，我们也知道他为什么这么做。它给了我们希望：让我们在这个时候相信能够走出困境，再次做回我们自己，而不是俘虏。因为大部分时间里，我们都不相信这种事情会发生。我们喜欢名上尉，但我们也知道他最终将会把我们交给那些和他截然不同的人：像一开始审讯我们的人那样。我们其实看不到出路。我们可能永远也无法再做回自己。

挣扎着坐了起来，我听到附近士兵们整理他们的工具时弄出的声音，听到这些声音令我心里感到一阵恐惧。我再也走不动了，我想。浑身每一部分都在作痛，我身体太虚弱，恶心得太厉害，无法移动。我只想漂走。这听起来很可耻，我知道，但如果你也生着那样的病，你或许会知道我是什么意思。腹泻会将你的意志和骄傲消耗殆尽，这是其他的疾病或伤痛做不到的。你只想爬开，然后死掉。当然，在我们所处的那

种境况下，的确有时候会死掉。

我告诉迈克说我无法再继续下去，让他们将我放弃。但他只是笑着。

胡说，伙计，他说道。我见到过你身中弹片，还能回来继续拍摄。所以这么一点儿肠胃痛算得了什么？快起床，否则我把你踢下去。

他开始说服我继续坚持下去，似乎这只是一场游戏而已，他的声音仍然轻得和耳语一样。我已经忘记他说了些什么话，但是似乎仍然能看见他站在灰蒙蒙的绿色光线和薄雾里，穿着他那身短小的北越军装，仿若一个面色苍白的巨人在低头朝我笑着。那时候，我似乎感到（或许是因为我头晕的缘故）他身上有一种超自然的能力。他看上去并没有受到干扰或改变，但事实并不仅仅如此。他装作一副对我很凶的样子，要我站起身来，然而他的声音像是一个温柔的女性的声音。就在那时，我似乎觉得他的脸长得也很像一个温柔的女性，低头看着我。当然，这是因为光线以及我在生病的缘故。迈克长得并不像女人。不过——我该怎么说呢？他低头向下看着我的时候，表情很温柔。他对我温柔的态度，莫名地让我的病情得以好转，使我重新拾回信心。这是真的。我因此能够从那张吊床里挣扎着爬起来，面对接下来的行军路程。

我不知道那天早上我是如何行进的，但我一直朝前走着。医生给了我一些药片，将我的脚包扎起来，我开始感到好了一点。但德米特里的疟疾仍然在折磨着他，浑身颤抖，比我还要虚弱，几乎无法跟上。

我们跋涉了五个小时，中间没有休息，一边行军，一边吃东西，到了下午，雨又来了。许多士兵现在的状况比起我和德米特里来说强不了多少，他们也步履蹒跚，摇摇欲坠，都是因为缺少适当的食物而导致身体极度虚弱。他们不是超人，比我们强不到哪儿去。阿困几乎又一次陷入昏迷之中，抓着医生的衬衣，就像德米特里抓着迈克的衬衣一样。我看着走在队列前面的名上尉上下起伏的头盔，想着他对我们的所作所为，开始对他感到厌恶起来。不过当然，他除了履行职责以外，对我们并没有做什么。

终于，我停下脚步，满头大汗，感到腿要弯下去。脚上的疼痛使得我脑子里也敲起鼓来。我们绕着一个闪烁着银色水光的空荡荡的稻田走着。在前面西南方向，出现了更大片的森林，从雨中看上去影影绰绰，像幽灵一样。

然后，我听到在很远的地方又响起了炸弹的声音：砰—砰—砰。

我感受到远方地表上的震颤，抬头看着雨中白色的天空——但却看不到任何东西。士兵们开始喊叫，名上尉朝我们挥手示意向前走，还喊着什么话，但在雨里我听不清楚。队伍朝森林方向跋涉而去，大家挣扎着加快速度。很快地，名上尉和几个处于前排的士兵已经远远地将我们拉开一段距离。

我走不到那里了，我想。

我拄着棍子站住，身体晃动着，知道自己最终将倒在泥水里，再也爬不起来。恐惧钻过一道屏障来到我心头：那是别人也能感受到的恐惧。如果 B-52 炸到了我，就让它们炸吧，我想。我在某种程度上期盼着它。

炸弹声又响了起来，大地在摇晃。但它们还是在比较远的地方：尚未靠近我们。迈克转过头来寻找我，他也停了下来。现在就连他也是一副惨白的脸色，眼睛上有深深的阴影，神色疲惫，胸部不停地起伏着。德米特里自动停了下来，像个孩子似的抓着迈克的衬衫，我怀疑他是否知道现在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们俩身上的绿色军装和棉帽上沾满了红色的泥浆和黑色的雨水。列宁也停了下来，监视着我们，斜举着枪，嘴角笑着，其实那并不是笑。

笛笛冒，他喊着。

我们没有回答。我们喘着气。无论如何，雨下得如此大，几乎连我们所说的话也没人能够听到。迈克举起一只手，我抓住了。他将我拉近到他身边，然后大喊道。

来吧，吉姆，抓着我的衬衫。

不，我说，你帮德米特里吧。

你也过来，他喊道。我不会将你落下。抓紧了。

在雨里，他的眼睛已经洗去了原有的蓝色，但仍然闪着光，命令着我。我抓住他的衬衫，他转身开始带着我和德米特里两个人朝前走去。是的，他拉着我们俩，像一头水牛一样。

但就在这个时候德米特里摔倒了。摔得很突然，一动不动地侧躺在泥水里，眼睛闭着，浑身抖动。疟疾终于控制了他，使得他昏迷不醒。我们站在那里，低头看着他，列宁在一旁朝我们挥动着他的卡拉什尼科夫步枪，催促我们继续向前走，喊着他的笛笛冒！他还用越南话喊了几个字，我明白他是在告诉我们将德米特里留下。

但迈克站在德米特里前面，双腿分立，用英语说着。

不，我们不会留下他的，他叫道。

列宁用英语回应他，这在以前他从来没有做过。他确实讲了英语。声音里满是歇斯底里的愤怒。

现在给我走！他喊道。完了，这个人！走！

不，迈克喊道。

他低下头，从滴水的帽子下瞪着列宁，在我眼里，他又一次看上去像一头水牛：一头即将冲锋的水牛。

名上尉可以阻止这种局面的发生，我想，但是他离得太远，根本看不到。我一直期盼着更多的炸弹投下。但一个也没有：轰炸机其实比它们的响声离得更远，现在肯定已经飞走了。

列宁将他的步枪举平，对准了迈克的胸膛。我看到他正在失去控制，极有可能会开枪。他和其他人不一样：他会这么做的。我相信他想这么做，他想要将伏尔科夫留下来让他死去，因为他听到了德米特里在米饭锅旁所说的话。我开始计划如何去抢他的枪，也知道我可能身体太虚弱而无法成功，但我知道我会去尝试。由于恶心，我并不真的在乎是否会被射中：如果被击中的话，我可能会觉得有些欣喜。

走！列宁对着迈克喊道。走！他猛地将枪朝上一举，我看见他板起

面孔，准备开枪。

迈克摇了摇头。那你首先朝我开枪吧，他叫道。

我做好了跳起来向枪扑过去的准备，心脏在胸腔里咚咚地跳着，但就在此时我看到迈克慢慢地在伏尔科夫身旁蹲了下去，眼睛一直盯着列宁。他将德米特里抱起来，抱着他向前蹒跚走去。

列宁看着他，眼睛里冒着怒火，但他没有开枪。他跟上前去，嘴角仍然带着仇恨的笑容。我也跟上，虚弱的身体又恢复了一点体力。

我们终于走到了森林里，名上尉在那里等着我们，迈克将德米特里放在地上。他大口大口地呼吸着空气，说不出话来，他俯下身子，头放在膝上坐下来。列宁没有朝任何人看一眼，走开了。

名上尉下令让德米特里躺在一个雨披上，然后告诉医生和王子抬着他。就这样我们又再次上路。

人们对于迈克的评价众说纷纭：我说他是个英雄。

雨在继续下着，我们也在继续走着。我现在发着烧，头昏脑涨，所以几乎感觉不到脚上的痛楚。我仍旧拄着棍子向前走。

然后，当夜幕降临时，一切都改变了。事先没有得到任何预警，我们被名上尉带着钻入地上的一个暗门。

由于我在发烧，我怀疑此刻所发生的事情是否真实。但它的确发生了。

暗门位于一小丛棕榈树林里，掩藏得很好。门被拉开后，我们钻入通向地下的地洞，一个接一个地顺着梯子爬下去。这里没有雨，也没有水。

回忆起那时候，我依然不确定我现在到底有多少记忆是真实的，因为那时我发着烧，使得所有的一切看上去都像在做梦一样，一个长长的、令人担忧的梦。在小道上，我面前闪现着一些奇怪的形状，混合着我在其他时间和地点的记忆——所有这些影像在混乱的意识流中一起出

现。但是现在我确定是在顺着梯子向下爬，一级又一级，脸上汗如雨下，滚烫滚烫的，担心自己抓不稳。名上尉就在我下面，打着一个手电筒，像只萤火虫一样闪动着。在我上面，我看到迈克和医生正在鼓励德米特里往下爬：他看上去似乎又醒过来了。

然后，在一阵喘息声中，我们流着大汗，匆匆穿过红褐色的地下走廊，洞顶很低矮，我们弯腰跟着名上尉进入一个有霉味的地下世界。我开始明白我们来到了北越的一个军事掩体中，但是这并不能让我的感觉更加真实。我们以前没有人曾经来过这里：我们那边的人几乎无人来过。

地道里跳动着人影。陌生的士兵出现在面前，和我们打着招呼：穿着淡绿色军装的年轻男女。看到这些越南女孩像精灵一样的精致面孔，令人啧啧称奇，一开始我甚至怀疑这些人是否真实，我是否产生了幻觉。

但他们是真实的。他们领着我们进入一个房间，那里能够站直身体，多日以来，我们现在第一次体会到身体上的放松：脱掉湿漉漉的军装，在盛着温水的桶里清洗一下身体，换上一身干衣服。所有这些对我来说都像闪电般发生，我的意识也一会儿紧一会儿松。我记得医生在为我包扎脚，给我吃了宝贵的阿斯匹林：我依然能看到他低着头，浓密的头发垂到我的脚上。

然后我们被带到墙边的吊床上。

我睁开眼睛。不知道身处何地，不知道过了多久，也不知道是白天还是黑夜。我只知道我在地下。远处说话的声音和笑声让我醒了过来，那些声音离得那么远，似乎像一场梦，对我来说，似乎走进了一个古老的神话故事，来到了一个住着小妖精的地下堡垒，在这里，时间、日期和季节都失去了意义。

环顾四周，我发现自己身处于一间宽敞的红褐色土房里，墙壁是烘

烤过的干土，顶部用木头支撑着。吊床就挂在这些木头上。用来照明的是放在一张桌上的一盏高压灯，房间里似乎还有椅子。干土的味道让我感到安全。我仍然很虚弱，但烧已经退去，胃痛也已消退，不用再走路，真是好极了。

我们分队的士兵们一动不动地躺在各自的吊床上，迈克和德米特里也一样，他们的吊床就在我旁边。从门口看出去，我看到相邻的房间似乎是一间厨房，里面有两个陌生的士兵在火灶旁准备着饭菜，烟火从一个管子里排出去。远处有一些声音，从进入房间的地道中传过来。

我们小分队坐在厨房里的一张桌子旁吃饭，吃的是米饭，就着新鲜的蔬菜和鸡肉，还有加了炼乳的热茶。我没有胃口，由于胃痛，感到身体虚弱，不过就算是吃一点菜对我来说也是一种享受。德米特里的疟疾又发作起来，尽管他疲倦得说不出多少话，我看到他也多少吃了一点，神色也好转了一些。

我从来没有过这种奢侈的感觉，最大的奢侈是干燥和安全。名上尉在和我们一起吃饭，他告诉我们这些掩体能够承受住来自近一百米距离的 B－52 的轰炸。这里唯一的危险是蜘蛛，他说。但我并没有把这话当真。

看着桌子对面的迈克，我注意到他比之前任何时候我所看到的都要更加消瘦，他说话不多，我担心他可能已经过度疲劳。但他朝我眨了下眼睛：他竟然还能做这个动作。

整整一个白天还有晚上，我们一直在掩体里休息，没有人要求我们做任何事。我们待在有吊床的房间里，通过半导体收音机收听河内电台，用蹩脚的越南语同一些士兵交谈，玩着火柴游戏。德米特里的疟疾已经消退，我的腹泻也退了，医生用胶布绷带将我的脚小心地包扎起来。我们感到好多了，但大家依然还很虚弱，长时间地在吊床上无所事事地待着。

第二天早晨，刚吃过早饭，名上尉过来找我们。他看上去比往常任何时候都要严肃得多，要我们跟着他走。

他带领我们猫着腰，在地道里钻了几码远的地方，来到一个小一点的房间。列宁跟着我们：他仍然是我们的看守，从他脸上看不出任何表情。

一位北越军官坐在里间的一张木桌旁。桌上放着一盏高压灯，将整个房间照亮。桌上还有一些文件，一部廉价的日本相机，以及一只盛放着糖果的碗。旁边的一张凳子上放着三个隆起的背包。这位军官比名上尉的年龄要大一些，面颊瘦削，颧骨像圆球一样突起，一头硬直的花白头发。他用烟斗抽着烟，动作优美而缓慢：但我认为他其实是疲劳过度。

名坐在他旁边，示意我和迈克以及德米特里在桌子前面的凳子上坐下来。列宁站在门口。军官给我们每人发了一根香烟，作势让我们吃糖果，用越南语对我们说请自便。这个情形很奇怪，令我想起上学的时候，严格的教师在分发一些小礼物。我的心跳开始加快：我想我已经弄明白下面即将发生什么事情，但却不敢相信。我的嘴里被不太习惯的甜甜的糖果弄得口水直流，这是希望的味道。

你们昨天行军表现得很不错，名上尉说道。他飞快地瞥了迈克一眼。你身体很强壮，迈克先生，不然你的朋友可能到不了这里。我很抱歉，对你们所有人来说这都是十分艰难的事情。你们一定和我一样思念家人。

我们没有家人，伏尔科夫说道。

名眉头一挑。很遗憾，他说。你们是真正的个人主义。

除了吉姆以外，迈克说。他正计划着过体面人的生活：他一回去就要结婚了。

我为你感到高兴，名对我说。我希望你今天已经能够走路，吉姆先生，尽管你的脚还没有好。你现在可以拿回自己漂亮的靴子。你们都可

以拿回去了。

他看着其他人。今天我们小分队要穿过边境，他说，但你们不和我们一起走。

他从桌上捡起一张纸，开始大声读出来，我的心跳随之开始加快。

人民解放军决定将被俘虏的摄影记者詹姆士·冯、迈克尔·朗福德和德米特里·伏尔科夫予以释放。他们将被安全护送到一个能够让他们回到金边的地点。人民解放军希望他们能够公平地报道他们所受到的待遇，以及他们所了解到的越南人民反抗美帝国主义及其走狗的斗争。

名上尉将纸条放下，看着我们。这是基于我的建议而做出的决定，他说，因为我相信你们是诚实的，没有受到中央情报局的收买。我相信你们会诚实地在你们的报纸上报道我们的士兵为了解放自己的祖国而经受的苦难，因为你们共同体验过这些苦难。我的同志想问一下：你们愿意在表达这个意思的纸条上签字吗?

我们都静静地坐着，看着正在抽烟斗的军官。最终，迈克作出回答。是的，我们愿意，我个人认为，你们给了我们很好的待遇，上尉。

当名看向我和德米特里时，我们仅仅点着头。在那个时刻，我感到说不出话来：我在想念陆颖。

名向列宁做了个手势，指着背包。列宁走上前来，将里面的东西倒在桌上：有我们的靴子、衣服、记者通行证、手表以及钱包，所有东西都在，除了我们的相机和摄影机以外。这些可能是从某一辆卡车上带过来的。坐在这里，穿着北越军装和胡志明平底鞋，看到我们的这些衣服，有一种很奇怪的感觉，似乎那是别人的衣服，来自于另一个现实。

我们被要求检查所有的东西，然后在一张物品清单上签字。我们还必须在名提到的那张声明上签字。在我们做着这些事的时候，伏尔科夫抬起头来，手中拿着笔，提了一个问题。

我们的相机和摄影机在哪里，上尉?

名的脸上顿时变得没有表情。被人民解放军没收了，他说。严格地

说，它们并非是你们的财产，而是帝国主义报纸的工具。它们现在将为解放军服务。

他和德米特里静静地对视着。我有一种印象，那就是，名这么说是为了另一个军官，而且这件事让他感到极不舒服。不管怎么样，我愿意这么想，那是因为对我来说，名永远都是一个好人，是我无法忘记的人。

终于，德米特里耸了耸肩，在纸条上签下名字。他签完以后，名笑了，像往常那样，额头上出现了皱纹。我会想念我们之间的辩论，德米特里先生，他说道。

德米特里挤出他那副略带讽刺意味的笑容：这是自从他生病以后第一次露出笑容。然后他说道，你是第一位能这么说的马克思主义者，上尉。事实上，你也是我遇到的唯一的一个好人。

名又转向我。吉姆先生，你非常喜爱唐诗，他说。我也是。不过你应该知道我们的革命队伍也有自己的诗。我为你准备了一首我们最好的诗人写的诗，并翻译成英语。带上吧，看到这首诗你就会想起我们。

他递给我一张纸，是他们那种印着横线的廉价的纸张，仿佛是从小孩子的练习簿上撕下来的，我瞥了一眼，上面用圆珠笔写了几行字。我很礼貌地向他表示感谢，而他已经转过头去，正要站起身来，另一个军官也学着他的样子，我们也都站了起来。

我们这里距离1号公路很近，名上尉说道。离柴桢不远，那里有朗诺军队的一个哨所。我的三个士兵会护送你们到达那里，马上就出发。祝你们一路平安，祝你们好运。

这样的情形令人匪夷所思：一切结束得太快，而我不希望这么快就结束。为什么会这样？或许是因为我们和这些人好像已经一起待了几个月，而不是大约十天的时间，我觉得会想念他们——除了列宁以外的所有人——想到他们可能的未来，我不禁感到一阵难过。

就在此时，抽着烟斗的军官将日本相机对准我们平举起来，用越南

语告诉我们朝他看，然后闪光灯一亮，他拍了照片。名上尉走过来，站到我们旁边，我们摆好姿势又照了一张。

这个留作纪念，名说，闪光灯又一次闪过。我们大笑起来，相互看着。只有列宁又站到门边，没有笑。他看着我们，脸上毫无表情。

有时候我想，我会用我最好的几张相片来换取一张我从来没有看到过的照片。也许它会保存在某个地方——可能是在河内的某个档案里。我、迈克、德米特里拍的最后一张照片，里面还有阮文名上尉！我希望名上尉能在战争中活下来，并且做了一名教师，但是他们说，死去的都是好人，我担心他可能在南越的某个战场上已被杀死。

没有一种忧伤能像看着这样一幅照片里的面孔时让人如此难过。他们不像生活中那样会变老，也不会像记忆中那样会褪色。他们是真实的——从头再来的真实。它会刺痛，刺痛。不，或许我无法忍受看到这张照片。最好永远也不要看到它。

我仍然保存着名上尉给我的那首诗。这张破旧的纸片是唯一能够证明我曾经去过胡志明小道的东西。给你，雷，我把它带过来给你读一读。这是一首关于两名战士在小道上相遇的诗。实话告诉你，我一开始有一段时间根本没有去看它，我认为那纯粹是宣传。当我换上自己的衣服，准备离开掩体时，我将它塞进一个衬衣口袋里，然后就忘记它的存在。后来我们回到金边时才找到它。

这是我们首次见面——
你叫什么，我叫什么？
你来自何处，我来自何处？
彼此相距很近——我们是兄弟。

不需要一句话，看一眼已经足够，
我们双眸对视，有千言万语要说，

黄褐色的衣服，同一种颜料染就，
默默叙说着我们的友情……

今夜的月亮，升起在关口上，
休憩几分钟，
同抽一袋水烟，
你来一口，我来一口。

片刻之后，我们分手，
你走向平原，我爬向山冈，
你的心头，我的心头
充满了沉甸甸的感情。

哦，水里的鱼啊。

3

吉姆·冯

早晨快要过去的时候，他们将我们送出来，朝1号公路走去，护送我们的是医生和列宁。对于列宁和我们同行，颇有些让人感到遗憾：我们甚至怀疑他会做些什么事来阻止我们离开。但我们一致认为这种事情不可能发生：他会服从命令，不管他是否喜欢我们。

离开以前，我们在掩体入口处与其余所有人一一握手告别。离开他们的时候让我产生了一种孤独的感觉。我很惊讶地看到士兵们脸上的表情，他们笑着，但笑容里显露着其他的意思：那是一种渴望。阿困长时间地握着迈克的手，他没有忘记迈克如何帮他带上背包。他看

上去很虚弱，身体瘦小而无力，一张娃娃脸上却长着一双老人的眼皮，我莫名其妙地感到他的生命不会长久。不过或许这些年轻人中不会有多少人能活得长久，我想，在内心里我为他们祈祷，祈求他们在战场上得到保护。

就在我们要离开的时候，名上尉从掩体入口处向我们挥着手，他的头上仍然戴着印有红星的头盔，笔直地站在那里。他的挥手更像是在敬礼，他一直站在那里，直到我们转过一个弯道。我在心里说着：请在战场上保重自己，上尉。

此刻，我们再次穿上舒服的美式军靴和战斗裤，向前走去：迈克穿着他的绿色牛仔衬衫，德米特里身着他的海蓝色衬衫，和以前一模一样，仿佛时间又拨回到过去——除了我们每个人大约瘦了十公斤，我们的衣服也变得非常松垮。我仍然不得不借助于棍子走路，溃疡处也依旧在作痛，但穿上靴子的感觉好极了，虽然一开始的时候还感到有些沉重和陌生。因为我没有什么要背的，甚至连相机包也没了，我感到一身轻松，无拘无束。我不断欣喜地看着手腕上的劳力士。竟然没有人把它偷走，让我大为感动。

医生走在我们前面，列宁在后面。那天没有下雨，天气晴朗而炎热，处处都是水潭，红土地很潮湿，冒着蒸汽，但不再粘脚。我们已经离开小道，正沿着一条阴凉的放牛小路而行，附近偶尔能看到村庄和半淹的稻田——其中一方稻田里，农民们正在插着水稻秧苗，仿佛这里是一片和平的乡村。这里非常空旷，东边远山如黛，这里是鹦鹉嘴所在的乡村。

医生告诉我们，大约需要两个小时的时间可以到达1号公路，他们会将我们送到他们所能去的最靠近柴桢市的地方后离开我们，柴桢市仍然在柬埔寨军队的占领之下。但我们必须靠自己的力量沿着公路向前走到政府军的军事据点，希望中途不要遇到红色高棉人。

中午时分，我们停下来短暂地歇息一下。然后我们继续向前走，大

约两点钟的时候我们到了一个废弃的村庄。

斜坡上坐落着几间普通的房屋，附近长着香蕉树和芒果树，还有一个浮着莲花的池塘。但这里没有人，什么也没有。也看不见狗。这里一定发生过战斗，人们已经逃走。医生和列宁停下来，在香蕉树树荫下商量形势。正当此时，我们突然听到远处传来隆隆的炮火声，大家都抬起了头。

列宁皱着眉头，快速地对医生说着什么。我一点儿都听不明白，但他似乎是在说朗诺军队和红色高棉一定在这里刚刚交火——现在他和医生应该离开我们。

医生似乎在与他争论，但列宁变得暴躁起来，说话的语速更快，嗓门也提高了，一副恐吓的样子。他飞快地朝我们投来敌视的目光。

医生终于朝我转过头来，用越南语缓慢地说着，一副不安又惭愧的表情。我们必须在这里离开你们，他说。我们不能再往前走，不然就可能被朗诺军队抓住。对不起，如果你们继续朝西走，你们应该很快就会走到1号公路。

他指了指前方，然后和我们逐一握手。记住我们的友谊，他说。祝你们好运。

我们感谢他为我们所做的一切，而列宁站在另一边，手指不耐烦地摸着卡拉什尼科夫步枪，眼睛眯缝起来，露出鄙视的表情。我朝列宁也伸出手，但他毫不理睬地转过身去，嘴里嘀咕着一些话，不过我没有听清。

我们看着他们两人走开，然后转头互相对视着。我们没有浪费时间来讨论列宁的行为，或者讨论我们被扔在距离公路很远的地方这一事实。我们没有说话，但是知道必须尽快决定下一步的行动。这么多年以来，我们已经习惯了在这种情况下如何用最少的语言进行交流。最终，迈克指向西边的一丛小树林。到那里去，他说，我们现在的位置过于暴露。

我们来到树林，然后在林间走着，身下是树干投下的细细的影子。来到一个小沟渠里，我们听到一阵很响的苍蝇的嗡嗡声。

见鬼，迈克说道，一只手捂住鼻子。

德米特里低声诅咒着，做出同样的动作。我在他身后不远处，蹒跚着走过来，他转身的时候我已经走到他身边。不要看，詹姆士，他说。但我已经看了过去。

在斑驳的光影中，一具男性尸体的上半身躺在红土上，被齐腰切断。只有上半身：下半身或腿部在哪里，没有任何线索。那是个柬埔寨人，几乎可以确定是朗诺士兵，因为他穿着一件橄榄色的美式军衬衣，脖子上戴着格子的格罗麻围巾。身边没有武器，可能已经被拿走。他双眼圆睁，双唇是一副由于痛苦而嚎叫的姿势，一张脸看上去像只野兽。粗大发亮的褐色内脏从这半截身体里流了出来，看上去不像是人类的残躯，而像一辆旧车的发动机里的管子：颜色发黑，飞舞的苍蝇弄出越来越大的声音。气味很难闻。我看到过许多死人，已经对此习以为常，但这具尸体不一样：不仅仅是因为身体被切成这副样子，而且还因为它的神秘、在这样的地方。旁边有一些陈旧的弹壳，但没有任何迹象表明这里曾发生过枪战，没有其他尸体。为什么这里只有这一个士兵？为什么他的半截尸体不见了？

我们讨论着这个问题，迈克说道：或许是狗将其余部分吃掉了。或许是红色高棉的人吃掉了他的肝脏。

我们疑惑地看着他，他接着说：为了增加力气。有些柬埔寨人会这么做，两边都有人会这么做。他的脸上隐约能看到一阵肌肉抽动：这是我看到过的迈克表露出最接近恐惧的东西。真是一个很倒霉的地方，这个沟渠，他嘀咕着，将军帽拉到眼睛上方。我们走吧。

我们继续朝西走，希望朝这个方向走过去能到达1号公路：这条公路直通金边，能够将我们带回另一种生活。目前红色高棉占领了公路的许多路段，但如果我们能到达距离柴桢最近的朗诺军事哨所，我们就能

够得救：柬埔寨人将会联络我们大使馆，将我们送上直升机飞回城里。而此刻，我们甚至不知道身处在何方。

我们想找一个村庄去问路，但找不到任何生命的痕迹。我们怀疑这里的所有居民已经因为B-52或红色高棉而逃走。隆隆的炮火声仍旧不时地在西北方向响起，尽管前方有危险，我们还是认为，朝着那个方向走是我们最好的赌注，因为那里至少有一线机会能接触到柬埔寨政府军。因此我们沿着红色的放牛小路继续朝那个方向走去。一边走，我们一边不停地从眼角里提防着红色高棉的黑色身影。他们很近，他们一定离我们很近，但我们没有对其他人说出来。

很快地，我们看到前面有一间茅草屋顶的农房，猜测那房子可能是空的。但当我们走到跟前，两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从房子边上的一丛香蕉树林后面转了出来。

他们是农民，男的穿着黑色宽长裤，女的穿着黑莎笼布裙和罩衫。男人的脖子上挂着红格子的格罗麻围巾，女人头上戴着头巾。她很年轻，长相温雅，看着我们的时候，从那张愁眉不展的脸上看不出任何活力。男人也很年轻，长发乱蓬蓬的，他们很有兴趣地看着我们，但不是友好的眼神，我想。其中一个人矮壮结实——那是深色皮肤、长相凶恶的高棉人的脸——而另一个个子要高一些，一张脸更像华人。他们穿着黑色衣服，看上去很像红色高棉的人，不过当然，也有可能是伪装成农民的红色高棉。而这两个男人没有武器，所以一开始我并没有担心。

我们三个人当中，我是唯一能讲一些高棉语的人，因此跟他们打交道是我责无旁贷的事情。我问他们这是什么地方，我们如何能到1号公路。

他们半晌没有说一句话。过了一会儿，那个矮壮的男人问了几个问题。我注意到他的眼睛稍微有一些斜视，视线朝眼角处偏着。我们是什么人？他问道。在这里干什么？

我告诉他我们是西方报社的记者，我们从公路上迷了路，弄丢了我

们的车，我们想回到柴桢去。我开始感觉到一些我不喜欢的东西，所以不愿意对他们讲真话。

眼睛斜视的那人皱起了眉头，似乎在怀疑我撒谎。高个子男人和那个女人也都皱起眉头。这些皱眉的动作让我全身不由一阵冰冷地颤抖。

那不过是农民的警惕罢了，我对自己说：他们完全有理由保持警惕。但我知道，他们正是我所担心的人。

高个子开口了。你们是美国人？

不，我说，我们不是美国人，我解释了一下我们的身份。

两个男人继续从头到脚地打量着我们三人，一句话也不说。女人的目光穿过田野，朝远处看着。然后，高个子男人朝稻田以西的方向指去。公路在那里，他说。只要穿过稻田就到了。你们沿着它一直走就能到柴桢，不远。但那里有战斗发生，你们去那里很危险。

感谢你的帮助，我说。我们过去碰碰运气。

我向迈克和德米特里解释了一下刚才的对话，他们脸上露出喜色。

只要穿过稻田就能到公路？那我们走吧，德米特里说道。麻烦结束了，兄弟们。他大笑着，在迈克肩上砸了一拳，迈克笑了。德米特里已经有一个礼拜没有笑过，这时候笑得有些不太熟练。他的疟疾已经好了，但看上去仍然很虚弱。我尽量想做出也很高兴的样子，但那种糟糕的感觉却挥之不去。我能感受到三个农民仍在仔细打量我们，我知道除非他们消失在视野里，否则我将一直感到不安。也许德米特里和迈克也感觉到了什么，但他们并没有表现出来。

我们离开了这个地方。走的时候，尽管我没有朝后看，我知道那几个农民在注视着我们。我感到背上有一阵寒气，阴囊处不由得颤栗起来。但我仍然蹒跚着朝前走去，没有和其他两人说话，心里祈祷着我的感觉是错误的。

我们穿过稻田，走上一道堤坝。稻田里基本上是干的，这里雨水不多，无法将水聚在稻田中。另一边的最后一道堤坝上，栽着一排树。在

目前这种情况下，地平线上出现的树林有着许多意义，你无法确定该去相信哪一种。它们静静地立在天边，就像是一本书上的装饰画，或者是能够营造安宁的乐园：它们或许是一个远离危险的避难所。但同时，它们也可能是隐藏着危险的伪装的外衣。这些树林到底是什么呢？

我们在林间的树荫里移动着。不要朝后看，我告诉他们俩。我对那些人的印象不好。

我知道，迈克说道。不过他们没有跟着我们：我检查过了。保持冷静。一直朝前走。

从树林里走出来，走下堤坝，就在此时，我们发现了1号公路。缎带一样的灰色沥青路面上空荡荡的，笔直地朝前延伸着，路的东侧是一片树林，而另一侧则是更多的稻田，向西南方向延伸而去。没有车辆经过，但在前面的一个弯道附近，有几间茅草屋顶的房子。

我不记得我们说了些什么，但我们都开始感到了巨大的希望。三个人肩并肩地朝公路走去：那里是西北方向，屋顶的方向，柴桢方向。穿上靴子感受着脚下坚硬的沥青路面，那种感觉很好。我能看出他们俩想走得快一点，我尽自己所能地加快了步伐。

我们走过寂静的房子，转过弯道。前方，大约四百米远的地方，公路从那里通向地平线上的青山，那里有一群军用卡车和人员装甲运输车，旁边站着士兵。我们停了下来，由于高温而眯起眼睛：一阵热浪从沥青路面上升起，士兵和车辆看上去在空中不停地消解和重组，像一场梦一样。他们似乎没有看见我们。但我们能够分辨出他们的头盔和橄榄色的战斗服：那不是黑色的宽大衣服。

是政府军部队，迈克说道，我们相互对视一眼，然后都开始笑了起来，拥抱着，大声笑着。看到迈克抱着德米特里，两个人像年轻时那样对着对方的脸大笑，我自言自语地说：感谢上帝，感谢上帝。但我到底是大声喊出来，还是仅仅自言自语，连我也不清楚。

我们决定，需要弄一面白旗。德米特里有一块白手巾，将它绑到一

根棍子上，高高举起。我们走在公路中央，朝士兵们走过去。随着距离越来越近，我们看到他们中有一个人通过望远镜看着我们。我们挥着手，我大声喊着，咔萨，咔萨——意思是“媒体”——但是我想我们距离仍旧太远，他们无法听到。

就在此时，从我们前方，从路东边树林里的某个地方响起一阵AK-47的枪声。啪—啪—啪：绝对不会错，就是该死的卡拉什尼科夫步枪的声音。

我像过去经常做的那样立刻卧倒在地，朝着公路西边的沟渠方向爬过去。迈克也同样爬了过来，我们蜷缩在一起，喘着气。但伯爵在哪里？我们从沟渠上的草丛看过去。

他侧身躺在公路中间，绑着白手巾的棍子倒在身边。他像一个准备睡觉的孩子那样蜷缩着身子，张大了嘴，微微嚅动着，如同他平常被某事刺激后要发表演讲时的样子，双眼朝我瞪过来，似乎在向我询问某件令他大惑不解的事情，那双眼睛永远一动不动地看着我。我私下里一直觉得蓝眼睛非常奇怪，这种感觉是情不自禁的。在那个时刻，德米特里的眼睛不再是往常的颜色：而是更蓝更亮，像蓝色的火焰一样。我的目光穿过他身旁，朝树林看去，看到农房里有两个农民，一个高，一个矮壮。高个子拿着卡拉什尼科夫步枪。

他又开枪了：快速的点射。子弹在我们头顶呼啸着飞过：但这道沟渠很深，我们低下头之后，他无法击中我们。然后我意识到迈克站了起来。

他的行为简直是自杀，这可不是他的特点：我以前从来不知道他会以这种方式暴露自己。他猫着腰，飞快地跑到路中央，将德米特里夹在腋下，开始将他拖回沟渠中。但在此刻，不可思议的是，没有人开枪。如果有人开枪的话，我相信他将没有任何机会。他迅速地将德米特里拉进沟渠，将他平放下来，和我们待在一起。

为什么红色高棉人没有开枪？

是列宁，我想：列宁和他们联系过了。他让他们打死德米特里。他想要的只是德米特里，而不是我和迈克。这是个疯狂的念头，我知道；但是在那个时候，我相信这是真的。不然还能如何解释为什么卡拉什尼科夫步枪没有朝迈克开火呢？

此后再也没有听到枪声。但这并不让我惊讶。如果要击中我们的话，他必须穿过公路，不过那样的话，他就要将自己暴露在政府军士兵的枪口之下。或许他已经走了，我想，迈克和我蜷缩在德米特里身旁，将头埋在沟渠的水平线以下。

他还活着，看着我们两个，脸色甚至比在胡志明小道上的时候还要苍白。迈克抓着他的手，喘着粗气，瞪着他的脸，一言不发。一开始，我们没有看见伤口。

你哪里被打中了？我问道。

德米特里的眼睛垂下去，如同寻找身前撒落的食物一般，我看到在他胸部下方有一片血迹，在海蓝色衬衣的中心位置——在深色的衣服布料上不容易发现，血流得不多，我开始希望大增。但是当我将他的衬衣拉到胸前时，他皮肤上红色的洞口像一张丑陋的小嘴一般醒目地出现在我面前。一枚子弹刚好从胸骨下方的太阳神经丛穿过。以我这么多年来对伤口的了解，我足以明白这样的伤意味着什么。大部分是内出血，如果子弹穿透了大动脉，他就没有多少时间可活，大概十分钟的样子。

离开我，德米特里说。离开这里，你们俩。

他的声音十分虚弱，但却很清晰，他抬头镇静地看着我们。

没门，迈克说道。他继续抓紧德米特里的手。你会没事的，伯爵。坚持住，政府军马上就过来了。

我从草丛里看出去，发现这是真的：两辆人员装甲运输车已经开始沿着公路朝我们开过来。依然没有红色高棉的枪声，他们很有可能已经走掉。

德米特里突然打了一声嗝，面带尴尬地抬头看着我们。他似乎在请

求我们不要因为他垂死的身体而对他妄下评语。他脸上的肌肉一阵痛苦地扭动，眼睛睁大，似乎是一副难以置信的表情。

不要再费力说话，迈克说，我们会把你弄回去。他们过来了。坚持住，伙计，坚持。

不要放开我的手，德米特里说。他抬头看着迈克，眼神已经涣散。然后他朝远处看去，用俄语说了些什么，声音低沉而虚弱。接下来他说：上帝呀，并用右手画了一个俄国东正教十字，最后停在左肩上。迈克仍然抓着他的另一只手。德米特里的嘴唇又动了一下，我将脸贴上去，想听清他说些什么。但没有听到声音，他的眼睛透过一层薄翳看着我。

迈克飞快地抬头朝我看了一眼，我点了点头。是的，他已经走了。

迈克朝我皱了一下眉头，脸上一副迷惑的表情，似乎他刚刚知道了以前从未想象过的某件事情。他坐起身来，头伸出沟渠水平线以上，将德米特里的头放在他的膝上，俯视着他。他将覆盖在德米特里额头上的一些头发拨到后面。他双目仍然圆睁，依旧是那簇蓝色的火焰，但火焰的生命气息已经全然不在。

最好把他放下来，我说，但迈克毫不理会。我听到发动机的声音，看到装甲车在渠边停了下来。两个戴着头盔、抱着 M－16 的士兵站在那里俯视着我们。

咔萨，我说道，举起双手。他们笑着点了点头。

我站起身来，爬出沟渠，但迈克没有动。他坐在沟渠里，将德米特里的头放在他腿上，低头看着伯爵那张惨白的脸，他自己的脸色也几乎同样惨白，没有任何表情。他开始摇着头，对自己咕哝着：我依稀能够听清楚。

不是你，伯爵，他说，不是你。

我将一只手放在他肩头。好了，雪，我说。

他抬起头来，眼神锐利，闪动着亮光，似乎在拒绝某事：某件令他

讨厌的事情。然后他从德米特里的脖子上解下圣尼古拉斯勋章，放人自己衬衣口袋。

我们坐着政府军的直升机从柴桢返回金边，一路上，迈克仍然拒绝说话。德米特里的尸体被装入一个用来装士兵尸体的塑料袋中，拉上了拉链，我们俩坐在他旁边的地板上。我开始哭泣，和我们一同乘机的四个柬埔寨士兵从机舱另一头看着我。

但一路上迈克的眼睛一直是干的，凝视着休伊舱门外的空旷世界。他似乎在天空中寻找答案。

四　梦亭

1

哈维·德拉蒙德

迈克·朗福德和吉姆·冯被北越军队释放了，这个消息在他们俩被直升机送回金边之前就已经在新闻界不胫而走。德米特里身亡的消息也同时传开。正是午休时间，许多记者已经从战地回来，因而我们组成了一个代表团奔向机场。

如果不是只有他们两个人回来的话，那将会是一场欢庆会。但那些和德米特里并不熟悉的记者依然认为这将是一个好新闻，波成东机场的候机室里挤满了记者。朗福德和冯从玻璃门后走出来，陪同的是两名柬埔寨军官，周围聚拢了挥舞着法国白兰地和威士忌作为欢迎礼物的记者，他们不失时机地立刻向他俩抛出问题。

但他们俩没有一个人带着笑脸，一开始，没有人回答问题。两个人都明显地变瘦了，非常憔悴，吉姆·冯还因为脚上感染而跛着脚。他们停下脚步，清醒而又茫然地看着周围的面孔，似乎在考虑他们到了哪里，为什么来到这里。脸上的表情仿佛显示他们心不在焉。提问的声音平息下来，大厅里顿时变得安静起来。

然后，人们开始低声说着对于德米特里的身亡感到遗憾的话，同时

也询问起关于他死亡的事情来。吉姆非常简短地回答着，但迈克根本没有说话。他瞪着眼睛，眼神里一片空虚。我对此感到异常忧心，非常希望能够单独同他们俩说话，但这是不可能的，所以我退缩在人群后面。不久之后，他们被美国和柬埔寨的军官强行带走，去接受体检以及某种官方讯问。

夜幕降临，在皇家酒店洗好澡并好好休息了一阵后，他们出现在游泳池边上的一个新闻发布会上。我当时也在场，还和他们打了声招呼。他们见到我以后，看上去很高兴，但依然没有机会单独交谈。我在想着德米特里让我保管的那个箱子，那东西现在可能还在他的房间里。这个责任令我心绪不宁。那天下午我已经打过电话到法国使馆，发现他们已经联系了伏尔科夫所在的哥伦比亚广播公司香港办事处主任，也已经通知了他在巴黎的母亲和妹妹关于他死亡的事情。他的尸体将被空运到巴黎埋葬。但没有人记起他的个人财产，而电话另一端的那个疲惫的男性声音强烈地暗示，在金边目前这种局势下，他们有更要紧的事情需要关心。因此我感到可以自由地执行德米特里的遗嘱。但是我希望迈克和吉姆能跟我一起去他的房间：我不想独自打开那个箱子。

这件事也得放一放，因为一场感情戏十足的记者晚宴正在玉皇庙等着。那天晚上没有酷丝酷丝，只有白酒，而且变成了一场伯爵的守灵夜。很奇怪的是——或者一点都不奇怪——受影响最明显的人竟然是特雷弗·格里菲思。

酩酊大醉之后，他站起身来，很有威严地大喊着要求安静，他眼圈发红，黑色的眉头皱起来，黑色的胡须张扬着。“德米特里·伏尔科夫是个好兄弟，”他说，“除此之外，还能说什么呢？”然后他背诵了一首《不愿温柔地走入那良宵》，用他最动听的威尔士低音从胸腔里吟诵着。

不知道是什么原因，从那时起，我一直能看到铁三角战役中的伏尔科夫，就是朗福德头部中了弹片的那次，我看见德米特里从桔色的

背景中跑出来，我一开始还以为那是大火。在接下来的许多夜晚，当我在梦乡的边缘徘徊时，我会不断地看到这个意象：他从大火里向我跑过来。

快跑，伯爵，我会说，似乎对我来说，如果他能撑着跑下去，他就能跑回生活中来。

我、迈克和吉姆在宵禁时分回到皇家酒店。迈克答应去德米特里的房间，但吉姆自认太疲倦而请求告辞。他累坏了，事实上，朗福德也是。

经理很干脆地让我们拿走钥匙。他保留着伏尔科夫和吉姆·冯的房间，抱着他们会回来的希望。房间在三楼的正面，与我的房间很类似：大小和一间小餐馆差不多，同样的红砖地面，一张宽大的双人床上铺着厚厚的垫子，一个法式衣橱在呻吟作响，衣橱是深颜色，很陈旧，门经常打不开。我们进去的时候，里面光线暗淡，空气令人窒息。我们打开风扇和床头灯。一件白衬衣和一条浅蓝色棉质裤子挂在椅子上，随意地搭在那里，一双凉鞋放在床边。这些被永远抛弃了的物品发出无声的令人感到恐怖的声音。它们比任何事物都更明白无误地昭示了德米特里的死亡。

哦，上帝，我说道。但迈克一句话也没有说。

再没有其他更多的东西可以显示这间屋子曾经住过人。桌子上有一小堆书和纸张，个头很大的奥里康录音摄影机，几个胶卷盒，一台瑞士纳格拉磁带录音机。阳台下面是汽车道，通向阳台的百叶门关着，我们将它打开，放了些空气进来，同时也将战争的咕哝声放了进来：城外的炮火和火箭弹的射击，声音听上去比一个月前更近了一些。

我看着床下，伏尔科夫曾说过箱子放在那里。箱子确实在那里，在靠近床脚的地方，我将它拉出来：那是一个很小的涂过漆的木箱

子，很像是一个旧式的弹药箱，黑色的金属搭扣，用挂锁锁住。我撕开装着钥匙的信封，迈克在一旁看着我。正如德米特里所说的，里边有一张纸，上面写着一个名字：琳达·霍姆斯特姆，还有一个位于华盛顿的地址。

我将箱盖推到后面，迈克和我并肩坐在箱子旁的床上。我开始翻动里面的东西，而他没有亲自动手的意思，只是坐在那里看着我，眼皮耷拉着。很显然，他非常疲累，他的每一个动作都很费力，我开始为没有让他上床睡觉而感到内疚起来。

我的一生都在箱子里，伏尔科夫说过。好了，这里是他的一生，就这么多东西。

他的遗嘱放在顶上，那不是一份正式的法律文件，只是两页用打字机打出来并签过字的纸，时间是六个月以前，由他的哥伦比亚广播公司在香港的老板作为见证人。扫过第一页，我看到他将一切都留给琳达·霍姆斯特姆。这意味着他的所有积蓄：大约五万美元的数额。他没有什么值钱的财物。没有多少能拿上台面的，我想，他就这样冒了几乎半辈子的险。

“上帝，”迈克缓慢地说，“给她了！可是这位女士抛弃了他：她与他离婚了。他为什么要把钱留给她？”

伯爵是那种要么寡情，要么痴情的人，我说。

他用询问的眼神瞥了我一眼，但没有发表评论。我转过头去，看着箱子，从中取出四张人物照片。

第一张是镶了镜框的黑白照片，里面是一位三十七八岁的金发女士。她的目光正对着镜头，脸上的笑容让我们感到很放松，灰色的眼睛在那张脸上摆放得恰到好处，但眼神穿透了我们的身体，凝视着我们一无所知的远处某个地方，我们没有权力知道那是什么地方。这一位，我毫不怀疑，是他的“明尼苏达甜心”：一个斯堪的纳维亚裔的美国人，她的美属于很单调的那一种，脸上显露着没有想象力的聪明。她不会对

她认为不重要的事情感到紧张，我想，当然这张脸一定会对德米特里的毫无节制报以蹙眉。

其他照片里很显然都是伏尔科夫的家人。一个看上去很敏感的中年男人，留着修剪得很整齐的金色胡须，和德米特里一样的嘴巴，一副满脸忧郁、精忠报国的表情：这是他的父亲，我认为。一个温雅的大骨架子女人，穿着三十年代那种正式的无袖长袍：毫无疑问这是他母亲年轻时的照片。最后是一张没有镶边的深褐色照片，里面是一个穿着十九世纪西服、翻领上挂着勋章、并且打着领结的男人。胡须剃得很干净，却留着很长的络腮胡，脸上则是十九世纪时叫做“帝国风采”的表情。令人惊讶的是，这张有着浅蓝色眼睛的面容和德米特里极其相似，除了下巴更厚一些。照片背面是用西里尔语写的铭文。我肯定这是亚历克西斯·伏尔科夫伯爵，于是我把我的想法告诉迈克。

他拿过照片，仔细地研究了一番，他的沉默显得很压抑。“贵族，”他终于开口。“他们现在还有什么用？我猜想这位祖父是德米特里问题的根源。”

我继续翻动箱子。

几个信封里装着零散的照片。一尊中国式的人像玉雕，从外观上看去，很久远也很值钱：可能是个女财神。有几本书，其中两本是俄文，来自上一个世纪：普希金的作品，以及托尔斯泰的一个短篇，短篇的名字是西里尔语，我无从知晓。插图版的《哥萨克人》。还有法文书：阿尔贝·加缪的《局外人》，波德莱尔的诗集。陀思妥耶夫斯基的英文版《群魔》。还有许多对任何人而言都没有什么明显价值的小饰物。最后是书信：只有两叠信。

有两封是琳达·霍姆斯特姆写给德米特里的信，日期是两年前，还有六封是他写给琳达的，全部都是很多页的长信，装在没有封口的信封里，写上了地址但没有邮寄出去。我拿出其中一封，看了几行以后，不愿意再读下去。她应该读一下这些信，现在。

我合上伏尔科夫的箱子，发现迈克仍然在盯着我看，他坐在床边，双手虚扣在两膝之间。我认识他这么多年以来，这是我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看到他眼睛里的泪水，我有些慌乱。在我看来，他看上去每一刻都可能体力难支，我猜想，此前他一直没有时间去伤心。伤心才刚刚开始。

他站起身来，向外朝着百叶门之间的小阳台走去，一边走，一边抽动他的鼻子。过了一会儿，我跟着他出去，我们站在夜晚厚重的温热里，低头看着下面的车道和远处莫尼旺大道灯火下的夜景。多亏我们俩都是澳大利亚人，我知道如何判断他的沉默，知道该让他的沉默保持多久。

终于，他很突兀地说："我和李晶之间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我诧异地看着他。我没有认为你们之间有事，我说。他为什么要告诉我这个？

"我有一个念头，这件事可能一直在困扰着德米特里，"他说。

好了，现在你知道了，我说。德米特里的心里只有一个女人，她占着那里的位置。

他用一种极不寻常的眼神看着我：一种辩护的眼神。"能不能给我一根香烟，哈维？"

我摇了摇头，他忘记我不抽烟。

"狗屎，"他说，"你为什么不带上烟？"

他咧开嘴朝我笑了起来，然后转身将前臂靠在栏杆上，紧握着拳头，毫无表情的长脸朝着黑暗中看去，不时地能听到炮火在黑暗里响起。当他终于开口时，单调的声音波动着，情绪显得很激动。

"德米特里是我的兄弟，"他说道。"我想，他的死是我的错，哈维。是我劝他到磅湛去的。"

不，得了吧，我说。不要这么想，雪。是德米特里选择了去那里，这种事情他做过一百次。你没有强迫他去。

但他继续盯着黑暗，没有应声。

这一次，我为他是一个沉默寡言的人感到高兴。

在此以后，他和李晶的交往很快就正式开始，这一点你可能已经知道。

我的印象是，对于朗福德来说，她化身成了柬埔寨。

你可能会觉得这种想法很奇怪、很情绪化。好吧，或许如此。但是我这样理解，雷，我们爱一个人，只有当这个人是另一个事物的一部分时，才能爱得彻底。而这个事物必须是我们在遇到所爱的人之前就已经爱上了的，或者准备爱上的。当我们在梦里见到所爱的女人或男人时，它其实是这个梦的一部分。你明白吗？一处地方；一段过去；一个国家；一场依稀记得但不属于我们的、让我们愚蠢地为之痛苦的生活。我想对于朗福德来说李晶就是这样的。

而这个特约记者是一个爱国者的事实，更加剧了这种感觉。她这样的爱国者在西方已经过时了：献身于她的祖国和事业，如同某个情节剧中的女主人公一样，发誓要为死于敌手的父亲报仇，而她的敌人却最终会掌握她的国家和人民——那些人民的苦难不会随着战争的结束而结束，相反，他们的苦难会在一个由黑衣“他者”统治下的充满忧愁的领土上更加可怕地重新开始。

在某种程度上，吉姆·冯是对的：迈克的表现让人觉得他似乎以前从未谈过恋爱。或许他确实没有。或许他在即将步入中年的时候才刚刚开始学着恋爱。这种事情的确会发生。无论如何，在接下来的两年里，直到城市沦陷之前，他们几乎没有分开过。她搬到他在旧市场附近的寓所与他同居：这么做对于她那个阶级的柬埔寨年轻女性来说是一件非常严肃的事情。她再也不可能和一个柬埔寨人结婚，她的未来和迈克绑在了一起。

他在我们任何人面前都很少提起她——除了他们会在合适的时机结

婚以外。我们还不至于笨到试图和他谈起有关她的话题。他的声音和表情都让这个话题成为一个禁忌——她成了一个遥远的生物。

2

录音日记：朗福德

磁带 44，1973年5月10日

——今晚大约七点半时，正下着雷雨，她过来了。雨季来得比往年要早：从昨天起，我和吉姆回到金边以后，雨下得越来越猛烈。

——我正在寓所里的藤条沙发上坐着，闷热的高温下，汗流浃背，我没有穿衬衣，抽着烟，喝着白兰地，什么事也不想做：在想伏尔科夫。自从他死了以后——其实那才是昨天的事情——我的脑子里仍然出现一些很奇怪的事情。

——我的脑子里不断出现德米特里的一些琐事。他拍摄胶片时蹲着的样子；我们一起喝饮料时他谈论起音乐挥动双手比划着的样子。我不断地听到他的声音在说“上帝啊”和“事实上”——带着吞音。我想让它停下来，但它不愿意，无论我喝上多少白兰地都不行。他在我脑海里朝我笑着。

——雨下得更大了，似乎要淹没已经发生的一切：淹没我所做的一切。下午的雨在继续，轰炸也在继续。一切都来了。第一次，红色高棉没有在雨季来到时撤走：他们在大雨和泥泞中作战，希望拿下这座城市。因此 B-52 在继续轰炸，地点很近：爆炸声从暴雨和响雷的怒吼里传过来。别的什么也看不到，只有红色的泥水和毁灭的村庄，在外面的乡村里，所有的一切正在被摧毁。柬埔寨正在被摧毁。

——今夜和晶第一次来的时候很像。除了下雨以外。

——萨瑞像个褐色的小雕塑一般蹲在中式餐具柜上，朝我看着。房间里没有开灯。从通向阳台的门朝外看去，在市场围栏那边，高棉商贩的油灯模糊不清，在雨中颤抖。起风了，雷声更加密集。靠着阳台的棕榈树顶上，雨水向下流着，婆娑的叶子像上岸的绿色的鱼儿一样蹦跶着，闪着亮光。

——就在此时，她来了。我的房门一如既往地开着，她和以前一样从我身后走进房间。

——后来她告诉我，她和我说过话，但在雷鸣声中我没有听见。等我意识到她来的时候，她将一根冰凉的手指放在我光溜溜的肩上。我以为是萨瑞沿着沙发背来到我身后：是它的爪子。转身看到晶，我站了起来。她转到沙发正面，在黑暗中一言不发地看着我。那样子似乎是在指责我做了什么事情，只是她的表情不太像在表达这个意思：更像是她在提问。

——她过来是要我解释德米特里的事情，我想，她会责骂我的。一把锤子在我心中一下一下地敲下来，因为她让我吃惊，因为她来了这里。她的头朝后仰着，一眼不眨地盯着我的脸，她走到我面前，抓住我的双手。我们俩谁也没有说话，我并没有想过要碰她，却发现自己抱着她。她似乎想要滑走。她的身体很轻，但很明确地抗拒着我。

——我们长时间地吻在一起。她嘴唇张着，她的口水一时间搅在我嘴里，一种电击的感觉越来越强烈，如果我不松开她的话，将会一直持续下去。这种电击是致命的：我们之间的一切都改变了，包括遥远的未来。我听到一只蚊子在嗡嗡叫着，飞到我肩头，开始吮吸我的血。我没有理它，而是看着她。叮咬也是正在发生的事情的一部分：是同一个性质。

——吉姆·冯说你会在这里。你还活着，她说。但是瘦了，瘦了，迈克。

——她没有笑。她的眼睛盯着我的眼睛，似乎如果看得时间够久的话，她就能将一切从我的头脑里全部抽出去。

——是的，我还活着，我说。但德米特里死了。对不起。

——但她没有听懂。

——我也很难过，她说。他和你这么长时间以来都是好朋友。我想你爱他。

——是的，我说。我想你也是。

——她转过身去，摇了摇头。她从鼻孔里吸了一口气，吸气的声音很清楚。然后她说道：他是一个亲爱的朋友，但是你知道我不爱他。我爱你，爱你。你还活着。

——她看着门外雨中的光线。对不起，我说了这样的话，她说。但是我已经说了，请别介意。当人们说你失踪了，我想我快要疯掉。我相信是红色高棉的人将你带走。我姨妈和姨夫觉得我脑子出了问题。我不想看报纸，不想工作，不想吃饭。就在昨天有消息说德米特里死了，但你和吉姆还活着。可是我不能去机场和皇家酒店，和那么多人一起去接你。我暗地里为德米特里哭泣——然后我等到没有其他人的时候来见你。

——我从一把椅子上抓起衬衣穿上，然后走到餐具柜旁，找了一瓶法国白兰地。萨瑞还躬着背蹲在柜子上。晶走过来站在那里轻轻敲打着它，侧眼看我倒了两杯酒。萨瑞眯起眼睛，开始咕噜咕噜叫着。

——它喜欢我，晶说。

——我们俩都喜欢你，我说。我递给她一杯酒。一口气喝下杯中的酒，又倒上一杯。我的双手在颤抖。

——她也飞快地喝掉手中的酒，将杯子递过来。我倒酒的时候，她再次看着我，长长的上唇抿下来，盖住了牙齿，她的表情中满是疑问：那是她开玩笑时的表情。这么说，你喜欢我，她说。一个喜

欢所有人的人是不会爱上任何人的：那就是你。

——不。我爱你，我说。

——现在我终于说出来了。我走上前去，低头看着她，但没有碰她。她也看着我，眼睛睁得更大。眼神里没有挑逗，也没有欺骗：如同夜里纯净而乌黑的玻璃。我们俩之间相距仅仅数英寸：我能够感受到她的体温。

——但是今天晚上我在想念德米特里，我告诉她。今夜我无法不想他。想起他，我感到难受极了。我应该感到难受。

——她摇了摇头，看着我。不，她说。不，你不应该感到难受。

——我抓住她的手，将她引到沙发上。又是一阵响雷。萨瑞从餐具柜上跳下来，躲到柜子下面，晶大笑着。她呷了一口白兰地，头偏向一边，看着我。然后我们俩都看向外面的雨、市场里的灯，以及棕榈树来回摆动的树冠。某处的水管里，流水发出汩汩的声音。那里的一切都已经改变，灯光和暴雨属于其他地方：某个比金边要更加奇异的地方，某个我们正在朝它走过去的地方。

——你想谈谈发生了什么事情吗？她问道。

——不，我说。今晚不想。但那都是我的错。

——我告诉她是我让吉姆·冯和伯爵跟我一起去磅湛。

——她一只手放在我肩上，温柔地揉着。你坐在这里就是在想这件事。你因为这个原因而悲伤，她说。但是你错了，那不是你的错。每个人做事都是自己的选择。德米特里并不是必须要去磅湛。

——我们坐在那里，长时间地沉默着。西方女人在这时候会有很多话说，但她再也没有说话。我能感到她靠在我身上，虽然没有接触，但她的身体散发出暖暖的温热。然后她说，那么你现在要怎么做？在红色高棉进城之前离开柬埔寨？

——不，我说。我要留下来。

——她若有所思地静静地坐着。过了一会儿，她点了点头，说

道：很好。那么我们就能在一起。现在我必须走了。我姨妈和姨夫在等我。

——不要走，我说。

——不，她说道。今晚你为德米特里而难过。休息吧。我们后天见面。

——她离开是正确的，她了解我的心思。因为德米特里的原因，我们今晚不得不分开。但当我再次一个人在这里坐下来时，我所想念的全部是她，后天我会见到她。

5月12日

——六点钟：刚刚从战场上回来。雨停了：又是傍晚才来的一场暴雨。雨后的味道从阳台上钻了进来：那是泥浆和水沟的味道，混着花香，从市场那边传过来。

——我等一会儿要去买一些花来迎接她。再过大约一个小时，她就要把她的东西搬到这里来。她说不知道萨瑞会不会嫉妒。我不由得想笑，在房间里不断地走来走去，无法安静下来。像个小孩子一样。

——雨来了。李晶也来了。

——我的双手沾有稻田里的水的味道，我不想擦去。

——我们约好在皇家酒店里喝咖啡：就这么简单。但刚一坐下来，她就要我带她上前线。

——刚开始，我说我不会的。

——可是我以前和德米特里常去，你知道的，她说。她穿着牛仔裤和军用衬衫，带着一部尼康：准备好要出发。

——听着，我和德米特里不一样，我说。我是单枪匹马地工作。以前我拍胶片时，我甚至从来不喜欢带上录音师。我不想为其他人

的生命负责：尤其是一个女人。尤其是你。

——她撅起嘴唇。上帝啊，这么老套的男人，她说。水牛小子！

——此时是九点钟，我们坐在花园和游泳池上方的露台里。太阳很耀眼，有人在晨泳，有人坐在太阳伞下面。一切正常，气氛很愉快：似乎这座城市并没有处于战争之中。她突然伸出手来，放到我的手上。她平常大声说话的声音变得低沉起来。

——你不会失去我的，她说。我足够机灵的。你今天去哪里？

——我告诉她我要沿 5 号公路北上，朝乌东方向去。红色高棉似乎正从那里撤出，我听说可以安全地去报道第五大队的包围行动，那里可能会有一些不太激烈的战事。现在大部分的其他公路都没有希望开车过去，但政府军在大米路上做得还不错，看上去这条路快要被打通。

——所以那里不太危险，她说。她笑着，知道这种话从来都不是真的。而且他们还有大量的空中支援，她说。所以请带我去吧，迈克。我只要为我的报纸搞到一篇新闻，自己拍几幅图片就可以了。如果情况太复杂，你可以丢下我自己去。我知道你的工作。

——我告诉她不行，我不能这样做。她会送掉小命的。

——那么算了，不要紧，不要离开我，她说。我们待在一起。你不应该这么快又出去：你应该休息。所以如果有什么事的话，最好我也在身边。

——她朝一边昂着头，装作很严肃的样子：但她的严肃永远都不会持续太久。我们一起大笑起来，她知道她赢了。一个矮小而慈祥的华人侍者站在一辆手推车边上伺候着，穿着白色夹克，朝我们微笑，似乎听懂了我们的谈话。

——你为什么想这么做？我问她。你的那家报纸是不报道前线发生的真实故事的。他们只想要你编个好新闻。你在这里写就可以了。

——好了，那并不是我想去的主要原因，她说。我想体验一下战斗。

——我问她为什么。

——我仍然相信我们的军队能够打赢，如果美国人帮我们的话，她说。但是那么多人说红色高棉很快就要封锁湄公河。那样的话，我们就输定了，你知道的。如果他们取胜，我想做好准备。我想熟悉战斗。当尚德拉少校在边境上成立抵抗力量时，我想加入进去。

——但这不应该是你提供帮助的方式，我说，你受过教育。尚德拉不会希望看到你做这样的事情。还有其他更好的方式。

——或许你说得对，她说。但或许到时已经没有太多更好的选择。我会使用枪——我父亲教过我。我们一些农民的女儿和男人一样走上战场，为什么我就不能呢？

——我坐在那里看着她。她仍然抓着我的一只手，但她现在的眼神很严肃。华人侍者微笑着，似乎在等着听我的答案。我今天带你去，我说。但是如果情况太复杂，如果士兵们节节后退，我们必须掉头就走。

——她的笑容又回到脸上，仿佛我在邀请她去参加一个晚会。

——就这样我们开着黑贝西沿着大米路向前奔去，就我们两个人。太阳躲了起来，但雨还没有落下来。沃拉没有跟我们一起：我自己开车。或许并不明智，但我想和她单独在一起。我们顺着河岸开车，穿过城市边缘的渔村，那里有一些浮动的小房子，然后来到稻田中。

——我喜爱一年中的这个时节，雨季刚刚开始。淡绿色的稻秧在水田上拉起一层薄膜；万物开始复苏。女人们弯腰插着秧苗，神色平和，在如此靠近城市的地方，似乎远方的声音并不是真正的炮火声。粉红的、紫红的荷花和风信子正在路边的水池里绽放。柬埔

寨开始到处注满了水，波光粼粼，倒映着蓝天和五月的云团。黑白相间的苍鹭在我们驶过时从路边飞起，小男孩们在赶着雄赳赳的黄褐色的鸭子。一切都被冲洗得焕然一新。我的生活因为晶的缘故也焕然一新。我们俩不知所谓地放声大笑着，仿佛我们喝的是白兰地，而不是咖啡。

——谢谢你带上我，她说。一直朝马德望开：让我带你回家。

——等战争结束以后吧，我说。等那时公路重新开放。

——等战争结束以后，她说，一只手抓住我的胳膊。

——在前面西北方向的地方，低矮的青山似乎在等待着我们：我发现她在朝那里看着。

——又开了几公里以后，我们来到第五大队的包围圈，就在一个被轰炸过的废弃的村庄里，这里是一片开阔而平坦的乡村。房屋的屋顶上到处布满破洞，或者以很可怕的角度斜倒在柱子上。一群高棉难民从我们车旁经过，有人推着手推车，有人赶着猪，还有人骑着自行车，朝金边涌去。

———一场战斗正在进行中，但当我们走出汽车时，发现情况看上去非常平静。第五大队在这里有许多辆卡车和人员装甲运输车，还有好几百名士兵。前面是一座被摧毁的黄色法国别墅，它的附近有一群红色高棉人正在挖一条浅沟。透过窗子能看到天空，浓烟从房子上方升起。红色高棉不时地会发射一阵迫击炮弹，但射程不够远。非常寂静，甚至有些无聊，这样的遭遇战通常总是这样。

——我认识这里的指挥官，他很可靠。他说他们在人数上占了优势，和敌军相比大约是十比一的比例，他很有信心将他们击退。所以我得到他的允许，在这里留下来。李晶四处跑动着，用她的尼康拍一些士兵的照片，一边和他们交谈。形势看上去很正常：不会出现什么意外。但半小时以后，情况发生了一些变化。

——对方的迫击炮开火频率开始加快，而且机关枪也响了起来。第五大队用迫击炮和火箭弹予以回击，一些士兵开始移动到稻田里，在堤坝后面隐蔽起来。由于李晶的原因，我开始考虑撤退到汽车里去。但看上去待在车里也不一定能保证安全，我告诉她最好在这里和士兵们待在一起，在稻田里隐蔽起来。

——我们沿路跑回来，进入水田，我们的位置距离士兵不远，但只有我们俩在一起。稻田里的水大约有两英尺深。我们一开始躺在一处堤坝旁，但是后来迫击炮火变得密集，一枚炮弹在距离我们很近的地方爆炸，溅起的泥浆像脏雪一样弄了我们一身。我手里抓着晶，拉着她和我一起沉到水田里，我们的照相机仍留在堤坝一边的沟槽里。

——我们半个身子潜在水中，头俯下来。她在轻微地发抖，但那可能只是因为巨响的缘故：此刻我发现，她从来没有恐慌过。她是战士的女儿。

——接下来我听到螺旋桨飞机的轰鸣声。朗诺军队得到了空中支援：两架小型的T－28，美国人淘汰后赠送给柬埔寨空军的轻型战斗机。和往常一样，它们搜索着桄榔树顶，卖力的高棉驾驶员几乎贴着地面飞行，寻找他们的目标。很快我们听到炸弹的响声，一片黑色的浓烟在空中升起。

——我们俩手拉着手，没有说话，呆呆地看着堤坝上高大沟渠的桄榔树。过了一会儿，迫击炮火停歇下来，一切又安静如初。我从堤坝顶部看出去，从红色高棉人挖浅沟的地方冒起一股柱子一般的黑烟，两架T－28正爬升着飞走：它们命中了目标。雷雨云在地平线上滚动：雨又要来了。

——结束了。政府军士兵正在将他们的伤员抬上卡车，其他人坐在人员装甲运输车里朝红色高棉的阵地移动。我知道我应该钻出水田跟着士兵们去拍摄，但今天我不想去。我滑回晶身边，胳膊搂

在她身上。哪怕只是抱着她，也让我又一次感觉迷醉。

——幸好他们有空中支援，她说。看到了吧，你没有必要担心，我很好。她朝我微微来了一个狡黠的笑容：但我能感觉到她仍然在发抖。

——我们继续彼此看着对方。柔软的泥浆，稻田里褐色的温润的水：如同在洗澡一般。这里只有我们俩：周围五十码的范围内没有士兵。豆大的雨滴开始落下来，在水里溅起水花。我伸出手捧着她的脸，身体上沾着泥浆，被雨水冲洗着。她的葱绿色衬衫已经发黑：泥水混着她自己的汗水。滚雷响过，大雨倾盆而下。

——水：柬埔寨就是一片泽国。成千上万亩的土地开始被淹没；稻田和丛林被浸没；鱼很快就会在水底森林的树上开始繁殖——大量涌现在稻田里。柬埔寨是水，而晶是柬埔寨。她的嘴伸过来：里面的口液。我们扭动着，抓紧黑乎乎的衣服。如同水里的鱼一般。当我将她半拖出水田放到堤坝旁的斜坡上时，我身体也在发抖。晶。在平滑的红色泥浆里闪动着金光，胸脯对着天空，闪亮着，滴着水。身体的毛发如同一束束又细又黑的丝绸：裸露着的山洞和神秘的果实。我跪在她身前的水里，如此完美的一幅图画。稻田里的泥水、雨水，还有她身上的汁液：只是因为雨吗？

6月5日

——房间里。午睡时间。两点刚过：炎热中一片无边无际的安静，城市几乎已经停止运转。这是苗圃工人以前喜欢的时间。

——我们将百叶窗关起来：银白色的阳光从百叶条中间隐约透射进来。我们告诉对方我们会在这个房间里飘走。

——我们俩像雕塑一样躺着，从头到脚都湿透了。萨瑞躺在我们中间，嗅着我们身上正在变干的水沫，突然震惊地瞪起眼睛。我们哈哈大笑，它恼怒地跑开。

6月6日

——房间里有一种以前从来没有过的香味。

——我从市场里买回来的菩提树花，被她放进四处摆着的花瓶里：这是她最喜欢的花。她的香水和化妆品放在五斗柜上。在动作迟缓的老风扇下，所有的香味都在空气中荡漾。光线也在荡漾，反射在满是污垢的蓝色墙壁上，仿佛我们身处在水下。

——你为什么一直不结婚？

——我告诉了她。告诉她所有的事情。

——她裸身坐在床中央，双腿交叉，在那里听着。她听得入了神。她大腿中间黑色的丝绸三角如同浅赭色花瓶上的一幅图案。

——你为什么爱我？她朝我一皱眉，警告我要说真话。

——我想我以前没有爱上任何人，我说。我只是爱上了我认为是爱的人。认识你之后，我知道爱才到来。

——她像个小孩子一样骑到我身上。

6月8日

——很小的事情也能让她开心，即使她比我受过更好的教育。昨天，我戴着一个在市场上买来的猴脸面具走进房间：一个很无聊的玩笑，但让她笑个不停。

——今天她将克劳丁的照片转过去对着墙壁，撅起嘴唇，斜眼看着我。不想再看到这个越南籍法国女人盯着我们，她说。是时候让她走开了。

——她永远是个朋友，我说。许多年前，她为我做过许多事。

——但她还是拉着一张脸。不能再有女性朋友，她说。就算是这个阿姨也不行。

6月9日

——晶赤裸裸地站在窗户前，一只胳膊抬起来，举手将一扇百叶窗打开。她似乎在想着某件很遥远的事情，嘴唇垂下来。我从床上看着她。一缕炽热的光线被放进来，像曳光弹一样触摸着她的身体：她举着的胳膊和一只乳房如同一株闪光的杏树，而她的乳头像是一颗深色的李子。呈扇形散开的黑发垂落到脊柱底部：头发看上去很重，她几乎直不起背来。她赤裸着，即使已经站直了身子，她的身体看上去依然很小。在我眼里，她的身体非常完美，但比例其实并不协调：细长的腰身，然后是丰满的臀部；双腿比较短。

——你什么时候给我们生个孩子呢？

——我并非有意要说这句话，但我的声音里说出了这些词，我很惊讶地听着我自己说这样的话。

——她很快走过来，坐在我身边：眼神凌厉，眼睛里有泪水，好像被刺痛的样子，攥住我的手腕。

——你希望我们生一个吗？

——很想，我说。

——等战争结束以后，她说。等安全了，那时候我会给你生个孩子。

——躺在我身边，她抚摸着我身上的旧伤：手指环绕着伤口转着圈子，就像克劳丁以前那样。

——你是一个真正的战士，她说。你什么时候会放下那部照相机，拿起枪来？

——永远不会，我说。我不想杀人。

——但是你不希望我们失去柬埔寨，她说。你希望待在这里。现在这里是你的家，迈克：这是你说的。你爱柬埔寨，你说的。那么你必须为你所爱的东西而战斗，难道你不知道吗？

——不是拿起枪来战斗，我说。

——她在我身边躺下，头靠在我的肩膀上，声音很温柔。我知道等时间一到，你会和我们一起战斗的，她说。你会留下来和自由高棉游击队一起战斗。尚德拉也这么认为。

——我会继续去抬伤员，我说。我会将照片送出去让大家看看发生了什么事。但是我不会扛起枪。

6月11日

——昨晚晶谈起她的父亲。现在我终于明白她为什么想要战斗，想要我和她一起战斗。我想知道她心中的愤怒是否比她的爱更深。

——大约九点钟的样子。黑暗中，我们坐在藤条沙发上看着门外。宵禁已经开始：车辆的喧闹也已遁去，安静降临这座城市。在我们看不见的某个地方，士兵们吹着哨子，喝令街头的荡游者进入室内。市场里的绿色货摊将百叶窗拉下；街头商贩打起包裹准备在士兵们来到之前离开；油灯渐渐熄灭。

——对晶说了说红色高棉的进攻态势。我今天和比尔·沃去了1号公路，看起来形势很严峻，我告诉她。共产党已经从湄公河两岸发起大规模进攻，占领了许多政府军的据点。看上去湄公河和1号公路之间的走廊地区很快会落入共产党手中。如果出现这样的情况，我说，我希望她答应我将她送到曼谷去。

——但是她摇着头，眼睛睁得很大，她情绪激动的时候眼睛就会瞪得很大。我不会走的，她说。我发过誓要留在这里坚持战斗，直到没有任何希望——或者甚至在没有希望以后也要留在这里。

——我问她向谁发的誓。

——我父亲，她说。我在心里对他发过誓。红色高棉的人杀死了他，我说过等到时机合适的时候，我要想办法和他们战斗。决不放弃。

——但是你父亲是一个战士——他是在履行职责时身亡的，我

说。他一定不想看到你这个样子。他一定希望你安全。

——他不是在战斗中死去的，她说。

——突然，她像一个受到惩罚的小女孩那样弯下腰去，声音呜咽起来。我记起尚德拉曾经谈起过她的父亲，于是等待着。

——我从来没有告诉过你这些，现在我想告诉你，她说。他是五年前死的，那时我十九岁。当时在马德望发生了农民起义：是由红色高棉组织的。那时他们才刚刚开始在乡下组建他们的军队，并且处决了村长。那时候人们对他们知道得并不多。在西哈努克亲王的命令下，起义被我们的武装军队镇压，许多人被杀死。我父亲是其中很重要的一个指挥官。他也负了伤。

——她停顿了一下。仍然低着头，双手抱着膝部，没有看我。一天晚上，她说，三个男人闯进我们家在马德望市的厨房，他们在我们面前——我母亲，两个很小的弟弟还有我——开枪打死我的父亲。然后他们又走了出去。他们是红色高棉的特工。

——她依然没有动，没有抬起头，也没有看向我。除了说些感到很难过之类的话，我找不出别的话可说。我将胳膊放到她肩上，发觉她的身体很僵硬。

——我爱我的父亲，她说。我要让红色高棉为发生在他身上的事情付出代价。我不想看到我父亲毫无意义地死去。这是我在生活中树立的目标。这是我为什么一直没有结婚的原因。

——她将头埋在我肩上。我想和你结婚。但是你必须理解我为什么要和他们战斗。

——我理解，我说。但是为什么要将你自己变成一个牺牲品呢?这么做有什么好处呢?

——她抬头看着我，她的目光让我觉得刚才我说的话很愚蠢。我有什么权利去评价一个亲眼看见父亲被人开枪打死的女儿呢?我只是又一个被宠坏了的西方记者，以局外人的观点来看待这里所发

生的事情。在某种程度上，那件事对我来说是不真实的。她坐在黑暗中，像某个情节剧中的人物一样，说着要为父亲的死复仇的话。但是我凭什么来做评价？这些情绪是她愿意相信的，事实上这些情绪让她的生活分裂。现在，她的许多行为都可以得到解释：甚至包括她的玩笑，其中一定掩盖着痛苦。

——我不想死，我想和你过一生，她说。但是我必须继续和红色高棉战斗——即使他们会赢得这场战争。你明白吗？如果他们掌权，或许你的人会想办法将他们拉下台。我能够帮上忙。

——她在黑暗中看着我，仿佛在期待着什么。

——我的人？我说。

——我希望你将我介绍给你的朋友奥布里·哈德威克先生。

——我盯着她。我曾经向她提到过奥布里，告诉她那时他是如何帮我走上摄影记者的道路——但是我并没有告诉她他是做什么的。其实我应该知道她终究会发现他是一个澳大利亚秘密情报部门的间谍：在金边，大多数事情的真相都会被发现。我问她为什么想要和他见面。

——拜托，迈克，她说道。不要在我面前保守秘密。我从柬埔寨军方朋友那里知道了哈德威克先生。那些人是我父亲的朋友。以前在战争还没有开始的时候，他们在这里和他见过面。他们说他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间谍。他们说他和英国人以及美国人都有联系。我知道他会帮助柬埔寨的，如果时机到了的话。我想见见他：我想和你一样为他提供帮助。

——我不再为奥布里提供帮助，我说。我并不真正信任他。我不相信任何间谍——哪怕是我们这边的人。

——但她没有在听：她已经打定主意要和奥布里见面，什么也改变不了她。我突然有了一个卑鄙的念头：她在利用我。是吗？是，又不是。她爱我，正因为这个原因，她认为通过我去接近哈德威克

是很自然的一件事情。

——而且她认为我也应该这么想。柬埔寨的女人非常实际。

——我会引见她吗？我猜最终会的：这是无法避免的。如果他来了这里，她会打听到。但是我的感觉很糟糕。

6月20日

——昨天，李晶达成了她的心愿。我用了枪，现在一切都被改变。

——我去了茶胶省尚德拉少校那里，那是个被淹没的长满杂草和芦苇的平原地区。他正带领一个连队在扫荡。傍晚时分，我和尚德拉带着他的一个上士走在队伍的前面。突然，一群红色高棉人用突击步枪开起火来。他们埋伏在前面芦苇荡里的一个掩体中，我们事先没有发现他们。

——在那一瞬间，我和尚德拉以及上士三个人被切断。连队其他人就在我们左后方大约二十码的地方，他们有几辆人员装甲运输车提供掩护——但是我们却无法穿过这短短的二十码距离回到他们那里。队伍在开枪还击，但是由于来得突然，他们有好些人被打死。

——我们卧倒在一株老芒果树下，抱紧了扭曲的灰色树根。尚德拉用他的M-16在还击，士兵也在射击，但红色高棉人隐蔽得很好。我开始担心他们会很快发动人海攻势。我没有抬头，没有打算拍摄照片。

——接下来我看到上士站了起来。那是一个很凶悍的高棉老头，一张褐色的脸上饱经风霜，丝毫没有恐惧。他从带子上解下一个手榴弹，拉下弹销，朝着红色高棉的掩体扔过去。在这种情况下站起来是很疯狂的行为，但是柬埔寨人经常这么做。手榴弹扔出去以后，他很快地朝地上卧倒，但还是不够快。从芦苇荡里响起一阵枪声，上士的身体打着旋子，大叫一声，捂住左肋的下方。一大摊血从抓

紧衬衣的手指间溢出来，我不知道他的伤到底有多严重，正打算爬过去帮他一下，这时我听到尚德拉喊着我的名字，看到他指着前面。

——他们冲过来了。他们离开了被上士的手榴弹击中的掩体，从芦苇荡里向我们扑过来，手里端着枪：人数不多，约有十来个人，穿着黑色宽长裤，脖子上围着花格子的格罗麻围巾。他们终于过来了，我对自己说，这些黑色幽灵，我头顶的深绿色芒果叶子此刻看上去非常显眼。

——我们的连队依然从左侧开着枪，两个红色高棉人倒下。但其他人继续前进，相距已经很近。上士安静地躺在地上，双眼半闭着，枪倒在身旁：那是一把 AK-47 战利品。尚德拉斜过身来，捡起枪扔给我，在一片吵闹声中大声地说着，语速很快。

——我想你必须使用这个，迈克，他说。用它！如果他们抓住你，用它朝自己开枪。你知道红色高棉人会做些什么。

——我没有迟疑。拿起卡拉什尼科夫步枪，在芒果树的一条根茎旁卧倒，视线里出现了一个黑色的身影。很久以前，当我们等待战事开始时，为了和士兵们打发等待的时间，我早就学会了如何使用突击步枪，我很庆幸这是一支卡拉什尼科夫步枪，而不是 M-16，我记得卡拉什尼科夫从来不夹弹。感受到枪托放在我肩膀上的分量，闻着机油味，我觉得自己似乎经常做这样的动作。

——我朝视线里的男人开了一枪，但没有打中。我还没有学会控制这支枪。他们此刻几乎已经来到面前，我甚至能看到他们的脸。尚德拉开枪了，我看见一个人倒地。然后我瞄准另一个。那是一个二十多岁的年轻人，一张冷厉的深色面孔，一头乱蓬蓬的头发。我开了第二枪，他张开手，直直地倒了下去。又有两个人倒在地上，其中一个是尚德拉开的枪。接下来我们的士兵终于发动了一阵迫击炮，一个人被炸飞上天，另一个在炸弹冲力的作用下，旋转着朝后退去。

——一切又归于平静，我意识到他们已经没有人活着。我没有感到放松，而是感到一下子泄了气。我做好准备要继续战斗。然后，我恢复了理性，放下卡拉什尼科夫。

——尚德拉朝我笑着，用他的头巾擦着脸上的汗水。毫无疑问，我们很走运，他说：你是个幸运者。

——连队幸存下来的战士开始朝我们走过来，我和尚德拉俯身看着上士。他躺在地上，一摊鲜血浸透了身下的土地，眼睛半闭，牙齿间咬着他的护身符佛像。他已经奄奄一息，声音低沉地说了几句话，脸上似笑非笑。尚德拉抬头看着我。

——他说他看到她了，他说。女士。

——我问他什么女士。

——死神女士，尚德拉说。在这个时候，他们许多人都会看见她。他们说她很温和很和蔼。

——医务员过来将上士挪到担架上，尚德拉站起身来，开始下达命令，一部分士兵跑过去检查红色高棉的死者和伤者。然后尚德拉转向我，突然握住我的手。他笑着，将我的手攥得紧紧的。

——我们依然站在这里，你和我，他说。我知道有一天你会拿起枪，迈克。现在你是我们中的一员。现在你已经是一个战士。

——在那个时刻，无论这是好事还是坏事，我觉得他说的话是对的。我们一起战斗过，保卫了我们的生命，我和他，我们之间有了一种和其他人不一样的关系，这种关系还会加深。某一天，我会和他一起为柬埔寨而战斗：这一天一定会到来。

——人员装甲运输车的马达开始发动，士兵们放松地说笑着，战斗过后，一切仍旧是老样子。但一切也都已改变。

五　沦陷

1

哈维·德拉蒙德

此时离金边和西贡沦陷还有两年时间，我的生活也在上演着双城记。在此期间，朗福德开始在人们的视线里进进出出。

澳大利亚广播公司安排我现在常驻曼谷，丽萨也搬来和我住在一起。我把去越南和柬埔寨的时间做了平均分配，但我并不是一直在印度支那进行报道。因此我并没有和迈克保持着不间断的联系：期间有一些空白。我可能会有几个礼拜在金边看到他，然后又是几个月见不到人。或者有时候我会在西贡碰到他，他去那里为他的美国新闻周刊做事。随着柬埔寨局势在一九七五年初的几个月里接近明朗化，我开始怀疑自己是否真的了解他。

在那年的二月，我每天晚上躺在皇家酒店的床上，听着远处红色高棉的炮火声，毫无睡意。我在想还有多长时间我就会登上从波成东机场离开的最后一班飞机——有时候我想我是不是还有机会登上航班。

现在的金边是一座被敌人包围起来的孤岛。这个城市能坚持如此长的时间实在是不同寻常的事，然而它的确做到了，而且更加不可思议的

是，它仍然未失去它的魅力。大多数时间里，它仍然装着这里没有战争的样子，仍然为我们之中那些有能力买单的人提供旧日的各种享受。夜总会和法国餐厅生意兴隆；下午的时光依旧慵懒；皇家酒店游泳池边上的人群照旧有白兰地和香槟酒供应。然而，红色高棉每年的干季攻势已经全面展开。

他们包围了政府军在乡村里剩下的最后几个据点，也将金边包围起来。政府军士兵带着绝望的勇气战斗着，但共产党人此时距城市边缘仅仅十五公里。他们的火箭弹从沼泽地呼啸着向南面飞过来，杀死、杀伤郊区的平民：那些正在面馆里吃面条的人和正在上学路上的孩子们。供电也变得时断时续，如同噩梦里的日光一样；湄公河终于被完全封锁起来；最后一艘来自西贡的物资供应船穿越岸边的炮火，将货物卸到金边码头。但是美国人继续将物资空运进来，乐观人士在谈论雨季到了以后会有一个暂时的缓和期。没有人相信末日真的会到来，即使末日就像城市上空的雷雨云一样咄咄逼人。空气中有一种虚假而疯狂的平静。

从那时候起，我开始留意到朗福德的变化。以前，他的秘密生活只处于外围，那是他性格边缘的东西。而现在，在我看来，它已经掌控了他的生活。

我第一次为他感到担心是从我与年轻的罗杰·克莱顿的一场谈话开始的。

我在邻近邮局广场的电信大楼外偶然碰到克莱顿。当时是星期一下午大约四点钟：正是午睡结束的时候，城市依旧在高温中昏昏欲睡。这是在相隔大约一个月左右的时间以后，我第一次回到这个国家，来这里是为了通过这里的无线电话将一篇新闻发到悉尼的澳大利亚广播公司。我和克莱顿一边对着稿子，一边朝广场走去。

广场上几乎没有什么人：邮局边上的大红色凤凰木在太阳下不堪忍受地灼烧着；几个三轮车夫踩着吱呀作响的车子缓慢地骑过。我们穿过

马路的时候，一辆柬埔寨军用卡车呼啸而过，克莱顿扮了一个鬼脸。

"看看他们，"他说，"他们现在从大街上强行拉人去当兵。完全失去了意义，哈维，是不是？美国佬的空运救不了他们。什么也无法拯救他们。"

他斜视着我，眼神不再像他两年前那样新鲜和热切。他那张平凡的脸上满头大汗，现出皱纹，我猜测他很快要被这里的高温烤化，来这里的许多记者都是这样。

"军方的一些厚颜无耻的美国佬仍然在采访中声称政府军能够保住城市，"他说，"上帝。他们在骗自己，还是在骗我们？"不等我回答，他突然问道："你最近看见迈克·朗福德了吗？"

我说今晚我会见到他。

我们正在穿过拉塔维那餐厅前面的人行道上放着的桌子，在那里坐着一些法国使馆的人和几个外国记者，喝着咖啡和法国白兰地。克莱顿双手插在口袋里，从一边打量着我，神色有些奇怪：那是一副不以为然的、甚至一本正经的样子，仿佛将要透露有关某个贪婪或腐败的家伙的消息。

"朗福德这个人似乎不愿意接受这里的结局，"他说，"太奇怪了。事实上，是对它非常担心。"

迈克在这里投入了很深厚的感情，我说。他把这里当作是他的家。

克莱顿摇了摇头。他的神情告诉我，事情没有这么简单。他似乎下定决心要谈谈这件事，我还记得他对朗福德是多么崇拜，我想，现在我要听到他分析偶像的某些缺点了。罗杰年轻时，曾经狂热地对一切不加批判地接受，但近来却变得热衷于下结论，这让我感到颇为讨厌：许多记者都经受过这种苦恼。

"迈克十分清楚地知道朗诺政府完蛋了，"他说，"但是他似乎和他的朋友尚德拉领导的一个组织有着非常密切的往来——尚德拉已经被提升为上校。我猜测那可能是重新整编的老自由高棉，准备在朗诺被打败

以后卷土重来。反抗红色高棉！简直是痴心妄想：上帝啊。但是你一定已经听说过这些关于朗福德的传言了吧？”

迈克是我的朋友，我说。我不听信传言。

但克莱顿没有理睬我的语气。“你知道，我也将他视为一个朋友，”他说，“而且还是个了不起的战争摄影记者。这一点永远不会改变。但是，伙计，他正在丢掉他的职业精神。”他向四周看了看，似乎担心我们的话可能被人听到。“你可能已经听说了，”他说道，“他们认为他在那边的战场上拿起了枪。他并不总是在拍照，他在战斗，伙计。”

我停下脚步，面对着他。我不相信，我告诉他，我那时的确不相信。

“听着，这个消息是从好几个渠道传来的，”克莱顿说道。“一个《纽约时报》的记者在1号公路上靠近达克茂的地方遇到他带着一个排的朗诺士兵，那里仍然是政府军的地盘。他们刚刚从一场交火中回来，迈克拿着一支M-16；他看上去好像是个头领。‘上帝啊，’那位时报的老兄说，‘你怎么会拿着一杆枪呢？’朗福德的回答是：‘我们遭到袭击，他们的上尉死了。必须得有人站出来。’”

我哈哈大笑起来，但克莱顿已经很成功地在我心头制造了担忧。任何记者听到这个故事恐怕都会大笑起来，虽然它的含义很严肃。但克莱顿没有笑，他看着我的眼神似乎在告诉我要清醒过来。

他可能是不得已才拼出一条血路逃回来，我说。这种事情会发生的，你知道的。许多记者都经历过这样的事情。如果你不能自我防卫，那你就死定了。

“他还有太多其他的故事，”克莱顿说。“朗福德并不避讳他和这伙人的关系。他谈话的话题离不开柬埔寨是如何被背叛的，以及如何才能拯救它。他正在失去他的客观精神，哈维。”

或许他现在认为生命中有比新闻更加重要的事情，我说。

克莱顿看上去一副受到侮辱的样子，仿若一个圣经教师听到了对上

帝的亵渎，我拍了拍他的肩膀。

我会代你向迈克问好，我说道，然后招手要了一辆三轮车。

那天晚上我约了朗福德到皇家酒店的游泳池边见面，大家喝一杯。大约八点钟的时候，我从房间里下来，坐在一顶条纹图案的遮阳伞下的桌子旁等他，手里捧着白兰地苏打。

糖棕榈树上一如既往地挂着五颜六色的电灯泡，桌上的油灯摇曳着，如同童年时代游乐场里的灯光一样。在我前面，游泳池的对面，是装着百叶窗的酒店窗户。外面是停车道，停着三轮车和出租车，然后再外面就是黑暗中的金边：在浓密的黑暗中极其缺乏安全感。这里一切都和以往一样，但又不完全相同。花园里清香的空气暗示着和平，但那只是正在变成木乃伊一般的干瘪的和平：我们坐在过去的和平里，假装和平还能再延续片刻。我在猜想如果红色高棉从车道上过来，这里会发生什么。

我周围的人中，有使馆官员、柬埔寨军官和官僚、西方记者以及零星的几个穿着黑色丝绸莎笼布裙的高级妓女。在咖啡馆的露台上，一个柬埔寨小乐队正演奏着《夜色奇境》。我的记者同行们聚拢在桌灯周围，油灯的火焰里映出他们的面孔，如同十九世纪的阴谋家一样。他们是坐在遮阳伞下面的人中最吵闹的一群。那天晚上，他们的笑声里有一种歇斯底里的情绪，比平常喝得更醉，毫无顾忌地出丑弄怪，引起一阵阵哄然大笑，期间夹杂着对于腐败的朗诺政府领导人——或者是对战争本身——情绪激动的咒骂声。

其中一个场景就在邻桌上演，演员是一个将头发用红色的海盗头巾扎到脑后的英国记者。我断断续续地听完他的演说主题。只有美国鹰派现在还想让战争继续下去，红色高棉的胜利将是这个国家最好的结局，他们将带来和平与稳定。他们并不像被描绘成的那副妖怪的样子：邪恶的红色高棉只是右翼好战分子编造出来的故事。他们将被发现其实是温

和的社会主义者，没有腐败，准备重新建设一个和平的柬埔寨，将被流放的西哈努克亲王请回来做国家元首。

我以前就听过这样的演讲，只是细节稍有不同。与此同时，在市场上，流传着乡下来的难民带来的另一个完全相反的版本：挖内脏、用刀刃一般锋利的糖棕榈树叶茎将头割下来等恐怖故事。你想听什么都有：没有人真的知道那些“他者”是什么样子。

今晚在这里没有几个我认识的记者。我想念离开已久的苗圃工人；我思念伏尔科夫。这个礼拜吉姆·冯在西贡，格里菲思回到英国，我想迈克可能会一个人过来，或者与比尔·沃一起来。但当他从酒店内的台阶上走下来时，我很吃惊地看见奥布里·哈德威克与他一起过来。

在西贡的时候，朗福德曾经向我介绍过哈德威克，但我们之间没有什么交流，而且那已经是许多年前的事。在金边这里，我曾经偶尔地从远处看到过他俩在一起出现——通常是在靠近洞里萨河附近的某间小酒吧里喝酒或吃饭。一般情况下只有他们两个人，但我从来没有想过加入他们。有时候，唐纳德·米尔斯和他们在一起，他仍然是澳大利亚驻西贡大使馆的二等秘书。哈德威克来来去去，不时地会到这里的大使馆来看看。据说他在做军事顾问，而他与澳大利亚外交使团之间的关系令人琢磨不透——但对于了解这些事情的人来说，根本瞒不过他们的眼睛。

他们拉开椅子准备坐下来，我开始好奇地仔细打量起他来。他现在已经很老了，正如你所知道的——一个六十五岁左右的老单身汉，属于所有地方，又不属于任何地方。谈话间我知道他在曼谷这里有座公寓，在墨尔本也有座房子；但似乎他在任何地方待的时间都不长。像许多年迈的外交官和秘密情报人员一样，这么多年来他也披上了一层令人难以琢磨的外衣。奥布里的外衣——守旧的上流社会——是一种自我讽刺：古怪、陈旧，属于二战前，带有诺埃尔·科沃德[1]的风格。但这样的外

---

① 诺埃尔·科沃德，英语剧作家和导演，以擅长妙言警句而出名。

衣掩藏了一个外交家的完全不同的内心世界：其中有一种刚硬的东西，让你不得不肃然起敬——但又会因为表达了这种敬意而令你感到颇为懊恼。

现在，他向后靠在椅子上，看上去像个穿着便衣的军官，他的一切仿佛都在证明这一点：瘦削而结实的身体；头发理成像水手一样的短发——现在已经生出了许多白发；一口标准英国式发音，吐字清晰；穿着有贴袋的棉衬衫，茶色的裤子熨烫得笔挺。如你期待的那样有着刚毅的下巴，但嘴巴却有点古怪：粉红的嘴唇噘着，更像个女人，一个挑剔的老女人。一只眼皮微微耷拉着，似乎凝固在眨眼的动作中。没有闲聊：他不允许闲聊。手里刚刚拿起白兰地酒杯，他的全部注意力就放到我身上，开始谈起这里每个人都在谈论的唯一话题：这个即将完蛋的国家。在进入话题之前，他先来了一段恭维的言语。

"很高兴再次见到你，哈维。我在墨尔本的家里时，从来不会错过你的电视节目。还经常收听你做的澳大利亚广播公司海外节目的无线报道。很精彩；让我及时了解最新的状况。我发现你做的评估很少有错误的时候。请告诉我：你认为在迎接红色高棉进城之前，我们还有多少时间？"

我告诉他最多一两个月。

但他摇了摇头，一眼不眨地盯着我：机敏而异常明亮的眼睛，如同一汪冰水一般引人注目。也有一些疯狂：那是他外貌中唯一让我识破他的地方。所有的间谍都有点疯狂；他们必须这样。

"不是月，"他说，"是礼拜。"

我问他是猜测，还是因为他有特别信息。如果有的话，我说，或许他不介意分享一下。

也许我的话听上去有些唐突，我看见朗福德飞快地朝我瞥了一眼。但我对间谍有些反感——同时，你得理解在那年二月，城市笼罩在终极灾难的气氛里，没有人会愿意再玩猫捉老鼠的游戏，虽然这种游戏通常

能带给记者、官员和政客们兴奋和刺激。我们已经不再对这样的游戏感兴趣；小心谨慎和拐弯抹角都被抛弃。现在更像是待在一艘正在下沉的轮船上。

奥布里并没有被激怒，或者没有表现出被激怒的样子。但是他并未急于作答，而是俯身到桌灯的玻璃罩上，从火焰上点燃一根香烟，一张茶褐色的年迈的脸深深地陷在灯影中。他很有做演员的天赋。向后靠回去，用很经典的姿势吐出一大口烟，他再次一眼不眨地看着我。

"很乐意，"他说。"在穷途末路的时候，我们这些捡垃圾的人应该分享每一片垃圾，不是吗？我今天和我的朋友约翰·冈瑟·迪恩聊过了。还有我亲爱的老朋友苏萨汗中将。"

我的朋友约翰·冈瑟·迪恩；我的朋友苏萨汗。我不怀疑奥布里和美国大使以及柬埔寨武装力量总指挥有着密切的联系。但我突然从他身上嗅到一种过气的感觉：一个属于昨天的人。嗅到，但不确定。他肯定是澳大利亚秘密情报局的一员高官，能够接近核心机密，但是他刚才表现出来的气质，在他温和而自信的外表下，是一个感觉到大地开始运动而竭力要抓住自己位子的人。这种气质是一个上了年纪的记者所常有的，我在想为什么我能从奥布里身上嗅到这种味道。我仍旧在猜想这个问题，尽管他开始透露一些使人震惊的重要信息。

"政府当局几乎一定会让朗诺很快下台，"奥布里说。"苏萨汗可能会接替他成为国家元首。他们这么做是企图在国际上获得赞同，因为朗诺政府的腐败为他们蒙上了一层可怕的味道。这些可怜的家伙，他们希望能够得到美国国会的批准给予重要的空军支持，目前这种支持被拒绝提供。但是，天哪，没用的。太晚了。成千上万的士兵在溃逃，负责防卫城市外围的每个大队都被清扫一空，你知道这些情况的。美国人制定了疏散政府人员的计划，约翰·冈瑟·迪恩正在着手将大使馆撤出去。很快了，哈维，非常快了，其他的我不能再多说。大使认为接下来将是一场他称之为血洗的行动。"

是的，关于这样的消息我们已经听得够多，我告诉他。迪恩邀请我们去大使馆喝饮料时，总是对记者们说起红色高棉未来的血洗行动。

“是真的，”迈克插了进来，“记者们甚至为此作了一首歌。你可能会在天亮前听到有人唱这首歌。《红色高棉血洗之歌》。”

奥布里咯咯笑着。“约翰·冈瑟·迪恩是一个悲观主义者，”他说。“我经常对他这么说。”他又转向我，似乎一定要打动我。“不会有任何血洗，你知道——那是胡说八道。我不由得想起卡瓦菲的那首诗——你是卡瓦菲的崇拜者吗，哈维？——《等待野蛮人》。”他吟诵起这首诗，声音里有一种音乐般的韵律。“‘现在没有了野蛮人我们身上会发生什么？这些人曾经是一种解决方案。’”他声音沙哑地笑了一笑，在我的眼里寻找着什么，如同讲了一个寓意深刻的笑话一样。“美国人常常需要用野兽来吓唬小孩子，不是吗？我非常热爱美国人，但他们的确是这副德行。”他向我靠过来，声音稍微放轻了一些，查看了一下两边的桌子：这种斜瞥的眼神在政治新闻中再熟悉不过。“问题是，哈维、失败以后怎么办？我和迈克尔一直在谈这个问题，在这里。”

我瞥了朗福德一眼；但他在默默地听着，脸上看不出任何东西。

“当城市沦陷以后，”奥布里对我说，“你考虑过留在这里吗？”

我考虑过，我说，但没有太大兴趣。红色高棉似乎不会尊重持中立态度的记者。

“你现在和美国人一样把他们看作是妖怪，”奥布里说道，“但我们的朋友对于红色高棉的说法是出于无知，相信我。我知道得比他们多。我在外交部的同事也是如此：那曾是我们的工作。我和一些红色高棉的领导人有过私交。最早是在巴黎认识他们：当时还是些少年人。六十年代我在这里做一等秘书时，我和他们在金边保持着友谊。真正的友谊：那是可以重新恢复的关系。你必须认识到他们的真实面目是什么，哈维——可能会让你惊讶。”他的声音里有一丝令人安慰的语调，脸上带着微笑。我开始意识到为什么迈克把他叫做奥布里大叔了。“他们不是

野兽，”他说，“他们是巴黎左岸马克思主义知识分子：是理想主义者。有些天真。换句话说，是我们能够交往的那一类人。我们会和他们交往。”

迈克一口喝干了他杯里的白兰地，并重重地往桌上放下来。他什么话也没说，但他皱起的眉头和几乎不可察觉的微笑使得哈德威克从旁边严厉地看了他一眼。

“迈克尔并不赞同，”他说，“我尊重他有过在战场上和红色高棉士兵直接接触的经历，哈维，但即使是他也不太了解红色高棉的领导人。”他的声音里有一丝尖刻，他刚毅的一面第一次非常清楚地展示出来：特别像我常常在高级警察身上看到的那种神情。但朗福德依然背靠椅子坐在那里，一言不发，脸上的表情温和而捉摸不透，仿佛一个聆听父亲教诲的孝顺的儿子。

奥布里又朝我转过身来。“西哈努克从北京的广播里说，红色高棉将只处决那些他们认为是叛徒的人，”他说，“以后的情况会稳定下来，我们可以相信他的话。然后我们将需要了解这个政权——不仅仅是堪培拉，包括华盛顿也会急需这方面的内部消息。所以这就是为什么像你这样有能力的人应该留下来的原因，哈维。我谈到的那些关系可能会让你感兴趣。那些关系是我们的美国朋友所没有的。”他抽起雪茄，看着我。

我不得不让你失望了，我告诉他。我是一个胆子很小的记者：我不愿冒风险。而且我还有妻子要照料。红色高棉一来，我会坐第一架直升机离开。

奥布里的眼睛仍然盯在我的脸上，他的笑容消失了。“真的吗？”他说，然后不再开口。他转过身去，示意侍者过来。

他听懂了我的意思，也不愿意再浪费时间：这个话题便不再提起。

没多久，他起身告辞。他和一个来自法国大使馆的亲爱的老朋友约好了一起吃晚饭，他说。

就剩下我们两人，我和迈克在一阵依稀有些尴尬的沉默中坐着。然后我说："你的奥布里大叔一点儿都不浪费时间。他会经常试图招聘他遇到的每一个记者吗？"

他咧嘴笑了起来，手指在烟灰缸上摸着。"不经常，"他说，"不过他十分渴望能找到在红色高棉胜利后还愿意留在这里的人。能够汇报新政权的人。"

我问他是否打算做其中的一个。

他盯着我看了一会儿，朝后靠去。这么多年来，我和他从来没有谈起过他和哈德威克之间的关系——我甚至从来没有暗示过我猜测奥布里是澳大利亚秘密情报局的人。但今夜似乎是一个绝好的机会。所有的一切在合力下共同创造了这个机会：遮阳伞外面的黑暗中，对于灾难的轻声讨论越来越深入，阳伞下传来醉酒或紧张不安的笑声，那是一种一切行将结束的感觉。我是对的：当朗福德再次开口以后，他认为我已经知道一切。

"不，"他终于说。"我会留下来——但不是为了奥布里大叔。"他的目光从我身上移开，手里仍然把玩着烟灰缸，没有就此话题再说下去。然后他说道："很多年前，在我年轻的时候，我遇到了麻烦，奥布里帮助我走上战地摄影记者的道路。我欠他的。所以许多年来，我给了他一些军事情报——都是一些他的外交工作人员无法获得的材料。其中有一些资料让他在堪培拉、伦敦和华盛顿名气大增。对于奥布里来说，那是最让他骄傲的事情。我们的情报人员以中央情报局采纳他们的情报为荣。他认为其中一些资料甚至递到了总统办公室。"

他飞快地抬头看了我一眼，放下手中的烟灰缸。"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哈维。但是，从来没有过利益冲突。对于一个像你这样的文字记者来说，可能会有冲突；像那样的信息你首先要交给澳大利亚广播公司。但是对于摄影记者来说，不存在这样的问题：对我来说，那些只是背景信息，没有别的意义。在六十年代的时候，我那时真的想要帮助奥布

里。那是一个极不一般的家伙：他不仅仅只是个普通的老牌间谍。”

他从醒目的海蓝色衬衣口袋里摸出一根变了形的香烟——无疑是从哪里讨要来的。他俯身朝前，在桌灯上将烟点燃，继续用那种遥远的表情凝视着火焰。“奥布里的特别行动，”他说道。他说话的时候烟还放在嘴里，使得他吐字不清，声音——毫无疑问是故意地——比平常要轻得多，我不得不将身子朝前倾着才能听到他说话。“在这里以及在越南，他都介入得很深。除了其他职务以外，他还是美军顾问。在他的时代，没有多少事情缺少这个老家伙的介入。这个人二战前在巴黎索邦大学学习的时候，就接触过英国军情六处，哈维。基本上是他在军情六处的授意下建立了澳大利亚情报处。”

他顿了一下，吸了一口扭曲的香烟，期待我表现出动容的表情。

我配合地咕哝了一下；不过说实话，鉴于他自己所过的那种生活，我对他的事情更加感兴趣。他所透露的不仅仅是奥布里·哈德威克的情况，也是关于他自己的事情——就好像人们在谈起父母或爱人时经常做的那样。奥布里大叔是经过那场最伟大的战争洗礼的人物，那场战争曾经笼罩在我们两人童年时代的头顶，使得今天的冲突看上去那么渺小，如同传奇让现实变得渺小一样。对于迈克来说，奥布里大叔是一个从传奇故事里幸存下来的人物：一个令他总是有些心存敬畏的有血有肉的假象——尽管在别人眼里朗福德自己也可能已经变成了一个传奇人物。我在想，是否永远都是这样，就如同岁月更替，后浪推着前浪？一间布满镜子的大堂里：现实在模仿着某段过去的传奇，然后自己也变为一段传奇，却不太相信自己能够做到——只有死亡以后才会变得崇高。其中的伤感令人回味无穷，你认为呢？

迈克继续在说，“因此我尽我所能地帮助这个老家伙。我曾经一度认为自己在某种意义上是在做善事。帮助阻止共产党在亚洲当权。现在你会认为我是个鹰派，或者太天真，或许两者都有。好吧，六十年代的我太天真了，哈维，真的是这样。”

那么，你改变观点了，我说。

“哦，是的，”他说，“我改变了观点，是的。”在一阵懊悔的嘶嘶声中，他慢慢地吐出一口烟。

“我曾经认为美国人会拯救越南，拯救柬埔寨，”他说，“可是，现在我们都知道那是个多么可笑的笑话，不是吗？南方在为它的命运而战斗，但已经无可救药。尼克松许诺过南方他将一直用金钱和武器支持他们，绝不会看到他们被打败。现在尼克松下台。国会抛弃了所有的诺言：所以南方完蛋了。你知道他们会在柬埔寨怎么做。他们将会很快离开，将这里的人交给红色高棉。甚至连武器和食物都会停止供应。然后接下来，政客和间谍将开始一场新的游戏。奥布里已经做好准备：你刚才听到了。太令人恶心，伙计。”

我没有理由去怀疑他这些话背后所带有的感情。不过奇怪的是，即使在说这些话的时候，他还是一如往常的那种缺乏重点的样子——甚至是很随意的样子。他一直是这样：总是一副文质彬彬、漠不关心的样子，我想，让你不由得怀疑他对任何事情到底有多么在乎。我从来没有听到过他抱怨或发怒：这是他最可爱的地方，这也是为什么有那么多人喜欢他的原因。他似乎生来就不会发怒或陷得太深——然而他现在所说的话却和这些特质截然相反。这使得他在我心中依旧是一个谜团。

我们都知道这些，雪，我说。可是，你能做些什么？马上就要结束了。朗诺那一帮人太腐败，没有组织。他们被打败了。

他朝我倾身过来，故意将两只手放在桌上。比起其他人更加有力的手势，他做的这个动作同样地惹人注目。他声音低沉，但我觉得现在听到了其中含着一丝激烈的情绪。“不，”他说。“他们没有被打败，哈维。那是一个谎言，散布这个谎言的目的是为了让他们最终没脸再爬起来。不过他们仍然还占据着绝大多数的省城——对吗？那里才是当前大多数人口所在的地方：城里挤满了从红色高棉手下逃难而来的人——这些人之所以到来是因为他们已经品味过将会发生的事情。如果美国佬能够提

供一个真正的空中桥梁，政府军仍然有机会夺取胜利。你明白吗？”

我半信半疑地看着他，但不打算和他争辩。他捻灭了那根悲惨的香烟，又朝后坐了回去，看上去放松下来。“或许你认为这个政府不值得拯救，”他说，“我对它也没有多少好感。但是普通的高棉士兵仍然像老虎一样为了他们的家人、家园和寺庙在战斗着。”他隐约指向车道。“一切都没有什么希望，但他们仍然表现得如此勇敢。他们知道这个政府是他们的全部指望。是的，它已经腐烂，但它给予他们一个反对专制的机会。因为将要到来的是真正的专制，伙计：你甚至不敢相信它的可怕。我们谈论的不再是北越人：相比较而言，他们也许还更能叫人接受。”

你认为是这样吗？我说道。

“我非常了解这些，”他的手指向游泳池边上的记者同行。“但是这些家伙却不了解，这里的政府不了解，甚至他们的高级军官也不了解——奥布里也不了解。他在这里的确有许多老关系：高级官员、军队官员以及许多王室成员都是他的朋友，自从他在这里做外交官时起就是他的朋友。但是他太老了，无法亲自上阵，他手下也没有能够接近红色高棉的战地特工。没有人能够渗透到他们中去。”

他沉默了一会儿，我发现那位传奇人物，那位代父亲，已经被剔除了。

“他不愿意听我的，”迈克说。“奥布里生活在六十年代。他认为现在可以回到西哈努克亲王统治的时代：那是他最喜欢的柬埔寨时光。他那时候认识的进步青年学生，现在已经成长为干部，他记得他们。他相信他和他的外交部伙计们散布的关于红色高棉知识分子的那套狗屁话。他根本就没有和他们联系上。”

好吧，我们很快都要离开，我说。

“我不离开，”他说。

他肯定是开玩笑，我说。

“我会留下来，”他说，“和李晶在一起。”他的声音里仍然听不出任

何重音。

为什么？为了奥布里？你疯了，我说。走吧：带上李晶一起走。

他半晌没有作答。然后他看向车道，说话的声音很轻，我必须费很大力气才能听到。“不是为了奥布里，”他说，“是为了我们，为了柬埔寨。”他看着我。“普通人在这个世界上总是被利用、被欺负——我很小的时候就知道这一点。我现在只是站在他们的立场上，哈维：这里的普通人。”

他喝光了他的白兰地苏打。“是那些该死的政客们毁掉了这个国家，对吗，哈维？他们中某些人甚至从来没有看见过这个地方。澳大利亚老家的农民们说得好：从来不能相信政客。”他咧嘴笑着，却没有一丝开心的表情。“你不可能既利用人民，又能拯救他们，”他说，“不是这样的。”

那么是怎样的？我问道。

“和他们战斗，”他说。“这就是我的决定。因此奥布里仍然还有用处：他能够提供一些我们需要的帮助。武器。地下支持。我们将需要我们能够得到的一切帮助。”

突然之间，我觉得恍若在梦里。他神色如常：几乎是很高兴的样子。然而他所说的话却是那么的不真实。

我们？我说道。我们？

“尚德拉上校的队伍，”他说，“自由高棉。他们重新组织起来以后，我和李晶将投奔他们：可能会在泰国边境地区。这里现在是我的国家，伙计。我要留下来战斗。”

我坐在那里看着他：现在我已经忘记我接下来说了些什么。毫无疑问，我说的是一些不会起到任何作用的劝告：徒劳地想让他看到我认为是他身上疯狂的一面。

几秒钟后，《红色高棉血洗之歌》从旁边的几张桌子处响起来：抬眼朝那边看去，我们发现唱歌的是比尔·沃和两个英国记者。比尔朝我们

的方向看来，颔首示意我们加入他们。我顺从着站起来，却发现自己已经醉得很厉害。朗福德也一样，我想。

因此，当时的场景开始扭曲并淡出视线：黑暗中的花园，空荡荡的、长方形的蓝色游泳池，树木上挂着的一串串彩灯，浅色的热带西装和连衣裙，白色和棕色的脸庞，酒店陈旧而隐秘的窗子，窗子上十九世纪的百叶条背后曾经隐藏着法国殖民者的阴谋、无聊以及私通，而现在却隐藏着更加狂热的阴谋、电话铃声以及国际报社同行之间匆忙的奸情，在过去的五年里他们把皇家酒店变成了一个嗡嗡作响的蜂箱。很快地，(如果我能够给我一生中已经过去的岁月来一段挽歌的话)这种哼哼声即将停止，我们也会离去；很快地，在当下任何一个夜晚，我们也将成为残影，在陈旧的皇家酒店的空气中徘徊：我们重要的电话铃声静止下来，我们的玩笑和所有的紧急事件以及最后期限都和法国种植园主的焦虑一样显得过时且略有些荒诞。但是此刻，或许是最后一次，我们坐在这里，坐在我们的小圆桌旁，彼此对视着，唱着歌，旁边一个充满疑问又神色不安的华人侍者在看着我们。歌曲的调子是《她很穷但她很诚实》。

哦，当红色高棉进城时
会有一场可怕的血洗？
是的，当红色高棉进城时
会有一场可怕的血洗。

朗福德唱得很好：他的嗓音很自然、很悦耳。站在我对面，他的脸变得有些发红，一缕黄色的头发垂下额头。看着他的样子，我暗自想着，他认为自己属于这里的想法是扯淡。他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更像是一个乡下来的澳大利亚人，我认为他刚才的宣言仅是一时的情绪化的产物，是一个幻想。毕竟，在那个月，我们大多数人都有点疯狂。

2

哈维·德拉蒙德

奥布里·哈德威克的判断被证实是错误的：红色高棉并没有在接下来的几个礼拜内攻进城来。这座城市坚持住了二月份，也坚持住了三月份。

沦陷是四月份到来的。即使是在那个时候，来得也很突然。我们大多数人仍然在想象着失败可能还有几个月的时间。我们从来无法相信任何绝对的结局，我想：我们从来没有做好充分的准备。

我知道朗福德就是这么想的。如果不是这样，他绝不会和我以及吉姆·冯到西贡去。

四月十号星期四，我们乘短途飞机飞到西贡，打算在四十八个小时以内返回金边——我们去那里的原因是，当前看上去西贡一定会首先沦陷。可能只有几个礼拜的时间——甚至是几天——北越人的军队就要打到首都。没有人知道那时候会发生什么事情。仍然有人在说着停战的事。

当然，我们办事处主任也在催着我们去，但这并非是使得这次行程成为最紧急的事情的原因。我们生命中最重要的一段给了战争：我们想在战争即将结束的时候去那里看看。

我、迈克和吉姆洗好澡，换过衣服，又坐在洲际皇冠酒店露台上那几张陈旧的绿色藤条椅上，喝着啤酒。

当时是下午五点钟。我们周围是报社和外国使馆的一些熟悉的身影，将我们的啤酒送来的也是同一位上了年纪的华人侍者。但在露台的小石墙外，不再有任何相同的物事。北越军队正以飞快的速度向南行军，横在它面前的所有东西都已倒下。很显然，有时候甚至没有遭到任

何抵抗。共产党此时就在1号公路上，距此开车过去大约一个半小时的路程。没有人曾想过结局会来得如此之快。

我们刚刚从春禄的一场战斗报道中回来：那是一个省城，南越军队企图在那里保住最后的阵地。我们跟在军用卡车后面，来到我们所能够到达的最靠近前线的地方：一个南越炮兵阵地所在的小村庄，那里正在发射一枚枚长远程火箭。迈克去拍照片，我和吉姆请来一个越南共和国军军方发言人做了一次采访。发言人说，春禄位置极为重要，越南共和国军将誓死保卫此地。但是我们知道他们保卫不了。任何东西都无法保住。

顺化丢了。岘港丢了。随着北越的军事机器南下，昆嵩、波来古、芽庄和金兰湾都丢了。这些地方永远都不可以丢掉：已经消失的美国军事指挥官曾信誓旦旦地说，这些城市永远不会沦陷，我们曾无数次在那些地方做过报道。此时，在几天之内它们接二连三地失陷。抵抗防线每过一个小时就会瓦解，而在东凯街上，在露台以外的地区，难民们开着破车，骑着自行车，或者徒步，如同潮水一般流动着涌过。穿着黑色宽长裤的农民和身着西装的中产阶级家庭走在一起，带着蹒跚学步的孩子和婴儿。全都是一副同样的表情，拎着篮子、箱子和塑料航空袋，里面塞满各种各样的财产。甚至有人推着手推车。不怀好意的黄褐色大风在他们脚下卷起呛鼻的尘土。

我该如何向你解释那天下午西贡的样子呢？空中的气味里仍然有汽油和柴油、炸药和鱼露以及香料的味道。但我感觉到一种全新的、更浓重的气味弥漫了所有的东西，弥漫在整个城市。那是令人恐惧的气味：有点像海草，或凋谢的花。我此刻仍然能够闻到。

广场上像往常一样依旧交通堵塞，但在尖锐刺耳的喇叭声和人声里能听出一种新的愤怒。在吵闹的人群上空，红色或黄色的政府宣传标语无力地垂挂下来。所有的一切都倾斜着，像快艇的船帆一样飞快而又缓慢地移动，飞快而又缓慢：如同在噩梦中一般，事物的表象很狡诈地保

持着原样。但在深处，在喧嚷而热闹的核心，一切都已不同。

此时，在记者们的酒店房间里，来自富有家庭的年轻漂亮的越南女士频频登门造访，她们主动献出身体，恳求得到帮助，让她们飞往美国、欧洲、澳大利亚。上个礼拜，一位女士去敲了比尔·沃的房门，手里拿着一个公文包。她打开包，里面塞着十万美元的现金。她的唯一请求是将她带出去，比尔说。当他拒绝以后，她哭了。

此刻，我们看到十二码远的地方，两辆汽车呈直角停在那里：一辆是破旧的蓝黄两色的雷诺出租车，后排坐着一个越南共和国军中尉，另一辆是修长的黑色福特，开车的人在我看来是个毒品贩子，穿着白色西装，戴着墨镜。他和出租车司机以及那个中尉挥舞着拳头，朝对方大叫着，扭曲的脸上写满了愤怒，看上去像是精神错乱的样子。然后一声手枪的射击声让我们跳了起来。中尉从出租车窗户里抬起他的柯尔特点45手枪，朝着福特的发动机机罩部位开了一枪。

迈克仰头大笑。"从车前灯中间给他一枪，"他说，吉姆也跟着哈哈大笑起来。

但我笑不出来。我的喉咙发干，手心里冒汗。现在连机器也要接受惩罚，每个人心中所想的就是逃走。这种想法显现在人们的脸上，内心的想法表露无余。人人都在想着同样的事情：在空气中跳动，你能听到。到哪儿去，我能跑到哪儿去？谁能救我？

那天下午，我们听到许多谣言：关于共产党到来后会发生什么的谣言。也有一些关于形势将会好转的谣言：美国人的B-52将会回来，在最后时刻拯救南方。美国人不会抛弃他们。

吉姆·冯凝视着人群，突然对我说。"还有多长时间，哈维？"

我们不是第一次谈论这个问题，我知道他此刻想要重新评估局势。

或许一个礼拜到十天的时间，我说。取决于越南共和国军为保卫这座城市而战斗的奋勇程度。或者也许阮文绍总统会达成停战协议——不过对此我持怀疑态度。

吉姆转向迈克，眼睛眯缝着，眼神十分锐利，似乎很高兴的样子。“我们应当留下来，雪，”他说。“我们应该留下来看看越南共和国军进来后这座城市的痛苦结局。你也是，哈维。”

我摇了摇头。超出职责允许的范围，我说。我怀疑当越南共和国军进来以后，城里是否还会有任何记者留下来。传言可能是错误的，我说，但我宁愿不去对这些传言做测试。所有的大机构都已经在制定疏散计划：电视新闻也一样。没人愿意去做明知不可能的事情。你也不应该这么做，吉姆，我说。

但吉姆摇着头，很热切地朝前俯下身子。“那种结果不可能发生，哈维。许多记者是在庸人自扰。北越人不会处决新闻记者。我和迈克知道他们是什么样的人：他们有纪律。他们按照规则进行游戏。我说得对吗，迈克？”

迈克点着头。“我相信他们，”他说，“尽管我不相信越共。但我不会留在这里，吉姆。我在这里不能等那么久。金边的形势随时都会恶化。我得赶回李晶身边去。”

吉姆朝后靠回到他的椅子上，叹着气，手里捧着啤酒，一副无可奈何、愁眉苦脸的表情，双腿套在褪色的卡其布裤子里，擦得锃亮的靴子朝前伸着。他的白衬衣一如既往地被熨烫得十分漂亮，朝后梳着的头发闪着光亮。但我突然之间看到了他脸颊上深深的皱纹，机敏、幽默的杏眼看上去疲惫不堪，我其实是在看着两个重叠的影子。十年前的“滚雷行动”时代，那个年轻的吉姆·冯也坐在这里，坐在同样的藤条椅上。

“没问题，雪，我能理解，”他说，“你得回去和她在一起。但是我们很多年都在一起报道这场战争，是不是？我们的许多青春岁月。不能看到它落幕，将是一个遗憾。德米特里也应该在这里。”

“是的，他也应该在。”迈克说道。

两人一阵沉默。然后，吉姆半幽默半关心地说：“上帝啊，迈克。再也没有战火了。没了战火我们该做什么呢？”

过了不大一会儿，他就离开了我们。在这里的办公室关闭之前，电视新闻的某一位领导来到这座城市，他被唤去参加公务晚宴。

我和迈克仍然坐在那里。他朝东凯街上看着，眼神里一副心不在焉的样子，现在他问的问题也表明他的心思已经飞到李晶那里。

“你去美联社办公室查过吗，哈维？金边有什么新的消息？”

美联社有记者驻在金边，办公室位于伊登大楼电视新闻办公室上面一层，他们一直通过无线电传递新闻，因此我和吉姆养成了去那里看看的习惯。去过了，我说，我们已经查过，今天早晨以来，没有什么大的事情发生。但你一定要在星期六赶回去，我说。我有一种预感。

“当然，无论如何，我会在星期六回去，”他说，“但这儿我还有一些事情要做——美国大使馆里有些人我必须见一下。”

他并没有立即对此做出解释，相反，他沉默了半晌。燕子扑扇着在黄昏里盘旋，夕阳将卡拉维尔酒店的上空染得通红。大楼顶上那些通常微不可辨的雕像此刻也能看得很清楚，俯视着东凯街上混乱的人群。一个摄影记者正在拍摄影片。

“我想让你帮个忙，”朗福德突然说道，“明天晚上和我一起去克劳丁·潘家吃晚饭。”

我很诧异。这么多年来，他会时不时地提起潘夫人，尽管每次只是很简略地说起。不过他从来没有暗示过要把她介绍给我。我问他如果多了一个食客，她会不会介意。

他笑了。“她为什么会介意呢？她已经把那里变成一个饭店：那是克劳丁现在谋生的手段。家族的生意和以前赚来的钱都没了。”

他从桌子对面向我靠过来，放低声音。“她想让我把她的两个儿子弄到美国去。他们都是二十几岁的人：两个人都在政府圈子里陷得很深。所以你知道等待他们的会是什么。克劳丁相信，当河内占领这里后，越共会把他们处决，这极有可能是真的。因此我必须为她办这件

事，哈维。我还想把克劳丁也弄出去。”

我指着墙外相互推搡着、吃力地移动着的难民人流。他们这些人愿意献出所有的越南比索来换取你打算给潘夫人提供的东西，我说。有些人甚至会为它而杀人。你真的能够做到吗？

“是的，”他说，“没有问题。美国人计划在使馆撤退时空运一批经过挑选的越南公民。他们已经在拟订秘密名单，他们会听取记者的意见。使馆里有我的一个朋友：我可以把她两个儿子的名字弄到名单上去。”他靠得更近，双手抵在桌上。“但是我还要说服克劳丁也离开，哈维。目前她说她不会走——但她在这里活下去的希望并不比他们多：甚至更小。问题是，她不想被救出去。太疯狂了。”

他的目光从我身上移开，从他胸前的口袋里摸索出一根散烟。“克劳丁是个很好的女士，”他说，“不能将她留在监狱集中营里发霉。”他轻轻一晃打火机，又朝我看过来。“帮我一起说服她，伙计。她可能会听你的。”

这才是他来西贡的原因，我想。是这个原因将他从金边拖了出来——而不是这里的新闻。是的：我能理解。金边是现在，李晶是未来。而西贡是过去，潘夫人则是过去的守护者，他无法抛弃过去，也不能抛弃她。他来这里真正要拯救的是克劳丁——而不是她的儿子。

房间里所有蜡烛的火焰都很暗淡，有一些甚至摇曳不定地熄灭过去，使得墙壁上的影子抖动起来。穿着奥黛长衫的年轻的越南姑娘们已经将桌子上晚饭的残余物清理干净，给我们摆上白兰地酒杯。她们一直没有弄出声响，除了相互之间说话的时候会发出声音：就像困倦的鸟儿一般轻声地啾啾响着。

此刻，就剩下我们三个人，房间里非常安静。所有的顾客都已经离开。

半晌，我们坐在那里没有人说话，似乎都在发呆。潘氏别墅具有这

种效果，我发现：那是一座在安静中沉思的房子。潘夫人的手臂上光秃秃的，其中一条手臂伸展开来搁在桌上，她的手盖着朗福德的手。他们相互对视着，仿佛在舞台上一样一动不动，而我就是他们的观众。

她那象牙色的手臂很有弹性，形状非常好看，那是属于年轻女人的手臂。但她脸上的神色憔悴而疲惫。我们第一次相互介绍的时候，她的样子让我震惊。她的头发已经半白，一束长发从脑后的发髻上松了开来：我猜这种头发不整的样子并不常见——或者在以前是不可能出现的。她穿着一件无袖黑丝绸的中式服装，两边开着叉。年纪可能在五十上下，仍然是一位很雅致的女人——那张越南人的面孔上一双灰绿色的眼睛是她最惹人注目的特征。我记得在六十年代经常听到人们说她多么漂亮，多么有钱，多么有权势。现在她坐在这里：漂亮的容颜即将老去，钞票也已经没了，北越军队正在撞击着西贡的门户春禄。

"亲爱的迈克，"她说，声音低沉而缓慢，让你的注意力不得不被她所吸引。"再告诉我一次，"她说，"你确定吗？不会有讨厌的小把戏吧？他们不会反悔吧？"

"不会的，"迈克说，"你了解美国人：他们说到做到。拉里·哈根不会让我失望的。你的儿子们唯一要做的事情就是做好准备等着。"

她继续看着他的脸，似乎要竭力从中找到欺骗的影子。然后她飞快地眨了一下眼睛，朝我瞥了一眼。

"我该如何感谢这个人，哈维？我该如何感谢我的雪？"尽管这些轻佻的话已经过时，她的语调却并不轻浮，反而是很严肃的口吻。

朗福德在我开口之前先回答她。"我告诉你该怎么做，克劳丁。让我把你的名字也放到名单上去。明天就放。不能再浪费时间了。"

她松开他的手，将一根手指放在嘴唇上，闭上眼睛，皱起眉头，似乎偏头痛突然发作一般。"不，"她说，"不，亲爱的，不要再提了。"

她的眼睛仍然闭着，静静地坐在那里，我们俩都端详着她脸上看不见的面具，仿佛在寻找如何才能说动她的线索。此刻，迈克显得很绝

望，抿着嘴唇，眼睛瞪得很大，非常生气的神情：仿佛一个孩子由于失去了某些东西而使得童年的根受到威胁，脸上是一副正在对此进行消化的表情。沉默开始在那间奇怪的房间里蔓延开来。

房间里有六张小桌子，上面铺着蕾丝桌布，每张桌子上都点着一根蜡烛。它们分得很开，每张饭桌旁摆着几把陈旧的法式高背椅子。高高的屋顶使这地方显得很正式、很大气，但有一种积满灰尘的感觉，墙壁模糊而肮脏。所有东西看上去都疏于料理。尽管有吊扇，但空气很沉闷。我怀疑自从六十年代以来，这里就没有改变过，或者，也许自从三十年代起，这里就开始有一种陷入时间泥潭的感觉。值钱的印度支那古董摆放在镀金的橱柜上，高高的书架上堆满了欧洲书籍。这里看上去一点儿都不像饭店，潘夫人只是将她的客厅开放而已。从外面看不出任何广告标志：迈克告诉过我，她只招待经过预约的数量有限的顾客。

我们到她那里的时候，大多数的桌子已经有人在坐着。用餐者全部是越南人，除了一个人之外全都是衣着鲜亮的中产阶级人士。我猜那是官员和商人带着妻子来这里用餐。朗福德在克劳丁的脸颊上吻了一下，最邻近我们的用餐者偷偷地看着，而我也为他的动作大吃一惊。他的动作有一种温柔的东西，我只能称之为孝顺，而在克劳丁的脸上，有一种喜悦，看上去充满母爱。然而事实并非如此简单：我嗅到了一些其他的内容。她告诉我们她去去就来，然后从桌子间走开，最后消失在厨房里。

轻盈的年轻女人们穿着白色的衣服，奉上一顿味道可口的饭菜：法国外省风格和越南当地风味巧妙地结合在一起，还有一瓶波尔多葡萄酒作陪。但我们是在一种紧张的气氛下吃饭。没有音乐，用餐者说话的声音低沉而隐秘，不愿意被别人听到。在他们对话的过程中，不断地出现久久的、极不自然的沉默，这时候他们会把玩着手里的餐具，或者注视自己的酒杯。有些人会停止吃饭，呆呆地看着空中，我偶尔抬头，会拦截到一道好奇的目光，发现我注意到以后便匆匆移开。他们全都是一副

内省的神色，如同我在东凯街上看到的一样。到哪儿去，我能跑到哪儿去？餐具和盘子碰撞的声音很响亮，听上去极不自然，房间里渐渐生出一种难以名状的不吉利的气氛。不过在此时的西贡，一切看上去都不吉利。

一个单独用餐的人引起了我特别的不安。他确实不像其他人那样是中产阶级，看上去和这里格格不入。那人留着长发，是一个相当年轻的越南人，穿着便宜的运动衫和黑裤子，坐在角落里。我一点儿都不喜欢他的面孔：一副苦行者的样子，同时看上去又很残酷。至少，在当时那种昏暗的光线中，在我紧张的状态下，他留给我的就是这种印象。我每次抬头，都会发现他在看着我们。而且他也不会移开视线：黑色的眼睛用一种藐视的眼光对上我。我试着瞪回去，想让他低下头，但他非但没有收回目光：反而露出公开威胁的眼神。

我突然确信他是越共：他看上去像那类人，我将朗福德的注意力引到他身上。

"是的，"他说，"肯定是越共。我在想克劳丁为什么要让他进来？当然他们监视她已经许多年了。"他的目光从我旁边看过去，看着萧索的景象。"你明白了我为什么要把她弄出去的原因吧。"

潘夫人的眼睛依然闭着，沉默依旧。

朗福德将他的白兰地酒杯高高举起，一口气喝光。然后他看着我。"让她弄明白，哈维。"

听到这句话，克劳丁睁开眼睛，静静地注视着我们俩。然后她笑了，很有礼貌地等着我的答案。

我相信迈克给你提的是个好建议，我告诉她。事情和我无关，夫人，但是我真的认为你应该按照他所说的去做。这个机会以后不会再有。

我知道这件事是没有希望的：她会听完我说话，但仅仅是出于礼貌而已。很显然，像她这么明白事理的女人已经到了万事冷静、听天由命

的人生阶段。而在她身上，我开始看到一种我不愿称之为消沉但的确是类似消沉的一种内在精神。在我心中，那样的精神和这座如此接近崩溃的城市的精神非常相符。但在潘夫人身上，却看不到悲怆的意味。

我觉得你还有一个礼拜的时间，我告诉她。最多两个礼拜。这是我的美国消息人士给我的估计。然后一切全都要结束。

"双方也可能达成协议，"她说，"共产党可能不会进入西贡。或许如果阮文绍总统被他们承认的某个人代替的话，他们会同意停战，给我们留下一些南方的土地。有人抱着这种希望。甚至美国人也这么希望。"

你相信吗？我问道。

她像一个讲了没有恶意的谎言而被抓住的小女孩一样笑了。"不，"她说。

"不，"我说，"因为他们没有必要妥协，对吗？他们能够全部占领，而且他们也会全部占领。他们会要求无条件投降。你应该知道那意味着什么，夫人。"

"叫我克劳丁，"她说，"我喜欢你，哈维。我能看出来你是迈克的好朋友。"她呷了一口白兰地，很严肃地看着我，目光几乎是冰冷的。"你认为到了现在这个时候，我还不了解共产党吗？我们的一切都将被拿走：你是对的。我们将被告知应该去做什么，应该去想什么，以及应该如何去想。一切真正的自由都将消失。我们将被送到丛林里去种大米。所以我想让迈克救走我的儿子，而这一点他已经做到了：他们将在美国开始新的生活。但不是我，哈维。对我来说，太晚了。"

迈克插话了，盯着她的脸，眼睛瞪得很大，几乎是一副哀求的神色。"还不太晚，"他说。"那是狗屎，克劳丁！你所要做的唯一的事情就是同意我将你放到那个名单上去。"他躬身伏在桌上，将双手递向她，手指蜷曲着，似乎在捧着某个沉甸甸的、价值不菲的东西等她检验。这是我长久以来看到过他最为激动和不安的时刻。"离开吧，看在基督的分上！没有时间了，"他说，"难道你不明白吗？"

但她仍然摇着头，伸出手去抚摸着他的脸颊。此刻，让我意外的是，她在安慰他，虽然按照逻辑来说，应该是反过来。

“是的，”她终于说，“我明白。我明白你的提议，雪。你把我放上名单，然后美国人用他们神奇的直升机将我带走，和其他那些可怜的逃亡者一样。对吗？”

突然，她向后一甩头，哈哈大笑起来。笑声很令人惊讶，那是放开了喉咙的笑，声音很响亮，也很有感染力。不由自主地，我们也微笑起来。她突然停下笑声，表情又变得严肃起来。“但是当我走下直升机，接下来该怎么办呢？”

我们茫然地看着她。

“然后我变成一个难民，”她说。“难民是什么？一个无家可归的人。不要说话，迈克尔：听着。我年纪太大了，亲爱的，你明白吗？老得不属于任何地方。我在美国能做什么呢？另开一家饭店？在国外某个城市的角落里装作我能够带来一些越南风味？品尝一下鱼露，体会一下感伤？那可不是我。还不止这些：我不愿生活在见鬼的泡影中。我不想做一个逃亡者。今晚你在这里看到了他们。他们盯着手里的酒，心里在想：‘我能做什么呢？有谁可以信任？如果我的逃跑计划失败，等到共产党来了以后其他人会向他们揭发我。’你能看到他们在东凯街上的咖啡店里想着这些事情，一边搅着咖啡，一边等待末日的来临。我可不会像那个样子。对克劳丁·潘来说，生意照旧。”

她再次放声大笑起来：响亮的笑声显得极不自然。然后她指着朗福德，朝我看了一眼。

“看看他，哈维！他想让一切都像他所拍的照片那样固定下来。对吗？固定的，不变的——不会失去任何事、任何人。”她朝迈克靠过去，声音又低了下去。“但是一切到了结束的时候都会失去，雪——所有的事情，所有的人。难道你还不明白这一点吗？你难道不能接受吗？我们都必须接受它，每时每刻。我们每时每天都会看到有些人、有些事在失

去。某一天，我们会失去我们自己。你这么坚强——难道你不能对此表现得坚强一些吗？”

迈克没有回答。他一动不动地坐着，注视着她。在我眼里他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像一个困惑的大孩子：静止的面庞遮掩了他对于无法承受的事情的反应。他们的眼睛互相对视着，沉默在绵延中流淌，其间只能听到从厨房里传来的几乎微不可闻的碰撞声。他们两个人似乎已经忘记了我的存在。

为了打破这种紧张的气氛，我对克劳丁开口。你可以先离开，我说，然后再等到合适的时候回到这里。可能会出现变化。

她转过头，看着我。“是的，会出现变化，”她说，她此刻的声音很平直。“但不会在我成为一个老女人之前——或者死去之前。当一个坏的政权终于结束的时候，人们会忘记这些事，哈维。他们会说：看吧，其实它一点都不坏。但是他们忘记了那些被永远剥夺了生命的人们。你如何能让那些生命再回来呢？”

“今天晚上这里有一个越共，”迈克突然说道。“你知道吗，克劳丁？”

“我当然知道，”她说。“我很了解他。他来这里免费用餐。他的同志们也一样。”

迈克的下巴拉得很长。他此时看上去非常惊讶，那种惊讶的效果隐约有些滑稽。

“如果他们占领了这里，我可能会得到保护，如果我运气好的话，”她说，“我的饭店甚至可能会在共产党的西贡里照样开门营业。不要看上去一副被吓坏的样子，亲爱的。这就是生存之道。难道这么久以来，你还没有弄明白这一点吗？如果理想没有同盟的话，只有傻子才会为了理想而献身。如果你有时间看到奥布里的话，你可以把这句话告诉他。如果我不能生存下来的话——”

她突然像法国人那样耸了耸肩，伸手去拿白兰地酒瓶。

片刻之后，她送我们离开。

我们在外面入口处的一个双开门前略作停留。陪着克劳丁出来的是一个身穿白衣的年轻女人，被她叫做她的孤儿。这个女人的个头比一个小姑娘高不了多少，很明显不会讲英语。她脸上灿烂的、一成不变的笑容表明，送别我们不过是例行事务，和其他任何的快乐告别没有什么两样。

“不要担心，雪，”潘夫人说道。“我会随机应变的。这是我的长处，不记得了吗？”

她的声音变得温柔而年轻，但从发髻上松开的那一缕灰白头发让她看上去像个老女人。迈克无声地站在那里，两手像农民一样沉甸甸地垂下来，克劳丁伸出头去，在他嘴唇上吻了一下，一只手搭在他肩膀上。

“担心你的柬埔寨小姑娘吧，”她说，仿佛我和那个越南姑娘都不在身边似的。“我会想你的，迈克。我会想你的。现在回到她身边去吧。”

她突然朝我转过身来，手依然放在他的肩上。“一定要让他离开，哈维。他必须明白他不能为所有人担心。”

然后她扶着那个姑娘的细腰退回门内。“我现在要为这些小家伙们担心，”她说，“如果我不在，谁来替她们操心呢？”

我和朗福德朝着大门走去。迈克没有回头看，但我回过头去。两个女人正看着我们走开，两个人都微笑着，似乎是在等待一个好消息，克劳丁依旧扶着那个姑娘的腰。在高大、古朴的门里，从她们身后的客厅中发出桔色的灯光，在这样的背景下，她们仿佛站在一个舞台上朝外看着：仿佛是我和朗福德都不知晓的某个传统戏剧里的演员。

我相信克劳丁·潘过去曾被叫做龙女。她肯定不再是那样的女人：商业帝国没了，灾难像潮水一般沿着1号公路上黑暗的、蛛网一般的地道朝着她家别墅的铁门涌过来。但是我认识的这个女人比任何龙女都要不同凡响。现在我明白了为什么朗福德这么多年来对她有着如此深厚的

感情。

第二天是十二号，星期六。我们预定了中午飞往金边的柬埔寨航空公司的机票。十点钟的时候，我和迈克走到阮惠大道的伊登大楼，去看看能否从美联社办公室那里得到一些消息。吉姆已经独自一人去城里拍一些胶片。

美联社办公室有一个前台接待区，摆放着一些宽敞的法式安乐椅。其他单位的记者不断地进来，到这里来看看能否找到一些信息，所以那里几乎很少有空椅子。大多数人会站在一张将接待区和主办公区分开的台子前面——主要是在读笔记板上的信息。笔记板放在台面上，夹着一些从纽约匆匆发送过来的供大众阅读的电传消息。只有受到优待的来访者——我是其中之一——才被允许进入主办公区，在那里有时可以读到一些未经编辑的消息。这些都是从对外发报的电传打字机上直接得到的消息，要求在未经纽约总部编辑并重新发报之前严格保密。

今天的接待室里比往常拥挤得多，我们一进来，我立刻就知道有事情发生：那种兴奋的情绪你永远也无法弄错。正在读笔记板的是一位《华盛顿邮报》的记者：一位名叫芭芭拉·何塞的中年资深记者。我们从她的肩头看过去，一边问她发生了什么事。

“金边已经沦陷，”芭芭拉说。“完了。”她说话的语调很平、很急促，茶色的脸上看不出任何表情。她眉头紧皱，继续翻着夹在板上的纸。

四周的声音应和着。“是的。”“失败了。”“全都结束了。”

“沦陷？”迈克的声音听上去难以置信，对着周围的一张张面孔瞪过去：我真的无法再用其他的词来描述他的表情。

芭芭拉飞快地瞥了他一眼。她开始在她的笔记本上写一些东西，脸上一副不耐烦的表情。“自己看吧。我们使馆今天要撤出去，”她说，“我得说这意味着同样的事情要在这里发生了，你说呢？请让一下，迈

克——我现在很着急。”她躬身伏在台子上，潦草地写着。

有人在我肩膀上敲了一下，我掉头一看，发现是艾德·卡特，他刚刚从外面进来。他是美联社的记者，我们以前经常在一起喝酒：高个子，肥嘟嘟的，来自俄亥俄州，是一个不容易激动的人，一头浓密的棕发正在变白。“灾难来了，哈维，”他说，“你们最好跟我来。”

他打开台子上的小转门，请我们走进主办公区，编辑人员正坐在桌子旁忙碌着。我们跟着他走进一间用毛玻璃隔出来的电传室，里面庞大的电传打字机卡嗒卡嗒地忙碌工作。艾德在这里停了下来，将一张电传纸塞到我手上。

“把它卷起来放好，”他说，“美国政府要求我们在十一点之前封锁这个消息，出于安全考虑。所以我要求你也保守这个消息，哈维，好吗？这是我们在金边的特约记者发来的。美国大使馆在一个小时以前开始撤出。他们带走了我们的人、代理总统以及其他一些幸运的柬埔寨国民。首相和内阁没有离开：他们得留下来和红色高棉谈判。可怜的杂种们：想象一下那将是一场怎样的谈判。”

我开始读起消息，而朗福德只是在盯着艾德看。他的眼睛非常明亮，两颊上生着红云，胸脯急促地起伏着。他看上去很生气：眼睛里几乎是责骂的神色。他仿佛在压抑着某种愤怒。

艾德似乎没有注意到他的神情。“海军直升机从九点钟起已经开始将大家运送出去，”他说。他的声音听上去有一种很不自然的平静，但他一贯都是这样：他就是这种类型的美国人。“所以，已经都结束了，”他说，“再见了，我们的柬埔寨盟友，你好，红色高棉。”

迈克第一次开口说话。“红色高棉已经进城了吗？”他踮着脚站在那里，双手张开，如同一个要上场的橄榄球运动员一样。

“还没有，”艾德说道。“不过很显然现在已经平静下来。事实上，根据我们柬埔寨特约记者的说法，这有点奇怪。大多数人甚至不知道大使馆已经撤走。”

迈克没有言语，转身朝外走去。我拉住他的胳膊，问他到哪儿去。

“去确定一下我们能否登上那架柬埔寨航空公司的航班，”他说。

“去金边？”艾德说道。他暗自咧着嘴。“没有航班啦，老伙计。所有的民用航班都停了。”

“军用航班呢？”迈克说道。

“没有，”艾德说道。“空运结束了。一切都结束了，伙计，就像这里一样，一切也将很快结束。机场已经无人管理——红色高棉的人从河面上朝起飞的海军直升机射击。”

他突然从眼镜的上沿紧紧地盯着朗福德。

“上帝，迈克，我刚刚记起来：你在那里有座公寓，是吗？你的所有东西。这实在糟透了，伙计。不过，你现在人出来了就是幸运：就这么想吧。现在你所要做的唯一事情是离开西贡。”

但是迈克已经转过身，朝办公室外面跑去。

艾德在他身后看着，咬住下唇。他的眼睛里有一种遥不可及的神色，我猜想他是在思索朗福德面临的危机。但是当他开口以后，我才发现他早已不再考虑迈克的事情。

“那些可怜的狗杂种，”他说，“我们肯定是将他们出卖在湄公河上了，不是吗？”

3

吉姆·冯

当我们发觉自己被关在柬埔寨以外后，我和迈克身上几乎一无所有，除了每人带着一套换洗衣服、我们的相机、摄影机以及迈克无论走到哪里都会随身携带的小录音机以外。我们留在金边的一切东西都永远地失去了。

对于我来说，这没有什么：我只是在皇家酒店的一个房间里放着几套多余的衣服而已。我的所有重要财物目前都放在曼谷，我和陆颖在那里有自己的公寓。我们结婚已经将近两年，我一直在曼谷、金边和西贡之间来回奔走。但金边是迈克的家，他几乎失去一切：他的私人财物、家具和艺术收藏品。一旦红色高棉当权，再也不会有希望看到那些东西。

他对这种情况只做过一次预防措施。几个月前，当他意识到朗诺政府没有什么生存的希望时，他给了我一个装着他个人证件、磁带和照片的小包，请我和陆颖放在曼谷的公寓里，替他保存起来。所以这些东西留了下来。此外再没有别的东西。

比起这些东西来，更糟糕的是，他无法知晓李晶现在的情况。他不知道她是否仍然留在城里，还是已经逃到边境。洲际皇冠酒店也没有她的电话或留言，虽然他一直希望能有这些东西。

我们意识到自己所处的形势后，做的第一件事情是到裁缝明先生那里去做一些新衣服。他和他的助手很快就在四十八个小时内完工：我觉得这是他的最后一批定单，可怜的明先生。现在他的年纪已经很大了，腰弯得很厉害。第二天他的店门几乎永远地关上，人也消失得无影无踪。许多人都像明先生一般，使出浑身解数想办法逃走。但是我和迈克决定继续留在西贡，等待北越军队的到来。

在媒体界，我的许多同行认为我们这种做法一定是疯了：他们说，共产党一到，我们就会被枪毙或监禁，他们相信我们会在最后关头改变主意。但是我们感到非常有信心，北越军队会正确对待我们。我们还记得名上尉。我说我做俘虏的时候，那些人将我的劳力士交还给我，他们一定不会无视战争摄影记者的中立性。迈克同意我的说法。

尽管北越的部队每天都越来越近，但迈克心里所想的唯有柬埔寨。他留在西贡并非是要报道共产党的胜利，而是因为这里接近柬埔寨边境。我和他待在洲际皇冠酒店，在最初的几天里，他所有的注意力都集

中在如何返回金边上。他试图找人把他从空中送过去——但没有人愿意这么做。除了这件事以外，他还试图给李晶打电话——打到她姨夫的家，或者她就职的那家报社。但是通向金边的电话线以前一直就很糟糕，现在则出现了永久性的故障。他也打不通奥布里·哈德威克的电话，他住在金边一个朋友家：一个法国外交官。法国大使馆的电话也无人接听。

我无法表达自己替迈克感到难过的心情。他看上去一副病恹恹的样子，几乎不吃任何东西：他的心思一直放在李晶身上。他也担心莱·沃拉和宝霞以及孩子们：他们已经像他的家人一样。在二十四小时内他失去了自己的生活——他害怕连李晶也会失去。他不相信，但却感到害怕。他责备自己不应该离开她，生自己的气——尽管我们当时没人相信金边会在那几天里沦陷。

我只能想象他所感受到的痛苦和沮丧，却无法为他分担。什么事情也做不了，一想到这点就让他发疯。他无论去什么地方，都会被挡住。然后，到了四月十七日，红色高棉终于进入金边，并将这个国家彻底封闭。

这不是一般的政权：这一点无庸置疑。耽留在那里的外国记者最后被允许离开——但在那之后，就没有人能够进出。边境被关上，与外部世界的所有通讯都被停止。我们现在和柬埔寨分隔开来，仿佛那是月亮上的一个国家。

到二十八号星期一，西贡周围已经聚集十六支北越师团，其中一些仅在相距八公里远的地方。

新山一机场正遭到火箭弹的打击，尽管许多南越驾驶员仍在继续战斗，从军舰上起飞去轰炸共产党的阵地，但其他人却忙着为了争夺飞机而相互间大打出手。他们通过这些飞机逃离此地，飞往泰国。

我记得那一天雷电交加，其间混合着隆隆的炮弹声。我和迈克忙着

在城里四处拍摄照片和影片。餐厅和商店仍然开放，但成千上万的人开着汽车涌向飞机场，仍然希望能够想办法登上飞机。

南越的军队继续保卫着城市的外围。他们在此前几个阶段一直英勇战斗，但现在开始恐慌起来。南方将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美国人许诺的军事支持上：现在消息传来，支援不会再有。最后一船武器已经送过来，再也没有炮弹。政府和越南共和国军的士兵们现在知道再也没有任何希望了。

末日在第二天来到：二十九号星期二。那天早晨，美国大使馆开始疏散。滞留在西贡的美国人被告知，注意收听美国武装力量电台的一条加密信息，那是开始疏散的信号。信号每隔十五分钟播放一次，然后是宾·克罗斯拜演唱的《白色圣诞》。听到信号后，所有留守的外国媒体办公室开始整理行李——包括伊登大楼、卡拉维尔酒店，以及其他地方。电视新闻的职员已经在一个礼拜之前离开，将他们的设备带到曼谷，放弃了这里的办公室，把钥匙留给我。据说伦敦对于我个人提出留下来在这里报道消息感到非常高兴，但是电视新闻不会对我的行为负责。

虽然新山一机场炮声隆隆，但海军直升机从近海的美国军舰被派往那里，去接所有滞留在西贡的美国公民。他们也要接走为美国公司工作的越南人。但是因为轰炸已经使机场关闭，固定机翼的飞机无法起飞，这意味着比起原先的计划来，只有很少的一部分越南人现在能被接出去。城里的人知道了这个消息后，恐慌开始加剧。美国人告诉西方记者，直升机上为他们腾出地方，特地安排车辆从城里预先安排好的地点将他们的人接上车，记者们被告知到这些地点去。只有很少的一部分记者和摄影记者像我和迈克一样决定留下来。

我们已经将空无一人的电视新闻办公室变成了我们的大本营。美联社办公室在上面一层，早晨十一点钟左右，当我们装好摄影机并检查完毕，我们决定到上面去说声再见。

没人有时间和我们交谈。办公室里的场面很疯狂，如同一个失去控

制的学校教室。电话铃声不停地响着，但没有人去接，一个美国人的声音从收音机里传来，整个房间里，人们都在清空桌子和文件，将东西塞进包里，飞快地走动着。他们大多数人汗流浃背；也有一些人在哈哈大笑，开着玩笑；还有一些人看上去脸色苍白，似乎受到极度惊吓。

其中一个家伙从他正在收拾的航空包处打量着我们：那是一个特约撰稿人，留着金色胡须，不过他的名字我已经记不起来。你们两个家伙走吗？他说。动作放快点。

不，我们说，我们要留下来。

我们给了他一些胶片，请他帮我们带出去并转交到上面。他帮我们带了出去，电视新闻对于我送去的胶片非常高兴，许多国家都看到了这些胶片。

你们是疯子，他说。和艾德·卡特一样疯了。你们会送命的。

在一片四处窜动着、喊叫着的身影中，艾德坐在他的桌子旁，双脚搁在桌上，读着一张报纸。艾德总是非常镇定。

我们走过去，他从镜框上沿看过来。我想得有人去迎接武元甲将军，他说，你们跟我一起去吗？我有车。

他手里举着一串钥匙。

搭乘直升机离开的记者每人只允许携带一件包裹，他们不得不将其他东西留下来。一个美联社特约撰稿人被迫留下一辆漂亮的福特野马，他将钥匙给了艾德，留下的话是，如果共产党饶过艾德一命的话，他以后将车卖掉把钱送还。所以我们就去了那个人的住所，将他的野马开出来，在城里四处转悠。

街上到处都是拥挤的人群。人人提着包裹，带着孩子。许多人在歇斯底里地跑着：但我觉得他们不知道自己跑向哪里。我看见一个身材矮小、头发花白的男人，戴着帆布帽子，一只手提着箱子，在阮惠大道上跑圈子：我觉得他已经变得呆傻。白老鼠已经看不到影子，我们意识到现在不再有法律和秩序：没有人在管理这座城市。本来应该是宵禁时

间，但宵禁现在已经失去了意义。这里如同上演着一场兴奋的狂欢：但却不是喜悦的狂欢。

开往新山一机场的美国巴士正向城里的特别接送点驶去，到那里接走它们的乘客，成千上万的人在街上跟着这些巴士，呼天抢地着请求上车。他们把这些巴士看作是最后的希望，他们是正确的。他们将车门扒开，司机将他们往下赶，但总有人趁机挤上去。大多数窗户上有结实的铁丝网保护，但有人从车后部能够推开的窗户中爬进去，有人将他们的婴儿塞进去。汽车被扔在路边，仪表板上还挂着钥匙：如果你想要一辆车，只需要去偷一辆即可。在许多小巷子里，我们看到越南共和国军的军装扔在水沟里，士兵们换上平民服装，消失在人群之中。抢劫开始了：人们闯入有钱人的别墅，大街上顿时变得危险起来。此刻，许多人为美国人抛弃了他们深感恼怒，在我们路过时，他们看见迈克和艾德·卡特的白皮肤面孔，大喊道：滚回家去，美国佬。西贡的牛仔们骑着本田小型摩托车，寻找着他们能够偷走的东西。我们也看到有些人没有任何动作，站在人行道边像迷路的孩子般哭泣。

取了野马以后，我和迈克以及艾德那天晚上去了美国大使馆。我和迈克拍了一些海军陆战队的西科斯基直升机和海上骑士直升机降落在大楼和屋顶的镜头，它们接走使馆工作人员，海军陆战队队员站在墙上执行警戒。从下午以来，欢乐绿巨人和体型较小的海上骑士一直在飞去飞回，现在已经接近七点半。它们将不断地来回接送，直到破晓。我们在门口抓住一位正要乘坐某一架直升机的美国新闻记者，给了他一卷胶片请他帮我们带走。你应该已经看过那些画面——包括迈克拍的发布在他的美国《新闻周刊》上的照片在内，现在那些照片被一些战争书籍所引用。

成千上万的人用拳头砸着紧紧关闭的大门和周围的墙壁，或恳求，或哀诉，或哭泣，许多人手里举着证件。雨几乎一直在下，天空中光线暗淡：城市的电力供应已经在七点钟时被切断。双旋翼转动和拍打的声

音将黑暗填满，直升机盘旋着，倾斜着，从鼻孔里喷出的白雾引导着它们降落。年轻的越南人爬上墙壁，朝楼顶跑过去，但是大块头的海军陆战队士兵踢打着将他们赶开。有些海军士兵向人群中扔去催泪瓦斯霰弹。你们在干什么？我想。很久以前你们来到这里，帮助他们打击敌人，现在你们怎么能做出这种事情？我为自己拍摄到的镜头感到羞耻。

那里还有一些越南共和国军士兵，他们对于美国人抛弃他们的行为充满愤怒，朝着海军士兵大喊着。杜吗，他们叫着——意思是“操你妈的”。然而墙边也有一些人神情颇为兴奋，他们知道，我们留在这里的人将面对一个新的形势，事情已经到了无可挽回的地步。在这样的灾难中，能感受到一种兴奋的气氛：一种同志关系，尽管我们大多数人不会承认。这些人现在面临的实际情况是，他们最想要的东西将永远无法得到：他们永远也不可能被这里的某一架直升机空运出去，而那些直升机却是唯一能够拯救他们的东西。他们现在唯一所能做的事情是，凝视着那些从黑暗中不断下落的白色光点，那些如同来自另一个世界的光点。

我不会忘记这些场景，但让我最难以忘记的，却是当天晚上晚些时候我们在城里路过时看到的一些屋顶上的景象。美国人曾经在下午两三点的时候派出一些直升机，去这些楼房附近接那些被许诺疏散出去的越南人。现在，尽管还有许多人滞留在那里，直升机却再也没有出现。然而一小堆一小堆的人们在黑暗中站在这些屋顶上，身边放着行李，平静而耐心地等待着。除却使馆方向以外，空气中已经没有了直升机的震颤，疏散已经结束。但是这些人无法相信美国人不会回来。我听说黎明时分他们还在那里，注视着天空。他们在等着仅仅在脑海中出现过的直升机，将他们从明天拯救出去。

当明天到来时，西贡变得非常安静。所有的噪音都已停歇：这是我从未体会过的最奇怪的安静。

我和迈克以及艾德坐在洲际皇冠酒店里吃早餐：桔子汁、糕点和咖

啡。这里只有大约六七个人：几个意大利人，两名来自《世界报》的法国记者，一个日本摄影记者。这是一个很热的早晨，气氛平静而欢快。电力又开始供应，巨大的吊扇在头顶转动，几个穿着浆洗过的白色外套的华人侍者站在黄色的柱子旁边。

整个城市看上去很寂静，大街上几乎空无一人。外面的广场上，有几辆军用卡车驶过，一些难民仍然携带着他们的家产在大街上吃力地走着。但这里不再有越南共和国军士兵，不再有黑市商贩，不再有骑着本田摩托的西贡牛仔，也不再有白老鼠。废气的蓝色烟雾消散在空中，空气几乎像没有遭到污染一样。经过前一天的喧嚷和恐惧，走人这样的沉静中，如同在一场高烧之后发现自己的身体恢复如初。西贡正等待着胜利者的到来。

真的很平静，艾德说道。我喜欢这个样子。唯一的问题是：谁在负责管理?

没有人在负责管理，迈克告诉他。我从来没想到会想念那些小白老鼠——但是这里没有了他们还真让人感到有点不安。

我们大笑起来，艾德示意再来一些咖啡。一个年老的华人侍者拖着步子走过来，端着高高的银色咖啡壶。他的神情泰然自若，但我从他微皱的眉头中发现了一丝几乎无法察觉的担心。我琢磨着今天过后他的生活会发生怎样的变化。他可能已经在洲际待了四十年：即使如此，他能够明白所发生的事情吗?

我们开始讨论应该去哪里迎接北越军队的到来。没有人知道他们什么时候到，或者他们进城以后会首先去哪里。

城中心这里对我来说是最好的，艾德说道。我们可以舒舒服服地待在这里。我也不想和南越军队打什么交道：他们现在对美国人非常怨恨。昨天在人行道上，一个越南共和国军上士朝我吐口水，对我说我们背叛了他们。我告诉他我要留下来，然后他就过来和我握手。他们的情绪太过于激动。

你能责备他们吗？迈克说。他的面孔变得僵硬而且苦涩，艾德看向他。

我觉得不能，他说。

我们沉默片刻，然后艾德说：越共军队进城以后，一定想将他们的旗帜在某个显眼的地方升起来。可能是总统府。我估计杨文明总统正坐在他的办公室里，等待着投降。但我打赌他们会去对面那个地方：市政厅。

你去市政厅，迈克对艾德说，我和吉姆去总统府。我们拿二十美元打赌。

我们握手敲定赌局，迈克咧着嘴笑了。仍然能看出他的一些老样子，但他现在很少微笑。他的心思一直在李晶身上。

就这样我和他开着野马去了总统府，这辆车在洲际皇冠酒店待了一个晚上竟然没有被偷掉。

此时十一点半，日头正在变热。大街上依然很安静，而总统府外面更加静悄悄的。正面的熟铁大门像往常一样锁着，我们驱车沿着一条小巷来到工作人员入口处，记者们以前总是从这里进去。这里的门敞开着，以前在这里站岗的卫兵不见了踪影。我们下车走到长条形的白色大楼前面，这里铺着大理石台阶通向入口处。

比起城里的安静气氛来说，我们发觉这里更加安静。总统府坐落在一片宽阔的公用场地上，四周用铁栏杆围了起来，枝繁叶茂的罗望子树和其他树木耸立在露天的绿草地上。这些地方空荡荡的，直通向大约一百米开外的大路和栏杆处，安静得仿佛睡着了似的。只能听到鸟叫声和蝉鸣声。空中似乎有许多蜻蜓在飞舞，不断闪着亮光，我在琢磨那代表了什么意义。它们肯定是某种标志，我想。但到底是什么标志呢？我觉得我有些迷信，而此刻我为这个念头变得紧张不安。

在总统府入口处，我们唯一发现的人是一些南越士兵：他们是总统府卫队的成员。他们或坐或躺在大理石台阶附近的草坪上，一点儿都没

有军人的样子，自动步枪堆放在身边，许多人将头盔也脱掉。他们看上去像是在举行野餐。

他们不再把自己当作战士，我想。对他们来说，一切都已经结束。

我们走上前去，用越南语和他们说话。我担心他们会对我们产生反感情绪，像艾德·卡特所遭遇的那样，但是他们对我们笑着，非常友好。他们多数人都很年轻，但其中有一个中年上士。

你们在这里做什么？我问道。

等待投降，上士说。现在没什么可做的。

我觉得的确是这样，迈克说着，向他递过去一根烟。

我们在草坪上坐下，和他们交谈起来。今天许多越南共和国军的士兵已经脱掉了他们身上的军装，他们告诉我们，但他们觉得应该继续护卫总统府，直到被告知应该停下来。他们想忠于自己的职责。他们会缴出武器。

空气纹丝不动，天气变得越来越热，不久，我们躺倒在草坪上，偶尔说一两句话。昆虫的嗡嗡声在我耳朵里听上去像是某个机械报警系统，警告着我们接下来将有事情发生。

然后我看见了坦克。

一开始，我无法相信我看到的东西。我不知道我所期待的是什么，但肯定不是这个。我从一片热浪中眯着眼看了几秒钟，然后对迈克叫起来。那是一辆绿色的苏制坦克，正沿着栏杆外面的马路开过来。上面插着一根旗杆，挂着一面巨大的民族解放阵线旗帜——红蓝相间的旗帜上有一个黄颜色的五角星图案——坦克的侧面写着数字：843。一名北越装甲士兵从炮塔处向外看着，其他人戴着头盔，穿着眼熟的绿色棉军装，坐在前排。我瞥向跟在他们后面的人，其中有一个英国记者，我还发现了法国记者。就在我们看向他们的时候，从炮管里射出一阵火焰，传来一阵爆炸声，然后它转头朝关着的总统府大门开过去，我和迈克跟着站起来。士兵们也站了起来，举起双手。

坦克朝着大门猛冲过去，其中一扇门从门枢处倒下一半。迈克从草坪上跑过去，他的莱卡做好了准备。我带着我的 CP16 珂麦，这是一个胶片摄影机：我将它提起来放上肩头，开始跟在他后面跑过去。

坦克像一个巨大而迟钝的动物一样停了下来，似乎在思考着。然后它后退几步，朝着大门又一次冲了过去，我看到迈克举起他的相机。这一次坦克正中大门，碾了过去，从草坪上隆隆开过。我还在跑着，相机的重量妨碍了我的步伐。我边走边检查着曝光表，脸上流着豆大的汗珠，心脏怦怦地跳着。我只知道一件事：无论我发生什么事情，这一段影片我一定要拍下来。

坦克再次停下来，迈克仍然在拍着照片。一些士兵对准我们，开始从坦克上爬下来，我开始意识到在这片草坪上只有我和迈克两个人，总统府的卫兵们没有一个人跟上前来。但是我此刻正在拍摄影片，其他的一切都很模糊：我头脑里响起单调的蝉鸣声，似乎看到了围着我飞舞的蜻蜓。从镜头里看着士兵，我能够清楚地看到他们的面孔，他们突然间看上去似乎非常熟悉。他们很年轻，多数人还是孩子，让我想起了名上尉的小分队。我几乎以为从他们中间认出了医生和阿困，还有王子，但是，我当然没有认出来。在那一瞬间，我看到一个戴着头盔的士兵朝我们奔过来，一边大喊着，手指扣在 AK-47 的扳机上。他在对我们喊着将手举起来。

他先走到迈克身前，迈克举起双手，右手拿着相机。我做了同样的动作：我使出吃奶的力气才稳住沉甸甸的珂麦。士兵站在迈克跟前，平举着 AK-47，用越南语喊着。

美国人！他喊道。你是美国人！

他长着一张乡下小子的褐色大脸盘，眼睛里射出一道凶猛的、强硬的亮光：那是杀人的亮光。

迈克仍然高举着双手，用越南语回答他。不，他说。澳大利亚人。欢迎来到西贡。

士兵皱了一下眉头，看上去有些迷惑。然后我看见他眼睛里的亮光不见了。他放下手里的枪，我知道我们保住了性命。

4

现在，朗福德开始失踪。

他的录音日记只剩下最后一盒磁带。磁带上面有四篇注明了日期的日记——都是那年四月份在西贡录下的。这些似乎是他录制的最后几篇日记。

西贡沦陷之后，他和吉姆·冯一起去了曼谷，在他租房独住之前，他在吉姆和陆颖的公寓里和他们同住了一段时间。他失踪前待在曼谷的那一年里，没有任何录音日记——或者他录了磁带，却并没有将它们放到交给吉姆的磁带中。不过我的猜测是，这些西贡日记真的是最后的日记，自从他被迫离开金边以及李晶失踪以后，他再也没有录制日记的勇气。

西贡日记是一些匆匆记录下来的口头日记，就像是便笺上匆忙的涂鸦一样。这些日记听上去不容易理解。

录音日记：朗福德

磁带　72：1975年4月10日

——洲际皇冠酒店：上午十点钟。半小时以前和吉姆、哈维来到这里。一切迹象都表明西贡很快就要完蛋，我得到克劳丁那里去。

——昨晚试图和李晶解释这件事，但是用了好半天时间她都不能明白。我们吵架了。我以前从来没有看见她那么生气。

——她握紧拳头，站在房间里，站在我面前。你为什么一定要去越南？她说。这里的一切每天都在恶化，你为什么要过去？这里

才是你应该待着的地方，她说，不是西贡。

——这里还能再坚持一段时间，我说。但越南马上就要坚持不住。那里随时都会结束，我可能再也回不到那里。我只去四十八小时。我这辈子很多时间都在那里报道那场战争，我说。我想在结束的时候回去拍一些照片。我的杂志在等着我的照片。

——她盯着我，知道这不是全部的原因。所以我告诉了她。

——我还得去看看克劳丁·潘，我说。我得想办法让她和美国人一起离开：她和她的儿子。我可以做到，那里有我的关系。如果她待在那里，会被打死或送进监狱：这是肯定的。

——那个女人！她说。我就知道是那个该死的法裔越南女人。好吧，去你的越南吧，她说。到越南去，那个敌人的国家。等你回来的时候就再也找不到我了。

——然后她跑出公寓，朝楼下跑去。

——过了一会儿，我跟了下去，但是已经看不见她。我找遍整个旧市场，那里没有人。我感觉似乎灌了铅一样。

——回到公寓，坐在阳台上，天色渐渐黑了下来。我每一分钟都在等着她再次出现，每一分钟对我来说都再也无法忍受。一个小时过去，她还没有回来。我坐在那里喝起法国白兰地。

——八点钟了，我站起身来，决定去找她：到她姨夫家里，然后再找遍整个城市，如果我不得不这么做的话。我会取消去西贡的计划。

——我怎么会让这样的事情发生？没有她，就没有了生活。我想听她说笑话，我想看她生气的样子，我想念我们在一起说话的样子。我想念她的一切。

——我走出门去，正好碰到她走上楼来。她手里提着一个褐色的小纸袋，一脸惊慌地看着我。那副样子半是滑稽，半是道歉：比起一个微笑或一脸的温柔更令我激动。她双臂环绕住我的脖子，我

拖着她向后退到门里。我们什么话也没有说，直到我们做完爱。

——然后她说她表现得很糟糕。我嫉妒了，她说。而且我对越南人有偏见。我们都有偏见，她说：所有的柬埔寨人。他们一直是我们的敌人，从来不可以相信他们。这种想法很不理智，我知道，但是，你现在去那里，我觉得你背叛了我。现在我们已经几乎要失败了，我希望你只关心柬埔寨和我。我知道你不爱那个老阿姨，我知道的。她说。但是请赶快回来。

——只要两天，我说。我告诉她如果那里有任何变化，我会立刻搭乘最快的航班回来。如果有任何迹象显示这里有问题，我说，你和奥布里·哈德威克联系。他仍然在这座城里，他会帮助你的。

——我给了她奥布里所在的那个法国人家别墅的地址。

——等我回来，我和你一起去泰国。如果没有商务航班，我们和美国人一起出去。

——好的，她说，我们会带上萨瑞，好吗？我们会在距离马德望不远的边境上搞一套别墅，然后结婚成家。我们将帮助自由高棉游击队，她说，住在那里，直到柬埔寨再次获得自由。

——这是我们互相讲给对方听的故事：一半游戏，一半是我们所相信的东西。

——褐色的纸袋子躺在我们身边的床上，她把它递过来。我给你买了件礼物，她说。

——打开袋子的时候，里面发出一阵喊叫的声音。原来是一个毛绒玩具小猫，身上有桔色的条纹，日本产的。一将它翻动，就会喵喵地叫。我们俩开始大笑起来。她给我买过许多这样令人发笑的礼物：公寓里摆得到处都是。

——把它带去西贡，她说。这是个吉祥物。它能保护你，我跟它说过了。我这里有萨瑞照看我。

4月12日

——金边沦陷了：美国人走掉了。没有商业航班，也没有军用航班。想去包租一架飞机。也没有。

——家里的号码始终联络不上李晶，也联络不上她的报社。

——打电话到奥布里朋友家的别墅找他：无人接听。这里和金边两地的电话系统一直很糟糕：从皇家酒店打给纽约的电话要比打到西贡容易得多。现在看上去电话似乎完全坏掉了。皇家酒店的接线员无人应答。我的公寓和沃拉家的铃声都不正常。李晶姨夫家的铃声根本不响。

——上帝啊。像一堵墙一样。

4月13日

——我一整天都在尝试包租一架飞机去金边。但不可能。

——美联社的某个工作人员仍然在那边：一个柬埔寨人，仍在发送无线电报。他通过电传告诉美联社说城里没有什么动静：红色高棉还没有到。

——艾德·卡特要他为我联络李晶。但他发回来的消息是他找不到她。

4月14日

——仍然无法租到飞机。仍然打不通李晶的电话。

——她一定按照我所说的去找了奥布里。我一直在想办法找到奥布里在哪里，一直没有结果。今天我打通了曼谷的公关公司。唐纳德·米尔斯接的电话。他说奥布里从金边出来以后就直接去了欧洲：他和美国大使馆的工作人员一起坐直升机出来的。但米尔斯告诉我，奥布里说在我离开以后的那段时间他根本没有见到李晶：即使是美国大使馆撤退的当天也没有见到。

——我可以尝试一下穿越边境，但我知道到达金边的机会是零。

4月22日

——午夜。坐在洲际皇冠酒店的房间里。睡不着。这里一切也都行将结束：离南方投降不会超过一个礼拜的时间。印度支那不复存在了，战争也终于要结束了，我的生活该怎么办？如果我找不到李晶呢？

——刚才去我的旅行包里翻找香烟。发现了她给我的玩具猫。我提起它的时候，它发出的声音像是一个婴儿在哭。为什么这么可笑的东西会叫人如此难以承受呢？

——很小的东西；总是很小的东西。就像伯爵死的时候：他的箱子里放的零星杂物。凯恩死的时候：他挂在阳台上的澳大利亚士兵帽。妈妈死的时候，我在她的衣橱里找到的旧巧克力罐子：里面放着我们几个孩子的婴儿照，还有一张她婚前去霍巴特参加舞会的请帖。I·奥尔森小姐。再没有别的东西。她没有留下别的东西。为什么她要保存着那张请帖？那是她最快乐的一个晚上吗？为什么她留下来的都是些小东西？请帖放在我的照片和证件以及磁带日记中间：幸亏我请吉姆和陆颖帮我保存着它们。红色高棉拿不到这些东西。但萨瑞怎么样了？如果它迷了路，会被人杀死并吃掉。

——晶，你在哪里？我真不应该到西贡来。

六　边境

1

太平洋咨询公司的办公室在拉差达目琳路上，距离新闻编辑室所在的广场只有一个街区的距离。哈德威克和米尔斯选择了这个地点无疑是因为这里靠近外国媒体的办公室。

晚上八点钟，我的出租车准时来到这里：电话中我和唐纳德·米尔斯约好了在这个时间碰头。为了预防这座城市里的交通堵塞，我从酒店稍微提前了一点时间出发。天色已晚，正在下着瓢泼大雨。霓虹灯和车前灯在路上奔流的雨水里反射着灯光。我从路边匆匆跑到一幢叫做拉加达慕里的玻璃混凝土大楼前。但是他的办公室找起来非常困难。

它的名字没有列在玻璃门上用英语和泰语刻着的金色的公司名单上，我沿着大楼边上的一条小路跑过去，雨水浸透了我的衬衫，来到一个能闻到水沟味道的广场上，在那里，经营食物摊的少年从花花绿绿的伞下注视着我。终于，我在一个小玻璃门上找到了“太平洋咨询公司，三楼”的字样。另一个标牌上用英语写着：古典按摩院，二楼。

我乘着一部不停摇晃并呻吟着的空电梯到了三楼。从电梯里出来，电梯门在身后隆隆地关上，我来到一间无人的大厅，四周是白色的墙壁，但很肮脏。在我对面，从双扇玻璃门外看过去像是一个接待区：一个像走廊一样的空房间，里面摆放着皮扶手椅和棕榈盆栽，光线很柔

和。正当我准备敲门时，一位身穿淡黄色衬衫和白裤子的男人出现在门内。

他从玻璃门内朝我打量了一眼，身子有点趔趄，我记起哈维说过的关于米尔斯酗酒的话。他打开一扇门，带着一副茫然困惑的眼神看着我，一双斜视的蓝色小眼睛里，空洞而又光滑，好似陶瓷芯片一般。

“雷·巴顿？是的。你的准时真令我感动，”他说。

他语速飞快，话语不太连贯，听上去他好像有口吃，其实他根本没有，由于喝酒而含糊不清的声音只能依稀听见而已。他举起一只手，示意我进去。我一进门，他用力地将玻璃门推上。关门声吓了我一跳，我转过身看着他。他咧嘴对着门笑了笑，摆弄着脚。“总是忘记这不是推拉门，”他说。然后伸出手来抓住我的手，力气大得像运动员一样。

这里有一个前台，将接待区和几乎一片黑暗但很宽敞的主办公区分隔开来，我能分辨出有一组高高的架子，上面放着文件。其他地方可能还有房间，或者什么也没有，因为那些地方无法看清。前台上放着一盏大灯，投下大鼓形状的阴影，散发着柔和的灯光。米尔斯挥挥手，示意我在一把皮扶手椅上坐下来，他自己在另一把椅子里坐了下去。我和他中间隔着一个放咖啡的小圆桌，上面放着一瓶尊尼获加黑方威士忌和两个威士忌酒杯。米尔斯没有询问我是否想要喝一杯，他侧身过来，直接向两只杯子里各倒了半杯酒。没有水。我的心开始下沉。我怀疑是否能够和他进行任何有条理的谈话。

我猜测他身上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至少从外貌上来看是这样——和迈克在新加坡遇到的那个年轻的外交官大不相同。他一头略显红色的头发高高梳起，依然很浓密，但夹杂着一些白发。眉毛的颜色比头发要浅一些，是黄棕色，由于人到中年眉毛也变得浓密。他的四方脸和好斗的下巴看上去像一个没有受过伤的拳击手，面色红润，似乎经常晒太阳或过户外生活，但鼻子上破裂的毛细血管暴露了他的原形。他朝我举起手里的威士忌，一口气喝掉一半。然后向后坐回去，静静地看着我，一

只手放在椅子扶手上，另一只捧着杯子。黄颜色的衬衫显得非常刺眼。我等着他先开口，暗自希望他不是那种用粗鲁无理的态度来对待我的一个醉汉。

“你无法见到奥布里·哈德威克，”他说，“你知道吗？”

“那真是很遗憾。我原以为他会很快在某个时候来到曼谷，”我说。

他摇了摇头。“不。我和奥布里之间的合伙人关系已经结束，”他说，“没有奥布里了。”他朝前台后面昏暗的办公室挥了一下手，似乎在证明哈德威克没有躲在那里。“也不会再有咨询公司。我正在处理善后事宜。”

我换上一副干巴巴的律师腔调。“我很抱歉听到这件事。不过或许你能帮上我的忙，即使哈德威克先生不在。”

“帮你找到迈克·朗福德？没有人能做到，”他说，“不过，我可以和你谈一谈他的事情。”

他喝干杯中其余的酒，然后看着我，默然不语。他看向我的目光毫不放松，甚至有些古怪，我感觉到这不仅仅是他的醉酒所造成。他有些特别的事情要告诉我：对他来说很重要的事情。这些年来我在和客户打交道中已经养成了觉察这些事情的一种本能。

“我所希望的是，”我说，“你能给我一些关于朗福德为何进入柬埔寨的可靠的看法。我知道迈克曾经为你和奥布里·哈德威克工作过。我想也许和他的事情有些关系。”

他的眼神变得警惕起来：几乎是突然清醒过来。我注意到他的嘴和他那张拳击手一般的面孔极不协调：那是一张急迫的薄薄的嘴唇，嘴角向下。他没有回答我那个带有隐含意义的问题，相反，他说：“哈维·德拉蒙德对我说你拿到了许多迈克的书信和日记。”

“是的，”我说，“他在遗嘱里将那些东西留给了我。我是他的遗嘱执行人，我已经告诉过你。”

他点了点头，拿起酒瓶，这次将他的酒杯一直倒满。我的酒杯里仍

然还有四分之一的样子，但是他也给我添满，完全不顾我抗议的手势。然后，他喝了一小口，从对面看着我，薄薄的嘴唇拉下来盖住牙齿，嘴里只留下很小的一道缝，头挺得笔直。

“想要糊弄一位律师是毫无意义的事情，”他说，“哪怕是一个来自塔斯马尼亚的律师。”他微笑着。“没有恶意，雷。是的，迈克以前曾经给我们传递过他的一些看法。我猜你可能已经看过他书信中的一些记录。迈克总是非常有条理。什么东西都有。”

他开始激怒我，我决定针锋相对。“那么他确实为澳大利亚秘密情报局工作过，”我说。

通常米尔斯需要几秒钟的时间去消化我所说的话，这次也一样。

“你最好先弄明白一些事情，”他说。他从我身边看过去，注视着玻璃门。“我现在离开了。一个前任间谍。对吗？的确有这样的一些事情，雷，而你在找这样的事。我和奥布里·哈德威克之间再也没有任何形式的联系。如果你跟着奥布里追查这些事，你最终会给他带来麻烦，对我来说没有问题。我无所谓。明白吗？”他好斗的眼神看着我，如同一个喜欢闹事的酒鬼一样，似乎我如果不明白他说的话就会受到挑战一般。“过去这两年来，我唯一在努力做的事情就是经营好公关公司，”他说，“但对于奥布里来说，这远远不够。你明白我在说什么吗，雷？”

“我想是的。”

“不，你不明白。但是你会明白的，因为我已经决定要告诉你。为什么不告诉你呢？迈克的童年伙伴：从家乡来的一个诚实的人，一个律师。你想揭开这层面纱？好。我帮你上路，你可以从这里开始。但是如果你宣布我是消息的来源，我绝对不会承认。”他朝暗处的办公室做了个手势。“没有证人，对吗？你能听清我的话吗？”

我点了点头，他静静地看着我，我能听到他鼻子里呼吸的声音。

“这场见鬼的战争结束了，”他终于说道，声音愈发模糊不清。“我们失败了，但奥布里不愿意放弃。他不想退休，他不能就此罢手。这正

是我结束合伙人关系的原因。他没有遵守当初给我的关于这个公司的承诺。那是非常重要的承诺。其中之一就是它不会再被用来作为一个幌子。”

他双手捧着酒杯，一双小眼睛斜视着，闪动着深深的、无可救药的怨愤。我开始琢磨，当他喝醉酒以后，能否时刻记得和他说话的人是谁。或许这并不重要。

“好吧，以前，迈克给我们提供过一些帮助，”他说，“我做过一阵子他的项目官，那是六十年代他刚到西贡的时候：但多数时候他和奥布里打交道。他从来没有深层次地参与进来，从来不拿报酬。他只是不时地给我们一些背景信息：是他日常工作中遇到的一些事情。他是一个独立的情报渠道，那时候我们对于依赖美国佬获取信息感到厌倦。我们想给堪培拉提供我们自己的情报，他帮我们做成了这件事。朗福德不仅仅知道各个地区最新的军事形势，他还认识许多人。某个越南共和国军的将军可能有一个越共兄弟；某个柬埔寨政客可能有一个情妇在敌方阵营里工作。迈克送来的就是诸如此类的信息。在柬埔寨战争初期，他给我们的情报之详尽任何人都无法与他相比。北越在村庄里有什么样的支持者；他们的汽油供应站在哪里；他们的木筏从何处将弹药运到下游。这些信息你只能从地面上获得，也只有一个到处跑动的摄影记者才能如此轻松地获得。那些是非常有吸引力的信息。甚至连华盛顿也为之动容。他们的航空照片无法给予他们这样的东西。而对我们来说，能够为美国人提供信息是天大的事情。”他的微笑里带着些许深情，仿佛一个男人正在回忆失去的爱。

“我和奥布里曾经试图说服吉姆·冯也为我们提供同样的帮助，”他说，“但是吉姆绝对不愿意做这样的事情。他很友好，但他从来不向我们提供任何东西。有些记者是那样的。他们担心失去自己的公正性。”

“那么迈克呢？”我问道。“迈克担心什么呢？”

"迈克没有党派，如果你是这个意思的话，"米尔斯说道。"正如我所说的，他做这件事并非是为了钱。"

"那是什么？"

"我想你得说是理想主义。"他的薄嘴唇翻得更加厉害，如同尝到某些非常酸的东西一样。"我想你得说他年轻的时候是个爱国者。在我们的游戏中这一点总能发挥作用。是的，迈克是一个理想主义者。而理想主义者的本质是，他从来不吸取教训——对吗？"他吞掉一大半威士忌，然后又看着我。"你结婚了吗，雷？"

离婚了，我说。

"我还以为你是那种会待在婚姻里的人。稳定。好吧，欢迎加入离婚阵营。我的婚姻许多年前就完了：不是因为这个游戏而失去。很少会是因为这个原因。那个女人不知道和她结婚的是什么样的人。"他又拿起酒瓶，谴责的眼神看着我几乎满满的酒杯。"上帝啊，雷，你不怎么能喝酒啊。干杯。我们还有许多话要说呢。"

"那种生活一定很怪异吧——收集情报，"我说。"很难保持正常的关系。"

我本来以为这个转移话题的花招对他没用。但是我的话显然引起了他的兴趣。米尔斯此刻的表情就像一个性取向古怪的人，并且认为你能够理解他。他朝后靠回到扶手椅里，似乎在斟酌着言辞。

"你最终会失去个性，"他说，"对于一个间谍来说，当他不能确信他是什么人的时候，这一天就会到来。你认识的每一个人都可以成为招募的对象。你明白吗？与此相比，法律一定太宽容太简单了。"

我很惊讶他会这样和我谈话，但当我对此作出一番分析后，我意识到，直到现在他也并没有告诉我任何重要的信息。但是我依然感觉到，他会告诉我的。他给人的印象是内心世界很动摇，在他的生活中出现了某个巨大的裂缝。我只需要等待，他最终会展示给我。

我托辞说早晨起来头很痛。

他现在已经醉得很厉害。手放在口袋里，两腿前伸，朝前方看着，眼睛睁得很大，一动不动，似乎在看着一条无边无际的隧道。我确信他经常会有那么几分钟的时间忘记我在这里。在他身后，有一扇用铁丝网保护起来的窗户：从那里显露出一片夜空，树冠在雷声隆隆的大雨中摇摆，远处的高速公路上亮着一排蓝色的灯光。一只红色的霓虹灯拼出“三菱”字样，闪电在上面肆虐。从这间有空调的房间看出去，外面那沉重的大自然的力量在高温下显得极不真实：如同电影屏幕上的一个画面。

“做情报工作会失去自己的生活，”米尔斯突然说道。他的声音拖得很长，但却是经过思考后才说的，很显然他的酒量深不可测。“除此之外再没有别的生活，”他说。“那些像奥布里一样属于大英帝国的老家伙们在招募你的时候，会让你相信这些东西。他一定让迈克产生了这样的感觉。我年轻的时候在伦敦的军情六处接受培训，那时候觉得进入了一个一切都有可能发生的世界，是那些平凡而可怜的杂种们无法想象的世界。一种不会感到无聊的生活：如同在空中畅快地飞行。”他摇了摇头，虽然已经喝醉，但依旧在思考。“不过，的确是这样：一次畅快的飞行，”他说，“而现在我回到了地面。”

他的语调里试图表现出讥讽的意味，但相反地却出现了一闪而过遗憾：甚至是感伤。那些感情冷漠的人生活在一种真空里，我想，他们的鼻梁贴在生活的窗户上，感伤恐怕是那种最接近他们无法得到的、叫做温暖的东西。

“或许在你的想象里，间谍工作是冷血的职业，”他说，“狗屎：恰恰相反。他们的感情非常丰富。甚至还有爱。一个项目官和他的线人之间有很深的联系。就像是他创造出来的一样，雷。迈克和奥布里大叔之间就是这种关系。在一开始的时候，他认为迈克是他的，甚至比他的儿子还要亲。”

他再次拿起酒杯，然后手指对着我。

“希望你能理解这个，”他说，“你在听吗？对于一个老牌情报间谍来说，离开是最难以接受的事情。奥布里真的是他那个时代最了不起的间谍之一。所以，也许你能够理解。同西方情报系统的那些好东西失去联系——不再出现在通讯名单上——那是一个情报官员最糟糕的噩梦。通讯名单是奥布里大叔的生命。它的意义比起他的泰国男伴或收藏的中国画或他所追求的骑士精神都要重要得多。”

我等着他继续。我不需要提醒他。

“我说的是那个姑娘——李晶，”他说，“她是迈克回去的原因：你应该已经清楚这件事。李晶是奥布里的潜伏者。”

这个词对我来说有点陌生，但我依然没有说话。我担心会让他想起来我坐在这里。

“金边沦陷之前，人人都在安排潜伏人员，”他说，“安排一些能够报告新政权的当地人。中央情报局有好几个这样的人。当然，全部都消失一空——每一个潜伏者。李晶失踪后，那个老杂种将她当作诱饵。”

突然之间，我觉得空调开得太冷。“我不明白你说的话，”我说道。

“是的，”他说，“你听不明白我的话，雷。你只是一个朗塞斯顿来的律师而已。”他的语调很粗鲁，醉醺醺的。“但是你会明白的。”他再一次朝着前台背后黑暗的办公区挥了一下手。“没有人证，对吗？”

他让我意识到这个地方的安静和空寂。尽管雨点在敲打着玻璃，远处的车辆发出嗡嗡的声音，但他吞下酒杯里剩下的威士忌时所弄出的响声仍然相当清楚。我已经喝掉自己酒杯里的酒，他俯身过来给我们俩都添上。酒瓶几乎已经见底。

“朗福德把她介绍给奥布里，”他说。“又是一个理想主义者，那个姑娘：又一个爱国分子。那年四月初，当迈克还在西贡的时候，奥布里说服了她在金边沦陷之后留下来。他对她说，当红色高棉接管城市以后，她要继续做她那份报纸的工作，在那里待上一个月左右的时间——

为他传递关于新政权的报告。”他顿了一下，喝了口酒，擦着嘴角。然后他低声笑起来，眼神空洞。“报告红色高棉的消息：你能想象得到吗？他把她完全武装成一个特务。他交给她最新式的无线电：是他从中央情报局的朋友那里弄来的。看上去像一个普通的收音机：无法察觉出来。通过一个特殊频段发送信号。我们在边境上的亚兰接收信号。”

他的眼睛闭上了一会儿，静静地坐在那里。当他睁开眼睛时，眼白里布满血丝，眼皮耷拉着。“在其他任何政权下，她一定能成功地完成任务，”他说，“这个办法曾经屡试不爽。奥布里告诉她会将她带出边境。在那里会有特工照料她：柬埔寨的潜伏特工。”他吐出一口气。“这个人据说是一个熟悉红色高棉的专家。不过，中央情报局犯了同样的错误。”

他没有看我。又低下头看着他的隧道，上身俯卧，将胳膊肘撑在膝盖上，紧握着他的酒杯。然后他模仿着一个圆润的嗓音。“‘我们能够打交道的人，’”他说，“‘巴黎左岸的马克思主义者。’天哪。竟然还有外交部的白痴相信这些话。我们不知道那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但是我们知道他们将所有的人口都赶到农村去。我们知道城市里已经空无一人。回到最基本的生活状态：没有西方技术，没有钞票，没有城市。纯净的地方。所有人都住在营地里，所有人都服从命令，想和老婆睡觉也需要经过批准。所以，潜伏者在那里没有任何容身之处。你明白吗？无处可去。几天内一切都已决定。如果你是中产阶级，如果你受过教育，甚至如果你戴着眼镜，你就得死。所以，一个像她那样的年轻女人如何为他工作？她怎样才能把自己伪装起来？她可以藏到什么地方去？你能想象得到吗？”

他朝我看了一会儿，然后又闭上眼睛。当他再次睁开眼睛后，他说：“当然奥布里感到非常遗憾。”他再次模仿圆润的嗓音。“‘一个可爱的姑娘，聪明，勇敢。李晶就像我的侄女一样。一个掉进鲨鱼窝里的侄女。’”

我决定提醒他。“你说过她是一个诱饵。”

他朝我看来，然后目光又移开，面无表情。“奥布里和一个红色高棉的领导人有很深的交情，”他说。他的声音很含糊，但依旧说得很清楚。“以前在金边的时候，那人就是他的一个好友。这个家伙想要叛逃到边境这边来。你知道那意味着什么吗？如果奥布里能够将这个人弄出来，然后再向他询问情报，我们将获得有关这个政权及其领导人的真正的第一手资料。伦敦、华盛顿和堪培拉将拜倒在奥布里身下，他在军情六处和中央情报局的朋友将永远敬畏他。而且他永远不会退休。他将生活在他的荣耀之中，得到他一直以来所梦想和筹划的一切。猜一猜那是什么？”他朝我眨了一下眼睛，一根手指戳着我的胸口。“撰写最权威的秘密情报服务史。”

我不由自主地笑了起来，但是他没有笑。“请尽量去理解他，”他说，“那将意味着在他这么大的年纪，会有一间办公室和一张办公桌，以及预算：永远的补贴。还有其他的东西：其他更多的东西。最秘密的文件将对他开放：其他人看不到的文件。现在你明白了吗？大师奥布里；历史学家奥布里，为年轻的后来者演示最高端的案例分析。终极前任谍报人员。高级情报官员的天堂。”

他带着十分的小心将酒杯缓缓地放到桌上。“因此，那才是他将朗福德派过去的原因，”他说。

我看着他，眼光里可能显得有些愚蠢。他抬头看着我，似乎读懂了我的问题。

“在那种情况下，奥布里手里没有一个能干的澳大利亚秘密情报局特工，”他说，“穿越边境无异于自杀。所以他想利用朗福德在自由高棉中的影响力，让他带上两三个人做向导。你可能知道迈克的朋友尚德拉上校。上校愿意为朗福德做任何事情，他把人准备好。他们的计划是越过边境朝里走大约十公里，保持和自由高棉的难民营不太远的距离。一切都已安排妥当。红色高棉的干部将在某个村庄外预先安排好见面的地

方等着。他不愿意自己尝试跨越边境，他不能确定当地人会不会背叛他，而且他也不适应崎岖的乡村路面。一个知识分子，对吗？自由高棉的人知道那一地区的路，奥布里给了迈克一张地图和一个指南针。按道理来说应该没有任何问题，但是他们永远也没有回来。”

“可是迈克为什么要这么做？他真的在为你们这些人工作吗？”

米尔斯摇了摇头。“他不再看重澳大利亚秘密情报局，”他说，“他甚至许多年都没有给我或奥布里提供任何消息。”

“那么为了什么？”

此刻他疑惑地审视着我的脸，似乎第一次看到我一样。“哦，伙计，你的生活真的太封闭了，”他说，“他这么做是因为他被告知李晶也在那里。奥布里告诉他，她又通过无线电联系上了。他说她就在靠近边境的地方。”

我仍然盯着他，此时他似乎将目光聚集到我的脸上，事实上是在展示他的表情。对眼里看到的一切东西，他都会将眉毛一挑，耸耸肩，并叹息一声。“我是在迈克去了之后才弄清楚这件事，”他说，“这一点希望你明白，雷。”

我喝了太多的威士忌，人开始漂浮起来。“有没有可能他说的是真话？也许她真的还活着，”我说。

他坐回到他的扶手椅里，几乎是躺在那里，两腿向前伸出来，手插在口袋中。他已经停止喝酒，说话的时候，声音压得很低，我要费尽力气才能听到。

“不，”他说。“不会的。雷，在美国佬将他们的大使馆撤出去之后的那几天，红色高棉还没有进入金边，我在亚兰和奥布里一起等待无线电发来的消息。她只联系过我们两次。第一次是他们还在等待红色高棉的时候，当时没有多少要汇报的。她请奥布里给西贡的迈克带个消息，奥布里说他会的。但他没有：这是我后来才发现的。他不想让迈克知道他把她招募过去的事情。他要我也一起撒谎。第二次她联系我们的时

候——”

他停了下来，良久，他没有说话。

“第二次是红色高棉进城后她才联系的，”他说，“她的声音已经变了，她吓坏了。”他将一只手放在嘴上，没有看我。“她说的是：‘我们被命令全部离开——离开金边。甚至连病人都必须离开医院。和你的预测不一样。士兵们非常恐怖。他们到这条街上的每家每户去搜查。再过几分钟他们就会来到我姨夫的家里。我该怎么办？’”

他停了一下。

“猜猜奥布里大叔怎么说？‘相信你的判断，亲爱的。有机会的话再和我们联系。’”突然，我很惊讶地看到米尔斯朝旁边的地板上粗鲁地吐了一口口水。“我忘不了她接下来说的话。希望我可以忘掉。‘你是个白痴，哈德威克先生。你什么也不懂。他们在这里。他们在这里。’然后就听到一些摔打的声音，她从电波中消失了。她再也没有联系过。”

雨水依然在敲打着窗户，我们盯着它看：我们幻想中的影院。然后米尔斯说：“有一种人，当他就要失去他希望的那种生活时，为了救回它，他什么事情都做得出。那就是奥布里大叔。”

我发现我说不出话来。我在透过窗子看着远方的公路，蓝色的灯光串成一排，在这个我一无所知的国家里延伸而去。

2

电视新闻的车是一辆崭新的宝马：空间十分宽敞，带着空调，几乎没有噪音：这是吉姆作为这里的办公室主任所享受的福利之一。在黎明前的黑暗中，轿车在曼谷郊区自由驰骋。从挡风玻璃往外看去，偶尔会有几处人家的灯火闪过。

时间才五点钟，我和吉姆默然坐在后排，沉浸在最后一丝睡意里。泰国司机唐是个很结实的中年男人，此刻，他点燃了他今天的第

一根烟，抽烟时发出嘶嘶的声音，脸上反射着仪表板泛出的柔和的光泽。他将烟盒放在手刹旁，头猛地朝烟盒方向一甩，然后又转过身来，半对着我们，说话的声音压得很低，似乎不愿意破坏这个时刻的宁静。“以前迈克去边境的时候，我总会在这里给他放上一包烟。这样的话，我自己抽的烟就不会不够了。”他呵呵笑着，吉姆也跟着笑了起来。

“他从来不放弃戒烟的想法，”吉姆说，“但又都不停地向别人讨烟抽。”

“但是他对其他东西别无所求，”唐说道。

“是的。他送给别人东西，却不向人家要东西。他就是这样的一个人，”吉姆说，我感觉他们以前说过许多次这样的话：一个反复的陈述，现在为了我的缘故又背诵了一次。

他们沉默了一会儿，汽车依旧嗡嗡着向前开去。然后，唐转过来瞥了我一眼。“你认为他仍然还活着，巴顿先生？”

“我希望如此，”我说。

“吉姆也抱着这个希望，我也是，”唐说道。“但我非常替他担心。他能去哪里呢？他过去了，很勇敢，但很不明智。在柬埔寨，你知道的，没有地方可以躲藏。红色高棉占领了每一个村子。你到这个国家的任何地方去，都会有他们在：这是我听说的。”

“迈克还活着，”吉姆说。

他的语调很平静，但和往常一样，一副不容置疑的口吻。又一阵沉默之后，他转向我。在模糊的光线中，脸上的表情显得很僵硬：从昨天起他才开始有了这样的表情。“但是我在想我应该对哈德威克做些什么事情，”他说，“可能在他下次来曼谷时，找人把他做了。在这里，这种事情很便宜的。”

我盯着他，想知道他是不是认真的。“算了，没关系，”他说，“这么做有什么用呢？会找到迈克，我知道的。甚至可能还会找到李晶。”

我们朝东北方向开着，此刻，前面的天空中开始出现几道红霞。

“天亮了，”唐说。

太阳从我们前面泛光的沥青公路尽头升起，平静的泰国乡村从汽车的周围跳跃出来。高压电缆的铁塔站在宽阔的绿色平原上，消失在东边的青山背后。豆荚树和木麻黄生长在木薯田间；依然沉睡着的房子一闪而过，暹罗风格的屋檐向上翘着；一座佛庙坐落在白石嶙峋的山顶。迈克一定每周都能看到这样的景象，因为他经常开车去泰柬边境作报道。突然，如同接收到一丝微弱的无线信号一样，我感到一阵渴望。

昨天在新闻编辑室，哈维·德拉蒙德滔滔不绝地详述了这种渴望，他身子前倾着，似乎我正站在证人席上，一根手指对着我，希望让我弄明白。

我不知道你是否能够想象到他的绝望，他说，我看到他在散兵坑酒吧里将这种感受压抑了将近一年的时间。他不愿意停止对她的寻找。过去一年里，每个礼拜，他无一例外地会开车去那些秘密的柬埔寨营地。吉姆让他使用电视新闻的车，而且为了给他用车找到借口，迈克又重操旧业，做起了电视新闻的特约记者，带着唐做他的录音师。他拍下了红色高棉对用以庇护难民的泰国村庄发动攻击的镜头，还采访了尚德拉以及其他的自由高棉领导人。但他一直在寻找李晶。就像某种宗教义务一样：不能受到置疑。如果有人对此置疑，并暗示朗福德应该放弃并接受现实，他就会勃然大怒。在散兵坑中，有一个白痴记者坚持认为她一定失踪了，迈克揍了他一顿——那可不是迈克的性格。

想象一下，哈维说。一年来，他找到过逃出边境的每一群柬埔寨人——他一直希望能够在其中找到李晶。对他来说，她是他的一切：他在年纪很大的时候才遇到她，而现在她却被抓去关在那个封闭的国家里，一个恐怖的地方。你明白吗？你明白了吗，雷？

车外的景色已经变换。我们在路边一家咖啡店里用过早餐，穿过这

一地区的主要城市亚兰。现在我们正在接近柬埔寨边境。

路面不再是沥青，而变成一种明亮的赭红色。我们距离 008 号难民营已经很近了，唐说道。宝马车穿过一片平坦的红色荒原，那里没有水，地面干枯，被太阳灼烤着，很像澳大利亚的内陆地区。就连这里的植物也都是荒芜的、没有汁液的灰绿色。

我们被一连串的军事岗哨拦住。要去这个地区的柬埔寨难民营，必须得到泰国政府的允许，每个岗哨前的士兵都要检查我们的证件。在最后一个岗哨前，我们坐在一座用混凝土浇铸的碉堡旁边的木凳子上等了两个小时，等待看不见的地区指挥官批准我们进一步的行动。我从未体验过这里那种强烈的高温，让我感到眩晕。我渴望回到有空调的汽车里去。

008 号难民营是自由高棉游击队的秘密总部。我们发现它其实是一个面积很小、很原始的居住区，里面是用棕榈树叶铺着屋顶的竹屋，这些屋子坐落在干燥的红色荒地上。棕榈树和香蕉树在一丝风都没有的空气中显得有气无力。再往东去，是柬埔寨的山林，一片黄褐色、淡绿色、紫红色的平静表面下掩藏着残暴和凶恶。我和吉姆将唐一个人留在车上，我们俩沿着褐色沙砾铺就的小路——其实是他们的大街——走过去。

这里有许多毫无遮掩的臭水沟；半光着身子的高棉孩子们看着我们，然后从身边跑开；秘密、黑暗的土屋内，总有灰暗的面孔在我们走过时盯着我们看。这里的安静显得很危险，空气中布满了无聊的气氛。一阵热乎乎的微风吹起，一些失落的、穿着黑衣的柬埔寨人缓慢地在那些古怪的小路上四处走动。

“他们没有任何事情可做，”吉姆说，“一年了，他们就那样坐在那里等待。有人希望到美国或澳大利亚去。其他人在等着自由高棉将他们的国家找回来。我想他们将在这里等待很长时间。”他摇着头，在沙砾路上跛足前行。

在难民营中央，有一个临时办公楼：那是一个宽敞而沉闷的竹棚，里面是泥土地面，没有风扇，因为难民营里没有电。六七个柬埔寨职员坐在一些陈旧的木桌旁看报纸，其中一个人站了起来，来到竹台前。吉姆用法语对他说，要求见尚德拉上校。

这个职员看上去神情很是不安。他的法语讲得太快，我无法跟上，吉姆转过头来看着我。

"他说尚德拉不在这里——但是我相信他在撒谎。尚德拉自从做了自由高棉的领导人后，不轻易见人。但他经常见迈克。我相信如果他知道我在这里的话，他会见我的。"他对那个职员又大声重复了他的名字，脸色看上去很不高兴，似乎受到了侮辱一般。我在想他的这副表情是不是自从他失去一条腿之后开始产生的。

职员迟疑了一下，然后他说："请等一下，"接着跑开了。

片刻之后，他回来了，脸上笑着，似乎完成了某件了不起的事情，用英语说："尚德拉上校愿意见你们。有请。"他朝着门的方向做着手势，然后带我们走过去。

我们在一张铺着红格子桌布的桌子边粗糙的木凳子上坐了下来：我和吉姆坐在一边，尚德拉上校坐在另一边。桌子看上去像是会议桌，但我怀疑它是上校和他的士兵用来吃饭的地方。上面放着一碗黄玫瑰，一个装着铅笔的杯子，一些便笺簿，还有几个烟灰缸：除此之外再没有其他东西。玫瑰摘自于外面的一个花园，从我们背后开着的门可以看到花园：围在尖桩后面，土壤干燥得像饼干一样，在极度高温下灼烤着。一个穿着绿色战斗服的年轻的柬埔寨士兵正站在房间内的一扇门旁边，他竭力不看向我们。

"我非常抱歉，吉姆，"尚德拉说。"他们不知道你是谁。很高兴见到你。"

他微笑着从桌子对面倾过身来和我们一一握手。他也穿着绿色的军

事战斗服，没有佩戴肩章。他看上去和迈克拍的照片里没有什么不同：瘦削而健康，留着一头浓密的短发和黑色的胡须。但照片里看不出他眼神的亮度，深褐色的眼睛看上去几乎一片漆黑。

吉姆递过去一盒云斯顿香烟，尚德拉抽了一根。“在这里，我们不常见到这些东西，”他说，侧身凑向吉姆的芝宝打火机。坐回去以后，他明显很开心地抽了一口。“我们也不常见到记者。我不再相信他们，吉姆：我的人被告知将那些错误的人赶开。你知道我是什么意思。”他看着我。“但你和吉姆两人都是我欢迎的，雷。吉姆说你和迈克从小就认识。对我来说这就足够了。”

我向他表示感谢，环顾四周，房间是狭长的形状，装饰得像一个军事指挥官的办公室，墙上钉着巨幅的地区地图。但很明显这个房子同时也用作尚德拉上校，或者甚至包括他的军官们的住处。另一面墙上有一些私人的东西：一张尚德拉和他妻子以及三个孩子的彩色照片；一幅柬埔寨风景油画；一张佛教和尚的图片。在一个角落里，放着一个小小的神龛，上面有一尊佛像和一把未点燃的蜡烛。这座房子是难民营里最大的建筑物，但它仍然只是一个棚屋，和其他棚屋一样是泥土地面，都没有风扇。和我们刚刚离开的办公室一样，这里也如同处在蒸笼里一般，我们每隔几分钟就要从脸上擦去汗水。就连尚德拉的脸上也闪着光，他的衬衫上，胳膊下面有一块深色的汗渍。

另一个年轻的战士从上校身后的一扇门里露出身来，捧着一盘咖啡。他小心翼翼地将茶杯轻放在桌上。尚德拉用越南语简短地下了个命令，两名战士匆匆走了出去。我看着他们，尽力不让自己的脸上流露出感情色彩。经过精心设计的一种很正式的气氛，以及地图、会议桌和玫瑰花，就像是一个孩子在模仿成人的世界。但是嘲笑那些被剥夺者让我立刻感到一阵可耻。我端起咖啡时，发现尚德拉在看着我，他一开口，似乎是在回应着我刚才的想法。

“很少有西方记者想知道我们的情况，雷，”他说，“我们也常常被

描绘得面目全非。他们喜欢编造关于中央情报局阴谋的故事。他们真应该知道中央情报局或者任何其他人没有给予我们任何帮助。只有迈克·朗福德在讲真话。”

“他一直相信自由高棉游击队，”吉姆说。

“是的，他相信，”尚德拉说。

他顿了一下，抽起烟来，眼睛从我们身上移开。此刻，他的脸上流露出一阵忧伤的神色：他似乎在努力掩饰自己的悲伤。他吐出一口烟，然后继续说。

“我开始着手建立我们的民族解放阵线时，一个人去过曼谷，迈克将我带到他的房子里，后来又将我们的事业透露给国际媒体。”他看着我。“你知道这件事吗，雷？你知道他多么支持我们？”

我说我知道一些。

“谁会像迈克一样为我们做那么多事情呢？我们急需好的公共关系，”尚德拉说。他又顿了一下，嘴唇在胡子下面闭得紧紧的。他继续开口以后，沉着的语调里说着杂乱无章的话，似乎有意要避免感情用事。

“迈克知道我们的需要，”他说，“在过去的一年里，他在这方面给了我们帮助。我们目前在边境以内三十公里处开展游击战，但这仅仅是个开始。我们需要物资、情报、通讯。我们需要大国对我们的信心。我们必须提前计划三年、四年、五年。拿下乡村将需要很长一段时间。许多人都不想和噩梦去战斗，他们太弱小。但是我们必须牺牲自己，就像共产党所做的一样，去过和他们同样艰苦的生活。没有其他办法能够将我们的国家赢回来。我们因为贪恋奢侈而失去了它。现在——”他伸开双手，掌心朝上。“我已经将我的妻子和孩子们送到曼谷去，”他说，“这里没有别的，只有斗争。这是唯一的出路。”

他看着我们两人，似乎在等待我们的问题，但我们谁也没有说话。我对于尚德拉和他的事业不抱希望。繁荣的泰国，有车、电视、晶体管

收音机和吸引游客的集市，在他的身边虎视眈眈。而他的人正在他们的棚屋里等待着移民去美国或澳大利亚。他和他的难民军队待在边境这里流汗，待在竹屋里，外面是玫瑰花园，里面有军用地图，有年轻的军官和副官听从命令，他可能永远都不会放弃，但一切终将由坐在其他地方的空调办公室里、和柬埔寨没有感情关系的人来解决，由那些胸怀更大目标的人来决定它的命运。

"迈克一直在帮助我们，"尚德拉在说。"他的热心和支持对我来说具有很重要的意义。我和他准备共同写一本小册子。他做的所有事情都是出于友谊，也因为他热爱柬埔寨。"他喝光茶杯里的咖啡，将杯子放了下来。他笔直地端坐着，一动不动的姿势看上去极不自然。

"迈克是我真正的朋友，"他说，"就像他是你真正的朋友，吉姆。我爱他。从我第一天认识他起，我就相信他。我的人崇拜他。"他停了一下，直视着吉姆。

"但是现在，他的运气没了，"他说，"我知道你们想要我谈谈如何找到他——但是我不得不告诉你们：做不到。"他突然停下来，我很吃惊地看到他的双眼里含着泪花。然后他说道："我很难开口告诉你们这些事。"

他继续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抓着竹椅的扶手，神色坚定而从容，从我们身边朝门口方向看着，既没有继续他的悲伤，也没有擦去眼里的泪水。

吉姆一直像尚德拉一样端坐着不动。此刻他倾身向前，我看到他那只没有问题的左脚穿着擦得锃亮的褐色靴子，紧张地拍着泥土地面。"他的运气还在，"他说，"他还在，上校。我们仍然得想办法找到他。"

但是尚德拉摇摇头，眨眨眼睛，清了一下嗓子。"现在你找不到他了，"他说着，取出一块手巾擦着脸颊。"自从你上一次来这里之后，吉姆，发生了一些事情。不是好消息。"他朝一边转过去，清理一下鼻子，然后用高棉语喊出两个词。

一个年轻的战士进来敬礼，尚德拉对他飞快地说了些什么，战士匆忙从前门出去，穿过玫瑰花园，消失在外面白色和赭色的熔炉里。然后，尚德拉转回身来看着吉姆。

“这个礼拜莱·沃拉来到我们这里，”他说，“你还记得莱·沃拉吗？迈克的司机？”

“我当然记得沃拉，”吉姆说。“我一直在为他担心——还有他的家人。我已经放弃对他们的希望。他在这里？他们逃了出来？”

“他和他的妻子还有一个小女儿刚刚从边境那边过来，”尚德拉说。“我已经派人去请他过来和你们谈一谈。他会告诉你迈克尔的事。”

我倾身向前。“他看到了迈克？”

尚德拉一开始没有回答。然后他说：“是的。但是最好让他自己告诉你。我不能告诉你。”

哈维·德拉蒙德向我描述过沃拉，那是一个精力十足的中年男人，总是收拾得很干净、很有精神，衣着也很整齐。但是眼前这个拖沓着走进房间的人瘦小、佝偻，完全是一副老人的样子，褪了色的蓝衬衣、黑短裤以及塑料拖鞋分明是一个街头乞丐的打扮。

“沃拉，”吉姆说。他站起身来，伸出手臂。

他们拥抱了一下，沃拉用英语说：“吉姆先生。见到你太高兴了。他们告诉我你在泰国这里。”

他看上去有点像高加索人，似乎柬埔寨人都是这副样子：卷曲的头发，圆溜溜的眼睛，而不是杏眼。除了他的深褐色皮肤以外，他几乎像是一个爱尔兰裔的澳大利亚人。他看上去有点眼熟，表情友善而讨人喜欢。他的头发依然是黑色，但其间已经生出些白发，他的皮肤也出现许多皱纹。他抬头看着吉姆，眼神里既喜出望外，又流露出遭受打击的样子，他的眉头耸得很高，使得他的前额上出现许多道横纹。此刻，他四十七八岁的年纪看上去像七十岁。

尚德拉等了一会儿，然后用高棉语对沃拉说着话，用手示意他坐在吉姆旁边的一把竹椅上。这个瘦小的人迟疑着，似乎在想他是否应该不顾卤莽地坐下来。但是尚德拉对他又说了一遍，声音平静，让他感到放松，沃拉遵从了，躬着腰恭敬地坐在椅子边上。他的眉头又一次耸起来：这一次带了点焦虑的恳求神色。

吉姆坐在他旁边。“很高兴见到你，沃拉，”他说。“我很高兴你逃了出来。你的妻子和家人也都安全吗？”

半晌，沃拉看着他没有回答，额头上的皱纹更多了。然后他说：“宝霞和我在一起，还有我们的小女儿。但是我的儿子死了，吉姆先生。两个都死了。”

吉姆表情扭曲地看着他。好一阵子沉默。然后他伸出手去握住沃拉的手。“对不起。哦，天哪，你的儿子。”

“还不如我没有让他们接受教育，”沃拉说，“不送他们去上学。”

他的声音很单调，吉姆握着他的手时，他低头看着地面。然后他继续说起来。他的英语是跟他服务过的记者们学起来的：是些最基本的英语，大多数时候他用的是现在时态，但他表达得很清楚。

“红色高棉发现我的儿子受过教育，”他说，“他们要杀死所有受过教育的人。所以他们将我的儿子双手捆起来带走。后来我们听说他们被人用锄头打死。”

我们都没有说话。沃拉继续看着地面。然后他抬起头来，似乎想要什么东西，他的表情很迷茫。

“同样的故事，”尚德拉说，“我们听了许多遍。”我发现他在看我，眼睛里冒着怒火。“但是你们许多的西方知识分子和记者仍然不愿意相信，雷。让他们相信这些故事对他们来说是不适合的事情——所以他们说故事是假的。但是我们每个礼拜都有难民过来，他们告诉我们这些事情。

沃拉带着敬畏的神色安静地听着尚德拉说话，似乎他儿子的死终于

被赋予了意义。一个战士给他端来咖啡，他恭敬地抿了一口，而尚德拉继续对着吉姆和我说话。上校的声音很低，但饱含着怒火。他又点着一根吉姆的云斯顿香烟，我看到他的手指在发抖。

他深吸了一口烟，我感到他的话有点儿在拖延时间，推迟沃拉告诉我们他所知道的事情。

“许多士兵是农民，最年轻的竟然只有十二岁，”他说，“拿着自动武器的孩子们。对于他们来说，他们所羡慕或无法理解的任何东西都是邪恶的：应当被杀死或毁灭。在处决的时候，红色高棉绝不浪费子弹：他们用锄头和其他简单的方式。我自己的兄弟和他的家庭一定就是这样死去的。他们没能及时离开，我再也没有收到他们的消息。”

从我的眼角里，我能看到吉姆·冯的靴子又在拍打地面。他拿出一根云斯顿递给沃拉，沃拉笑着，感激不尽地弯下腰去，凑到吉姆的打火机上。吉姆的另一条腿搭在膝上，左手抓着假肢，身体的每一部分都显露出他的焦虑。他关上打火机，说话的声音紧张而且干巴巴的。“沃拉——尚德拉上校说你有迈克的消息。”

沃拉愣了一会儿。他坐在那里看着手中的美国香烟，似乎希望这个问题能够像烟雾一样飘走。然后他看向尚德拉。

尚德拉点了点头，用他的手巾在额头上擦着汗。他什么话也没说。

沃拉回头看着我和吉姆，额头上似乎又添了无数皱纹。“他们的人沿着莫尼旺大道来到金边，”他说，“没人知道他们会做什么，他们是什么样子。然后他们命令每个人都离开——离开城市。我们也被赶出去，我和我妻子以及我的儿子——和其他人一起，被赶到路上。我们看到路边有许多死人，双手倒背着被捆住。但是因为我装作只是一个出租车司机，他们没有杀死我。”他看着吉姆。“我不得不离开黑贝茜，”他说。

吉姆点着头，仍然姿势僵硬地坐在那里，等着。

“一开始我们在金边外面干活，挖运河，”沃拉说。“很艰苦。我们

只有米饭吃，我妻子病倒了。就是这个时候他们带走了我的儿子。他们每天会带走许多人去处决。然后我们和其他人一起被送上一列开往诗梳风的火车，就在泰国边境上。下车后，我们来到乡村，必须待下来建造房子，还要在稻田里干活。我们在那里待了很长时间，直到不久前我们才跑出来。有一天晚上，我们和其他人一起跑了出来，穿过森林来到边境。”

“你还没有告诉我们关于迈克的事情，”吉姆说。

沃拉哀求的神色愈加明显，如果在其他场合，那样的表情一定会产生滑稽的效果。他那张布满皱纹的小脸真的很有幽默感：适合讲笑话。他以前为迈克开黑贝茜的时候，一定有过许多很有趣的玩笑。

“我们所在的那个地方附近有个村庄，”他说，“营地内的红色高棉长官说，迈克先生就是从那里进来的。他们说在那里抓获了从边境那边过来的一个西方记者和一些自由高棉游击队士兵。我们只是听他们说起来——没有亲眼看到任何事情。有人说那个西方人是一个美国中央情报局的间谍。第二天我们被带到一块靠近那个村庄的田地里，我们远远地看到了那些人。红色高棉的守卫说，朗诺的军官和叛徒以及安卡的敌人——美国间谍——就是这样的下场。”他侧过身，捻灭手里的香烟。他一个个地看着我们，似乎在恳求不要让他再说话。

“你看见了他们？”吉姆问道。他语调中几乎透着怒气。“你看到了什么？快点告诉我们。”

“有六个人被处决，”沃拉说。“我们从田地里看到他们。红色高棉处决了许多人，我已经看到过。我看到他们做了许多坏事。这一次——”他突然停下来，绝望而哀求的目光看着我们。然后他举起胳膊，从肩膀处僵硬地伸展出去。

在我和吉姆盯着他的时候，尚德拉再次开口：“这一次他们的方法是十字架。他们经常这样做。也许这是他们曾经接受过的法国天主教教育的影响。”

一股冷汗从我脸上淌下来。我擦着汗，感到一阵眩晕。我似乎从很远处听到吉姆说："迈克在他们当中？你说的是这个意思吗，沃拉？"

"我看到一个很像迈克的人，"沃拉说道，"被绑在一个十字架上。我能看到他的白皮肤和黄头发。他穿着黑衬衫和黑裤子，像个高棉人一样。我们离得很远，他们在十字架下面点着火堆，所以有很多烟。不过我相信那人是迈克。"

"但是你看不见他的脸。"吉姆·冯的声音很紧张，口气中几乎带着指责。他朝沃拉靠过去，握紧拳头放在膝盖上。"你看不见他的脸，所以你不知道那人就是迈克。"

"吉姆，"尚德拉说，"吉姆。还能是其他什么人呢？"

沃拉已经开始哭起来。他哭泣的样子是西方人很少会做出来的姿势：像个孩子一样，嘴巴张着，眼神里有一种忧伤的讶异，右手的手背托着他的脸颊。当他再次开口的时候，他的声音变大了些，有些哽咽，眼睛看着地面。

"我知道那一定是迈克先生，"他说。然后他抬起头再次看着我们，挤干眼里的泪水。"他帮助过我全家，"他说，"他帮助过许多人。他为柬埔寨而战斗。我会永远记住他。就像想念我儿子一样，我会常常想念他。"

吉姆没有再问任何问题。他的脸色蜡黄，像生了病一样，流着豆大的汗珠。他仍然抓着自己的腿，目光从我们身上转过去，看着门外。在烘烤成白色的天空下，朝另一边看去，能看到绿色的、紫红色的柬埔寨山林，仿佛在思索着什么，平静而安详。

尚德拉转到桌子这一头来，将手放在沃拉的肩膀上。他用高棉语平静地对他说了些什么。沃拉揉了揉鼻子，抽动着。他已经为迈克哭泣过，此刻耐心而庄严地坐在那里，穿着破烂不堪的衣服和塑料拖鞋，看着我们每个人，等待着接下来要发生的事情。

3

我飞回家之前，在曼谷的最后一个任务是安排出售朗福德的房子。

我决定去检查一下。从新闻编辑室沿运河走过去，只有五分钟的路程，房子坐落在运河边，被枝繁叶茂的大树包围着。我、哈维·德拉蒙德和吉姆·冯下午四点钟一起走向那里，沿着一座小木桥穿过运河。

我们来到一座简朴的两层楼别墅前，外墙抹着水泥，屋顶是铁皮尖顶，周围种着香蕉树和芒果树。一位看门的泰国中年妇女和她丈夫住在楼下，迈克独自住在楼上的两个房间。看门人让我们进去，带着我们上楼来到他的房间，推开对着运河的百叶窗，并打开头顶的风扇。

我们站在房间中央，由于房间一直关着，里面空气非常沉闷，有一股灰尘和烟草的味道。天气很热，空气纹丝不动，窗外有一只鸟儿不断地重复着单调的叫声。哈维和吉姆开始和看门人交谈起来，我没有听清楚她的名字。哈维会说一点泰语，她一点儿英语都不会。

在他们说话的时候，我在房间里来回踱步。这里很简朴，没有任何特色，就像一个汽车旅馆的房间一样，里面放着一张竹沙发和一些椅子，一张餐桌，一张书桌和一个泰国柚木做的餐具柜。很显然，朗福德没有对这个地方做任何形式的装饰，也没有找来丢失在金边的艺术品的替代品。很显然，这里没有个人财产，属于迈克的财物很久以前就搬到吉姆·冯那里。一两张碎纸片丢在书桌上：那是买胶卷的票据。唯一带有个人特色的是挂在一面墙上用软木做的告示牌，上面除了两张照片以外别无他物，我走上前去仔细打量。

其中一张是一群柬埔寨农民走在乡间的照片：穿着宽大外衣和莎笼布裙、戴着格罗麻围巾的男男女女，脸上一副以苦为乐的表情，带着婴儿，背着包裹，显示出这是一群难民。另一张照片是迈克和尚德拉上校的。他们正从一架刚刚降落的直升机旁走开。

"这一张是我照的，"吉姆说。他走过来站到我背后。"这是迈克在柬埔寨照的最后一张照片。另一张是迈克很久以前拍的。我有副本。你应该把这两张都保存起来。"他拔掉图钉，将照片递给我。"我家里还放着他的三部相机，"他说，"这里没有太多的东西，不过我已经把他的东西为你详细列了出来。他留在金边的所有东西都没了。"

"相机是你的，"我说，"他在遗嘱里将它们留给你。"

吉姆的脸色沉了下来。"我暂时将它们保存着，一直等到他回来，"他说。

看门人和哈维仍旧站在房子中央说着话。她个头不高，是一个颇为结实的女人，穿着紫色图案的上衣和褐色的莎笼布裙：一张圆脸让我想起了虎斑猫。哈维不得不弯下腰去听她说话：她似乎说了很久的话，单调的声音很低沉、很伤心，我开始对她感到好奇。

"她在说什么？"我问哈维。"房子有什么问题吗？"

"没有问题，"哈维说。他挺起身子，揉了揉光秃秃的脑袋，神情有些不安。

看门人用一种迫切而伤感的眼神看着我和吉姆。她又对哈维简短地说了几句，说话的时候，明显希望他能翻译出来。

哈维犹豫着。"她想让我告诉你的是，"他说，"最近有一两次，她听到迈克进来了。上一次是两个晚上之前。"

我和吉姆盯着她，这个女人说得更快了，声音变得响亮起来，脸上一副固执但又愤怒的神情。

"她说，有好几个晚上，当她和她丈夫上床以后，他们听到外面的沙砾路上有迈克靴子的声音，"哈维说道。他的语调里听不出任何感情，但是我能感受到他看向吉姆的眼神里有些尴尬。"他们知道那是迈克，她说，因为他总是穿着那样的军靴。他们听惯了那双靴子的声音，他们也知道那是迈克在走路。他们听到他走上楼梯，然后他们听到他在头顶的房间里走动。他走来走去，她说，好像在担心什么事情一样。有一天

晚上，她丈夫上楼来察看，但这里没有一个人。”

吉姆从牙齿间吸了口气，不耐烦地发出嘶嘶的声音，脸上一副充满讽刺的表情。“他们很迷信，这些泰国人，”他对我们说。“简直是胡扯。他们听到的不是迈克的鬼魂，因为迈克根本就没有死。”

他转过身，飞快地朝门口走去，跛脚的样子比平时看上去更加明显。我和哈维面面相觑，听着他下楼梯时不平衡的脚步声慢慢消失。我开始跟上去，但哈维抓住我的胳膊，摇着头。

“让他走吧，”他说，“我们知道他会去哪里。”

我们从房子里走出来，穿过小桥，沿着运河边上的小路走向新闻编辑室。虽然仍是白昼，但黄昏已经渐渐降临。成群的小鸟在运河边上高大的热带树木上唧唧喳喳地叫着：我仍然叫不出这些树的名字来。宽阔的主干道上，看不见的车辆发出嗡嗡的声音，渐渐变得嘈杂起来。

此刻，新闻编辑室里没有多少人，吉姆正坐在我们以往所坐的桌子旁，身前放着啤酒，一条假肢僵硬地伸到走道上。一看见我们，他笑了起来。那是一个充满好奇的笑容，表露出他正沉浸在温柔的思索中。我们就座后，他示意一个侍者再加两瓶啤酒。啤酒送上来了，他拿起酒瓶给我们倒上，然后举起他的酒杯。“干杯！”他说。我们喝着酒，但没有人说话。

我和哈维坐在桌子一边，吉姆在另一边。我透过白色的铁栅栏向马路对面看去，帆布篷下的小货摊上亮起了第一盏彩色灯笼。许多个下午，我们在这里交谈，我和哈维还有吉姆，那个当前已经关闭了边境的国家，成为我们精神生活的内容。一百多年前在欧洲酝酿产生的激情，却给这里造成了如此漫长的痛苦：那些思想的激情。现在战争已宣告结束，留下来的唯有一种空洞的企盼的味道：我猜哈维和吉姆将在有生之年继续品尝这种味道。我从窗前移开目光，发现吉姆正在看着哈维，嘴里叼着一根未曾点燃的香烟。

他笑容依旧，脸上的表情显示出他正在回忆某件令人感动的事情，手指间把玩着芝宝打火机，那是青春和越南留给他的纪念品。当他开口时，声音里充满了怀旧的味道。他似乎捡起了一个被打断的话题。

"你只是在没有办法的时候才会去冒险，对吗，哈维？你从来不会疯狂。雪、德米特里还有我之所以冒险，是因为我们想要冒险：那才是吸引我们的东西。"

哈维朝他笑了笑。"可以前你总是拒不承认，詹姆士。"

吉姆从嘴里拿下烟，看着它，然后清了一下嗓子："那属于我们年轻的时候，"他说，"而我们始终在那么做，做了太长的时间。自从我失去一条腿之后，我一直很沮丧，因为我无法再返回。"他发出一阵叹息般的笑声。"当然，那说明我是个大白痴。颖一直这么对我说。她还说我很幸运，幸运的是我失去了一条腿，但没有丢掉性命。或许她说的是对的。每当小梅萍举着双手向我跑过来时，我也会这么想。"

他终于点燃香烟，眯缝起眼睛，脸上没有了任何表情。当他再次开口说话时，声音变得干巴巴的，如同在谈生意一样。"当然，你们其他人都是对的，哈维——迈克走了。我第一次告诉颖关于他失踪的事情时，她哭了。'不，不是他，不是他！'她当时就知道他走了。她知道他再也不会回来。我从来没想过自己会相信——一半是因为我爱他，一半是因为我无法忍受他会以那种方式死掉。"

他停顿下来，身体向后靠去，用食指拿开粘在下唇上的一片烟草，仔细看着，再次开口的时候，没有抬头。

"好了，我以后再也不会对我自己、对别人说迈克还活着的话了，"他说，"即使在我心中某个地方，仍然不能确定他是否已经死去。"

"或许你永远也不能确定，"哈维说。"我们任何一个人都不能。不过这没关系，兄弟。"

哈维和吉姆现在已经回家。而我仍然坐在新闻编辑室里，不想离

开。明天将是我在曼谷的最后一天。

我继续从窗栅栏间朝外看去，目光穿过华人开的奔驰，穿过广场上呼啸着转着圈子的崭新的日式摩托车。黑夜已经悄然来临，运河边上，一排小吃摊旁的黑发身影在陶瓷罐子和篮子之间来回忙碌着：那是来自另一个时代的便宜食物。我想他们和他们的小吃摊很快会像海市蜃楼一样消失：他们真的和新曼谷格格不入。

我将手伸进身旁的航空包内，掏出一张照片，那是吉姆从朗福德房子里的告示牌上拿下来的照片，那个房间仿佛是一个候车室。

迈克跟在尚德拉上校身后，正从直升机旁走开，他的头发在直升机桨叶转动的气流下飘舞起来。在这张照片里，他看上去有些不同：和任何其他照片里看到的他都不太一样。他神形憔悴，第一次看上去不再那么年轻：他穿着一件几乎变成黑色的衬衫，这正是造成他这副样子的重要原因。或许是因为队伍刚刚经历过一场艰苦的战斗，又或许他只是恰巧显露出过去一年里的疲劳。但可以肯定的是，他看上去老了一些：藏在外表下面的另一张面孔浮现上来，在气流吹动下，浓密而向上飞舞的头发使他看上去有一种十九世纪的气质，一脸络腮胡更是加重了这种印象。修长而空洞的白色脸颊和遥远的、筋疲力尽的眼睛是一个维多利亚时代中期绅士的形象：摄影技术诞生之初的影像。我突然看到了他的外曾曾祖父，他的肖像现在就挂在我家的书房里。那是罗伯特·德沃鲁克斯的面孔。

在泰国边境以外的冥界，在可怕的纹丝不动的高温里，一排十字架从红土稻田上升起来。我看到火焰朝他奔去，如同那令人窒息的热浪一般。但是，在他周围还有其他直立的杆子，而现在，他已经到了其他地方。

整齐的铁丝网向外伸展着，隐藏的声音在明亮的叶子间轻声低语。一片绿色从四面八方包围过来，仿佛是光一般的绿色，他挂在一片祝福的清凉中：那是啤酒花空地上沁人的凉意。

家。

译后记

克里斯托弗·科契于 1932 年出生在塔斯马尼亚岛的霍巴特市，是一位享有国际声誉的澳大利亚作家，其作品被译人欧洲多个国家。他是十九世纪三四十年代来到澳大利亚的德国、英国和爱尔兰移民的后代。从塔斯马尼亚大学毕业后，科契曾在澳大利亚广播公司做实习记者。此后从事过多种工作，并辗转于欧洲、美洲和亚洲等地。从 1972 年起，他辞去工作，专职从事写作。

迄今为止，克里斯托弗·科契已创作七部长篇小说：《岛上的孩子们》（*The Boys in the Island*，1974）、《穿越海塘》（*Across the Sea Wall*，1965）、《危险年代》（*The Year of Living Dangerously*，1979）、《两面派》（*The Doubleman*，1986）、《通往战争的公路》（*Highways to a War*，1995）、《走出爱尔兰》（*Out of Ireland*，1999）、《记忆的房间》（*The Memory Room*，2007）以及一部文集《弥缺集》（*Crossing the Gap*，1987），其中《两面派》(1985)和《通往战争的公路》(1996)两次获得澳大利亚最高文学奖"迈尔斯·富兰克林奖"。另一部小说《危险年代》被改编为由好莱坞著名导演彼得·韦尔执导的同名电影。1995 年，因其对澳大利亚文学所作的杰出贡献而被授予代表澳大利亚政府最高荣誉的澳大利亚官员勋衔（Officer of the Order of Australia）。

克里斯托弗·科契早期作品关注塔斯马尼亚岛上居民的独特视角，试图展示与澳洲大陆截然不同的"塔斯马尼亚语调"。从第二部小说开始，他将作品的背景放到更为广阔的亚洲和欧洲舞台上，从印度到印度

尼西亚、越南、柬埔寨以及爱尔兰等地，其作品也开始思考新时期的澳大利亚人在保持欧洲历史文化遗产的同时，如何与亚洲进行接触以及如何融合到新邻的主题。现实与虚幻之间的冲突与焦虑、过去与未来之间的启示与联系、东方与西方文化之间的冲突与融合等主题不断体现在他的作品中。

长篇小说《通往战争的公路》是作者创作的姐妹篇中的一部，主要背景是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的越南内战和柬埔寨战争。来自澳大利亚的战争摄影记者迈克尔·朗福德在柬埔寨失踪。消息传回他的故乡塔斯马尼亚岛上的小镇，和他从小一起长大的朋友雷蒙德·巴顿收到朗福德留下的录音磁带，决定亲赴东南亚，走访朗福德的同事，探寻他的失踪之谜。朗福德敢于冒险，不甘心接受美军情报机构提供的现成资料，深入战争前线，拍摄最真实的战争画面，很快声名鹊起。然而战争的残酷和对当地平民的同情，使他对这片异乡产生强烈的认同感。为了神秘的使命以及拯救自己的爱人，他毅然进入红色高棉占领下的柬埔寨，走上通往战争的公路。小说的主题还涉及澳大利亚人在后殖民时代对自我身份的焦虑和对亚洲的认同，以及纷飞的战火下弥足珍贵的友情和爱情。

小说以战地摄影记者为主线，将来自不同文化背景和政治阵营的人物放在同一个舞台上，营造了强烈的文化冲击和思想碰撞，读者不禁被小说中的人物所遭遇的冲突和道德困境而吸引。作者在这部小说中还勾勒出一幅东南亚和澳洲的风情画卷，读者宛如置身于塔斯马尼亚岛上无边无际的绿色啤酒花田野和充满热带风情和当地生活特色的越南、柬埔寨、泰国等国度。然而，就在这样神秘而充满诱惑的画面里，隐藏着来自殖民地时期的罪恶记忆和隐士般的强奸犯，隐藏着呼啸而来的子弹和危险。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性命交关的战争在小说里却仿佛是成年人的一场游戏：新闻摄影记者可以坐上出租车去战地采访，在太太们的眼里，炮火是美丽的烟花。就是这样的战争游戏让小说主人公迷失，迷失在找寻爱人、找寻自我归属的努力，而他的一切努力终将成为徒劳，最终被命运所吞噬。